

# 立法院公報

The Legislative Yuan Gazette

第 111 卷第 38 期



5009

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7 日(星期四)出版

# 目次

## 委員會紀錄

	頁次
111年3月10日(星期四)	
<b>內政委員會第2次會議</b> 一、邀請客家委員會主任委員及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董事長率同所屬列席報告業務概況(含上會期臨時提案辦理情形),並備質詢;二、審查關於客家委員會函送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111年度預算書案.....	( 1 ~ 72 )
<b>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2次會議</b> 邀請國防部部長、外交部部長、國家安全局局長、僑務委員會委員長、大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經濟部次長、國家發展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報告「俄烏戰爭暨近期台海周遭情勢研析與因應」,並備質詢.....	( 73 ~ 156 )
<b>經濟委員會第3次會議</b> 邀請經濟部部長就「303興達電廠事故之細部調查、改善研擬、電力設施運轉維護機制精進、人員風險分析管控能力強化及電網韌性提升」進行報告,並備質詢.....	( 157 ~ 234 )
<b>交通委員會第2次會議</b>	
111年3月9日(星期三)	
邀請交通部部長王國材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111年3月9日、111年3月10日為一次會).....	( 235 ~ 330 )
111年3月10日(星期四)	
繼續審查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管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預算(111年3月9日、111年3月10日為一次會).....	( 331 ~ 426 )
附:本期委員發言紀錄索引.....	( 427 ~ 432 )
<b>其他:</b>	
懲戒法院判決書.....	( 433 ~ 442 )

## 委員會紀錄

### 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星期四）9 時至 13 時 17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202 會議室

**主 席** 張委員宏陸

**主席：**出席委員 13 人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

進行報告事項。

####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

### 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1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111 年 3 月 7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8 分至 9 時 12 分

**地 點：**紅樓 202 會議室

**出席委員：**王美惠 管碧玲 張宏陸 湯蕙禎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鄭天財 Sra Kacaw 羅美玲 賴香伶 吳琪銘 鄭麗文 林文瑞 翁重鈞  
李德維 莊瑞雄  
委員出席 14 人

**主 席：**賴委員香伶

**專門委員：**賈北松

**主任秘書：**鄭雪梅

**紀 錄：**簡任秘書 周厚增 簡任編審 吳人寬  
科 長 陳品華 專 員 喻 珊

#### 報 告 事 項

一、本院人事處提報院會關於「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各委員會召集委員選舉時間、地點表」，業經本院第 10 屆第 5 期第 1 次會議報告決定在案；並經本院人事處函送本會召集委員選舉人名冊到會。

二、宣讀本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本會召集委員選舉人名冊。

#### 選 舉 事 項

選舉第 10 屆第 5 會期本會召集委員 2 人。

（依立法院各委員會組織法第三條之四規定：「立法院各委員會置召集委員二人，由各委員會委員於每會期互選產生；其選舉辦法另定之。」另依立法院各委員會召集委員選舉辦法第五

條規定：「召集委員之選舉，以無記名單記法票選之。但經各該委員會全體委員，或經各黨團及未參加黨團之該委員會委員之書面同意，亦得以推選方式行之。」）

一、當場推舉賴委員香伶擔任本次會議主席。

二、各黨團提出書面以推選方式行之。

主席宣告：推選張委員宏陸、鄭委員天財 Sra Kacaw 為本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本會召集委員。

## 散會

主席：請問各位同仁，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無）無錯誤，議事錄確定。

繼續進行報告事項。

二、邀請客家委員會主任委員及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董事長率同所屬列席報告業務概況（含上會期臨時提案辦理情形），並備質詢。

主席：進行討論事項。

## 討 論 事 項

審查關於客家委員會函送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111 年度預算書案。

主席：本日議程所列報告事項和討論事項合併詢答。

報告委員會，本次預算提案截止收案時間為上午 10 時。

現在請客委會楊主任委員進行報告。

楊主任委員長鎮：主席、各位委員，大家好。長鎮受邀列席貴委員會，就客家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主管業務及上會期臨時提案辦理情形提出報告，深感榮幸。首先要向各位委員關心客家事務的發展及對本會業務推動的支持，表達最高的敬意與謝忱。

### 壹、施政理念及重要政策

為使客家語言永續傳承、文化蓬勃發展，本會以「國家客家發展計畫」構建客家事務的發展藍圖，以「族群主流化」為核心，與各部會及地方政府協力合作，共同推展多元文化社會、營造友善講客環境、推動客庄地方創生、厚植客庄藝文活力、強化全球客家鏈結，讓客家接軌國際，使世界看到臺灣客家。

在核心語言業務部分，積極營造學校、家庭、社區及公共領域使用客語的環境，透過客語沉浸式教學，落實客語扎根，並鼓勵客語使用延續至家庭及社區，同時輔導及強化政府部門提供客語服務；在客庄地區推動以客語作為通行語，在公共領域、公開場合自然講客，促進客語在地主流化，透過客家社區語言復興及客語向下扎根等策略，永續傳承客家語言文化。此外，客語發展法制建設關鍵之一《客語發展法》，經過草案預告、地方公民論壇及跨部會協商等程序，業於 110 年 12 月 30 日報行政院進行審查。

為整合中央與地方跨域資源，達成區域聯合治理目標，成立「行政院客庄 369 治理平臺」，從人文形塑、環境整備及產業發展三大面向，將臺灣優美的地理景觀、建物，結合在地客庄資源，重建客庄優質人文地景，並運用數位科技發展客庄經濟，鼓勵青年返鄉創（就）業及產業

創新發展，進而提升客庄經濟成長；另在前瞻基礎建設工程部分，已完成「臺灣客家茶文化館」及「永安海螺文化體驗園區」等大型地景工程，並陸續啟用，為客庄觀光增添新亮點。

客語聲望之提升是客家語言文化發展的加速器，藉由製作優質影音作品，引領民眾學習客語風潮，同時刺激並帶動客庄周邊產業及旅遊發展；另製播「客語聲望短片—進步價值系列、阿婆同僮講客、有講客有保庇」、「客家向原住民族致敬」及「客語聲望短片—一女不意外」等短片，融入社會關注議題，以多元創意提升民眾對客家文化及政策之認識與好感度，強化客家傳播量能。

以下謹就客家重點施政成果及展望，簡要向各位委員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指教。

## 貳、客家重點施政成果

### 一、推動「國家客家發展計畫」，實踐族群主流化

首期「國家客家發展計畫」係以「族群主流化」為核心，追求各族群共存共榮為導向，引導各級政府在制定各項法規、計畫及措施時，兼具族群敏感度，共同促進客家語言文化發展。

110 年度相關部會及地方政府於製作廣播電視或短片等政策宣導或公益短片時，配合增加製作包含客語多語版本，拓展閱聽對象，提升傳播媒體客語使用。客庄軟硬體建設如區域路網、道路環境、候車品質、長照人力、城鄉創生輔導等亦持續深化加強。

111 年將持續落實計畫之執行與管考，並建立客家族群影響評估作業操作指南，這是國內首次辦理族群影響評估，針對公務人員辦理「族群主流化」培力課程，引導各級政府共同落實客家族群主流化政策目標。

### 二、提升客語社群活力，扎根傳承永續流傳

#### (一)客語認證到校施測，提高學生參與

每年度持續辦理各級客語能力認證，110 年新增加到校施測服務，讓中小學學生可就近在所就讀的學校應考，提高便利性及報名意願。110 年申辦到校施測服務計有 15 校，共 773 人報名參與。

為鼓勵民眾學習客語，111 年將開辦高級認證，另因應 111 學年度新課綱客語師資需求，增辦 1 梯次中級暨中高級認證，鼓勵教師通過認證取得教授客語資格，以利校園推廣客語。初級認證將廣續辦理多梯次認證及到校施測服務，讓更多學生參與，並持續進行認證制度檢討及認證試題之研發，期吸引更多民眾學習客語、參與客語能力認證。

#### (二)營造校園自然講客，豐富客語教學資源

##### 1. 打造客語策略聯盟，擴散校園使用效益

透過在中小學及幼兒園推動「客語生活學校」、「客語沉浸式教學」及「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等計畫，以客語融入或沉浸課程及教保活動方式，讓師生在校園內逐步自然講客語，110 學年度計有 158 校（園）、578 班師生參與；另規劃策略聯盟核心學校，結合輔導諮詢委員與其他申辦學校進行資源共享、課程與教學合作、行政措施支援及教師專業成長。

111 年將持續與教育部、師資培育大學合作，培育客語教學師資，透過支持性獎補助措施，鼓勵教師參加第二專長學分班或客語教學增能課程，以提升客語教學品質及強化課程教授之穩定

性。

## 2. 編纂客語數位教材，開啟客語學習新視野

為呼應國家語言發展法精神及十二年國教課綱核心素養內涵，自 108 年起建置「客話學習網」，國小階段以「生生不息—共譜生命樂章」為總題，同時融入食、衣、住、行、育、樂六大主題，透過「對話式」呈現日常生活情境，讓學童自然習得生活日常用語，迄今完成 1、2 年級教材，約計 100 所學校使用。

另考量客語課程連貫性及銜接性，自 111 年起著手編纂國、高中客語數位教材，在顧及「差異化教學」、「銜接學習」、「自主學習」原則下，設置「基礎學習」、「進階學習」、「銜接學習」及「自主學習」4 大專區，協助教師於課室中進行差異教學，並協助學生得依自己需求步調學習客語。

### (三) 營造客語友善環境，開創客語通行場域

#### 1. 強化公部門客語能力，獎勵輔導雙管齊下

持續推動客語為通行語政策，定期舉辦機關（構）實地評核與獎勵機制，鼓勵各級政府公教人員通過客語能力認證，以強化公教人員客語能力，增進客語公共服務，讓講客語成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110 年度計有 9 個縣（市）政府、70 個鄉（鎮、市、區）公所，共 79 個單位參與客語為通行語評核。

透過行政院開放政府協作會議，與桃竹苗地區油、電、水等公營事業推動客語公共服務，提升客庄地區客語服務量能。持續推動客語無障礙環境，協助國內公私立機關（構）及團體，進行客語服務，廣續培訓客語口譯人才，提供各項公開活動如說明會、會議、文化活動、議會質詢等客語口譯服務。

#### 2. 多元營造講客情境，提升客語社群活力

為落實客家基本法發展客語生活化環境之精神，營造客語社區環境、提升客語社群活力，鼓勵各機關團體，結合家庭、學校與社區資源，以多元方式推廣、傳承客語，業於 110 年 9 月 9 日訂定「客家委員會提升客語社群活力補助作業要點」，從社區、研習、教材、資訊應用等不同面向，鼓勵各界共同參與客語學習及提升講客意願與風氣，滿足新世代客語學習需求。

111 年起結合其他語言復振以及社區營造實務經驗專家，推動客語社區營造，藉由實地訪視及陪伴，以及辦理工作坊進行培力，讓在地居民共同凝聚講客意識，逐步研訂適合在地福祉的客語社區營造計畫。

### (四) 客語語料庫上線，完備客語數位保存

迎接客語數位新時代，自 106 年開始建置臺灣客語語料庫，以全臺灣客語書寫的文本、發音內容作為語料來源，蒐整涵蓋四縣（含南四縣）、海陸、大埔、饒平、詔安等 5 種腔調語料，保存客語真實使用情境，目前蒐整語料，書面語料已達 580 萬字、口語語料達 34 萬字，並完成語料庫系統開發，於 110 年 12 月開放各界試用，111 年下半年正式上線。

在臺灣客語語料庫基礎之上，持續進行臺灣客語語音資料庫之建置，完成後將開放各界進行數位應用，已擴大結合人工智慧技術，發展客語數位應用，讓客語接軌數位科技，更融入數位

生活。

### 三、構建永續發展族群關係，實踐公民社會力量

#### (一)推動逆寫原客開發史，實踐歷史轉型正義

建置「原客開發史研究平臺」、科普文章輔以搭配 Story Map 互動式圖文地圖論述、整備開發拓墾大事紀，及提供道路、公園及人物銅像命名建議等階段性成果，並於 110 年 10 月辦理「逆寫北臺灣客家開發史研討會」，致力推動歷史正義及轉型正義，並完成盤點北臺灣原客交界處各客家鄉鎮志之原住民族書寫形式與修志規範。

#### (二)藉由老幼同樂，展現伯公照護站「銀髮力」

不同於衛生福利部之 C 級巷弄長照站，「伯公照護站」在其基礎上展現客家特色，同時加強提升各站點長者「銀髮力」，推動「老幼同樂」，鼓勵長者傳承客家語言文化。110 年度核定 382 個站點，計 156 個站點推動「老幼同樂」，幼童觸達人次達 6 千人次；111 年度核定 418 個站點，計 236 個站點推動「老幼同樂」，預計幼童觸達人次可達 1 萬人次。

#### (三)辦理客語復振研討，提升臺灣國際能見度

為促進臺灣與少數族群語言國家進行雙向對話交流，於 110 年 12 月辦理「臺灣客語及少數族群語言政策國際研討會」，以「客語及少數族群語言政策」為主軸，邀請世界推動語言復振卓有成效機構代表參加，展現臺灣多年來復振客語重要成果，期強化國際密切合作，建構少數族群語言網絡合作平臺。

#### (四)深化南向合作交流，鼓勵青年公民外交

為深化臺灣與新南向國家客家連結及合作，提升公民國際參與能力，促進青年公民外交，111 年推動「客庄南向國際交流合作專案」，規劃遴選國內公私立大專校院、學術機構、法人及民間團體，透過非政府組織（NGO）及校際合作方式，赴南向國家交流。

### 四、推動客庄地方創生，振興社區經濟

#### (一)發揮跨域治理綜效，擘劃客庄百年基業

以區域聯合治理模式，整合公私部門資源及力量，建構「行政院客庄 369 治理平臺」，就臺三線、六堆及花東臺九線等客庄區域持續環境優化，促進人文、產業、觀光及生態等面向之整體發展，加速客庄文藝復興工作。

為避免客家歷史脈絡與地方紋理因城市發展及世代更迭而逐漸流失，將以臺三線客庄區域為範圍，規劃完整百年基業發展藍圖，藉以展現在地空間美學基調，並針對重要的客家歷史、人物及傳統生活空間等，研擬客庄地區生活環境典範，作為地方政府客庄空間發展之指導原則，建構客庄宜居環境。

#### (二)世界客家博覽會，共創客家榮耀

籌組 112 年世界客家博覽會相關推動工作群，召開 9 次工作會議，以「Travel to Tomorrow」為主題，籌設世界客家館及臺灣客家館 2 大主展場，並結合前瞻基礎建設場館，形塑客家茶文化、海洋客家、聚落與水圳等主題展區，啟動客家文化與空間再造，展現客家文化的多樣性與未來性，促進文化與產業動能之全面提升。

(三)創新生活美學，帶動觀光行銷

為使更多旅人體驗臺三線文化廊道周邊客庄產業、旅遊、人文特色及生活故事，製作客庄新生活美學季刊「臺三線公路雜誌」，透過創新生活美學及體驗旅遊的視角，記錄客庄在地人文及生活態度，同時協助沿線客庄業者，增加多元行銷管道，開創臺三線觀光行銷新契機。

111 年將持續推廣客庄生活美學、振興客庄經濟，輔導客庄在地社區團隊，優化包含客庄文化、生活、生態環境體驗之客庄小旅行遊程，提升其永續經營能力，透過與在地社區及產業緊密聯結，以達振興客庄經濟之目標。

五、推動產業振興，轉型智慧觀光

(一)數位升級客庄產業，活絡社區經濟發展

推辦「369 客庄產業數位升級計畫」，分「社區產業輔導數位發展」、「客庄智慧觀光串聯行銷」及「建立客庄產業經濟雲端資料庫」等 3 大主軸，以社區產業輔導及數位發展為目標，建置產業數據資料庫，推動客庄社區產業品牌發展模式及運用數位科技發展客庄旅遊產業鏈，帶動客庄群聚產業經濟。

111 年將廣續以數位化方式建置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之人口結構、家戶所得、地區產業特色、產值、分布、產業結構及未來具發展潛力之產業分析等產業資料庫，並進行大數據分析，以為支援重要客庄產業決策及推動之參據。

(二)振興加碼客庄券，行銷客庄嬉遊趣

配合行政院疫後振興措施，編列特別預算，推辦「客庄券 2.0 專案」，發放逾 40 萬份客庄券，鼓勵民眾至客庄消費，協助振興客庄社區經濟，民眾領券率達九成，截至 2 月用券率近五成。為進一步提升客庄券使用率，已結合旅行社業者推出「客庄券小旅行」，另結合美食旅遊節目推廣及運用網紅體驗行銷、店家專欄文章等整合行銷宣傳方案，及發送簡訊提醒領券者儘速使用。

(三)優化智慧觀光串聯，便利民眾暢遊客庄

辦理「客庄智慧觀光串聯行銷計畫」，優化客庄小旅行網站智慧觀光服務功能，建置「漫遊客庄」、「桐花小旅行遊程」（含桐花小旅行及客庄小旅行）及「樟之細路旅遊」等專區，協助推廣客庄觀光產業，引領民眾進入客庄，體驗客庄自然人文風情，並達到提升社區經濟的政策目的。

六、保存傳統記憶場域，營造客家地景空間

(一)再現傳統空間場域，珍惜在地族群歷史

傳統記憶場域保存及傳統街區景觀改造，110 年已完成臺中市石岡區萬安宮彩繪修繕等文化資產修復工作；另外，臺中市東勢區及新竹縣關西鎮街區改造工程等亦相繼完工，藉以重現客庄重要歷史場域地景及傳統生活風貌。

(二)前瞻建設逐一啟用，打造客庄新亮點

推動「前瞻基礎建設—客家浪漫臺三線計畫」，完成包含「臺灣客家茶文化館」及「永安海螺文化體驗園區」等大型地景工程，將於今年陸續啟用，期打造成為國旅市場客庄新亮點，以



及提供暑假期間親子休憩與推廣客家產業文化的新據點。

#### 七、拓展客家表演藝術，提升客家文化能見度

##### (一)傳揚傳統戲曲文化，再創客家藝文活力

110 年辦理「2021 精緻客家大戲《花園女》巡演活動」至 7 縣（市）進行演出，補助客庄廟會演出 11 場次收冬戲，特別結合原客特色，邀請原住民藝文團隊表演，並邀請部落長老共同體驗客家戲曲之美，推廣精緻客家戲曲，創造傳統戲曲的新風貌。

111 年將持續整合跨域資源，推動客家藝術創新及推廣傳承，鼓勵青年投入客家文化藝術傳承，引入客家藝文新活水，鼓勵藝術家駐村，推動在地客家藝文深耕，賦予客家藝文精緻、創新及多元文化內涵，提升整體客家藝文發展成效。

另為鼓勵落實客家文化藝術多樣性表現，提升客庄藝文能量，推展客家文化力，從在地出發，110 年 11 月 5 日訂定「客家委員會推展客家文化力補助作業要點」，補助地方政府、各級學校及民間社團等，以客家文藝研習類、客家文藝展演類及客家節慶活動類等面向，共同推廣客家文化發展，以激活地方客家文化力。

##### (二)凝聚客家文化認同，厚植客家藝文續航力

為讓大眾認識客家文化，學習尊重多元族群文化，與紙風車劇團共同創作客家親子劇《兩馬》，結合大型藝術裝置、客家音樂、火舞、特技及劇場燈光特效，並將客語融入戲劇，讓親子共同接觸客家。

110 年 3 月兩廳院藝文廣場首演佳評如潮，疫情期間舉辦《兩馬》線上觀看，1 週觀看人數超過 30 萬人次，後續安排精華版巡演，分別於 110 年 10 月 1 日至 3 日及 111 年 1 月 21 日至 23 日在高雄市及臺中市舉辦。

#### 八、提升客家傳播質量，行銷臺灣客家文化

##### (一)客家進入主流市場，提升媒體客語能見度

製作客家時代生活大劇《茶金》，打造首部「海陸腔」4K/UHD HDR 連續劇，讓客語自然融入戲劇，引領民眾學習客語風潮，播出獲各界一致好評，另刺激並帶動客庄周邊產業及旅遊發展。

為再創《茶金》佳績，110 年與文化內容策進院簽署合作備忘錄，發展客家影視劇本開發及製作，結合資源共同打造以近代臺灣社會發展重大事件為背景之電影。

衡酌客家語言文化內涵呈現比重，補助影視產業製作融入客家語言及文化之跨語言節目內容，如「黃金歲月」、「綜藝大集合」、「全民星攻略」、「聲林之王 3」、「醫師好辣」、「今晚開讚吧」等知名高收視節目，讓客語擴大觸及不同層面收視客群。

為驅動媒體客家主流化，共同開發客家元素影視內容，深化客家內容產業，將賡續補助商業主流媒體頻道，鼓勵製作客家語言及文化之跨語言節目內容，並於商業平臺及重要時段播出，促進客家傳播進入主流媒體，提升客家語言文化能見度。

##### (二)匯聚客家文藝量能，傳承經典文學作品

邀請當代客家文化工作者舉辦「參詳—客家文藝沙龍」，藉由聚集對話激盪彼此思想與創作

能量，至 111 年 1 月底止已累計辦理 13 場沙龍及 3 場走讀活動（詹冰、龍瑛宗、鍾肇政），結合跨領域菁英，透過共同智慧激辯客家新思維。

蒐集、編纂資深客籍文學家李喬經典作品並出版全集，傳承客家文學巨擘著作及辦理行銷活動，增進大眾認識客家經典文學創作；辦理「閱讀我庄客籍文學家推廣計畫」，結合客庄在地文學家館舍行銷推廣，使客籍文學家成長或創作地之客庄居民，認識並閱讀欣賞在地文學家作品。

### (三)建構族群傳播體系，維運客家廣電媒體

委託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維運客家電視頻道，以傳承客家語言文化為核心，製播提供臺灣客語各語腔及各地客庄在地文化節目，配合新媒體發展趨勢，透過 OTT 串連，增闢客家影像平臺，拓展年輕族群收視群。捐助並輔導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營運講客廣播電臺，製播年輕化優質客語廣播節目。

### (四)提升客家語言聲望，增進客家好感度

110 年度製播「客語聲望短片—阿婆同僮講客有講客有保庇」、「客家向原住民族致敬」、「六堆 300 紀念大會」、「1228 還我母語—語言聲望系列」、「客語聲望短片—台女不意外」等 12 支短片及 14 案整合行銷案，以多元創意提升民眾對客家文化及政策之認識與好感度。

本會將持續擴大「僮講客」多元實踐及不同參與面向，結合媒體再現，擴大勾勒客家的想像、不斷創造客家與非客家領域的對話與連結，使客語聲望行銷融入生活。透過號召企業響應「客語社會責任」，邀請企業加入客語友善行列，製作融入客語之廣告，打造臺灣成為多語平等的社會。

### (五)運用客家軟實力，傳達跨國文化能量

繼《客家文藝復興第一季：浪漫臺三線》入圍新加坡亞洲影視學院獎「臺灣區最佳生活型態節目」後，二部曲《靚靚六堆》亦先後榮獲「2021 年休士頓國際影展」文化歷史系列影片金獎，及 110 年度「電視金鐘獎」非戲劇節目攝影獎入圍肯定。

111 年 2 月先後出版以日本插畫家小池博征作品為領路人的日文及中文版專書，向日本宣傳並介紹臺灣客庄，期透過插畫家筆下的軟實力及客庄山林之美，傳遞跨國界文化能量。

因應 111 年度在臺灣舉辦之亞洲步道大會，規劃製作以「樟之細路」為主題之國際影音節目，預計於東北亞及東南亞至少 20 個國家播出，以引領國際觀光行銷，進而帶動客庄經濟繁榮。

## 九、辦理六堆 300 年系列活動，凝聚六堆認同意識

### (一)年度活動精彩串聯，整體提升六堆能見度

110 年度本會接連辦理六堆 300 年相關運動會、國際學術研討會、客庄人文影像特展、藝術展、音樂會及紀念大會等活動，並結合高屏縣市政府辦理各類系列活動，透過學術交流、藝文展演、文化活動等多元面向，於六堆地區持續擾動，維持整年度之活動熱度與話題性，對於強化六堆文化認同甚有助益。

111 年持續辦理六堆運動會、庄頭劇場等活動，以延續六堆 300 熱度。另受邀參加 2022 曼谷設計週，展出六堆文創商品及小農聯名產品，向世界呈現六堆文化特色，增加「六堆 300」品牌

知名度。

(二)串連在地多元文化交流，演繹六堆人文風采

與六堆 12 鄉區合作，盤整在地人文故事，依據各鄉區歷史文化資源特色與環境主題，規劃辦理「六堆庄頭劇場」系列活動，業完成 12 鄉區故事採集、資源盤點、劇團甄選、田調工作坊及文本二稿，刻正辦理庄頭劇場培訓工作坊及田調工作坊，預計於 111 年 4 月至 5 月辦理展演活動，展現客庄文化深度。

十、鏈結在地資源，強化園區文化推廣功能

(一)強化在地連結，共創結盟合作綜效

110 年與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及國立聯合大學簽署為期 5 年之交流合作協議事項，進一步推動研究、典藏與展示，以及學術研究、文化教育推廣等博物館領域業務。

另為逐步建構園區為客庄旅遊資訊平臺，110 年與 11 個在地社團共同簽署「六堆生態博物館—在地遊程社團合作備忘錄」，透過社團由下而上提出客庄遊程合作方案。

在強化博物館近用功能方面，111 年推出「公民禾埕」線上論壇，規劃當代客家對談、特展及客家研究譯著書籍介紹、學術社群對話等主題，期促發更多的對話與交流。

(二)豐富客庄巡迴展示，推動客語線上導覽

應用歷年研究調查、館際合作成果及典藏資源，於 110 年推出「客居南洋—新加坡客家特展」、「客家與基督教相遇」、「衫間密語：原客服飾圖紋個對話」及「大武山下走相逐—六堆運動會」等多元主題展示。

強化客家文化與數位資源整合，將實體特展轉化為「線上博物館」，透過 VR720 虛擬實境形式展現，提供開放、自主、便利的參觀學習環境，使民眾不受時空及傳播載具的限制，體驗結合客家歷史、人文的數位導覽服務。

(三)推動客庄調查及村史計畫，蒐整文資紀錄

辦理全國村史徵集與客家重要人物口述訪談出版，完成《臺中石岡—地牛翻身震土牛》、《苗栗獅潭—獅潭劇團》等共計 11 本村史、《摩登客家：姜振驥家族影像錄》、《六堆忠義文獻》及《臺南東粵義民誌》等書出版，並完成客庄相館調查暨攝影師作品數位典藏計畫，豐富典藏量能。

未來將規劃推出飲食、籃球、客庄聚落等主題文化特展，展現多樣風貌的在地客家，呈現近代客家人的生活樣貌，賡續進行全國客庄村史徵集、客庄文資普查、客籍重要人物口述訪談紀錄等計畫，深化客家文化資產之典藏效益與傳承推廣。

### 參、結語

客語是振興客家文化的關鍵，亦是客家族群發展的重要命脈，在提升客語能力、營造客語友善環境及建構客語推動機制等發展策略下，本會將持續推廣客語教育，辦理客語能力認證，致力開拓客語使用場域，營造客語生活友善環境，提升客語使用率與能見度，讓客語成為客庄在地通行語言。

為發揮本會統合協調客家事務的職能，將賡續秉持「創新政策」、「創意行銷」及「創造績

效」的三創精神，喚起客家族群的「尊榮感」、「使命感」及「危機感」，聚合中央各部會及各級地方政府組建「客家國家隊」，突破長期以來客家語言發展困境，振興客庄社區經濟，重塑客庄質樸紋理，厚實客家社區藝文能量，打造客家文創榮景，連結全球客家，奠定客家文藝復興百年大業基石。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指教，長鎮再次感謝各位委員的蒞臨指導，敬祝身體健康，萬事如意。「承蒙大家，恁仔細，勞力」！

#### 肆、第 10 屆第 4 會期臨時提案辦理情形

立法院第 10 屆第 4 會期內政委員會臨時提案

#### 本會辦理情形彙整表

111.3.7 製表

項次	會議日期 (提案委員)	臨時提案內容	決議	辦理情形
1	110/12/20 (提案人：林思銘)	客家委員會、教育部為執行國家語言發展法，共同協力規劃招收支援教師師資培育學分班，109 年招收 57 人、110 年招收 10 人，然教育部卻鼓勵現職教師增能培訓 24 小時，並通過中高級客語認證後，執行客語教學，使得原有客語支援教師被排擠。爰要求客家委員會會同教育部正視支援教師的困境，就現行轉正門檻、廣開專任職缺、優化媒合機制及合理調升支援教師待遇等相關事項提出書面說明予立法院內政委員會，以利客家語言文化之傳承。	照案通過。	1.本案本會業以 110 年 1 月 3 日客會語字第 11000125341 號函請教育部落實國家語言發展法第 10 條規定，協調直轄市及縣政主管機關以專職方式聘用客語師資。 2.另教育部刻正評估前委託國立東華大學辦理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專職化評估研究計畫成果政策移植之可行性，本會適時瞭解辦理進度並提供教育部相關意見。

主席：請客傳會陳董事長報告。

陳董事長邦珍：主席、各位委員，大家好。邦珍今天很榮幸陪同客家委員會楊長鎮主任委員列席貴委員會，報告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以下簡稱客傳會）111 年度業務報告。承蒙主席及各位委員的指教與支持，讓客傳會在去年（110 年）得以順利營運，並與客委會攜手推廣、加速發展客家傳播文化，表達最高的敬意與謝忱。

#### 壹、執行理念及重要方針

客傳會為落實憲法保障多元文化精神，傳承客家語言文化，110 年積極邀請客家後生投入客家

語言文化推廣工作，紀錄客庄生活大小事，運用多樣化數位媒體平臺，讓客家族群得以平等發聲，展現臺灣社會多元價值。

110 年補助國內 22 家中小功率廣播電臺製播客語節目，計 47 個帶狀及塊狀節目，講客廣播電臺節目自製比例已達 97%。

第 56 屆廣播金鐘獎講客廣播電臺一舉拿下 4 座廣播金鐘獎，創下講客廣播電臺最佳得獎紀錄。

與漢聲廣播電臺合作播出全新華客廣播節目「國防客起來」，以客語播出國防相關政策與政令宣導，提高公共客語廣播比例。

規劃以 1970 年代為背景，從小人物出發，撰寫屬於中壢地區客庄庶民生活的故事內容，發掘屬於臺灣在地的客家故事。

為落實客語常民化，業與國家電影及視聽文化中心簽訂合作備忘錄，擇選具客家特色之經典電影「原鄉人」、「小城故事」等進行數位修復與客語配音作業。

110 年邀請專家學者、傳統工藝匠師、原住民族代表等錄製「傳·傳」系列、「山上優雅」、「A 咖時光」、「頂尖人物」、「原客對談」等影片，探討多元議題，於客傳會多媒體平臺上架播出。

以「美濃東門樓」及「萬巒五溝水」為主題，分別製作「憶彩春迴（美濃東門樓）」及「浮光童夢（萬巒五溝水）」2 支 VR 互動影片，並配合六堆 300 年紀念大會活動邀請鄉親體驗，頗受好評。

講客進鄉團（講客號）搭載空拍機團隊及 5G 傳輸技術，110 年深入近 30 場次活動現場，進行收（錄）音、側錄，及貴賓、名人訪談等，記錄客庄人文之美，包含前往拍攝鯉魚潭水庫下的客庄歷史遺跡及地景風貌，一窺鯉魚潭水庫舊貌。

以客家為起點，從客庄在地視角及全新編輯觀點出發，發行《靛花》季刊，關心客家聚落各種面向的時事近況，110 年榮獲「金點設計獎」及 2021 Taiwan Design Best 100「年度在地文化新演繹獎」。

國立客家兒童合唱團 110 年招募 31 位新團員，並參與 4 場次演出及 1 場次年度音樂會活動，間接達到語言傳承及藝文行銷之目的。

透過客家維基共筆計畫，與客庄社群合作，編輯、共筆轉譯逾 1,500 筆維基資料。

## 貳、結語

客傳會秉承落實辦理全國性之客家公共廣播及影視等傳播事項（客家基本法第 17 條第 1 項前段規定）之任務。建立客家傳播媒體之主體性，透過營運講客廣播電臺、建立實體廣播系統、應用創新技術及新媒體，建構客家族群傳播永續經營及發展之基石。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指教，並請繼續支持本客傳會，「承蒙大家，恁仔細，勞力」！謝謝大家！

**主席：**現在進行詢答。委員質詢前，援例作以下幾點宣告：本會委員發言時間 6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2 分鐘；非本會委員發言時間 5 分鐘。上午 10 時 30 分截止發言登記。因為今天預算處理，

本次會議就不處理臨時提案。請問各位委員有無意見？（無）無意見。

現在請湯委員蕙禎發言。

**湯委員蕙禎：**（9 時 28 分）主委好。我們客家委員會還有講客廣播電臺，兩個機關的團隊都非常認真地工作，剛剛聽到報告，已經看得出成績非常地優異，認真做了這麼多事情，客家的文化、語言在這段期間，讓大家可以看得到、討論，要讓客家人以作為客家人為榮、以會講客語為榮，我想這種鼓勵的精神已經看得到了。112 年我們要舉辦世界客家博覽會，這麼盛大的事情，很不簡單！桃園有幾個場館已經陸續完成了，當然第一次看到乙未保台紀念公園，我想這公園故事也很多，也可以在這邊慢慢地來推展。至於海螺館，還有客家的茶文化館，這兩個場館也將近完工。這麼複雜的博覽會，工作非常地繁複，需要大家一起來討論，各就各位，客家的所有工作人員，也就是我們自己的機關要分配工作，這事情就必須由主委來主持，非常地不容易，要請所有的社團、鄉親，大家一起開始來準備，這時間非常地長，志工也要各就各位。感謝主委，這是很大的事情。

**主席：**請客委會楊主任委員說明。

**楊主任委員長鎮：**湯委員好。感謝委員的指導。

**湯委員蕙禎：**另外，我們去年的戲劇「茶金」，非常地成功！連外省人也開始討論、學習海陸腔客語，這個影響力非常大。對茶的文化而言，確實在茶金那個時代作為我們的貿易產業，喝茶的人開始多了，研究茶的人也多了，最近看到「茶金」的主角在新埔還是北埔逛老街？

**楊主任委員長鎮：**在北埔。

**湯委員蕙禎：**跟別人說有什麼產業經濟，這是很成功的。細路很容易快速傳播，去旅遊、去行走的時候，這個地方當時怎樣，和戲劇來作連結。最近我看到當時寫「茶金」這位的作者，他所有的觀念和所記憶的事情非常地多，可以和二二八事件來結合。現在我看到廣播電臺跟客傳會也有推展二二八事件的客家報導，所以要順勢推出來。雖然「茶金」有些男女情愛的問題，但是我們從這邊開始，大家真的要來討論這當中很多相關聯的事情，二二八這件事情也可以繼續來推動、來討論，這是正義轉型的問題，藉由我們「茶金」的戲劇來繼續推動。

另外，客庄券 4 月底就要到期了，大概還有 22 萬 8,000 份還沒有使用，是否可以延長日期？還有這麼多沒有使用，因為配合的商家太少了，民眾也不曉得在哪邊消費，是否可以延期？是否還有其他的方式可以繼續來推動？

**楊主任委員長鎮：**感謝委員關心，我們客委會非常重要的一個任務，首先要向各位委員報告，客庄券發行 40 萬份，發行出去之後實際有領的有 36.2 萬份，差不多是 90.6%。使用券的比例，以領券的比例來算，實際上使用的比例是 52%；以全部發行的券數來算的話是 47%；以消費量來說，目前執行率是 50%。

就以往的經驗來說，在最後 2 個月，比例會再拚起來，所以到目前為止，我們暫時還沒有決定是否要延長，因為太早決定延長的話，可能大家會覺得時間還很早、不急，可以慢慢用，所以我們在 3 月底會檢討實際情況，因為上次第一次發行旅遊券的時候，使用比例是百分之六十多；去年第一代客庄券的使用比例是 81%。今年我們希望可以達到這個目標，目前各部會遇到

類似的情形也很多，下午行政院就會召開相關的會議，討論如何一起來行銷，本會也有行銷計畫。

**湯委員蕙禎：**有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有。

**湯委員蕙禎：**剛剛提到二二八事件的事情，可以思考一下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這個政治背景的故事，這次「茶金」當中也有關於白色恐怖的歷史背景，讓大家認識歷史，直接講是一個方式；用圖片、用人性作為故事的主題，用歷史事件作為背景也是一種方式。以市場性來說，第二種效果會比較好，我們目前也從這個方向來推動。至於以二二八事件特別來作相關的節目，我們會列入後續拍片時的一個參考項目。應該是臺灣歷史上非常重要的事情，看是否有什麼好的表達方式。目前最主要進行的是以客庄為背景，以普遍人性為主題，但是也會牽涉到不同時代的民主發展的歷史背景，已經在進行。

**湯委員蕙禎：**很多內容，很多題材，我們客家委員會很辛苦，客傳會也要開始認真起來，感謝大家。

**楊主任委員長鎮：**感謝委員的關心。

**主席：**請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發言。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9 時 37 分）主委好。不好意思，我沒有辦法用客家語來跟您對談。

**主席：**請客委會楊主任委員會說明。

**楊主任委員長鎮：**委員好。沒有問題的。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今天我看到客家委員會的業務報告裡面，在施政理念的部分，還是可以看到本會以國家客家發展計畫來建構客家事務的發展藍圖，以族群主流化為核心。說實在的，我在每次看到「族群主流化」這幾個字的時候，其實我對客委會、對主委您是感到非常地欽佩。

**楊主任委員長鎮：**不敢當。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因為用價值、用理念來引導部會擘劃這個願景，我覺得這是一個非常正確的方向。

**楊主任委員長鎮：**感謝委員。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特別是我們翻開來看到貴會的國家客家發展計畫，裡面開宗明義，還是再次重申以族群主流化作為核心理念，是為了要訂定、促進族群平等的原則方針，來引導各級政府在制定各項法令計畫跟措施的時候，能夠具備族群的敏感度，所以這個部分很重要，因此我們就看了一下，你們有兩大目標，第一個目標是要建立客家族群的影響評估作業指南，希望做到什麼成果呢？就是提供各部門來參考運用，我們其實都很期待，因為現在行政院的各個機關，大概只有客委會非常重視這個部分，我們有很多的部會或者部門也都很期待可以看到客委會做這件事情。上面看到達成的期程是 110 年 12 月 31 日，也就是說，現在是 111 年 3 月，照理說應該已經完成了，主委，這個部分完成了沒有？

**楊主任委員長鎮：**跟委員報告，這是第一次有人做族群影響評估，我們也跟相關的學者進行了很多的討論，因為大部分的學者在過去也沒有做過，我們有花了一點時間，對於初版、第一版，在我們沒有把目標放得太高的情況之下，我們已經完成了，希望在今年就依據我們第一版、簡易版的族群影響評估來開始……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請問在什麼時候可以公告出來讓大家看？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在 3 月底就可以開始實施，可能沒有用所謂的公告，因為它是一個行政作業上的規則，所以大概就沒有公告的問題。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我們可以索取這份資料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可以。我們在完成並出版之後，有請其他的外部學者做一些檢視，也請相關的族群運動文化工作者一起來檢視，應該在 3 月……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那在你們做完這個之後，後續有什麼想法？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就這個影響評估的部分會提供給各部會，希望能夠照這個影響評估去做……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在客委會提供給各個部會之後，對各個部會會有什麼樣的影響嗎？他們會願意遵照這個然後一起來做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因為國家客家發展計畫是行政院所核定的，根據核定的內容，相關部會就是要建立他們在施政上的族群敏感度。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所以這個是行政院想要做的？

**楊主任委員長鎮：**對，這是在我們的客家基本法裡面有規定，在客家基本法通過之後，我們花了一些時間提出整個族群主流化的政策。不過我要跟委員報告，稍微有一點遺憾，就是因為政府部門分工的關係，那我們在措辭上都會提到客家及族群主流化，意思就是說，希望各個部會不注意到客家，對其他族群的主流化也需要加以考量。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好，謝謝主委。其實我們也有看到，在貴會的國家客家發展計畫也特別提到，「族群主流化」並非一蹴可幾，而自有其脈絡可循，所以特別提到其實是在沿襲性別主流化這樣的進程。既然如此，所以我們在行政院官網上看到它的組織，設有性別平等處，那在官網上面，我們也看到行政院有一個性別平等會，在這上面有介紹它的沿革，它之前是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一直到 101 年進行行政院組織改造的時候，就成立了性別平等處，原來的權益促進委員會也變成性別平等會。所以我在這邊特別想要問主委，您應該是有願景、有想法的，您也有要努力在行政院設一個促進族群主流化推動委員會，甚至是族群平等處、族群平等會，您有這樣的想法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正如同剛才委員所呈現的，從婦權的觀念發展到性別的觀念，再到性平的觀念，然後到主流化的觀念，在整個全球的婦權運動裡面大概都有一個像這樣漸進發展的過程。現在臺灣族群主流化其實才剛起步，我們目前是希望……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你未來有這個目標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因為我們現在有客家委員會，也有原住民族委員會，以性平來說，並沒有一個正式的性平委員會，沒有這樣的部會，所以是用一個任務編組，就是性平會，為了執行性平會相



關的任務，在院裡面成立了一個處，這是一個幕僚單位，不是一個行政執行單位。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所以你覺得我們不可以依照這樣的脈絡，其實我們有自己獨立的部會？

**楊主任委員長鎮：**對，我想未來……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那這樣我瞭解了。我再請教一下，像我們行政院要推動開放政府，在 109 年唐鳳政委有做了一個開放政府聯絡人的實施要點，關於開放政府聯絡人，我想你應該也很清楚，就是由機關找到一個人並充分授權，然後由這些人形成一個網絡，做一個合作的橋梁，這樣就能夠進一步的協助首長去規劃政策，主委，您有想過可以去做這樣的事來促進族群主流化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目前我們的國家客家發展計畫在相關部會是由他們的企劃處、綜合規劃處等類似的一級業務單位來負責執行督導，還有做為我們聯絡的窗口，現在是先內化於文官系統裡面去操作，當然我們也有請各個部會的次長去督導這個案子的執行。坦白講，各部會在初次接到這個東西的時候，他們也不是很清楚，所以我們是希望漸進的往上堆疊，在第一年的目標會比較簡單，在之後會慢慢往上。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在未來會有這樣的想法嗎？您認為這種作法是好的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認為以目前的經驗來說是非常 OK 的。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你有沒有希望未來我們也可以來做這件事？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想未來就是在我們單一部會做了之後，有了一些經驗值之後，因為這不可能只由客委會自己來做，我們需要跟原民會合作、需要跟文化部合作，所以未來在我們這邊的工作模式比較清楚之後，我會希望至少在行政院的文化會報裡面能夠有一個組專門來處理這個族群主流化的課題。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好，謝謝主委，我想其實如果能夠有一些法、有一些制度來幫助，可能就可以加速落實，像我們有性別三法，我們看到行政院也有特別提到，散見在各處的計畫或法案也都有特別提到，像一般機關的中長程個案計畫有說要做性別影響評估，甚至在各機關研擬法案的時候也要遵照去做性別影響評估，我相信您應該也很期待有一天大家都能夠做族群影響評估。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那你期待有一個族群平等法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關於族群平等法，過去是在產生一些族群歧視狀況的時候，有很多人提出反歧視或族群平等，那個部分是比較重視制裁。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但是您開宗明義就提到族群主流化的目標是要促進族群平等，那您有想過客委會可以提出一個族群平等法的版本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這就是我們政府機制設計的問題，因為我是主管客家事務，不是主管全國的族群事務，不過委員這個想法其實跟我們的政策理念相同，那我們會先私下和其他部會做一些溝通，看未來到底是要創造怎麼樣的跨部會機制或超越部會的機制，讓族群這個概念成為一個政策

概念，目前這是散見在不同的部會。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謝謝主委，我想這個部分由客委會來做，其實讓我們感到非常振奮，因為至少有部會一起來推動這樣的價值理念，我也希望就如您剛剛所說的，可以找原民會等其他的部會，我們一起透過法律層面或是這種聯絡人的制度，甚至透過在院會機關裡面去設一個什麼樣的部會，一起來加速推動，我也祝主委可以趕快成功。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謝謝主委，謝謝主席。

**楊主任委員長鎮：**謝謝委員的指教。

**主席：**請王委員美惠發言。

**王委員美惠：**（9 時 49 分）主委好，我覺得今天無論我們是講什麼語言，是客家語言也好，是臺語也好，是國語也好，大家都應該要互相尊重。本席要先跟主委探討一個問題，客委會今年全部的預算有 31 億元，我要請教主委你們的政策方向，你們的預算是用在客家族群還是非客家族群？在你們的政策裡面，你們要如何使用預算、要怎麼做？請主委回答。

**主席：**請客委會楊主任委員說明。

**楊主任委員長鎮：**委員你好。本會成立的目的本來就是要推動客家政策，從事提升客家文化等相關工作，所以當然我們整個預算的重點是在客家，不過還有另外一個部分，因為客家這個概念有很多豐富的層次，像在彰化、雲林、嘉義有所謂的「客底」，過去學界是說「福佬客」，所以這也是客家淵源，像在宜蘭的三星、羅東，還有嘉義也好、雲林也好，對相關的客底文化，其實我們都有補助，也有合作去推動。另外，因為我們認為每一個族群不是單獨存在，族群都是在族群關係裡面，所以我們有推動「向原住民致敬」，今年已經是第三年了，希望透過這種跨族群的相關活動……

**王委員美惠：**主委，你這樣解釋，我已經瞭解了，在這些預算裡面，你們對藝文推廣的預算有將近 10 億元，本席之前在上會期也有跟你探討一些藝文活動，尤其是在這些活動裡面，大家都覺得可以延續再做的就是「兩馬」。在本席跟你探討這個問題的時候，你也很願意，你還說在各縣市可以做，不過我們「望啊望、等啊等」，據本席瞭解，嘉義市並沒有得到你們的補助來做「兩馬」，即使規模比較小也可以，就是看要如何使用預算來推廣這個文化，可是到目前為止都沒有。主委，對於這個部分，到底是嘉義市政府不做還是你們沒有辦法配合地方？否則你之前也把話說得很漂亮啊！你說你想要去做，可是到今天為止，本席都沒有看到你們的規劃，請主委說明。

**楊主任委員長鎮：**跟委員報告，在資源相當有限的情況之下，我們在去年底本來是說北、中、南三大直轄市，這是第一階段……

**王委員美惠：**我知道，可是因為你們有講過，所以我想要瞭解，到目前為止都沒有看到，是你們不想做還是地方政府不想做？

**楊主任委員長鎮：**在今年這個階段，像苗栗縣政府有要配合，他們用自籌款跟我們合作。

**王委員美惠：**照主委所講的，就是如果地方有自籌款，那就可以配合來做了？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目前的情形是這樣，因為我們的資源真的是相當有限。

**王委員美惠：**好，那我知道了！最主要就是如果地方有自籌款，你們就可以跟他們配合了。

**楊主任委員長鎮：**對，就是共同來討論。

**王委員美惠：**我覺得這個「兩馬」的活動做得很成功。

**楊主任委員長鎮：**謝謝。

**王委員美惠：**此外，桐花祭即將來臨，本席看到你們的預算裡面有 194 萬 7,000 元要做監測，看哪一個地方的花況怎麼樣，讓全臺灣的百姓來觀光，目前你們規劃了 10 個地方，什麼時候可以讓百姓看到？因為在以前都是靠志工回報，像苗栗的花什麼時候會開，還有哪裡的花什麼時候會開，請問這個監測系統何時可以啟用？

**楊主任委員長鎮：**這個監測系統是用 IoT 的方式，就是物聯網……

**王委員美惠：**我知道，請你跟我講差不多是什麼時候。

**楊主任委員長鎮：**在 3 月 21 日正式上線，過去我們都是用人工回報。

**王委員美惠：**我知道，都是志工在回報，所以我們也非常感謝他們。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王委員美惠：**照主委講的，在 3 月 21 日之後，如果大家想去賞桐花，只要上這個網站就可以知道了。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就開始有花訊了。

**王委員美惠：**我覺得主委非常認真的在做，本席也很感謝，因為在我跟你們講了以後，你們對嘉義市的桐花祭很關心，我相信並不是只有給預算而已，而是要澈底的去關心。如果未來這個監測做得不錯，也希望能夠納入嘉義市的桐花季，因為嘉義市圓林仔社區的桐花開得非常美，雖然那是私人的土地，可是開放給大家賞花而不收費，有幾百、幾萬棵，所以真的非常美。主委，麻煩你要記得，如果你們做得不錯，也麻煩你們以後將嘉義市的這個地方列進去，因為有很多要賞花的人都是看網站的消息去觀光、遊玩，所以請主委注意這一點。

**楊主任委員長鎮：**好，對委員剛才講的那個地方，我會請業務單位去看，在看過情況是怎麼樣以後，我們再列入今年桐花祭的排程裡面，因為宣傳是最重要的，要讓大家知道那是一個賞花的好地方。

**王委員美惠：**對，那裡真的是一個好地方，既不必花錢，而且花又開得很美。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我們業務單位會去現場看一下。

**王委員美惠：**主委，麻煩你們去那裡瞭解一下。

**楊主任委員長鎮：**到時候再麻煩委員助理幫我們帶路。

**王委員美惠：**沒問題。

**楊主任委員長鎮：**謝謝。

**王委員美惠：**主委，之前國臺辦有說如果他們要跟我們對話，可以用客語對話，我覺得這是在吃我們的豆腐，我認為對我們來講比較重要的就是未來客語的使用狀況。說實在的，我很擔憂、很煩惱，因為以每年 1.1% 的自然流失率，恐怕 40 年後客語就不存在了，所以我非常的煩惱。主委，你聽起來可能會覺得 40 年很遙遠，還要很久才會到，可是你想想看，像我當選立委來臺北就

職也已經兩年多了，其實 40 年很快就到了，所以對語言的問題要趕快去處理。

另外，關於客庄券要如何使用、如何配合，據本席瞭解，還剩下 1 個半月也就是 45 天，我們要如何突破？到目前為止，有 36 萬人已經領券，可是只有 18 萬人用了。主委，現在剩下 45 天，不管是要延長期限或是要如何鼓勵使用，都要設法讓已經領券的這 36 萬人趕快使用，而不是想等客委會再加碼，這樣是不對的，所以你們要讓這些人趕快使用，超越前年的 81%。主委，我跟你一樣，都是在努力打拚，我希望主委可以做到比前年的 81% 更好。以上。

**楊主任委員長鎮：**感謝委員的指導。

**主席：**請羅委員美玲發言。

**羅委員美玲：**（9 時 59 分）主委早安，客委會為了響應國發會推動地方創生，所以在 2020 年辦理了第一屆的客庄地方創生移居計畫，本席有看第 1 年就是 2020 年，你們那時候有編列 450 萬元的預算，看起來你們的執行率是百分之百，非常棒。本席有發現，在 109 年的申請數是 104 件，可是經過審核通過的件數只有 5 件；110 年你們有擴大辦理編列了 810 萬元，我們所看到是，到目前為止你們的執行率只有 20%；當初提出來的申請數有 191 件，可是通過的也只有 25 件。

在這裡本席有兩個問題想請教主委，109 年申請數高達 104 件，可是你們只有通過 5 件，我想瞭解的就是，你們通過的門檻是不是很嚴格、很高？這部分關鍵的原因是什麼？高達將近百件是被打掉的，這部分我想瞭解狀況。

再來還有一點就是，110 年你們的執行率只有 20%，是不是疫情的關係呢？可是疫情也沒有影響到申請數，因為申請數是高達 191 件，你們審核也是只有 25 件而已，這兩個問題可以請教主委，到底關鍵的原因是什麼？

**主席：**請客委會楊主任委員說明。

**楊主任委員長鎮：**跟委員報告，首先關於門檻的問題，第 1 年我們設定就是必須會講客家話。

**羅委員美玲：**一定要講客家話，一定會講？

**楊主任委員長鎮：**後來發現這樣子不得不篩選掉一些還不錯的案子，所以我們第 2 年放寬了，就是你參加這個計畫之後，我們輔導你能夠學習客家話，因為畢竟客委會還是希望我們的錢用在推動客家話，也是有外在的效益。

**羅委員美玲：**是。

**楊主任委員長鎮：**這個政策進行的這段時間，我們也有請相關的專家輔導團去給他們訪視、陪伴，這中間當然我們也發現到有的陳義過高，實際上營運的情況不是很理想，所以目前我們也在檢討這樣的一個政策，用怎麼樣一個新的方式去延續或是做調整。門檻的部分，我們在語言的部分還是會放低，但是內容的部分我們就發現，有一些年輕人他本來就已經在那邊了，他也來申請，跟我們原來移居的想像又不太一樣……

**羅委員美玲：**所以這是不符合資格的……

**楊主任委員長鎮：**但是你又很難去說，人家早回來的又不行，這中間有些模糊地帶，所以我們現在正在檢討中，就是我們是不是不直接補助移居，而是改成對於返鄉的，不管是要當青農也好，移居回去創業也好，各方面是不是協助他們做 total solution、一個協助機制？比如說有些年輕人

他家裡有一塊田，他想要回去做，田不多，所以他必須用農創的方式，可是他對農事要從零開始學習、摸索、跌跌撞撞，如果一開始我們為他量身訂做，他的需求跟他討論過，我們找相關的學者專家，像農委會也有很多相關的經驗，還有其他已經下鄉的人的經驗，我們協助他怎麼樣很快速地取得 know-how，找到可以為他量身訂做的方案。我們正在往這個方向做檢討，也就是說，我教你怎麼 survival，而不是直接給你錢讓你去亂闖。

**羅委員美玲：**是，我在想說這個目標可能要非常的明確，送了這麼多的案子，被打掉這麼多，絕對有它的關鍵因素在，變成這部分內容可能要更明確嘛！

**楊主任委員長鎮：**因為這個移居方案是希望他真的移居之後能生存下來。

**羅委員美玲：**是，所以連返鄉這部分都是考量在內？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羅委員美玲：**OK，這部分的話，因為我知道像這客庄的創生計畫，以第 1 年來講的話雖然只有 5 間，可是你們有百分之百的執行率，我在想說擴大辦理之後，看下來件數真的是太少，這 3 年下來的話，當然今年還沒有開始，我不知道已經收件了沒有？可是 111 年目前申請件數我看到是掛零，可能是還沒有送件。我是希望像這個計畫，如果客委會可以多加輔導，讓返鄉青年也好，或是移居的青年也好，有一個更明確的方向，我想在進行這個計畫會更加的順利。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羅委員美玲：**OK，再來的話，因為時間的關係，我要請教客傳會陳董事長。董事長好！客傳會成立雖然只有 2 年的時間，可是我從資料也好或是報導也好，我發現客傳會其實有非常亮眼的一些成績，剛剛在業務報告的時候，有很多董事長這邊都沒有提出來，可是我覺得客傳會有非常優秀的一些作品，我在這裡還是要給予肯定，像「傳·傳」系列，不單單是我們國人肯定、國際上也肯定，像洪東漢紀錄短片，還獲得俄羅斯歐亞國際每月電影節的最佳短片，我想這是很不容易，也入選美國羅馬國際電影節。像這個部分，我不曉得有多少國人知道這件事情？我真的不曉得。當然還有「傳·傳」系列的戴阿爐，它也入選美國紐約 YoFi 電影節，也獲得亞洲影藝創意大獎最佳短片的優勝，好像不是所有的臺灣人都知道；羅芳伯動畫也是入選俄羅斯歐亞國際每月電影節的半決賽。

我不知道客家電視臺的收視率是如何？就是非常亮眼的成績在國際上都受到肯定，可是我們有進到 YouTube 裡面看，像洪東漢這個系列，其實我們發現觀看的人數只有一千出頭；戴阿爐的部分有將近 5,000 人；然後羅芳伯動畫，雖然在 YouTube 裡面都有在播放，可是也只有三千多人，我覺得非常的可惜。本席想說，像這些這麼優秀的作品如何去做推廣？而不是只有我們客家界知道這件事情，國人、其他人曉不曉得？我覺得做推廣很重要。再來還有我們非常優質的國立客家兒童合唱團，雖然我沒有在現場，可是我有看到那個報導，觀眾的掌聲是不停歇的，我可以感受到那種感動。像我們這些優質的合唱團也好或是這些作品如何去做推廣？我想客傳會這邊應該要花更多的心思，我說成立 2 年有這麼多優質的東西，真的讓我覺得非常的不容易。

像我們看公視新聞網在 Facebook 的話，它的粉絲人數很多、四十幾萬人，可是我們在

Facebook 的話，你看我們總加下來也不到 5 萬人。因為我有看到客傳這邊，其實你們自己有訂定 KPI 的目標，我有看到比如客傳的網站，或是講客電臺，你們都有一個 KPI 的目標，就是要達到 12 萬人、YouTube 5 萬人、其他的媒體平臺 3 萬人。可是從我看到的數字來講，其實你們還有很大的努力空間，所以這邊的話當然予以肯定，可是如何推廣？可能客傳這邊要多花一點心思。

**主席：**請客傳會陳董事長說明。

**陳董事長邦畛：**委員好。感謝委員的肯定！關於這個推廣部分，我們也加強推播，同時我們現在內部也在做人員的優化，最近非常的強化我們內容的推播啦！所以我們也把整個組織有調整，把我們人員重新調整。剛剛講到那個「傳·傳」，我們也委託給客家電視播放，同時 TaiwanPlus 跟我們把這個節目也拿去播放，所以我們想辦法讓在不同的平臺多方面去播出，我們相當花時間去做了一些很短、可是很耐看的節目。

**羅委員美玲：**這部分還是要客傳會多多推廣，因為跟你們 KPI 訂定的目標真的距離也比較大了一點。OK，還是非常地優秀、非常地優質，謝謝董事長！

**陳董事長邦畛：**謝謝委員！

**主席：**請翁委員重鈞發言。

**翁委員重鈞：**（10 時 10 分）我過去跟客委會接觸得比較少一點，今天非常高興有機會跟主委請教。

**主席：**請客委會楊主任委員說明。

**楊主任委員長鎮：**翁委員好。感謝委員關心。

**翁委員重鈞：**第一個我想請教一下，最近幾年得到國家文藝獎的有幾個客家人？

**楊主任委員長鎮：**這兩、三年沒有。

**翁委員重鈞：**這樣的話，我覺得你的資訊可能有錯誤。

**楊主任委員長鎮：**黃娟女士是旅美的女作家，之前當然有李喬、鍾肇政。

**翁委員重鈞：**你跟我說沒有，不只對客家人不公平，對我也很不公平。黃娟得到國家文藝獎，他還得到一個客家的什麼獎？

**楊主任委員長鎮：**客家貢獻獎。

**翁委員重鈞：**終身貢獻獎。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也出版了他的相關著作。

**翁委員重鈞：**誰啊？

**楊主任委員長鎮：**就是黃娟的。

**翁委員重鈞：**你說誰出版了相關的著作？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這邊有補助。

**翁委員重鈞：**我也有幫忙。

**楊主任委員長鎮：**很感謝有這個因緣。

**翁委員重鈞：**你知道他的小說為什麼會得到國家文藝獎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比較不了解。

**翁委員重鈞：**你知道他的背景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他是楊梅人，就我大概知道的，他的文學作品是「楊梅三部曲」，這大概是他比較重要的，跟土地有關的議題。

**翁委員重鈞：**當然，我今天跟你這樣提……

**楊主任委員長鎮：**很慚愧啦！我真的沒有讀過，但是我知道他，一直有聽聞他的大名，年輕的時候大概看過幾篇，因為那時候他還有在國內的報紙寫文章，非常年輕的時候……

**翁委員重鈞：**我跟你這樣提是因為他是我叔叔的老婆。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翁委員重鈞：**在馬里蘭，我到美國的時候還特別去看他。當然頒發國家文藝獎時他沒有回來，但是這一段時間，他對客家文化或他得到國家文藝獎，其實早期他的著作要出品都有一點困難。我有一個同學叫做林文欽，好像是在做前鋒出版社的樣子。

**楊主任委員長鎮：**前衛啦！

**翁委員重鈞：**前衛。

**楊主任委員長鎮：**林文欽嘛！

**翁委員重鈞：**我那個孀孀回來的時候都會去找他，跟他談出版的事情。看得出來，我們用在客家文化或是很多很傑出的客家作家的心力不見得夠，他還是經常要找林文欽幫忙。早期他出過一本書，我記得親戚朋友多多少少都有捐一點錢。今天他得到國家文藝獎其實是一個至高無上的榮譽，但是你剛剛講你也不知道他得到國家文藝獎。對於他的很多作品，我們有透過什麼管道闡述或者讓大家了解他作品的精神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目前已經做過他的口述訪談，正要出版他的口述歷史，這個部分的稿子已經完成，正在洽談進一步的出版。黃女士也把他的手稿捐贈給……

**翁委員重鈞：**客家文化館。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的客家文化館。

**翁委員重鈞：**很值得我們敬佩。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翁委員重鈞：**其實他的小孩子也很有成就，史丹佛大學資工系畢業，然後到柏克萊唸法律研究所，現在具有科技類智慧財產權訴訟的專長。我還是希望對於客家文化，基本上，客委會要推動客家文化，包括母語的推動，第二個，文化裡面相關的人文、精神應該要做比較詳細的闡述。

**楊主任委員長鎮：**文學的部分其實在本會的相關工作裡面占相當大的部分，像剛才提到好多位作家，大概在臺灣大河小說裡面，客家占了半邊天，包括黃娟女士。相關的出版只要有需求的時候我們都會做，像最近我們就在進行李喬的全集。

**翁委員重鈞：**他是我的親孀孀。

**楊主任委員長鎮：**這個我們會進一步陸續針對他的全集……

**翁委員重鈞：**第二個，嘉義縣雖然客家人少一點，但是你可以幫我解釋一下，怎麼樣用現有的預算

協助嘉義客家的部落或是嘉義的客家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嘉義的客家大概分兩個部分，一個就是從日據時代以來陸續移居去開墾的，有小村落；有的是比較早就已經在那邊的，比如說嘉義的溪口，這個地方以曾姓為主要的家族，也有其他的鄉親。過去我們在這邊有協助他們把一個衛生所改成客家文化館……

**翁委員重鈞：**中埔那邊呢？

**楊主任委員長鎮：**中埔、梅山這邊也有一些零星的，竹崎也有。

**翁委員重鈞：**嘉義的客家文化館在哪裡，你知道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您說……

**翁委員重鈞：**嘉義的客家文化館在哪裡？

**楊主任委員長鎮：**就是剛才講的……

**翁委員重鈞：**你說在溪口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溪口有一個，中埔也有一個。

**翁委員重鈞：**對啦！中埔啦！我剛剛看了一下客委會的預算大概 33 億元，我接下來要請教你的是，你在預算裡面編了 2 億 1,350 萬元補助客家傳播基金，你知道它自己編多少嗎？你有沒有對過它自己編多少？

**楊主任委員長鎮：**它自己其實沒有財源，它是……

**翁委員重鈞：**不是，我是說政府捐助給它，它自己列入歲入編多少，你知道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應該就是我們捐助的嘛！另外有增加一些他們自籌的財源。

**翁委員重鈞：**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2 億 0,130 萬元，好像跟你的數字也不對啊！

**楊主任委員長鎮：**它是不是把其他的補助也算進去了？因為我們另外會有一些個案性的案子的補助。

**翁委員重鈞：**這個基金的預算沒有在看吧？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大概看了他們支出的結構。

**翁委員重鈞：**我跟你說的不會錯。第二個，他們有一個叫做自籌收入，我不知道這個是什麼自籌收入。

**楊主任委員長鎮：**自籌收入就是它有一些出版，另外爭取政府不同的計畫案。

**翁委員重鈞：**主委，經費不多，但是嘉義縣客家相關聚落的補助，我希望你能夠多少幫忙一下。

**楊主任委員長鎮：**好。

**翁委員重鈞：**當然我看你們的 33 億元裡面有很多補助案，其實你們真正的預算編 3、4 頁而已，你都是用在後面什麼補助、費用，其實你只有編 3、4 頁，而且編得很粗。嘉義雖然客家人不多，但是我希望你們能夠幫忙嘉義客家人的相關活動等，我希望你能夠多少幫一點。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翁委員重鈞：**我要請教你，你的補助或捐助裡面有所謂的補助特種基金，你跟我講這是什麼東西。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現在基金就是客傳會這個基金啦！

**翁委員重鈞：**就是這一本基金之外的補助，你說要補助特種基金是補助什麼？什麼叫做特種基金？



你是補助哪一個特種基金？我看你完全不清不楚。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目前有補助的基金就是客傳會。

**翁委員重鈞**：我就跟你說不是，我是說那個以外的特種基金，你到底補助到哪裡？我發覺對於你們的預算，我都搞不太清楚。

**楊主任委員長鎮**：大專院校有的是用校的方式，我們補助學校的時候，有的是用校務基金接受我們的補助，所以我的概念裡都是補助大學。

**翁委員重鈞**：你們如果是補助校務基金，要把它寫出來，然後補助什麼校務基金要列出來。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翁委員重鈞**：第二個，你也有談到客家青年創生計畫的補助，這個部分要怎麼做？

**楊主任委員長鎮**：青年創生分幾個部分……

**翁委員重鈞**：客家青年的地方創生。

**楊主任委員長鎮**：青年的地方創生部分，我們過去有移居計畫，也有相關貸款的協助，就是保證的部分。另外，我們目前在推動客庄微小企業使用雲端、數位工具及數位支付的部分，也強化……

**翁委員重鈞**：沒關係，我不想耽誤大家的時間，請你再把詳細資料給我。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翁委員重鈞**：就是我們要如何幫助客家青年返鄉去做地方創生的東西，好不好？謝謝。

**楊主任委員長鎮**：好，謝謝翁委員。

**主席**：請管委員碧玲發言。

**管委員碧玲**：（10 時 21 分）主委好。因為時間不多，我就不說客套話了。我有 4 個問題要來探討，第一個問題是客家電視臺要離婚了嗎？

**主席**：請客委會楊主任委員說明。

**楊主任委員長鎮**：管委員好。關於客家電視臺的問題，目前是在公廣集團相關的法令制定討論過程當中。

**管委員碧玲**：是，只是草案。有送行政院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對於相關的法律，文化部都會處理。

**管委員碧玲**：有知會客家委員會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之前有跟我們討論。

**管委員碧玲**：有同意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有討論。

**管委員碧玲**：有同意嗎？客家委員會有同意。

**楊主任委員長鎮**：有，在李主委的時代……

**管委員碧玲**：我也同意，理由和同仁說的不太一樣，我看到客家電視臺的預算，看起來自籌經費占的比重不多，每一年自籌經費的預算非常少，同仁認為是組織的原因，就是標案標出去給公視，在專款專用的情況之下，他們要自籌經費、要去募款等等都因為這是一個標案、專款專用，

所以不太容易去籌措。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管委員碧玲：**我不太瞭解為什麼會這樣子，照理說，以進來的錢來講，雖然客家電視臺是一個標案、委外的經費，但是它去募集的資金或製作的費用進公視基金會，也可以指定用途給客家電視臺，所以我不太認為組織上面的阻礙、障礙是一個原因，但是有同仁表達因為這個樣子，所以它的組織如果改造成為將來的離婚狀態好像比較好。但是我的理由不是這樣，我的理由是，我認為客家電視臺相當成熟，已經到了脫離行政機關主管而能夠獨立成為一個純粹媒體的時代了。

我們看一下文化部即將要推出來的草案，就是公共電視法的修法。草案第十條第二項規定，公視基金會將來的專屬頻道辦理第三款「多元族群及區域需求之傳播服務」的時候，經費不得低於目前的委辦經費，而且直接要撥給公視基金會。我們如果同意這個部分，我把它叫做離婚，但是我還是要請教你，經費過去以後，主導權呢？是不是就是屬於公廣集團的一個臺？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管委員碧玲：**好，這個我支持，因為它是屬於公廣集團的一個臺的時候，就純粹是一個電視媒體。

**楊主任委員長鎮：**對。

**管委員碧玲：**如果它是屬於一個客委會委外的標案，它其實肩負著幫客委會宣導政令、政策方向、政策目標的責任還是會比較重一點，但是當它純然地變成公廣集團的電視臺的時候，我們國家就多了一個公廣集團裡面的獨立電視臺……

**楊主任委員長鎮：**一個頻道。

**管委員碧玲：**就是客家電視臺，對不對？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管委員碧玲：**雖然本席認為原民臺及客家廣播應該也逐步可以朝向這個方向，不過原民臺有原民朋友們的堅持，我們暫時尊重他們，但是如果國家的公廣集團能夠更健全於客家電視臺也回到公廣集團的整個體系裡面，我是支持的，好不好？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管委員碧玲：**我也希望你們維持這個方向來推動。

**楊主任委員長鎮：**當然，未來放在一起比較有資源整合的效益。

**管委員碧玲：**也是，但是它變成就是公廣集團一個很獨立的媒體，我是支持的。

**楊主任委員長鎮：**其實現階段這雖然是一個標案，我們並沒有要求他們做政令宣導。

**管委員碧玲：**你們也很少染指，我知道，但是畢竟組織體系上……

**楊主任委員長鎮：**對，我們有保持一臂之遙。

**管委員碧玲：**但是畢竟組織上它是屬於政府機關。

**楊主任委員長鎮：**對，體制上、機制上是不恰當的。

**管委員碧玲：**好。同樣地，本席關心影視，我們來看一下「茶金」。我看了一下「茶金」這部片子上架到 Netflix 的時候，它的音訊及字幕範圍非常地狹隘，它的音訊就是華語，字幕就是繁體中

文及英文。其實我們看到 Netflix 上面的影片多數是多國的音訊，字幕是多國的文字，為什麼「茶金」沒有？第一個，當然有可能是 Netflix 沒有在各國都買我們的版權，可能我們賣不出去。

**楊主任委員長鎮：**這是關鍵。

**管委員碧玲：**譬如印度沒有買我們的版權，就不可能會有印度的音訊及印度的字幕，主要是這個原因，對不對？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我們也有做一些其他嘗試，目前在中南美洲有在接洽，只要我們在新的區域有出來，當然跟著就會有新的字幕出來。這部戲坦白講……

**管委員碧玲：**所以你們是用賣版權的方式在接觸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管委員碧玲：**好，我要提供你一個參考的制度。你來看一下，這是本席去年在文化部推動的一個計畫。MX Player 是一個印度的平臺，它總共有 2.8 億個用戶，自從我去年開始要求文化部做以後，從今年 3 月開始，就有 5 部臺灣電影在那裡上架，其中還包括齊柏林先生的「看見臺灣」。當然，上架的時候就會有印度的語言、印地語的字幕及翻譯，但是這個不是用賣版權的方式，我們是帶著協助我們的影劇推廣國際化的觀念來看，是逆向的，我們的經費委託補助他們替我們做翻譯及上架的工作。也就是說，我們的電影在他們那裡上架，本來是他們要給我們的版權付費才合理，但是我們的戲劇在他們那裡上架的時候，反而是我們委託他們經費做翻譯；至於出品人的版權問題，我們可以用某種制度上的補償來發展這樣的方案。請你們跟文化部瞭解這個方案的細節是什麼，像「茶金」這樣一部好的作品如果要在國際上推廣，都已經在 Netflix 上架了，我們在國際上推廣的時候，除了賣版權才有可能在其他的國家上架以外，還有這種途徑，好不好？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原始的理想當然是希望我們在國際的商業市場上銷得出去……

**管委員碧玲：**有競爭力，然後可以銷得不錯。

**楊主任委員長鎮：**這部戲當初在評估的時候，因為其內容的特質緣故，我們還是優先考慮本土市場，不過我們還是努力在……

**管委員碧玲：**所以是一個可以嘗試的方向，好不好？

**楊主任委員長鎮：**好。

**管委員碧玲：**接下來，有關口譯的部分，我們的口譯人才，目前全國名冊上有 72 名，你知不知道去年一年被各機關邀請上場的場次只有二十幾件，所以是非常的少，對不對？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管委員碧玲：**在這麼少的情況下要如何去推廣就是你們要努力的方向。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管委員碧玲：**但本席要說你們自己都沒有在用，你看看這兩個園區，一個是臺灣客家文化館，另一個是六堆客家文化園區，就這兩個園區來講，我們申請不到客語導覽，你們有華語導覽，卻沒有客語導覽。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那邊的導覽人員應該都會講客語。

**管委員碧玲：**但是我們申請不到這種導覽啊！換句話說，這個口譯人員訓練出來後，你們沒有再委外……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再來瞭解這個資訊來源，因為我們這兩個館既然是客家的館，所以我們的導覽人員都是會講客語的。

**管委員碧玲：**那也不一定哦！請你們做一些細節管理，好不好？我們要落實到最細節的瞭解……

**楊主任委員長鎮：**好。

**管委員碧玲：**讓我們這個國家語言發展法或公共場所所提供的這種多語言服務能夠落實得更好，好不好？

**楊主任委員長鎮：**好。

**管委員碧玲：**最後一個問題，我們有兩個商城的平臺，一個是「好客商城」網站，一個是「臺灣客家等路大街」，我看了一下這兩個電商平臺的營業額其實都不高，一個月也就是十幾萬元，最多就是曾經有過 22 萬元，有時候都不到 10 萬元，說實在的是不太好。但事實上有一個網頁的營運已經很多年了，譬如說「臺灣客家等路大街」，它在 2009 年就上路了，而且還是委外經營。

**楊主任委員長鎮：**跟委員報告，以「臺灣客家等路大街」來說，過去大家都會覺得說我要一個平臺、他也要一個平臺，都想要有一個自己的平臺，我們的客家廠商會覺得說要有一個專屬客家的平臺，這是一個思考；另外一個思考就是你進去人家大的平臺裡面。其實我們有做過檢討，但是原來的這些廠商他們非常珍惜這個平臺，因為我們現在是 OT 出去了，所以我們這裡面其實沒有負擔成本，接受 OT 的廠商也願意繼續維持……

**管委員碧玲：**OT 的 3 年來，你們大概收了四十幾萬元的權利金。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管委員碧玲：**聊備一格啦！沒關係、沒關係，事實上這個電商如果生意做得好，有時候光一個品項的營業額就非常高了，很可能一個枕頭賣得好的話就可以賣上億元嘛！

**楊主任委員長鎮：**對。

**管委員碧玲：**但我們現在還沒有開發到那種程度，所以其實是還有很多很多我們可以努力的工作要做。你看看這種 Q4 的營收，一個月是數十億元，一個月 64 億元、92 億元……

**楊主任委員長鎮：**原來是有考慮讓他們到其他一般的商業平臺上，但是廠商滿珍惜的，OT 出去之後，他們也還營運得下去，所以我們就尊重他們，讓他們繼續。不過……

**管委員碧玲：**儘量去推廣。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管委員碧玲：**儘量去瞭解要怎麼樣讓它活絡，至少你的官網上要進去你們自己的平臺時，都要點進去客家文化發展基金會、再點進去才能進到平臺，這樣就不對了嘛！至少這兩個商城就應該放在我的官網第 1 頁，讓大家可以點選，這樣也可以啊！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管委員碧玲：**多用一點心就可以做很多的事。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網站的使用者體驗的確有待提升。

**管委員碧玲：**本席今天就提這兩個個案，一個是口譯，一個是商城，其實最主要就是說提供主委作細節管理。

**楊主任委員長鎮：**謝謝。

**管委員碧玲：**這些細節的管理有時候會有一個很大的成就。謝謝。

**楊主任委員長鎮：**謝謝。

**主席：**請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發言。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10 時 34 分）主委好、陳董事長好。關於客家電視，我在原民會當副主委的時候，客家電視是客家委員會先編列了預算，我們原民會緊跟在後，也編了預算，現在算起來差不多有 19 年了。

**主席：**請客委會楊主任委員說明。

**楊主任委員長鎮：**委員好。我們是姐妹台。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差不多 19 年了。當初因為要求黨政軍退出媒體，所以「無線電視事業公股處理條例」也做了修正，特別規定政府編列預算招標採購或設置客家電視等頻道節目之製播，應交由公視基金會辦理。目前還是這樣吧？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未來呢？

**楊主任委員長鎮：**跟委員報告，當初我們一開始成立客傳會的構想裡面，大概是希望把電視、廣播跟新媒體整合在一起，但是電視的部分已經有它的一些淵源，裡面的工作人員現在其實也都已經是公視正式編制內的人員，我們考慮到這個機制、組織及文化的延續、人員的穩定，也兼顧到他們勞工的權益，最後討論的結果是留在公視裡面的話，資源可以整合，攝影棚可以一起用，很多行政機制可以一起用，也是用它的大樓，所以檢討的結果是認為說留在公視公司裡面，一方面它還是獨立的一個公共電視系統，政府要維持一臂之遙，不能去干涉內容，這是一個好的方向。所以在我的前任——李主委的時代就已經跟鄭麗君部長達成這樣的一個共識，到目前為止，這個共識是沒有改變，所以公廣法目前修正的條文裡面是朝向把客家電視跟台語台都整合到公視裡面，且成為專屬的族群頻道，款項的部分就是專款專用，不得低於目前的水準。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好，我瞭解你的說明。

其次，「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設置條例」在 108 年公布施行，其中第四條第一項明定：「本基金會之業務範圍如下：一、客家廣播、影視之製播及經營。……」，請問主委，廣播的部分目前是如何？

**楊主任委員長鎮：**現在是有一個「講客廣播電臺」，它是一個全國網的頻道，目前也運作良好，在金鐘獎裡面也得到獎項……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這個基金會……

**楊主任委員長鎮：**它是基金會所經營管理的一個電台。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所以這邊的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這個「影視」的「視」是指電視？

**楊主任委員長鎮**：當初就是希望說此處不用把它寫死，影視的話當然是很多元，尤其現在是新媒體的時代，短影片也好，影像 video 的各種各類平臺也好，都非常的風行，所以客傳會成立以來，我們就一直跟客傳會這邊維持一個討論，就是說我們希望未來客傳會相關的影視製作要優先考慮在新媒體裡面的露出，所以它不會往成立一個電視頻道這個方向。長久來說，其實像我家的孩子根本沒有看電視頻道，都是看手機，現在年輕一輩大概都是這樣子，所以我們也為新媒體時代做準備。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依據此設置條例的第四條第二項：「本基金會得委託經營無線廣播、電視之機構播送客家廣播與電視之節目及廣告，不受廣播電視法第四條第二項及公共電視法第七條第二項規定之限制」，所以你現在的運作以第二項來講，只有電視，廣播的部分就跟這條沒有關係，就是後段的部分。

**楊主任委員長鎮**：目前沒有做委託經營。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對，你們自己嘛！

**楊主任委員長鎮**：就是基金會自行辦理。我想當初立法是大概希望保持一個彈性。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我們就先談廣播好了！現在基金會跟客委會權責的劃分，怎麼樣做到不干預？因為電視的部分在公視，本來就會有公視的相關機制，請問客委會跟基金會權責的劃分為何？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想制度上有兩個層面，因為董事是我們提名，由院長發給聘書，所以他們在日常的營運地位上並不是在我們之下，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它有一個設置條例為依據，這個設置條例其實在名稱上面就已經講了它是公共傳播，所以它不是一個政府發聲的管道，比如說我們最近在談下一部電影要怎麼拍，像這種合作我們會討論，至於它現在傳播的部分，講客電臺沒有一秒鐘的廣播、沒有一秒鐘的聲音是跟我們討論過的，全部是他們自己在推動。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我知道前任的主委，包括現任的主委，都不會干預，尤其是前任主委過去也在媒體界。

**楊主任委員長鎮**：對，他是公共傳播出生的。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所以我瞭解，但是怎麼樣去做很好的劃分，其實還是有必要。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目前已經形成這種文化。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這個文化有時候會被打破。

**楊主任委員長鎮**：那就是接受立法院監督。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你們在 108 年 10 月 28 日根據財團法人法訂定「客家委員會主管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辦法」，裡面規定相關董事長的薪資以不超過本會主任委員待遇為限；其他從業人員：經理人以不超過本會主委待遇為限，其餘人員以不超過本會政務副主委待遇為限。我們看這個公共電視跟客家電視台主管職薪資表，當然我這邊舉的例子是客家台，請問董事長，你的薪資跟公共電視薪資的差距怎麼樣？

**主席**：請客傳會陳董事長說明。

**陳董事長邦彥**：我的薪資是董事會決定的，我的薪資現在是在客台的經理跟副總經理之間。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是在客台的經理跟副總經理之間，還是副總經理跟台長之間？

**陳董事長邦畛：**是副總經理跟經理之間。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所以跟客委會的主委有很大的落差？

**陳董事長邦畛：**我不知道，我們是被決定的。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好，沒關係，這個只是做參考。

**陳董事長邦畛：**謝謝。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主委，有關客家電視台的薪資，如台長、副總經理、經理、副理，因為預算是你們編的。

**楊主任委員長鎮：**這個標案標出去之後，公共電視會比照它內部不同頻道、不同職位，在任務負荷跟專業程度上的需求，去比照薪資的水準，這部分我們沒有去干涉它，但是對於我們委託給它的案子，它的總人事費不要都拿去做人事費，所以我的要求是，你要有怎麼樣的節目，新節目要有多少，重播節目多少，哪一種類型節目是多少，品質要符合標準。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請教董事長，講客臺的薪資……

**陳董事長邦畛：**講客電臺的部門裡頭，臺長是由總經理兼任，所以直接去管組長，組長的薪資對照這邊都排不上去。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有參考哪個……

**陳董事長邦畛：**有，我們是按照全國各種基金會裡面的薪資標準去訂定。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是不是可以提供書面資料？有關講客臺，就是參考一下剛剛前面所提的條文，從董事長做一個比較，給我們參考，包括講客臺，然後你們是參考哪個廣播電臺，因為臺灣有很多廣播電臺，好不好？

**陳董事長邦畛：**好。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謝謝。

**陳董事長邦畛：**謝謝。

**主席：**請賴委員香伶發言。

**賴委員香伶：**（10 時 46 分）主委好，這會期我很幸運能到內政委員會，比較有機會能針對客家事務相關政策進行討論。有關客家語言發展法的修法，行政院相關部會有在討論嗎？

**主席：**請客委會楊主任委員說明。

**楊主任委員長鎮：**賴委員好。因為部會之間還有幾條條文牽涉比較複雜，正在處理當中，大致來講沒有什麼其他的問題，等大家對於幾個比較關鍵性的條文有共識之後，我的目標希望在這個會期……

**賴委員香伶：**是在這個會期送至內政委員會修法，還是……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的目標是這樣。

**賴委員香伶：**這個會期可以修法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希望如此。

**賴委員香伶：**這個問題從去年問到今年，不要又從今年問到明年！

**楊主任委員長鎮：**好。

**賴委員香伶：**你剛才提到有些條文比較複雜，無法有共識，是哪部分有問題？

**楊主任委員長鎮：**這部法是針對客家語言，但有部分是所謂的優惠性差別待遇相關條文（affirmative action），國外有針對少數族群立法，有這種的法律存在。但因為這是客語的法律，這樣會造成對於其他語言要怎麼處理？經過我們討論之後，是想辦法在立法技術上有一個解決的方式。

**賴委員香伶：**希望能做一個調整。

**楊主任委員長鎮：**對，我們希望可以這樣。另外，我們考慮是否由我們建議文化部在國家語言發展法當中能有一個比較上位的法源，這樣就比較不會那麼複雜；另一個方式是從我們的法律條文中作技術性的處理。

**賴委員香伶：**所以會搭配文化部的國家語言法上位法源來處理。請問這部法大概哪時候會通過行政院院會，然後送來立法院？有沒有這個時間上的安排？現在已經 3 月，這個會期 6 月就結束了。有沒有可能在 3 月底？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是下級機關，無法去要求行政院的處理方式，但是院內和我們的共識是希望能在這個會期通過。

**賴委員香伶：**我知道要在這個會期通過，但是時間很緊湊，現在已經 3 月，4 月和 5 月一下就過去了。

**楊主任委員長鎮：**當然愈早愈好。

**賴委員香伶：**我希望月底行政院能送出來，然後我們在 4 月、5 月審查，因為很多鄉親十分關心。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知道委員有提一個版本，條文內容也很進步。

**賴委員香伶：**你們也可以辦一場公聽會，讓鄉親知道你們是真的要立法，你們有在做事情。

接下來本席要問一個比較關鍵的問題，從 111 年度國中小課綱開始，每週要有一節本土語言，並規定相當的時數，這裡有一個很大的問題，就是在本土語言師資部分，閩南語師資比較多，但客語師資不足，原住民語言師資也是一樣不夠，客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僅 1,665 人，111 年度開始實施本土語言時數的時候，有估計需要多少客語本土語言老師嗎？還差多少位老師？你們有初步的數字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預估可能需要三千多位老師。

**賴委員香伶：**就是要多一倍的客語師資。

**楊主任委員長鎮：**目前有 1,360 位老師，初步推估需超過三千位老師，但現在有一個問題，就是目前的「客家語言發展法」草案希望在客庄的在地語言有 50%能進行沉浸式教育，所以有時間、有一個過渡期的設計。目前我們有幾個方向，第一個……

**賴委員香伶：**桃園今年有 4 間學校實施客華雙語，大部分都是沉浸式教學的學校，他們才有辦法推動，否則很難做到。對於師資不足的問題，教育部和客委會要如何合作？

**楊主任委員長鎮：**現在有幾個作法，在教師職前教育部分，需特定條件的大學畢業生，且修滿基本課程至少 1 年的時間，才能成為客語師資；另外，還有學士後教育學分班，就是第二專長學分



班，這部分我們有和教育部合作，目前在清華大學、中央大學、高雄師範大學、屏東大學及聯合大學 5 間大學，都有進行客語師資培育。

**賴委員香伶：**本席提出的「臺灣客家語言發展法」草案版本有 17 位立法委員連署，第二十二條提到用公費培育師資，希望能將此入到客家語言發展法，作為其上位法，來推廣客家語言傳承的公費師資培育，不知主委對此是否認同？另外，本席拿到一個數據覺得很可怕，即 110 年教育部公費補助師資，客語教師僅有 1 人，原住民則有比較多位，客語師資 1 年 1 位，10 年就僅有 10 位，我認為對於客語師資的培育非常不足，也不可能有比較好的資源，我知道地方政府可以向教育部爭取，結果地方政府的需求怎麼這麼少？主委對此瞭解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因為 5 年開缺一次，最重要的問題是少子化之後，大部分學校面臨學生減少，導致現職人員害怕失業，所以他們連提都不敢提。

**賴委員香伶：**所以就變成老師去學客家話。

**楊主任委員長鎮：**對，要增能。

**賴委員香伶：**這是一種治標和治本，如果我們重視的話，教育部也要來面對，用公費培育師資，增加其專長和專業性，以得到客家語言教學的聘用，所以我提出第二十二條的規劃，希望主委能支持。

**楊主任委員長鎮：**在公費部分一定做得到，但是缺口是一個比較大的問題。

**賴委員香伶：**我知道。

**楊主任委員長鎮：**所以委員剛才提到現有師資的增能訓練是最重要的。因為客庄學校的老師，依現有的制度，沒有限定要會說客語才能教學，只要在職訓練即可，在這種狀況之下，因為目前沒有法律的規範，因此老師沒有這種義務，學校也不用訂定相關的目標。

**賴委員香伶：**現在語言發展法由教育部協訂，可以做一個強制性的規定。

**楊主任委員長鎮：**沉浸式教育的比例規定之後，就有成效。

**賴委員香伶：**規定要達到二分之一的話，成績就會出來。

**楊主任委員長鎮：**還有一點，我們也要照顧現任老師的權益，加入這些條件之後，叫他多做一件事情，要用什麼誘因？

**賴委員香伶：**目前教育部或大部分地方政府資源不夠，客委會就要對其補充資源來提高誘因，這部分你們有專案處理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目前在公教部分，根據我們訂定的「客語為通行語實施辦法」，通過客語認證可以做為陞任的加分項目之一，但是老師沒有陞任的問題。

**賴委員香伶：**一個是沒有陞任的問題，另外有些經費可以由客委會來補助，教育部可能就沒有這種型態。

**楊主任委員長鎮：**可以優先進用，我們也有跟教育部討論，在客語師資經費部分由客委會編列，因為用客語作沉浸式教學需要花更多時間和精神來準備。

**賴委員香伶：**現在有很多老師在抱怨，客語支援老師一節課 320 元，原住民支援老師一節課 360 元，差這 40 元心裡就不高興，有關這個經費的問題，請主委幫忙。

**楊主任委員長鎮：**有關沉浸式教育的師資，我們本來有和教育部討論是否要減少其授課時數，另外給他授課津貼，但是一旦牽涉到老師基本條件規定的時候，就不可能只針對客語師資來處理。

**賴委員香伶：**我們共同來努力，看是否有機會。

**楊主任委員長鎮：**好。

**賴委員香伶：**我看你們提出的地方創生計畫很好，不過申請的量很多，但通過的數量卻很少，是不是你們審查特別嚴格？你們是如何挑選通過的案件？我看有些做得很好，不管在桃園或是苗栗地區，有些返鄉青年帶動地方文化創業或就業的機會，請問主委，這兩年來申請案件差不多有兩百多件，才通過 30 件，請說明一下這個情形？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本來設定有很多地方可以達成，但是年度執行設定的目標並不是一步到位，所以目前的數字符合我們原來規劃的目標，這是第一點。第二點，第一年通過率很低，因為我們要求他們要會說客語。

**賴委員香伶：**所以第一年刷掉很多案子。

**楊主任委員長鎮：**第一年有很多不錯的案子被刷掉。

**賴委員香伶：**了解。

**楊主任委員長鎮：**所以第二年不錯的案子進來，我們會協助他們，訓練他們說客語，畢竟客委會還是以客語為目標。

**賴委員香伶：**了解。我想這個議題以後可以慢慢推廣，譬如幾年要達到幾件，可以逐年增加 30 件、50 件或 60 件。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會滾動式檢討執行方式。

**賴委員香伶：**要對申請未通過的說明原因，如果是因為語言無法達到標準而被淘汰就沒辦法了。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賴委員香伶：**如果不是，就要輔導他們，用專案協助，讓他慢慢變成穩定性的在地創業文化。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看到有些不錯的案子被淘汰也很可惜。

**賴委員香伶：**這部分請主委來推廣，希望你們提出一個檢討報告讓我了解，因為我也想在地方上協助推廣。年輕人願意返鄉，如果能做成功的話，對文化會形成一股很好的助力，希望共同來幫忙。

**楊主任委員長鎮：**感謝委員的關心，謝謝。

**賴委員香伶：**謝謝。

**主席：**請鄭委員麗文發言。

**鄭委員麗文：**（11 時）主委，我知道剛剛其實很多委員都很關心同樣的問題，但我這邊還是想要請教客庄券使用率這麼低的問題。

**主席：**請客委會楊主任委員說明。

**楊主任委員長鎮：**鄭委員好。是。

**鄭委員麗文：**事實上，疫情減緩之後，我們可以看得出來幾個主要的假期，出遊人數還是非常、非常地熱絡，那到底為什麼客庄券的使用率這麼低？我想要去關注的角度是，它是不是凸顯了一

個比較根本的問題？我們今天要推動客家的旅遊，它的選擇是不是很有限？大家要去的、會去消費的，永遠就是那幾個客家庄、老街啊什麼的，使得客庄券的使用率這麼低，是因為這個根本性的問題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客庄券的使用範圍是依照客家基本法中所規範的客家重點發展區。另外，在客家重點發展區之外，有一些小型、零星的客家聚落，比如三星鄉、大同鄉，這些地方我們今年也會開放讓他們進來。目前參加的店家達到 2,800 家，超過設定的目標。

**鄭委員麗文：**你們覺得主要的原因是什麼？

**楊主任委員長鎮：**現在的問題就在這裡，今年有很多種券出來，我不知道是不是因為這樣稀釋了大家的動機。

**鄭委員麗文：**排擠效用。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最近做了一件事，就是發簡訊給所有領券的人。

**鄭委員麗文：**push 他們。

**楊主任委員長鎮：**提醒他們錢還沒用完。

**鄭委員麗文：**趕快去用。

**楊主任委員長鎮：**簡訊發出去之後，使用率的確有拉起來。另外，以過去使用期間的分布經驗，剛開始推出的時候，很多的鄉親會拚命用、趕熱潮，再慢慢降下來，中間有連假的時候又起來了。

**鄭委員麗文：**對，會有一個尖鋒期。

**楊主任委員長鎮：**最後有些人的手機有這張券，他也放到忘了，而最後時間快到的時候，它又拉起來了。目前我們概括的使用比例是 50%。

**鄭委員麗文：**當然就是說，因為……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還有 30% 的差距。

**鄭委員麗文：**是。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也有加強宣傳，像最近春節期間我們推出一支片子，內容是「茶金」裡面的主角「吉桑」郭子乾，突然穿越時空走出他的姜家洋樓看到的是現代的北埔。我們透過這支影片去宣傳各個客庄。我們也在檢討，是不是因為這樣大家才想到要去觀光才使用。其實五倍券也好、客庄券也好，不只是一要振興觀光，而是要振興在地社區的經濟，所以中壢區可以用，竹北市也可以用。

跟委員報告一個很特別的現象，我們現在第一名的是崙背鄉一家做巧克力的廠商，歷年它都是第一名。

**鄭委員麗文：**是因為它是客家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崙北是客庄，它是詔安客，是目前唯一講詔安話的客家重點發展區。

**鄭委員麗文：**是。

**楊主任委員長鎮：**所以我們也輔導商家怎麼樣來促銷，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已經透過承商，一方面，刺激消費者，讓他知道還有錢還沒有用；另外一方面，我們就是協助……

**鄭委員麗文：**好，謝謝主委。我知道你很用心在推廣，所以我剛剛關注的焦點就是希望大家對於客庄不管是觀光旅遊或消費能更加多元化，有更多的選擇性，然後讓大家會有更多的消費機會和誘因，這個部分相信應該是客委會長期在關注跟輔導的一個重點。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鄭委員麗文：**相信在座的大家不管是不是客家人，多多少少都會有去客家庄消費、旅遊的經驗。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鄭委員麗文：**怎麼樣讓大家有更多誘因，或者是有回頭客，不會讓人家覺得反正每次去就是這樣，老街走過來又走過去，走久了，就只是這樣啊！對不對？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鄭委員麗文：**我去年才去過，或者上半年才去過，下半年可能就不想去了，這些都是可以強化整個客家經濟或者是推廣客家文化，恐怕就需要有更多的創意跟配套。

**楊主任委員長鎮：**感謝委員提醒我們這個方向。

**鄭委員麗文：**謝謝。

我接下來想要關注的還是有關客語的推廣，當然這是一個最大的課題。大家都在談論本土語言課綱通過之後嚴重缺乏師資缺口的這個問題，大家都非常地關注。但是 *again*，我想要在這邊跟主委交換一個比較根本的問題，因為我們的本土語言、母語教育推動到現在，出現了一些有點荒謬的現象，譬如你們剛剛跟我說崙背是客家鄉，雲林是我的故鄉，但我卻不知道，你知道我的意思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鄭委員麗文：**但是基本上，我們對客家還是有基本的認識，知道會有不同的腔調。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鄭委員麗文：**你們剛剛講到，連小小的一個臺灣都有很多不同的腔調。有人在學校學了以後，回去跟他的阿公、阿媽沒有辦法溝通，因為講的是不一樣的客家話，有的是姊弟在不同的學校，由不同的老師教的，兩個人講的客家話也不一樣，或者是有很多人在小學學了以後，到國中就忘光光了。這凸顯出一個根本的問題，就是他在家其實根本沒在用。現在變成有點本末倒置，照理講所謂的母語，是你在家從小到大你跟爸爸、媽媽講的語言，去學校可能學的是官方語言或者是國語。但現在凸顯出客家語一個根本斷層的問題，就是可能連爸媽也不會講，所以他在家根本學不到、用不到。然後他在學校學了一點點，可能跟他們所屬的客家庄或者所屬的語系又不一樣，即使學了之後，也可能像我剛剛說的，他不一定是學到不同的腔調，或者可能學了同樣的腔調但是沒有學好，使得隔代溝通還是有困難。

請教主委，你長期關心客家文化振興的問題，我今天就不再問你了，因為剛剛已經很多委員問過關於師資缺乏的部分，以及你們長期以來在政策上怎麼去強化、怎麼樣去處理的問題。我比較想要知道的是像這種根本斷層的問題，如果是這樣的話，感覺上學校、政策再怎麼用力，都很難解決存在這麼嚴重的斷層。如果在家裡爸爸、媽媽根本不跟他講的話，那我很難想像，你可以透過學校強制的教育，進行整代復興，難怪現在大家好像對於客語的消滅都是抱持著非

常悲觀的看法，不知道就這一點主委有什麼樣的想法？

**楊主任委員長鎮：**跟委員報告，經過我們和世界各國語言政策的比較研究，國內的部分，本土的經驗我們也做了一些仔細的檢討，我們還是認為學校跟家庭，就像火車需要兩條軌道，而家庭是一個生活語言的空間；學校是學生在成長過程裡面跟同儕社會化、知情意和發展的一個階段，包括知識的語言、情感的語言等，它的語言領域和使用的情境跟家庭是不太一樣的。所以現在有一個問題是，我們現在的教學是教小朋友照課本上的學，但是他們同儕之間互動是沒有用客語作互動。

**鄭委員麗文：**也不會用這個來互動？

**楊主任委員長鎮：**對。我常常跟一些鄉親開玩笑說你們兩個客家人談戀愛是用什麼語言？是用華語嘛！

**鄭委員麗文：**對。

**楊主任委員長鎮：**目前各年齡層最新的統計數字出來了，詳細的資料我再提供委員。

**鄭委員麗文：**是。

**楊主任委員長鎮：**13 歲到 29 歲這個階層說客語的能力，略有提升，這些人是什麼人？是我們開始實施本土語言教育的這一群人。

**鄭委員麗文：**第一代？

**楊主任委員長鎮：**對。至於 29 歲以上的，大概就是我們當年在獨尊國語政策的教育之下成長起來的。雖然他是客家人，可是如果夫妻都不是客家人，他就不會講客家話了。第二，就算夫妻都是客家人，因為他從小長大跟朋友都是講華語比較習慣。

**鄭委員麗文：**請教主委一個我很好奇的問題，因為大家都知道桃園市是我們客家人集中的一個非常重要和最多的地方。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最多的。

**鄭委員麗文：**他們連在推動客語教育的時候，都遇見很多實際上很大的障礙跟困難，所以我很好奇的是像您剛剛講到的，如果他是閩客通婚或者是外省、客家，這當然沒有話講，但是如果在傳統的客家庄裡頭，像這種下一代失語的，也就是說不再使用母語的狀況，是不是也很嚴重？

**楊主任委員長鎮：**鄉下相對地跟都市比起來當然是比較好。

**鄭委員麗文：**好一些？

**楊主任委員長鎮：**比較好一些，不過年輕父母這一輩以上的，在使用語言上，多少遺留了過去的印象，下意識地認為好像本土語言叫做方言。

**鄭委員麗文：**可能除非阿公阿媽在才會講客家話。

**楊主任委員長鎮：**對，所以現在在家庭裡面它是隔代語，只有跟阿公阿婆講客家話，爸爸媽媽彼此、跟小朋友沒有講，小朋友彼此也沒有講。

**鄭委員麗文：**我感覺這應該是主要的原因嘛！對不對？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鄭委員麗文：**就是因為父母不在家裡講，小孩子才統統都不會。

**楊主任委員長鎮：**因為父母在學校成長的過程裡面，就已經開始不講了。

**鄭委員麗文：**他就不習慣講這個了。

**楊主任委員長鎮：**對，所以像這種對於語言的那種認同、親近感需要做改變。我就舉例，我們最近拍「茶金」，當然是希望臺灣的內容產業提升，但是對我們來說，有外溢的政策效應，我們希望大家感覺客語很美麗、很精緻，所以「茶金」出來的時候，我們很明顯地感覺到客家人的反應，他們覺得我們真的要多講客家話，所以像這種在世界各國所謂的語言聲望，少數族群的語言，即使臺灣過去可能有政治因素，即使是歐美國家，以英國來說，他們民族國家形成的過程裡面，像威爾斯語……

**鄭委員麗文：**對。

**楊主任委員長鎮：**還有塞爾特語那些，都在流失，而且也被視作是方言、次等的，所以他們也在翻轉語言聲望，我們現在也要做這種工作。

**鄭委員麗文：**是，謝謝主委，你有回答到我的問題，我的意思就在於我們希望客委會能夠注意到根本的問題，因為有時候真的不是培養多少師資就可以翻轉的。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鄭委員麗文：**如果他在家裡面從小就不講，回家也不講，在學校累死這些老師，事實上效果很有限，他們也很挫折，在正常的教學之外，又覺得增加了很多的工作，還要去考認證、還要怎麼樣，結果得到的獎勵、回饋真的是非常地少，然後學生實質上的成就感又很低。

我們還不如回過來去專注在您剛剛說的，就是有一點文化復興的這個味道，是不是讓他在家庭、生活裡面，有更多使用客語、習慣使用客語的機會？恐怕在家裡頭，像這種自然而然使用客語，比起在學校開什麼樣的課都更有效，那可能就是……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想語言還是要生活全方位地去使用。

**鄭委員麗文：**對。可能就是要靠……

**楊主任委員長鎮：**知識成長的過程，這個部分如果說他沒有辦法用客語的話，他還是會把客語當作次等語言，因為沒有辦法表達知識……

**鄭委員麗文：**對。

**楊主任委員長鎮：**在同儕成長裡面，沒有辦法表達感情的時候，它還是起不來，所以我說家庭、學校跟整個社會上對這個語言的聲望……

**鄭委員麗文：**是，當然，我並沒有說學校不用教啦！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我是特別強調一下。

**鄭委員麗文：**我沒有問你，不是說這個部分就不用注重，這個部分也要注重喔！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鄭委員麗文：**我的意思是因為委員都會關心嘛！長期大家的焦點一定都會質疑客委會，你這個師資又不夠，政策都已經上路了，老師都還不在。我剛剛已經講了很多的問題了，老師本身的挫折感，然後他也沒有誘因，這些當然客委會都要去努力。

**楊主任委員長鎮：**對，沒有誘因是一個很大的問題。

**鄭委員麗文：**但是我希望客委會在努力的同時，還是要去注意到，只要根本的問題如果改善的話，其實學校就輕鬆多了啦！

**楊主任委員長鎮：**對。

**鄭委員麗文：**你怎麼樣透過各種的方法去營造一個提升客語的環境，我覺得這個恐怕可以更事半功倍，我只是這樣子希望能夠花更多的心力，朝這個方向去做一些努力。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謝謝委員的指教。

**鄭委員麗文：**好，謝謝主委。

**主席：**請李委員德維發言。

**李委員德維：**（11 時 14 分）主委好。簡單請教您報告的第 1 頁，所謂的族群主流化為核心，可以麻煩您用簡短的時間來闡述一下，所謂族群主流化的意義？

**主席：**請客委會楊主任委員說明。

**楊主任委員長鎮：**李委員好。兩個層次，第一個層次跟性別主流化類似，就是在政府所有的施政裡面，都要具備族群敏感度，在性平裡面就是必須具備性平敏感度，在政府的施政上，客家工作不只是客委會，而是全方位，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過去我們做族群政策的時候，是在族群內部做這個政策，我們忘了族群都是處在族群關係裡，所以邊緣、少數的族群，應該透過自己跟政府的力量，我們積極地介入主流。舉例來說，過去我們辦客家音樂節，內容非常地豐盛，我也非常訝異我們可以展現那麼多的成果，但是加上客家兩個字的時候，很多不是客家的人都覺得這跟我們沒有關係，或年輕的客家人也覺得這個我不懂。我們現在開始做的時候，我最近請同仁去盤點臺灣的各大音樂祭，接下來盤點出來之後，就是要設定幾個目標，我協助主辦單位，補助一部分經費也好，或是提供其他協助也好，由他們去決定要邀請哪一個客家歌手，我們那麼好的聲音才有機會在跨族群的平臺上給其他人聽到。像這種跨族群公共領域、跨族群文化的形成，一方面社會的接受度高，再來就是客家的人自信會提升，自我認同也會提升，我們希望是用這樣的一個方式。

**李委員德維：**謝謝主委。主委，請教您剛剛講的這個方式跟族群融合有什麼不一樣？這兩者的差異？因為賴副總統在當臺南市市長的時候，他說「族群融合是以自我為主體，不符合族群主流化的潮流。」，您認為像您剛剛講的東西，不諱言，你就是要用各種方法讓客家好的文化、好的語言、甚至於好的歌曲，打進其他的族群嘛！所以這個東西跟族群融合有什麼不同？你現在講的東西，我反而認為是族群融合，不是族群主流化。

**楊主任委員長鎮：**跟委員報告，族群融合在不同階段有不同的理解，像以現階段，在客家也好、原住民也好，我們聽到融合有點怕，因為融了以後，我們就和掉了，就不存在了。

**李委員德維：**你就怕被吃了嘛！是不是這個意思？

**楊主任委員長鎮：**因為就是少數嘛！就被稀釋掉了。

**李委員德維：**所以主流化就比較好聽？

**楊主任委員長鎮：**所以我們現在比較強調族群和諧，這是第一個，但是這個是屬於族群關係上面。

**李委員德維：**就換個字嘛！

**楊主任委員長鎮：**另外，我剛剛講的主流化的用意，它的主體性是存在的，而且跟主流社會有對話的機會跟空間。

**李委員德維：**好，了解。主委，請教一下，客委會現在對於客語目標，到底針對的是客語族群，還是你的想法是想要外擴，讓其他臺灣人，不管是閩南、外省，甚至於原住民，大家可以學習更多的客語？客委會基本的立場跟目標，是要外擴？還是你希望是先在客家族群的部分能夠維持？

**楊主任委員長鎮：**這當然有一個優先順序，首先是要鞏固基地啦！當然也歡迎其他族群的人，對於客語有興趣，能夠來學習，我們也願意更積極地來提供，因為當不同的族群在學習對方語言的時候，可以形成一個更良好的對話環境，像瑞士就是這樣的一個情況，德語系的人會講法語，法語系的人會講德語。

**李委員德維：**主委，剛剛前面鄭麗文委員講的，基本上你應該著重的是打造這個環境，但是不諱言，從你剛剛那三十幾頁的預算裡面，基本上你現在編列的目標，講實話，是落在觀光宣傳跟行銷，所以你去拍劇、弄客家廣播電臺和電視臺，但是基本上你對於打造這一個環境、氣氛和氛圍，說實話，你們沒有重視，所以這個部分，我只是提醒你，你好好考慮，因為我不是……

**楊主任委員長鎮：**委員，其實我們是有重視這部分的，剛剛您提到那幾個部分，比如說我們的廣播電臺，當然也是讓客家鄉親有機會聽到客語的節目，同時也兼具外擴的效果。

**李委員德維：**主委，我告訴你，你們弄了線上的博物館，對不對？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李委員德維：**本席認為成效不佳，目前線上總共有 23 部，最多人觀看的是「行寮·靜靜六堆」的 358 人次；人數最少的是「賴阿勝文化知識的橋樑—圖書文物特展」，只有 26 人次，嚴格來講，這是有問題的。因為今天的時間很短，但我還是要提醒主委，請您參考。

另外，你整個報告都讓我們覺得你只是把客委會定位在臺灣的內部，客家族群是怎麼來的？這個你最瞭解，據說全世界有 5,000 萬個客家人，如果你只把客家的影響或是你想要做的事都放在臺灣，那我覺得真的是太狹隘、太可憐了，這部分主委真的要好好的思考一下。

**楊主任委員長鎮：**其實我們有做國際的客家交流，我們在東南亞做了很多，今年則是要看疫情的狀況，我們已經在籌備要舉辦全球第一屆客家音樂大賽。音樂的部分，不管是南向或是到歐美，其實南向我們主要是做剛才委員所提示的，因為東南亞有很多的客家城市、村落，我們已經和他們交流好幾年了，我們都是做深度的、社區對社區的交流，但現在我們要開始透過音樂的方式來做進一步的交流。像我們的客家博物館、文物館也有和印尼的客家博物館、馬六甲客家文物館結盟和交流。

**李委員德維：**針對這個部分，我建議客委會不要只是想著臺灣，你要發揮客家的影響力。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這也是我們舉辦世界客家博覽會的用意，謝謝。

**李委員德維：**對，很好，接下來我就是要問您世界客家博覽會這個問題，總共 15 億元的預算，客家委員會就補助了 12 億元，請教您，你們的目標、客群和重點到底是臺灣 2,300 萬人還是往外推的世界？因為我們不希望這 15 億元花下去之後，因為你們這邊就補助了 12 億元，如果你們



只搞大內宣，那沒有意義，那叫什麼「世界客家博覽會」？我們的重點當然是要把客家推向全世界，有關這個部分，你有沒有什麼看法？

**楊主任委員長鎮：**委員指教得非常正確，這也是我們一開始在和地方政府討論時所達成的共識，因為這是第一次有人舉辦這樣的博覽會，所以技術等各方面都會有一定程度的挑戰，我們當然也要克服這些挑戰。首先，我們的客群設定國內，另外一方面，我們甚至連加勒比海也都聯繫了，東南亞更不用講，像印度洋的模里西斯、留尼旺島；太平洋、南太平洋的大溪地，這些地方都會納進我們的世界館，未來我們在宣傳時，當然基於交通條件，你要加勒比海的人到臺灣來看這個展覽，會來的大概也就只有那幾個人，基本上不是市場所設定的範圍，但我們至少會設定東北亞、東亞和東南亞，這是主要的市場。

**李委員德維：**主委，我要給你一個建議，因為這 12 億元花下去之後，12 億元可真不少，希望到時候重要的內容你們都要留下相關的影音資料，你剛才也講了，不管是 TaiwanPlus 或是其他的管道，錢花下去之後不要像把錢丟進水裡面一樣，後來沒有意義。

**楊主任委員長鎮：**對，我非常贊同要留下東西。

**李委員德維：**這部分你們一定要注意，不好意思！因為我的時間到了，最後 30 秒簡單的請教一下，今年 1 月 26 日國臺辦發言人朱鳳蓮在記者會上以客語表達期望到臺灣來訪問、和客家鄉親交流，客委會也說臺灣做為多元包容的民主國家，各族群都歡迎他，請教客委會或所屬的基金會，有提出相關的邀請嗎？你們有任何的回應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沒有主動的去邀請。

**李委員德維：**沒有主動的邀請？

**楊主任委員長鎮：**既然現在對方有表達這樣的意願，如果對方有具體的請求就應該要透過兩岸對話既存的機制管道提出，如果既存的對話機制管道有敲定這部分的話，我們當然就會協助辦理，大家可以用客家話來溝通非常好，只是希望這個對話可以互相尊重。

**李委員德維：**這是當然的，客人來到這裡當然要尊重你，這不是最基本的嗎？謝謝，先到這裡。

**楊主任委員長鎮：**謝謝。

**主席：**請林委員文瑞發言。

**林委員文瑞：**（11 時 25 分）主委，我們好像很久沒有見面了，因為都已經過了 2 個新年。主委，臺灣是多族群的多元社會，我們的文化多樣且共存共榮，因此也造就了目前的人文薈萃與豐富的面貌，這也是我們國家所津津樂道的文化特色，然而難以避免的是，在時代演進與社會變遷下，除非語言的使用人口非常多、族群的自我認同感很強烈，不然該語言很容易就會被現今的主流語言所取代，所以我想要請教主委，雖然客家人口在臺灣將近二成，所占的比例相當大，但客語確實也面臨了萎縮的狀況，不管是四縣腔、海陸腔、大埔腔、饒平腔或詔安腔，大家應該都知道，現在這些客家腔調連客家人都很少使用。我曾經在 SRDA 學術調查研究資料庫裡看過客委會所委託製作的調查報告，你們是採用電訪和面訪的方式來調查國內客家人口的語言使用情形，不知道主委對此有沒有印象？這應該是 105 年時的調查。

**主席：**請客委會楊主任委員說明。

**楊主任委員長鎮：**委員你好。這個是每 5 年調查一次，去年也有再進行調查，但是因為疫情的關係，有一部分要今年才能夠做，最近初步的結果已經出來，我們預計 3 月底就會正式的公布，因為相關的判讀和工作學者還在進行中，應該 3 月底就可以公布。

**林委員文瑞：**好，因為之前那份報告指出，若缺少政府與民間的推動，客家民眾的客語能力每年將會流失 1.1%，所以大約 40 年後臺灣就沒有人會講客語了，這是當時那份報告所說的，當然現在還是要看新的報告是怎麼說的。我相信這份報告應該有足夠的專業性，所以這絕對不是危言聳聽，政府一定要重視這項文化危機和語言的沒落，臺灣有四百多萬個客家人，我剛才一開始就講了，我們有多元族群、多元文化的人文薈萃和豐富面貌，所以我們絕對不能讓它缺了一角。對於這份報告所提到的客語人口自然流失的部分，這幾年來是增加還是減少了？因為這份報告已經 5 年了，到底這幾年的變化和當時的報告相比，數字是增加了還是減少了？主委有什麼看法？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先劇透一下，整體來說，現在能說客語的人力降低了 8%，這個相當嚴重。

**林委員文瑞：**對。

**楊主任委員長鎮：**但是我們在判讀時也發覺 13 歲到 29 歲這個階層的能力有提升，差不多就是臺灣開始進行本土語言教育的這一代，但是現在學校每個禮拜只有 40 分鐘的本土語言課，所以我們一定要提升這個時數。

**林委員文瑞：**對，要提高。

**楊主任委員長鎮：**雖然很多人的觀念都認為母語在家裡說就好了，學校不用教，但若是要用一種語言來表達知識，讓同輩的人可以互相討論、提升情感，但這個語言卻不能一起成長，那最後它還是會流失，現在 30 歲以上的人口都成長於國語教育成熟的時代，他們受到的影響很大，所以 30 歲到 50 歲會說客語的人口一直在下降，而 70 歲以上會講客語的也都慢慢地離開了。

**林委員文瑞：**這是自然的流失。

**楊主任委員長鎮：**這是我初步的判讀，其實學者初步的判讀也是如此，現在客語要像威爾斯語、希伯來語一樣從學校裡救回來，除了家庭以外，學校更是非常重要。

**林委員文瑞：**對，現在鄉下也是一樣，像我們那邊的崙背、二崙和西螺，現在大家在家裡都很少講，所以不是回家就可以學習傳統的臺灣話、客語。

**楊主任委員長鎮：**跟委員報告，昨天我們有舉辦情境式客語演講比賽，得獎的學生我們也有邀請他們來臺北參觀 101 和吃鼎泰豐，之後我們還有在客委會舉辦座談會，其中有一位學生就是來自崙背，他姓廖，他的客語說得非常好、非常精采，因為崙背國小是詔安客語資源中心，所以那位年輕的學生才能夠說得那麼好，有拚就有成果。

**林委員文瑞：**對，如果真如你們的報告中所提到的，一年下降 1.1%，那等於 40 年後就沒有人會講客語了。

**楊主任委員長鎮：**當時是說 40 年，但現在已經過了 5 年，只剩下 35 年了。

**林委員文瑞：**是，所以學校的客語保存也很重要，因為承載文化的關鍵就是語言，在客語沒落的這個時刻，客家文化的厚度和底蘊可能也會有所消失，雖然本席不是客家人，但是我們雲林的詔安文化在臺灣的成長軌跡上也扮演著相當重要的地位，所以這個議題請主委一定要擬定妥善的措施、即刻的來處理，本委員會也有 3 位委員提出修法的版本。

**楊主任委員長鎮：**對，很感謝。

**林委員文瑞：**但是客委會還沒有提出相關的版本，是不是還在行政院？

**楊主任委員長鎮：**現在還在行政院。

**林委員文瑞：**這部分應該要儘速的提出來，看和委員所提的有何不同，這個工作應該要趕快做好。

**楊主任委員長鎮：**大家的大方向都差不多。

**林委員文瑞：**好，謝謝。

**楊主任委員長鎮：**感謝。

**主席（王委員美惠代）：**請張委員宏陸發言。

**張委員宏陸：**（11 時 34 分）主委，我想請問一下，2023 年第一屆世界客家博覽會現在準備得如何了？

**主席：**請客委會楊主任委員說明。

**楊主任委員長鎮：**張委員好。這個博覽會是由桃園市政府主辦，本會和桃園市有建立固定的工作會議機制，目前世界館的標案已經標出去了，大方向經過幾次的討論後也越來越具體了；臺灣館的部分，目前他們已經做好規劃，現在正與各縣市展開聯繫。場館的部分，世界館這個主場館是和航空城相關的計畫結合，這邊也進行得非常順利；副場館的部分，我們是使用過去前瞻計畫所建設的海螺文化館、茶故事園區和客家北區會館，再加上過去文化部所補助建設的橫山書法藝術館，這些場館都設計得非常完善、是具世界水準的建築，所以場地等各方面的問題都已經解決。當然，因為我們是第一次接受這個挑戰，因為過去談客家都會提到「千年榕樹一條根」，就是往祖先看、往「一」去看，但我們現在是往「多」去看，因為客家到了加勒比海就有加勒比的特色；到了印尼就有印尼的色彩；到了印度也接受印度的影響，現在甚至還有一些是穆斯林客家。像這樣多元、多采多姿的大航海時代、殖民主義時代、熱帶種植園、工礦，像這樣大的世界史背景、多樣化的客家和在地化的客家，在這次博覽會裡都會展現。

**張委員宏陸：**總之我還是那一句話，像這種博覽會，不管是客家的還是什麼的，都一定要是活的，是生存在我們現在這個環境的，就像主委剛才講的，以前都是往前看、往老祖宗看。

**楊主任委員長鎮：**對，過去都是往以前、往古早看。

**張委員宏陸：**可是我覺得客家文化和所有的客家人都是活在這個世界上。

**楊主任委員長鎮：**所以我們現在是往未來看。

**張委員宏陸：**除了未來，還有當下，我覺得應該要這樣。

**楊主任委員長鎮：**當下、在地和多元。

**張委員宏陸：**對，所以我有 2 個建議，這個客家博覽會有些東西真的可以留下來，那我們就繼續留

下來，不要舉辦完後就拆掉，這樣很可惜，這是一個。

**楊主任委員長鎮：**這些場館會持續使用。

**張委員宏陸：**不是持續使用，我要說的是，你不能一套東西就用幾十年，我還是要強調，要是活的、要往未來看，所以這需要長遠的規劃。另外，趁著這個機會，我們除了要讓全世界的人都能夠來之外，我們也要讓他們可以去看看臺灣其他的客家庄與現實的感覺，我覺得那個很重要，像我之前一直在跟你們講「茶金」的旅行方式，這個就可以配套的來做。

**楊主任委員長鎮：**感謝委員給我們指教，我們的同事也很努力，目前「茶金」已經衍生出 7 個旅行社、14 條產品，據我所知，他們做得還不錯，感謝委員給我們這個指點。

**張委員宏陸：**這個一定會不錯，因為不管年紀大小，大家都會想要去走走。

**楊主任委員長鎮：**世客博會搭配第二屆的臺三線地景藝術季，我們會把人拉到臺三線後再往南走幾個縣市。同一個時間，讓他們看完桃園後，也可以把客庄都走一遍。六堆的部分我們也正在籌備相關的接待工作，我們也希望能夠讓大家到六堆去看看。

**張委員宏陸：**對，我覺得就是要這個樣子。另外，我還有一個問題要請教一下，客家認證餐廳後續的反應好不好？

**楊主任委員長鎮：**坦白的跟委員報告，客家認證餐廳的工作我們已經暫停了。

**張委員宏陸：**對，我本來就是要問你暫停的原因是什麼？你直接說就好。

**楊主任委員長鎮：**跟委員報告，食安是專業的問題，當初我們評估這些店家時都是找專業的人去吃，他們的餐具等各方面我們也都會有一些要求，但是由政府單位來為餐廳的食安做背書似乎不恰當，所以我們不做特定的認證，但是相關產業的推廣活動我們還是有繼續做，比如說：我們為了拉抬客家餐廳，所以我們有舉辦全國客家小炒競賽，這個比賽前年有辦，去年因為疫情沒有辦，今年我們一定會再辦。像這些的拉抬工作，或是這次的客庄券，我們也都有特別的強化與餐廳的合作，我們希望消費者能夠自主的決定他要去什麼地方，我們會塑造客家美食的形象，但是不是要做到以官方的 credit 去為個別的餐廳背書？事實上，我們沒有經常管理的機制，我們沒有能力可以每天去檢查他們的食安，這是我們的考量。

**張委員宏陸：**好，謝謝。

**楊主任委員長鎮：**謝謝。

**主席：**請吳委員琪銘發言。待會吳委員琪銘發言結束後休息 5 分鐘。

**吳委員琪銘：**（11 時 41 分）主委好。雖然今天是審查客家傳播基金會的預算，但我還是比較關心語言的傳承，我發覺現在整個社會的氛圍、畢竟客家族群願意學習客語的小朋友確實慢慢在流失，現在在都會區裡很少聽到客家族群用客語來交談，這個問題值得我們深思，我們要如何推廣才能夠讓客語代代傳承下去？本席這邊建議，其實不管是客家電臺、民俗技藝，包含民俗活動，我們都應該要推廣得讓他們可以代代相傳下去，不管是客家的美食、歌曲或是客家的文化都值得我們去探討，主委有沒有比較好、比較創新且能夠推動的辦法，讓我們的客家子弟都能夠傳承下去？

**主席：**請客委會楊主任委員說明。

**楊主任委員長鎮：**吳委員好。是，就像委員現在 show 出來的這個，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有所謂的「青年劇團」，這些不屬於特定劇團的學生在梁老師帶領下持續地自我訓練，我們也有適度的給予支持，這是傳統的部分，還有鄭榮興劇團、陳家八音、各地的八音，傳統的部分是祖先留下來的寶，我們會持續地去做，但同時我們也會創新，比如說：我們每年都有歌舞劇、拍電影或是支持年輕人去創作新的客家歌曲，像去年到今年我們就有協助青年的客家歌手拍 MV，因為我們跟他們談過之後，他們覺得最能夠幫助他們的就是宣傳，我們不用補助他們製作唱片，因為這些他們都會，但是拍 MV 要花錢，所以我們就協助他們拍 MV 把自己行銷出去，所以創新和保存一定要兼籌並顧，甚至創新中要有傳統、傳統中也要有創新，像鄭榮興劇團每年都會推出客家大戲，劇中的時代背景都不相同，有現代的、日據時代的、清代的和古代的，事實上我們對傳統的保存也一直在創新。當然，這需要不斷的堆疊和累積豐富的文化內涵，這一定是一點一滴每年都要做的。

**吳委員琪銘：**好的，主委，其實推廣客家的戲劇，包含客家大戲，都可以將客家族群融合在一起，因為只要這齣戲劇在地方上宣傳，客家族群就會全部都來看，這是很好的推廣活動。本席在這邊也要肯定楊主委，因為你擔任客委會主委都很用心的在推廣，這點本席要再次肯定。

**楊主任委員長鎮：**這是我們的工作，應該的。我也要特別的感謝委員，土城這場「收冬戲」在得到委員大力的協助後順利的舉辦完成，非常感謝！如果我們在地方上推廣活動時，地方上不同的力量都可以來協助我們，那就更成功，非常感謝！這是很好的合作案例。

**吳委員琪銘：**對，畢竟土城的客家人口應該是新北市最多的，早期的土城是農村，從苗栗上來的客家族群落腳在新北市的比例比較高，所以當你們在推廣客家大戲時，客家族群就都跑出來了，畢竟這是他們的文化，所以他們都會來觀賞。不管是客家大戲、客家美食或是客家歌曲，很多活動都可以融合一起，但本席現在要關心的是客庄的數位科技推廣，我們要如何將客庄的產業連結在一起，讓整個產業都可以蓬勃發展？這應該才是大家比較期望看到的。

**楊主任委員長鎮：**跟委員報告，委員所提到的數位轉型，目前我們的計畫是以科技部所提出的雲服務、科技工具的應用和行動支付為主，因為有些廠商甚至連要如何登錄在 Google 地圖上都不懂，但這些我們都有在做。目前我們對小微企業的輔導數是 985 家；新增的數位轉型有 220 家；小微企業數位工具有 20 家；雲服務有 295 家；行動支付有 450 家。我要特別報告的是雲服務，因為過去店家的內部管理都很混亂，如果你要自己準備 POS 系統，那是負擔不起的，但現在只要有平板電腦或桌上電腦，店家的訂單、點菜和結帳的整個流程在雲端就可以提供服務，所以不用買電腦或用自己的硬體，而是用程式就可以在雲端上跑，這個可以讓小店家的管理和服務品質大幅度的提升，這個過去在客庄比較少見，大城市比較常見，我們這次做後反應還不錯，有一些數位工具他們以前沒有用過，但是我們教導他們之後，他們也慢慢地上手了。其實現在數位支付對於促進消費意願是相當有幫助的，所以我們這次也特別的推動 450 家的小店來學習使用行動支付。

**吳委員琪銘：**所以這個政策的推動對小商店是有幫助的，過去他們想要走向數位科技，但很多人都  
不熟悉網際網路，所以政府部門應該要推廣與協助。

**楊主任委員長鎮：**隨著時代的發展，鄉下有很多的小微企業、小店或是傳統的店家，老一輩的都慢  
慢的交棒給下一代了，或是有一些青年的微小企業創業，因為他們這個年齡層願意接受這樣的  
使用方式，所以這裡面也有時代背景的原因。

**吳委員琪銘：**最主要是中上年齡層對於數位科技比較陌生，所以這就是我們要去推廣的，因為這對  
他們未來的生意也有幫助，謝謝。

**楊主任委員長鎮：**感謝。

**主席：**現在休息 5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請陳委員椒華發言。（不在場）陳委員椒華不在場。

請廖委員婉汝發言。

**廖委員婉汝：**（11 時 56 分）主委辛苦了！明天要到屏東？

**主席：**請客委會楊主任委員說明。

**楊主任委員長鎮：**廖委員好。是，六堆運動會我一定會去。

**廖委員婉汝：**因為你要去，所以我也要去。

**楊主任委員長鎮：**不敢當。

**廖委員婉汝：**其實就整個客委會來講，我一直在強調，除了桃竹苗之外，最大的客家縣市就是屏東  
縣，屏東縣有 8 個客家鄉，然後還延伸到臺東和花蓮，是不是？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廖委員婉汝：**當然，六堆還包括高雄，就是美濃、旗山那一帶。

**楊主任委員長鎮：**美濃、旗山、甲仙和六龜。

**廖委員婉汝：**那整個是帶狀的，所以除了桃竹苗之外，最大的客家地區就是高屏地區。其實我們一  
直接到地方議員的陳情，應該從去年開始就是六堆 300 年了，「靚靚六堆」、「六堆靚靚」，  
我覺得讓我們議員非常不爽快的地方就是上次的晚會。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知道。

**廖委員婉汝：**雖然那時陳昇是開玩笑，但是我覺得客委會有時候在新聞上還是要稍微的澄清，雖然  
那是娛樂節目、餘興節目，但是他說：「六堆 300 年才堆六堆」，這讓他們覺得很生氣，一個  
表演者怎麼可以連六堆是什麼都不曉得？還說：「堆了 300 年才堆六堆」。

**楊主任委員長鎮：**跟委員報告，這件事情……

**廖委員婉汝：**地方上的客家人都覺得非常生氣，你把六堆當做什麼？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想不只是地方鄉親生氣，我們聽到後也非常……

廖委員婉汝：傻眼！

楊主任委員長鎮：不只傻眼，火也會起來。

廖委員婉汝：對啊！

楊主任委員長鎮：那的確是對一個族群的文化不夠尊重。

廖委員婉汝：變成不尊重、不瞭解。

楊主任委員長鎮：跟委員報告，六堆 300 年除了中央有直接辦理一系列的活動之外，另外一部分我們是一整個包裹補助縣政府。

廖委員婉汝：我覺得非常成功。

楊主任委員長鎮：縣政府根據地方的觀點和需求也另外規劃了一系列的活動，這場活動是因為相關局處的人手有限，所以這場就分配給文化處，不是客家處，但文化處的敏感度可能比較不足。

廖委員婉汝：不只敏感度不足，而且要檢討另外一個重點……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有行文要求他們檢討，因為那裡面的客語比例竟然那麼低。

廖委員婉汝：對，整個晚會只有 2 首客家歌，其餘全都是娛興節目。

楊主任委員長鎮：對，我們也非常不以為然。

廖委員婉汝：我覺得我們的客家晚會是怎麼搞的？整個晚會只有 2 首客家歌曲。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非常不以為然，所以我們有正式行文給他們。

廖委員婉汝：我在這裡要提醒，我相信主委也非常用心。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也得到大家給我們的協助。

廖委員婉汝：六堆 300 年一路走來都胼手胝足，客家人的精神就是硬頸精神，一路走來都非常辛苦，但這也是客家人的驕傲，所以我們很希望未來、就像剛剛你講的，因為這不是客家處辦理的，而是文化處辦理的，一個原則……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屏東縣文化處，他們光規劃就有很大的問題。

廖委員婉汝：我之前就曾提過，希望未來相關的客家活動，憑良心講，我剛才講了我們有 8 個客家鄉，實際上每個鄉就是閩客一體，大部分一半、一半，一半客家人、一半閩南人，但是你很多經費就是給地方，地方辦當然很好，地方辦常常鄉鎮長執政的人不重視，閩南人可能對客家文化不見得完全能瞭解。所以我希望，除了給各鄉的經費之外，像我們忠義祠有六堆基金會，還有忠義祠傳統的一些委員會，非常、非常健全，他們對客家文化不能割捨的就是一定要把它堅持下去，所以是不是有時候也要讓他們去籌劃這些客家一系列的活動？

楊主任委員長鎮：跟委員報告，像忠義祠每年春秋季……

廖委員婉汝：我知道修建。

楊主任委員長鎮：春秋季我們一定固定支持它……

廖委員婉汝：我知道，你們也都會去……

楊主任委員長鎮：另外像六堆運動會，它會配合辦繞境，雖然是宗教，但是我們把它納入到六堆運動會裡面……

**廖委員婉汝：**我瞭解。

**楊主任委員長鎮：**所以那個部分我們每一年也都……

**廖委員婉汝：**我也要補充一下，類似這樣的活動，我們另外一個聲音說，因為最近很多尤其是六堆 300 年太多系列性的活動當中，有些活動可能給地方縣政府辦或者給地方鄉鎮公所辦，他們有些就忽略掉客家的精神，這些精神在哪裡？就是你今天在書面報告裡面第 8 頁提到的，其實客家就是伯公的精神，他們所有活動都要先拜土地公，忠烈祠一定要做祠堂上香，祭拜之後才開始，包括攻炮城做什麼的。他們說你們這些好像都是在玩遊戲、辦活動一樣，沒有把原來為什麼攻炮城要先祭拜伯公的事情列入，然後就什麼都省略掉，他們就覺得很火大。在籌備的時候，我是覺得有時候要讓真正的客家人去籌備。

**楊主任委員長鎮：**好。

**廖委員婉汝：**我剛剛提到的肯定就是，你現在的伯公照護站就是這樣子，原住民有文建站，所有關懷據點就是文建站，你能把客家的一個部落、客家村裡面用伯公照護站方式來做一個弘揚，我想這就是你客家精神能夠把它拉回來，在這裡我非常肯定。

**楊主任委員長鎮：**謝謝！

**廖委員婉汝：**除了這個之外，我也希望另外一個點就是，我之前也提過，因為我參加過院長一個藍色的微笑線，有一個從你們三六九當中的臺九線，尤其火車的藍色解憂號，從枋寮的枋山開始，還不是從枋寮開始起站，真正的微笑線先從枋寮拉到臺東去，可能要拉到花蓮都有藍色解憂號。我之前也提過，希望是從屏東沿著到枋寮都經過 8 個客家鄉，平均都有涉獵到，當然高樹是在屏北，如果把這個微笑線再拉一下，從麟洛、竹田、佳冬，然後到新埤等等，都有它的特色存在，藍色解憂號如果把這個微笑線再拉開的話，解憂號再有一些機動的客運車來接駁的話，我相信客家的——我常常講，我們那裡有醬缸文化，竹田的醬油，還有新埤，還有客家文化園區等等的麟洛，都可以變成一個很好的據點，而且在產業的部落當中，還有產業的一個產品當中，地方產業發展當中絕對會帶來很大的商機，我也希望主委你能夠慢慢規劃，不要解憂號只有一個半線，不是微笑線，微笑線要從屏東開始，好不好？謝謝主委！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不知道能不能夠簡單回應一下？

**廖委員婉汝：**好，謝謝！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有去研究這個問題，就是枋寮以東這條線平常像區間車的頻率是比較低，所以他辦這個是比較方便，如果從屏東到幾個客家的鄉鎮，因為區間車的密度比較高，這部分我們在討論看以什麼方式解決。第二個就是，枋山以東山海壯闊、麗質天成，委員現在講的這一段……

**廖委員婉汝：**對，那是風景啦！但是你如果拉到屏東沿著 8 個客家鄉，地方產業發展……

**楊主任委員長鎮：**所以我們要把每一站配套的……

**廖委員婉汝：**對，配套的、接駁啦可以做一個發展……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現在有 3 個小旅行的路線，我們也請他們是不是評估，他們這個小旅行路線



能夠跟車帶連結……

**廖委員婉汝：**對啊！像佳冬蕭家古厝，新埤那邊都有很多很值得驕傲的客家文化，謝謝主委！

**楊主任委員長鎮：**謝謝！

**主席：**請楊委員瓊瓔發言。（不在場）楊委員不在場。

請呂委員玉玲發言。

**呂委員玉玲：**（12 時 5 分）感謝主席，我現在要邀請楊主委。環境要先友善，讓主席聽得懂，等一下我再講客語。

**主席：**請客委會楊主任委員說明。

**楊主任委員長鎮：**委員好。有翻譯。

**呂委員玉玲：**有翻譯，現場大家都聽得懂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大家如果帶耳機的話就可以。

**呂委員玉玲：**我沒有看到有人帶耳機，全部放在桌上，就是主委強調說聽得懂客語，才有辦法推廣，如果聽不懂，就沒有辦法推廣，所以教育非常重要，我知道主委有用心在發展客語，但是現在講客語，有客家話才有辦法傳承下去。在教育方面我特別做了沉浸式教學，主委，沉浸式教學是什麼？你的目標是什麼？

**楊主任委員長鎮：**沉浸式教育是全世界語言教育當中發展的一種方式，就是用 A 語言來教 A 語言，這是一種方式——沉浸式教學；用 A 語言教 B 語言，這是一般的教學方式。沉浸式方式以臺灣的情況來說，基本上有它的情境、環境存在；另外我們有客語課程，在這種背景之下，透過沉浸式教育，我用客語教客語，或者用客語來教美術、用客語教唱歌……

**呂委員玉玲：**我的時間有限，沒有辦法讓你講太多。

**楊主任委員長鎮：**失禮。

**呂委員玉玲：**我的重點是，用客家話來教學，雖然教的是客語，但是要如何用客語來教學才是重點，讓學校的課程全部用客語教學，這就是環境友善。不過學校這麼大，也沒有辦法每一所學校都教每個學生，所以我們要專班來教學，這是我們的目標，但是要做到還有困難，所以我們要鼓勵主委，目標在那邊，勇往直前來做到，沒有時間表，這是努力的方向，好嗎？

我們的客語會失傳，在內政部人口普查當中，得知客家語言保存的危機，雖然在文化部裡面有成立客家語的智庫，但這是客委會要努力的方向。我們客語的保存問題、客語的教學，還有師資問題，師資雖然有認證，但是每年下來，我們看到數字的明細表，發現愈來愈少，你有發現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這與我們的需求有相關。

**呂委員玉玲：**人愈來愈少，雖然報名的人很多，但是師資認證下來的人很少，就是欠缺誘因，這個誘因要如何激發，讓師資人數可以增加？早上我特別聽到主委說，現在差不多有 1,300 人，目標是 3,000 人，預定什麼時候完成 3,000 人的目標？

**楊主任委員長鎮：**剛剛所講的人數有一些些增加，只是速度非常慢，不符合我們的需求，這是第一

點。第二點是說，對於沉浸式教育的推動過程當中，因為沒有相關的法律規定，所以學校如果不想做的話，或者老師不想做的話，我們沒有辦法強迫他做，因此在自然成長過程當中……

**呂委員玉玲：**我講過不是學校，是以社團方式，一個班、一個班。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會彈性……

**呂委員玉玲：**目前是有彈性的美術，不是用客語教學，是用社團方式來推廣，所以我們的目標是師資要足夠，師資沒有到位怎麼推廣？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師資的培育一個就是要訓練，現在進行當中，最重要是語言和意願問題，對老師來說，增加一件事就是增加麻煩、就是非常麻煩，所以要如何創造誘因，這就牽涉到我們師資的相關法律。

**呂委員玉玲：**薪水問題，還有培育問題。主委，重點都跟你提示了，因為時間關係，沒有辦法跟你詳細來討論這個問題。

**楊主任委員長鎮：**感謝委員指導。

**呂委員玉玲：**薪水要如何保障？師資怎麼樣去培育？這是很重要的。

再來說你們今天的業務報告，我們要審查公共傳播基金會的預算，你們有特別編列傳播、拍電影的預算，用故事來傳承文化，我覺得非常的好。錢給你了，但是我看到你的報表當中有特別提到預算數及決算數，執行率非常非常地低，你要怎麼努力去達成？你要努力去推廣嘛！現在有一部連續劇叫茶金，你有看過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有。在客委會和公共電視……

**呂委員玉玲：**文化部有補助，茶金故事在說什麼？

**楊主任委員長鎮：**茶金故事主要在說北埔的過去，茶葉的歷史背景之下……

**呂委員玉玲：**它要表示什麼？

**楊主任委員長鎮：**當然是這樣子……

**呂委員玉玲：**你沒有看過，你亂說。請主席給我一些時間，茶金故事就是要表示我們客家人硬頸打拚的精神，一位富家女要振興她的家業、勤儉持家的精神，那是客家的精神。主委，錢給你了卻沒有在做事、沒有執行，這就是執行有問題，拜託你！一定要澈底執行更多的計畫，不管是活動還是怎麼樣，你要知道茶金的故事，你們可以拍成電影，用故事來傳承文化。因為明年世界客家博覽會在桃園舉行，你要先讓環境友善，不只是語言，還有客家美食傳統文化，你的環境要友善，要讓世界看到我們臺灣的客家，怎麼樣去表現？主委，你的功課，努力，大家一起來努力好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感謝委員的關心！

**主席：**請李委員貴敏發言。（不在場）李委員不在場。

請李委員昆澤發言。

**李委員昆澤：**（12 時 12 分）謝謝主席，我要請教客委會楊主委。主委好，我想我們共同的理念都是希望尊重，而且保障我們臺灣每一個族群的語言、文化跟生活，因為都是我們重要的資產，

對於相關族群的觀念，基於尊重及保障，而不是融合，很多人在說族群要融合，族群是要尊重而且保障，所以客委會楊長鎮主委一直在推動族群主流化的核心價值，當然族群主流化就是希望臺灣的族群是多元、豐富，而且是永續的這樣的族群尊重的一個狀態。主委，其實客委會及楊主委對於族群主流化是非常的用心，而且認真，但是不可諱言的，我們的客家還是面臨了一些狀況跟危機，我看客委會在 2021 年 6 月有提出國家客家發展計畫的報告，裡面就提到客家長久以來有三大危機，第一個是，客家族群認同的危機；第二是，世代交替的問題；第三是，都會地區邊陲化的問題。這幾個危機主委有在努力改善，主委認為重點在哪邊？

**主席：**請客委會楊主任委員說明。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想認同是一個族群文化發展的核心，有足夠的認同，對自己的母語傳承就會有一個使命感，它不會用功利的角度去考慮，但是站在政府的立場，我們這兩軌都要去推動，一個就是，其實客家文化的推動就是臺灣本土化過程裡面的一環，臺灣在自由民主的過程裡面，大家開始對自己的土地、對自己的身分、對自己的語言有這樣的一個尊重，其實這是一個意識形態的翻轉，我認為這是一種轉型正義。這個部分比如說，我們剛開始也跟幾位委員報告說，我們推動客家文化內容產業，讓大家覺得客家文化很美、很豐富；我們推動客語的母語聲望提升，讓他覺得這是一個美好的語言，值得我去重視；我們在學校裡面教的時候，我們讓孩子們知道，這是學校有教的語言，學校不教我就不學。

**李委員昆澤：**現在我們提到說，像是客家的認同危機，或者是世代交替這樣的問題，其實還有一樣就是都會客家邊陲化的一個問題。我們來看相關的問題，因為在都會的客家民眾，以我三民區為主，整個高雄的客家人口占了 11% 左右，人口大概是 32 萬人；新竹縣的客家人口占了 71%，但是它總共只有 36 萬人，差距只有 4 萬人。當然客委會是把新竹縣列為客家的重點地區，在都會的客家人，以三民區為例，三民區的客家人口大概是 5 萬 3,400 人，這樣的一個狀況會造成沒有在傳統的客家語言文化生活的環境裡面，這種認同危機會逐漸地降低，這是一個事實，那世代交替，老一輩的才會客家話，青壯世代在這方面的語言表達能力就比較弱一點。這個部分都是希望客委會，對傳統客家的重點地區有很多的資源跟努力之外，在都會區客家面臨邊陲化的問題上，也希望主委能夠來投入更多的資源跟心力，請主委說明一下。

**楊主任委員長鎮：**傳統社區就是族群人口聚集，它能夠在一個社區的基礎上去維繫它的語言，產生它的文化，目前按照客家基本法，我們是把這個列為重點發展區，因為它人口比例比較高的時候，你推動相關文化傳承的工作，比較不容易遭遇到不同族群之間大家的差異性，造成某些扞格。都市地區我們當然就是其他的政策，比如為什麼我們這麼多年來非常用心在發展客家音樂？而且這些客家音樂是以年輕人喜歡聽的，是年輕的歌手，創造的是一種現代感，像這個我們就是希望讓客家的下一代年輕人透過這個過程，或者他看到茶金，或者看到我們其他的東西，他覺得我們客家東西不差，值得驕傲。這樣的一種提升資訊認同，在都市地區，我們這個部分是 general 全國去做的……

**李委員昆澤：**有，這個部分我們觀察……

**楊主任委員長鎮：**社團我們也特別去支持它。

**李委員昆澤：**我們看三民區整體的客家活動，這個也感謝客委會，都有投入相關的資源，不過我們還是要來誠實地面對客家在都會區邊陲化的一個議題，例如高雄三民區有三民一號公園跟二號公園，這在過去都是因為它鄰近整個客家地區。現在高雄市客委會也跟我討論，有關於整體的三民區公園是能夠來提升作為客家文化精神展現的一個重點公園，也希望主委能夠瞭解相關的計畫，我們來爭取相關的預算，希望主委能夠支持，來提升客家在我們三民區這樣的一個認同問題，而且不會因為都會造成客家族群邊陲化這樣的狀況。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這的確很重要，我們會直接跟高雄市客務局，直接面對面來溝通，怎麼樣去調整計畫，讓它達到政策目標。

**李委員昆澤：**好，謝謝主委！

**楊主任委員長鎮：**謝謝！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張委員其祿、蘇委員震清、孔委員文吉、何委員欣純、廖委員國棟、林委員思銘、洪委員孟楷、劉委員世芳及高委員嘉瑜均不在場。

請莊委員瑞雄發言。

**莊委員瑞雄：**（12 時 20 分）主委好。早上我去站街頭，後來想一想，你的業務報告，我不來不行，所以特別趕高鐵上來，給主委捧場。

**主席：**請客委會楊主任委員說明。

**楊主任委員長鎮：**莊委員好。辛苦了。

**莊委員瑞雄：**我對我們客委會一路都非常支持，但是我今天看了這麼多委員在質詢客庄券這個部分，我們確實要再加把勁，也真的是只有一半，各部會都有一些加碼，當然會稀釋掉，可是就這個部分來看，我們是不是也應該照著去做或者用其他的方式去提醒也好，或者明年再來加持也好。但是我覺得客委會要要求底下的人，你們自己要先傾巢而出，你們自己要到處去跑，你看每個禮拜我都到我們六堆那個地方去，地方其實都很努力，你們弟兄在那個地方都非常、非常努力經營，所以我看這個五成跟各部會比較，確實有些地方偏低，真的是偏低，但是不只是客庄券，農遊券、國旅券到上個月的統計，其實也並沒有那麼高。所以我想 3 月的部分，你們不是會決定要不要延長？你要把它當成會延長。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有這種心理準備。

**莊委員瑞雄：**是啦！要有這種心理準備，再好好規劃，我覺得再把它衝一波，因為畢竟這是為了振興整個疫情重創經濟的情況，我們也希望讓客庄券的規劃可以促進整個客庄觀光的復甦，有關這個部分，請你們再加油。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莊委員瑞雄：**但是我想到在農業縣這些消費額的地方，可不可以跟農委會做討論，比如也把地方創生券的部分加進去，還有我發現客委會補助客庄創生推廣計畫的成效，執行率這個部分是不是

要再加強？

**楊主任委員長鎮：**創生推廣計畫，我們在所謂的創生部分有好幾個層面，像委員現在所提到創生優惠貸款，這部分在核貸時，我們要看社區經濟發展的關聯性，另外一點，坦白講有些廠商……

**莊委員瑞雄：**銀行徵信，我知道。

**楊主任委員長鎮：**他去別的地方沒有過，之後跑來我們這邊申請，所以他的徵信上已經是塞到後段的，有一部分是這樣。

**莊委員瑞雄：**你講到重點了，我的意思是這些有沒有可能用類似中小企業信保基金的方式，有一個信用擔保，類似這個方式，你們可以研究一下。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不過我跟委員報告，目前已經有的機構有相關機制的，其實很多部會都有，我們每一個計畫當然都是滾動檢討，亦即是我們自己來辦，還是跟他們來合辦，放在它的機制裡面，但是對於客家宣傳的部分，我們來引介，我們在評估這個部分。目前我個人看來，現在這個情況是資源整合跟別人同一個平台一起來推動效率可能會比較好。

**莊委員瑞雄：**所以在你看來，除了你剛提到徵信的部分以外，這個是最大原因？大部分都是借不到，所以才跑到你們這裡來？

**楊主任委員長鎮：**銀行一定有其標準。

**莊委員瑞雄：**這應該是最大的主因嘛？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

**莊委員瑞雄：**另外要跟主委指教的是，客委會為了要落實蔡總統建構客庄伯公醫療行動網，讓客庄不再有醫療偏鄉，跟推動夥房銀髮照顧中心在地安養跟就業，活化整個客庄的新夥房等等這些客家政策，這也配合衛福部長照 2.0 在客庄地區推動伯公照護站的一個計畫。在我們屏東，光這個地區設有 22 個 C 級巷弄的長照站，分散在 8 個鄉鎮裡面。我想在全國核定的這 382 個點裡面，其中有 157 個站點，預計要跟幼兒園及國中小學合作辦理老幼同樂的活動。

本席在這邊建議，我們當然希望伯公站能夠成為傳承客家語言文化推廣的一個基地，我認為這是非常好的構想，阿公、阿媽疼孫都是天性，老一輩講起客家語，比起我們這一代更加流利，像我阿婆也是客家人，我剛好從小就沒有住在客家村，所以我就不會講，我只能聽幾句而已，如果在這樣的一個場合當中，透過老幼的共學、老幼的同樂，說不定可以讓客語學得更快、更好，我想語言就是多講、常常講就會琅琅上口，像主委就講得那麼棒啊！用得到的就會想要講。所以關於這個部分，我非常期待客委會可以更加強，比如預算的部分可能就要再著墨，爭取更大的支持。

**楊主任委員長鎮：**目前伯公照護站在客家重點發展區，我們的覆蓋率已經到 50%，當然相關的經費可能就要檢討，比如最近 3、4 月可能開始要籌編概算，我們會再去爭取，因為現在資源其實是不足的，這是第一點。剛才所提到的老幼同樂，實施之後，老人家跟小朋友很高興，但是幼稚園覺得很煩，所以我們將來要怎麼樣解決這個問題，因為其實老幼同樂也不用什麼學，就是

阿公看到孫子……

**莊委員瑞雄：**這樣他們就非常高興了，沒錯。

**楊主任委員長鎮：**我們一直要建立一個觀念，老人家不是需要被照護而已，老人家可以照護別人、老人家可以貢獻出來，所以他不是是一個被動的客體，他可以是一個有能動性的主體。所以我們才會把伯公照護站這個概念從單純的照護能夠發展出他對下一代是能夠有影響的。

**莊委員瑞雄：**那當然！

**楊主任委員長鎮：**這對他的身心健康其實更有幫助，他的自我認同會更好。

**莊委員瑞雄：**主委非常有想法，尤其大家都很清楚，要讓老人出門不容易，真的也都不容易，所以怎麼樣提升銀髮的生活，有別於過去，我們現在就更期待讓長輩們可以踏出門，讓他們有動力想要去，當然也勢必要能夠普及到……

**楊主任委員長鎮：**其實老幼同樂也是要創造老人家更願意參加……

**莊委員瑞雄：**那當然。

**楊主任委員長鎮：**全部都是老人時是暮氣沉沉，有孩子時，生命、希望、感覺……

**莊委員瑞雄：**整個氣氛完全不一樣了，真的完全就不一樣，其實我們就更能普及整個照護醫療，也可以更減輕……

**楊主任委員長鎮：**也讓小朋友聽老人家講客家話。

**莊委員瑞雄：**那當然啊！又可以減輕年輕一輩照顧老的，還要照顧小的那些壓力，搞不好老的就真的來照顧小的。

**楊主任委員長鎮：**在操作模式上，我們不斷來檢討。

**莊委員瑞雄：**是，滾動式檢討，我們期待這個目標。所以我認為我們要推動伯公站功能進一步擴大，就像主委講的一舉數得好不好？

**楊主任委員長鎮：**好。

**莊委員瑞雄：**另外，其實這也算是很厲害，我發現講客廣播電臺製作節目的製作率 97%那麼高了，真的很不簡單。董事長是要上來讓我為你鼓掌的嗎？真的是不錯。

但是我要講的是這次你們在廣播金鐘獎中入圍那麼多項，入圍 8 項，4 項得獎的最佳紀錄，這要大大的做肯定，但是我們一直在講族群共融，我們屏東剛好有很多族群，包括客家、原住民、平埔、閩南，還有一些新住民，在屏東該有的都有，這樣的一個族群生活脈絡裡面，形成文化特色，非常有歷史以及故事性。主委跟董事長能不能以我們屏東為背景來創作？用節目甚至是電影，讓更多人更瞭解我們屏東，進而喜歡屏東，比如我們常常在竹田舉辦六堆運動會，各種運動項目的訓練，過程裡面其實也很多都值得做行銷跟宣傳。

**楊主任委員長鎮：**跟委員報告，我非常感謝委員提出這個建議，在《茶金》成功之後，我們現在規劃希望一年有一部類似這樣的影集，有關六堆的部分，我們現在跟地方人士在討論尋找怎麼樣的題材，目前在桃竹苗我們正在進行田調，已經有一個題材。過去在六堆曾經做過《大將徐傍

興》是在客家電視臺，像這個部分有沒有機會重新行銷，我們會考量。

**莊委員瑞雄：**好，感謝，就是有關我們屏東味的客家文化。

**楊主任委員長鎮：**是的。

**莊委員瑞雄：**報告主席，我的時間都是被主委用掉了，所以不太算。所以最後一分鐘，我上次跟主委要求，就是在去年 11 月時，我曾經提供主委一個點子是跟國內外的職棒團體合作推廣客家文化行銷，當時本席就曾舉國內職棒樂天桃猿隊為例，主委去年也去參加了，我相信你應該也能夠深刻感受到，其實這幾年樂天都會舉辦以客家特色為主題的主題日。

**楊主任委員長鎮：**那天我很丟臉，球都不知道丟到哪裡去了。

**莊委員瑞雄：**重點是你到場，大家就會覺得你是用行動支持，所以以客家特色為主題的主題日，在活動甚至球衣、應援曲都結合客家文化，讓球迷一起體驗整個客家的文化，對於整個客家文化來講，那是非常好一個的曝光的機會，客委會除了跨部會合作以外，也可以跨領域合作。

最近臺灣的兩個職籃聯盟，賽季也已經過了一半，職棒也將在下一個月開始迎來新的賽季注意，當時主委也認為這是一個很好的、有創意的點子，你再安排一下好嗎？

**楊主任委員長鎮：**好。我們客發中心何主任是體大的博士，他對這部分有瞭解，我會向他請教。

**莊委員瑞雄：**好，那麼就請你安排、規劃方向跟進度，這個建議你在上一次就已經答應了，現在你還沒弄出來，這樣不行，這要打屁股的，加油一下好不好？

**楊主任委員長鎮：**好，感謝。

**莊委員瑞雄：**而且這一定要很具體，謝謝。

**楊主任委員長鎮：**好，謝謝。

**主席：**所有登記質詢的立委，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詢答完畢。現在質詢未及答復者，請於一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

由於本會預算提案需要影印及整理，所以今日下午 1 時再繼續開會，現在休息，大家辛苦了！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張委員宏陸）：**現在繼續開會。我們審查討論事項關於客家委員會函送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111 年度預算書案。請宣讀預算數及委員提案，宣讀完畢後再進行協商。

**一、預算數部分：**

客家委員會主管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111 年度預算

一、工作計畫部分：應依據收入與支出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二、總收入、總支出及餘絀部分：參閱第 22 頁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總收入：2 億 1,850 萬元。

(二)總支出：2 億 1,125 萬 5 千元。

(三)本期賸餘：724 萬 5 千元。

二、委員提案部分：

111-145.4/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內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 項 目 節

歲入—增列

歲出— 減列： 凍結：103 萬元

案由：

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業務支出」編列 2 億 1125 萬 5 千元，其中「國外差旅費」原列 103 萬元，提案凍結 103 萬元，俟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說明：

為擴大行銷宣傳及了解國際培育推廣觀念，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編列派員出國計畫，惟 109 年度全球新冠肺炎疫情流行，111 年度國際疫情恐持續蔓延，且國際往返需耗費大量人力及時間，應適量減少國際考察、會議等之業務，爰建請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提出國際交流規劃之書面報告。

提案人：張宏陸

連署人：湯蕙禎 王美惠



17-1-44  
161>55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內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預算書頁次：44 頁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 ] 歲出— [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凍結數：200 萬 \_\_\_\_\_ 千元  
\_\_\_\_\_ 分之 \_\_\_\_\_ (或 \_\_\_\_\_ %)

第  款  項  目  節   勞務成本 (分支計畫名稱) 科目(計畫)名稱：            
1 級科目用途別：            
2 級科目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6125 萬 5 千元

案由：

客傳會接受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109 年度決算數及 110 年預算數分別為 1 億 8,000 萬元及 2 億 130 萬元，占收入比率各為 99.62%及 95.27%，111 年度預算案編列 2 億 130 萬元，占收入比率 92.13%，顯示該基金會主要收入來源逾 9 成來自政府補助經費。

由該基金會 109 至 111 年度自籌財源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109 年度自籌財源決算數 52 萬 8 千元占收入比率 0.29%，且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分別編列 1,000 萬元及 1,720 萬元，占收入比率各為 4.73%及 7.87%，雖有提升，惟 111 年度預算案編列自籌財源占收入之比率仍未及 1 成。

為減輕政府財政負擔，爰凍結 200 萬元，並要求客傳會向內政委員會提出各項工作計畫及增加自籌收入規劃之書面報告，經同意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鄭天財  
鄭天財

2

15

甲-表-1-4\*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內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 項 目 節

【】歲入—增列

【V】歲出—【】減列： 【V】凍結：50 萬元

案由：

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勞務成本」編列 1 億 6125 萬 5 千元，其中「業務費」原列 1 億 6049 萬 4 千元，提案凍結 50 萬元，俟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說明：

為鼓勵青年人才投入客語廣播節目，並增加講客電臺節目自製比例，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辦理講客電臺節目相關計畫，惟 110 年度講客電臺自製比例為四成，允應持續提升以厚植文化傳播能量。爰建請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針對提高講客電臺節目自製比例及加強推廣客語文化傳播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張宏陸

連署人：湯蕙禎 王美惠

3

3

附一表 144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內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 項 目 節

歲入—增列

歲出— 減列：  凍結：50 萬元

案由：

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勞務成本」編列 1 億 6125 萬 5 千元，其中「業務費」原列 1 億 6049 萬 4 千元，提案凍結 50 萬元，俟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說明：

為藉電影向國內外推廣客家文化，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辦理拍攝客家電影計畫，原訂於 111 年度完成五部以客家議題為主之獨立製作電影，惟目前進度未達預期。爰建請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針對因應疫情變化之拍攝規劃，及此項計畫如何提升客家文化之推廣效益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張宏陸

連署人：馮慧禎 王美惠

4

4

77-1-17011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內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44

勞務成本-業務費

歲入—增列

歲出— 減列：  凍結：10%

案由：

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111 年度編列「勞務成本-業務費」編列 1 億 6,049 萬 4 千元，其中講客電臺節目製播計畫編列 6,950 萬元，係辦理規劃及製作講客電臺節目、補助製播客語廣播節目案及製作廣播劇有聲書等經費。然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資料顯示，110 年度其計畫編列 7,150 萬元，截至 110 年 8 月底，預算執行率 53.8%，未及 6 成，預算執行效率明顯不彰，為督促預算有效使用，爰凍結 10%，俟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向本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吳琪銘

連署人：楊慈禎 之美惠

5

10

7/11/18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內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44

勞務成本-業務費

歲入—增列

歲出— 減列： 凍結：10%

案由：

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111 年度編列「勞務成本-業務費」編列 1 億 6,049 萬 4 千元，其中講客電臺節目製播計畫編列 6,950 萬元，係辦理規劃及製作講客電臺節目、補助製播客語廣播節目案及製作廣播劇有聲書等經費。然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資料顯示，講客電台節目 108 年度至 110 年 8 月止自製比率分別為 0%、33%及 40%，雖已逐年提升惟未達 5 成，為督促預算有效使用，爰凍結 10%，俟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向本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吳琪銘

連署人：

湯蕙禎 王業惠

6

//



統一表-西報18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內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44

勞務成本-業務費

歲入—增列

歲出— 減列： 凍結：10%

案由：

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111 年度編列「勞務成本-業務費」編列 1 億 6,049 萬 4 千元，其中辦理籌資拍攝客家電影計畫編列 1,000 萬元。然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資料顯示，因受全球新冠肺炎變種病毒影響，該計畫 109 年度預算執行為 11.6%及 110 年至 8 月底止預算執行率 5.15%，預算執行效率明顯不彰，為督促預算有效使用，爰凍結 10%，俟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向本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吳璚銘

連署人：

湯慧禎 王美惠

8

12

內政部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內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 項 目 節

【】歲入—增列

【V】歲出—【】減列： 【V】凍結：30 萬元

案由：

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111 年度預算「勞務成本-業務費」共編列 1 億 6,049 萬 4 千元。其中辦理「籌資拍攝客家電影計畫」111 年編列 1,000 萬元，較 110 年預算數 915 萬元增加 85 萬元，提案凍結 30 萬元，俟客傳會向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說明：

客傳會為透過客家電影向世界推展客家文化，辦理「籌資拍攝客家電影計畫」，計畫期程 109 至 111 年，係以客家議題為主，融入客家、河洛、原住民與新住民等族群，分別進行田野調查、劇本編寫、演員選角、場景勘景、美術道具製作等以創作相關故事。

經查 109 至 111 年度籌資拍攝客家電影計畫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109 年度預算數 1,750 萬元、決算數 203 萬元，執行率 11.60%；110 年度預算數 915 萬元，迄至 8 月底止執行數 47 萬 1 千元，執行率 5.15%，預算執行率均低於 2 成。據客傳會說明，係因該計畫受 COVID-19 疫情影響故暫緩出國拍攝之執行。

考量疫情趨緩後，客傳會應廣續辦理籌資拍攝客家電影計畫，積極規劃拍攝各種主題之客家電影，俾達成透過客家電影向世界推展客家文化之目標。爰此，提案凍結本項業務費用 30 萬元，俟客傳會視疫情實際狀況滾動檢討，待趨緩後提出籌資拍攝客家電影計畫之具體作法及期程規劃，向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王美惠

王美惠

連署人：

吳昆宏 湯慧禎

9

6



主決議

財團法人客家傳播基金會接受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109 年度決算數及 110 年預算數分別為 1 億 8,000 萬元  
及 2 億 130 萬元，占收入比率各為 99.62%及 95.27%，  
111 年度預算案編列 2 億 130 萬元，占收入比 92.13%，  
顯示該基金會主要收入來源逾 9 成來自政府補助經費。

為健全政府財政收支，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應  
積極拓展財源以及開發各項業務收入。爰建請財團法人客  
家公共傳播基金會提出改善計畫，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  
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賴香伶

連署人：林文郎  
李俊毅

10

13

工一不 不-四四合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內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主決議**

客傳會 111 年度預算案於「勞務成本-業務費」編列 1 億 6,049 萬 4 千元，係辦理規劃及製作講客廣播電臺節目、補助製播客語廣播節目案及製作廣播劇有聲書等經費。

經查講客電臺節目製播型態占比，108 年度至 110 年 8 月止自製比率分別為 0%、33%及 40%，委製比例逐年分別為 100%、67%、60%，雖自製比例已逐年提升惟仍未達 5 成，實有進步之空間。另針對 106-107 年電臺收聽行為調查，民眾對國內廣播電臺收聽率約介於 14.07%至 17.24%間，電臺收聽排名以「警察廣播電臺」、「中廣流行網」及「飛碟電臺」排名較高。由上開調查結果可知，講客廣播電臺收聽民眾觸及人數容待提升，近來更未能列入國內廣播電臺收聽排名領先群之列。

考量客傳會辦理講客廣播電臺節目製播計畫，係為鼓勵青年人才投入客語廣播節目製作，增進客家語言文化之創新發展及多元性、豐富度，以拓展客語廣播傳播效益。故為有效提升講客廣播電臺節目品質，請客傳會研議吸引年輕人才投入並提升節目自製率之具體作法，使節目內容更具吸引力且滿足多元族群之需求；此外研議選任合適且具有客家聽眾號召力之主持人，達到加強宣導及提升節目收聽率，並精進廣播收聽工具以擴大收聽族群，進而提升客家公共傳播之效益，於 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交予內政委員會。

提案人：王美惠

王美惠

連署人：

蔡建邦 馮慧禎

11

7

一〇一〇年一月

**主決議**

案由：

**2017-2018 年電臺收聽行為調查表**

收聽率		2017 Q4	2018 Q1	2018 Q2	2018 Q3	2018 Q4
		14.07%	15.27%	15.90%	15.29%	17.24%
電臺收聽排名	1	警廣(不分區)	中廣流行網	中廣流行網	中廣流行網	警廣(不分區)
	2	中廣流行網	飛碟電臺	飛碟電臺	警廣(不分區)	飛碟電臺
	3	NEWS 98	警廣(不分區)	警廣(不分區)	中廣新聞網	中廣流行網
	4	飛碟電臺	愛樂電臺	中廣新聞網	好事聯播網	NEWS 98
	5	中廣新聞網	好事聯播網	好事聯播網	NEWS 98	愛樂電臺
電臺時段收聽率	1	07:00-07:59	07:00-07:59	09:00-09:59	08:00-08:59	09:00-09:59
	2	08:00-08:59	08:00-08:59	07:00-07:59	09:00-09:59	08:00-08:59
	3	09:00-09:59	09:00-09:59	08:00-08:59	10:00-10:59	11:00-11:59
	4	06:00-06:59	10:00-10:59	10:00-10:59	11:00-11:59	10:00-10:59
	5	10:00-10:59	11:00-11:59	14:00-14:59	13:00-13:59	16:00-16: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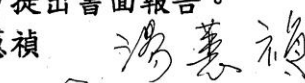

來源：潤利艾克曼公司 2017-2018 每季所做之媒體大調查報告。

據調查資料可知，民眾對廣播電臺收聽排名以「警察廣播電臺」、「中廣流行網」、「飛碟電臺」排名較高；而在「時段收聽率」則以上班交通時間為主要收聽時段，集中在上午。且聽眾常收聽使用語言仍以「國語」及「閩南語」居多，而「客家話」之使用比例以北部、中部之比例較高。講客廣播電臺每季收聽民眾觸及人數仍有待提升。

客傳會應設法逐年提升講客廣播電台收聽人數，於 3 個月內向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湯蕙禎

連署人：

湯蕙禎  
  


12

王美惠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內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主決議**

講客廣播電臺係以傳承、創新客家語言文化，實踐客語成為臺灣主流通行語言為宗旨的第一個全國頻道之客家廣播電臺。「講客」泛指講客話(語言傳承)、傳客音(文化分享)及聊客事(客家公共事務參與)。

講客廣播電臺製作內容除了扣緊客庄三、六、九地區的脈動，另分別以文學、法律、國際新聞、兒童、科學等各式主題策畫新節目，期望透過多元節目及內容，提高各年齡層收聽率。

經查講客廣播電臺 2019 年節目各腔調時數比例，以四縣腔 71% 為大宗，海陸腔 14% 次之，由於四縣腔及海陸腔為客語主流腔調，使用的人數相對多，也代表客語的主流腔調涵蓋主要客家地區。然客語傳承面臨失衡的問題，講四縣、講海陸的佔大宗，而大埔、饒平、詔安腔卻面臨語言沒落危機。

講客廣播電臺為我國重點客家傳播媒體，更是客家族群語言傳播發展的基礎，惟少數腔調的播出與露出時段，相較於四縣、海陸腔，比例要少了許多。對於客語的少數腔調，請客傳會積極研議具體復振作為，讓少數之聲也能雨露均霑有更多露出機會，於 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交予內政委員會。

提案人：王美惠

王美惠

連署人：

郭定邦 湯慈禎

13

8

工 171 本 0996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內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主決議**

客家族群是臺灣第二大族群，推估客家人口高達 453.7 萬人，佔人口總數的 19.3%。經查客傳會 109 年網站經營之成效，講客廣播電臺 APP 下載次數由 1,717 次成長到 7,610 次；LINE 官方帳號訂閱人數由 208 人成長至 659 人；客傳會 FACEBOOK 粉絲專頁追蹤人數由 5,803 人成長至 8,324 人；講客廣播電臺之 FACEBOOK 粉絲專頁按讚人數由 7,747 人成長至 8,151 人。

客傳會於媒體網站經營之成效雖略有進步，惟比例仍佔客家族群人數之少數，容有加強提升之空間。經查客傳會編列包含規劃新媒體經費 840 萬元，用於製作多元影片結合新媒體社群平台，行銷客傳會以提高能見度；數位傳播計畫經費 840 萬元，結合數位技術及社群媒體，提高客家文化內容文本之質與量；活化社區影像廣播節目計畫經費 800 萬元，結合官網、FB 粉絲頁，增加鄉親對客傳會與講客廣播電臺之認同。故客傳會應積極提升相關媒體平台之受眾及使用人次為目標，俾利達到提高客傳會與講客廣播電臺之能見度與知名度，以增加行銷宣傳之效益。請客傳會訂定具體成長目標及研議相關作為，於 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交予內政委員會。

提案人：王美惠

王美惠

連署人：

蔡美妃 洪蕙福

14

P

二〇一二年四月

### 主決議

日前「茶金」一劇在國內造成轟動，也讓許多非客家人更加了解客家文化。惟此劇並非由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推動籌拍，為使更多一般群眾更了解客家文化，建請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研擬加強推動籌拍電影、影集等，以尋求在地的共鳴與喚回族群共同記憶並傳承客家文化，進而帶動地方客家景點之人潮與消費。

提案人：賴香伶

連署人：林文瑞 李鴻鈞

15

14

二〇二二年八月

**主決議**

案由：111 年度客傳會辦理籌資拍攝客家電影計畫編列 1,000 萬元，但受疫情影響暫緩出國拍攝，109 年度及 110 年至 8 月底止預算執行率均低於 2 成。

查 109 至 111 年度籌資拍攝客家電影計畫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109 年度預算數 1,750 萬元，決算數 203 萬元，執行率 11.60%。110 年度預算數 915 萬元，迄至 8 月底僅執行 47 萬 1 千元，執行率 5.15%。

因此，爰提案請客傳會 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說明執行率偏低原因。

提案人：湯蕙禎 湯蕙禎

連署人：王美惠

16

>

**主席：**現在進行協商。

**( 進行協商 )**

**主席：**請問各位委員，客委會好像跟所有委員都有討論過，我是不是可以請求所有委員同意，有特別意見的委員如果要發言，你們就說，如果沒有特別意見，因為各位委員都已經同意了，所以就依照你們的協商通過，好不好？以節省時間。各位都可以嗎？有沒有委員特別要發言的？沒有。如果各位都沒有特別要發言，我們就按照協商過的意見通過，好不好？大家若是沒有意見，我們就直接宣讀協商結論。

**( 協商結束 )**

**主席：**請宣讀協商結論。

**協商結論：**

第 1 案改為凍結 10 萬元；第 2 案改為凍結 50 萬元；第 3 案改為主決議「為鼓勵青年人才投入客語廣播節目，並增加講客電臺節目自製比例，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辦理講客電臺節目相關計畫，惟 110 年度講客電臺自製比例為 97%，允應持續提升以厚植文化傳播能量。爰建請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針對提高講客電臺節目自製比例及加強推廣客語文化傳播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第 4 案改為主決議「為藉電影向國內外推廣客家文化，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辦理拍攝客家電影計畫，原訂於 111 年度完成五部以客家議題為主之獨立製作電影，惟目前進度未達預期。爰建請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針對因應疫情變化之拍攝規劃，及此項計畫如何提升客家文化之推廣效益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第 5 案改為主決議「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111 年度編列『勞務成本—業務費』編列 1 億 6,049 萬 4 千元，其中講客電臺節目製播計畫編列 6,950 萬元，係辦理規劃及製作講客電臺節目、補助製播客語廣播節目案及製作廣播劇有聲書等經費。然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資料顯示，110 年度其計畫編列 7,150 萬元，截至 110 年底，預算執行率 76.79%，預算執行效率明顯不彰，為督促預算有效使用爰請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第 6 案改為主決議「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111 年度編列『勞務成本—業務費』編列 1 億 6,049 萬 4 千元，其中講客電臺節目製播計畫編列 6,950 萬元，係辦理規劃及製作講客電臺節目、補助製播客語廣播節目案及製作廣播劇有聲書等經費。然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資料顯示，講客電臺節目 108 年度至 110 年 8 月止自製比率分別為 0%、33%及 40%，雖已逐年提升惟未達 97%，為督促預算有效使用爰請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第 7 案改為主決議「111 年度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講客電台製播計畫』，其計畫內容含規劃及製作講客廣播電臺節目計畫、補助製播客語廣播節目案及製作廣播劇有聲書等三項，總經費 6,950 萬元。為傳承客家文化，建立客家文化傳播之主流媒體，講客電台營運系統完善與節目製播品質提升，皆為客家族群傳播發展與永續之基礎。

講客電台節目內容多元且創新，即時性及親民性皆達成預期績效。然據統計 109 年度節目自製率僅 33%，110 年度節目自製率已達 97%。故為有效提升講客節目品質，爰要求客傳會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就如何提升節目自製率之改善書面報告計畫。」；第 8 案



改為主決議「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111 年度編列『勞務成本—業務費』編列 1 億 6,049 萬 4 千元，其中辦理籌資拍攝客家電影計畫編列 1,000 萬元。然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資料顯示，因受全球新冠肺炎變種病毒影響，該計畫 109 年度預算執行為 11.6% 及 110 年至 8 月底止預算執行率 5.15%，預算執行效率明顯不彰，為督促預算有效使用，請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第 9 案改為主決議「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為透過客家電影向世界推展客家文化，辦理『籌資拍攝客家電影計畫』，計畫期程 109 至 111 年，係以客家議題為主，融入客家、河洛、原住民與新住民等族群、分別進行田野調查、劇本編寫、演員選角、場景勘景、美術道具製作等以創作相關故事。

經查 109 至 111 年度籌資拍攝客家電影計畫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109 年度預算數 1,750 萬元、決算數 203 萬元，執行率 11.60%；110 年度預算數 915 萬元，迄至 8 月底止執行數 47 萬 1 千元，執行率 5.15%，預算執行率均低於 2 成。據客傳會說明，係因該計畫受 COVID-19 疫情影響故暫緩出國拍攝之執行。

考量疫情趨緩後，客傳會應賡續辦理籌資拍攝客家電影計畫，積極規劃拍攝各種主題之客家電影，俾達成透過客家電影向世界推展客家文化之目標。爰此，請客傳會視疫情實際狀況滾動檢討，待趨緩後提出籌資拍攝客家電影計畫之具體作法及期程規劃，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第 10 案至第 16 案各案主決議均照案通過。

**主席：**各位委員，像第 2 案有「經同意後始得動支」，我們是不是把「經同意」三個字刪掉？改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王委員美惠：**好啦！

**主席：**謝謝。我們所有的提案都改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這樣比較好處理，好不好？有關凍結的部分都這樣處理，好不好？

請吳委員發言。

**吳委員琪銘：**召委，本席這邊提出三個案，也是遵照大家列為主決議，跟大家一樣，謝謝。

**主席：**好。請羅委員發言。

**羅委員美玲：**主席，第 2 案的提案委員不在場，這需要先跟提案委員先打聲招呼嗎？

**主席：**不用啦！

**羅委員美玲：**不用嗎？

**主席：**因為只有三個字而已。

**羅委員美玲：**只有三個字。

**主席：**因為全部只有第 2 案是這個，他們可能那時候協商沒有說到。

**王委員美惠：**主席，第 9 案他們有來解釋，解釋之後改為主決議，因為去年疫情的關係，所以執行率的 % 數比較低，他們的解釋是這樣。期望今年的執行率要比去年更高。以上。

**主席：**好，謝謝。還有其他委員……

**王委員美惠：**沒有。

**主席：**沒有？好。

請問各位同仁，有委員提案部分照剛才宣讀之協商結論通過，沒有提案的部分均照列，請問有無異議？

**王委員美惠：**沒有。

**主席：**好，謝謝。

本次通過之決議，文字授權主席及議事人員整理。

111 年度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預算案審查完竣，擬具審查報告提報院會公決，不須交由黨團協商，並推請張召集委員宏陸於院會討論時作補充說明。

**王委員美惠：**好。

**主席：**好，謝謝各位委員。

本日議程處理完畢，現在散會。

**散會**（13 時 17 分）

## 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星期四）9 時 6 分至 14 時 22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301 樓會議室

**主 席** 江委員啟臣

**主席**：出席委員 12 人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

進行報告事項。

###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

### 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1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7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5 分至 9 時 8 分

**地 點**：紅樓 3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邱臣遠 羅致政 趙天麟 王定宇 江啟臣 溫玉霞 吳斯懷 林靜儀  
蔡適應 何志偉 林昶佐 廖婉汝 林淑芬 馬文君

（出席委員 14 人）

**主 席**：王委員定宇（在場委員現場推舉）

**專門委員**：李淑娟

**主任秘書**：張景舜

**紀 錄**：簡任秘書 曾郁棻

簡任編審 林桂美

科 長 黃珮瑜

科 員 陸靜怡

### 報 告 事 項

一、本院人事處提報院會關於「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各委員會召集委員選舉時間地點表」，業經本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第 1 次會議決定照案通過。

二、宣讀本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召集委員選舉人名單。

### 選 舉 事 項

選舉本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本會召集委員案。

（依立法院各委員會組織法第 3 條之 4 規定，本會應置召集委員 2 人；另依立法院各委員會召集委員選舉辦法第 5 條規定：召集委員之選舉，以無記名單記法票選之。但經各該委員會全體委員，或經各黨團及未參加黨團之該委員會委員之書面同意，亦得以推選方式行之。）

主席宣告：依民主進步黨、中國國民黨黨團之書面推舉及臺灣民眾黨邱委員臣遠、未參加黨

團林委員昶佐對推選方式之書面同意，推選羅委員致政、江委員啟臣 2 人為本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本會召集委員。

## 散會

**主席：**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遺漏或錯誤之處？（無）無遺漏或錯誤，確定。

繼續報告。

**二、邀請國防部部長、外交部部長、國家安全局局長、僑務委員會委員長、大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經濟部次長、國家發展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報告「俄烏戰爭暨近期台海周遭情勢研析與因應」，並備質詢。**

**主席：**本日邀請國防部部長、外交部部長、國家安全局局長、僑務委員會委員長、大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經濟部次長、國家發展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報告「俄烏戰爭暨近期台海周遭情勢研析與因應」，並備質詢。

首先請國防部邱部長報告。

**邱部長國正：**國防部報告俄烏戰爭暨近期臺海周遭情勢研析與因應對策。

### 一、前言

俄羅斯總統普丁於 2 月 24 日宣布展開「特殊軍事行動」，進占烏克蘭頓巴斯地區，同時對首都基輔及其他重要城市展開攻擊，藉以反對烏克蘭加入北約及促使烏克蘭「非軍事化」。

烏克蘭軍民力抗俄軍入侵，透過對外發聲爭取外援，展現軍民一體、守護國土與家園抗敵意志。俄烏戰爭已衝擊國際秩序及歐洲戰略平衡，亦牽動印太區域情勢及臺海安全。

### 二、俄烏戰事現況

#### （一）俄羅斯以戰逼和施壓烏克蘭屈服

俄羅斯以「特殊軍事行動」轉變為全面戰爭入侵烏克蘭，其戰略指導為「速戰速決」奪取首都基輔，惟烏軍頑強抵抗，攻勢未如預期，且軍事耗費與經濟制裁對俄羅斯造成嚴重衝擊，迫使俄羅斯改變作戰方式，加大對城市轟炸，導致平民死傷加劇，面臨各國外交孤立及經濟制裁等嚴重後果。兩國迄今已舉行三輪談判，仍未達成具體協議，俄羅斯持續藉「邊打邊談」，逐步向首都基輔分進合擊，以軍事行動迫使烏克蘭接受停戰條件，達成政治目的。

#### （二）烏克蘭堅強抗敵意志對抗俄羅斯

烏克蘭戰略指導為「持久消耗戰」，運用資訊、網路及認知作戰等非軍事作為，凝聚抗敵意志、爭取國際認同，透過後備動員、城鎮作戰等行動遲滯俄軍，以全民總力對抗俄羅斯侵略行為，使俄軍戰術機動、後勤補給陷入困乏，無法速戰速決；另為爭取談判籌碼，烏克蘭總統於歐洲議會、英國國會發表演說及運用視訊、網路向國際發聲，譴責俄羅斯侵略行為，國際援助烏克蘭物資、金援持續增加。

### 三、近期臺海周遭情勢

美國近期公布「印太戰略報告」，強調與友盟共同維護臺海和平穩定，藉由聯合演訓及臺海巡弋等行動，彰顯維護「自由開放印太」戰略架構。臺海周遭情勢摘陳如後：

(一)美國維持區域戰備力度

拜登政府延續自由開放印太戰略，部署航艦、作戰艦於西太平洋、東海及南海巡弋，定期派遣艦船通過臺灣海峽，主動公布核潛艦從事印太巡弋任務，強化戰略嚇阻力量；另友盟國家亦以具體行動支持美國，於印太地區常態聯合演訓及巡弋，展現民主盟邦維護區域安全意志與力量。

(二)中共可能行動

中共對俄烏戰爭始終強調「尊重主權領土完整，支持俄烏對話」，判中共將在外交與經濟上持續支持俄羅斯。現階段正值中共兩會期間，年底將舉行「20大」，對內以「維穩」為主要工作，研判共軍將於我周邊海、空域持續執行常態巡弋，未發現兵力異常調動情事，本部持續密注。

四、國軍應處作為

針對俄烏戰爭，國軍已編成專案小組，蒐整相關資料並評析其態勢，相關作為摘陳如下：

(一)嚴密監偵掌控敵情

國軍各單位持續密注俄烏戰事，整合雷、截情系統及友盟戰略情報分享機制，掌握本、外島周邊海、空域之敵情動態，並完備偵察、辨識、情傳、處理與管制等作為，發揮早期預警功效。

(二)強化危機應處警覺

國軍派遣在航機、艦及警戒待命等適切兵力，對共軍執行監控、攔截及驅離等作為；另三軍部隊保持高度警覺，並依各種徵候及威脅程度適時提升戰備等級。

(三)完備網路安全防护

因應網軍駭侵威脅，國軍已建立資安縱深防護系統，全時域管控國軍網路，全面掌握並阻斷網路攻擊，確保指管通情系統運作正常。

(四)整合全民動員總力

依「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落實民、物力編管，整合全民總力，維繫防衛作戰持續戰力；另藉由年度「民安、萬安」演習，強化地方政府設定戰場景況，模擬戰災、防空及應變作為及軍民聯合演練。

(五)凝聚軍民心士氣

全面防範中共藉俄烏情勢對我認知作戰，本部除即時澄清錯假訊息外，並啟動專案文宣，運用國軍所屬各社群媒體平臺，多層次、多面向，傳散國軍捍衛國家、戮力戰備影片等文宣，形塑「自己國家、自己防衛」理念。

(六)汲取俄烏戰爭經驗

烏克蘭在「敵大我小」不利條件下，有效遲滯俄軍作戰行動，國軍參據烏克蘭善用國內戰場特性及認知作戰等經驗，已納入不對稱作戰規劃之一環，並訂定「處處皆戰場」之概念，落實「時時做訓練」之作為。

五、結語

俄羅斯入侵烏克蘭係冷戰後最大軍事衝突，對全球安全情勢影響巨大。國軍持續密注俄烏情勢變化，不斷提升不對稱作戰能力，鞏固全民心防及國軍士氣，防範認知作戰，反制中共灰色地帶威脅，依敵情威脅完善各項戰備應處，強化全民抗敵意志，建立可恃嚇阻戰力，成為區域和平穩定之力量。

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接下來各部會報告請儘量在 5 分鐘以內。

請外交部吳部長報告。

**吳部長釗燮：**報告主席，我只要 2 分鐘就好。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各位先生，大家早安、大家好。今天非常榮幸能夠就俄烏戰爭暨臺海情勢來進行專案報告，敬請主席以及各位委員不吝指教。

俄羅斯自 2 月 24 日對烏克蘭展開軍事入侵行動，在烏國居民強力抵抗之下，戰事目前陷於膠著，俄烏兩國已進行三輪談判，惟就停戰協議尚未取得具體的結果。目前國際社會，包括聯合國、歐盟、美國、日本、澳洲及歐洲主要國家等，都強烈呼籲停戰、譴責俄方侵略行為，啟動金融、經濟、科技以及能源制裁行動，並且持續提供烏克蘭人道以及軍事援助。

外交部在 2 月 25 日正式發布新聞，嚴厲譴責俄國對烏國的侵略行為，並且參與國際社會對俄國的經濟制裁，我們政府也結合行政與立法、政府與民間的力量，迅速設立賑災烏克蘭難民的專戶，到今天早上為止，已經募集到超過新臺幣 4.61 億元，目前已經提撥第一筆善款臺幣 1 億元捐贈波蘭政府指定的賑災難民的專責單位，將臺灣這邊的愛心送達烏克蘭難民手中。此外，我們外交部目前也開放接受民間捐贈物資，募集完成後，將儘速寄至鄰近烏克蘭的歐洲國家，協助照料烏克蘭的難民。

臺灣和烏克蘭在地緣政治、地理環境和國際供應鏈中的重要性有明顯地不同，不能夠同作比擬，烏克蘭奮勇抵抗俄國入侵，也讓我們了解到團結一心的重要性，並且令國際社會更加關注臺海安全，如果中國政府錯估形勢，恣意對臺灣採取軍事行動，必將付出慘痛的代價。我國將持續和理念相近國家合作，展現對烏克蘭護主權、爭自由的支持，協助烏克蘭人民早日脫離戰禍、重建家園，恢復區域以及全球的和平穩定。以上報告。

**主席：**謝謝吳部長。下一位我們請國家安全局陳局長報告。

**陳局長明通：**主席、各位委員先進、各位女士、先生，大家好！感謝大院安排本局列席進行「俄烏戰爭暨近期臺海周遭情勢研析與因應」專案報告，有關俄烏戰事的要況，剛剛邱部長還有吳部長已經做了一些說明，那麼請參閱本局提供的書面資料。

我們直接就情勢判斷與影響評估，向大院各位委員報告如次：

一、俄烏戰事發展恐更趨激烈：俄羅斯採取「打談並舉」策略，主攻烏國首府基輔，輔以圍攻烏東、烏南等重要城市，同步切斷烏國際海空援助路徑，再利用與烏國外交談判，適時開放平民人道疏散安全走廊，以紓緩國際人道關切壓力；烏克蘭則藉與俄外交談判，施展網路攻防、認知作戰予以反擊，展現抗俄防禦韌性，並持續爭取國際奧援。然囿於各方互信不足，加以存在核武戰備、誤擊誤判等變數，未來一旦俄軍整備完成、人道走廊疏散多數平民後，恐升高

軍事衝突。但是有時候危機也可能是一個轉機，因為軍事壓力的升高，也可能帶來談判的壓力，我在談判議題上，有一定程度的妥協，值得密切以加以觀察。

二、中共尋求最佳時間點介入牟利：中共在俄烏之間均存戰略利益，對此次俄烏戰事立場尷尬，唯恐應處不慎，損害自身戰略利益，並削弱所謂負責任大國形象，因此歐、烏各方幾度期盼中共介入斡旋，中共均不為所動；然隨戰事演變，中共基於國際秩序巨變、全球經濟震盪，恐衝擊政社穩定大局、經濟穩增長，甚至影響 20 大順利召開，近已出現調整，表露願與國際共同斡旋之立場。這裡特別強調，他要與國際社會共同斡旋，也就是他不做單方的行為。另一方面中共仍有意趁俄烏戰事之際，持續對臺施展政經拉壓、軍事脅迫、統戰滲透、網攻駭侵、認知作戰等複合威脅手段，圖謀達致耗損我國防資源、分化我官民和諧、打擊我民心士氣等目的。

三、續密注各項情勢發展確維國家安全：俄烏戰事持續延燒，不僅連帶牽動大國間角力、我周邊安全情勢，更可能影響我國金融、能資源市場及民生物資穩定供應。因此，本局將持續密注俄烏戰事發展、主要國家態度立場、第三方介入、停火談判與人道救援等動向，同時協同國安團隊掌握戰事對我安全之衝擊，以及當面中共軍事活動徵候、遂行對臺滲透與認知作戰等預警情訊，俾機先應處；另將續與國際合作友方加強交流合作，積極蒐研戰事對全球政經秩序、地緣政治、印太安全情勢等影響，以確實維護我國家安全利益。

以上報告。敬請大院委員先進不吝指導，並持續對本局工作給予大力支持。謝謝！

**主席：**謝謝陳局長。

下一位請僑委會童委員長報告。

**童委員長振源：**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先生，大家好。今日本會應邀列席大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就「俄烏戰爭暨近期台海周遭情勢研析與因應」提出專案報告，敬請各位委員先進不吝指教。

### **壹、前言**

鑒於俄烏戰事危及我旅居烏克蘭國人生命安全，自本（111）年 2 月 25 日首批俄羅斯軍隊攻入烏克蘭首都基輔附近起，政府旋即積極協助我旅烏國人分 3 批，於 2 月 24 日、3 月 2 日及 3 月 3 日搭乘撤僑專車或經駐處懇勸自行撤境共計 55 位在烏克蘭之我國人及眷屬，目前僅餘 1 名國人滯留烏克蘭南部且無意願離開，撤僑工作至此告一段落。

### **貳、僑界聲援情形**

外交部於 3 月 2 日設立捐款專戶協助烏克蘭難民，歡迎國人發揮「人飢己飢，人溺己溺」的精神踴躍捐款，本會已責成本會駐外僑務人員轉發相關資料，僑界亦自動自發，主動聲援或參與募款、捐贈物資等活動，善盡國際責任，也提升我在國際之能見度。

截至 3 月 8 日止，在美國舊金山、紐約、洛杉磯、達拉斯、休士頓、辛辛那提，亞洲日本東京、菲律賓，以及歐洲瑞士、德國及匈牙利等國家，僑界共計主辦及參與共 14 場聲援烏克蘭行動。僑界主動發起之活動包括美國舊金山發起「金山灣區僑學界譴責俄羅斯非法侵略烏克蘭記者會」、紐約臺灣商會及大紐約區臺灣人社團聯合會各分別發起募款活動、休士頓僑界舉辦「俄烏戰爭及對臺灣未來的影響」線上座談、菲律賓臺灣同鄉會發起人道關懷募款活動、全球臺

灣醫衛總會歐洲分會結合急難救助協會等僑團發起合作募集醫療物資行動等，另僑界亦主動參與當地主流社會舉辦聲援烏克蘭之活動，展現臺僑支持烏克蘭，亦讓世界關注兩岸情勢之發展。

### 參、本會因應作為

#### 一、關切當地僑臺商現況

本會在俄烏戰爭爆發前，由於烏克蘭無商會及僑團組織，本會即洽繫俄羅斯臺灣商會會長、波蘭臺灣商會會長及歐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關切當地僑臺商及會員情況。

#### 二、召開歐洲駐外人員視訊會議提供協助

本會雖於俄國及烏克蘭均無派駐僑務秘書，為協助旅居烏克蘭國人撤離或提供諮詢，本會業於本年 2 月 27 日召開歐洲駐外人員視訊會議，指示歐洲地區駐外僑務人員隨時關注旅居烏克蘭國人安全狀況，即時提供必要協助，並透過 LINE 及臉書等社群公告相關資訊，呼籲旅居烏克蘭國人注意自身安全。事後並發佈新聞稿，表達本會深切的關心，並呼籲海外僑民如遇有緊急危難事件，應立即撥打駐外館處緊急聯絡電話，或請在臺親友撥打「外交部緊急聯絡中心」電話，及提醒國人可利用僑委會「全球僑胞服務數位平台」，特別是透過德國僑務據點 LINE 專線（Taiwan-Germany）或本會總部 LINE 專線（Taiwan-World）聯繫，可以透過語音、文字、圖片或影像直接免費溝通，以獲得必要協助或即時諮詢。

#### 三、融資及相關援助

鑒於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訂有災後重建貸款專案信用保證要點，倘當地僑臺商有受災情形，本會將指示信保基金比照其他重大國際事件，以專案方式提供當地僑臺商災後重建家園基金貸款保證，協助重建家園及其事業。據俄羅斯臺商表示，因臺灣宣布將對俄羅斯經濟制裁，莫斯科當局業將臺灣列入不友善國家，經濟部未來恐對俄羅斯出口相關產品，從嚴審查，至進口部分，目前則尚未有新增規定，臺商企業向本會反映擔心遭受波及，企盼政府多予協助。

### 肆、結語

俄烏戰爭發生迄今，本會已主動聯繫當地僑領，責成歐洲駐外人員密切注意提供協助，預備融資援助協助僑領解決問題，並將資助烏克蘭之外交部設立的捐款帳戶轉發僑界週知，樂見僑胞自動自發舉辦或參與聲援烏克蘭之活動。基此，本會將持續維繫與海外僑胞的鏈結，讓僑胞隨時在海外為我發聲，使其成為我國最堅實的後盾。以上報告，請各位委員、先進指教，謝謝。

**主席：**謝謝童委員長。因為時間關係，其他部會的部分，請大家參閱各部會所提供的書面資料。

接下來開始詢答，宣告以下事項：詢答時間本會委員 6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2 分鐘，因為今天人比較多，所以時間上稍微受到一點限制；非本會委員委員 4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1 分鐘。10 時 30 分截止發言登記。如果有臨時提案也在 10 時 30 前提出，11 時處理。

另外今天有幾位首長接下來會請假，第一個是邱部長，他在下午 1 時參加總統主持的專案會議，所以 1 時以後請假，由副部長柏鴻輝代理；陳明通局長也是在 1 時會先行離席，由副局長代為列席；外交部吳部長是待會 10 時到 12 時中間有一個重要公務，向本會請假，由政務次長



田中光接續列席備詢。以上是我們部會首長請假的部分。

請登記第一位林委員昶佐發言。

**林委員昶佐：**（9 時 32 分）部長早安。我想在進入烏克蘭的議題之前，我們先來繼續討論一下之前的天弓飛彈矽控整流器採購案的事情。其實之前爆出了昂神用中國的劣質品來混充的問題，有幾個部分我有看到中科院跟國防部的新聞稿說明，但是有一些外界還是非常有疑慮的地方，第一個就是軍規的矽控整流器，也就是說它代號必須是 JAN 開頭的整流器，只有美國的 Semitronics 才有生產，所以基本上不太可能從其他地方購買，1 顆成本大概 488 元美金，折合臺幣大概是一萬三千多元，這個也都已經有被揭露，所以總共如果三千多顆將近四千顆的話，本來價錢大概就要 5,000 萬元，所以昂神公司得標價是 3,870 萬元的時候，等於他最後全部賣給國防部以後，還要再賠 1,200 萬元。

所以這種得標價格，我想很多民眾都會覺得很奇怪，不管我們今天在網路上面購買任何用品，如果發現跟一般我們了解的價格有差一截的話，應該心裡都會有一點質疑。而且我想中科院的物籌處其實都是採購的專業，也不是第一次買這些東西，也不是不知道這些行情，所以我想知道一下當初到底是在什麼樣子的原因、脈絡之下，決定讓昂神公司可以用這樣的價錢來得到標案？

**主席：**請國防部邱部長說明。

**邱部長國正：**林委員好。我首先要先跟委員說明，這個案子是在中科院採購過程的第一關主動發覺了以後移送法辦，所以剛剛委員講到，這個問題對我們後續發展並沒有什麼影響，我們完全掌控。

第二個，的確採購各方面都有一套規矩，中科院在這一方面，他也算做得很周延，才會發覺這個問題。我所知道的對外採購都有層層把關，不光是國防部門、中科院，還有其他各部會，我知道都有在參與，所以對外來的、尤其對中共方面來的這些，不管料件也好，或者任何一個物資，我們都會予以嚴密掌握。

**林委員昶佐：**部長，我想在這邊跟部長確認一下，我們未來是不是至少在第一關的時候就可以跟原廠確認，因為他只有一個原廠嘛！確認一下他們有可能的價錢是什麼，因為這個應該是常識，如果說很多家還可以比價，但是只有一家的話，明顯提出一個比原廠可能的價格還要低一截，是他們之間真的有一個好的合作關係，還是有什麼問題？我覺得這是在第一關就要把關的。

第二個，我還是沒有辦法相信這個流程大概都已經清清楚楚，因為其實即便是剛剛部長在講，還有我看到的新聞稿，裡面都是說去（110）年 3 月履約驗收的時候，發現承包商不法行為，你們就主動移送司法偵辦。但是其實我這邊有得到一份資料，在昂神公司前年 11 月 30 日交第一批係控整流器的時候，也就是 4 個月前，現場就有參與驗收的人員說這個跟以前用的不一樣，所以我覺得雖然你們在 4 個月後收到第一批的時候，有發現不一樣，可是在 4 個月前驗收的時候，現場就有人提出不一樣，是那個時候有誰把它壓下來嗎？還是那個時候有誰跟他說這個沒有關係？我覺得這個必須要查清楚。

所以我想除了你們的新聞稿以外，因為今天時間也有限，我希望國防部是不是可以給委員會

的委員一份清楚的報告？那個報告是你們內部現在啟動的調查以及清楚的時間點。我剛剛已經講了，我有得到一份資料是前一年的 10 月，現場就有人說好像有問題，所以那個時候有問題，接著的處理方式是什麼？那 4 個月之間有處理嗎？還是又再等到 4 個月以後？中間有沒有人為的因素，或是完全只是程序上面的瑕疵？我覺得這個要查清楚啦！

**邱部長國正：**報告委員，可以容許我花幾秒鐘跟您報告。委員剛剛點出問題，的的確確，一開始我追這個案子的時候，我就想說，後來他進來你們才發覺，之前為什麼沒有這樣的要求？被人家檢控了才去找原廠開證明，原廠一開，不是他們的，才有了問題，所以我們也朝這一方面。

我要求我們國防部各司、室、局、聯、參都要參與這些工作，只要跟你有關的，原本可能採購局認為你們採購部門軍種或是某個部門不參與，我現在講這樣不行，不但參與，只要跟你沾到邊的，哪怕主計部門、政風部門、監察部門還有人事部門，只要跟軍購有關，通通要參與，我想這樣的話可以避免這種類案再生。

**林委員昶佐：**我們要避免的不只是失誤啦！不是程序上的誤差，而是內部有沒有人為的因素，我想部長知道我的意思。

**邱部長國正：**是，我知道。

**林委員昶佐：**有人發現問題，有沒有人把它壓下來？有人壓下來的話，那個人是誰？這個就應該要查出來，所以我想再把資料給我們委員會。

**邱部長國正：**好的。

**林委員昶佐：**關於俄羅斯入侵烏克蘭的戰爭問題，現在全世界都在關心，臺灣當然也希望從這中間去學習到很多不同層面的部分，我相信我們應該都可以得到很多的啟示。

有一部分是關於俄羅斯對烏克蘭發動的這一連串混合戰跟認知戰，我想部長也是專家，帶領我們整個國軍，過去幾次以來，在處理不管心戰、資訊站或混合戰上面，我們有很多次不同的機會詢答，但是在這邊我想還是繼續強調，因為混合戰不外乎就是用常規或非常規的手段把它混在一起，然後他要達到的目的當然是透過非傳統的方式，包括用輿論、心理、網路，甚至於恐怖攻擊，來達到他要的目的。第二個，他是要介於在戰爭或不是戰爭的過程裡面，拉長一段時間……

**邱部長國正：**沒有錯。

**林委員昶佐：**大概是這兩個部分。所以俄羅斯對烏克蘭的混合戰也不是現在才開始，從他入侵克里米亞，甚至於之前，就已經開始了，包括在克里米亞的過程裡面，他使用小綠人，穿俄羅斯裝備的武裝人員，但是他穿著綠色，也沒有清楚地標示，在裡面一下子好像是運送物資的人，一下子好像是演習的人，一下子好像是人道救援的人，在裡面混淆視聽以後，等到要入侵克里米亞的時候，這些人就出來裡應外合。其實這些事情跟臺海的關係看起來恐怕都有點像，包括在 2 月份的時候，民用型的運輸機運-12 接近我們東引防區的時候，我們還是得阻擋，還是得警示，可是像這樣用民用的方式，它認為可以搖身一變來遂行其軍事目的的時候，這整個作法就跟小綠人一模一樣。部長可否告訴我，從俄羅斯侵略烏克蘭來看，我們在混合戰這個部分有沒有做怎麼樣的調整和比較？

**邱部長國正：**報告委員，上次您也有提到這個問題，您曾經跟我說，如果一旦犯臺，它的程序為何？我說第一個是打情監偵，而我們當時的思維，早期打情監偵系統是為了讓我們軍事方面的功能不能發揮，我們從俄烏戰爭得到一個最大的啟示，就是它影響到民間的、經濟的、輿論的層面更嚴重，這就是我當初為什麼要跟媒體說，大軍未動、糧草先行是以往的作法，現在我們除了糧草先行以外，更要注意到的是爭議性訊息要立刻處理，否則對於全盤就不光是軍事層面的影響，對全盤的影響甚大，對整個後面戰事的發展會造成很大的危害。

**林委員昶佐：**因為時間有限，最後拜託主席再給我 1 分鐘，謝謝。最近我有看到在總質詢時您與王委員定宇的詢答，我想再稍微進一步詢問，從烏克蘭反抗的過程中，我們看到不分男女老少、高矮胖瘦，大家都願意投入守護家園的行列，現在臺灣民間也表達了大家願意堅守家園的意志，包括已經超過年齡已經除役的、過去體檢時可能是免役的或是女性，他們都願意參與，現在有沒有可能研議讓這些願意一起守護家園的人可以接受這個訓練？或是可以再來做體檢，他們認為他們的身體狀態都還是可以一起出來，尤其如果遇到這樣的危險時，也願意拿起武器跟大家一起堅守家園，像這樣的方式，當初王委員定宇在問你的時候，我知道我們的全動署主要是以編制內的後備軍人作為訓練的對象，但是否有研議的可能？因為當初王委員定宇問你的時候，你好像說不會讓我們的靶場變成 BB 彈的訓練場，我想這應該不太是民間本來希望的原因。

**邱部長國正：**我了解。

**林委員昶佐：**所以你們是不是可以做個研議？

**邱部長國正：**當然可以研議，愛國不分男女老幼，但我們目前的作法是有年齡層的限制，是為了要有一個規則，一旦作戰了，任何人要參與，我們絕對樂觀其成，而且參與的工作要我們來分配的話，他不見得要加入戰鬥兵源，他可能是勤務或戰鬥支援的人員，這對我們來講也是很大的幫助，這都可以研議。

**林委員昶佐：**這部分研議以後請給委員會一個報告。

**邱部長國正：**好的，了解。

**林委員昶佐：**希望大家都可以站在適當的崗位上，願意出來捍衛的應該都可以讓他們一起接受訓練，謝謝。

**邱部長國正：**了解，謝謝。

**主席：**謝謝林委員昶佐、謝謝部長。下一位請溫委員玉霞發言。

**溫委員玉霞：**（9 時 43 分）部長早。烏俄開戰，國際都非常關心我們臺海的情勢，美國卸任國務卿龐培歐訪臺，請問他來臺是外交之旅還是商務之旅？他來臺是為了幫助我們抗中保臺嗎？還是專程來和國發會主委見面？他真正的目的為何？

**主席：**請外交部吳部長說明。

**吳部長釗燮：**跟委員報告，我們已經在新聞稿說了很多遍，我再說一遍，前國務卿 Pompeo 在任上對臺灣非常支持，卸任後，最近這段時間已經跟我們表達說要來臺灣親自向臺灣人民表達支持，所以他來臺灣就是向我們臺灣人民表達支持。過去 Pompeo 國務卿在任上對我們臺灣大力支持，如果他來到臺灣，有人想要污名化的話……

**溫委員玉霞**：不是污名化啦！

**吳部長釗燮**：這是很不妥的。

**溫委員玉霞**：部長，一開始你的火氣就那麼大。

**吳部長釗燮**：沒有，我沒有火氣，我在做說明而已。

**溫委員玉霞**：我是要問你，他現在來臺的目的為何？

**吳部長釗燮**：我剛才也跟委員講了。

**溫委員玉霞**：我就是要請問你，給你一個澄清的機會，對不對？

**吳部長釗燮**：我剛才已經說明了，他來臺灣就是向我們表達支持。

**溫委員玉霞**：美國政要都透過公關公司邀請來臺演說，這也是很正常的事情、常見的作法，過去藍綠都有這麼做，對不對？

**吳部長釗燮**：是的。

**溫委員玉霞**：我們都會透過遠景基金會來邀訪，這都有慣例可循，而你們第一時間都一直否認，甚至跟記者說這是惡毒的謠言。部長，外交工作要花錢是很正常的事，遠景基金會邀請退休政要來臺演說也是很正常的事。

**吳部長釗燮**：對，委員說得非常好。

**溫委員玉霞**：為什麼你們第一時間就一直反駁說這是惡毒的謠言？我覺得你應該讓國人知道，其實遠景基金會也沒有錢，他們也需要外交部或國安局的支援、donate，對不對？既然是用公款來 donate、邀請的話，最起碼你要告訴國人，讓國人能夠了解啊！不要一下子就說這是惡毒的謠言等等，說了這麼多。

**吳部長釗燮**：委員剛才講得很好，外交部在這個過程當中已經多次發新聞稿來說明了。

**溫委員玉霞**：是的。接下來本席要請教部長，他來臺灣是希望對我們抗中保臺有所幫助，我們當然也是樂觀其成，現在他大聲呼籲美國拜登政府要承認中華民國臺灣這一類的，但為什麼在他任內他有權力的時候他不願意儘量去推動？甚至 BTA、FTA 等等，他都沒有幫我們推動，現在他已經卸任了，才來跟我們說這些，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現在他來臺灣到底是私人的行程還是公務的行程？我知道他也說要邀請我們一些私人企業來合資、私募基金等等，這個我們也是樂觀其成。但是如果他說希望用我們的勞保基金、退撫基金來投資美國的話，部長，這合適嗎？外交部會做這個牽線的動作嗎？

**吳部長釗燮**：剛才委員一系列下來問了很多問題，我不知道要回答哪個問題，能否一個、一個來？

**溫委員玉霞**：請一個、一個回答。

**吳部長釗燮**：關於他來臺灣的目的，我們已經講得非常清楚了，他就是來臺灣對我們展現支持，他在過去任上的時候，我們可以看到一個又一個重大的突破都是在他手上完成的，對於他對臺灣跟美國之間這種關係的偉大貢獻，我們總統也給他授勳了，這個就是我們對他的認可。他提到未來有關臺灣跟美國之間還可以再進一步發展的這種方向，我們對於他的支持當然是表達感謝之意，我們臺灣會持續改善臺灣跟美國之間的關係，我們會著重我們對國際社會的貢獻，也會捍衛我們的自由以及民主的生活方式。

溫委員玉霞：沒有錯啦！我們邀請他來最大的希望就是希望能夠協助我們一些……

吳部長釗燮：展現對我們臺灣的支持。

溫委員玉霞：展現對我們臺灣的支持。他這次來臺，我們才知道他在 1 月 26 日已經跟國發會龔主委進行過線上會議了，我現在要說的是，如果有助於臺美關係的正常發展，對我們來說，我們也是很歡迎的，對不對？

吳部長釗燮：是，委員講得非常好。

溫委員玉霞：所謂有朋自遠方來，不亦樂乎。

吳部長釗燮：對，這個非常好。

溫委員玉霞：不管他是政治人物還是商業人士，他自己說他不只是政治人物，這樣的話，他也是商業人士，對不對？

吳部長釗燮：他來臺灣的時候強調過好幾次，他是 private citizen。

溫委員玉霞：如果他對私人企業邀請投資的話，這個我們當然是樂觀其成，但如果他要爭取我們的勞保基金、退撫基金去投資他們的話，這對我們來講是不太合適的，對不對？不能說為了要有比較好的關係就把老百姓的勞保基金、退撫基金、他們的老本、他們的血汗錢交出來。

吳部長釗燮：委員可能對這個部分不是很清楚，這些基金投資的方式都有各自的規定，他們必須依各自的規定來思考他們投資的標的。

溫委員玉霞：問題是外交部不能夠……

吳部長釗燮：這個部分應該是由國發會和勞委會來處理，這不是外交部的工作……

溫委員玉霞：但是外交部……

吳部長釗燮：如果外面有投資機會的話，我想我們應該是歡迎的。

溫委員玉霞：請看這兩份公文，去年 8 月份公文就發回來了，是外交部在牽這個線，我覺得這不太合適，對我們的老百姓來說……

吳部長釗燮：你問外交部，外交部是說，有這些投資機會的話，我們國內是不是要來討論一下？就這麼簡單而已，如果說連這個都不討論的話，可能我們就錯過了這個投資的機會。拜託委員，美國是我們一個最重要的朋友……

溫委員玉霞：沒有錯啦！美國是我們最重要的好夥伴。

吳部長釗燮：請不要用這種方式來傷害臺灣跟美國之間的關係。

溫委員玉霞：沒有，我現在是在替老百姓……

吳部長釗燮：譬如說，美國的特使團來臺灣，貴黨也急著想要見他，連外交部都希望能夠協助來安排，所以不要這樣……

溫委員玉霞：我剛才也說了，如果跟民間合作的話，我們是樂觀其成的，我們也很歡迎，因為這樣可以增加雙方的友誼。

吳部長釗燮：我們任何官方資金的投資必須有相關的規定，要按照這些規定來處理，就是這麼簡單。

溫委員玉霞：當然要按照相關規定來處理，我最主要要說的是，如果有任何有助於臺美關係發展的

人來訪，我們當然非常歡迎。

**吳部長釗燮：**這樣很好。

**溫委員玉霞：**因為沒有時間了，最後我有 3 點要拜託部長，本席要求我們要捍衛我們國家的利益。

**吳部長釗燮：**是。

**溫委員玉霞：**不要讓人家利用臺灣，這是第一點。

**吳部長釗燮：**對，我們也不應該污名化這些非常支持我們臺灣的人。

**溫委員玉霞：**第二，我們要保護好我們的基金，像退撫基金、勞保基金等等。

**吳部長釗燮：**這是當然的事情，我們有依照相關規定在處理這些事情。

**溫委員玉霞：**因為這都是公務人員、勞工朋友交出來的錢，他們也希望能夠幫他們顧好它，不要讓它發生什麼問題，這可說是他們的老本，所以希望你們能注意這個部分。第三，我們花錢請政要人士來臺演講，這也是很正常的事情，剛剛我開宗明義就這麼說了，我們花錢邀請人家來演講，這是很正常的事啊！15 萬美金只是一點點錢而已，像希拉蕊可能就要 50 萬美金，這才 15 萬美金，已經很省了，所以我們也不需要遮遮掩掩的說沒有這種事，甚至講得很難聽，其實也沒有那個必要。最後我還要說一點，我們要顧好我們的國家利益，老百姓的利益也要顧好，我們不能說被人家賣了還幫人家數錢，最重要的就是這一點。

**吳部長釗燮：**委員，這個你不用擔心，外交部同仁對每一件事情都非常小心，我們國家的利益、國家的主權，每一步我們都會很小心在處理。

**溫委員玉霞：**對，一定要顧好，老百姓的錢也要顧好。

**吳部長釗燮：**如果你是要講基金的話，相關機關會來顧著我們的這些基金，請委員放心。

**溫委員玉霞：**從這兩份公文可以看到外交部、駐外單位也有積極在幫他們介紹、推動等等，其實這一類的事情我覺得我們還是要好好考慮，國民的生活比較重要，謝謝。

**吳部長釗燮：**謝謝委員。

**主席：**下一位請羅委員致政發言。

**羅委員致政：**（9 時 54 分）部長，我們的詢答可以溫和一點啦！

**主席：**請外交部吳部長說明。

**吳部長釗燮：**是的，沒有問題。

**羅委員致政：**感覺上剛剛好像比俄烏談判還要火氣大。

**吳部長釗燮：**沒有，我只是要說明清楚我們的立場。

**羅委員致政：**部長，在回到今天主題之前先問個問題，韓國昨天深夜大選結果出爐了，回顧過去一段時間他們大選的過程中，一直把所謂的中國議題變為一個很重要的國內選舉的議題，現在當選的大統領尹錫悅被稱為是相對比較親美反中的，你怎麼看待未來臺韓關係的發展？

**吳部長釗燮：**我們臺灣跟韓國之間的民間交流或者是經貿的往來都非常密切，最近我們也簽了不少雙邊瞭解備忘錄，能夠來推動我們臺灣跟韓國之間的關係，我們也希望在這個基礎上能夠更加推動我們臺灣跟韓國在各個層面上面的關係。關於新任的當選人，今天早上外交部已經有發了一個恭賀的……

**羅委員致政：**賀電？

**吳部長釗燮：**不是賀電，是恭賀的回應，因為他還沒上任。

**羅委員致政：**我知道，他就任之後還會有另外一個賀電嘛！

**吳部長釗燮：**他就任之後，我們會有正式的行文。

**羅委員致政：**短期內會不會有任何訪團前往就職大典或其他活動？

**吳部長釗燮：**最近我們會稍微討論一下，但是到目前為止還沒有任何成行的。

**羅委員致政：**外界的看法認為他是親美反中，你怎麼看？

**吳部長釗燮：**關於其他國家內部的事務，外交部最好不要去做評論，但是有關韓國政局的變化，我們會持續密切的關注，也希望能夠推動我們臺灣跟韓國之間的關係。

**羅委員致政：**好，謝謝。回到今天的主題，外交部成立一個所謂協助烏克蘭難民的賑濟專戶，剛才部長有提到，到昨天為止已經有四億多了。

**吳部長釗燮：**到今天早上為止是 4 億 6,000 萬元。

**羅委員致政：**我要先請問它的運用方式，你們已經送 1 億元出去了，對不對？

**吳部長釗燮：**對。

**羅委員致政：**所以是每累積 1 億元就送一批？還是說一個月結束之後再總個整理？

**吳部長釗燮：**跟委員報告，最近像波蘭接收很多烏克蘭的難民，我們也瞭解到波蘭在這方面承受了很大的壓力，也因此我們很快的決定在這個禮拜一早上就送出第一筆善款，這個是第一筆的運用，我們也沒有想到這個成長是快速的，現在還持續在增加當中。

**羅委員致政：**未來都是透過波蘭嗎？

**吳部長釗燮：**不是，跟委員報告，未來有幾個方式，波蘭當然是第一筆，未來可能會更多，因為他們的壓力真的很大，人數真的很多，還有其他國家包括斯洛伐克，他們也接收不少難民，他們也表達說他們願意持續……

**羅委員致政：**立陶宛呢？

**吳部長釗燮：**立陶宛目前並沒有接收很多難民，我們成立的賑濟難民專戶應該是要針對難民來進行。

**羅委員致政：**所以這就是針對難民？

**吳部長釗燮：**對，是針對難民。

**羅委員致政：**人道救援的部分？

**吳部長釗燮：**是。

**羅委員致政：**外交部現在開始進行所謂的物資募集對不對？

**吳部長釗燮：**目前已經收集到八百箱……

**羅委員致政：**這個物資是你們希望募資的項目，還是民眾想捐什麼就捐什麼？

**吳部長釗燮：**沒有，那是針對烏克蘭政府已經對外說明他們需要什麼樣的東西，我們也對外公告說應該是這些東西，而且要新的，有效期要六個月以上。

**羅委員致政：**跟部長報告，昨天我有接到一個陳情，就是世界心理社會治療復健協會亞太區副主席

、臺灣的滕西華醫師，接到來自於烏克蘭精神科學會的求助信，他說我們臺灣已經捐了第一批物資，他們很高興，尤其是醫療物資，可是大部分的醫療物資都是針對一般的用藥，包括受傷用的等等，但是精神用藥是沒有的，他們有這樣的求助，因為本來就有一些精神病患或精神科的需要，尤其在戰爭期間，很多這樣的用藥是非常迫切的，所以他們也希望臺灣能夠提供這樣的藥，而且很多在臺灣都是所謂的學名藥，非常便宜，這個有沒有可能在我們可以提供的物資裡面？

**吳部長釗燮：**當然有可能，但是我們到目前為止的作法就是在烏克蘭政府提出的清單上，我們能夠提供的我們去提供，關於這個部分，我們會來檢討。

**羅委員致政：**我會把這個資料提供給外交部好不好？

**吳部長釗燮：**好，沒問題。

**羅委員致政：**我們儘量來協助啦！

**吳部長釗燮：**好。

**羅委員致政：**因為對方已經提出這樣的需求，而且是來自於烏克蘭直接的需求，如果能夠協助他們，我相信幫助會很大，好不好？

**吳部長釗燮：**好。

**羅委員致政：**接下來談臺烏的關係或是臺烏俄三角關係，臺灣被列入所謂俄羅斯的不友善名單，部長也作了回應，短期內我們的外館應該不至於有太大的問題，但是我要問的是臺烏的關係，部長，現在烏克蘭業務是放在外交部的哪個單位？

**吳部長釗燮：**駐俄羅斯代表處。

**羅委員致政：**在哪個司、哪個科？

**吳部長釗燮：**亞非司。

**羅委員致政：**哪個科？

**吳部長釗燮：**東協科……

**羅委員致政：**是獨立國協科，不是東協科，是亞西司。

**吳部長釗燮：**亞非司。

**羅委員致政：**亞西及非洲司。

**吳部長釗燮：**是的。

**羅委員致政：**然後它是放在獨立國協科，沒錯吧！

**吳部長釗燮：**是的。

**羅委員致政：**請問一下烏克蘭什麼時候退出獨立國協？司長！

**主席：**請外交部亞非司楊司長說明。

**楊司長心怡：**烏克蘭大概 91 年解體之後再過一些……

**羅委員致政：**沒有啦！2018 年啦！你是亞西司司長耶！2018 年退出獨立國協，那為什麼還放在獨立國協科？放在亞西司？請問部長，立陶宛是在哪一個司？

**吳部長釗燮：**歐洲司。



**羅委員致政：**波蘭換到哪一司？

**吳部長釗燮：**歐洲司。

**羅委員致政：**烏克蘭換到哪一司？亞西司而且是獨立國協科，但人家已經不在獨立國協裡面了，這有什麼特別的意涵嗎？為什麼堅持把它放在獨立國協科？

**吳部長釗燮：**這個部分既然委員提出來，我們來檢討。

**羅委員致政：**這是我們內部的作業，但是從某個角度表示對他們的一個支持，把它移到歐洲司的中東歐科也可以啊！

**吳部長釗燮：**我們來檢討。

**羅委員致政：**放在亞西司，我就覺得怪怪的，可能是語言因素，但長久以來習以為常的作法不見得是對的。

**吳部長釗燮：**對，傳統上就是我們在烏克蘭沒有處，是由俄羅斯代表處監管。

**羅委員致政：**我知道。

**吳部長釗燮：**如果要這樣子……

**羅委員致政：**未來搞不好是波蘭監管。

**吳部長釗燮：**如果波蘭監管的話，這個程序可能會比較麻煩一點，但是我們來檢討。

**羅委員致政：**請部長內部檢討一下，我只是覺得放在那個司很怪，放在那個科更怪，連司長都不知道他們到底什麼時候脫離獨立國協。

接下來有關僑民的人道援助部分，我們現在都非常關心烏克蘭在臺的學生等等，請問一下部長，烏、俄這兩國的留學生有沒有拿臺灣獎學金？

**吳部長釗燮：**應該有。

**羅委員致政：**司長，你知不知道有多少烏克蘭的學生在臺灣？

**楊司長心怡：**最近我算一下，可能有幾十位。

**羅委員致政：**是幾十位？

**楊司長心怡：**那是教育部的獎學金，可能有其他來臺灣的……

**羅委員致政：**告訴我幾位。

**楊司長心怡：**這個沒有詳細的統計。

**羅委員致政：**戰爭都打兩個禮拜了，你還沒有統計有多少學生在臺灣！我告訴你，在臺灣的烏克蘭學生有 72 位，俄羅斯的學生多少位？

**楊司長心怡：**可能有一百、兩百位。

**羅委員致政：**425 位，我現在是總體來講，所以你們連這個掌握都有問題喔？好，我再問一下，烏克蘭籍的在臺灣擁有居留證的有多少人？247 人，我去內政部移民署查的。俄羅斯籍的有多少人？司長有沒有概念？783 人。但是問題來了，坦白講這場戰爭是一個人類的悲劇，我們很關心烏克蘭的學生，但是別忘了俄羅斯學生也是無辜的，沒錯吧？部長，你同不同意？

**吳部長釗燮：**沒有問題。

**羅委員致政：**我們要歧視俄羅斯學生嗎？不行，他們也是拿我們獎學金來的，未來怎麼發展，不知

道嘛！但是各位，教育部發了一個函，請所有學校關心烏克蘭的學生，我同意，那是不是俄羅斯的學生就不用管了？部長，你覺得呢？

**吳部長釗燮：**我是不曉得教育部有發這個函，但是如果依照剛剛委員這樣講的話，只是給烏克蘭的學生多一點關心，但是並沒有排斥到其他的學生。

**羅委員致政：**我知道，我現在講的就是，萬一有俄羅斯的學生在臺灣被歧視，甚至成為攻擊的對象，這外交部也有責任，沒有錯吧？

**吳部長釗燮：**是。

**羅委員致政：**戰爭是殘酷的，是普丁政權發動的戰爭，可是無辜的這些學生、年輕人，我們還是應該儘可能從人道角度來協助。

**吳部長釗燮：**是，沒有錯。

**羅委員致政：**我舉一個例子，部長，現在俄羅斯被踢出了 SWIFT，所以很多在臺灣的俄羅斯學生、烏克蘭學生，他們的信用卡已經失效了，然後甚至他們的家庭本來要匯給他們的學費、生活費，都匯不出來了。部長，你瞭不瞭解這樣的情況？

**吳部長釗燮：**我並不清楚。

**羅委員致政：**但是要去關心。

**吳部長釗燮：**是。

**羅委員致政：**我們當然關心烏克蘭學生，但是四百多位在臺灣的無辜的俄羅斯學生，還有在臺灣工作的俄羅斯裔人，科學家、學者等等，他現在因為全世界的經濟制裁，本來可以從家裡面得到的生活費、學費都中斷了，更不要講拿臺灣獎學金的學生。所以這塊我還是強調一下，從人道角度來講，這些學生是無辜的。

**吳部長釗燮：**非常謝謝委員提醒，我們會來跟教育部討論如何協助。

**羅委員致政：**拜託！因為我只看到教育部說請大家關心烏克蘭學生，我同意，但是在同一時間，俄羅斯學生的壓力也是很大的，請外交部、教育部一起來協助。

**吳部長釗燮：**瞭解，我們會來跟教育部討論。

**主席：**羅委員以前是臺俄協會的秘書長，所以他剛剛提的，的確如此，我們不應該對任何在臺灣的外國學生有歧視的狀況，都應該要關心。

下一位請邱委員臣遠發言。

**邱委員臣遠：**（10 時 5 分）部長早安！南韓的大選昨天結束，在野黨險勝，請教部長，本次大選的在野黨國民力量黨，也就是傳統大家認為比較反共的候選人尹錫悅險勝執政黨的李在明，他們的差距非常小。部長認為本次大選的結果，臺韓的關係會不會加強？再來就是中韓的關係會不會發生實質的改變？外交部目前的態度是什麼？未來應該如何因應目前新的政局？

**主席：**請外交部吳部長說明。

**吳部長釗燮：**非常謝謝委員剛剛的問題，韓國跟我們臺灣之間的民間交流或經貿往來等等都非常密切，也有很好的民間基礎，我們也希望在新政府上任之後，能夠在這些基礎上持續的來推動。

**邱委員臣遠：**那中韓之間的關係呢？就您的觀察，會不會發生質變？

**吳部長釗燮：**有關於這個部分，我們還在密切的觀察，有關於其他國家的政策，以外交部的這個角度來看，我們比較不適合去評論。

**邱委員臣遠：**臺韓之間的實質外交關係或工作會不會有新的轉變。

**吳部長釗燮：**有關臺韓之間的關係，我們會持續的來努力，希望能夠更加推展。

**邱委員臣遠：**我想韓國新的在野黨勝利之後，外交部對於中韓之間的關係應該要實質掌握狀況。

**吳部長釗燮：**我們都在關注當中。

**邱委員臣遠：**這也牽涉到我們跟韓國之間的經貿往來及外交工作。

**吳部長釗燮：**是。

**邱委員臣遠：**接著請教邱國正部長，我們還是回到今天專報的主軸，我們知道這次俄烏的戰事是由俄羅斯單方面發起的，其實也看得出來強人意志當道，叢林法則再現，現在全球的安危基本上也繫於普丁個人，我們想要瞭解國防部對這方面的情資掌握狀況如何。

負責俄羅斯跟歐洲事務的前美國國家安全委員會的官員 **Fiona Hill**，近期接受美國 **Politico** 雜誌專訪時，提出了對於普丁非常深入的洞察，包含他的精神狀態、內外動的動機、國內的大選、他目前的年齡、心智狀況、個人的執念，還有他重建俄羅斯帝國的戰略目標，甚至是核選項，都有進入五個系統的精密分析，這個表部長可以看一下，目前大家也非常關心他的健康跟精神狀態，包括他最近是不是有更加情緒化，或者是他身邊幾乎沒有制衡的能力。我們可以看到，不管從討論制度、結構或國際關係理論，逐漸失去解釋的能力，甚至成為發動戰爭的藉口，學者都圍繞著俄烏戰爭展開爭辯，可是這個部分沒有辦法真正預判或阻止衝突的發生，所以我們認為對於他的研究非常重要。我想就教部長第一個問題，本席知道我國在俄羅斯的情報布建歷經數十年，幾經波折，但是總有成果，軍情局現在有沒有掌握對普丁個人定期的全面分析相關來源，包含人格特質、精神狀態等要素，研究的結果是不是請部長回應一下？

**主席：**請國防部邱部長說明。

**邱部長國正：**我跟委員報告，情報蒐集有幾個面向，我們國軍的部分，偏重於軍事方面，但誠如剛剛委員講到的，有其他的關聯會影響到軍事，譬如個人的精神狀態，以及他個人一路走來，包括生長過程、讀書研究當中的歷程，稱之為人物誌的研究，這一方面我們都有。尤其對於目前俄烏的狀況，我們除了成立專案小組以外，每天做了蒐整，此外我也請國防大學，包括國防智庫都有專人在研究。

**邱委員臣遠：**以部長現在的瞭解，就 **Fiona Hill** 的觀察，你同意嗎？

**邱部長國正：**每個人都有其立論基礎，都是很好的參考。剛剛我是要跟委員報告，國防部在這一方面的研究，之所以並不對外多做發言，因為我們是很專注、跟戰備有關，我們如果去……

**邱委員臣遠：**我想戰備是一方面……

**邱部長國正：**講了以後會影響……

**邱委員臣遠：**但對於其他國家領導人的分析研究，這部分如果你們有做相關的研究報導，我希望也提供給本席辦公室，還有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的所有委員。

**邱部長國正：**我們討論看看，好不好？

**邱委員臣遠**：就這個部分，好不好？請部長承諾。

**邱部長國正**：我沒辦法承諾，跟委員報告，我們有一些研究不宜對外就直接發布……

**邱委員臣遠**：我們國會會保密，相關的資料，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可以用密件啊！

**邱部長國正**：這樣好了，我派人去跟委員做說明，好不好？

**邱委員臣遠**：好，那請來說明一下。

**邱部長國正**：好，做說明。

**邱委員臣遠**：延伸這個議題，回到今天的重點，有關俄烏情勢對臺海關係的影響，把下述五個指標套用到目前對岸領導人習近平身上，也可以發現類似的狀況，因為他們的年紀差不多，一個是 69 歲，另一個是 68 歲。包含內、外在動機，習近平面臨 9 月的二十大和年齡（健康）問題；他要追求歷史定位，在共產黨領導下開展中華民族的偉大復興；就戰略目標，則為一帶一路、人類命運共同體等等。

我想部長應該也同意：欲求和平，必先備戰。針對這部分，就對岸領導人的五大指標研究，你有沒有相關的看法和意見？

**邱部長國正**：同樣地，我剛剛跟委員報告，我們在這一方面，各編組不光針對軍事情報，從他個人人格方面的特質，或者他歷來擔任過什麼職務，都做人物誌的研究，也是我們研究範圍、情報蒐整的項目之一。但我還是那句話，我對外不會隨便去跟人家談論，因為這個茲事體大。任何一個學者專家講的話，跟國防部講同樣的話——哪怕是同樣的話，但它影響的層面不一樣，我想這給委員……

**邱委員臣遠**：我想還是要跟國會這邊說明，那就請部長派員到本席辦公室來做進一步的說明。

**邱部長國正**：好，沒有問題。

**邱委員臣遠**：第二個，針對軍備的部分，中共的兩會剛結束，部長知道對岸今年度的國防預算是多少嗎？

**邱部長國正**：他們是我們的將近十七倍，因為他們兵力多，我們……

**邱委員臣遠**：總共是 1.45 兆人民幣（約 6.5 兆臺幣），占政府總支出 6%。總數額的年增率高達 7.1%，高於去年經濟成長率所號稱的 5.1%，還不算入隱性軍費，就已經是臺灣國防預算的近十七倍了。如果國軍現在的任務是積極備戰，美國多次表示我國的國防預算若是低於 3%，將不利於我國應對外部威脅。甚至也有美國的議員提案「臺灣嚇阻法案」，希望每年對臺灣進行至少 20 億的軍事融資。就我國目前的狀況，需不需要提高國防預算的開支？

**邱部長國正**：每一年國防預算的編列，不是說隨便、看人家漲所以我們也漲，依據敵情、我們打的需求，是全方面考量的。國外的各種論調、對我們所提的，包括我們國內學者專家講的，我們都有聽進去，但我們有自己要考量的，不能人云亦云，我們沒辦法這樣做。

**邱委員臣遠**：所以部長的態度是，也不持軍備競賽的觀點，對吧？

**邱部長國正**：我絕對沒有要軍備競賽，而且不需要。

**邱委員臣遠**：那為什麼去年在陸海空戰力特別預算的部分，也提出 2,400 億？跟你的論點是有一點相互矛盾嘛！

**邱部長國正**：沒有，不是這樣子，我們沒有要做軍備競賽。不知道委員有沒有注意到，海空戰力提升部分，是我們國內自己有這個能力，提升了以後對國軍有幫助，而且對國內的國防自主以及民間經濟方面也會有很大的挹注，是著眼於此，沒有要軍備競賽。

**邱委員臣遠**：特別預算的部分，除了我們國防自主之外，一方面還要發展我國的國防工業。

**邱部長國正**：對，這個要……

**邱委員臣遠**：我想就這個部分，也要將它相關的概念納進去。

我在總質詢的時候就教過部長，本黨也多次請教，目前全國非常關心徵兵制的議題，包含現在依據調查，如果延長役期至兩年，大概有四成民眾同意；1 年的話，則是有三成，民調結果顯示，總共有七成民眾表示應該延長軍事訓練的役期，而超過一半的民眾也認為女性應該納入軍事訓練的對象範圍。後備兵力有非常多元的型態，不見得所有人都要透過當兵的途徑，但全民國防的概念，包含未來是不是要傾向烏克蘭或以色列的方式，國防部身為主管機關，還是應該要給大家一個明確的方向。針對這點，是不是部長做一個具體的回應？

**邱部長國正**：這種議題我們都可以列入考慮、討論，剛才講經過民調，這個我相信，但是我會更深入去看，這個民調的年齡層有所不同，所以不能說民調普遍……

**邱委員臣遠**：現在國防部的態度或具體的一些進度是如何？

**邱部長國正**：我們樂觀其成啊！跟我們建軍備戰有關，對我們的兵力增加有利，我當然樂觀其成。

但我不能夠預設立場，說要訂多少年或怎麼樣研議，這在討論當中自然會得到一個很妥當的答案。

**邱委員臣遠**：你有沒有時程表？因為時間上也滿趕的。目前國防部的部分，我們希望你可以加速定調具體的研議方案，因為這是國人非常關心的，包含女性是不是要納入服役的對象，或者是不是要加強備戰的方式。

**邱部長國正**：現在我們在做當中，一定會儘快。但委員不要說時間表如何、要花幾個月的時間，我不打包票，但我跟各位委員報告，我們持續在進行，也會儘快。

**主席**：這部分要再請部長來做一個專案報告。

**邱委員臣遠**：目前你們所討論的相關最新進度的報告，提供書面資料給本席辦公室，好不好？

**邱部長國正**：好。

**主席**：請國防部提供書面報告給邱委員辦公室。

吳部長要先請假離席。

下一位請馬委員文君發言。

**馬委員文君**：（10 時 17 分）邱部長早安。今天我們討論的主要內容在於，俄烏戰爭已經引起國際非常多的關注，也在持續進行當中。過去幾年被列為全世界最不安全、最危險的地區，其中除了烏克蘭以外，另外一個當然就是臺灣。對於俄烏戰爭，在報告裡面提到，美國、歐洲、北約等國家，在烏克蘭提出求救的時候，他們發出了很多物資，包括聲援，當然也包括臺灣。我想請教部長，很重要的是，就您的職責，您怎麼樣理解美國跟北約國家為什麼不願意出兵幫助烏克蘭這件事情？

**主席：**請國防部邱部長說明。

**邱部長國正：**我跟委員報告，政治方面的議題，還有長久以來他們有什麼約定，我不多做討論，但我只相信一個信念，就是自己的國家一定要自己維護。剛剛委員也講了，這幾年臺海很不安全，就我們軍人來講，臺海沒有安全過啊！只要兩岸對立的狀況之下，沒有好好簽一個什麼協定，永遠不安全。這就是我們國軍存在的意義，但國軍不是為了不安全而存在，是為了防範不安全的事情發生而存在。國外為什麼不援助，基本上我們看到它不是北約組織的國家，所以北約沒有辦法出兵，必須要師出有名。烏克蘭跟俄羅斯這次的戰事帶給我們很多啟示，它一定認定烏克蘭原本就是它的一部分，所以這個東西我們可以來比照。因為有這種比照，所以我們要更加的來防範、應對。這是我們目前要做的。

**馬委員文君：**就部長這樣的說法，其實臺灣面臨的問題也是一樣，對不對？因為一直以來我們的政府與剛離開的外交部長，一直在講跟我們理念相同的國家，包括美國及很多其他國家，一直讓國人有這樣的期待，就是一旦臺海發生戰事的時候，他們都會協助，甚至是出兵援救。在烏克蘭跟俄羅斯還沒有發生戰爭之前，這種觀念深植在很多人的信念當中，現在看起來完全不是。就像部長講的，當我們發生戰爭的時候，如果別的國家要來援助必須師出有名。很多人與國內媒體都提到他們有很多的聲援，包括很多的物資與武器裝備，可是這些武器裝備往往可能不是很實用。比如德國送的是鋼盔，戰機卻送不過去，沒有人敢送戰機，波蘭不敢送，美國不願意，德國也不要，因為大家都考量到自身的安全。未來臺海如果發生爭端的時候，其實我們就只能靠自己，所以我們最不希望且最不願意看到的就是發生戰爭，這個是有可能可以避免的。過去幾年並沒有這麼的兵凶戰危，雖然我們處在對立的狀態，但一直以來都是，可是過去其實是和緩的，只有到近幾年才變成這樣，這才是我們應該要注意的。剛剛部長也提到，因為軍人是在第一線。我們現在看到很多，包括美國與很多國家，甚至澳洲總統都說，如果臺灣被攻擊的時候，他們願意提供武器。我們在這裡應該透過外交單位，如果這些理念相近國家真的願意幫我們，請他們現在就可以把武器提供過來，不要讓我們以高價買。在我們需要的時候，甚至潛艦就可以過來了，不然我們不知道要做多久，其他武器裝備也可以。否則，如果只是要嚇止中共有可能武力犯臺或做這樣的動作，請這些大國當戰事還沒有發生之前，把他們的導彈對準中國大陸，因為這樣才有嚇阻作用，不要等到發生戰爭我們全部犧牲了，屆時再多的物資來都沒有用！因為像烏克蘭的孩子可以送到鄰國，我們的孩子要送去哪裡？這才是我們希望政府要做到的。今天如果是一個好的領導人、一個好的政府就應該要維持和平，這是我們要的。

另外，你們的報告還提到印太戰略，這也是我這一次要特別提出的。烏克蘭在還沒有被攻擊之前，我相信他們認為剛剛說的美國及其他北約國家一定會幫助他們，可是沒有！他們都出了嘴，可是沒有出手。這次你們一直提出印太戰略，包括美國的印太戰略，可是我們看到這次聯合國的譴責案，好像都只提中國棄權，還有一個國家大家都沒有提到，就是印度。印太戰略有兩個很重要的條件，一個是臺灣，另一個就是印度。可是印度對這一次俄烏戰爭的譴責案統統沒有表態，甚至沒有譴責，這樣真的是理念相近嗎？我相信部長比我們更清楚所有的國際現實，大家都是以國家利益為主，所以我們要作出什麼樣的犧牲，或者我們要作出什麼樣的準備，

是我們比較希望可以聽到部長說明的。因為你也擔任過國安單位的大長官，針對這個部分，你有什麼樣的看法？你會採取什麼樣的建議？

**邱部長國正：**我跟委員說明兩點，第一，剛剛所謂的跟其他友邦，或者雖然沒有邦交但很友好的國家，理念相同指的是什麼？只要崇尚民主、崇尚自由就是跟我們理念相同的國家。對這些國家，我們都樂見互相交往、交流，當然也看國家態度。這是第一個。第二，我們有很多的企達，即企望達成，但我們要考量哪些是可達。軍中經常講我期望怎麼樣，那是一個期望，但不牢靠，我們有什麼條件，讓這個企達變成可達，我們把哪些可達分析出來。剛剛委員已經一語道破了，我們平常看到這個出張嘴、那個也出張嘴，卻沒有表達任何動作，所以我並沒有把這個當作可達。

**馬委員文君：**如果發生戰爭，到時候國軍要站在第一線，你們必須付出很多的生命跟代價，所以我們希望可以讓我們的領導人更審慎地評估這個部分。

另外，我們一直提到，因為最近俄烏戰事，像國防院是我們的政策產出單位，而且幾乎是一個國防部全資的單位，結果它提出什麼樣的看法？第一個是推動建立領土防衛部隊，部長理解領土防衛部隊是什麼概念嗎？是男女、老弱婦孺全部都要上戰場的意思，是我們要打焦土戰的意思嗎？我們的後備部隊呢？我們的後備旅又是什麼？我們花了那麼多錢成立後備動員署，現在好像大家都在帶一種風向——所有的男女老幼全都應該上戰場，這是什麼樣的概念？今天國防院拿了那麼多錢，竟然只能夠提出這樣的政策。我們一直在講，我們的孩子應該往哪裡送？我們的周邊都是海，烏克蘭還有鄰國可以走，很多國家的物資要送過去，包括金錢的援助都有其他鄰國可以幫忙，我們應該要靠誰？我們應該往哪裡去？臺灣海峽是我們的天險，可是老弱婦孺要保障生命時候，它也是萬丈深淵，難道可以往裡面跳嗎？我們希望大家在面對戰爭的風險之虞，應該要深切地考量，尤其是國防院，拿了那麼多錢，講這是什麼話？另外，它還說要打造臺灣成為多面向的韌性社會，臺灣哪裡沒有韌性？我們到底還需要什麼韌性？它提到我們應該要提高電力資訊等基礎設施的彈性跟韌性，這不是白白打臉現在的執政黨嗎？303 才剛發生全臺大停電，我們花了 8,800 億元的前瞻預算，可是停電次數無比多，讓大家承受沒有電的風險，包括我們的護國神山——台積電。現在為什麼外資統統撤掉？不是因為只有地緣政治非常危險，而是很多外資判斷它可能會斷工，這是很大的問題，所以在這裡我希望你們提很多業務報告或者相關報告的時候，可以針對問題更深入討論，而不是只有表面化的，或者甚至是我們在媒體每天都可以看得到的，我們不希望在報告裡看到的也都是這些，而是希望可以改變。我記得去年就有詢問過部長，那時候我問，一旦發生戰爭，我們的人民應該往哪裡躲、往哪裡跑？你記得你那時候怎麼講的嗎？那時候我也問過蘇院長，也許大家都認為不太可能發生，事實上就發生了，因此我們希望可以更具體去規劃這些。你怎麼躲？躲在大樓的地下室都沒有抗炸的能力，我們在 921 的時候，所有的房子一震就倒塌了，如果被彈藥打到不塌嗎？全部人都活埋在裡面，那真的是能躲的地方嗎？我們可以吃的東西在哪裡、可以喝的水在哪裡？這些都是應該要準備的，去年就講了，你們到現在可能都還沒有做！

**邱部長國正：**委員講的不光是國防部在準備，全民防衛動員署現在在這方面也著墨很深。因為我已

經講過，全民防衛動員署成立最大的目的是整合各部會、各地方政府，所以對於委員探討這個問題，我也一樣。針對剛才講的這些言論，每一種立論都可以參考，但我不會去參與。我不能講他好像打高空，我沒有任何評論，因為他講這個有其立論基礎，但不可行、要不要採納，到時候國防部會評估，所以請委員放心。不會人家一講，我們就應該如何，現在已經備戰要有長久的主軸。

**馬委員文君：**我不是說對他的立論基礎，你們要全盤考量，而是因為這個單位—國防安全研究院，幾乎是國防部全資的單位，當初要凍結預算或什麼，大家都不願意，可是他每次提出的政策，常常可能是不符現在需求的，或者是錯誤的，甚至有很多是把烏克蘭的現狀拿來複製、貼上，這樣子每年要我們一億多的預算，為什麼？這才是我們的重點，如果是其他專家學者的評論，當然有其立論基礎都可以提出，但國防院不一樣，謝謝。

**主席：**請王委員定宇發言。

**王委員定宇：**（10 時 30 分）請教外交部，現在國際正處於一個國際規則、規範大變化的時代，過去我們所遵守的，現在也許不再可以依恃，過去所維繫的秩序也許不復存在，所以我們今天這個專報，本席特別專注一些新近發生的事情，我們先從鄰國—韓國說起，韓國今天開票到凌晨時，我印象中尹錫悅以 0.67% 還是 0.76%，以不到 1% 的差距來政黨輪替、變天，當選新一任的總統。我先請問一下外交部，其實我們過去兩、三年常常討論臺美關係，甚至於澳洲、加拿大、臺日關係，我們常常聽到安倍，國人都很熟悉岸田文雄，我們都很熟悉這些溝通的過程，但事實上在東北亞，其經濟、GDP 產值和俄羅斯一樣大，人口四千萬、五千萬人，跟烏克蘭一樣大，在印太地區的經濟體是第四大的韓國，是我們經貿的競爭對手或合作夥伴，也是東北亞美國優先利益圈的核心之一，我先請教一下，我們對這一次韓國的選舉或韓國政界的經營，在過去這兩年有沒有進行到一個程度？

**主席：**請外交部田次長說明。

**田次長光中：**先跟委員報告，其實臺灣跟韓國的關係正如委員剛剛提到的，我們雙方的經貿都是第五大，所以去年的經貿總額大概到五百多億。

**王委員定宇：**平列第四名啦！

**田次長光中：**韓國有順差。

**王委員定宇：**我現在問精準一點，這一次韓國大選非常激烈，有 10 個候選人，最後兩位勝出，我印象尹錫悅拿到大概 48% 左右的選票，外交部對這一次韓國變天對於我們不管是地緣政治外交或者區域安全事務，有沒有什麼影響？

**田次長光中：**我們對這個選舉在司裡面成立了一個特別的選舉觀察，去瞭解這兩位候選人的政策…

**王委員定宇：**觀察小組成立多久了？

**田次長光中：**就是他開始準備，差不多這一個月左右，我們就密切觀察，他的選舉到最後，因為第三名的加入所謂的國民力量黨而有所變化。

**王委員定宇：**你們原來預期得到會是他嗎？



**田次長光中**：以前是 neck to neck，因為他們各有所長，李在明也好、尹錫悅各有所長，但是第三位加入以後，大概就整個變了，但是最後以不到 1% 的誤差出來以後，因為尹錫悅的政策大概是比較親美。

**王委員定宇**：以臺灣的角度來看，對於這個區域有什麼衝擊？

**田次長光中**：對於這個結果，第一，我們先恭喜他……

**王委員定宇**：他國內政我們都恭喜、都尊重，我現在講的是對區域政治以及區域安全有沒有什麼影響？

**田次長光中**：他會比較親美……

**王委員定宇**：這是亞太司在負責的嗎？

**田次長光中**：對，亞太司負責。

**王委員定宇**：你們有沒有接觸尹錫悅的外交相關顧問？你們接觸的是誰？你們接觸尹錫悅的什麼人？對日本現在臺灣人很熟，但這部分你們接觸誰？

**田次長光中**：跟委員報告，其實我們駐韓國代表處對於雙邊候選人都有接觸。

**王委員定宇**：我現在 focus 在當選的、即將接任總統的……

**田次長光中**：我不方便把名字列出來，因為我們都已經……

**王委員定宇**：那我來列。

**田次長光中**：好。

**王委員定宇**：他的首席外交顧問金成漢，你們有沒有接觸？

**田次長光中**：是否容許我們在這個場合不說出來，因為我想這是我們工作上的……

**王委員定宇**：好，接觸不能說，金成漢做為他的首席外交顧問，又是之前保守派的外交部副部長，我看韓國政界預估他應該會成為這一位新總統的外交左右手，所以他對印太地區、對於東北亞到臺灣海峽，他的外交看法、政策有沒有什麼值得我們臺灣關注的？清楚一點，你們有的話就講清楚，這不牽涉到接觸，這是分析情報，他的主張哪裡有影響？

**田次長光中**：韓國最近對臺灣海峽的穩定和安全也提出了關切，這是前任政府的。

**王委員定宇**：這是文在寅時期的，我講明白一點，這沒有什麼情報的問題，這是狀況分析。文在寅在 2017 年為了緩和中國，而且他認為他要自己處理北韓問題，他幾乎跟美國已經產生矛盾，所以提出 2017 年韓國三不：不增加部署薩德系統，不參與美國主導的全國導彈防禦系統，不建立涉及日本的三邊軍事聯盟。尹錫悅就是透過金成漢在投票前兩天再一次發表他當選一定廢除這三不，廢除這三不的意思就是他們還講明了要多買一套、多部署一套薩德系統，這當然就引起中國暴跳如雷。第二，參與美國主導的全球導彈防禦系統，從關島到這些小島，其針對的目標就是中國，中國當然又要暴跳如雷。與日本——即所謂臺、韓、日，本來 QUAD 是臺、印、澳、美，而對於臺灣和美國以及美國、韓國和日本三邊的軍事聯盟，他要把這三不拿掉，這對臺灣怎麼會沒有影響？你們怎麼評估這個事態？

**田次長光中**：報告委員，我想要等他上任後，當然我們現在密切注意，看他上任後，其政策能夠實施到多少，我覺得我們再密切觀察。

王委員定宇：我們有沒有計畫派出恭喜的特使團？

田次長光中：如果韓國有邀請我們，我們應該會審重考慮。

王委員定宇：以往會邀請嗎？

田次長光中：有。

王委員定宇：以往會邀請？

田次長光中：是。

王委員定宇：其實領先的兩位候選人最大的政策差別，一個是對北韓、一個是對中國，他們的差異性只在那裡，也因為這個差異性導致了 0.67% 左右的勝出，所以今年如果他邀請我們參加特使團的話，我們外交部目前有沒有計畫？

田次長光中：如果他有邀請，我們會樂觀去參加。

王委員定宇：當然，飛機又不遠，當然樂觀參加，我的意思是我們有沒有爭取到什麼樣的層級？

田次長光中：報告委員，這個今天早上三點鐘才決定的，所以後續很多部分都已經在漸漸進行。

王委員定宇：你們亞太司的小組之前就預判、研擬、分析，各種的 scenario，就像國防部一樣，各種樣態一定會先假設這個人當選或那個人當選，邀請或不邀請，我們大概有好多個假想，我不相信我們外交部沒有假想這些東西嗎？如果沒有的話問題很大，次長。

田次長光中：他是今天三點決定，我想這些都在我們的 scenario 裡。

王委員定宇：以我對你們的認識，你們怎麼可能會沒有假想這些事情？你們那麼認真、那麼詳實、那麼全面，怎麼不假想這些狀況預擬一下？

田次長光中：是的、會的。

王委員定宇：有還是沒有？

田次長光中：有。

王委員定宇：有計畫，不好講？

田次長光中：是。

王委員定宇：好，那我移到下一題，也是跟你們有關係，臺灣對烏克蘭的人道援助，你們的停車場放了一堆物資，很感動，是好的事情，我們提供了醫療、人道物資，我就不再贅述，我請問一個明確的問題，放寬在臺烏克蘭人的親友來臺依親避難，我們一直說研擬中，什麼時候可以有具體的答案？

田次長光中：現在就是說烏克蘭在臺灣設籍的或者學生，他的簽證我們可以無限期延長。

王委員定宇：那是在籍的。

田次長光中：對，這部分我們已經在做了。

王委員定宇：請針對我的命題，他的親人逃難出來了，可不可以放寬他來臺灣依親或者放寬來臺灣避難？

田次長光中：我是否可以請領務局局長說明？

王委員定宇：請說。

主席：請外交部領務局葉局長說明。

**葉局長非比**：報告委員，有居留證的外籍配偶和未成年子女的依親本來指揮中心已經開放了，但是現在指的是其他親屬，比如父母、兄弟姊妹、成年子女，這部分是探親、短期停留，這部分吳部長正在跟指揮中心磋商可否把烏克蘭人用特案，把探親這一類開放。

**王委員定宇**：什麼時候會有結論？

**葉局長非比**：正在協商中。

**王委員定宇**：開放他入境，該隔離就隔離，防疫歸防疫。

**葉局長非比**：對，就是以短期停留的方式。

**王委員定宇**：你說很快就會有答案，這禮拜會有答案嗎？

**葉局長非比**：我們會再跟指揮中心討論。

**王委員定宇**：人家正在流離失所，每慢一天其實都是多折磨一天，請儘快好不好？

**葉局長非比**：是。

**王委員定宇**：第三個，我看到以色列模式運作得還不錯，這應該是雙贏，即以色列特別針對烏克蘭的學生，因為已經不能在這個國家讀書了，如果他願意出國讀書的話，就會給他獎學金來以色列就讀，還有他們的學者、他們專家的研究，各位可知烏克蘭的重工業、軍工業比我們還發達，所以以色列透過獎學金跟安排免費宿舍的方式，一方面基於人道安置難民，二方面讓他們的研究人員、研究成果移到以色列？臺灣能不能計畫這樣做呢？

**田次長中光**：目前還沒有。

**王委員定宇**：能不能開始計畫一下、想一下？

**田次長中光**：好，這可能要配合幾個單位一起來研究一下。

**王委員定宇**：當然，這是國安層次，你們屬於國安層次的部會，我才會提出這個建議，就是那些已經逃出烏克蘭的人，比方說有的可能是與飛機引擎有關的工程師、研究人員，這時他可以來臺灣繼續研究，我們可以提供住宿、薪水，然後他可以人道避難，對我們來講，我們也可以增加專業人才的移入。事實上，以色列提出的方案，像以色列國立大學還有耶路撒冷大學等好幾所大學都有提供這樣的機會，所以你們好好看一下，如果可以的話，我建議我們比照辦理，好不好？

**田次長中光**：好。

**王委員定宇**：最後請教一個問題，我們現在 4 億 5,000 萬元的捐款，你們要怎麼用？

**田次長中光**：有 1 億元已經捐出去給波蘭進行相關協助了，目前還有 3 億 6,000 多萬元。

**王委員定宇**：如果捐款人有指定，像現在烏克蘭包含老弱婦孺等等，很多在炸彈轟炸後，因那些彈殼而受傷，甚至很多因此過世的，包含小朋友在內，那天我就看到 CNN 的報導，兩個小朋友分別是 7 歲、8 歲，跟媽媽跑過去後，兩個炸彈一落下，他們就像被風吹倒接著倒向一邊而被炸死了，所以他們現在急切需要的是防彈背心及防彈頭盔，如果臺灣的捐款者，捐款指明幫忙買防彈背心、頭盔並捐給他們，可不可以？並不是我們國家要送他們這些軍需物資，而是捐款者指明，這時我們就透過採購程序，將其送到烏克蘭或是波蘭那邊讓他們去作分配，能不能這樣來進行？

**田次長中光**：委員，這個方式真的滿複雜的，如果捐款者指定捐車子給他們，這也可能會造成一些問題。

**王委員定宇**：指定的項目是他們需要的。

**田次長中光**：那是要看大家生活上最基本的需要，包括毛毯、糧食等等。

**王委員定宇**：請你們去研議一下，因為 20 項需求跟 17 項藥品是現在烏克蘭政府所列出來的，如果它列出的第 21 項有防彈頭盔和防彈背心，而歐盟的當地採購都買完了，這時我們能不能不是提供他們經費，而是提供他們需要的物件來幫助他們，這個部分請你們研究看看，我知道這會牽涉到很多國際的局勢、國安的問題。總之，請你們列入考慮，好不好？謝謝。

**田次長中光**：好。謝謝。

**主席（溫委員玉霞代）**：現在作以下宣告：目前收到臨時提案共 4 案，待會江召集委員質詢完畢後，我們先處理臨時提案，之後再休息 5 分鐘。

接下來請何委員志偉發言。

**何委員志偉**：（10 時 43 分）次長好。在烏克蘭跟俄羅斯的戰爭當中，我們觀察到一個非常重要的訊息，就是國民的意志如果夠堅定，如果他們夠團結的話，國民意志足以扭轉整個國際的情勢。先請教一下國人最關心的事情，國際上大家都串聯起來，不分公、私、NGO，包含網路上等等，都在相挺烏克蘭，如果同樣的事情、類似的狀況發生在臺灣，有這樣的軍事侵略、干擾，甚至是侵略的時候，我們外交部總體來說會用哪些手段來爭取國際的協助？

**主席**：請外交部田次長說明。

**田次長中光**：跟委員報告，我從疫情開始來說，疫情發展以後，臺灣沒有差別的對全世界需要醫療物質的，都予以提供，所以臺灣在全世界已經塑造成一個善良的力量，也是在民主自由上一個非常重要的國家，從這次俄羅斯入侵烏克蘭來看，事實上也就是自由民主對極權的一個抗爭。

**何委員志偉**：一個二元化的世界，確定完全成形。

**田次長中光**：從這個角度來看，過去不管是美國、日本、韓國、澳洲等等，都一再說明臺海的穩定跟安全是非常重要的、非常關注的，所以從這幾個面向來看，我相信當事情發生以後，臺灣受到國際援助的力量，絕對不會少於烏克蘭，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我們的個人、國家對於國家由自己保護的意志力，我相信也不會低於烏克蘭，所以由這兩點來看，我相信我們應該是足夠的，當然我們不希望發生。

**何委員志偉**：好的。我們看一下上一張圖，今天我戴的口罩，上面是烏克蘭的國旗，同時也寫著「臺灣與烏克蘭同在（TAIWAN STANDS WITH UKRAINE）」，剛剛我們兩個有惡補一下這句話的烏克蘭語，在此我先用烏語唸一下：「Тайвань СТИЙ З УКРАЇНОЮ」，期待在烏克蘭還有全世界的朋友，可以看到中華民國臺灣、我們的外交部對烏克蘭的宣示、對烏克蘭的支持。接著也請您讓他們感受到臺灣正在支持他們與自由、民主、人權、人道精神站在一起。

**田次長中光**：With pleasure.就是 Тайвань СТИЙ З УКРАЇНОЮ。

**何委員志偉**：好。今天開始他們已經進入下一階段的談判了，就外交部的邏輯，我們下一步還有什麼方式可以是實質或是聲援式的？或是還有其他方面可以來幫助烏克蘭？

**田次長中光：**跟委員報告，其實在第一階段，我們先保護我們的僑胞，目前已經很安全的、迅速的把他們先撤離了，這是第一部分。

第二部分，就是我們的 27 噸物質在第一時間也送過去了，再來就是一些善款跟人民的捐助，我覺得這部分……

**何委員志偉：**次長，這幾天其實我有跟歐洲商會，還有像家樂福、COSTCO 等在臺灣設有連鎖店的相關人員進行聯繫，現在臺灣是有一些善款，但他們到底是缺錢還是缺物資，這一塊可不可以直接跟這些所謂的外商聯絡？就是我們不用再空運過去，而是直接在地採購，就我所知，他們欠缺的東西，像小 baby 的尿布等等，還有很多的民生物資，所以我們善款的運用，以及他們後續後勤（logistics）的部分，可不可以也請外交部多多瞭解一下，然後跟他們互動一下，讓我們可以精準的投放臺灣的愛心？這一點是我的要求，好不好？

**田次長中光：**好的，可以。

**何委員志偉：**謝謝。

接著請教邱部長，這次俄羅斯跟烏克蘭在軍事上，不管是預算、兵力或是火炮、坦克等等，其實相差都很懸殊，我想北京中南海、中國大陸正在密切觀察當中，所以請教一下，從您的觀察，解放軍看到這個現況後會不會因此降低對臺灣武力犯臺的決心或動機？

**主席：**請國防部邱部長說明。

**邱部長國正：**我跟委員報告，敵情的判斷我們寧可從寬來估，所以關於它的降低或升高，我們不要把它以升高來做一個想定，所以當它要降低的話，因為我們有所謂的升高，所以我們也可以來適應，因此這個東西我們不做一個評斷，當然這一定會有影響，包括思維等各方面，但委員提到了「降低」，我個人並不這樣認為，對敵情的研判，我想他們也一樣要料敵從寬，他們也不會認為臺灣就弱了。烏克蘭跟俄羅斯之間比例好像和大陸跟臺灣的比例差不多，臺灣因此就弱了。沒有一個國家做敵情研判，會抱那麼樂觀態度的。

**何委員志偉：**所以隨時做好準備。接下來我要提的是，我們看到近期國內有很多在拋出「疑美論」、甚至是有「棄臺論」等等。我還是要講，就是全民皆兵，或者是國防的意志，國民要保衛自己國家的意志才是最重要的。這些假消息等等，或者是這些滲透型，就是稍早有講到的混合戰，全部攪在一起，類似戰時或非戰時的狀況。這些「疑美論」、「棄臺論」，你會直接解讀為這是來自於解放軍的一種認知作戰嗎？

**邱部長國正：**我不這樣認為，不是從單方面。單方面來的話，內部也要有人呼應嘛！所以我們不揣測是哪一個放的，但我們聽到了訊息，就代表有人對這個是有看法的。我曾經也一再表達，現在是多元社會，立論都有它的基礎，他怎麼表達，我們不會摻雜……

**何委員志偉：**對，多元社會、言論自由，但是利用民主攻擊民主，這個是混合戰的基本條件之一……

**邱部長國正：**沒有錯。跟委員報告……

**何委員志偉：**那我們如何來因應這些？其實某個程度來講，我們看到有朋友從美國直接飛過來了，這是要做一個宣示，也要做一個訊息的釋放，所以他們很重視。那我們這邊如何來因應這些假

消息，甚至是內部造成混亂的狀況？在多元言論、民主自由狀況之下，我們該怎麼辦？

**邱部長國正：**我跟委員報告，這回俄烏之間戰爭，我剛剛也一再地跟很多同仁，包含我們自己同仁和媒體都做一個表達。對我們最大的啟示之一，就是真假訊息、爭議訊息造成很大影響。以往他打指管情監偵系統，是為了影響軍事作戰。可是現在我已經看到了，它所影響的範圍，不光是在軍事方面，是全民方面。國軍的作為如何？我們持續強化。

怎麼樣強化？第一步，是針對我們的，我們立刻就要出面說明。第二步，我們也透過各種文宣，利用平常就要不斷地先把國軍的心防給強化，然後對民防方面自然會有所幫助。所以假如設定什麼狀況，要怎麼樣處理，這我們也有一個依據，也會有規定的。

**何委員志偉：**瞭解。還是強調一下，軍民一家的邏輯要慢慢地再去強化好嗎？

**邱部長國正：**已經強化了。

**何委員志偉：**感謝，辛苦了！

**邱部長國正：**謝謝委員。

**主席：**請江委員啟臣發言。

**江委員啟臣：**（10 時 53 分）謝謝主席。邱部長及國安局陳局長，兩位長官好。最近烏克蘭情勢也加大了整個國安，特別是國防，以及部長你們的工作壓力，我在這邊也先謝謝你們。但是整個情勢的變化，可能會非常快速。隨著變化快速當中，到底我們怎麼樣掌握？一方面是掌握那邊的情勢，二方面還要掌握臺海的情勢，以及區域的情勢。這恐怕不能有所 miss，特別是情報的蒐集、分析、判斷，再過來是決策。當然國防部在第一線，我們昨天委員會也去考察了嘉義聯隊，也就是 F-16V 的聯隊，可以感受得到在第一線戰備人員的辛苦，所以我們在這邊也再次地感謝。但是我有幾個問題要提出來。

第一個就是昨天我們看到消息，就是 CIA 的頭子海恩斯，差不多就是我們局長的規格。

**主席：**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委員好。CIA 的頭子是 William Burns，海恩斯是 ODNI。

**江委員啟臣：**抱歉！國家情報總監。他在聯邦眾議院的聽證裡面有提到，目前的狀況，未來數週局面不堪。CIA 局長 Burns 也覺得普丁現在是憤怒沮喪，也就是預估未來烏克蘭的狀況可能會很慘。你們 2 位的判斷呢？

**陳局長明通：**跟委員報告，William Burns 是蘇聯的專家。

**江委員啟臣：**所以你覺得他的判斷……

**陳局長明通：**料敵從寬，我們去思考普丁的……

**江委員啟臣：**最壞的打算是什麼？

**陳局長明通：**普丁個人的 mentality……

**江委員啟臣：**這是不是一個最糟的可能預判？

**陳局長明通：**他沒有退路，所以我們必須去思考。但是因為國際這樣的壓力下來，烏克蘭人民的抵抗意志，他也試圖從外交手段上開始去談。

**江委員啟臣：**今天會再談。

**陳局長明通**：對。沒有達到他所要的……

**江委員啟臣**：他不會放手。

**陳局長明通**：可能會更激烈。

**江委員啟臣**：對，所以他們分析普丁不太可能因為這樣的挫敗而退縮，反而可能加重力道。

**陳局長明通**：對，我們剛才的報告裡面也有提到。

**江委員啟臣**：也有提到。所以基本上你們的情報和看法跟……

**陳局長明通**：這是最壞的看法。

**江委員啟臣**：最糟最糟的狀況。但這裡面還有一句話，我覺得滿有意思的，這也是我們應該要去分析的。Burns 說，他不認為烏克蘭的戰事和情勢的發展，會讓他低估習近平對臺的決心。這句話你們可要注意，你們怎麼看？

**陳局長明通**：我想 William Burns 的判斷非常值得我們參考。

**江委員啟臣**：對啊！所以你們怎麼看？他的意思是烏克蘭這個狀況雖然讓俄羅斯感到挫折，可是從美國的研判，特別是 CIA 的研判，他不認為這樣的情勢會挫折習近平的決心，對不對？

**陳局長明通**：Yeah。

**江委員啟臣**：那問題就來了。他講的習近平就是對臺決心，對臺裡面包括攻臺以及統戰等等的決心。所以這是不是意味著，中共在對臺這部分，會因為烏克蘭的情勢而改變它的戰法？因為它看到烏克蘭的樣子，我們就叫它「烏克蘭模式」好了。如果烏克蘭的模式是這樣的狀況，那部長和局長，你們在研判上面，未來中共對臺的模式、戰法會不會改變？

**主席**：請國防部邱說長說明。

**邱部長國正**：召委好。我跟委員報告 2 點。第一，我很感激委員對我們軍方的體諒，還有昨天看到的實況，以及第一線的辛勞，特別感激。第二，剛剛委員提的問題，局長已經講得很清楚，我們要料敵從寬。

**江委員啟臣**：對。

**邱部長國正**：所以今天各國所發表的言論，我們沒有講不相信，我們「深表同意」。

**江委員啟臣**：深表同意？

**邱部長國正**：因為中共沒有放棄過，所以他用各種方法，我們都從寬來認定。

**江委員啟臣**：從寬認定？

**邱部長國正**：是。所以我們軍方經常講一句話，我們不要將我們的勝利寄望在別人的錯誤上面。套句平常的話，我們不要指望和平寄放在敵方對我們仁慈上面。

**江委員啟臣**：所以部長，你講的我也同意，但我現在問的，就是比較務實面的準備是什麼？因為你要研判嘛！以前我們常常研判中共攻臺的幾套方法，包括渡海、登陸、飛彈等等。那烏克蘭的戰事狀況有沒有可能改變它未來對臺的戰略部署，以及攻擊方式、攻臺的方式？這是屬於戰術、戰略面的事情，它也可能會調整。那這個部分你要不要研判？要不要去想一下將來它會怎麼樣來改變？

我舉個例，中共對臺的戰略作法，一個直攻你本島，一個先拿你外島，對不對？因為我們跟

烏克蘭不一樣，烏克蘭是接壤的，它不是海島。所以靠近俄羅斯的烏東地區也一樣，俄羅斯先拿下一個緩衝地帶。我們有一個臺灣海峽沒有錯，但我們外島在外面。如果今天研判渡海攻臺會陷入泥淖，像烏克蘭這樣的話，我要不要先拿外島？外島一拿下來，臺海的戰略縱深等於沒了。這樣飛機要飛到外島是不能的，是沒有辦法的，你的飛彈部署在外島也等於失效了。

所以我只是舉例，從整個戰略的研判、分析，還有它整個轉變的可能來看，假它就先拿你的外島，你看過年那幾天東引的那個樣子，不管它是不是民航機，不明飛行物飛過東引，沒有人有反應啊！如果照這樣狀況的話，中共要拿我們的外島沒有那麼困難哦！所以部長跟局長，這些你們要去想，我想到會頭皮發麻。因為我待過外島，我們知道 96 年臺海危機的時候，他們那時候飛彈打到臺灣頭、臺灣尾，但是真正要攻打、要拿、要登陸的可能是金門、馬祖。因為拿下了外島之後，成本低、效應大，切斷你的戰略縱深，美國也不能來補給，美國甚至不能介入，對不對？所以部長，這個都在變化當中。

**邱部長國正：**我幾分鐘跟委員報告。第一，委員剛剛講到考慮這些狀況，想到頭皮發麻，我們一路麻過來。我們從到軍中……

**江委員啟臣：**你們不能麻啊！

**邱部長國正：**我要講的就是這個。我們除了麻以外，我們就要有個對策。

**江委員啟臣：**對，要有對策。

**邱部長國正：**今天中共如果犯臺的話，它目的何在？一定要占領臺灣，但它現在就有能力拿金門、拿外島，但它為什麼遲遲不做？因為它要有把握，一次要搞定。假如沒有搞定的話，那就跟目前俄羅斯跟烏克蘭一樣的狀況，它就猶豫了。我們期望什麼呢？剛剛講到這個程序是不會變的哦！打導彈、精準射擊、癱瘓，這都不會變。但速度會加快。

**江委員啟臣：**速度會加快？

**邱部長國正：**速度一定會，而且同時。它要打外島的時候，同樣已經對本島了。它打精準飛彈的時候，同樣可能海空部隊已經出動了，這是有可能的。

**江委員啟臣：**OK，謝謝部長。部長，我還是希望整個烏克蘭經驗的演變，你們真的要好好分析一下，那是在將來我們一些戰略規劃裡面。

**邱部長國正：**是，一定要思考。

**江委員啟臣：**提到這個部分，你之前曾經講過，你說戰爭發生前 7 分政治、3 分軍事，很重要。一旦戰爭發生以後，你看這個政治就不太有用了，不太能控制了，所以這個我也同意。局長，我想請教一下，兩岸現在有沒有熱線？如果兩岸真的瀕臨——比如說烏克蘭跟俄羅斯那時候因為中立化的問題，他們也曾經試圖想要溝通。大家都在講，我們來談怎麼弄。最後就是大家都堅持，所以只好打了。那兩岸的狀況也一樣，政治上如果瀕臨到一個臨界點的時候，我們有沒有熱線？有沒有溝通的管道？你有沒有？

**陳局長明通：**跟委員報告，我以前在陸委會辦公桌上就是有一個電話。

**江委員啟臣：**陸委會辦公桌上面有？

**陳局長明通：**有一個電話。



江委員啟臣：你打過嗎？

陳局長明通：沒有。你問我有沒有熱線，有啊！

江委員啟臣：那熱線會不會通？

陳局長明通：通是一定會通。

江委員啟臣：有沒有人接？

陳局長明通：那個再說。

江委員啟臣：不是啊！不能再說。試撥會不會通？

陳局長明通：但是現在其他事務性透過小兩會……

江委員啟臣：那是事務性，但這絕對不是事務性。

陳局長明通：對啦！

江委員啟臣：這個可能就是危機性、關鍵性了。那現在有沒有？

陳局長明通：沒有拆掉，線還在那裡。

江委員啟臣：線還在？但有沒有通？你是陳明通啊！

陳局長明通：看情況再說吧！

江委員啟臣：只有你在才會通嗎？

陳局長明通：沒有這樣說。

江委員啟臣：那現在國安局有沒有？

陳局長明通：沒有。

江委員啟臣：那跟美國有沒有？

陳局長明通：我們跟友盟之間都有保持相當的聯繫，友盟的代表也訪問臺灣。

江委員啟臣：為什麼問這個？因為戰爭的決定就是一線之間，對不對？你決定要不要再去繼續溝通？還是不要了？還是說有沒有這個溝通的管道，去避免掉沒有必要的衝突跟傷亡？我們看到那個戰爭可怕的狀況，這真的是啊！所以我說你們 2 位長官很重要，你們是在臺海上面能不能守護我們國人生命財產安全的關鍵，不要小看你們。

邱部長國正：沒有。

江委員啟臣：你們的一念之間，有可能決定了所有人的未來、下輩子，甚至好幾輩子。

邱部長國正：是。

江委員啟臣：所以這是為什麼我同意部長所說 7 分政治的重要性。提到 7 分政治，你剛才有提到，我們買很多武器，如果這個戰事的經驗能夠讓願意提供武器給我們的國家，提早提供我們需求的，然後以比較低的成本給我們，這個才是真正在預防戰爭，而不是等到戰爭發生的時候免費提供給你。沒有用！

邱部長國正：沒有這樣指望。

江委員啟臣：所以你要去爭取這個。藉由這次烏克蘭情勢，想辦法去爭取。第二個要爭取什麼？聯合的軍事演習，到目前臺灣沒有跟其他國家有所謂的聯合軍演。這部分過去美國也曾經要邀請，也一直沒有辦法成事。所以將來我們跟其他周邊或國家在軍演上面的合作，軍演不代表它未

來一定會來幫你！

**邱部長國正**：是，沒錯。

**江委員啟臣**：可是你起碼知道在戰事發生的時候，我們怎麼樣跟其他的友邦國家互通有無、互相協助。不要以為做了軍演，它將來就會來幫你，不是這樣的。可是這個過程你們勢必要去爭取，藉由這一次烏克蘭的情況，可以嗎？

**邱部長國正**：可以。

**江委員啟臣**：可以是嗎？

**邱部長國正**：應該做的。

**江委員啟臣**：局長，還有沒有話要說？

**陳局長明通**：謝謝委員。

**江委員啟臣**：你那個電話要通啦！謝謝。

**邱部長國正**：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處理臨時提案。

**主席（江委員啟臣）**：謝謝溫玉霞委員的代理。

現在處理臨時提案，請議事人員宣讀第 1 案。

1、

本院委員王定宇等人，為強化我國後備軍人教育召集訓練實戰能量，能有效因應現代科技作戰並提升後備軍人防禦戰力，本席等建議，後備軍人教育召集訓練科目應增加「人攜式防空武器」有關之操作訓練，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王定宇

連署人：羅致政 林昶佐

**主席**：第 1 案請問國防部有沒有意見？請說明。

**李次長天龍**：委員好，我是訓練次長。有關本案，建請委員同意在案由的第 3 行做局部的文字修正。我在這邊唸一遍：「後備軍人教育召集訓練科目應增加與「部隊防空」（「人攜式防空武器」改成「部隊防空」）有關之操作訓練。懇請委員同意。

**王委員定宇**：主席，這個修正我沒有意見。我也提醒部長，其實我的用意就是，我知道我們部隊有分工，有的部隊會防空，有的炮兵部隊負責什麼。但從烏克蘭經驗就知道，後備部隊可能會接收到各式各樣國際援助的不同裝備，刺針、反坦克飛彈等等。所以我們至少讓他知道那是什麼樣子，有個操作的基本概念。遇到的時候，他才能夠發揮作用。所以我的用意是希望在我們的後備教召裡面有這樣的課程，倒不見得每個都要去實射，沒有那麼多彈。以上，我可以接受這樣的文字修正。

**李次長天龍**：是，謝謝委員。

**主席**：本案照修正通過。

宣讀第 2 案。

2、

本院委員王定宇等人，鑒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下稱全動署）成立，其主要任務為持續精進後備軍人教育召集軍事訓練並提升國軍後備部隊戰力、建立橫向跨部會合作機制、修訂後備軍事動員計畫。本席認為，全動署應建構臺灣後備軍人召集多元教育訓練網絡指導支持體系，以有助此一後備整備組織改革方案效益之發揮。並促使軍事國防、軍事動員機制與軍事教育連貫，民事國防、行政動員機制與全民國防教育結合，發揮防衛後備教育與訓練合一的效益。除此之外，也應思考引入民間資源適度參與後備教育訓練，以充實並擴大後備教育訓練能量與功能，俾利於全民國防意識的促進與提升，並強化我國整體防衛戰力。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提案人：王定宇

連署人：羅致政 林昶佐

**主席：**請問國防部的意見如何？

**白署長捷隆：**配合辦理。

**主席：**第 2 案照案通過。

**王委員定宇：**主席，其實我在總質詢有跟部長提過，我知道我們現在新訓、後備教召已經把我們訓練的量能吃光了，都操得很累了。我的意思是，在我們的戰力之外，不是後備軍人，比方說女性、沒有當過兵的，或者是 37 歲以後除役的士兵，或者 50 歲以後的士官，可是他還是願意接受一定課程的訓練，我們就發揮民力，我們輔導民間給他課程，甚至於必要的裝備武器讓他去操練，然後讓民間去收費。他願意付費，一個月去 4 個週末打打靶、學習一些指令，這個是讓民間去訓練戰力外的人，也就是一般的全民。我的意義在這裡，那當然有閒置空間提供租用更好。對民間來講，它是一個訓練的生意，就像黑水公司，不過黑水那個更菁英了。我講的是一般民眾，有點像早期救國團戰鬥營的訓練一樣。這個用意在這裡，希望部長跟署長把它放進心裡面，謝謝。

**白署長捷隆：**是，謝謝委員。

**主席：**宣讀第 3 案。

3、

本院委員王定宇等人，鑒於俄羅斯入侵烏克蘭之後，我國政府除與世界國家同步譴責並配合相關制裁俄羅斯行動之外，也展開對烏克蘭相關援助行動：除首批援助烏克蘭的 27 噸藥品及醫療器材，3 月 4 日已運抵波蘭並交由波蘭戰略儲備署轉運烏克蘭相關單位使用；外交部 3 月 2 日透過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開立的「烏克蘭專戶」短短一周（至 3 月 9 日）已超過新台幣 4 億餘元。此外，為強化對烏克蘭的人道援助，本席等建請政府相關部門盡速研擬，放寬在我國合法居留之烏克蘭裔之親人，申請來台依親或短期居留相關措施，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王定宇 羅致政 林昶佐

**主席：**沒有意見？外交部有沒有？

**葉局長非比：**建議最後一行的「申請來台依親或短期居留」的「居」字改成「停」，就是外籍配偶跟未成年子女進來依親是居留，其他親屬是短期停留。

**主席：**這個有沒有意見？

**王委員定宇：**召委，修改字沒有意見，但我提醒一件事情，我剛剛詢答時間不夠。在臺灣的烏克蘭人你們有照顧了，我知道，不管學費什麼的。除了這些來依親、停留，還有我剛才提的比照以色列大學作法以外，我多加一件事情。可能外交部要適度地呼籲一下，犯錯的是獨裁者，不是人民。對於俄羅斯人在臺灣的安全我們應該給予保護，也呼籲民眾不要去霸凌在臺灣的俄羅斯人。

犯錯的是普丁，是決策者，不是一般人。因為已經有發生一些俄羅斯人在臺灣遭受霸凌，甚至於新聞都有揭露，我覺得外交部可以公開說一下，就是錯的不是他們。我們不只保護烏克蘭人，在臺俄羅斯人的就業、生活、尊嚴跟安全，我們都會予以照顧，也呼籲民眾對象要指對，不要去霸凌這些不相干的民眾。我拜託你們這件事情。

**主席：**針對文字修正沒有意見，我們就照修正通過。

宣讀第 4 案。是有關第 3 案嗎？

**何委員志偉：**不是，跟上一案也有相關的。在俄羅斯超過上百個城市都在抗議反戰，這一方面的訊息也要讓國人知道。更正：是俄羅斯內部也是有反戰的聲浪起來，我覺得在某個程度，未來要思考、要聲援這些反戰並期待和平的這一群人。以上，謝謝。

**主席：**謝謝。兩位委員的建議，再請外交部參考。

宣讀第 4 案。

4、

俄烏戰爭未歇，國防部分析雙方戰略，參據烏克蘭善用國內戰場特性及認知作戰等經驗，惟該經驗如何轉化為我國防戰略、有效結合民間力量，具體落實於年度動員演習，爰請國防部於一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提案人：江啟臣 溫玉霞 廖婉汝

**主席：**國防部意見如何？

**白署長捷隆：**向委員報告，配合我們年度動員演習的作業計畫期程，建請同意 3 個月內提出。以上報告。

**主席：**好，那就 3 個月。

**白署長捷隆：**是，謝謝委員。

**主席：**第 4 案照修正通過。

4 個臨時提案都已處理完畢，因趙天麟委員有急事，我們就讓他先質詢。質詢完之後，再休息 5 分鐘。

請趙委員天麟發言。

**趙委員天麟：**（11 時 15 分）謝謝召委體諒。田次長好。我想先請教次長，我們目前撤僑的情況看起來滿順利的，您可不可以再簡單提一下我們目前撤僑的情形？

**主席：**請外交部田次長說明。

**田次長中光：**委員好。在戰事發生的時候，外交部一共有 16 次的機會，呼籲所有在烏克蘭的國人

立刻撤掉，先後派了 3 批的專車。到目前為止，很平安地撤掉了 55 位國人，加上一些眷屬 23 人，所以一共 78 人。目前還有一位國人有個人的理由，沒有離開，我們完全理解。我們也在邊境，包括波蘭等等，我們的代表處同仁也妥予照顧，所以我們在很快的時間內，安全有效地把國人先撤離。

另外，我們在幾乎同一時間，送了 27 噸的醫療物資到波蘭，在 3 月 4 日平安地到達，也交給了波蘭的戰略儲備署去分發。在這個同時，我們也發起了一個賑災的專戶，截至目前為止，收到的善款一共有臺幣 4 億 6,000 萬元。同時在 3 月 7 日也收了一些民眾善心的物資，到今天為止，大概有 800 多箱。所以這部分是我們很快，幾乎在一個禮拜之內就做成的。這個部分我們會持續地進行，也會持續地關注。

**趙委員天麟：**好。外交部在這一次的撤僑表現上，跟包括我們物資跟經費的補助是表現很傑出的。我這段想要講的是認知作戰的部分，就是我們看到一開始的時候，中國在撤僑的工作上面其實並沒有做得那麼積極。甚至到今天為止，都還有人在討論是不是有一些他們的留學生並沒有確實被撤出，也有中國的民眾在那裡有傷亡的消息傳出來。他們在撤僑上面非常消極，可是在對我們認知作戰方面卻做得很積極。他們從一開始的時候，就提到有臺胞證的也可以登記他們的撤僑行動，甚至還利用一個所謂臺灣籍人士，或者是他從小在那邊長大，但他可能是一個臺灣的孩子，後來做了網紅，不斷去進行統戰的工作。

這一點我想請教，看是外交部或陸委會可以回答。就是這樣認知作戰的作法裡面，我們該怎麼防範呢？現在是烏克蘭在戰爭，我們在這個地方當然很好去做釐清，但未來如果兩岸發生戰事的時候，雙方同文同種，這樣認知作戰應該更為激烈。所以我首先要請教外交部的是，現在中國方面撤僑的狀況到底是如何？看起來非常混亂。

**田次長中光：**跟委員報告，這個不比較就不知道。雖然一開始它有這種的認知作戰，可是事實上我們沒有人會上它的當，但它現在也陷入很多困境。第一，它還要錢，一些僑胞撤離要錢，它的人數等等都沒有辦法跟我們比。所以這一點，我想國內的或者是國外的，其實已經看得很清楚，我想認知作戰在這時候是沒有辦法發揮作用的。

**趙委員天麟：**好。我想請教陸委會邱副主委，陸委會會在認知作戰上面去做什麼樣的區別嗎？因為畢竟他現在都利用了很多臺灣這邊的網紅，或者是臺灣這邊的人士去對我們進行統戰的工作。陸委會這邊有怎麼樣識別，或媒體識讀的教育能力可以提供國人參考嗎？

**主席：**請陸委員邱副主任委員說明。

**邱副主任委員垂正：**謝謝趙委員。有關烏克蘭撤僑，它使用中國大陸訓練的網紅，或是在中國大陸生活很久的臺籍人士做網紅。不是只有圖片上的這一個，總共有 4 個。我們也感謝其他單位，特別是安全局也幫我們做溯源調查，我們很快地就做澄清。我們也呼籲國人，在中國大陸想打擊我們民心士氣，動搖我們對自己國家的堅定信念的時候，往往會用假消息來分化我們，事實上我們很快地就做澄清。

中國大陸他們自己撤僑，後來撤出很多問題來，跟外交部很快速地規劃撤僑有很大差別，連中國大陸內部也在檢討這個事情。不但他們的大外宣沒辦法得逞，它內部也在檢討撤僑所遭遇

的困難。

**趙委員天麟：**那 4 項網紅的項目，你們都已經公布澄清了嗎？

**邱副主任委員垂正：**是。

**趙委員天麟：**接下來我想請教邱部長，有關最硬的教召這件事情，其實也被淪為認知作戰的一環。可能是誤會，也有可能是故意的。每一年到了教召的時候，都會有人提到說有些人一定抽不到、有一些人基本上是有一些特權，或是有一些網紅。當然我不太瞭解這些網紅到底是搞不清楚，還是故意的。經過你們的澄清，當然覺得並沒有所謂不公平的情況，而且這一次你們讓媒體跟隨每一天教召的情況來做報導的效益非常大，尤其在現在烏克蘭戰士和民眾打到最後一兵一卒都要跟俄羅斯拚下去。臺灣現在剛好在最新式教召的情況下，你們做這樣的宣傳是好的。

但是可不可以用部長的高度再次強調，教召這件事情每次都說幾類人不會被抽到，或是幾類人永遠都是可以免除這樣的義務。到底真相是怎麼樣？可以說明一下嗎？

**主席：**請國防部邱部長說明。

**邱部長國正：**跟委員簡單報告，第一個我要澄清，最硬教召不是國防部喊出來的。現在媒體各自表達，我都予以尊重。第二，議論紛紛，在任何狀況下都會有。你做得再周延，我不講哪個不對，但有一些我知道，是他自己不願意來，但不講理由，可能會找個其他理由。但我們不這樣認定，因為我們發覺既然你這樣講，可能是有這種例子，我們要請他對外公開。

第一點報告，每一年要教召，下一年度要教召的人，在前一年的年底會公告。第二，在要教召之前 2 個月，不管用電聯或現地訪問都會。假如你有任何的疑問，我一公告了以後，你可以來問名單怎麼出來的。我們把整個作業一個、一個跟他講，因為畢竟有這種疑問的人越來越少了。國防部也很努力地對外做說明，也給大家來看我們怎麼產生的。所以我以後當然會努力，再有這種疑問，我們還是會個案處理，不會予以否定。既然人家講，我們就要檢討、檢查看看。對我們來講，也是一個更精進的幫助，我樂見。

**趙委員天麟：**所以請部長跟政治作戰局局長可以在認知作戰上面繼續加油。

**邱部長國正：**是。

**趙委員天麟：**我最後請教國安局陳明通局長。今天您的報告裡面有提到一點，我覺得還滿特別的，就是幾天前在媒體的報導上，好像有提到中共有架運 8 的戰機在南海墜海。可是那天只有一個媒體報導，我們也搞不清楚真偽。有提到它其實藉由這樣來進行演習及進行搜救。您今天的報告好像有證實了這個事情，甚至說它不是只有搜救而已，還趁機吃大家豆腐。就是在九段線裡面形成一個事實，我可以在這個範圍內進行演習。您可以再詳加說明一下嗎？

**主席：**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我可不可以私底下再跟委員進一步說明？

**趙委員天麟：**所以您目前……

**陳局長明通：**私底下再跟委員進一步說明。

**趙委員天麟：**OK，瞭解。

**陳局長明通：**因為有些涉及情資的來源。

**趙委員天麟**：好，沒問題。你已經寫在這份報告上的，就是它確實是一次墜機的意外？

**陳局長明通**：我私底下再跟委員報告，謝謝。

**趙委員天麟**：瞭解，沒關係，都尊重你。情況怎麼樣，再請儘快讓我瞭解。

**主席**：我們休息 5 分鐘，5 分鐘後，由廖婉汝委員質詢。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請廖委員婉汝發言。

**廖委員婉汝**：（11 時 31 分）我想先請教國安局陳局長。局長好。有關俄烏戰爭，其實在上個會期的整個國際情勢評估當中，都已經有預估到可能會開戰。我們也評估到俄烏開戰之後，可能影響中共侵臺的可能性，包括兩岸之間會不會引爆？就是一個在歐洲，一個在亞洲。但是我相信那個時候，世界大部分的人都認為不會啦！不會打仗，對不對？甚至於我們國人還認為怎麼可能打仗。可是現在開打了，而且打那麼多天，所有電視的政論節目都評估，不管是經濟的衝擊、戰爭的衝擊、金融界的衝擊，或者是撤僑等外交的衝擊，都講得非常多。專家中的專家，軍事專家、外交專家、國際評論家等什麼都在分析。但是我在這裡只問局長，你自己曾經說過，在蔡英文任內絕對兩岸和平，你能持續保證嗎？

**主席**：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委員好。我持續保證。

**廖委員婉汝**：持續保證？那你的立論點在哪裡？俄烏開戰不會引爆，還是習近平的想法、作法會改變，維持兩岸之間至少在蔡英文任內的和平？簡單講一下。

**陳局長明通**：我想每一個 case 有每一個 case 的單獨因素，但是 case 跟 case 之間也有共通的因素。中共謀我，從 49 年來沒有一天停過，但是它會不會動手，有結構性因素，也有它個人的判斷。就好像普丁，坦白講，他在大規模演習的時候，大概在 1 月下旬，我們就預判他動武的機率大於不動武的機率，我們一直以這樣的預判做準備。我們看到，不管是普丁的個人、整個結構性的因素，以及俄羅斯跟烏克蘭之間的歷史仇恨等等因素加起來，我們覺得他有這些軍事部署……

**廖委員婉汝**：他們有歷史因素，我們沒有歷史因素嗎？

**陳局長明通**：有，雙方都有歷史因素，所以你要從這裡面去看和判斷。

**廖委員婉汝**：我簡單問，你認定俄烏開戰之後，不會影響到兩岸之間的緊張？緊張會啦！不會開戰？

**陳局長明通**：兩岸的緊張，基本上是在於中共謀我日亟，尤其 2019 年他宣布了所謂一國兩制，臺灣方案加進統一的進程，這個已經是浮上檯面的一些東西。

**廖委員婉汝**：你是在強化我們的信心嗎？反正你認定不至於……

**陳局長明通**：我們一定要料敵從寬。烏克蘭的事情當然我們也要去學習、去瞭解，在戰爭的情境裡面……

**廖委員婉汝：**俄烏開戰，大家也沒有想到，當然後續有變化。

現在我要請問邱部長，部長辛苦了。我想從這一次的俄烏開戰以來，那個是在歐洲的戰場，但是所有臺灣的新聞節目都在做評論，不管是肯定烏克蘭人民的勇敢，還有包括我們看到的蘇聯跟拜登之間等等的謀略、歐洲、北約。另外，包括烏克蘭對北約組織的期待，我想現在也有點破滅了。但是最苦的就是百姓，因為發生戰爭了。

誠如我們一直在想的，我們擔心的中共謀我很久了。但是面對烏克蘭這種戰爭方式，現在我一直想請教部長的是，所有電視評論在分析整個戰場的時候都非常精闢，每一個都是專家中的專家。但是畢竟俄烏之間的戰場是在歐陸當中，臺灣萬一戰爭發生的時候，我們國防部是要怎麼樣去做面對？我們怎麼樣去做部署？過去我們所發揮的，憑良心講我們看別人作戰，都會事後來做評論。但是我們由這個戰場當中，能獲得什麼樣的認知？不論是國安局或外交部，如何在面對包括地理環境、地緣戰略、國際供應鏈等等的不同？當然這些都影響兩岸之間的戰事不可能發生的因素，包括開戰之後，我們的戰略、戰術也可能不一樣。但實際上，我們除了看別人之外，我希望我們也得到一點點的啟示，或者是我們也得到一點點的省思。以國防部來講，部長有什麼樣的想法呢？

我舉一個例子，我想這個範圍很大。像我們現在唯一能得到的省思，就是自己的國家自己救。現在大家也已經開始知道，全動法通過之後，教召真的有必要性，大家也不敢有太多的雜音。但是有沒有可能做到全民皆兵？雖然我們已經有改變教召這個概念了，但是到底我們能不能做全民皆兵這樣的呼籲？包括烏克蘭開戰的時候，他們說 18 歲到 60 歲都要打仗，我們敢不敢？部長，你敢不敢發這種命令？

**主席：**請國防部邱部長說明。

**邱部長國正：**廖委員好。我跟委員報告 2 點。第一，剛才講的，一旦別的地方有狀況，國內有很多學者專家議論紛紛，我們都不予置評，而且我都尊重，因為我相信他們立論都會有基礎，他們都學有專業的。但就國軍來講，這就是我要回覆的，我們任何作戰其實都不期望它發生。

**廖委員婉汝：**沒錯。

**邱部長國正：**我們學軍事的人，不要講什麼兵法，幾個字就可以綜合這篇精闢的要點在哪裡。第一要「慎戰」；第二要「先勝」，作戰之前要謀定再動；接下來是「速戰」，要快速；最後要「全勝」。在我們考量這些以後，中共也一樣會考量這個。所以大家都知道，不管是伐謀、伐交都好，但到了伐兵、伐城就真的逼不得已了，我們都不希望它發生。

第二點，我們國家的確跟烏克蘭、俄羅斯有些地方一樣，有些地方不一樣。

**廖委員婉汝：**有些地方不一樣？

**邱部長國正：**對，兵力概等，但是我們的地理環境就占了一個便宜，有海峽、有天險，但我們並不指望。從這回俄烏之間的作戰，我們發覺……

**廖委員婉汝：**因為我們的地理環境不一樣，我們的戰術也是不一樣。

**邱部長國正：**對，它程序幾乎不會變，一定要先打你的指管通情監偵系統，但不是按照一步、一步來。臺灣的防衛作戰也同樣，它這一步是跑不掉的，一定要打。打了以後，它會同步進來。這



是我們要得到的最大啟示，再來要加以防範的。還有一個爭議性訊息。

**廖委員婉汝：**我非常肯定剛剛召委提的案子，就是真的我們要得到一點啟示，因為現在電視政論家就說：你看刺針飛彈多好用！但是我們的地理環境不一樣，我們可能要決戰在灘頭，甚至於海空之間要先有優勢在啊！所以我們戰略、戰術是不一樣的。我也希望因為俄烏開戰，我們有一個不同的想定。部長剛剛已經講得非常清楚，我相信國防部都已經在思考這些問題。只是除了全民皆兵之外，至少要改變。

像我們一直在強調的，包括如果真的戰爭之後，防空避難——過去臺灣太安逸了，安逸到真的發生戰爭之後，人家陸地可以人道走廊，我們要往哪裡走啊！曹興誠說他是新加坡籍，也要回來保護臺灣，臺灣有雙重國籍，我也不曉得他兒子到底是美國籍、中華民國國籍還是雙重國籍？所以對我們來說，是要強化，至少這個戰爭給我們一個啟示，因為幾年來都很少戰事了。現在這是國際當中非常矚目的一個戰爭發生，也讓我們深覺自己的危機存在。

希望未來在我們的戰略部署當中，要有新的作法。過去編了那麼多特別預算和預算，除了要強化海空的優勢及自己國家自己救之外，還包括我們的武器設備。我知道澳洲的國防部長也說，他願意提供給我們武器，那我們有沒有在做一些思考？因為近來我們武器獲得都是美國為主，如果澳洲有這樣提的話，我們不要等到真的戰爭爆發之後，像波蘭說要把米格機給烏克蘭，但它也不敢啊！為了經濟制裁和經濟的貿易關係，它說美國你自己去給，對不對？在澳洲的武器當中，像 F-15、E-8 機或波音 C-17 等等，這些或許跟我們有相關，但是如果他們願意來援助我們，有沒有想過先接受這些武器？

**邱部長國正：**我剛剛大概也有做說明，我們目標有企達和可達，企達是企圖達到。像剛剛提到言論有那麼好的論調，我們也期望，但我們不把它列為必定是可達，這要經過一番評估。

**廖委員婉汝：**講歸講，不見得啦！

**邱部長國正：**現在民主社會多元，每個人議論紛紛，我們都予以尊重。但委員有沒有發覺，我們國防部是不去參與這些討論的。國防部建軍備戰是本務工作，一個持恆的工作。

**廖委員婉汝：**我非常肯定國防部，但是因為時間關係，我再把另一個問題先講完。我們很久沒有實戰經驗了，現在有一個國際軍團，你贊不贊成國際軍團或是我們國軍、國民去參與？

**邱部長國正：**報告委員，這不是國防部能夠答覆的，這是有關政治方面的議題。

**廖委員婉汝：**那我再回過頭來講，像你剛剛講的，你們內部都有在討論，我也相信各位在職務當中都非常慎重。為了保衛國土，非常慎重在思考這些問題。但是我也覺得奇怪，國防部能不能約束？像龐培歐這次來，他們的總統、副總統卸任都是成立基金、到處演講。其他國家的不管是印太司令等卸任之後，完全就是變成一個智庫成員，他們也很少上媒體去評論國際情勢或各個國家的戰略方式。可是我們國防部退役人員常是軍事評論專家，而且你退下來之後，新的和舊的戰術到底又能瞭解多少？

所以國防部內部能不能稍微約束一下？有時候講得頭頭是道，民眾聽得也是覺得好像都對，但實際上面對國際的情勢、面對國內戰場的局勢完全都不一樣。退役將領當中，每一次都是口沫橫飛，現在跟很多人就是天文、地理、玄學都能談的。所以我是覺得有時候內部你們要約束

。面對這一次的俄烏戰爭，我是覺得國防部一個原則，因為這一次的經驗，所影響的層面，任何一個戰爭的發生，影響的就是在座今天備詢的這幾個單位……

主席：好。

廖委員婉汝：不管是外交、僑界，或者是國防、經濟，統統會涉及到。影響的都是民生，危險的是人民。所以我覺得在整個戰略、戰術方面，我們都要有一個堅持、有一個經驗，然後用保衛國家的方式，讓全民認知到國家是自己的，自己國家要自己救，好不好？

主席：好。部長，廖委員的部分是不是你再提供……

邱部長國正：跟委員報告，誠如委員剛才講的，這是一個民主國家，多元社會，我尊重他們的言論，但我不見得去參與或糾正，因為我怕糾正的話，可能又變成另外一個議題了……

廖委員婉汝：有時候傳統要建立起來。

邱部長國正：可能又變成另外一個議題，這是他們期望的。

廖委員婉汝：這就是國人要建立的傳統。

主席：請蔡委員適應發言。

蔡委員適應：（11時45分）次長，你曉得俄羅斯正式把臺灣列為不受歡迎的國家嗎？

主席：請外交部田次長說明。

田次長光中：是的。

蔡委員適應：你覺得為什麼把我們列為不受歡迎國家？

田次長光中：因為我們是民主自由陣營的一環，我們對它也提出制裁。

蔡委員適應：我們對它提出制裁，所以現在俄國不高興。在它提出的過程中，截至目前為止，我們駐俄羅斯代表處，也稱莫北協，對不對？有沒有順利運作中？

田次長光中：還是有。

蔡委員適應：我想問一下，到目前為止，有沒有哪一些國家因為外交考量，或因為俄羅斯宣布將其定義為不友好國家，而有所謂撤出外交人員等事？

田次長光中：撤出外交人員部分是戰爭時就撤出了。

蔡委員適應：對。

田次長光中：有些國家是戰爭時就撤出。

蔡委員適應：哪些國家撤出部分的外交人員？

田次長光中：那是戰爭的時候，不是宣布不友好國家的時候。

蔡委員適應：我知道。到目前為止有哪些國家已經先撤出……

田次長光中：據我們的瞭解，好像美國部分也撤出，英國撤僑，也撤出他們的外交人員。

蔡委員適應：這是俄羅斯的部分嘛？

田次長光中：是。

蔡委員適應：我們目前為止沒有撤僑，也沒有……

田次長光中：沒有。

蔡委員適應：都完全沒有？

田次長光中：沒有。

蔡委員適應：為什麼我會這樣問？當俄羅斯政府宣布我們為不友好國家之後，你認為我們目前跟他們的外交溝通或者當地的工作有沒有受到影響？

田次長光中：目前沒有，但我不敢保證以後不會有。

蔡委員適應：目前沒有影響？他們對於不友好國家有無制裁行為？對俄羅斯來講。

田次長光中：有，現在交易一定要用盧布來交易，交易前要得到國家的允許等等，它要維持它的金融還能運作。

蔡委員適應：不是，臺灣被它定義為不友好國家之後，除了不友好國家之外，關於它的行動策略方案，對於這些被俄羅斯宣布不友好國家，俄羅斯要採取什麼應對作為？就你們所知目前有沒有？

田次長光中：剛才跟委員報告，債權人付錢一定是盧布，維持他的金融……

蔡委員適應：那跟不友好國家沒有關係吧？友好國家就可以不用付盧布，用美金嗎？

田次長光中：不是，現在金融界也被制裁。

蔡委員適應：我知道，我的意思是俄羅斯政府將很多國家列為不友好、不友善國家，臺灣也被它宣布為不友好國家，在它宣布完這些不友善國家，俄羅斯政府有沒有什麼特別的方案？還是只是公告而已，沒有其他特別方案？我的意思在這邊。有沒有？比如它要求禁止、驅逐我們外交人員，這是一種，對不對？

田次長光中：沒有。

蔡委員適應：又或是他禁止、凍結這些國家在俄羅斯的資產，這是一種。我的意思是它有做出哪一些正式的行動策略方案？有沒有？

田次長光中：目前還沒有。

蔡委員適應：我們駐俄羅斯代表處有沒有瞭解他們下一步可能會做什麼事情？你們應該有跟他們確定，對不對？

田次長光中：是。

蔡委員適應：如果沒有，就是照次長在我們國會殿堂說的，俄羅斯政府雖然將臺灣定義為不友好國家，並正式公告，但是他們沒有具體、下一步的行動，是不是？

田次長光中：報告委員，目前我們已經電報請他們密集注意……

蔡委員適應：到現在為止，沒有下一步的行動？

田次長光中：是的。

蔡委員適應：你們評估他們下一步的行動是什麼？這跟我們有關。

田次長光中：是的。

蔡委員適應：你們總要評估，評估為何？

田次長光中：當然我們跟他們經貿上的往來可能會受到影響。

蔡委員適應：我們已經禁止我們的經貿跟他們往來，對不對？

田次長光中：可是我們有輸入它的能源。

**蔡委員適應**：等一下，我想請教一下次長，我們目前輸入什麼能源？

**田次長光中**：大概石油、天然氣。

**蔡委員適應**：陳正祺次長在現場，我想請教陳正祺次長，我們跟他們的天然氣合約到什麼時候為止？

**主席（溫委員玉霞代）**：請經濟部陳次長說明。

**陳次長正祺**：報告委員，基本上我們沒有從俄羅斯進口石油。

**蔡委員適應**：天然氣呢？

**陳次長正祺**：我們進口天然氣，大概去年有不到 10% 的進口。

**蔡委員適應**：我知道，現在有沒有進口？

**陳次長正祺**：我們最後一船，3 月到期不再續約。

**蔡委員適應**：3 月到期是哪一天到？

**陳次長正祺**：3 月 30 日。

**蔡委員適應**：那條船出來了嗎？

**主席**：請中油公司廖副總經理說明。

**廖副總經理惠貞**：還沒裝貨。

**蔡委員適應**：還沒裝貨？

**廖副總經理惠貞**：對，因為我們排的到案日期是 3 月 30 日。

**蔡委員適應**：好，請教一下那是中油公司購買的，對不對？

**廖副總經理惠貞**：是，中油公司。

**蔡委員適應**：什麼時候船會出來？按照他們的行程來講。

**廖副總經理惠貞**：通常從俄羅斯到臺灣的航程大約需要 10 天左右，通常是……

**蔡委員適應**：3 月 20 日？

**廖副總經理惠貞**：對，差不多那個時候。

**蔡委員適應**：就是唯一可能受影響的一艘船，對不對？

**廖副總經理惠貞**：目前沒有影響。

**蔡委員適應**：那麼有沒有進口煤？

**陳次長正祺**：關於煤，以去年統計為例，我們從俄羅斯進口大約占 16%。

**蔡委員適應**：我知道，今年度呢？現在還有無合約正在執行？

**陳次長正祺**：今年沒有，台電的煤進口只有……

**蔡委員適應**：我瞭解。次長剛才有沒有聽到？這就是我要問你的問題，今天我們要去瞭解，在我們被它列為不友好國家，他們對臺灣的策略是什麼？比如它的貨物禁止出口，唯一會影響到大概就是剛才提到的那艘天然氣的船，對不對？

**廖副總經理惠貞**：報告委員，那艘船基本上到目前為止不會受影響。

**蔡委員適應**：為什麼？

**廖副總經理惠貞**：因為那是我們跟庫頁島所簽訂的合約。

蔡委員適應：跟俄羅斯政府無關嗎？

廖副總經理惠貞：俄羅斯政府持有 Gazprom 51% 股份，但它是一個 joint venture company，所以我們跟庫頁島簽訂的合約，到目前為止……

蔡委員適應：不會受到俄羅斯政府的影響嘛？

廖副總經理惠貞：不會，因為我們如果……

蔡委員適應：有點像自由貿易區的意思？

廖副總經理惠貞：它所有最大的 buyer 其實是日本跟韓國。

蔡委員適應：好。次長，如果按照經濟部剛才的說明，你剛才憂慮的事情似乎就不太會發生，對不對？所以我要求的第一件事是外交部能不能確認一下，當俄羅斯也把臺灣列為不友好國家，他們後續策略行為是什麼？我覺得我們要去研析。

田次長光中：是。

蔡委員適應：而不是等他們公告後，我們再想對策，我覺得這件事情滿重要的。

另外一個狀況是，俄羅斯被 SWIFT 除名後，目前如何發放我們當地人員的薪水？發盧布給他們嗎？還是就匯到臺灣帳戶，讓他們自己看著辦？

田次長光中：一般駐外人員的帳戶都是在臺灣有帳戶。

蔡委員適應：所以他們就匯臺灣的薪水就好？

田次長光中：是。

蔡委員適應：他們當地的生活費怎麼辦？如何解決這個問題？有沒有問題？沒問題？

主席：請外交部亞非司楊司長說明。

楊司長心怡：報告委員，我們已請外館瞭解，現在因為 SWIFT 的系統並不是把所有俄國銀行都 block 起來，還有些銀行可以操作，我們駐館的帳戶是在一個還沒有受到限制的銀行，所以還可以正常……

蔡委員適應：哪一間銀行？

楊司長心怡：就是駐館現在所用的銀行。

蔡委員適應：哪一間銀行？

楊司長心怡：要講出它的名字嗎？

蔡委員適應：好，沒關係。我現在問次長一個問題，聽你這樣的說明，你認為這樣的制裁就是不確實的制裁？

田次長光中：我不曉得您確實……

蔡委員適應：因為這就是一個矛盾的地方，我們確實有這個需求，對不對？

田次長光中：是。

蔡委員適應：我們剛才說我們是民主同盟國家，我們支持對於俄羅斯的制裁，對不對？

田次長光中：是的。

蔡委員適應：可是聽你剛才講的，這就是一個漏洞，一個後門。

田次長光中：它還沒有全面實施，因為我想它的制裁也會去分哪一個國家給它怎麼樣……

**蔡委員適應**：我們現在這個銀行不是走 SWIFT 的嗎？那不是很奇怪？還是新聞媒體寫的都是假的，實質上也沒有真的制裁？

**田次長光中**：如果還有全面實施的話，可能我們也會受到影響。

**蔡委員適應**：我還是要請你們注意一下，因為這些都是跟我們有關係的。我建議另外一件事情，因為俄羅斯跟烏克蘭發生這樣的戰爭行為，我們在烏克蘭沒有外館，對不對？

**田次長光中**：沒有。

**蔡委員適應**：我們在烏克蘭的周遭大概就是波蘭、斯洛維尼亞？還有哪裡？

**田次長光中**：斯洛伐克。

**蔡委員適應**：3 個地方，對不對？

**田次長光中**：是。

**蔡委員適應**：你們有沒有考慮在那 3 個外館增加臨時性的支援人員？

**田次長光中**：我們有。

**蔡委員適應**：我建議在這段比較特別的時間，也許外交部在這 3 個外館適度的增加人員，讓他們做因應相關人員的處理，我覺得這是比較重要的一件事情，好不好？

接下來我要問的事情是關於情報的部分，螢幕上顯示的是 BBC 新聞認為俄羅斯入侵烏克蘭可能的結果，如速戰速決、持久戰、外交解決、歐洲戰爭或普丁下台等等，但這是分析。我先請教一下外交部，就你們到目前為止所蒐集的資料以及觀察來看，你們認為這五種情形，哪一種最有可能發生？或哪兩種最有可能發生？其實速戰速決、持久戰或歐洲戰爭，這三個結果大概就是一個問題。

**田次長光中**：速戰速決已經到達不了了。

**蔡委員適應**：舉例來講，自 2 月 24 日開戰至今，本來俄羅斯預估可能一個星期內解決戰爭問題，但現在看起來很久，你認為到 4 月份戰爭會不會持續進行？或 3 月中？

**田次長光中**：報告委員，我們不是專家，我們沒有辦法做這個……

**蔡委員適應**：不是，我是指我們駐俄羅斯的外館應該會發電報給你們，請他們作瞭解，就外交部的觀察來看，因為雙方也正在外交談判、斡旋，所以才問就外交部的角度來看，你們認為這場戰爭，會拖到 4、5、6 月嗎？我認為造成全面性的歐洲戰爭應該不大可能發生，所以我的問題就是也請外交部去瞭解一下，你們認為戰爭有沒有可能到 4 月份繼續持續下去？還是可能在 3 月份就透過外交途徑方式，雙方作解決？

**田次長光中**：報告委員，這個我沒有辦法給你答覆。

**蔡委員適應**：我認為外交部要做這個研析。

**田次長光中**：我們會努力去研究。

**蔡委員適應**：另外，同樣的問題想請教國安局局長，按照國安局目前的分析來看，當然這是 BBC 寫的，我只是拿來請教國安局，你們覺得最近的狀況、發展的趨勢，哪一種可能性較高？

**主席**：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跟委員報告，其實不是只有 BBC 的記者，比如大西洋理事會的 Borrell、布魯金斯學

會的 O'Hanlon 都陸續有些專文，比如俄羅斯成功併吞烏克蘭、俄羅斯被迫撤軍、外交妥協、歐洲大戰，或普丁下台……

**蔡委員適應：**大概這幾個東西，我知道，我想請教一下……

**陳局長明通：**不過我們基本上是這樣的，我們去思考普丁的終戰策略，什麼時候會停止，如果沒有拿到一些東西，他回去可能會被罷黜。

**蔡委員適應：**沒錯。

**陳局長明通：**所以他有點沒有後退之路了。但是往前走的軍事又有些停滯，他用大規模的殺傷性武器，可是有人道等問題，所以現在歐洲甚至中共也介入，希望能夠外交斡旋，而且澤倫斯基也表達……

**蔡委員適應：**新的妥協方案出來嘛！

**陳局長明通：**對。所以我的看法是介於外交的解決方案，以及普丁加大更激烈的軍事行動，這兩者間在 gambling。

**蔡委員適應：**你認為近期會不會有結果出來？

**陳局長明通：**我想這種事情對普丁來講也沒辦法拖太久，所以我想半個月或一個月……

**蔡委員適應：**應該會有結果？

**陳局長明通：**應該會有一些初步……

**蔡委員適應：**我為什麼這樣問局長的原因是，當時普丁最早對烏克蘭的通牒其實就是三個東西，一個是克里米亞的問題，一個是烏東兩個自治區變國家的問題，最後就是烏克蘭不要加入北約的問題，就是北約不要在烏克蘭部署武器的問題嘛！戰爭打到現在為止，看起來烏克蘭總統對於北約的問題已經讓步，基本上我認為就北約議題上，尤其在這過程中，北約並沒有實質上的軍事行動支持烏克蘭，所以我認為在這個議題上，烏克蘭跟俄羅斯大概已有某種程度的默契，這是第一個。

戰爭打到目前為止，克里米亞及烏東地區大概也是被俄羅斯實質占領，看起來烏克蘭在這個議題上再去 argue 也不大容易。我猜有可能的狀況是，按照現狀雙方達成停戰協議，烏東地區及克里米亞地區有可能被俄羅斯實質掌控，只是俄羅斯將其內地化或成立一個緩衝國，這些可能我還不確定，但是在北約的議題上雙方有可能就會做成這樣的共識，我不曉得這樣講的結果大概跟國安局的分析是不是差不多？

**陳局長明通：**委員高見，因為如同我剛才提到的，普丁原來設定的終戰策略……

**蔡委員適應：**所以看起來普丁有達到他的戰略目標，如果是這樣講的話……

**陳局長明通：**就某種程度。

**蔡委員適應：**就是他雖然動員軍事打了大概一個月的仗，現在大約三個星期左右，可是看起來他對於他預先設想的目標是有達到的。

**陳局長明通：**但是他必須還是有一定的妥協，不然的話也很難善罷。

**蔡委員適應：**OK。

不好意思！接下來我再請教國防部長一個問題，在這場戰爭之中，我看到雙方最大的問題是

討論後勤補給，我想部長也有看到。我在這邊還是要拜託部長一件事情，國防部內部對這件事情有沒有成立一個研析小組？

**主席：**請國防部邱部長說明。

**邱部長國正：**有。

**蔡委員適應：**就是對於俄國、烏克蘭的研析小組。我提一個問題就好了，看起來他們打仗打到一半的時候，最常發生的問題就是後勤油料補給沒辦法充分地跟上來，我看到的是這個樣子。在戰爭的過程當中，假設臺海發生軍事衝突的時候，對中國來講，它一定先攻擊我們的基礎設施，我們的軍用油庫或者軍港有可能在第一波被攻擊。我想要請教一下部長，我們的部隊後續的加油怎麼處理？我看到很多歐洲的國家有針對這個議題演訓，他們就到民間的加油站加油，他們認為民間的加油站也許是一個可能採取的方案。我們看到這一次烏克蘭的軍隊或俄羅斯軍隊甚至於跑到民間的加油站加油，為什麼？因為它發現等軍用補給送過來可能會來不及，或者軍用補給線拉太長有它的風險性在。國防部有沒有考慮把民間的加油站也列為演訓範圍之內？

**邱部長國正：**針對各種演習，剛剛委員所擔憂的都列進去了。

**蔡委員適應：**應該要啦！對不對？

**邱部長國正：**我們現在在演訓當中，已經可以到地方的加油站……

**蔡委員適應：**我想再問一個簡單的問題，我們的部隊演訓時有沒有去民間的加油站加油過？

**邱部長國正：**我剛剛講有嘛！

**蔡委員適應：**有嘛！是不是？

**邱部長國正：**對啊！這也是演練科目之一。

**蔡委員適應：**確認我們的相關軍事設備去民間的加油站加油是沒有問題的。

**邱部長國正：**加油沒有問題。

**蔡委員適應：**民間加油站加油槍的設備跟軍方不太一樣，我要講的在這邊，設備不大一樣。

**邱部長國正：**怎麼會不一樣？

**蔡委員適應：**不一樣，有一些可能要按什麼號碼才能夠加啦！不是油槍拿起來按下去就可以加油，不是這樣。我的意思是說，國防部未來在推動部隊到民間的加油站的時候，他們也要熟悉這個，不能打電話叫中油的人來幫你加油吧？我覺得這個問題很重要。

**主席：**我先補充一下，剛才蔡委員有問到駐俄羅斯外館人員生活費的問題，如果生活費真的有問題的話，俄羅斯有滿多臺商啊！包括莫斯科、聖彼得堡都有臺商，可以跟他們先取一下款嘛！臺商應該都很樂意支持我們政府。謝謝。

請林委員淑芬發言。

**林委員淑芬：**（12 時 2 分）謝謝召委。最近部長的名言是「自己的國家自己防衛。」，這個態度其實是非常正確的，尤其是我們從烏克蘭的經驗看到，烏克蘭總統不斷地講出幾句經典名言，第一句說「我需要的是子彈，不是便車。」，他宣示了一個領導者沒有像阿富汗的總統馬上就落跑了，而且比一般人民跑得還要快。一個領導者選擇不走，「即便暗殺行動有十次，我仍然在我的國家」，讓他的人民對他有足夠的信任，相信他能夠繼續領導。他還有一句經典的話，



就是「如果俄軍入侵烏克蘭，我鄭重的告訴大家，你看到的是烏克蘭人的臉，不會是烏克蘭人的背。」，所以我們看到烏克蘭有很多壯年的人、青年人紛紛回去，其中有運動選手，而且不分性別，包括選美小姐，有人把老小送到安全的邊境以後又馬上回來，要保衛國家的每一個烏克蘭人民，就是因為有這樣防守到底的意志，所以國際社會備受感動，也不能不支援，老實說是這樣。在這種狀況裡面，我們看到抵抗侵略主義不是靠卑躬屈膝啊！抵抗侵略主義要壯大自己，所以要厚植國防戰力，要建構防衛臺灣可恃的戰力，但是在這種狀況裡面，國內其實還有很多人的一些言語是在瓦解我們國人的心防。利用這個機會建立全民防衛動員本來就是一件正確的事情，為什麼我們看到標題是寫「史上最硬的教召」？為什麼不是說「我們準備好了，我們靠自己」？結果標題是「史上最硬的教召」。針對這個標題，我覺得你應該要有態度，因為這一個標題在軟化、弱化我們被動員的人；然後還有人出來污衊你們，說選什麼樣的兵造成不公平。我覺得這個對我們整體的心防，還有整個國防以及建立全民防衛這個系統，其實是有傷害的。部長，你覺得呢？

**主席：**請國防部邱部長說明。

**邱部長國正：**委員好。我要特別跟委員報告，第一個，我要合先敘明，「史上最硬教召」不是國防部喊出來的，也不是我們的全動署喊出來的。第二個，全民防衛動員署的成立不是為了俄烏之間作戰，我們本來在計畫中就要把全民防衛辦公室變成全民防衛動員署，這個開始早就做了。

**林委員淑芬：**部長講的沒有錯，但是我要講的意思是說，保衛國家我們就是不恃敵之不來，要靠吾有以待之啊！本來就要準備好，如果有一千顆、兩千顆飛彈隨時對準我們，我們評估他們現在維穩的狀態不好，所以可能沒有立即的危險，可是他親自講絕對不會放棄武力犯臺。在這種狀況裡面，我們當然要全民防衛、要動員，所以這個不是硬不硬，是自己的國家本來就要自己救。我們總是要去處理，我們要建立心防，可是另一股勢力在瓦解我們的心防，什麼小國不要挑釁，或者是說其實要走外交途徑啊！要和平協議啊！我們要建立心防，可是這種似是而非的言語在這種脆弱的基礎上——我是說澤倫斯基有講，布達佩斯安全保障備忘錄在哪裡？當初強國再加上烏克蘭，針對烏克蘭所有的核子武器去核化的時候，他們也簽署和平協議啊！在布達佩斯簽了安全保障備忘錄啊！簽的人有柯林頓、英國的梅傑、葉爾欽，葉爾欽也簽了，他簽的過程說我們要尊重，而且避免使用武力威脅烏克蘭現有的領土和主權，都簽了，但是我們知道這一種和平協議是最不可靠的。要抵抗這些侵略主義者、霸權，因為這些人入侵永遠都有一套理由和說詞嘛！所以一定要靠自己的實力。我的意思是說，這不是硬不硬，硬不是問題啊！自己的國家哪有硬不硬的？自己的國家我們要隨時把後備的狀態也準備好，我們是在講這個。自己的國家自己防衛，有時候我們在想，也是要討論啊！

我們要討論我國到底有沒有建構足夠防衛自己的可恃戰力。我們在講自己防衛，那我們有可恃的戰力可以防衛了嗎？我們在這裡看到烏克蘭被入侵的時候，大家在主流媒體上經常看到刺針飛彈、反坦克飛彈備受高度矚目。近期有一些報導指出，刺針飛彈的製造商——雷神公司以疫情造成人力和原物料短缺為由要求漲價，而且要把交貨的期程延後，我們原定是 113 年要完成，他們媒體的報導說要到 113 年以後，延到什麼時候不知道。媒體說雖然國防部透過美國軍方向

製造商洽談，以區域局勢優先為需求，要它如期交貨，但是仍然沒有獲得具體的答復。請問一下，我們採購的裝備，譬如說可攜式的、人攜式的、短程的刺針飛彈，就是刺針便攜式防空飛彈（FIM-92 Stinger）呢？本來預計 2025 年要完成全部接裝，包括發射器幾套、飛彈幾枚，請問一下，進度還是可以如期嗎？

**邱部長國正：**我跟委員做兩點報告，第一個，我剛剛在開頭有講，自己的國家自己救跟最硬的教召都不是國防部或是我個人的名言。目前的「爭訊」就是這樣造成的，這一回俄烏之間作戰，我們發覺它以精準武器打指管通勤，我們一開始認為這是對軍方的影響，現在我們已經看到對民間的影響多大，因為發布很多爭議性訊息，它沒辦法對外說明。我們目前碰到的也就是這樣子，像剛剛委員講議論紛紛，一聽到猜測等，然後國防部要怎麼講、要表態。我是國防部部長，我有定見，就是建軍備戰是個長期的工作，不要因為當時有什麼議題議論紛紛，就讓我們沸沸揚揚、蹦蹦跳跳，我們不會做的。

**林委員淑芬：**你的講法我可以接受，但是我想要再請教，海軍學術雙月刊第 54 卷第 5 期的學術論文也有講到。記者到底是什麼心態？他到底是要揣測，還是故意要分化，造成我們心防上的影響，造成我們議論紛紛？這個混合戰我們不可知，但是海軍學術雙月刊有講到，刺針飛彈的採購及其相關衍生型，其實都可以有效對抗人機、直升機及飛機所有的空中威脅，所以他一直講到防衛作戰、戰力防護、灘岸殲敵都可以運用。在這種狀況裡面，拘束打擊、密切配合的戰略下，這其實是很重要的，我們是要講很重要。這個學術論文對軍事的想定，我們講戰爭就是要比耐力賽，要撐下去，臺灣一定要先撐住，到底我們的武器數量夠不夠？

**邱部長國正：**建軍備戰在做的就是這個工作，戰備沒有最好，只會求更好，但是目前的戰備狀況，我身為國防部部長對我的部隊有信心。一般來講，老百姓對我們的意見，我們也會聽，並採納、參考。但是我剛剛已經跟委員報告了，不會他講這個很重要，我們就講好，方向大調整，統統變成買這個東西……

**林委員淑芬：**當然不是，但是從烏克蘭的戰爭裡面你有沒有想像，他山之石如果可以攻錯的話，我們有沒有什麼地方需要強化？這是第一個。第二個，你認不認為我們的國防預算應該還有往上調整的空間？不是特別預算，包括國防預算上該增加在哪個方位？有沒有繼續往上調整的空間？你認不認為？至少我個人認為國防的實力是累積的，要建構可恃的戰力也不是一句話，也不是你剛才講的那幾句話，而是說其實是要付出代價的，也是要花錢的。老實說，小英總統之前的八年，我們一直在減少預算，在這種狀況裡面，我們建軍、軍備的費用有沒有可能再往上調整？

**邱部長國正：**這就是我剛剛講到的，「企達」跟「可達」，誰不希望自己錢很多？誰不希望看到他有我也要有？誰不期望？但是建軍備戰要通盤檢討。我們國軍當然在這一方面，依據敵情的變化籌購、建構或……

**林委員淑芬：**所以你有「企達」的想法，但是不見得「可達」。我現在問你有沒有「企達」的想法？

**邱部長國正：**怎麼會沒有「企達」的想法？「企達」的想法很多啊！但是我們要分析、比較。

**林委員淑芬：**我的意思是，當部長認為有需要的時候，我們也很願意陪著你，畢竟我們的稅收這幾年是很充足的，老實說是這樣。

**邱部長國正：**是啊！

**林委員淑芬：**在這種狀況裡面，我們看到烏克蘭被入侵的經驗，臺灣人對於自己防衛、靠自己、把自己建構好、有足夠的戰力，我想大家都是肯定的，而且是認同的。在這種狀況下，希望部長透過積極的態度處理，我們也會再往上反映，如果該花，而且在建軍的期程上應該及早部署，我們都要再支持，用更大的力量爭取。

**邱部長國正：**剛剛委員講的這個，立委對我們的要求，全民期待，不但是「企達」，而且我保證「可達」。

**林委員淑芬：**好，那太好了。

**主席：**請葉委員毓蘭發言。

**葉委員毓蘭：**（12 時 15 分）謝謝主席，部長好。這一段時間您真的非常、非常辛苦。

**主席：**請國防部邱部長說明。

**邱部長國正：**葉委員好。謝謝委員。

**葉委員毓蘭：**全國的國軍弟兄都很辛苦。

**邱部長國正：**是，國軍辛苦，他們辛苦。

**葉委員毓蘭：**對，我接續剛剛林淑芬委員的問題，當然部長剛才已經講這個不是你們定的標題—「史上最硬的教召」，但是我在昨天的電視新聞上有看到，昨天好像已經到了行軍 7 公里的距離，然後是戴防毒面具，整個行軍過程中戴口罩。在這 14 天的課程裡面，每天訓練 10 小時，聽說累計可能要行軍到 22 公里，這個訓練強度我覺得是滿高的。我想要瞭解一下，被教召的這些備役軍人……

**邱部長國正：**召員。

**葉委員毓蘭：**請問有沒有選拔的標準？

**邱部長國正：**只要在退伍以後 8 年以內的，尤其是前 4 年的我們都列為優先，他沒有什麼選擇不選擇，但我們一旦發徵召令以後，他如果有任何事由可以提出申請，但沒有講有沒有意願，他沒有意願、他不來，手續要完成，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我們選員不是憑空，而是電腦擺出來以後，我們用電腦抽樣。這一回教召有一個特別的作法，我特別利用今天的場合跟委員報告，也跟大家說明，課務或者地點的位置都是將來他一旦動員以後……

**葉委員毓蘭：**他就要在這邊……

**邱部長國正：**他就在這個地方了，而且結合他的戶籍地，這樣的話可以符合保家、保鄉、保產這個後備動員的理念。

**葉委員毓蘭：**非常好，這個設想是不錯啦！不過教召的對象其實已經離開了，最少是四年嘛！回到社會之後拼經濟，朝九晚五，可能他們自己的 BMI 已經過了。我給你看一張照片，這個是我在 1976 年，就是民國 65 年的時候，我那時候考警官學校，其實等於是接受新兵訓練一樣，因為來訓練我的是政戰學校的花木蘭，所以我那個時候就已經當兵了。在正常的生活裡面還是有繼續

訓練，不管是體技課或各種訓練。我記得每個學期的第一個月，說實在都很痛苦，為什麼？因為收心操，放了兩個月的假之後，收心操會造成我連笑都不能笑，肚子痛，全身都痛。

我只是從我個人自己的經驗，請後備動員署以後在規劃這個的時候，可能要思考循序漸進，以及強度可不可以這樣。請問你們有沒有事先評估過？我覺得需要有一些風險的概念，為什麼？因為我們警察其實對體能都有要求，每一年警察的常訓是規定跑 3,000 公尺，可是經常都有人就這樣猝逝，所以這部分請國防部務必要考量，因為我們過去真的從來沒有這種強度的教召，因此一定要做好評估。這一次已經開始就好好的瞭解一下，要做好風險控管，這個部長可以接受嗎？

**邱部長國正：**可以。我很感激委員給我們提醒，我也順便跟委員說明一下，訓練一定是循序漸進、按部就班。我經常跟同仁講，我們以戰鬥的背景設定、想定，但是不要忘了是著眼訓練。剛才委員特別提醒一步、一步來，為什麼第一天只有 5 公里？其實 5 公里也不能說是很長或很短，以前連……

**葉委員毓蘭：**可是戴上口罩之後就已經不一樣了，當年我那 17 天其實幾乎要選擇退訓，覺得已經超乎我的能力了，這是我的經驗，尤其我當時才 18 歲。剛剛也提到教召公平性的問題，其實在中華民國歷史上，最公平的兩件事，其一大概是大學聯考，第二大概就是當年採徵兵制時的兵役制度。

有關國防，新聞上也說有些人是可以免除教召的，像是免召和緩召，我看了一下國防工業，你們提出了 7 項，但事實上有多少家，你們評估過沒有？最令大家質疑的是，台積電是屬於哪一類的國防工業、所生產的晶片會用在什麼國防武器上？這部分既然已被外界注意到了，我覺得就要做到公平性……

**邱部長國正：**瞭解。

**葉委員毓蘭：**還請部長回去檢討教召的內容，因為我們不可能撒豆成兵，一次就全都點召了，所以這個時候就要特別注意公平性，可以嗎？

**邱部長國正：**可以，我們最近在做了。

**葉委員毓蘭：**謝謝部長，大家一起再加油好嗎？

**邱部長國正：**謝謝委員。

**主席：**謝謝葉委員、謝謝部長。

請洪委員孟楷發言。

**洪委員孟楷：**（12 時 21 分）部長好。剛剛大家討論到，雖然所謂的最硬教召並不是國防部講的，但最近媒體確實有報導。本席也看到，教召當然是已經服完役的國民再回來接受軍事的訓練，讓對方的戰術、戰技等得以維持對不對？

**主席：**請國防部邱部長說明。

**邱部長國正：**對。

**洪委員孟楷：**我想問，有最硬教召，接下來會不會也有最硬的新兵訓練或是最硬的體能訓練？

**邱部長國正：**新兵訓練沒有什麼硬不硬的，新兵訓練的目的就是讓人由民轉兵，以往對訓練完的要

求就是變成合格的戰鬥兵。

**洪委員孟楷：**對。

**邱部長國正：**後來因為疫情之故，只能把對方訓練成合格的步槍兵。戰鬥兵和步槍兵的差別在哪裡呢？其實一聽就知道，戰鬥兵要能適應各種狀況，步槍兵是只要能操作其武器裝備，自己能防護自己，知道怎麼適應狀況，到了部隊再為強化。

**洪委員孟楷：**但是現在講的是 4 個月的義務役部分，因為現在的教召其實就是這 4 個月的部分。我們可以先看看各國怎麼做，其實這些之前都有討論過，像本席就上網看到解放軍的體能標準，雖然不確定那是義務役還是志願役，但他們以徒手 5 公里 23 分鐘達成是及格，21 分鐘是優秀，也有所謂的深蹲。

再看到其他國家像日本的自衛隊，3,000 公尺的合格標準是 15 分 20 秒，2 分鐘的伏地挺身要達到 35 下、仰臥起坐要 40 下，引體向上是 6 下；美國也有體測標準，2 英哩要在 15 分 54 秒內完成，2 分鐘伏地挺身要達到 42 下、仰臥起坐要 53 下，而世界各國的標準也都與此相關。

再來看看我們自己的國家是什麼，投影片所示者為國防部關於「義務役及新進人員基本體能鑑測循序漸進要求標準表」的資料，本席看到最年輕（19 歲到 22 歲）的那組，照理講年紀愈輕體能會相對較好，所以最嚴格的標準是入伍滿 4 個月之後，2 分鐘的伏地挺身、仰臥起坐及 3,000 公尺各為 37 下、45 下及 16 分鐘。部長，以現在的臺海情勢或我們希望達到提升士兵戰技與體能的要求，請問這樣的標準夠嗎？

**邱部長國正：**我跟委員說明，這個標準表是針對義務役及新進人員，剛剛我已經點到了，一來是年輕的不見得是最好的，要經過幾個月的訓練後才能達到最好。

**洪委員孟楷：**當然。

**邱部長國正：**當初訂定這個表的時候，我自己很清楚，要訓練半年以後才會達到巔峰。一開始的時候其實很低……

**洪委員孟楷：**但我們現在只有 4 個月，4 個月的話就只能這樣……

**邱部長國正：**對，所以就只能這樣。我們也希望每個人一進來就能變成無敵鐵金鋼，但委員也很清楚現在的社會氛圍，每個人的頭都低著不曉得在幹什麼，只要一把他們叫到操場上或教練場上，要求他們馬上達到這個標準，就會造成其他問題。

**洪委員孟楷：**部長的意思是……

**邱部長國正：**我們是不擔憂訓練會出什麼意外，但我們的防險工作一定要做得很周延。

**洪委員孟楷：**部長這樣的解釋是不是就釋疑了？很多人都講，現在的戰情危急，為什麼國防部不是去要求延長 4 個月的新訓時間，而是要求教召回來的要加緊嚴格？這是不是代表現在的年輕朋友都相對無法適應強度的訓練？

**邱部長國正：**委員不能這樣講。

**洪委員孟楷：**因為您剛剛講，大家都低頭……

**邱部長國正：**我剛剛要講的是，教召來的人並不是現在受過 4 個月役期的人，他們只占了一部分，大部分的人都是退伍在 8 年以內，以前還有很多常備役的也在這裡面，所以我們安排的課程並

不會為了他們而特別強調什麼，這本來就是循序漸進的，保家……

**洪委員孟楷：**部長，我今天是要很理性的討論。

**邱部長國正：**我是很理性的。

**洪委員孟楷：**現在是分兩個部分，其一是新兵訓練 4 個月，這樣的標準夠不夠？譬如說真的受了 4 個月的訓練後也做不到這個標準，你說伏地挺身 2 分鐘要達到 37 下、仰臥起坐要 45 下，還是有人會做不到，但他服滿了 4 個月的役期後就退訓了嘛！

**邱部長國正：**對呀！

**洪委員孟楷：**你們並不會因為對方做不到，就延長對方的役期對不對？

**邱部長國正：**沒有，沒有這樣的。

**洪委員孟楷：**以前討論過，首批軍訓役如果鑑測沒過的話，國防部就摺話會優先教召。我覺得這個概念其實是可以討論的，您現在一直強調，而網路上也講到有五類人會被教召，但您那天總質詢時特別回答本席說「絕對不會」，有資料、有問題就歡迎大家提供，你絕對會辦到底對不對？

**邱部長國正：**對。

**洪委員孟楷：**其中有部分的人就講了，有些人體格上可能 BMI 值太高、體力太差，教召回來之後反而會成為部隊的麻煩，反而不會輕易地教召他，請問有沒有這樣的情況？

**邱部長國正：**我不知道還會有這種考慮。

**洪委員孟楷：**又或者說，以前也講過，如果有 4 個月的訓練，因為達不到嚴格的標準而不合格，請問要不要優先教召對方回來，讓他的體能可以維持好一點？

**邱部長國正：**我跟委員報告……

**洪委員孟楷：**有些人在訓練的時候可能戰技、體能、體格都是 100 分的，這種人相對來講是不是比較不需要教召？

**邱部長國正：**如果要這樣排列的話，就會中了人家講的「你看！你們在選員」，電腦選員以後，教召前兩個月對方如果有任何問題都可以循序請假或申請緩召，這是可以的，並不會變成我特別盯上你了，因為你體能不合格。畢竟就算把人給召來了，5 天到 7 天、甚至是 14 天以後，我也不敢打包票對方一定會變成合格的戰鬥兵，辦理教召的原因就是讓他回復到原本就具有的技能，就是讓他熟練一下。

**洪委員孟楷：**是不是回復原本的技能？

**邱部長國正：**是的。

**洪委員孟楷：**剛剛講的是 2013 年馬政府時代國防部的新聞，我覺得要尊重每個時期的每位部長，但重點還是，第一，教召要公平。

**邱部長國正：**一定會公平。

**洪委員孟楷：**要公平、公正；第二，現在的新兵訓練標準是不是要再強烈要求？

**邱部長國正：**我們會看役期，如果役期有所調整的話，新兵……

**洪委員孟楷：**4 個月練習時的標準至少要有要求啊！希望大家進來受訓 4 個月後，都可以訓練到

合乎一般的要求水準。

**邱部長國正**：是沒有錯，我們已經把標準訂出來了。

**洪委員孟楷**：我請教部長，現在 4 個月訓練的合格率有多少？4 個月訓練完之後，新兵的合格率是多少？請直接講，請問有沒有數字？有沒有統計？

**主席**：請國防部訓次室李次長說明。

**李次長天龍**：委員，相關的數據我們回去查清楚後會再向您報告。

**洪委員孟楷**：所以你們都沒有確認合格率是多少嗎？

**李次長天龍**：是有這個數據。

**洪委員孟楷**：有這個數據嘛！部長，本席認為這應該是大家都要很清楚的，因為這就是一種 KPI。現在訓練 4 個月是訓練真的還是訓練假的？進來 4 個月之後能不能如同部長剛剛講的，雖然無法成為戰鬥兵，但至少能成為合格兵？以前看過電影的就知道，男孩變成男人就是從訓練開始的……

**主席**：這樣好了，請部長再把細部的資料提供給洪委員好不好？

**洪委員孟楷**：好，希望能加強中華民國自身的戰力，讓中華民國更有捍衛自己的能力。

**邱部長國正**：好。

**洪委員孟楷**：感謝。

**主席**：謝謝洪委員。接下來請林委員德福發言。

**林委員德福**：（12 時 31 分）部長好，因為俄羅斯和烏克蘭交戰，無人機在衝突作戰中發揮了一定的功效，目前交通部民航局開放一般民眾報考遙控無人機的操作證，民眾取得證照後可否用於平時、戰時的角色轉換，以協助國軍偵察敵情的動態？本席認為教召訓練除了打靶及急救訓練外，是否應該增加無人機的訓練課程？還請國防部思考其可行性。

**主席**：請國防部邱部長說明。

**邱部長國正**：跟委員報告，社會狀況很多，剛剛委員講到無人機偵察，我們可以增加的課程是如何辨識、如何處理，相關的程序我們可以教，但若是對方一旦會操作了就要我們開放他們專門來操作軍中的設施，這是我做不到的。

**林委員德福**：我是說要取得證照後並經過訓練，我認為這點你們其實可以考量一下，並不是說絕對要這樣做，但請你們評估一下。

**邱部長國正**：好。

**林委員德福**：部長，關於教召現在是話題不斷，充實國防以及整個國家的防禦能力，本席當然是絕對支持，對於行政院提出教召的誘因本席也樂見，不過參與教召的對象可能會有愈來愈多的中年人，請軍方務必注意教召對象的身體狀況，並給予適度的休息，務必要做到平安入營、平安離營。目前已到了少子化的時代，少子化已經成為國安問題，對於緩召的條件，本席希望能夠增加育有未滿 12 歲子女 2 名以上，或有 12 歲之子女 1 名，甚至是有配偶懷孕 6 個月以上的條件，是不是可以請部長帶回去研究一下，並給本席一份書面報告？

**邱部長國正**：好的。

**林委員德福：**由於俄烏戰爭，許多民眾開始關心家裡附近哪裡有防空洞或避難設施，本席希望萬安演習的時候能夠利用細胞簡訊提醒民眾如何查詢避難場所。另外，部分學校、臨近政府設施或軍事單位，譬如總統府週邊的北一女、北市大及其附設國小，國防部應與教育部合作盤點可能遭到誤擊的場所，讓學生和教職員瞭解該如何因應避難，請問部長的看法如何？

**邱部長國正：**這是應該的，各部會都應該共同合作。

**林委員德福：**但是要做啊！因為你們並不是共同合作。事實上，你們要讓學校的教職員、學生在真正發生戰爭時瞭解要如何避免、如何規避，我認為這點很重要。看到這次烏克蘭和俄國的戰爭，很多飛彈都打到學校裡，也打到了公共場合的公共設施，甚至是打到醫院等，所以我認為平常就是要有所瞭解和訓練。

另外，根據媒體報導，美國眾議院軍事委員會要求陸軍提出裝甲車輛反制無人機的解決方案，現在出現相關技術及成品無法有效反制進展快速的 AI 無人機，或無人機機群的戰術威脅。我國預計向美方採購 M1A2T 坦克，而國軍也現有 M60A3 坦克戰力，請問有需要擔心無人機的威脅嗎？

**邱部長國正：**我們採購任何一項武器裝備，都一定是根據敵情威脅來設定的，剛剛委員講到，要戰車兵去研究如何反制敵人在空中的無人機，其實我認為不光是戰車兵，海、空軍和陸軍的步兵和砲兵也統統都需要，所以我對這個問題會去瞭解一下，但為什麼只強調戰車兵要注意？

**林委員德福：**M1A2T 坦克第一批能交予我方的時間到底是在何時？數量到底有多少？我也希望能夠瞭解一下。

**邱部長國正：**好，我會請陸軍再向委員單獨進行很詳細的說明。

**林委員德福：**好，可以，因為有些須要保密的事情，我也不願意在這個場合……

**邱部長國正：**除了保密以外，其他相關細節也會一併向委員說明。

**林委員德福：**OK，謝謝。我就不占用別人的時間了，規定發言時間為 8 分鐘，但剛剛就有人一次講了 15 分鐘，甚至講到 20 分鐘，那就已經太過分了。

**主席：**謝謝林德福委員。今天會議中午不休息，俟所有登記質詢委員詢答完畢後再散會。

請林委員靜儀發言。

**林委員靜儀：**（12 時 37 分）白署長，因為烏克蘭的事情，我們非常關切全民動員以及全國民防的意識。其實我們看到多數的臺灣民眾對於如何能夠一起參與保衛國家的行列都有一致的認同，當然也要先肯定過去這段時間國人對國軍防衛國家的概念是愈來愈肯定了，這個部分我要先予以肯定。

大家也看到烏克蘭政府有出緊急應變指南讓民眾知道，像我們之前就知道地震的時候要準備個地震小包。現在中共的軍機每天都會有挑釁的動作，我們當然知道國軍會非常謹慎去處理，但對民眾來講，擁有國防和隨時因應的概念也是必要的。

**主席：**請國防部全動署白署長說明。

**白署長捷隆：**是。

**林委員靜儀：**那天質詢的時候部長跟我說，接下來是不是會出全國民防手冊？



白署長捷隆：是的。

林委員靜儀：手冊中應變指南的部分你們都已經在編製了嗎？

白署長捷隆：是的，跨部會都已編製完成初稿了，現已呈送到行政院進行最後的審查。

林委員靜儀：資料中會有平時的準備和戰時的疏散或基本概念嗎？

白署長捷隆：都會有。

林委員靜儀：那天我在問手冊的時候，部長跟我說手冊做好之後就會發放，請問發放的方式是什麼？

白署長捷隆：現在是規劃會放在國防部的全球資訊網上，提供各部會、各縣市政府及全民都可以下載運用。在縣市政府的部分，因為手冊會結合各縣市政府的特性，比如像防空、避難的位置，如果要把警政服務 app 的內容都印製下來的話就會非常厚，所以各縣市政府有了檔案以後，就可以在電子檔上將該縣市的防空避難位置、緊急急救的重症醫院，以及物資配售站等地理特性都修正上去，讓這些內容能在網站上分布到全國的每一個位置，讓它能夠具體的、最有效的被運用。

林委員靜儀：也就是說你們會有一個電子版？

白署長捷隆：是。

林委員靜儀：然後保留一定程度的空白，讓地方政府再加上地方政府的資訊？

白署長捷隆：特性。

林委員靜儀：特性，好。請問地方政府的進度你們有追嗎？還是地方政府其實都準備好了，只要檔案一來，他們就可以上去？

白署長捷隆：都備好了，因為我們之前都有跨部會跟縣市政府討論這個手冊，所以手冊裡面會律定到各部會、地方政府，甚至村里長的相關行動。

林委員靜儀：好，這部分我同意，因為各縣市政府才會知道他們現有轄區裡面的特性，譬如可避難的空間，現在到底是不是可以用，雖然我們也知道現在裡面可能是堆滿雜物的狀況，但之後會要求清查，不過現在問題來了，這個過程都在電子檔裡面，因為你說資料印下來會很厚，假設我是一個來臺北上班的雲林人，那麼我要去哪裡下載？我下載到的會是臺北的資訊？雲林的資訊？還是全國的資訊？

白署長捷隆：他可以到臺北市政府的網站，屆時我們的……

林委員靜儀：所以你的發放系統是藉由各縣市政府？

白署長捷隆：對。

林委員靜儀：所以要到每個縣市政府網站，譬如今天我想知道的是南投，我就到南投縣政府的網站去下載，我想知道的是臺東，就去臺東縣政府網站下載，是不是？

白署長捷隆：對。

林委員靜儀：在這個過程中，你們有要求縣市政府的網站資訊要放在最明顯可見的地方嗎？

白署長捷隆：有！有！

林委員靜儀：會在哪裡？會在首頁嗎？

**白署長捷隆：**對！對！

**林委員靜儀：**署長，我必須這麼說啦！相信年輕一輩的大概 google 都沒有問題，但我知道很多長輩雖然手上有智慧型手機，但他們大概只有用 LINE，這你知道嗎？他們連相機都不太會用，那你怎麼知道他們有辦法 google 之後把資料帶下來？他要先有能力 google 到需要的軟體，然後找到那個縣政府，再從那個縣政府的網頁裡去看國防手冊，再把它載下來，這個程序你們有想過嗎？

**白署長捷隆：**是，感謝委員指導，這是程序面的問題，在全動署成立以後，每月部會都會跟縣市政府有定期的會議。

**林委員靜儀：**我就直接建議，因為之前我們也有談過後備系統，在民政那邊還有一個民防系統……

**白署長捷隆：**都有。

**林委員靜儀：**有嘛！對不對？民防系統其實也是我們全民皆軍、全員皆兵的概念之一，對不對？

**白署長捷隆：**是。

**林委員靜儀：**你們有沒有辦法、機會把一些比較精簡的資訊，透過手頭上有的系統，包含民防系統、包含各縣市村里長系統來公告？否則我告訴你，整個 PDF 檔我保證大家不會看！

**白署長捷隆：**瞭解。

**林委員靜儀：**所以精簡資訊，讓地方縣市政府合作，精簡資訊先出來，透過民防系統及地方縣市政府的村里長系統，讓資訊可以存到所有民眾的手機裡面，至少有一個圖可以存檔，如果有一天經過，還可以複習一下、看一下，看看這個避難的地方會不會已經堆滿雜物，至少要有個概念嘛！我沒有要求你們一定要出紙本，但是我聽完你這樣講，就覺得這個所謂的 PDF 檔最後會消失於無形。

**白署長捷隆：**是。

**林委員靜儀：**最後一點點時間，請問我們現在也有全民國防教育的部分，對不對？

**白署長捷隆：**對。

**林委員靜儀：**這個教育的部分，由誰來負責教學生全民國防概念？

**白署長捷隆：**這個請政戰局局長說明。

**林委員靜儀：**好，請政戰，謝謝。

**主席：**請國防部政戰局簡局長說明。

**簡局長士偉：**委員好，我是政戰局局長。

**林委員靜儀：**這個部分是由政戰這邊處理，對不對？

**簡局長士偉：**有關全民國防教育，政戰局是主管機關，我們會協助教育部做好全民國防教師的教育工作。

**林委員靜儀：**你講到重點，其實國防部的政戰，事實上就是全民國防教育裡的智庫單位，或者是建議指導單位，但主責單位是教育部，對不對？

**簡局長士偉：**是。

**林委員靜儀：**所以是教師來負責全民國防教育，對不對？

**簡局長士偉：**是。

**林委員靜儀：**都是教師嗎？

**簡局長士偉：**就是他們會去受訓，由合格教師來擔任全民國防教育的工作。

**林委員靜儀：**受訓合格的教師是每個學校選派有興趣的人嗎？你們受訓合格教師的來源在哪裡？

**簡局長士偉：**由教育部遴聘。

**林委員靜儀：**所以你們並沒有對教育部提出要求，希望至少是哪個年齡層或哪個背景的教師來接受訓練？有沒有？還是學校提名單給你們就好了？

**簡局長士偉：**教師一定要受訓合格，要遴聘合格。

**林委員靜儀：**對啦！就是他來這邊，你們遴聘合格教師來受訓，但這個教師過去是什麼背景，你們沒有這個需求嘛！比方他過去沒有相關知識，或者是這個教師其實再過三年就退休了，這都不在你們的條件之內，是不是？

**簡局長士偉：**對！就是一定要經過教育部遴聘合格，我們才會列為全民國防教師。

**林委員靜儀：**我要提醒你們，因為這些業務對學校來講沒有什麼誘因，可能老師之間也會互相推諉，最後可能就拜託兩年後要退休的老師去幫忙把學分解決掉，問題是這樣到後來就沒有人啊！你懂我的意思嗎？所以針對全民國防教育科學士後教育學分班，我建議你們還是要納入一些條件，但其實我更擔心的是相關訓練部分，我們先不談缺額問題，假設這個教師受完訓練之後，在課堂上教的內容跟你們的專業知識有非常大差距，或甚至這個老師上完課後告訴同學聽這個沒有用，反正來了我們就會投降，一點用都沒有，請問屆時你們要如何處理？

**簡局長士偉：**這個我們一定會要求他改進……

**林委員靜儀：**你們要怎麼要求？你們不知道啊！

**簡局長士偉：**其實這些都是有教官背景的，而且我們政戰局也會協助教材的發放……

**林委員靜儀：**沒有啊！你們的資料裡面有代理教師耶！你們連代理教師及兼代課教師都包含在現在這個所謂的全民國防教師額度裡面，代理教師就是來代理，他不是一個所謂的直聘教師，這樣的人力算是你們可以用的人力嗎？

**簡局長士偉：**在全民國防教師部分，我們當然是以教官背景者為優先，因為他對整個愛國意識……

**林委員靜儀：**是，我同意，我同意。

**簡局長士偉：**如果像剛剛委員講的這些，我們一定會跟教育部協調，希望教師一定要教授正確的愛國教育觀念。

**林委員靜儀：**他很愛國啊！但他愛國的邏輯跟你不一樣，怎麼辦？

**簡局長士偉：**那我們可能就要協調教育部……

**林委員靜儀：**簡單來說，我知道你們要做這些事，我也非常認同，但整個資訊跟接下來的訓練，還有後續的追蹤，我想單純你們政戰這邊的能量是還不足，必須請部長跟教育部好好協調，好不好？

**簡局長士偉：**是，謝謝委員指導。

**林委員靜儀：**這部分我會繼續追，謝謝主席，謝謝。

**簡局長士偉：**謝謝委員。

**主席：**請陳委員椒華發言。

**陳委員椒華：**（12 時 47 分）首先請教邱部長，這次烏俄戰爭，我們看到很多平民上戰場，也看到國防部正在強化教召制度，所以越來越多國人認同臺灣主權，一旦中國武力犯臺，我想全民也都有保家衛國的心理準備，在這裡本席提出建議，國防部可以研議讓自願受訓的國人先受訓，未來一旦戰事發生，至少他們也可以加強自我防衛能力，部長認為這樣的構想可行嗎？

**主席：**請國防部邱部長說明。

**邱部長國正：**任何一個對我們國防建軍、保衛國家有利的建議，我們都樂見，剛剛委員提到的這幾個目前熱門議題，事實上有些工作國防部已經在做了，教召是一環，另外還有假日戰士，就有點像是自願性質，不過我們也有統計過，這些自願人員通常都是在部隊服役過，對軍中很有興趣，又有專長，他們如果會來，我們也樂見。

**陳委員椒華：**部長的意思就是類似有當過兵的人……

**邱部長國正：**對！也幾乎是自願的。

**陳委員椒華：**然後年紀可能比較大，他們願意成為自願的民兵，然後平常也接受訓練……

**邱部長國正：**沒有，就是他個人報名願意來，我們並沒有排表。

**陳委員椒華：**對！對！是自願，本席剛剛就一直強調是自願。譬如本席在高中軍訓課時有打靶過，如果有女性朋友自願再接受相關訓練，並不需要非常多時間，譬如每年幾天時間讓他們自願去進行訓練，包括操作或認識相關軍事方面知識，這樣可以嗎？

**邱部長國正：**剛剛我特別問了同仁，好像高中還有國防教育時，是有打靶的科目，其實就是多一點選項。

**陳委員椒華：**我是說年紀比較大的成年人，包括女性朋友，以後有機會也可以來接受這樣的課程，希望國防部能夠規劃或研擬，可以嗎？

**邱部長國正：**可以啊！就是我們講的後備戰士。

**陳委員椒華：**好，謝謝。接著請教吳部長，1950 年韓戰爆發時，當時駐臺美軍顧問團協防臺灣，所以在臺中市美村路有一個美軍招待所，現在居民陳情希望這個招待所可以保留或者做更好的規劃，去年臺中市政府舉辦說明會時，並未通知這些公民團體，現在他們希望臺中市政府能夠再舉辦說明會，主要訴求就是現在我們在螢幕上看到的這個具有歷史意義的建築跟場址，臺中市政府打算蓋大樓，只留下正面立面，其餘建物要全部拆除。對於臺中市政府在臺美關係最佳的這個時刻，要拆除象徵臺美合作的歷史建物，這樣是否會減損我們跟美國的關係？建議臺中市政府可以多跟公民團體溝通，在建築的設計規劃上能夠再開個說明會，邀請公民團體參加，部長對此的看法如何？

**主席：**請外交部吳部長說明。

**吳部長釗燮：**非常謝謝委員，委員這個關心非常好，但因為外交部並不是這件事情的主管機關，如果有機會讓我們發言，我們當然會支持把這個地方保存下來。其實前幾天我們也參加了那個協調會，如果有問到我們外交部立場，我們當然支持。

**陳委員椒華**：好，謝謝部長，至少你願意表態支持保存這樣的一個歷史建物。

**吳部長釗燮**：是，謝謝委員。

**陳委員椒華**：好，謝謝。

**主席**：請陳委員明文發言。

**陳委員明文**：（12 時 54 分）這一次俄烏戰爭爆發，不僅牽動整個世界局勢，國際社會也都非常關心臺海目前情勢的發展，請教陳局長，臺灣雖然不是烏克蘭，但我們確實面對一個時時刻刻想要武力犯臺的國家，現在看起來俄國是在俄烏戰爭中受挫，我想包括局長你還有很多委員，從早上一直到現在都非常關心美國 CIA 局長 3 月 8 日在國會所表示的「不應低估中國領導人習近平對臺灣問題的決心」這一段話，我想這個對臺灣人民來講也是有感的，所以我要請教局長，你對於伯恩斯這段話的解讀是什麼？能不能簡單扼要跟我們說明？

**主席**：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跟委員報告，我是反共教育下長大的小孩，從出生到現在，我從來沒有低估中共謀我之心，所以我完全贊成 William Burns 的講法。

**陳委員明文**：局長，你這種答復我不滿意，我只是想問你，這段話跟現階段臺海局勢有沒有很接近？你是不是以國安局長身分，明確向臺灣國人做一個比較清楚的說明？

**陳局長明通**：我早上在回答廖婉汝委員時已經講過了，我持續表示在蔡總統任期內不會有事。

**陳委員明文**：好。中共預計在 10 月舉行二十大，對於今年臺海情勢的評估，你認為會不會有什麼意外？

**陳局長明通**：我想歷史的發展常常是有其結構因素，但最怕就是出現所謂的意外事件，我們當然會密切注意，因為他們要辦二十大，希望能夠維穩，所以基本上是沒有問題的，但我們還是要有天有不測風雲的心情，歷史常常會有一些意外事件產生，我們更要……

**陳委員明文**：所以你沒有掌握到比較明確的訊息就對了，你剛剛講的都是你的感覺？

**陳局長明通**：不是，從結構上來看要維穩，今年當然不會有太大的事情，但歷史發展常常會出現一些意外事件，我們更要對意外事件做好風險管控。

**陳委員明文**：二十大後的兩岸關係有沒有轉機的可能，我想也是大家關心的事，烏克蘭的情勢正在發展當中，臺海的情勢事實上也不只美國關心，世界各國都在關心，所以我們希望身為國安局局長的你，要好好掌握、瞭解局勢，不要忽然就爆發了，而我們還不知道，我想這點是國安局職責所在，沒有錯吧？

**陳局長明通**：是的，沒問題。

**陳委員明文**：另外，我想利用今天這個機會請教國防部，國防部觀察這次烏俄戰爭的情況，事實上正好可以檢視現行臺澎防衛作戰計畫，我們知道 2 月 24 日政府成立了國安層級的因應小組，聽說國防部也有成立相關小組，有沒有？

**主席**：請國防部邱部長說明。

**邱部長國正**：有。

**陳委員明文**：這個小組的實際負責人是誰？

**邱部長國正**：我們的情報部門事實上每天都會開會，我也都親自主持會議。

**陳委員明文**：人員的組成是誰？

**邱部長國正**：就是國防部，還有國防大學的一些同仁。

**陳委員明文**：主要任務是什麼？

**邱部長國正**：主要任務就是針對當前俄烏狀況的發展，每天掌握相關情報，更重要的是，研判他們為什麼要這樣做，又下一步可能會怎麼做，一點、一點做這些相關研議。

**陳委員明文**：主要功能呢？

**邱部長國正**：主要功能就是國外的戰況可以作為我們建軍備戰及訓練的參考。

**陳委員明文**：希望國防部能夠藉由這次俄烏戰爭，結合臺海實際狀況，對現行的臺澎防衛計畫做個檢討，我相信這個小組的成立，能夠對整個俄烏戰爭提出一個比較具體的建議方案，沒有錯吧？

**邱部長國正**：沒有錯。

**陳委員明文**：我想這是這次成立小組的一個非常重要目的。

**邱部長國正**：是。

**陳委員明文**：俄羅斯從 2 月 24 日宣戰，好像整個戰略的意圖就是希望能夠速戰速決？

**邱部長國正**：對。

**陳委員明文**：俄羅斯在 24 日當天就摧毀了 74 座軍事基地，25 日也攻下了烏克蘭 800 多個軍事基地，看起來整個氣勢很好；但是沒有想到烏克蘭奮勇抵抗，尤其是總統澤倫斯基對於整起事件堅定在領導。我只是要問你，看起來烏克蘭奮勇抵抗的精神對臺灣人民來講也是非常鼓舞的，不知道您有沒有觀察到這一點？

**邱部長國正**：我特別注意到這一點，它之所以能夠打破普丁速戰速決的期望，民意的高漲也是主要因素、主要的象徵之一，發揮了功能。

**陳委員明文**：對。最後 1 分鐘我要跟部長講，現階段臺灣人民對於整個臺灣的國防事務開始關心，不管是 14 天的教召，或者要徵兵或募兵，甚至於役期的延長、我們的戰備等等，現在臺灣人民開始在關心，尤其會站在支持國防部的立場上，所以我們希望國防部應該要好好地負起防衛國家的責任所在，全力以赴，我們臺灣人民一定會作為您的後盾，全力支持您，好不好？

**邱部長國正**：謝謝委員，這是我們的責任。

**陳委員明文**：好，謝謝。

**邱部長國正**：謝謝委員。

**主席**：報告委員會，兩位部長於下午 1 時有會議，所以他們從下午 1 時起開始請假，請副部長及次長代理。

請邱委員顯智發言。

**邱委員顯智**：（13 時 4 分）副部長好。今天我想要跟你請教臺灣建軍戰略的問題，特別是不對稱戰力的部分。其實剛剛邱部長也有提到，這次烏克蘭抵抗俄羅斯的入侵，打破了俄羅斯想要速戰速決的策略，讓全世界都刮目相看，其中最亮眼的是烏克蘭的不對稱戰力及後備部隊的訓練

。反觀我們臺灣近年來一直在發展不對稱戰力，也在加強對後備部隊的教召，是嗎？

**主席：**請國防部柏副部長說明。

**柏副部長鴻輝：**委員好。是的。

**邱委員顯智：**理論上不對稱戰力是用比較小、比較便宜的武器去進行比較難預料、難防禦的打擊，譬如烏克蘭這次所使用的標槍飛彈、刺針飛彈及城鎮游擊戰都是屬於這個概念。在臺灣的建軍規劃中，不對稱戰力到底是什麼？其實我們看起來是大小並進，舉例來說，除了 700 噸的塔江艦之外，我們也在建造 1 萬噸的玉山艦；在飛彈部分，除了最近受到關注的標槍飛彈及刺針飛彈之外，我們也在特別條例裡面更重視源頭打擊的遠程飛彈，所以我想請教副部長如何定義臺灣的不對稱戰力？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所謂不對稱戰力，事實上今天所有在烏克蘭的戰爭裡面看得出來就是一個不對稱作戰的型態，臺灣在敵大我小的情況下，也是屬於不對稱戰力。國防部在致力於不對稱戰力的時候，已經從過去到現在為止在不斷地改變我們不對稱戰力的所有組建。這個不對稱戰力在臺灣來講，我們是運用我們的優勢來打擊敵人的弱點，這些所有的戰力組建必須要符合量小質精、有效機動，同時最重要的是，不對稱戰力要能夠發揮所有武器效能，讓所有武器發揮效果。

**邱委員顯智：**副部長，我們希望能夠建構我們的國軍成為量小質精、戰力強的現代化優質勁旅。現在我想問兩個問題，第一個，在有限的國防預算下，究竟是毒蜂型的武器、還是黑熊型的武器比較優先？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關於這個問題，我想在戰略上、運用上來講，我們都應該要有備於敵人用什麼方式來打我，重點是什麼武器可以有效地阻制敵的前進，或者讓他三思而後行來打臺灣，這些武器的建置包含了不管是遠距精準的武器系統以外，一直到近岸的防禦，我們都是……

**邱委員顯智：**副部長，我為什麼會問這一題？因為這涉及戰略的問題。

**柏副部長鴻輝：**是的。

**邱委員顯智：**第二個，我們會動用部隊去進行城鎮作戰嗎？像現在烏克蘭的狀況。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我們現在所有的戰爭從臺灣的作戰型態已經到了本土的防衛作戰，因為我們是屬於守勢的，所以未來結合全民國防總力，也就是全動署的成立，將來會有城鎮守備部隊的概念，這是整體化的規劃。今天我們看到烏克蘭戰爭在國土防衛上來講是全民皆兵，當然，我們不希望有這一天的發生，但是我們時刻都在所有的準備當中，地區の後備指揮部就是在做城鎮作戰準備。

**邱委員顯智：**所以基本上國軍有在做城鎮作戰的準備？

**柏副部長鴻輝：**是的。

**邱委員顯智：**我們城鎮作戰的準備是由誰來負責做城鎮作戰？在我們的規劃裡面，是志願役的陸軍嗎？還是後備部隊？還是怎麼樣的規劃呢？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關於城鎮作戰的區塊，其所區分的範圍還包含全民的國防總力、民防的團隊，基本上在規劃的時候是由我們參謀本部、軍令系統在做整理，我們後備指揮部是執行單

位，在全體的防衛作戰上來講是一體性的，不區分陸軍、海軍、空軍，只要在城鎮作戰守備的部分，舉例來講，比如機場，當實施防衛作戰，陸軍的兵員到第一線守備部隊的時候，空軍就要自立防衛機場的安全，所以這樣的城鎮作戰方式應該是所有國防部都必須要投入戰場。

**邱委員顯智：**副部長，我最後問一個問題，以烏克蘭這個例子來看，現在城鎮作戰看起來是非常重要的。我想請教，現在的部隊訓練是否有包含城鎮作戰？第二個，其實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有通過一項決議，教召課表現在是 14 天，是不是有包含城鎮作戰？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這是現在我們就在做、進行當中的，所謂就地動員、就地作戰的整備概念就在這一次 14 天的教召當中已經落實執行了，所以所有的作戰理念都可以納入。

**邱委員顯智：**所以應該要把它納入，包括訓練的課程裡面。

**柏副部長鴻輝：**是的。

**邱委員顯智：**我們也會密切注意這個教召到底是不是真的有效的教召。事實上，對於國防部這個教召的課表，大家也可以進一步地加以檢視。

**柏副部長鴻輝：**是。

**邱委員顯智：**這麼多後備的動員加入國防部整軍備戰的行列，希望真的能夠發揮全民防衛的效果，大家一起來努力。

**柏副部長鴻輝：**是的，謝謝委員指導。

**主席：**請李委員貴敏發言。

**李委員貴敏：**（13 時 11 分）部長好。部長，我請教一下，大家在講「今日烏克蘭，明日臺灣」的時候被 K 得很慘，但事實上我們看到國外的媒體也好，還是 Trump 前總統也好，都已經講了，媒體也下了一樣的標題。在這樣的情況之下，「今日烏克蘭，明日臺灣」有錯嗎？這個標題有沒有錯？

**主席：**請外交部吳部長說明。

**吳部長釗燮：**李委員好。如果很快地去做連結的話，很容易給人家誤解，就是中國馬上就要打過來了。

**李委員貴敏：**這樣子 Trump 也給人家誤解，亞洲週刊也給人家誤解。然後你在受訪的時候，我猜你的意思其實跟 Trump 一樣，只是你說要把烏克蘭的事件當成我們的借鏡而已。對於這樣的說法，你認為政府一直否認的原因是那樣，後來你也不吱聲、不講話了，這個差異性究竟在哪裡？

**吳部長釗燮：**我想我們臺灣跟烏克蘭的情勢基本上是非常不同的，我們臺灣的國際地位、受到國際支持的程度，或者臺灣的戰略環境跟烏克蘭是不一樣的。當然，我們看到事件在發生……

**李委員貴敏：**所以你認為你在第一時間的回應……

**吳部長釗燮：**所以我們在看到事件發生的時候，我們也要反躬自省我們的防衛是不是足夠。

**李委員貴敏：**您在第一時間的回應是錯的，即便你跟 Trump 提出一樣的說法，你也認為你在第一時間的回應是錯的，也就是你今天承認因為政府有這樣的態度，所以你第一時間的回應跟 Trump 同樣的說法就是錯的，是不是？



**吳部長釗燮：**我的回應是，看到烏克蘭發生的事情，我們也要仔細來思索如果這件事情發生在我們臺灣的時候……

**李委員貴敏：**是呀！老百姓的說法跟你沒有差異。我再另外請教一個問題，俄羅斯把臺灣列為不友善國家的名單裡面，剛才有一位官員回答其他委員的時候提到，不會預期對臺灣有任何的動作，理由是因為在庫頁島的合約，其公司股東是韓國、日本，所以不會對臺灣有任何動作，這是什麼邏輯啊！你的意思是說像 Apple 或 Google 在臺灣的話，萬一臺灣有任何的制裁動作，這些外資持有的公司就不 follow local 的規定嗎？這是什麼邏輯啊！

**吳部長釗燮：**我不確定那個委員質問的是……

**李委員貴敏：**前面有人回覆對於天然氣的供應有沒有問題。部長，您剛剛在這兒嗎？還是不在這兒？

**吳部長釗燮：**我剛剛有請假一下子。

**李委員貴敏：**所以你不知道那個回覆。

**吳部長釗燮：**對。

**李委員貴敏：**剛才大概是這位女士回覆的時候提到不會有影響，因為我們簽的約是庫頁島，我只是問你的邏輯在哪裡，這是不合邏輯的答復。你的意思是，它即便座落在那裡，但是只要它是外商公司——你看這浪費我的時間，拜託回來講一下這個邏輯到底是什麼樣的邏輯。然後，對不起，我請部長一下，你剛才提到你認為這個說詞會有誤導的情形，你單純地表示，因為它有誤導，所以不方便有這樣的說詞，是不是？

**吳部長釗燮：**我不是說不方便有這樣的說詞，我是說如果……

**李委員貴敏：**臺灣不是民主國家嗎？不是有言論自由嗎？

**吳部長釗燮：**是，當然，哪一個人要怎麼說，我們是沒有辦法禁止的，但是這種說法好像是中國馬上就要打到臺灣來的概念，可能是不好的，或者是俄羅斯去打烏克蘭，很顯然地會引伸到我們臺灣很容易遭受到中國的攻擊，好像我們毫無防備……

**李委員貴敏：**要擔心啊！

**吳部長釗燮：**要擔心的狀況，當然也要實際上來看看我們自己準備的狀況。

**李委員貴敏：**對，要擔心啊！因為最後承受的人是人民，你如果在影片上看到，這些烏克蘭的民眾是不是真的很可憐？是啊！謝謝部長，部長請回座。

**吳部長釗燮：**謝謝委員。

**李委員貴敏：**我再請教一下國防部，反對戰爭、國防自主、尊重專業及國家利益優先是正確的，對不對？

**主席：**請國防部柏副部長說明。

**柏副部長鴻輝：**是的。

**李委員貴敏：**對，是正確的。我請教一下，剛才吳部長也有提到，之所以反對「今日烏克蘭，明日臺灣」的說法，是因為擔心民眾會有恐慌等等，我可以理解，我們還是應該事前準備好，但國防部準備好了沒有？我跟您報告，其實我本來要問邱部長的。原來我們要問天然氣的部分，經

濟部部長表示國內天然氣的庫存大概可以維持 7 天，我問他 7 天後怎麼辦，他就說那是國防部的事情。所以我要請教國防部，我們希望沒有，但是萬一臺海有緊張局勢的情況之下，在剛才經濟部部長所提到的時間之內，我們可以排除臺灣之間的封鎖，讓天然氣進來嗎？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關於這個問題，事實上在……

**李委員貴敏：**可以還是不行？

**柏副部長鴻輝：**可以，反封鎖作戰。

**李委員貴敏：**很好、很好。今天你講到，任何情況之下，你們一定是在 7 天之內……

**柏副部長鴻輝：**我們盡全力要排除。

**李委員貴敏：**7 天之內你們一定會排除，讓港口的地方沒有……

**柏副部長鴻輝：**是的，這是我們的責任。

**李委員貴敏：**我要請教你，你要怎樣做到？是按照蘇院長講的，拿著掃把就可以做到？我們在 Google 搜尋「軍紀散漫」，我的天啊！出來的筆數居然有 5 萬多筆。請問一下，以軍紀散漫的情況之下，戰到一兵一卒是怎麼個戰法？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我想對於軍紀事件……

**李委員貴敏：**不是，你只要告訴我你們是怎麼戰法就好了，我沒有要管你們的軍紀事件。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我們所有的作戰都有作戰的節奏和進程，所有的作戰都按照我們既定的計畫，包含海空封鎖階段要怎麼執行我們的作戰任務都有一定的程序。

**李委員貴敏：**副部長，你會不會覺得這個就像上課一樣很理論性？我們看到「軍紀散漫」的搜尋結果，後面都會提到「部長會震怒」，然後震怒完軍紀繼續地散漫，在網路上可以查到 5 多筆。我們再看實際上的情形，教召的部分，網路傳說有 5 種人不容易被教召，我就不仔細唸了，重點在哪裡？重點是你們的資料庫是完整的嗎？你們有沒有人為的操弄？邱部長在提到的時候也是一樣震怒，他說：「有證據，絕對辦到底」。副部長，我請教一下，你到目前為止辦了幾件？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有關於……

**李委員貴敏：**多少件？部長說「有證據，絕對辦到底」，辦了多少件？

**柏副部長鴻輝：**目前我們所有的教召全部是電腦……

**李委員貴敏：**幾件？

**柏副部長鴻輝：**目前……

**李委員貴敏：**我現在在問你啊！現在網傳 5 種人不容易被教召，邱國正震怒說「有證據，絕對辦到底」！我現在問你的問題是你辦了幾件？

**柏副部長鴻輝：**目前沒有。

**李委員貴敏：**沒有？

**柏副部長鴻輝：**是。

**李委員貴敏：**目前沒有？

**柏副部長鴻輝：**是的，因為我們也歡迎……

**李委員貴敏：**所以簡單來講，「有證據就辦到底」，到目前為止……

**柏副部長鴻輝：**證據到哪裡就辦到哪裡。

**李委員貴敏：**證據到哪裡就辦到哪裡。目前為止完全都沒有證據？

**柏副部長鴻輝：**是的。

**李委員貴敏：**我們回到你們的資料庫是不是完整？有沒有人工介入的篩選？有沒有修改你們的參數？或者有沒有數位化的問題？再拜託會後回答，好不好？謝謝。

**柏副部長鴻輝：**好，沒問題，謝謝委員。

**主席：**請於會後提供給李委員相關的資料。

**柏副部長鴻輝：**是的。

**主席：**請吳委員斯懷發言。

**吳委員斯懷：**（13 時 20 分）首先，我想節省時間先問，軍公教調薪 4% 行政院已經核定？

**主席：**請國防部柏副部長說明。

**柏副部長鴻輝：**是的。

**吳委員斯懷：**回溯到 1 月 1 日。我想退伍軍人是不是應該調薪？我們在上個會期總質詢問過蘇院長，他也認為只要符合條例，應該要做，依據陸海空軍軍官士官任官條例規定，只要中央主計機關發布的消費者指數累計成長率正負 5% 或至少每四年要由國防部組成專業評估小組，請問針對這件事，國防部的態度是什麼？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我想這是大家很關心的議題，目前銓敘部主導這個議題並研議當中，我們所有國防部所做的都是奉行政院相關規定來辦理，這個東西既然社會這麼關注，我們國防部的立場也遵守國家法令並依法執行。

**吳委員斯懷：**我希望國防部要有很明確的態度。

**柏副部長鴻輝：**是的。

**吳委員斯懷：**你們要為現役軍人以及退伍軍人謀取他應有的權益。

**柏副部長鴻輝：**這是我們的職責，應該的。

**吳委員斯懷：**每年都有人退伍，這點請國防部慎重去執行。

**柏副部長鴻輝：**是的，謝謝委員。

**吳委員斯懷：**第二點，有關最近很熱議的韓豫平將軍的案子進入司法程序，我們不做干預，但是希望聽到國防部有一個態度，對現役軍人的關懷，我想這一部分，我聽到邱部長有回答過，絕對不會拋棄袍澤，我請副部長是不是具體回應我一下，這件事情，你們怎麼看？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今天不管是我們的現役或者退役軍人，都是我們國防部的一分子、都是一家人，所以他的事情就是我們的事情，不管他的事情於大於小，我們有責任去幫他維護他的權益，關於這件事情國防部也傾全力包含法務各方面，我們都來協助他解決問題，我想這個問題，我們的態度就很簡單，只要是我們的袍澤，我們都有義務要協助他。

**吳委員斯懷：**謝謝，希望國防部能夠說到做到，站在法理情的角度，協助韓將軍這件事情。

**柏副部長鴻輝：**是的。

**吳委員斯懷：**不然社會上會有公評的。

接著要問俄烏戰爭，我今天看了一整天，邱部長，你們很辛苦，大家都關心，但我想關心的程度是另外一個角度，畢竟我在軍中這麼多年的經驗，每一個國家一定以自己國家的經濟利益為主要考量，俄烏戰爭到現在我們已經看到這些事實的呈現，沒有一個國家會放棄自己的國家利益，不管俄羅斯、烏克蘭、美國、歐盟、德國、法國等等，能源制裁要做到什麼程度，美國可以停，德國、法國、荷蘭、日本不敢停，歐盟國家不敢、不願意停，攸關其國家利益、它要生存，所以我這幾天持續有針對這些問題在關注。我也提到一個，我們今天面對這個議題，面對現在烏克蘭情勢的轉變，澤倫斯基甚至在網路上已經有被西方國家漸漸準備拋棄的聲音出來，臺灣要更清楚地想一想，今日烏克蘭不會是明日的臺灣，今日的俄羅斯也不會是明日的中共，但是我要提醒國防部以及外交部、國安局，今日的美國還是明日的美國，美國沒有變，美國的國家利益也沒有變。我前一陣子提了 12 點，針對俄烏、針對臺灣，我們自己應該要有的，內容我不詳細講，請國防部帶回去參考，也請將每一條具體給我正式的回應，送到本席的辦公室。

我想我們不要寄望別人是對的，必須靠自己，不要期待第三國的善意或幫助。前面我提到最重要的一件事，現在邱部長去總統府開會，國家政軍兵推，什麼意思？今天要打仗不是國防部一個單位的事，經濟部、外交部、國安局、農委會、交通部都有事，這些是什麼事？我很冒昧再問一下外交部和國安局代表，你們這兩年有沒有進過政軍兵推的席位？請問吳部長還有國安局副局長，有沒有進去過國家政軍中心？吳部長有沒有去過？

**主席：**請外交部吳部長說明。

**吳部長釗燮：**圓指所，之前我去過好幾次，但是這兩年因為疫情的關係，所以政軍兵推是暫停的。

**吳委員斯懷：**這三年都沒有推，所以吳部長你都沒去過，你底下的司、局、處長應該也不會去，我想國安局也是一樣，兩位先請回。我只要證明一件事，今天兩岸走到這個程度，因為俄烏戰爭，全世界都在說我們很危險，我相信國防部努力地很夠，但是不是準備好了？恐怕還沒有！各部會有沒有準備？應該還不夠、還差得遠，「我們準備好了」沒有這句話，我要問蔡總統、要問蘇院長，我們看看俄烏之間的確在地緣政治、海峽兩岸、地理位置上以及我們的高科技產業是有所不同，但是我們有我們的弱點，當兩百多萬烏克蘭民眾被迫遷徙流離、家破人亡的時候，他們還有地方去。我最近說過很多次，臺灣地狹人稠，真的有戰爭，我們的鄉親父老要去哪裡？沒有地方可以去，我們只有同島一命，只有全民抗敵，但是準備好了沒有？各部會、油電水、交通、通訊這些國家關鍵基礎重要設施一旦遭受破壞或者摧毀，請問如何恢復它的功能、如何運作？這是整個國家的生存持續力，很多都不是國防部能力所及，也不是你的事，你那時候都在第一線打仗了，請問經濟部、交通部、農委會，沒有糧了怎麼辦？交通中斷怎麼辦？油電水設施被破壞了，誰來負責恢復運作？不是只叫人民躲起來。前天總質詢有委員問到蘇院長，如果飛彈 3 分鐘之後來了，請問民眾躲到哪裡？蘇院長停了 10 秒，沒有辦法回答，這些也不是國防部主責業務，請你一定要回去告訴邱部長，這些事情的準備是不是請國防部要向國安高層反映，儘快來實施整體性的兵棋推演？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我們今年的民安演習以及在今年上半年度是以戰災和震災為主，我們都會把委員所做的這些想定的狀況列入到實際演練當中，尤其您說到戰略物資的囤儲和運用的問題，也是我們國防部關注的議題，這一點，我們也在行政院協調部會的情況之下參與戰略物資的籌劃，我想這些都在做。

**吳委員斯懷：**副部長，最後這點時間，我很誠懇地呼籲，請你告訴邱部長，要很正式地向國安高層反映，儘快召開政軍兵推，讓所有部會知道作戰的時候它應該做什麼事，它才能往下指導各縣市，否則我們的百姓真的不知道。我舉個例子，有關交通部，我們楊委員在這邊，中部地區大安溪、大甲溪、大肚溪三條東西向河流上面的橋樑，從台 3 號到高鐵、鐵路、高速公路一號、三號，一直到山區，這些橋樑只要被破壞，請問交通部如何處置？請問民眾往哪裡走？那都是一塊、一塊的，我只舉這麼一個例子，所以我想今天請我們大家要注意，國防部請具體給我一些回應，儘快跟高層反映，而我們現在有關徵兵制、有關延長役期，甚至有全民皆兵的倡議，有很多是做不到的，請你們具體的回應，也給國防、國安高層深刻的建議，可不可以做到？

**柏副部長鴻輝：**是。

**吳委員斯懷：**這十二條請給我具體的回應，謝謝。

**主席：**請高委員嘉瑜發言。

**高委員嘉瑜：**（13 時 31 分）副部長好。今天我看到在報告裡面特別提到說我們要完備網路的安全防護，還有凝聚軍民心士氣，其中特別提到認知作戰，但實際上其實現在中共的認知作戰非常的多而且非常的廣，問題就是我們國防部對於認知作戰的防範到底有沒有準備好，目前我們怎麼去因應中共的認知作戰？

**主席：**請國防部柏副部長說明。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有關認知作戰，在我們國防部政戰局每一天都會將看到的所有網路訊息裡面做認知作戰的分析、比對，這些比對出來的東西，我們發現到它的真偽，還有對我們軍方士氣的影響，會適時的公布在所有的網路系統裡面。

**高委員嘉瑜：**適時公布但有沒有辦法及時公布讓民眾知道？我們來看一下最近在網路上很紅的，有一個臺灣小夥號稱是臺灣過去的臺灣人，然後稱頌中國在第一時間派機撤僑，在烏克蘭發生戰爭的時候說中國好棒棒等等，事後也被網友發現這個人根本就是中國國臺辦訓練的網紅，雖然他父親是基隆人，但是他從小就移民到中國等等，但這個部分其實已經在網路上被大量傳播，很多人就認為中國真的有派專機來協助臺灣在烏克蘭大戰時去撤僑，這件事情其實我們沒有看到國防部有相關的澄清或是有相關因應的作為，我不知道國防部針對這件事情的澄清和因應在那裡？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基本上我們國防部專注的是在軍事作戰這個層面，我舉例來講……

**高委員嘉瑜：**所以這部分的認知作戰，我們要如何協助民眾在第一時間去瞭解這是一個假訊息以及整個資料錯誤？是由哪個部會負責？

**柏副部長鴻輝：**認知作戰以我們目前就軍事層面來講，我只談我軍事層面的。

**高委員嘉瑜：**所以像這樣的認知，我們知道他是認知作戰，在前面國防部的報告，你跟我說你會有

相關的影片去做宣傳防制，我現在就問你像類似這樣子的認知作戰不斷的發生，甚至還培訓網紅等等，請問是哪個部會要負責去因應、回應？

**柏副部長鴻輝**：我想軍方的部分是政戰局在負責，所以每一個禮拜只要有關這個部分……

**高委員嘉瑜**：所以有沒有回應？沒看到回應，政戰局……

**柏副部長鴻輝**：這個議題沒有回應嗎？

**高委員嘉瑜**：不是只有這個議題，議題非常多，也就是說這些認知作戰在網路發酵越來越多，比如「今日烏克蘭、明日臺灣」等等。

**柏副部長鴻輝**：這我們絕對會反駁。

**高委員嘉瑜**：這些我們有沒有辦法及時因應？你剛才一直提到國防部政戰局，結果政戰局怎麼講？它說「我要建立全民合理信心、臺灣安全」系列節目來做對中共認知作戰的反擊，結果我們就看了你們所謂的建立合理信心系列節目，從去年到現在總共只放了四部影片，而且四部影片跟認知作戰大多數都沒關係，只有一部稍微有提到中共，但是只有五千多次的點閱率，寥寥可數，這就是我們政府因應認知作戰政戰局的成果嗎？其他的只有兩百多次、一千多次，我真的不忍卒睹，請問政戰局，你們辛辛苦苦說要負責認知作戰的反應，說要建立合理信心去面對中共的作戰，但請問你們到底在做什麼？

所以我們提到這一次烏克蘭讓大家耳目一新，他們除了實際打仗之外，現在的作戰已經是遍及資訊網路等等各方面，所以他們在短短的幾天之內利用影片向世界發聲，例如俄羅斯大兵哭著打電話給媽媽或者是平民被轟炸、幼兒被轟炸等等這些畫面，讓大家協助去瞭解烏克蘭的狀況，如果當我們發生戰爭的時候，那個部會可以協助這部分？是不是國防部政戰局？

**柏副部長鴻輝**：我想我還是回到前面所講的，我們戰政局完全是軍事層面的議題。

**高委員嘉瑜**：所以類似這樣，你說現在的作戰方式是混合戰。

**柏副部長鴻輝**：對。

**高委員嘉瑜**：請問像這樣子的狀況發生的時候，我們哪個部會要負責？不管是現在網路認知作戰的回應或未來有這些影片等等，我們需要及時讓民眾知道，是哪個部會要負責？

**柏副部長鴻輝**：在我們國家整體運作上的認知作戰，各部會會負責各部會。

**高委員嘉瑜**：所以現在誰負責認知作戰？

**柏副部長鴻輝**：委員，這是行政院在分配工作。

**高委員嘉瑜**：所以是誰？國防部可以告訴我嗎？當我們知道中共已經在不斷對我們進行認知作戰，是國安局、國防部還是誰來負責？

**柏副部長鴻輝**：我還是回到前面跟委員報告，我們國防部純然就是軍事作戰層面。

**高委員嘉瑜**：所以你現在就是告訴我，你不負責認知作戰的回應，那請問誰負責？

**柏副部長鴻輝**：認知作戰的回應是我們軍事層面的，我當然會回應。

**高委員嘉瑜**：軍事層面怎麼回應？

**柏副部長鴻輝**：另外，我跟您報告，認知作戰每天層出不窮，上萬件的認知作戰，如果我每一件去回應它，但是我們要評斷哪個是對我最有影響的，我們政戰局會做分析，分析完了以後覺得有

影響的，就會做相關的宣傳或是做紀錄，我舉個例來講，國防部每天公布中共襲擾我們西南或東北的區域，那就是中國的認知作戰，我就必須要公布，這樣就是軍事層面。

**高委員嘉瑜：**所以你公布共機擾臺在西南防空等等，我剛剛講的是說對於認知方面，比如可能對於國防或是剛剛講的對臺灣信心打擊等等的一些假新聞、假訊息的認知作戰不斷地發生，這個時候，我們到底是哪個部會來做回應、去澄清說明？把這些資料能夠讓民眾知道，其實我剛剛所講到未來是一個混合戰的型態，中共現在已經在不斷的混合戰，例如軍事、政治、經濟之外，有駭客竊取資料、資訊等等，這是一個混合式戰爭新的型態，而不是大家各行其政，但是沒有一個專責的單位去把這些混合戰的資訊來做一個整合，這也是未來新型態戰爭之後，我們政府要做的事，所以你不能推說這是院方要做的，國防部只做軍事。

**柏副部長鴻輝：**我沒有推，我只是說國防部專注在國防事務。

**高委員嘉瑜：**我覺得你說的也沒錯，所以我們是不是要有一個新的、跨部門專責單位來做一個軍事或非軍事活動整合的混合戰因應？

**柏副部長鴻輝：**我們當然有，行政院有主責單位。

**高委員嘉瑜：**目前有嗎？

**柏副部長鴻輝：**這已經在做了。

**高委員嘉瑜：**是什麼單位？

**柏副部長鴻輝：**我們國防部是一分子。

**高委員嘉瑜：**叫什麼單位？

**柏副部長鴻輝：**應該是行政院資安委員會嗎？委員，因為我沒有參與這一個所謂混合戰的編組，但是我知道行政院下面有個體制是每次都在討論這個混合戰，我們國防部是分工在對我軍事層面的威脅。

**高委員嘉瑜：**所以我們有一個混合戰的任務編組在行政院底下，叫做什麼？

**柏副部長鴻輝：**是的。這個我要去瞭解再跟委員報告。

**高委員嘉瑜：**你沒有參加，國防部是誰參加？

**柏副部長鴻輝：**我們政戰局經常會派人去參加。

**高委員嘉瑜：**你們參加到現在，你可不可以告訴我那個叫做什麼？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這是國安團隊的分工，我知道它是定期召開的。

**高委員嘉瑜：**所以就是沒有一個專責單位？

**柏副部長鴻輝：**有、有、有。

**高委員嘉瑜：**你們也不知道這個叫做什麼？

**主席：**國防部回去查清楚。

**柏副部長鴻輝：**我查清楚跟委員報告。

**高委員嘉瑜：**有關這個必要性，我最後再補充一下，因為昨天調查局有搜索八家中企，去查中資在臺挖角的這些公司，這些其實也是混合戰的一環，也就是說其中也包含這部分，所以國防部不是只侷限在軍事的部分，而是這個混合戰已經涉及到國安資訊各層面，但我們需要有一個專責

單位來去因應，如果只靠調查局去查緩不濟急，因為國安層面的層次是滲透到各個角落，從資訊、從我們經濟命脈的高科技公司等等，需要有一個更即時反應的單位，但我現在不知道這個單位叫什麼，國防部在因應作戰的時候也應該要把這個部分考慮進去，跟行政院做一個配合，所以這部分非常重要，好不好？拜託主席、拜託！

**柏副部長鴻輝**：謝謝高委員，我知道，謝謝。

**主席**：請國防部查清楚回覆高委員，謝謝。

請楊委員瓊瓔發言。

**楊委員瓊瓔**：（13 時 39 分）部長辛苦了。俄烏大戰之後，很多國家都對俄國祭出經濟制裁的手段，俄羅斯在 7 日也公布不友善國家、地區的名單，非常令人 shock 的是臺灣也列入在內。當然早上我也特別問了楊總裁，央行說到目前為止應該還不受影響，但是他們嚴肅在管控中。所以要請教部長，對於被列入在不友善的國家，你認為對我們有什麼影響？包括對我們駐俄羅斯代表處的運作會有什麼問題？請做說明。

**主席**：請外交部吳部長說明。

**吳部長釗燮**：非常謝謝委員提出此問題，的確對我們來講很重要，而且很多國人也在關心。到目前為止，一共有 48 個國家被列入不友善名單，我們臺灣是其中一個，我們看到它做最大的一件事情，就是以後相關的公司交易要使用盧布，這可能會對一些公司造成影響。但是因為我們跟俄羅斯之間經貿往來的密切程度並沒有那麼高，所以對我們的影響並沒有那麼大。我們也在密切關注俄羅斯會不會採取其他動作，我們都在密切觀察當中。

**楊委員瓊瓔**：目前我們代表處的運作有沒有什麼問題？

**吳部長釗燮**：我們代表處的運作都沒有影響……

**楊委員瓊瓔**：目前還正常啦！

**吳部長釗燮**：委員知道這一次我們在烏克蘭的撤僑非常成功，除了 1 位不願意離開之外，他認為他沒有問題，所有的國人都撤掉了，這就是駐俄羅斯代表處的功勞。

**楊委員瓊瓔**：這部分，我仍然要請部長繼續加油的事情是……

**吳部長釗燮**：會，我們會持續關注。

**楊委員瓊瓔**：我今天特別問了潘部長，我們的孩子、學生還有留 3 位在烏克蘭，當然這要尊重他個人……

**吳部長釗燮**：學生都撤了。

**楊委員瓊瓔**：沒有！學生還有 3 位在那邊，你的資訊怎麼跟潘部長的不一呢？

第二個，在俄羅斯還有 53 位學生，這些都是必須要跨部會合作，保障我們孩子的安全。所以本席要請教在賑災的記者會當中，既然和內政部大家一起合作，有說要放寬烏克蘭人的親屬來臺依親辦理居留，或者是烏克蘭簽證要展延。到目前為止，我們除了捐款及物資之外，剛剛講的這些進度如何？依親還有展延，現在的狀況如何？

**吳部長釗燮**：也非常謝謝委員關心在臺灣烏克蘭人家裡的狀況，我想這涉及到幾個部門的合作，尤其是外交部和內政部移民署；如果說有在唸書的話，還要包括教育部……



楊委員瓊瓊：所以還沒有進度？

吳部長釗燮：我們有在討論，但是結論已經有了……

楊委員瓊瓊：什麼時候要公布？

吳部長釗燮：只要是在臺灣的這些烏克蘭人有這個需求，希望能夠來臺灣探親，原則上都已經確定了，但是細節部分，即他們要用什麼樣的名義……

楊委員瓊瓊：請問什麼時候會報請……

吳部長釗燮：應該很快會有正確的答案。

楊委員瓊瓊：你的應該很快是什麼時候？這個禮拜？下個禮拜？

吳部長釗燮：很快，很快……

楊委員瓊瓊：很快是下午？很快是什麼意思？

吳部長釗燮：我說很快的意思，就是這一、兩天就會有跨部門的協調。

楊委員瓊瓊：你就大方講嘛！讓大家能夠安心嘛！就這一、兩天，換句話說，這個禮拜前會告訴社會大眾。因為既然在記者會發表，當然要把細項說明，如怎麼去申請，對不對？展現我國的能力，是不是？

吳部長釗燮：是！

楊委員瓊瓊：好，這個務必請加油。

剛剛我們的國安局局長回答了一句話，讓我有一點驚訝，你是外交部長，他說現在雜誌報導「今日烏克蘭，明日臺灣」，大家都不願意去相信這件事情，所以相關單位對於混淆視聽的要去聲明。但是局長說我們臺中的鄉親講了一句話：「在蔡總統的任內不會有狀況。」，對於這句話，你幫他評論一下吧！

吳部長釗燮：我想剛剛局長也有提到，國家跟國家之間有很多沒有辦法預期的事情、有意外的狀況，我們要避免這些意外的狀況。

楊委員瓊瓊：以前大家都認為俄、烏不會戰啊！但是他們戰啦！我聽到這句話，我想要聽聽你的看法。

吳部長釗燮：我想這分兩個層面……

楊委員瓊瓊：他指定時間啊！這樣很恐怖呢！那兩年後會有問題喔？會嗎？

吳部長釗燮：不是，要跟委員報告，我們可以從兩個層面來看。第一個層面，以我們自己政府的政策，我們不會去挑釁，但是我們也不會去示弱，所以在這部分不會動……

楊委員瓊瓊：對啊！我們當然要和平啊！但是預防萬一，我們還是要全民以戰啊！

吳部長釗燮：另外一方面，中國那邊如果有任何挑起戰爭的動作，我們會抵抗到底。

楊委員瓊瓊：你現在講到旁邊了，本席是請問你，對於國安局長剛剛說的這句話，讓我有一點緊張，會有人說那兩年後會有問題喔？

吳部長釗燮：咍——國安局說的應該由國安局來……

楊委員瓊瓊：你不要說「咍」，因為外交是很重要的啊！我們希望你們回答的時候能夠更精進。我請國防部長，請回……

**吳部長釗燮：**委員，我只要幾秒鐘就好。不管在什麼時候，中國要打我們，我們做好我們自己該做的準備，這才是好的態度。

**楊委員瓊瓊：**我要請國防部，趕快！因為時間的關係。

副部長，我覺得你精神很好，所以讓我們有信心。但是我看到去年的新生兒計算到 128 年，如果以男生為 70% 來計算，我們只有 5.6 萬名役男可以應徵募；今年大概是 8 萬；如果接續下來的 6 年，平均只有大概 7 萬 1,000 名左右。在這樣的情況之下，我們要準備好，外交部也這麼說，國安局也說要安全，重點就在你了，一定要準備好，所以要請問我們有可能募兵制改為徵兵制嗎？這是第一個問題。現在 4 個月的軍事訓練，很多人質疑是不是又要延長？會不會？請做說明。

**主席：**請國防部柏副部長說明。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關於徵兵或募兵，現在是社會上的議題，國防部針對此議題都在研究，也成立了小組。我們部長也強烈表達社會的期待和實際上運作，重點還是在於今天如何打這場防衛作戰。至於說是不是要徵兵、增加役期或是訓練程度，完全是在國防部現役部隊的整備，我們先要把現役部隊準備好，我們才會考慮到下一個……

**楊委員瓊瓊：**準備好了嗎？

**柏副部長鴻輝：**我們隨時都在整備當中。

**楊委員瓊瓊：**準備好了嗎？

**柏副部長鴻輝：**所以我跟委員報告……

**楊委員瓊瓊：**當然要隨時準備啊！民間會有這樣的問題，你要回答民間的問題啊！

**柏副部長鴻輝：**最簡單地講，我們今天在現場所有在座的都是軍人，如果說今天沒有準備好，我們今天可能在這邊開會就要躲防空警報。

**楊委員瓊瓊：**你就用一句話來回答，準備好了嗎？你怕什麼？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準備好了！

**楊委員瓊瓊：**對啦！你早該這麼說。部長在上個禮拜備詢中有說全民國防手冊要送行政院核定，核了沒？

**柏副部長鴻輝：**是的！目前為止，我們還在……

**楊委員瓊瓊：**核了沒？

**柏副部長鴻輝：**目前為止，還在行政院的作業當中，我們大概在這兩天，行政院一核定就會放到網路上公布。

**楊委員瓊瓊：**行政院什麼時候要核定？

**柏副部長鴻輝：**我判斷在這兩天。

**楊委員瓊瓊：**這兩天會核？

**柏副部長鴻輝：**是的！

**楊委員瓊瓊：**核下來之後，要告訴社會大眾。

**柏副部長鴻輝：**會的！一定。

**楊委員瓊瓊：**內容是什麼，讓大家不要去猜忌、不要憂心，對不對？

**柏副部長鴻輝：**是！沒有問題。

**楊委員瓊瓊：**趕快加油，謝謝！

**柏副部長鴻輝：**謝謝委員。

**主席：**請江委員永昌發言。

**江委員永昌：**（13 時 48 分）吳部長，今天凌晨韓國總統大選出爐，是親美派贏了還是親中派贏了？

**主席：**請外交部吳部長說明。

**吳部長釗燮：**江委員好。是反對黨的領袖贏了。

**江委員永昌：**他是親中還是親美？你答不出來？

**吳部長釗燮：**這個部分，容許我們外交部不要介入其他國家的內政，也不要給人家貼標籤。

**江委員永昌：**你不要貼標籤，但是他們接下來就會有路線之爭，因為現在國民力量一般來講的評論是比較親美；現在執政的共同民主黨是比較親中，這是一般的看法。但是國民力量現在當選韓國總統，他是 5 月 10 日上任，可是執政黨的國會現在還是優勢席次，到 2024 年 4 月 10 日才會再改選，將近兩年的時間會有路線之爭，你怎麼看臺、韓當中韓國的局勢？

**吳部長釗燮：**我們對韓國的情勢，不管是他們跟其他國家的關係，或者是他們的內政，我們都會保持密切地關注，但是不適合去評論其他國家。

**江委員永昌：**你在保持密切關注之後，可不可以提供臺灣什麼樣的訊息？

**吳部長釗燮：**如果委員需要的話，我們會做一些研析報告提供給委員，但是不適合由外交部長評論其他國家的內政。

**江委員永昌：**他們會不會繼續路線之爭？

**吳部長釗燮：**不適合由我來做評論。

**江委員永昌：**什麼都不知道。這就會影響到韓國內部跟臺灣之間的關係，有這一說，如果韓國比較親美，感覺上臺灣的地位好像會比較 down 一點，對臺灣不一定有利；韓國比較親中，可能美國會更重視臺灣，我們彼此之間的合作利益會上升，有這種說法。也有說韓國比較親美，大家在民主聯盟的部分實力增加了，共同夥伴在一起，所以對臺灣有利，這你怎麼看？

**吳部長釗燮：**我的看法就是不管情勢怎麼演變，我們會儘量爭取跟韓國之間關係的提升。

**江委員永昌：**那你分析一下，韓國之後的臺韓關係，會如何影響臺美關係及中國跟臺灣的關係，你怎麼看？

**吳部長釗燮：**非常謝謝委員的這個問題，我想依外交部的角度，我們會儘量提升我們跟韓國之間的關係，也會提升臺灣在印太戰略上面的角色，當然也會提升臺灣跟美國之間的關係。

**江委員永昌：**對提升印太戰略的角色，你如何因應？有哪些作法？你又不評論人家，但是你有什麼作法？

**吳部長釗燮：**有關於臺灣在印太戰略角色的作法中，大概有幾個層面，第一個層面當然就是經濟，我們已經提出加入 CPTPP，這就是關鍵，我們也希望有更多的國家能夠跟我們有經貿關係……

**江委員永昌**：加不加入還在努力中。好！我覺得算了……

**吳部長釗燮**：第二個是政治層面；第三個是安全層面，我可以繼續講下去。

**江委員永昌**：你要這樣講下去，時間就用掉了。我就直接問你，你總該講點意見吧！俄烏戰爭，臺灣有沒有人去烏克蘭參與？掌握了沒？

**吳部長釗燮**：目前沒有，而且烏克蘭……

**江委員永昌**：沒有嗎？對於那則新聞，你要去澄清、駁斥喔！什麼完全沒有？

**吳部長釗燮**：我們的發言人已經講得非常清楚，那是一個危險的地方，我們要求國人要撤出，我們也不希望國人到那邊。

**江委員永昌**：可是會不會禁止？韓國說烏克蘭是禁止區，所以韓國有一個人去了，到時候他的護照還要繳回他們的駐外大使館，如果不繳回還有處罰等情形，韓國是這樣，臺灣呢？

**吳部長釗燮**：我們已經提出高度的旅遊警訊……

**江委員永昌**：警訊，但是沒有禁止？

**吳部長釗燮**：這是一個戰區，國人不應該去。

**江委員永昌**：萬一去了呢？有沒有處罰？

**吳部長釗燮**：我們目前是沒有任何罰則，但是在目前戰爭的狀況之下，我們不希望國人進入我們已經發布旅遊警訊的地方。

**江委員永昌**：如果真的去了，你覺得對臺灣在國際的關係上會怎麼樣？會不會又把我們列為不友善？所以……

**吳部長釗燮**：我想那邊已經是發生戰爭的狀況，我們的外交人員好不容易才把 55 位國人以及其他眷屬，一共 77 人撤出烏克蘭，如果還有國人執意到那邊去，我們是勸他們不要去了。

**江委員永昌**：你是勸，但是你說不清楚，如果臺灣有人願意自願去烏克蘭幫忙打這場戰爭，從回答中聽不清楚你的態度啦！

**吳部長釗燮**：我剛剛已經說明清楚，這個地方不適合前往。

**江委員永昌**：其實都沒有聽到。我請國防部副部長。

**吳部長釗燮**：謝謝委員。

**江委員永昌**：俄羅斯對於烏克蘭的核電廠，不管是已經封閉的車諾比或者是其他正在發電的核電廠，他們是怎麼作戰？你掌握多少？俄羅斯如何對烏克蘭車諾比，這已經封閉的電廠，你知道過去有核災，以及正在發電的核電廠，對它是怎麼作戰？

**主席**：請國防部柏副部長說明。

**柏副部長鴻輝**：我們每天在研究他對核電廠攻擊的方式，我們有所掌握，但是事實上真正的內情和內容，我跟委員報告，我們很多東西都是透過外館，以及我們駐在國附近的人來蒐集他的作戰程序。事實上作戰的內涵，我想這牽涉到兩方之間的情報作戰和軍事機密，到目前為止，我們沒辦法掌握這些狀況，但是我們可以從所有外館所蒐集的資料進行研判，他是怎麼樣的攻擊方式。

**江委員永昌**：我不是投降主義，我也不是要講俄羅斯可能會發動核武，我是回頭在想，它的攻擊一

定會有層次。

**柏副部長鴻輝**：是的。

**江委員永昌**：如果中國對臺灣動武，臺灣也有核電廠。你看俄羅斯對烏克蘭，中國如果對臺灣，臺灣有核電廠，你覺得它攻擊的層次為何？你們現在正有相關資料可以比照參考，可以做為一些研判、預測，或者是到時候如何因應或反制。

**柏副部長鴻輝**：我跟委員報告，關鍵基礎設施在國防議題上是非常關鍵的一個議題，在平時或戰時，所有關鍵基礎設施的維護及運用方案，我們都有它的作戰計畫在裡面執行。

**江委員永昌**：還是聽不到很具體的回答，當作我提醒也可以。

還有一件事情，俄烏戰爭焦土在烏克蘭，我再講一次，我絕對不是投降主義。反觀來講，俄羅斯就算沒贏也贏了，烏克蘭沒輸也輸了，可是這樣是很不好的。如果中共攻臺，如果焦土在臺灣，我們第一時間的反擊，或者我們如何反擊可以讓戰線延伸到中國邊境，可能這樣的反擊是最好的防禦方式。您剛剛一直講，如果是有關於戰略的部分就是國防部負責，我現在就講這個啊！反擊到境外會不會是最好的防禦方式？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戰勝不復，自古以來，到今天為止，都是沒有變過的。而戰爭的手段、戰爭的目的、戰爭的維護及防禦方式，每個國家都不同，所以你要打到什麼樣的程度，我認為先從政治層面一直到軍事層面；在軍事層面，今天部長講得非常清楚，這個戰爭原則上國防部的立場就是隨時準備好，但是預防戰爭，就這樣的一個理念。

**江委員永昌**：加油啦！

**主席**：謝謝副部長，細部再給江委員答復，好不好？謝謝江委員的質詢。

請李委員德維發言。

**李委員德維**：（13 時 56 分）請教一下副部長，關於募兵回復到徵兵的部分，上禮拜部長有說國防部已經在研議，現在的狀況怎麼樣？

**主席**：請國防部柏副部長說明。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我們這個小組在委員還沒有質詢之前、社會上有聲音的時候，事實上我們國防部從精進案到精粹案，一直到現在為止，所有兵役制度的改革，包括全動署的成立、後備役所有的教召方式，我們幾乎每隔一段時間都在研究。近期對於社會的期待，我們已經成立研究小組在研議當中，至於說……

**李委員德維**：目前在研議就對了。

**柏副部長鴻輝**：關於選擇方案，我們還是要謹慎來做。

**李委員德維**：現在大家都在講「全民皆兵」，最近這四個字我們已經聽到不知道有多少次了，我們想請教關於學生軍訓的部分，國防部有沒有想法？因為要全民皆兵，年輕人在學生的時候，給他基本的軍事教育跟訓練，不管是四個月的教育以外，或者是更長，或者是恢復現在大家說的還要再多一年，他才有基本的能力。

當年軍訓教官被民進黨視為是轉型正義，需要離開校園非常重要的一個原因，民進黨認為軍訓教官就是象徵威權，現在國防部對於軍訓課有沒有什麼想法？

**柏副部長鴻輝**：第一個我先講招募工作，事實上我們的招募工作是走入校園，這是第一個；走入校園這件事情，也是對於國防事務的宣傳和社會學生的期待。第二個，國防部為了兵源上的不足，我們每一年的 ROTC，也算作是我們在學校裡面的……

**李委員德維**：ROTC 沒幾個人啦！

**柏副部長鴻輝**：當然，但是在這種情況下，我們有很多有志的青年加入 ROTC 的行列，未嘗不是一個我們在校園裡面的作法。

**李委員德維**：副部長，你要全民皆兵，就要讓全國民眾以軍人為榮，但是不好意思啊！過去羞辱軍人的是誰啊？在場的，不好意思了，絕大多數都是民進黨，包含蔡英文總統啊！腦袋上掛著國防部的布條，那個「布」是 cover 的布，是不是？所以重點是什麼？重點是要讓大家尊敬軍人，過去在這個地方，罵軍人是米蟲、貪得無饜、肥貓、是反改革，是誰？是誰？

**柏副部長鴻輝**：我想軍人的職責，保家衛國是我們的責任、我們的天職。

**李委員德維**：八二三炮戰 60 週年蔡英文總統沒去；陳建仁副總統避開，隔天卻帶著家人去金門旅遊；民進黨當時的副秘書長、現在的僑委會副委員長徐佳青女士說八二三不是國民黨跟共產黨打，紀念沒有意義，這都是紀錄啊！所以國防部要做的是什麼？是要讓大家覺得軍人保家衛國是光榮的，這樣子才能全民皆兵嘛！

**柏副部長鴻輝**：是，報告委員，我想我們軍人自始至終，軍隊國家化始終如一，沒有改變，軍人以身為軍人為榮，保家衛國是我們的職責，我們今天能夠擔任軍人，我引以為傲，所以委員所講的這一切，我們軍人永遠都是效忠國家的，跟委員保證。

**李委員德維**：好，副部長，本席要提醒你的是，不要戰爭是優先，戰爭是大家不得已的選擇，現在俄烏之間發生戰事，世界上絕大多數的國家站在烏克蘭這邊是因為大家都不希望戰爭，所以今天很多委員提到什麼全民手冊，在本席看來，那你們可以去做好，但是你們的重點不只是一要教育我們的民眾，你們好好思考，請你帶回去跟部長講，部長應該建議層峰，追求和平才是最重要的，重點是要教育上面，不只是教育下面，所以這個部分才是國防真正重要的地方，你們要做最好的準備，我想在場那麼多軍人，大家一定很都努力、很拼命為中華民國、為臺灣，但是重點是什麼？重點是上面要能夠求和平，而不是選擇戰爭，我想這個東西才是今天最重要的。

**柏副部長鴻輝**：是，報告委員，謝謝您的指導，我想國防部的所有準備都是要讓敵人再三思考發動戰爭的代價在哪裡，所以我們軍人站在守衛國家的立場，我們當然是用預防戰爭的角度來做 deterrence，嚇阻敵人不要進攻，以確保臺灣的安全，這是我們的職責，謝謝委員指導。

**李委員德維**：好，謝謝，謝謝主席。

**主席**：下一位請張委員其祿發言。

**張委員其祿**：（14 時 2 分）副部長好。其實今天很多委員垂詢的問題都是在俄烏的情勢之下受到的一些影響，跟我們整個戰備的整備，我今天大概可以從比較不太一樣的觀點來談這些事。其實戰爭這件事需要很多的準備，這個準備也包括很多真實的國防成本，俄烏戰事的發生，因為我早上在財委會，我們都在談不管各種的物價或者是能源的價格其實都是漲翻天，所以說實話

這些事情我們要從另外一個角度來思考，就是對我們的國防整備上到底有多少影響，還有現在整個全世界不管吃的、用的什麼全部都是貴。坦白說對岸、大陸他們的軍費在 2022 年有增長 7.1%，當然他們自己有說這跟戰事無關，反而是受通膨影響，沒有關係，我們先不管到底是受什麼影響，他們的軍費增加是真的。我請教一下副部長，我們常講「槍炮一響，黃金萬兩」，其實很多的成本都上來了，你們在編列國防預算的時候，到底有沒有考慮通膨這種因素？

**主席：**請國防部柏副部長說明。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事實上這個議題拿軍售來看的話，軍售款本身是一個國際的現貨市場，國際現貨市場在考慮的時候也要考慮通膨的因素，因為這個關係到國防廠商在通膨的時候，有原物料上漲等等。

**張委員其祿：**現在部裡面怎麼做？

**柏副部長鴻輝：**目前所有預算在編列的時候也看到這個區塊，同時我們在所有軍售款或者是我們所編列的預算中把這個評估進去，增加它的百分比，以滿足軍售案的需求，但是……

**張委員其祿：**你這個彈性是怎麼編？比如說 2,400 億元的特別預算，我們現在有這些，碰到通膨、很多原物料上漲的狀況，我們的採購會不會因此東西就貴了？其實坦白講，就像民生一樣，建築那些東西都貴，現在這個彈性你是怎麼安排的？

**柏副部長鴻輝：**原則上所有的款項，我們大家討論以後，大概都在 5%到 10%的 range 裡面，如果少了，我們就會另外申請預算，如果多了，我們就是繳回。

**張委員其祿：**那最近這一次的俄烏戰爭……

**柏副部長鴻輝：**沒有，以前就是一個計算的方式。

**張委員其祿：**這次民生大漲的衝擊高嗎？

**柏副部長鴻輝：**衝擊當然很高，原物料的衝擊，包含 COVID 也是影響，因為出工就影響了，生產線停了，對我的……

**張委員其祿：**那我們現在國防預算是不是有可能編得不夠？甚至那些特別預算。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我憑良心講，我們的國防預算在現今的財政體制情況下，國人已經對我們很好了，但是國防預算，我要這樣講，我們的戰力是建構在有限預算裡面的不對稱作戰。

**張委員其祿：**沒有問題，當然因為我們關切的還是成本問題，坦白講其實還有衍生另外一件事情，像是你看現在晶片也荒，在這些東西上，就是我們的武器或者裝備是不是也會受這個影響？

**柏副部長鴻輝：**當然會受到影響。

**張委員其祿：**現在的情況是怎麼樣？

**柏副部長鴻輝：**我跟委員報告，因為這個東西牽扯到什麼？牽扯到我的量產還有庫存，基本上來講，目前臺灣所有的戰備庫存是足夠的，不同的是什麼？對未來的需求，那就如委員所講，這 2,400 億元海空預算可能會影響的是什麼？我們已經走在前面去看了，如果說會受到影響，我們在約裡面就已經看出來，因為是全世界的影響。

**張委員其祿：**這樣好不好？副部長，其實這一次的質詢就是希望要未雨綢繆，因為我們已經看到這種漲價的趨勢跟供給不足的狀況，你們要未雨綢繆。另外一個當然我直接問，因為時間快到

了，就是我們現在整個戰備的儲油到底有多少？其實目前看我們好像滿落後的，不管是中國、日本，他們都有大概 90 天，我們好像只有十幾天，而且現在我這樣講，共軍每天還在繞臺，我們的飛機都還要再上去，油料費可能又大漲了嘛！關鍵就是這些成本的問題，我們現在的戰備儲油夠嗎？約到了之後我們是不是就要買更貴的？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這是個好問題，但是我要跟您報告，我不適合在這個地方談戰備的庫存，我跟委員報告，我們所有的量都有戰備庫存再多餘的量，以支應所謂的世界變局，比如說油貴了我們會採取什麼樣的措施，這些我們都有做。

**張委員其祿**：因為油價已經漲到 110 美元以上，甚至也有人預估 150 美元都有可能，所以我是覺得我們在國防整備上，其實我想大家很少在談這個面向……

**柏副部長鴻輝**：這個很重要。

**張委員其祿**：我們特別把這個地方指出來，成本會因為戰爭、因為通膨而變化，我覺得我們的整個國防預算真的要有彈性，而且現在共軍擾臺，我們每次上去，飛機油料的錢之前我們也索資過，其實真的所費不貲，我們真的要注意這點，做好這些整備。

**柏副部長鴻輝**：謝謝委員提醒。

**主席**：謝謝張委員，部長有事要先請假。

下一位請劉委員世芳發言。

**劉委員世芳**：（14 時 8 分）副部長，你剛剛有提到我們現在的軍隊國家化，我非常同意也非常讚賞，尤其我們現在是民主國家，我們效忠的國家的名字是什麼？

**主席**：請國防部柏副部長說明。

**柏副部長鴻輝**：中華民國。

**劉委員世芳**：不是中華人民共和國嘛！

**柏副部長鴻輝**：不是。

**劉委員世芳**：在我們的國會殿堂裡面這件事情很重要，我們不希望有政治領導人物或者是在國會殿堂裡面的人效忠的對象是中華人民共和國。

**柏副部長鴻輝**：絕對不會。

**劉委員世芳**：偶爾還會去聽一下、唱誦對方的國歌，真的非常不齒。我們今天討論的跟烏俄戰爭、跟臺海局勢相關，我來請教一下，從 1 月 1 日到現在為止，共機擾臺的次數有多少架次？1 月 1 日到 3 月 9 日，你不知道沒關係，我告訴你……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我們有一個統計數字，因為每天在更新，今天早上運-8 機又來了，殲-16 也出來了，到目前為止，大概是 46 天 229 架次嗎？

**劉委員世芳**：229 架次？

**柏副部長鴻輝**：到今天早上為止總共是 223 架次。

**劉委員世芳**：好，沒關係，那跟去年同期比起來，這樣子擾臺的架次是多還是少還是維持正常？

**柏副部長鴻輝**：多。

**劉委員世芳**：還是非常地多嘛！那就表示其實雖然全世界都在看俄羅斯侵略烏克蘭，但是事實上很



多國家的領袖也特別提醒臺海的部分也是大家必須要繃緊神經的。但是在 3 月初的時候，我們也看到一則消息說有一架共機墜落到南海，我請教一下，這架共機是不是曾經在我們 ADIZ 巡邏之後，不能講巡邏，在這邊擾臺之後墜落的？看一下，墜機的是不是這一台？Y-8 ASW（運-8 反潛機）。

**柏副部長鴻輝：**是，是運-8。

**劉委員世芳：**那它的走向是不是曾經到過我們的西南海域以後墜在他們的九段線那邊，靠近越南的領域？有還是沒有？這是一個事實的軌跡。

**柏副部長鴻輝：**這是事實的軌跡，但是我跟您報告，因為他所有任務……

**劉委員世芳：**這架是不是那架，不知道？

**柏副部長鴻輝：**不知道，因為運用的方案在裡面來講，他的軌跡我們並沒有去把它……

**劉委員世芳：**我們只有記錄我們的 ADIZ 的時候開始用追偵，或者是公布它的足跡方向然後驅離，所以不曉得嘛！這件事情經過國際媒體披露出來以後，今天早上我們國安局也說有這件事情，所以其實人家是在提醒一下說，中華人民共和國除了持續以共機或共艦擾臺以外，對於南海所謂的九段線，會不會也有侵犯的可行性，雖然他們說是為了要搜救所謂的墜機，也用發布禁航區的方式搜救，但是是不是在測試一般國際上對於南海九段線的底線，有沒有這樣的可能性？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我這樣來看，中共目前為止出的所有手段是多樣化的，而且是令人想像不到的，您所提的也可能是它的選項之一，但是真正的內涵是什麼，我想這個都是需要……

**劉委員世芳：**什麼叫選項之一？以演習名義來掩護搜救行動有可能嗎？

**柏副部長鴻輝：**有可能。

**劉委員世芳：**那我再延伸一下，共軍未來有沒有可能以演習為名義來掩護可能會侵犯到臺灣的領海或領空？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有可能，都有可能。

**劉委員世芳：**所以這些都是在我們的想像之內，有列入我們的演習嘛！

**柏副部長鴻輝：**是的。

**劉委員世芳：**有模擬在內嘛！

**柏副部長鴻輝：**是的。

**劉委員世芳：**那我再請教一下，用這樣子以反潛機疑似墜海的方式，同樣的道理，如果在我們的 ADIZ 這個地方，他們說：不好意思，我們疑似墜海在你們的 ADIZ。請問一下，我們處理這件事情的想定是什麼？是不是真的有引起戰爭或準戰爭的疑慮？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基本上來講，在所有國際失事的搜救任務來講，它是一個國際型的行動，所以它不牽扯到戰爭，當然你如果說……

**劉委員世芳：**但是它是軍機，它不是一般的民航機。

**柏副部長鴻輝：**也是一樣，就像美國的飛機落海以後，它也必須把這個區域 block 起來去打撈它的飛機。

**劉委員世芳：**打撈就打撈，為什麼他要用演習的名義呢？因為他要發布禁航區嘛！他要搜救嘛！但

是搜救之餘，還有夾雜其他的軍事訓練的話，這才是我們要緊張的嘛！有沒有這個可行性？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當然有這種可行性。

**劉委員世芳**：我們從來不說沒有嘛！

**柏副部長鴻輝**：我們都把它當作最壞的強化來想像，我們絕對不可能說你單純就是一個搜救。

**劉委員世芳**：是，現在他們說疑似在南海，下一次他們說疑似在巴士海峽嘛！巴士海峽就是在我們臺灣的南方了。

**柏副部長鴻輝**：有可能。

**劉委員世芳**：有這種可能性嘛！

**柏副部長鴻輝**：都有可能。

**劉委員世芳**：所以不管是國軍也好，或是我們自己的相關單位，要非常謹慎地來看待這件事情，而且要高度警覺，尤其現在俄烏戰爭，幾乎全球的焦點都在歐洲的狀況之下，亞洲這邊我們也是每一天都要緊盯著這個狀況。

**柏副部長鴻輝**：一定的。

**劉委員世芳**：在假想的部分，千萬不要掉以輕心，因為也有人提到說，今天的普丁也許是明天的習近平，這也都很難講。國軍還是一樣，就是軍隊國家化，而且我們還是維持保衛我們中華民國領土的安全，不管是領空跟領海，這是我們的責任。

**柏副部長鴻輝**：是我們的責任。

**劉委員世芳**：好，謝謝。

**柏副部長鴻輝**：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孔委員文吉、何委員欣純、廖委員國棟、林委員俊憲、邱委員志偉、呂委員玉玲、管委員碧玲、羅委員明才、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及陳委員歐珀均不在場。

請劉委員建國發言。

**劉委員建國**：（14 時 15 分）次長好。這次我們被俄羅斯列為不友善國家，整體來講會有什麼影響，外交部怎麼評估？簡單說明一下。

**主席**：請外交部田次長說明。

**田次長中光**：這次我們跟民主陣容站在一起，向俄羅斯發出了警戒跟制裁，當然這次在 7 日的時候俄羅斯也發布了 48 個不友善的國家，包括臺灣在內，我想當時我們在做制裁的時候，應該也會料到，但是我們經過謹慎的評估。

**劉委員建國**：所以有謹慎的評估就有相關的因應嘛！應該這麼做，對不對？

**田次長中光**：是。

**劉委員建國**：那在海參崴設的辦事處會怎麼處理？

**田次長中光**：這個部分我們現在還沒有去考慮到。

**劉委員建國**：沒有評估也沒有因應作為？

**田次長中光**：還沒有。

**劉委員建國**：沒事？

**田次長中光**：不是說沒有事，我們現在俄羅斯代表處那裡……

**劉委員建國**：不是沒事就是有事嘛！那有事就必須要評估因應嘛！

**田次長中光**：但是俄羅斯的代表處，我們先要鞏固俄羅斯代表處以及相對的……

**劉委員建國**：我只是提醒啦！次長就簡單說明好不好？如果我們有評估跟因應，已經被列為不友善國家的時候，可能辦事處是第一個地方嘛！對不對？可能要特別小心。就我掌握的資料，臺灣在海參威還有很多漁船在運補，有的是有補給站的；臺灣有 4 間銀行共持有 50.38 億元的俄羅斯債券，包含政府公債、公司債及金融債，這些有沒有納入在你們的評估跟因應作為裡面？

**田次長中光**：有的，我們覺得這個部分是一定會受到影響。

**劉委員建國**：確定有評估？我講的金額正確還是有另外的金額？

**田次長中光**：您剛剛提的金額是正確的。

**劉委員建國**：你確定是正確的嗎？

**田次長中光**：是。

**劉委員建國**：我有時候會故意講錯喔！

**田次長中光**：沒有關係，沒有錯。

**劉委員建國**：好，那有什麼因應作為嗎？

**田次長中光**：目前我們是請俄羅斯代表處保持密切地關切，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我們也注意到我們在俄羅斯所有的僑民跟學生等等的……

**劉委員建國**：我們時間很有限，你可能要請代表處跟你確定這個金額到底對不對、正不正確，因為你們說有評估，有評估就要有因應嘛！所以我先問第一個你就沒有了嘛！這個債券的總 total 是多少，請次長務必要小心。再來我想該堅持的我們絕對要堅持，我們是個海島型國家，如果敵方要對臺灣實施戰略攻擊，過程中會採取什麼樣的策略、在戰略上會怎麼處理，次長知道嗎？

**田次長中光**：委員您這個問題，我可能不是專家……

**劉委員建國**：這個外交部應該要知道，他可能會圍島，我直接就提醒你，對不對？因為我們是島嶼國家……

**田次長中光**：但是……

**劉委員建國**：不管是島嶼國家、不管像烏克蘭這種國家，基本上他還是需要，就像烏克蘭總統一樣，一而再、再而三希望外國、外界的力量可以來支援他們打贏這場戰爭，這樣的情況之下，外交部有掌握，萬一臺灣有一天遇到這樣的狀況，有多少國家會來支持我們臺灣？投下更多的資源進到我們臺灣？

**田次長中光**：跟委員報告，軍事方面我沒有辦法跟您回答，不過在外交方面，我必須跟委員報告，在過去這一陣子，全世界包括美國、澳洲、日本甚至韓國等等，都提到了臺海的穩定跟安全的重要性跟區域的安全，所以說我相信他們都很關注臺海的問題，如果有事情發生，我相信他們會做可能比資助烏克蘭還要強的一些行動來資助臺灣。

**劉委員建國**：對啦！我只是要讓次長可以很明確地答覆，證明臺灣不會孤立無援。

**田次長中光**：不可能。

**劉委員建國**：對，不是只有其他的國家講都講得很好聽，要鞏固臺海安全，都說一旦有戰事發生，臺灣絕對不是自己在單獨作戰，有相關的資源一定會進來，是不是這樣子？

**田次長中光**：確實。

**劉委員建國**：所以大致上你們外交部可以掌握這樣的訊息的國家，大約有多少？大約講一下就好了。

**田次長中光**：這個數字我沒有辦法告訴你，我覺得民主陣營的國家都會支持臺灣。

**劉委員建國**：好啦！謝謝，次長請回，因應跟盤點是不是可以私底下還是給委員會相關的資料？

最後請教國防部，之前在去年 10 月 14 日的時候就請教過邱部長，他說兩岸情勢是他從軍 40 年最嚴峻的時刻，2025 年中共就會具備犯臺的軍事能力，這都是部長講的，對比電力，我想我國國軍最重要的戰備物資就是石油，當時我不曉得你有沒有在現場，部長是回應我說對於戰備物資的掌握還不夠仔細，我也請部長回去好好檢視全民戰備，備戰不能拖延，所以從去年 10 月到現在烏俄都已經開戰了，像石油這麼重要的戰備物資，掌握程度到底是如何，能不能再跟我們說明一次？

**主席**：請國防部柏副部長說明。

**柏副部長鴻輝**：報告委員，在石油這部分，數量我不能跟您報告，我可以會後再跟報告，但是我可以跟您報告的就是在數量的部分，剛才有委員在問，因為石油成本的增加，我們在通膨之前都有準備，所以添購了多少，我們量都有增加，重點是我們已經因應到臺海之間狀況，尤其是海軍和空軍的油料，事實上在今年的預算裡面就可以顯現出來，所以基本上我們已經在這上面做因應了。

**劉委員建國**：當時好像有答覆我說國內的石油存量應該可以足夠國軍撐 90 天左右，但是我那一次好像有問到外島的石油量呢？萬一本島的石油還去支援外島，或是在中油被攻陷的情況之下，有沒有備案？

**柏副部長鴻輝**：當然有備案，備用儲油槽和備用措施還有因應方案都有。

**劉委員建國**：都有？

**柏副部長鴻輝**：是的。

**劉委員建國**：但是我去年問到現在都沒有看到你們相關的一些資料。

**柏副部長鴻輝**：我們都有，可以給委員參考。

**劉委員建國**：好，謝謝。

**柏副部長鴻輝**：謝謝委員。

**劉委員建國**：謝謝主席。

**主席**：登記質詢的委員除了不在場者以外，都已發言完畢，報告跟詢答結束，本日會議有委員邱志偉提出書面質詢，請列入紀錄並刊登公報。

**委員邱志偉書面質詢**：

議題一：俄烏戰事（國安局）

●中共在俄烏之間均存戰略利益，對此次俄烏戰事立場尷尬，唯恐應處不慎，損害自身戰略利

益，並削弱所謂負責任大國形象，因此歐、烏各方幾度期盼中共介入斡旋，中共均不為所動；但隨戰事演變，中共基於國際秩序巨變、全球經濟震盪，恐衝擊政社穩定大局、經濟穩定增長，甚至影響 20 大順利召開，近已出現調整，表露願與國際共同斡旋的立場。

●中共仍有意趁俄烏戰事之際，持續對台施展政經拉壓、軍事脅迫、統戰滲透、網攻駭侵、認知作戰等複合威脅手段，圖謀達致耗損我國防資源、分化我官民和諧、打擊我民心士氣等目的。

問題：

1. 國安局指出中共仍有意趁俄烏戰事之際，持續對台施展政經拉壓、軍事脅迫、統戰滲透、網攻駭侵、認知作戰等複合威脅手段，請問這些政經拉壓、軍事脅迫、統戰滲透、網攻駭侵、認知作戰，中共實際上做為有哪些？

2. 承上，我國因應作為為何？我們這對這些手段，都一一克服與澄清嗎？

議題二：中國兩會問題（國安局、陸委會）

●2022 年中國人大、政協兩會正在如火如荼進行中。外界皆關注到，雖然李克強在會議上老調重彈反台獨，但汪洋罕見在報告上未提及臺灣。且針對烏俄戰爭當頭，美國 CIA 局長特別強調美國絕不會低估中國犯台決心。

問題：

3. 請問在這場戰爭後，中國兩會的觀察上，中國如何因應烏俄戰爭後的對台政策？

4. 武統臺灣的機率是上升還是下降？

5. 中國究竟有沒有願意承擔俄羅斯這樣制裁風險下，執意犯台？

6. 中國兩會目前尚稱平順，請問是否代表習近平三連任之路，又更加穩固？

7. 若習近平要在今年完成三連任的任務，犯台的機率是高還是低？

議題三：廢止軍團全銜，改稱作戰區（國防部）

●國防部長邱國正 2021 年 5 月 10 日證實，陸軍澎湖、花東指揮部、第六、八、十軍團，即日起全數分別改稱為第一至五作戰區，自明年 1 月 1 日起，陸軍各軍團全銜將正式廢止。國軍將正式脫離遷台後遺留下最後一個自大陸沿用至今的軍制。

●國軍作戰區編制是國軍來台後因應台澎防衛作戰而制定。

➢第一作戰區是澎湖的陸軍澎湖防衛指揮部「鎮疆部隊」

➢第二作戰區則為東部的陸軍花東防衛指揮部「正義部隊」

➢第三作戰區為北部桃園的陸軍第六軍團指揮部「前鋒部隊」

➢第四作戰區高雄旗山的陸軍第八軍團指揮部「干城部隊」

➢第五作戰區則為台中的陸軍第十軍團指揮部「崑崙部隊」

➢除一至五作戰區外，還有作戰分區，如台北關渡指揮部就稱之為台北作戰分區；蘭陽指揮部則為蘭陽作戰分區。

●軍團、防衛指揮部指揮官同時身兼五大作戰區指揮官，皆為陸軍中將擔任，平時多以軍團作為主要名銜，若遭遇天災或戰事則以作戰區為主要稱號。

問題：

1. 聯合作戰本來就是國軍一直以來的推動重點，陸、海、空三軍在各個作戰區都有，改成作戰區的方向規劃，更符合指揮官統籌運用兵力的期望。現在已經 3 月了，這個改制還會推嗎？

2. 如果要繼續推，請問國防部推動情況如何？

3. 何時可以提出說明或報告？

4. 今年有辦法完成改制嗎？

議題四：威海計畫（海軍）

●海軍威海計畫將擴建左營二軍港，其中，海上興建長堤將讓原本世代在附近作業的漁船傳統漁場消失，尤其海軍近期又在海上投放警示燈，讓漁民憂心海上工程動工在即。永安、梓官與彌陀漁會總幹事都希望海軍能做好配套措施，談好補償再動工。

●本席在 111 年 1 月 1 日「海軍威海計畫與地方漁民生計權益及補償評估」第二場協調會會議記錄結論：梓官、彌陀、永安等三區漁會均已回應漁業資源補償評估案希望由誰承做。

➢梓官希望自己來做補償評估

➢永安、彌陀希望由海軍來做補償評估

問題：

1. 海軍針對各漁會回覆情形，平台協調情況為何？

2. 根據海軍在 2 月 8 日回覆本席，表示希望由高市府海洋局承做補償評估，請問與高市府海洋局協調結果如何？

3. 本席也透過劉建國委員提預算案，希望必須與地方漁會取得共識始能動工，但海軍進度卻如牛步，何時才要啟動補償評估？

4. 面對大陸擴軍的威脅，海軍確實感受到很大的壓力，民眾對於國防建設也都盡全力支持。此海上工程因為涉及漁民權益，必須請海軍與地方加強溝通，達成共識後再動工，避免在施工時遇到抗爭、不時停工，如此只會徒增成本支出及延遲工期。

**主席：**請相關機關以書面於兩週內答覆本日委員口頭質詢未及答覆的部分，或者要求補充資料者，也請相關單位以書面在兩週內提供，散會。

**散會**（14 時 22 分）

## 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3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星期四）9 時至 15 時 33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101 會議室

**主 席** 邱委員志偉

**主席**：出席委員 15 人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

進行報告事項。

###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

### 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111 年 3 月 9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至下午 2 時 55 分

**地 點**：紅樓 1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林岱樺 謝衣鳳 邱議瑩 楊瓊瓔 高虹安 邱顯智 陳亭妃 蘇治芬  
陳明文 蘇震清 孔文吉 邱志偉 陳超明 呂玉玲 賴瑞隆

委員出席 15 人

**列席委員**：曾銘宗 鄭天財 Sra Kacaw 廖國棟 Sufin · Siluko 陳玉珍 葉毓蘭 陳歐珀  
洪孟楷 李貴敏 陳椒華 邱臣遠 賴惠員 蘇巧慧 林德福 蔡壁如  
高金素梅 江永昌 何欣純 陳素月 莊瑞雄 林俊憲 江啟臣 張其祿  
高嘉瑜 劉權豪 劉世芳 羅明才 蔡易餘 張育美 劉建國

委員列席 29 人

**列席人員**：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任委員陳吉仲暨相關人員

**主 席**：邱召集委員志偉

**專門委員**：程谷川

**主任秘書**：黃素惠

**紀 錄**：簡任秘書 汪治國 簡任編審 黃殿偉  
科 長 葉 蘭 專 員 余俊緯

###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二、邀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任委員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任委員陳吉仲報告後，委員林岱樺、謝衣鳳、邱議瑩、楊瓊瓔、呂玉玲、陳明文、陳亭妃、賴瑞隆、莊瑞雄、蘇震清、陳超明、蘇治芬、李貴敏、高虹安、邱顯智

、鄭天財 Sra Kacaw、孔文吉、陳椒華、邱臣遠、陳素月、張其祿、何欣純、賴惠員、邱志偉及劉建國等 25 人提出質詢，均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任委員陳吉仲暨相關人員即席答復。）

決定：

- (一)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
- (二)委員廖婉汝、李貴敏及蔡壁如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 (三)書面質詢和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 1 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

**散會**

**主席：**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或遺漏之處？（無）無錯誤或遺漏，上次會議議事錄確定。

繼續進行報告事項……

**曾委員銘宗：**各位記者朋友大家好，今天經濟委員會邀請王部長來做 303 的跳電報告，國民黨要在這裡表達最嚴正的抗議，各位看看這是經濟部提出來的報告，仔細看這個報告都是抄去年 515、517 的報告，實在非常不用功，這個報告是抄來的，而且把全部的責任推給基層同仁，找一些替死鬼，對此國民黨要表達最嚴正的抗議。

另外報告中提出的五項改進措施，也是抄舊的報告，報告中所提的五項對策早就要實施，說什麼要成立風險控管的專責單位、要提升相關人員的風險意識，開什麼玩笑？台電不是昨天才成立，所以國民黨在此表達最嚴正的抗議！

關於連續跳電的問題，蔡政府執政以來跳電的頻率越來越高、規模越來越大，這點很重要，所以本席再講一次，跳電的規模越來越大，頻率越來越高，最重要是能源政策錯誤，2025 非核家園根本不可行，報告也沒有確實檢討面對，所以國民黨團在這裡要表達最嚴正的抗議！另外所提五項措施都是舊的，經濟部是台電的主管機關，王美花作為經濟部長難道沒有責任嗎？何以到這個時候才提出來，王美花部長不用擔負主管機關的責任嗎？不用負政治責任嗎？所以我們在這裡要為臺灣 2,300 萬民眾用電的基本權益請命，也為所有需要用電的產業請命，因此在這裡除了表達嚴正的抗議以外，我們要王部長下臺！

王部長下臺！

（臺下：王部長下臺！）

**曾委員銘宗：**王部長下臺！

（臺下：王部長下臺！）

**曾委員銘宗：**王美花下臺！

（臺下：王美花下臺！）

**曾委員銘宗：**王美花下臺！

（臺下：王美花下臺！）



**曾委員銘宗：**王美花下臺！

（臺下：王美花下臺！）

**曾委員銘宗：**王美花下臺！

（臺下：王美花下臺！）

**賴委員士葆：**我們來聽一下蘇貞昌慰留王美花的理由，他說給她 6 個月留校查看以督導台電的電網，但是各位，王美花過去不是沒有督導過，從去年 5 月他就已經開始督導到現在，已逾 10 個月，結果還是跳電、還是大停電，這已經說明王美花無能處理這件事情，所以就讓別人來做吧！請王美花負起政治責任，為自己保留一些臉皮吧！林佳龍因為臺鐵的事情下臺、我們也看到李世光為停電下臺，張家祝因為高雄氣爆中油管理不善也下臺了，這幾位下臺的部長看到王美花受到這樣優渥的待遇，實在可以去撞牆了，其實他們真的不需要下臺。民進黨執政沒有責任內閣的問題、沒有負政治責任的事情嗎？王美花怎麼還好意思坐在這裡？他不是應該自請處分，而是應該請辭下臺，就連請辭下臺的勇氣都沒有，還好意思坐在這裡嗎？已經給他 10 個月的時間改善電網，就足以證明他沒有能力改善電網，所以蘇貞昌說再給他 6 個月的時間，完全就是包庇，這是因為他不敢得罪蔡英文；還有另外一個說法就是要保到他下去參選縣市長，完全基於政治考量，我們希望臺灣這麼民主自由的地方，最起碼的民主政治、責任政治要挑起來，所以王部長可以下臺了！

**謝委員衣鳳：**王部長，你指派經濟部次長曾文生擔任台電的代理董事長，他到底有沒有能力來檢討台電？這份 303 停電檢討報告，完全是抄寫去年 513、517 的報告，而且在報告當中完全沒有提到台電目前面臨夜間尖峰時間調度的問題，雖然早上有太陽能光電，但太陽下山之後，就沒有太陽能光電，所以尖峰用電的夜間調度就會出現問題，尤其在這次 303 的停電當中，南部地區在太陽下山之後面臨非常嚴重的反覆停電問題。如果你過去一直在監督再生能源政策，則作為一個台電的代理董事長，你有沒有帶領台電給整個臺灣一個穩定供電的能力呢？你說台電新進人員需要極力栽培，那過去我們一直依賴台電中間層幹部，在過去幾年當中是不是因為蔡政府能源政策的反覆，導致他們流動率增加，沒辦法提供臺灣穩定供電，我認為我們經濟部一定要嚴正加以檢討，我們今天在這裡就是希望王美花部長負起責任告訴我們未來台電以及整個經濟部要怎麼強化電網的韌性？沒有強化電網的韌性，要怎麼講穩定供電？沒有編經費怎麼講穩定供電？你們根本就是只說不做！

**曾委員銘宗：**跳電部長！

（臺下：跳電部長！）

**曾委員銘宗：**王美花下臺！

（臺下：王美花下臺！）

**曾委員銘宗：**跳電部長！

（臺下：跳電部長！）

**曾委員銘宗**：王美花下臺！

（臺下：王美花下臺！）

**曾委員銘宗**：跳電部長！

（臺下：跳電部長！）

**曾委員銘宗**：王美花下臺！

（臺下：王美花下臺！）

**曾委員銘宗**：王美花！

（臺下：下臺！）

**曾委員銘宗**：王美花！

（臺下：下臺！）

**曾委員銘宗**：王美花！

（臺下：下臺！）

**曾委員銘宗**：王美花！

（臺下：下臺！）

**曾委員銘宗**：王美花！

（臺下：下臺！）

**主席**：謝謝，我們尊重在野黨同仁抗議的訴求，在此跟委員說明，立法院的職責就是要善盡監督行政部門，同時立法院的監督是不分朝野、不分黨派，雖然我是執政黨的委員，但是在委員會開會第二天，我立刻就排今天這場專案報告，由於大家非常重視能源供應以及台電目前的管理問題，我做為一個執政黨的召委，也很負責任地在第一週第二次開會立刻排定這場專案報告。我們希望透過國會的監督，讓行政部門有更高的效率，並且避免相同問題再度發生，所以我們也尊重在野黨同仁的訴求，善盡監督責任，我必須強調這是不分朝野、不分黨派的，同時在野黨的朋友也可以利用質詢時間針對相關問題請教或質詢部長以及經濟部相關的同仁，謝謝。

剛才議事錄已經確定，我們現在繼續進行報告事項，請議事人員宣讀。

**二、邀請經濟部部長就「303 興達電廠事故之細部調查、改善研擬、電力設施運轉維護機制精進、人員風險分析管控能力強化及電網韌性提升」進行報告，並備質詢。**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報告。

**王部長美花**：主席、各位委員。本部就「303 興達電廠事故之細部調查、改善研擬、電力設施運轉維護機制精進、人員風險分析管控能力強化及電網韌性提升」提出報告，以下謹就上述事項進行說明，敬請各位委員不吝賜教。

**壹、事故調查**

一、事故說明

(一)今年 3 月台電公司興達電廠燃煤機組二、三號機配合環保停機進行大修，345kV（北）開關場則配合興達二號機之大修，進行斷路器設備維護保養工作。

(二)斷路器編號 3540 因檢測發現絕緣氣體六氟化硫（SF6）含水量過高，已於 3 月 2 日將該斷路器所屬區間的六氟化硫回收。

(三)3 月 3 日為測試隔離開關編號 3541 是否能正常運作，上午 9 時興達電廠維護單位人員向開關場控制室值班主任要求操作此一開關（如下圖 1）。

(四)值班主任至開關場巡視後，即同意並於 9 時 16 分進行操作投入（CLOSE，表示閉合使其通電），隨即造成隔離開關 3541 相鄰區間的導體對外殼閃絡（導體對地放電瞬間所產生火花或電弧現象）引發開關場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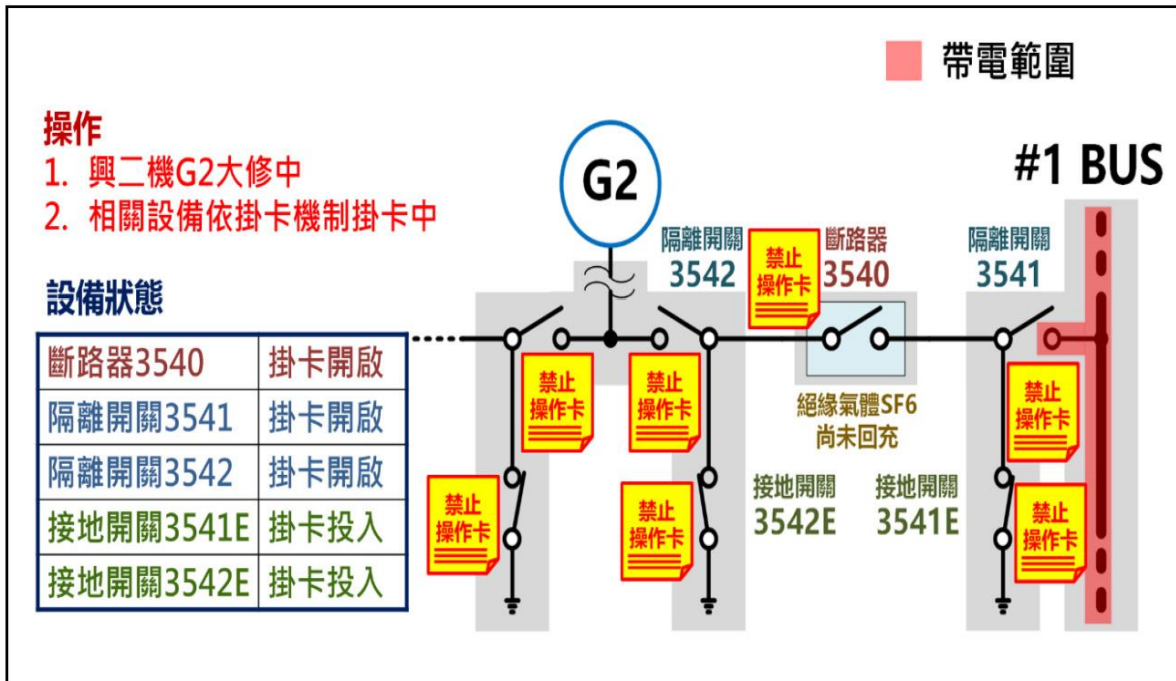


圖 1、事故發生前相關設備情形

下面這段影片是當時同仁操作的時間點，請各位看一下。

（播放影片）

(五)事故當下，因連接隔離開關 3541 之 1 號匯流排保護電驛未正常發揮功能（原因如後述），此時設於鄰近興達電廠之變電所保護機制啟動，龍崎、路北、嘉民、南科、仁武等 5 所超高壓變電所線路跳脫，惟路北~興達白線、龍崎~路北白線未跳脫（如下圖 2）。

(六)因南部電網集中於龍崎超高壓變電所，為南、北融通之大型關鍵樞紐，因電力系統擾動，造成南部地區的電廠（包括大林、南火、興達、核三、麥寮、嘉惠、豐德電廠等）均受到影響而跳脫，合計減少約 1,050 萬瓩的供電能力，相當於當日全電力系統用電需求的三分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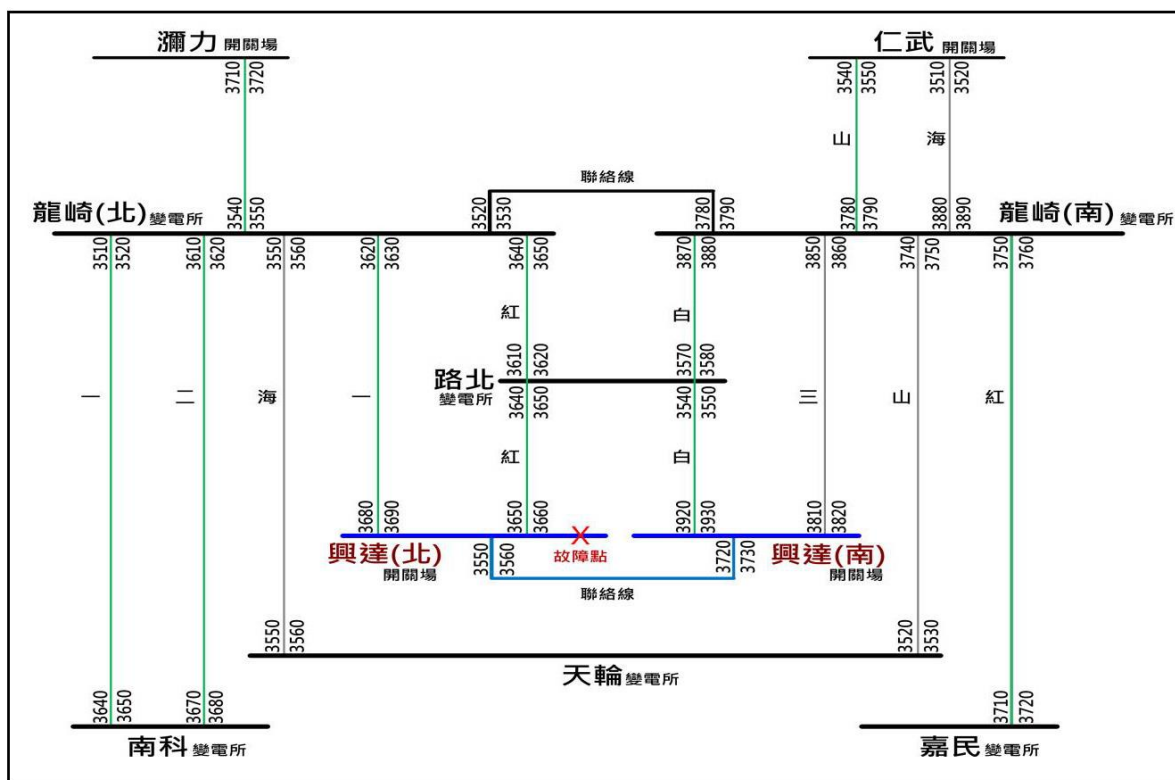


圖 2、南部電網系統圖

(七)由於機組跳脫造成南部地區供需失衡，系統自動切離保護，全台電力系統受到瞬間頻率變化影響，引發中、北部地區低頻卸載，導致中、北部部分地區亦有用戶停電。總計全台停電戶數約 549 萬戶，經全力搶修，事故當日中午 12 時復電 7 成，晚間 21 時 31 分全數復電。

## 二、事故調查及原因研判

本部於 3 月 3 日、4 日即派員至興達電廠瞭解事故現場情形，並於 3 月 3 日、5 日及 6 日邀集學者專家、能源局及國營會等各單位，調查本次事故發生的原因及提出改善對策，事故檢討報告已於 3 月 7 日陳報行政院，並於 3 月 8 日公布於本部官網以供各界瞭解，事故發生原因如下：

(一)未確認絕緣氣體狀況：台電公司人員於進行隔離開關 3541 操作測試時，在未確認相鄰區間的絕緣氣體六氟化硫壓力情形，即進行隔離開關 3541 投切測試，導致操作後發生短路接地故障。

(二)開關場匯流排保護電驛未正常發揮功能：興達電廠開關場匯流排保護電驛 2016 年更新為數位式後，設定啟動閉鎖保護時間（5 秒）與舊有馬達驅動之隔離開關動作時間（7 秒），兩者存有序時差別，導致電驛自動閉鎖，而關閉保護功能。

(三)龍崎超高壓變電所、興達電廠開關場部分線路因正進行工程，為確保電力系統融通性合聯而失去分群效果：

1. 龍崎超高壓變電所分群為（南）、（北）開關場，因各有 3 條及 1 條線路停電，進行相關

工程（包括天輪~龍崎山線、天輪~龍崎海線停電進行鐵塔改建工程、龍崎~興達三路停電進行氣封絕緣線路工程、仁武~龍崎海線停電點檢），為確保電力系統融通性，（南）、（北）開關場間聯絡線合聯，但線路合聯後失去分群效果。

2.興達電廠（南）開關場，因配合線路容量擴增工程，兩回線電源線僅剩一回線，為強化電力系統融通能力，併用廠內聯絡線後，施工期間失去（南）、（北）開關場分群效果。

## 貳、改善對策

鑑於本次事故之直接原因為台電公司人員操作測試時，在未確認相鄰區間的絕緣氣體六氟化硫（SF<sub>6</sub>）壓力情形下即進行操作，導致興達各電廠及多個變電所同時跳脫，綜整相關單位及專家學者意見，本部責成台電公司研擬改善對策如下：

### 一、強化人員風險分析管控能力

#### （一）設置風險管控專責單位

電網設施精密複雜且遍布全國，電廠與電網之間有連鎖性風險，本部已責成台電公司設置風險管控專責單位，推行各項風險控管措施，澈底發掘系統性風險，落實風險管理。

#### （二）提高電網管理層級

穩定供電除積極開發電源外，完善電網韌性亦為關鍵要素，本次事故反映出電網韌性及分散式電網發展的重要性，是以目前台電公司電網管理的層級應加以提高，以有效推動分散式電網規劃、建設與運維工作。

### 二、電力設施運轉維護機制精進

#### （一）邀集國內外電力系統專家協助診斷

鑒於本次單一事故卻引發大規模停電事件，其所涉及之範疇廣泛、更需深度專業分析，故實有必要藉由國內外專家豐富電業經驗，協助進行全面體檢及詳細診斷，以提供改善建議，強化電網韌性。

#### （二）強化人員的訓練與風險意識

由近期所發生 513、303 事件，顯示台電公司於跨單位間之協調及專業訓練皆有嚴重不足之處，其所造成之後果異常嚴重，影響民生及經濟活動。

由於電力系統及相關設備複雜，且操作具高危險性，因此各項電力設施之操作須更加專業及謹慎，除現行台電公司之訓練作為外，應投入更多訓練資源、提升訓練強度，並且引入國內外專家及資源，以協助台電公司提升專業訓練量能。

台電公司應將 513、303 慘痛教訓優先列入現有訓練機制之案例分析，以最快速度讓台電公司各現場操作同仁快速了解近期事故對於操作上改善事項，並且全面展開。

### 三、強化電網韌性的設計

#### （一）強化第一道保護（廠內）

因廠內各主保護電驛若未能正常發揮功能，均可能發生後續重大危害，因此要求台電公司

1.全面檢討各電廠新設數位保護電驛及既有馬達驅動操作設備時序差異，改善邏輯設計。

2.全面檢討各電廠開關場系統保護分群機制。

(二)強化第二道保護(廠網間)

1.全面檢討電廠、超高壓變電所及相關電源線之保護與運維聯繫管控機制，並應配合電網結構變化，滾動檢討既有保護設定，避免發電廠單一匯流排故障影響超高壓變電所之安全。

2.電廠或超高壓變電所聯絡線併用時，嚴格管控設備檢修、測試、復電等操作程序，避免因操作失誤導致保護失效。

3.增設關鍵超高壓變電所防禦機制，避免電廠或超高壓匯流排保護失靈時，造成事故擴大。

4.全面檢討龍潭、中寮、龍崎等變電所聯絡線路或斷路器併用時機，並滾動檢討電驛保護協調，重新檢討規劃線路引接方式，避免線路過度集中單一超高壓變電所。

(三)研提加強電網韌性建設計畫

現行全國電源以南北 345kV 幹線做為整體電力融通的架構，隨著台商回台投資及半導體相關高科技產業用電的大量增長，整個電網規劃須納入分散直供及區域支援的功能，即電網規劃應朝全國融通及區域韌性雙軌並進的架構，降低單一電網樞紐受衝擊後對供電的影響範圍。

因此，為達到穩定供電的目標，除了要有充足的電源之外，也需要同步強化電網的韌性。具體提升電網韌性作法，應優先提升電網之分散性，改善對策如下：

1.加速推動分散式電網建設：台電公司針對既有集中型電網所可能產生風險集中的問題，已提出電網分散性及輸變電所等建設，如增加區域電網強韌工程及變電所改建工程。

2.加速推動再生能源併網工程。

四、投入國家資源以加速提升電網韌性

台電公司為國營事業，以公眾利益優先，不以追求獲利最大化為目標，長期提供低廉電價，於投入電力及電網建設時亦步步為營，使得電力設施進度及韌性難以匹配。此外，經由最近的事故可知台電公司亦有資源不足、人力青黃不接之情形，勢須由國家資源挹注，方能加速改善。

穩定供電攸關國家安全，電網建設的重要性不言可喻，強化電網韌性建設刻不容緩，除台電公司將編列年度預算積極辦理及分年進用人力之外，政府亦將投入資源以加速提升電網韌性。

參、人員責任檢討

有鑒於單一操作失誤，因此引起重大停電事故，大大影響國人生活及相關經濟活動，除台電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於第一時間請辭，並於 3 月 7 日獲准，副總以下、含總公司主管處、興達電廠主管及誤操作之人員等，也應依照疏失程度進行相應懲處。因此，後續將依照本部 303 事故調查檢討報告，由台電公司彙整興達電廠及相關單位之疏失人員，依程序召開人員獎懲會議，啟動內部懲處機制。

對於本次事故造成社會大眾不便，本部深感歉意，已督導台電公司深切檢討事故原因、人員責任並提出相關改善措施，本部亦將管控追蹤後續改善之辦理情形。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支持與指教。

主席：謝謝王美花部長的報告。

現在進行詢答，委員質詢之前，主席援例作以下幾點宣告：每位委員發言時間，本會委員 6 分鐘，必要時延長 2 分鐘，非本會委員 4 分鐘，必要時延長 2 分鐘；上午 10 時 30 分截止發言登記。

第一位請林委員岱樺發言。

**林委員岱樺：**（9 時 31 分）本席今天針對穩定能源供應政策相關議題討論，聚焦在電力缺口及電價。

主席，可不可以暫停一下，因為電腦系統沒處理好。

關於電力缺口，部長公開說明提到 2016 年規劃 2025 年綠能目標時，預測用電量是 2,575 億度，但由於近期景氣大好，投資臺灣三大方案將近 1.6 兆元，最新推估 2025 年用電量是 3,175 億度，較原本預估增加逾兩成。您也表示雖然分子不變，所謂分子就是綠能裝置容量不變，當分母（用電量）變大了，所以整個綠能占比就會減少，但政府已規劃到 2027 年電源開發路徑，所以不缺電。

向部長請教，第一個，是否確定 2025 年綠電占比無法達成 20% 的目標？如果是的話，隨著淨零碳排的趨勢，新招商進臺灣投資的企業想買綠電會不會買不到？因為現在台積電狂買綠電憑證，現在整個企業回流這麼旺盛，甚至一些國際大廠都到臺灣來投資，一定都要綠電，會不會因為這樣導致他們買不到綠電？

第二個，按照剛才的背景，原本預估多出的兩成發電是要用燃氣還是燃煤供應？位於臺灣哪個地方的發電廠還有餘裕供應這兩成發電量？不管等一下你要回答是燃氣還是燃煤，還是有其他路徑。針對這兩個問題先回答。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謝謝委員，我們現在的用電量確實增加很多，在當時規劃的占比 20% 就會變成達不到，就是再生能源的太陽光電跟離岸風電的部分，這個部分我們都會如期達成相關裝置容量的建設。第二個，對於廠商購買綠電的部分，我們現在也責成將大公司和小公司分開處理。對於小公司的部分，標檢局會積極媒合相關公司更有效購買綠電，而且會陸續再增加綠電的部分。另外，有關多出的兩成，我們現在的電力建設一個是再生能源、一個是燃氣，所以並沒有要增加燃煤機組。

**林委員岱樺：**燃氣在哪個電廠還有餘裕去發電？

**王部長美花：**就是現在要新增的燃氣機組，譬如高雄的興達電廠、臺中的燃氣電廠等等。

**林委員岱樺：**這些都是舊有的。

**王部長美花：**沒有，就是要新建，現在都在建設當中。

**林委員岱樺：**所以之前的數據都沒有包含在現在新建的容量內？

**王部長美花：**對。

**林委員岱樺：**好，沒關係，你回答這個，大家都在聽。

**王部長美花：**是。

**林委員岱樺：**你剛才講的第一題其實是有矛盾的，你的綠電已經確定不會達到 20%，所以總量是

會下降的，但是你還說需求量是增加的、廠商會大大進來，你要怎麼調配？你說你們會有效率的調配，但總量就是已經減少了。所以本席在這邊點醒你……

**王部長美花：**沒有，除役機組和新增機組比起來，新增機組的電力會比除役機組多，而且還一直新增再生能源的發電。

**林委員岱樺：**可是你的總量就是已經減少了，你再講這些都還是沒有增加總量。好，我接下來這樣講，蘇院長指示，投資臺灣三大方案再延三年，預估將再多 9,000 億元的投資。依照第一期投資臺灣三大方案，以那樣的推動力道，我們本來預估 9,000 億元，結果現在是 1.6 兆元的投資額，如果再延三年，再比照之前中央、地方一起合力合作，可能都比現在推估的 9,000 億元還要多。

那我們就來討論，預估新增 9,000 億元的投資會再增加多少電量？第二個，新增的用電量是要從現有的哪幾間發電廠供應？還是會再新建哪幾座電廠？第三個，什麼是 2027 年新電源開發路徑？這你可要講清楚，預計能發幾度電？而這個新開發能源路徑有沒有要新建電廠？如果有，要建在哪裡？第四個，台積電一年用電量 160 億度，投資臺灣三大方案再延三年，台積電一年用電量 160 億度是什麼樣的比較數值？是臺灣總用電量（民生加上工業）的 5.9%。如果按照現在再延三年，9,000 億元的投資額可能還會再多，如果再多一個台積電，部長能否確保供電穩定呢？針對這四個電力缺口的議題，請回答。

**王部長美花：**第一個，原來的三年，我們預估是 1.5 兆元投資，確實變成將近 1.6 兆元，所以後續的三年，第一個部分的回臺投資因為國際情勢而有增加，還有很多是連接的供應鏈中下游要增加投資的部分，這個投資或者台積電的投資，我們都在投資之前就確定要用多少電力，都會納入電源開發計畫裡面。事實上，台積電的投資很重要，因為用電多，所以這個都要提早規劃跟執行。至於一般的用電量並沒有像半導體業這麼高，這個也都一定會納入相關電源開發裡面。到 2027 年之前，我們的電源開發計畫現在都陸續在執行，其實是非常辛苦的。

**林委員岱樺：**部長，我提醒你，我身為執政黨的一員，如何長治久安的治國、為人民服務，這是本執政黨存在的一個目標。關於用電，在經濟這麼活絡的狀況下，你剛才講了這麼多，都沒有告訴我會增加的電量從哪裡來。

**王部長美花：**有。

**林委員岱樺：**關於 2027 年新電源開發路徑，你並沒有跟我講，你只是說，在他投資的時候會預估用電量，可是你的總用電量並沒有增加啊！

**王部長美花：**所以我接著要向委員報告……

**林委員岱樺：**你沒有清楚告訴我用電量要增加，而發電方式不外乎就是燃煤、水力、還有我們不要用的核能，以及再生能源等等，另外還包括天然氣，無非就是這幾個。

**王部長美花：**天然氣的部分……

**林委員岱樺：**就是這幾個發電來源而已，你要怎麼增加？你並沒有細緻地跟我們講。

**王部長美花：**有，我會把詳細的資料給委員。

**林委員岱樺：**你現在就跟大家講，我現在講的是我們經濟的活絡，用電來自哪裡？

**王部長美花：**是的，所以到 2027 年，施工中的目前有大潭 7-9 號機組，興達新的 1-3 號、臺中新



的 1-2 號，這些都是燃氣機組，規劃中的包括協和電廠 1-2 號、森霸的二期、IPP 的採購、通霄的二期，還有一個通霄的小型機組等等，這個都已經在做細部規劃或者環評中。

**林委員岱樺：**我們繼續講電價，你剛才講的這些來源，這是台電提供給本席辦公室 2020 年各國平均電價的資料，分別是住宅用電及工業用電。住宅用電的部分，我們是全世界最便宜，排名第四；工業用電的部分，我們是全世界排名第六。我們的電價相較各國是屬於低電價，這也是臺灣為什麼會被投資的誘因，而且每度電住宅用電是 2.5 元，工業用電是 2.4 元。

現在根據經濟部公告的 111 年度各類別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費率，綠電每度平均要 4.5 元，所以幾乎是現在民生用電或工業用電的兩倍，所有報導都顯示天然氣、煤炭價格都飆漲。我國 2025 年發電模式配比是 5、3、2，50%天然氣、30%火力、20%綠能，雖然現在綠能有可能會稍微下降，綠能價格是現在電價的兩倍，天然氣、煤價又創歷史新高價，中油也因此而大虧 750 億元，恐怕今年要虧損超過千億元。

部長，我們再討論電價的問題，我講這個議題不是要對你「點臭」，你要想好。今天因為凸顯了這個問題，我在這邊會不會更加節能？是不是相關的節能產業會大力提升？不管民生或工業。第一，天然氣價格暴漲會讓中油持續虧損吸收價差嗎？還是會反映市場價格？第二，在能源燃料上漲和綠電成本高的前提下，部長預估現在每度 2.4 元的電價會上漲嗎？第三，經濟部有沒有評估電價上漲對投資臺灣三大方案的影響程度？第四，已居高不下的物價會不會因為電價上漲還要再調漲多少呢？部長，這個都是很實際的民生、工業用電的問題。請回答。

**王部長美花：**好，謝謝委員，確實這一陣子因為國際的變動，再加上俄烏戰爭，讓相關的能源價格非常不穩定及高漲，中油公司其實 3 月份就漲了發電業的電價，中油公司的部分，我們也會考量成本反應，後續關於電價部分，我們也會把相關原料做為電價審議委員會的考量基礎，包括相關來源及民生穩定等等各方面會一起考量。

**林委員岱樺：**所以你認同在相關能源、綠能成本上漲這個前提之下，理論上電價是會上漲的？

**主席：**林委員，時間到。

**王部長美花：**這個會在電價審議小組……

**林委員岱樺：**我就知道你的標準答案一定會是這樣講。

**王部長美花：**目前已經在……

**林委員岱樺：**我就知道你會說到電價審議小組，你還要用人民的納稅錢虧多少？那個都是人民一塊、一塊拿下去補的。我只是提醒，謝謝。

**王部長美花：**謝謝委員。

**主席：**請陳委員亭妃發言。

**陳委員亭妃：**（9 時 44 分）部長，我先請教一下，我們之前就一直在談中企被挖角、竊密的問題，針對這個部分，今天有那麼大篇幅的報導：調查局大搜索。你看這個新聞，到底我們現在要怎麼做？我們的秘密法一直沒有辦法修法，整個中國的動作又越來越大，現在要全面徹查中資挖角竊密的問題，調查局又針對八家中國相關連結企業進行大搜索，這怎麼辦？只有這八家嗎？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謝謝委員，事實上，我們非常謝謝調查局，前端有情資，我們也會提供給檢調單位，檢調單位在做調查的時候……

**陳委員亭妃：**過去的案子一查就是好幾年，可是這幾年當中還是不斷在運作。

**王部長美花：**所以現在相對過往就是有調查的具體成效。

**陳委員亭妃：**可是在調查當中是無罪推定，又不能請他停止營業，不可能嘛！

**王部長美花：**但是這樣調查可以調查出來，其實有很大的遏止效果。

**陳委員亭妃：**從調查到最後判定，你知道這當中要幾年？過去有好幾個案子經歷了兩、三年，可是這兩、三年當中有多少東西被竊取出去已經不知道了。部長，我今天會用這麼短的時間就教於你，既然調查局已經開始大搜索，請問經濟部對於這幾家相關企業的動作應該怎麼做？我們現在的法是無法管的，法無法管，就只能用兩岸人民關係條例，這個是很危險的。因為他們就趕在這個時間點，在還沒有查出來的時候趕快去做相關的動作。所以，部長，我只是提醒你，現在調查局已經動作了，請問經濟部站在主管單位的立場，對這些企業該怎麼做？要有所為，這個部分只是提醒你。

**王部長美花：**是。

**陳委員亭妃：**部長，現在大家都在談，如果因為一個小的人為事件變成全國大停電，大家會覺得到底我們的電網發生什麼問題？現在確實是因為第一道保護跟電網韌性已經出問題，所以這麼多關卡串聯起來造成這次 549 萬戶大停電，可是我們如果看到之前從 2017 年 8 月 15 日大潭電廠到 2021 年 5 月 13 日興達電廠、2021 年 5 月 17 日也是興達電廠，甚至在 2022 年 3 月 3 日也是興達電廠。5 月 13 日興達電廠也是因為工作人員的錯誤開啟，2021 年 5 月 17 日則是因為系統故障，2022 年 3 月 3 日是因為人為。好，現在問題來了，針對所謂的人為，雖然可能因為人員訓練有問題，過去因為台電補人制度被管控了一段時間，所以老經驗的退了，新的上來經驗不足，可是針對人為的部分，如果我們的防制系統夠的話，總是不可能造成這麼大範圍的大停電，所以我們今天要討論的是要記取教訓。這份報告是你們提出來的，但是你有沒有討論過這份報告有多少人能夠接受？我把它擷取出來，所有檢討說要從強化廠內第一道保護開始，全面檢討各電廠內保護電驛邏輯設計及開關場系統保護分群機制，分群機制很重要，如果今天保護分群機制有到位的話，根本不可能因為一個人為而造成全國 549 萬戶大停電。再來說要強化廠網間的第二道保護，全面檢討電廠、超高壓變電所及相關電源線之保護與運維聯繫管控機制，這是第二道保護，你們說要檢討。

第三是要積極推動電網韌性建設計畫，包括加速推動分散式電網建設，這就是我們所講的，當保護機制到位，再加上電網韌性夠的話，人為因素就會被區劃在某一個小間隔，不會有放射到全國的狀況。所以除了加速推動分散式電網建設，還包括變電所改建工程和再生能源併網工程，這是你們提出的第三項。

以上三項都需要人力和預算，這時大家就會問部長：過去台電在做什麼？現在在談保護機制、電網韌性，已經發生的就是要面對，那麼過去在做什麼？

**王部長美花：**跟委員報告，電網建設過往也有，但是我們也因為這樣而發現電網建設的經費確實在逐年大幅下降，這是第一個。而大幅下降就是因為會以台電的收入等等去做匹配。

**陳委員亭妃：**這是不對的啊！

**王部長美花：**是，所以這確實是要加速改善的。這部分府院也同意應該要用國家資源，因為這涉及非常重要的快速、穩定供電。

**陳委員亭妃：**這是國家建設、公共建設耶！怎麼可以根據台電的虧損，每年減少電網這樣一個大工程的建構？不可能啊！所以這個是錯的！

然後人力的部分呢？

**王部長美花：**因為分散式電網確實需要比較多人力來增加這樣的建設，所以這個部分我們覺得也需要。而且確實就像委員剛才講的，有一陣子台電的人員是被凍結的，沒有辦法進用，所以現在有很多新進人員。我們是覺得，台電是臺灣非常重要的單位，這樣的危機也是一個重大的轉機，我們希望台電能做大幅的改善。

**陳委員亭妃：**電網建構是國家建設耶！怎麼能夠以台電是否有虧損做為編列預算的基本條件！這是錯的！我覺得電網韌性是沒有辦法忽視的！

**王部長美花：**是的。

**陳委員亭妃：**所以電網韌性這次到底要怎麼樣達標？要怎麼一次把它建構好、一次把預算編足？我覺得這才是重要的！我們不能再有一次因為人為因素，加上電網韌性不足，而變成全國大範圍停電！

本席現在呈現的是部長剛剛提到的南部電網系統圖，請問這次有幾條剛好在歲修？如果是冬天，也就是天氣比較冷的時候都會歲修，請問這裡面有幾條在歲修？

**王部長美花：**電網不是歲修，而是改善或擴建工程，這是電網的部分。

**陳委員亭妃：**那麼有幾條？

**王部長美花：**有 4 條。

**陳委員亭妃：**有 4 條？

**王部長美花：**對。

**陳委員亭妃：**哪 4 條在做電網改善工程？

**王部長美花：**在這張南部電網系統圖裡面，左邊有一條海線在修理，右邊「一、二、三」的「三」和「山上」的「山」，還有右上角的海線，就是我們用灰色來呈現的這 4 條目前在修理或擴建。

**陳委員亭妃：**所以這次是因為有 4 條電網在維修、改建，上下聯絡線就剛好連結起來了？否則這個故障點原本應該就有一個區隔保護系統，是不是？

**王部長美花：**對，它下面的這個聯絡線也合起來，就合群了。

**陳委員亭妃：**如果聯絡線是打開的，就變成分群嘛！

**王部長美花：**對。

**陳委員亭妃：**現在這個打開了嗎？還沒嘛！

**王部長美花**：這個部分現在台電公司已經去增加保護機制了。

**陳委員亭妃**：就在這裡，有增加保護機制了？

**王部長美花**：對，這裡增加一個保護的……

**陳委員亭妃**：增加保護機制了，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對。

**陳委員亭妃**：所以這裡增加保護機制之後，這 4 條維修的電網線路什麼時候會陸續恢復？

**王部長美花**：我知道第 1 條最快是 3 月 12 日會完成。

**陳委員亭妃**：哪一條？

**王部長美花**：我請台電總經理來說明。

**陳委員亭妃**：好。請說明一下。

**主席**：請台電公司王總經理說明。

**王總經理耀庭**：跟委員報告，我們從這張圖來看，下面中間天輪變電所的部分有寫一個「山上」的「山」，就是右邊數來第 2 條，這條線我們會先在 3 月 12 日……

**陳委員亭妃**：就是「山」這個部分？

**王總經理耀庭**：對，「山上」的「山」。

**陳委員亭妃**：3 月 12 日會先完成，那陸續呢？因為如果沒有讓它上路的話，其實大家會很擔心再次發生同樣的狀況。

**王總經理耀庭**：是，就是因為我們必須確保左邊和右邊線流的融通能力夠強，所以要把「山」恢復；但是左邊「一、二、三」的「三」這一條事實上是因為興達電廠未來會蓋新的機組，新的機組需要這個「三」，所以必須做……

**陳委員亭妃**：總經理，我必須說，針對南部電網，現在大家擔心的是這個聯絡線，聯絡線你們已經做了保護機制，可是聯絡線到底什麼時候能打開？大家還是會擔憂。所以我覺得你們應該說明每條電網線路的修復時程表，否則不可能因為一個興達就造成龍崎的問題，然後再往中、往北跑！這個部分是民眾要瞭解的。

**王總經理耀庭**：跟委員報告，我們會加強這邊的保護機制。

**主席**：請高委員虹安發言。

**高委員虹安**：（9 時 57 分）王部長、曾代理董事長，兩位好。513、517 及 303 的停電檢討報告，本席都有 download 下來，而且認真研讀過。我先幫你們平反一下，因為剛剛國民黨委員說你們抄襲，其實你們沒有抄襲，因為一個是 32 頁，一個是 158 頁；這次的才 32 頁而已。但是我們可以看到，說真的這次事件對於臺灣人民和社會，不管是企業或民生的影響真的太大了！

我首先要跟部長溝通一件事情，其實賭雞排的事情在民間引起相當大的輿論。當時您在這邊選擇不請雞排時說了一句話——今天是因為操作造成電力受損，不是缺電的問題，所以不請雞排。但是我在這裡要先跟美花部長說一下，其實缺電不缺電在於從什麼樣的角度來看這件事情。如果以裝置容量或備載電力來看，臺灣當然發得出這麼多電，但是今天這個電沒有透過穩定而有韌性的電網送到家戶或企業，站在企業和人民的立場，大家深刻的感受就是：對我來說，

我缺電！因為電沒有送到我家、電沒有送到我的公司！所以我想先跟美花部長溝通的是，有時候真的不要在缺電不缺電這件事情上面去爭執，解決人民的問題才是更加重要的。

我們一年內發生了 3 大停電事故，這也是為什麼我剛剛要特別把這個報告拿上來的原因。前 2 次事故影響的用戶數一次是 200 萬，一次是 415 萬，停電時間在 5 小時以內，這次事故影響的用戶數是 549 萬，而且停電時間長達 12 小時，但是為什麼你們這次的報告卻只有 32 頁，前一次的報告則有 158 頁？

在這次的事情裡面，我看到非常多問題，包含你們講到的人為疏失、操作不當，還有維護單位和值班單位之間跨單位的溝通沒有協調好，以及分群的事情剛好在那個時間點沒有做好，剛好聯合了電網，此外還有設計的問題。我發現這件事情真的不是單一的人為疏失，它整個包含的是層層關卡每一道都失靈、每一道都遇到問題，所以這真的代表我們有很沉痛且要檢討的事情，但是我也覺得很難過的是事隔 8 個月，我們還在檢討同樣的事情。雖然我剛剛說要幫你平反，你沒有抄襲，但是沒有抄襲不代表你可以換句話說，為什麼我說換句話說？你看第 25 頁，在 513、517 停電報告的第 25 頁講到什麼？隔離開關的管制措施有多項，而且全部失靈。對於這件事情，我們在 303 的報告裡面，在第 15 頁到第 17 頁也同樣講到各種的防呆機制失效。在過了 8 個月之後，你的防呆還是這麼呆，那到底要怎麼做？還有看到另外一個我也覺得滿難過的，在 8 個月前你就告訴我們說，經濟部已成立電力系統的改善小組，而且你在第 67 頁還特別提到對於電力系統的韌性要做更強化的準備，而且是全面檢討；然後再看到 303 停電事故的檢討報告第 20 頁，也是一樣全面檢討來強化電網的韌性。所以我覺得真的很不能理解，在這 8 個月中，電力系統改善小組到底在做什麼？我在美國讀機械博士時，在幫美國電力系統公司做系統的時候，他們告訴我們的第一件事情都是這個系統一定要 resilience、一定要有韌性，一定不能夠 fragile、一定不能脆弱。結果沒想到我們自己的電力系統在發生重大事故之後，8 個月來到底改善了什麼？你 9 月的時候還跟媒體報導說已經完成四分之一的改善項目，那這些怎麼還會發生呢？所以我必須要很沉痛地跟部長先說一句話，我覺得社會大眾不應該淪為臺灣政府、台電電力系統的測試員，因為每一次停電事故發生之後，你們所提的檢討報告看起來都一樣的話，那不就只是行禮如儀嗎？我們不需要行禮如儀，我們需要的是檢討問題，所以這個部分先請部長以及代理董事長告訴我們。電力系統改善小組在這 8 個月來到底做了什麼具體的改善？為什麼這一次還會發生？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我先說明一下，謝謝委員的指教，這個也確實是我們要去精進的地方，電力的韌性就像委員講的，韌性是電網上面一個最重要的觀念，在韌性上面怎麼樣去降低這樣的風險以及保護的機制，我們在 303 這個部分，就是小的保護機制，可以做的要趕快做。而電網韌性分散的部分，確實牽涉到了時間，它不是兩、三個月可以解決，所以我們在上一次就想到要分散，舉例來講，興達電廠現在就是要送到 345kV 的高速公路，因此我們就想到興達電廠可不可以就近供給南科……

**高委員虹安：**請問這是 8 個月前你們列出來的改善項目嗎？

**王部長美花**：沒有，我們是在這 8 個月當中去思考怎麼樣分散……

**高委員虹安**：8 個月當中還在思考？可是你在這一份 158 頁的報告裡面，後面其實有很多專家學者給你改善建議耶！

**王部長美花**：有，有一些……

**高委員虹安**：所以這些項目沒有列入你剛剛講的這個部分嗎？

**王部長美花**：有一些事項其實都有在做，那剛才委員講的……

**高委員虹安**：有一些事項是多少事項？你總共完成幾分之幾？9 月的時候你說完成四分之一嘛！那你現在完成幾項？

**王部長美花**：有，其實在上一次有完成了很多的項目……

**高委員虹安**：很多是多少呢？

**主席**：請台電公司曾代理董事長說明。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委員，可以容我來跟您說明嗎？

**高委員虹安**：可以，董事長請說明。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有幾個部分，因為上一次的狀況是變電站的影響，影響電廠跳機，所以去檢討電廠保護電壓等等的一些細節設計；這一次的事務確實是比較複雜，它是在電廠的開關站，也就是電廠跟電網交接的那一個地方發生事故，它讓興達也跳，同時震波出去，至於管制的方式，當然管制卡可能要更加充分……

**高委員虹安**：董事長，不好意思，我剛剛問的問題是說到底有幾項要改善，因為你剛剛講的內容，其實在報告裡面都有，我們不用浪費時間，不用再跟我陳述一次報告的內容，不然我花時間看報告幹嘛呢？你只要告訴我……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我剛剛講的東西不是，我是在比較兩次不同的地方在哪裡。

**高委員虹安**：對，我看完報告，所以我知道兩次有不同的點。我的問題是，你 8 個月前告訴我們要全面去做檢討，要用全面性的觀點去強化電力系統的可靠性，所以我剛剛的問題是，你在當時所提出來的這些項目，學者專家給了 158 頁這麼多的報告，總共幾項？完成了幾項？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總共 22 大項裡面有 18 項的規劃跟具體意見已經在執行當中，有 4 項還在持續辦理，目前的狀況是這樣。

**高委員虹安**：所以 8 個月後發生了這些錯誤，錯誤確實很複雜，也非常多，看了報告我也慢慢理解，原來這麼多關卡全部失靈，這些關卡有沒有在項目裡面？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委員，我要這樣說明，有些部分我提出來，但是像電網的分散是真的需要時間來建設，剛才提到讓它分層來供應，這個也真的需要時間。所以我們檢討小組是把一些方向提出來，現在台電公司有幾個具體的項目，比方說從電廠直接拉到固定的……

**高委員虹安**：請問需要花多少時間？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這個工作可不可以給我們一點時間估算……

**高委員虹安**：是，需要花多少時間？大概的進度表。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報告委員，我們的七輪做了十幾年，到現在也還沒有辦法結案，電網的工程因

為牽涉到很多要跟當地溝通等等的問題，所以確實在時間上……

**高委員虹安：**所以可不可以在一個月內將你們的工作檢討，因為你現在已經出檢討報告了，但不能一直檢討、一直檢討，每次遇到事情就在檢討啊！檢討完之後總是有要做的事項，然後列出來什麼時間要完成，這個應該可以做得吧？一個月內可不可以做得到？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委員，院裡面有責成我們要做這件事，除了具體的工程細節之外，有關係統概念的一些規劃大概在一個月之內，我們也是預計一個月之內……

**高委員虹安：**好，一個月內必須要完成，我會追蹤。

下一個問題是，303 停電事故檢討報告的第 10 頁提到一個很有趣的問題，我也是覺得很奇怪，隔離開關 3541 在兩次事件裡面都扮演了重要角色，所以大家對於 3541 這四個字覺得非常有趣，所以我也認真看了，3541 這個舊式馬達驅動的操作時間大概要 7 秒，可是它有一個保護機制，持續 5 秒後就自動閉鎖保護電驛功能。我想請教一下，這樣子的匹配其實根本就沒有辦法達到保護的效果，為什麼當初會這樣去設計及驗收呢？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第一個，這兩個 3541 其實不一樣……

**高委員虹安：**我知道 3541 不一樣，我的意思是說，因為 3541 引起大家的關注。因為我有看到你們的電路圖，我知道它是不一樣的。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在兩個地方……

**高委員虹安：**對，它在兩個地方，它是不一樣的，只是數字是一樣的。但我的問題是說，為什麼這個匹配——一個是保護的機制，新的數位保護機制，一個是舊式的馬達，但是它不能匹配，時序不配合啊！到底是怎麼設計會有這樣子的誤差呢？它是要來保護它的，結果保護機制根本沒有達到效果啊！

**主席：**請台電公司王總經理說明。

**王總經理耀庭：**跟委員報告，最主要這個電驛是保護一個開關，讓那個開關動作，動作的時間設計會有一個鎖定，就是有異常訊號的時候，原廠設定就是 5 秒鐘，一般的隔離開關動作時間不會那麼久，但是因為這個電廠的開關廠二十幾年……

**高委員虹安：**所以未來要如何解決？因為主席站起來了，請加速回答一下，未來這件事情你要如何改善？要去汰換這個設備嗎？還是要怎麼樣？

**王總經理耀庭：**不是，把那 5 秒往後延，它就不會……

**高委員虹安：**把那 5 秒往後延？那你原本在設計安裝的時候就可以往後延了啊！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我很快回答，有這樣狀況的匹配電廠，我們全部盤點了，臺灣有……

**高委員虹安：**臺灣有多少個？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興達，還有舊的通霄的開關站，跟金門的塔山，我們都會在下個禮拜一以前把全部的東西改完。

**高委員虹安：**下週一以前把這些開關跟相關的全部都改完？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是的。

**高委員虹安：**而且還要記得一件事情，未來在設計、採購、驗收的時候，務必特別注意這一次的事

故，每一次的事故都發生慘重的代價，但是一定要痛定思痛，把這些事情記起來，檢討報告絕對不能只是檢討而已。而且我剛剛聽到美花部長跟前面委員答詢的時候，你說電網建設的經費大幅下降。但是預算要去爭取，如果在前面遇到這麼大的事情，你應該知道這個預算是要極力去爭取的，而不只是說電網的經費大幅下降，這個責任好像又變成是大家的。我覺得這件事情部長自己還是要好好地規劃一下，如到底要追加多少預算、到底需要多少工程，這些都要趕快來進行。謝謝主席。

**主席：**原本發言時間是 6+2 分鐘，現在變成好像是 6+8 分鐘了，請各位委員質詢的時候注意一下時間，拜託大家。

請陳委員明文發言。

**陳委員明文：**（10 時 9 分）部長，今天我們要討論 303 的事故，你們在這裡是不是要先跟社會大眾講清楚，這一次是台電內部人員的疏失造成電廠跳電，因為跳電事故造成停電應該要讓社會大眾瞭解，不是缺電造成停電，部長是不是利用今天這個機會讓社會大眾更瞭解，才不會造成人民跟企業的惶恐，好不好？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謝謝委員，這一次確實是因為事故造成跳電，絕對不是缺電的問題。

**陳委員明文：**這一次因為 303 事故，台電的董事長、總經理已經雙雙辭職，他們第一時間辭職就是要扛起政治責任，這也代表這件事情是非常重要的，他們扛起政治責任到今天，我們現在看到的董事長是代理，還是正式派任？

**王部長美花：**他是代理，原來的楊董事長已經辭任了。

**陳委員明文：**總經理是正式派任？

**王部長美花：**對，總經理是正式派任

**陳委員明文：**董事長為什麼要用代理的方式？

**王部長美花：**因為他還兼經濟部次長的工作。

**陳委員明文：**是經濟部的次長人選還沒有找定，所以由曾次長代理董事長，還是董事長還沒有找定，所以請他先代理？你是不是先說清楚、講明白？

**王部長美花：**謝謝委員，因為這個事件發生的比較突兀，所以我就趕快請對台電業務熟悉的曾次長來代理董事長，至於後續究竟是委員講的哪一個現象，目前還沒有做最後的確定。

**陳委員明文：**所以他現在在領導的台電員工，事實上還是有很多的不確定因素，是不是這樣子？

**王部長美花：**不會啦！不管是代理還是正式的……

**陳委員明文：**還是你要兼任？

**王部長美花：**沒有，即使是代理，他也會全心全意來做這個業務。

**陳委員明文：**董事長的人選要先確定，才不會讓整個台電內部的員工士氣浮動，我希望你能夠在人選上很快做出確定，可以嗎？

**王部長美花：**好，謝謝委員提醒。

**陳委員明文：**為什麼這一次社會大眾會炸鍋，你知道嗎？你知不知道為什麼這次台電的停電事故會造成社會大眾對台電極度不滿？你知道為什麼嗎？



**王部長美花**：第一個，去年也有停過電；第二個，停電的時間確實是比較久。

**陳委員明文**：我看你還是沒有反應過來，這張表是最近這 4 次的大停電事故，中油 1 次、台電 3 次，都是經濟部所屬，沒有錯吧？這 4 次事故有什麼共同點，你知道嗎？

**王部長美花**：第一個，在操作上就出現問題。

**陳委員明文**：對，這 4 次事故其實有 3 次都是因為人的因素，不論是台電或中油的內部員工、承包商的問題，都是因為人員訓練不足所造成的，沒有錯吧？

**王部長美花**：是。

**陳委員明文**：部長，我們開關電力的機組沒有 SOP 嗎？應該有吧！

**王部長美花**：有。

**陳委員明文**：沒有多重的驗證機制嗎？有吧？

**王部長美花**：有。

**陳委員明文**：為什麼這次會發生這麼低級的錯誤呢？原因到底在哪裡？從你的報告聽起來會覺得很離譜，說起來是很離譜的，你知道嗎？這應該都有一定的 SOP，怎麼會是員工說關就關？而且這都有管制卡，不是嗎？

**王部長美花**：有管制卡，而且其實人員要請求值班主任來確認，值班主任要確認是可以測試的，才可以測試。

**陳委員明文**：所以我的意思是，這一次造成這麼嚴重的低級錯誤，真的應該要追究責任，沒有錯吧？不是只有董事長、總經理下臺，我們的員工是不是也應該要檢討、要追究責任？

**王部長美花**：台電已經啟動相關的程序，進行相關的懲處。

**陳委員明文**：部長，經濟部是不是應該要求台電公司把開關廠重要的停復電設備操作的核定層級拉高？

**王部長美花**：我們目前有要求在廠裡面要拉高層級。

**陳委員明文**：我覺得這個部分應該要檢討。另外一個問題要請問部長，台電現在的員工有 2 萬 6,000 多人，你知道年資低於 5 年的員工人數超過多少%嗎？

**王部長美花**：三分之一。

**陳委員明文**：50%，你知道嗎？

**王部長美花**：同仁跟我提到有三分之一。

**陳委員明文**：你有沒有什麼解決方案？

**王部長美花**：我們對台電的新進同仁確實要做更精進的訓練。

**陳委員明文**：為什麼我不問董事長，因為他還在代理，所以我就直接問你，你知道要怎麼處理嗎？台電是一間 70 年的老公司，其年資低於 5 年以下的員工有 50%，這是一個極度不正常的現象，這家公司的專業度、經驗的傳承確實是有問題的，沒有錯吧？

**王部長美花**：這確實要……

**陳委員明文**：總經理，沒有錯吧？你們要如何去加強台電員工的專業度？

**王部長美花**：除了訓練的時間增加之外，我們國內跟國外的專家會一起把這樣的訓練納進來。

**陳委員明文：**訓練變成很重要，專業經驗的傳承是現在台電非常缺乏的現象，所以這一點我們要特別在這裡提醒，如果台電再有一次這樣的低級錯誤，誰要負責？誰要負責？我今天講的未必不會發生，513 停電、517 又停電，所以你們有可能一個禮拜後又發生問題。

**王部長美花：**517 是屬於設備故障的問題。

**陳委員明文：**我的意思是這都是經驗、專業度的問題，都是台電員工發生問題，不是嗎？這到底是什麼現象，你們要檢討。

**王部長美花：**我們確實要……

**陳委員明文：**除了台電內部的電源、電網等專業的處理方式，外部人不知道，但是我看到的是這些都是你們領導階層的問題，是不是這樣子？

**王部長美花：**我們確實要把台電員工的專業訓練拉高，這不只是對台電好，對國家也非常重要。

**陳委員明文：**部長，這幾年的台電跳電事故，基層員工通常都只有記過而已，這一次呢？

**王部長美花：**因為按照規章，如果沒有涉及到刑事責任的時候，按照規章的處理，我們會用最嚴厲的方式處理；除非有涉及相關的……

**陳委員明文：**台電是國營事業，你們的招考簡章裡面有沒有表示是終身聘用制？

**王部長美花：**沒有，不過有相關的懲處機制。

**陳委員明文：**既然沒有終身聘用，也就是不適任員工必須要淘汰，發生這種重大事故的員工難道沒有淘汰制度嗎？

**王部長美花：**台電也會去檢視……

**陳委員明文：**董事長、總經理下臺了，發生這麼大事故的員工，而且是屢次發生的這些員工都不需要負責任？不需要淘汰嗎？

**王部長美花：**台電也會去檢討內部規章的規定。

**陳委員明文：**我覺得不能認為進到國營事業工作，這些人就變成安樂了，都沒有責任，這一點是我特別提出來的。

最後，你們的政風單位也要瞭解、注意，政風不是只有處理採購案的防弊而已，台電、中油的人員有沒有被滲透，你們內部也要有一套防弊機制出來，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我們會注意。

**陳委員明文：**這一點我特別在這裡提出來，從 303 這個事件看起來，如果敵人發現要滲透、破壞臺灣這麼簡單，買通中油或台電的員工，就讓我們全國大停電，不管是把電廠或者是天然氣供應廠弄垮，這樣就可以了。像龐培歐來臺就大停電，好像在演習一般，這點我覺得值得我們好好去檢討，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陳委員明文：**我想類似這種事情，政風單位對內部人員的考核與管控也應該好好進一步清查、瞭解，我們更希望台電不要再發生類似這種事情，讓社會大眾對你們極度的不滿。我想部長要穩住，加油，謝謝。

**王部長美花：**謝謝委員指正。

**主席：**請邱委員議瑩發言。

**邱委員議瑩：**（10 時 21 分）部長早。部長，在跟您請教台電的問題之前，我想有一個時事題還是要請您回答一下。

這兩天美國跟英國相繼宣布對俄羅斯實施能源禁運，要加強制裁俄羅斯的力道，我相信部長應該有 follow 到這一題。石油跟天然氣大概占了俄羅斯全國出口額的一半，也占了政府總收入約三分之一，所以英國、美國宣布對俄羅斯能源禁運，對其影響其實是非常、非常地大，但是對於國際的通貨膨脹影響也非常大。部長，我要請教您，臺灣現在有 10%的天然氣跟 20%的燃煤是從俄羅斯進口，臺灣會怎麼做？會不會跟進腳步去實施禁運？如果跟著禁運的話，未來我們的能源供應會從哪些地方來，部長可不可以請您回答？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好，謝謝。關於天然氣的部分，那是之前跟俄羅斯有 5 年的約，在今年的 3 月會到期。

**邱委員議瑩：**所以接下來我們不跟俄羅斯買了？

**王部長美花：**長約都沒有跟俄羅斯買，相關去購買的這部分，都是藉由大的油源開發公司去調貨，所以都沒有跟俄羅斯購買。

**邱委員議瑩：**燃煤的部分也是一樣嗎？

**王部長美花：**燃煤的部分，原來台電跟俄羅斯買的部分只有 3%；其他部分是民間的業者，我們有去詢問民間業者，他們也都找了其他的替代來源，所以這部分都已經做過……

**邱委員議瑩：**好，所以臺灣本身的能源供給是沒有問題。

**王部長美花：**是。

**邱委員議瑩：**但是部長，我們其實要考慮的不只是臺灣自己的能源供給，你看像現在整個石油大漲，現在的 95 無鉛汽油每公升是 32.8 塊，政府跟中油已經吸收 50%的漲幅；未來如果衝破 35 塊的話，政府跟中油要吸收 75%的漲幅，這個漲幅要吸收到什麼程度？要吸收到什麼時候？其他相關的因應措施，經濟部有沒有什麼相關的規劃？

**王部長美花：**這部分中油公司每天都在看國際的變化，目前確實是按照委員講的這個機制，由政府吸收 50%，甚至未來可能是 75%……

**邱委員議瑩：**但是不能一直由政府吸收，總是要有因應對策，應對整個經濟發展、對整個天然氣，或者是對整個國際通膨局勢的發展，不能每項都由政府吸收啊！總是要有個方法及對策吧！

**王部長美花：**短期確實是中油承擔比較大的壓力，我們看到昨天雖然拜登這樣宣布，反而昨天相關的原油是下跌比較多的，下跌了十幾塊……

**邱委員議瑩：**所以你們還在持續關注當中就對了。

**王部長美花：**是，因為這個每天的變化都比較快，我們中油確實是每天都密切關注其發展。

**邱委員議瑩：**部長，我還是提醒一下，即使你們現在每天都有密切關注，而且每天的變化其實都很大，但我希望政府還是要有一套規劃或者方法，如何去調整、去面對通膨的措施，這其實是經濟部責無旁貸的事情。你最近因為台電的事被搞得七葷八素，我希望經濟部裡面的同仁，也能

夠多用一點心、多花一點時間在這裡。

**王部長美花：**是。

**邱委員議瑩：**接下來，還是要跟部長討論今天最重要的議題，我可不可以請同仁再放一下剛剛部長您放的那一個影片。暫停一下，在左下角，這是你們的值班主任在操作影片，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是。

**邱委員議瑩：**其實看到這個影片，我覺得滿驚訝的，台電一個這麼大的公司，控制這麼多的電網，你們上面的照片其實很清楚，掛了很多的黃牌，為什麼還會發生這樣的低級錯誤？甚至在我的認知裡，你們在做這些事情的 SOP，一定是兩個人或三個人同時 double check，這個開關可不可以、那個開關可不可以，每一個步驟都 double check，兩個人重複對應，double check 完之後，才能去做那個動作，可是看起來沒有啊！

我們有時候去參觀，或者是看日本人在做事情，或者是看其他世界各國對於這種非常精密或嚴密的工程時，其實都是需要兩個人、三個人，每一個步驟、每一個步驟去點選，然後每一個步驟重複確認，重複再重複確認，才能去進行那個動作，結果你們沒有啊！我問了一下台電，這些維修人員多久訓練一次？這次造成隔離開關的事故，部長，你們都說這是非常簡單的 ABC，你們跟我說這些人都接受過教育訓練，但接受過幾次？多久訓練一次？沒有人可以回答這個問題，請總經理回答。

**主席：**請台電公司王總經理說明。

**王總經理耀庭：**報告委員，我們的訓練有很多種類，包括公安的訓練是每週一次，至於專業的訓練，我們會在訓練所辦理相關比較深入的訓練……

**邱委員議瑩：**這是多久一次？

**王總經理耀庭：**值班主任要拿到證照才可以參加。

**邱委員議瑩：**所以證照拿到以後就不再訓練了，你們這些操作的 SOP，我只要講過一次、拿到證照以後，之後就不再訓練、不再確認了？

**王總經理耀庭：**一段時間，大概三年或四年時間就會回訓。

**邱委員議瑩：**喔！那很長耶！總經理，這時間很長耶！三年、四年前訓練的東西，搞不好我現在都已經不太記得了……

**王總經理耀庭：**所以我們會檢討、加強。

**邱委員議瑩：**除了去檢討臺灣的整個電網以外，我覺得員工的基礎訓練，你們都講這是最基本的 ABC，如果連這種最基本的 ABC 都做不好、都沒有辦法做到的時候，台電更不要去講什麼加強電網、韌性電網、併聯電網等等措施，甚至現在有這麼多的能源，例如太陽能光電、風力發電，各式各樣的電網併聯，你們連基礎的 ABC 都沒有辦法做到的時候，後面還要談什麼呢？

剛剛陳明文委員的看法，我非常同意啊！這個跳電走了一個董事長、一個總經理，操作疏失的人員繼續留在公司裡，這個懲處不符合比例原則嘛！

**王總經理耀庭：**已經調職了。

**邱委員議瑩：**調職，他還是在台電裡面啊！對全國造成這麼大的影響、這個損失……

**王總經理耀庭**：都有相關處分。

**主席**：請台電公司曾代理董事長說明。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報告委員，因為國營事業及日前台電的人事規章，我們處分的額度應該已經是最大的，但我們會在最短時間內來檢視這個人事規章。

**邱委員議瑩**：部長，國營事業也是經濟部管的，我覺得不是只有針對台電，進到國營事業，不是終身保障職，而且這對全國造成這麼重大的影響，如果只是調職了事，然後把董事長換掉，把總經理換掉，底下基層直接操作的人員，甚至這種最基本的、簡單的 SOP 都沒有辦法去做到的時候，你真的不要告訴我說後面你們要做多少、多少的事情。

另外，我還是要講我上次提到的那個部分，這個是屢次重大停電的表，我整理了一下，你告訴我說這個沒有國安的危機，我其實也不相信，重大的 ABC 出錯都會發生在有重大國安外交的那幾天，你跟我說沒有鬼，我其實也不太相信，世界上真的有這麼巧合嗎？真的有這麼、這麼、這麼、這麼、這麼巧合嗎？我真的不相信。我曾經問過你們有沒有駭客、你們的電網會不會被侵入，台電的回答都是不會，你們都做了非常好的保護措施，但是每一次都是人為，每一次都是基本的 ABC 出錯，每一次都是在國外重要的領袖到臺灣來、支持臺灣的時候，就發生全國大跳電，或是電網大爆炸，處理公投案之前，也來一個中和電塔大爆炸。部長，你們一直跟我說沒有國安問題，我其實也不太相信，去查一下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檢調有在啟動相關的調查。

**邱委員議瑩**：我覺得不只是檢調要查，你們自己內部和台電自己內部也要去調查一下，好嗎？

**王部長美花**：是，我們自己也要深刻檢討。

**邱委員議瑩**：好，謝謝。

**主席**：謝謝邱議瑩委員。等一下陳超明委員發言完之後，我們休息 5 分鐘。

請楊委員瓊瓔發言。

**楊委員瓊瓔**：（10 時 32 分）部長好。部長辛苦了，早上我在這邊坐了將近一個半鐘頭，我聽了詢答以後，開始「掣咧等」，而且是膽戰心驚。人民要的是穩定的供電、人民要的是呼吸空氣權，513 大停電和 517 大停電長達 158 頁的檢討報告，您剛剛回答其他委員時說，這段時間你用了 8 個月來思考，但是我們看到，您特別經過行政院指派的代理董事長的五大措施裡，有一項非常重大的，也就是電網韌性的改善計畫，而且得到行政院具文支持。回過頭來講，台電的關卡失靈，告訴我們兩個問題，第一個是人為因素，第二個是電網韌性不足，但我們卻看到相關預算編列是逐年遞減。太恐怖了，因為一個關卡失靈，導致 549 萬戶停電，幾乎占全國 900 萬戶的六成，造成逾百億的損失，找誰要？全民買單。這次的檢討報告是三十幾頁，蘇揆說您要留下來，要給你半年的時間來做檢討改善，從 8 個月之前思考到現在，現在又給半年，讓我們聽了真的是膽戰心驚。本席要請教，現在強調的是第一線人員操作錯誤及監督不周，真的是如此嗎？請教部長，真的是如此嗎？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確實是這樣子，我們剛才放的影片也確實呈現，這都是相關的閉路電視錄下

來的。

**楊委員瓊瓊：**這個都有錄音、錄影，你們一口咬定是人為疏失和線路的問題。

**王部長美花：**因為是在開關做這樣的動作，他們也承認。

**楊委員瓊瓊：**我再請教，部長，依照台電的說法，最近這幾年跳電，頻次沒有比以前還多，但是我國的電網算是非常嚴密的，過往電力輸配線就因為天災人禍和人為疏失而發生跳電，然而也只造成小區域的停電。但是今年光是這樣子，就連續三次發生您所謂不缺電的跳電，但是您有沒有發現，從小區域的停電到今年，跳電頻率雖然沒有增加，但以結果來說卻是大區域的停電，因為一個開關閥的失誤，造成六成以上用電戶停電，損失百億以上。所以本席在這邊要請教部長，到底臺灣有沒有缺電？有沒有？有沒有？請告訴我，因為這有連鎖效應，有沒有？

**王部長美花：**這個確實是不一樣的事情。

**楊委員瓊瓊：**請問臺灣目前到底有沒有缺電？

**王部長美花：**沒有缺電。

**楊委員瓊瓊：**好，本席再告訴你，你告訴我們民眾說：臺灣會斷電、會跳電還會限電，但是不缺電。這是你的說法，是嗎？這是你的說法，是嗎？

**王部長美花：**委員，第一個，台電在各地方……

**楊委員瓊瓊：**請問這是你在 303 之後告訴民眾的，是不是？

**王部長美花：**台電在一般的維護上逐年下降……

**楊委員瓊瓊：**請你針對問題回答，是不是？

**王部長美花：**讓我跟委員做說明，我們在維護上……

**楊委員瓊瓊：**你說你不發雞排，是不是這個原因？

**王部長美花：**我們對 303 這樣的疏忽，確實要表達最深的歉意。

**楊委員瓊瓊：**本席不希望聽到你的歉意，既然你不下台，我們就來好好檢討。請問部長，針對 303，你告訴我們的是臺灣會斷電、會限電、會跳電，但是不缺電，是您的說法嗎？是不是？

**王部長美花：**臺灣沒有缺電的問題，不是缺電的問題。

**楊委員瓊瓊：**所以是會跳電、會斷電、會限電嘛！是不是？請你針對問題回答。

**王部長美花：**對於這樣的操作所造成的影響，我們覺得是不應該，這是沒有錯。

**楊委員瓊瓊：**你說不應該或是道歉，這些我們都不要，民眾已經損失百億以上了，銅芯電線都燒焦了，中小企業產業損失慘重，找誰要？所以本席上次說要全額補助。

本席再次請問，303 之後，部長你的說法是臺灣會限電、會斷電、會跳電，但是不缺電，是不是？

**王部長美花：**電力的維護本來就沒有百分之百，數百萬個設備在……

**楊委員瓊瓊：**部長，既然你留下來就要有 guts 來解決問題！

**王部長美花：**沒有錯，但是委員不可以把一般的電器維護跟人為事故混在一起。

**楊委員瓊瓊：**以結果論，明明就是停電！

**王部長美花：**人為的事故是非常不應該。

**楊委員瓊瓊：**部長，請你針對問題回答。

接下來本席要請教臺中空污的問題，臺中市為了落實空污改善的計畫，這幾年我們跟台電做好溝通的管道，我們不斷地在溝通、不斷地在協調，也就是減煤，台電也承諾，中火的 10 部機組，平常只會有 7 組同時運轉，不會有滿載發電的情況發生，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我們都有按照承諾在執行。

**楊委員瓊瓊：**303 全臺大停電之後，台電為了補足缺電量，讓中火和林口火力發電廠燒好燒滿，不要再騙民眾！你看，這是網路上面台電所公布 3 月 3 日和 3 月 4 日的發電情形。部長，我曾經非常尊重你，我曾經告訴你，你也跟我協調，說絕對不會燒好燒滿……

**王部長美花：**委員，我們真的是只有 7 部在燒，是因為 3 月 3 日興達電廠故障……

**楊委員瓊瓊：**原本我們強調，希望在增加燃氣機組的時候全力支持，我們臺中的人民只要求 4 部機組先拆 1 部或 2 部，但是你們不答應。本席「掣咧等」，你答應我們的，平常只有 6 部在發電，不會滿載，只有 7 部去運轉，而且是以這樣的容量。為什麼你們不拆？現在我們抓到了，這些機組的發電量甚至有的達到 99%，這是台電自己公布的量！

**王部長美花：**跟委員報告……

**楊委員瓊瓊：**這是台電在 3 月 3 日和 3 月 4 日公布的發電量，你怎麼對得起中部的人民？造成了紅害！

**王部長美花：**沒有，我們就是 7 部，因為 3 月 3 日、4 日機組發的電量還沒有回到需求量，為了供電，所以有 7 部機組在運轉，確實沒有錯。

**楊委員瓊瓊：**部長，不要睜眼說瞎話！看看你的電網流量！這是隨時可以在電腦上面查出來的。

**王部長美花：**就是 7 部機組，沒有問題，就是 7 部機組。

**楊委員瓊瓊：**部長，淨發電量、裝置容量比都超過 93%，浮動的數字竟然還跳出 99%，這是你自己公布的！3 日、4 日害我們臺中的空污發生紅害，「霧嘎嘎」耶！

**王部長美花：**沒有，這個是 7 部，沒問題。

**楊委員瓊瓊：**部長，你答應的，中火發電量不超過 6 部滿載的承諾，是你告訴我們的！是部長你告訴我們的！為什麼欺騙我們中部人？中部的民眾為了空污，好好地跟中火協調、好好地跟台電協調，你為什麼可以這樣欺負我們臺中人？

**王部長美花：**報告委員，3 月 3 日那一天，我們電……

**楊委員瓊瓊：**再請問你一次，中火發電量不超過 6 部滿載的承諾，是你告訴我們的，對不對？部長，是不是你告訴我們的？

**王部長美花：**我們就是為了趕快復電……

**楊委員瓊瓊：**是你告訴我們的，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這個是緊急的時候讓 7 部的機組來發電，7 部本來就是我們答應的，我們本來就答應 7 部。

**楊委員瓊瓊：**真的是「掣咧等」，緊急就可以跳票嗎？本席要送你一句話，我奉送你一句，你是木偶的長鼻子！部長，欺騙臺中人，造成紅害耶！

王部長美花：沒有欺騙。

楊委員瓊瓊：這是你公布的數字耶！

王部長美花：在 3 日、4 日我們讓它發電，因為……

楊委員瓊瓊：因為緊急就可以這樣子。

王部長美花：這是全國融通來使用。

楊委員瓊瓊：全國融通就要犧牲我們中火嗎？

王部長美花：沒有啦！沒有要欺負的意思。

楊委員瓊瓊：你自己看，已經滿載了！

王部長美花：林口也是在發電……

楊委員瓊瓊：你還要欺騙我們！

王部長美花：沒有啦！沒有欺騙。

楊委員瓊瓊：第三天，我們一直拜託台電，不要再燒了，已經「霧嘎嘎」，造成紅害了。部長，你既然留下來，我還是很誠意地告訴你，好好地來解決這個問題，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是。

楊委員瓊瓊：主席，再給我 1 分鐘。

主席：已經超過太多時間了。

楊委員瓊瓊：部長，天然氣的價格超過了兩倍，中油第一季的損失累計已經超過 650 億了，達資本額的一半。2011 年天然氣進口 1,200 萬噸，到 2012 年達到 1,990 萬噸，我們大家知道現在經濟很困難，也謝謝經濟部控管天然氣不可以再漲價，瓦斯不能漲價也是部長你答應我的……

主席：楊委員，時間到了。請發言委員尊重一下主席。

楊委員瓊瓊：我把這個問題給部長，俄烏大戰之後，天然氣價格上漲，部長請重視這個功課，不要讓中油的鉅額虧損讓全民買單，我們的政府要怎麼樣去因應這一塊？尤其進口的天然氣 80% 用在發電，所以這是一個很嚴肅的問題，請把詳細書面資料給本席，好嗎？

王部長美花：好。

主席：主席已經站起來 8 分鐘了，請發言委員注意一下時間，我們的發言時間本來是 6 加 2 分鐘，結果都變成 6 加 8 分鐘，這樣會影響到後面委員的發言。

請陳委員超明發言。陳委員發言之後，我們休息 5 分鐘。

陳委員超明：（10 時 45 分）部長好。部長，我剛剛一進來，看到台電的人員都非常沉重，頭低低的，王總經理非常憔悴，壓力很大。今天我們本來要很誠懇、很實在地來檢討為什麼 303 會跳電的問題，但是我又聽到執政黨在講這個跳電有可能是中國來滲透的、馬英九來滲透的，我聽到以後心頭一驚、嚇了一跳。如果到今天執政黨的委員不敢去面對現實，還推給別人，用這樣來侮辱台電辛苦的工作人員，我覺得這個政府沒救了，台電也沒救了，這是很誠懇跟你講的話。剛剛我仔細看了一下，要負責任，就推給馬英九，要負責任，就推給中國大陸，這樣就沒事了，但應該是要很誠實、很虛心地檢討。好，現在我開始很虛心、很誠實地檢討，513 及 517 大停電，經濟部成立了電網強化改善小組，王部長，你是召集人，曾次長，你是台電的督導，



下面有事情，你們兩個沒事情，別人的孩子死不完，不要死到我這個貧道就好。我本來不想講那些話，但是我看到執政黨委員在講的時候，我心中忿然而起，你們沒有一個謙虛的態度才這樣說。

這幾年我有跟台電的楊董事長、鍾總經理接觸，我告訴你們，他們每天都戰戰兢兢、惶恐終日、寢食難安，因為我當召委，有時候他們會跟我聊天吃飯，他們一直在看手機，我問他們：「你們這些當董事長、總經理的人，為何要這樣？」，他們說：「我很擔心，怕跳電、怕缺電、怕斷電。」，我也跟王部長及新任的董事長說，以前都是最優秀的人來參加台電的建設，那時候他們沒有辦法出國，都留在臺灣，是最菁英的分子，台電有台電的傳統。今天發生這樣的事情，你們都推給台電的員工，連續四次，都是人為的疏失，但是台電自己本身要檢討。部長，我跟你說，不是用愛發電，你現在要讓臺灣的電力順利供應、不缺電，還是要倚重這些台電的人員，所以你們兩個要用愛發電，不要這樣「姦」又「擊」，如果這個事情發生在國民黨，你們連站都站不住，「姦」就把你們「姦」死了，我講比較粗的話。情況不一樣，我們大家是就事實在討論，你們執政黨不要那麼蠻橫，事情發生了，就推給台電所有人，我告訴你，他們為什麼吃不下飯，去年缺水、缺電的時候，他們是怎樣為你們執政黨在拚、為臺灣在拚？現在你們一筆勾銷，我聽到這個很生氣，我講這個抱怨的話，老實講，沒有談到問題的核心。我告訴你們，我常常去問他們，他們說不要談政策、不要談電價，那是中央決策的，只有中央交付的任務，他們拚命地做、拚命地達成使命、拚命達成任務，讓臺灣的民生用電順利供應，經濟發展，用電不能缺。現在發生事情，我看大家都愁眉苦臉，你們卻一副無關緊要的樣子，你們兩個是督導單位，要好好深刻檢討，沒有叫你下台，事情已經發生，解決問題最重要。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是，謝謝委員，我們確實要把台電照顧好。

**陳委員超明：**我記得台電是素質水準非常高的單位，有這樣的事，你們要檢討為什麼老化。事情發生在廠裡面，四次發生的因素都是人為疏失，這是你們的解釋，但是四次都發生這樣的問題，是不是機器、整個 SOP 的流程有問題？像這些不該發生的問題，早就已經發生了，要有防呆的機制，用最新的科技去解決，你們都一副無關緊要的樣子，一個是督導台電的、一個是電網改善小組，你們都沒有做什麼事情，今天台電被罵，你們兩個都沒有責任嗎？從電廠裡面到變壓站、高測壓站，再到電網，你們要一個流程、一個流程去做，在電廠和變壓站裡面應該有很多管制的機制。部長、曾次長，你們光說電價不能漲，只說這個目標要做到，什麼都壓制，他們哪敢出聲？鍾總經理是有使命和責任感的。所以這個問題你們要怎麼解決？現在的人員中有 5 年以上資歷的才占 50%，這個傳承的問題都要去解決。

**王部長美花：**是，沒有錯。5 年以下的是有三分之一，有兩大部分，第一個，在人員訓練的部分，雖然大家都覺得要加強人員訓練，但是要怎樣落實、做到最好，這部分我們一定要讓台電來進行。

**陳委員超明：**訓練和科技的辦法可以去解決問題。

**王部長美花：**沒有錯。第二個部分如委員所說就是技術和科技的方法，這會強化應該有的保護機制

，也就是說人員儘量不要疏失，但仍然要用科技的方法，萬一發生疏失，能夠把損害降到最低。

**陳委員超明：**好好改善、立即改善，不要再發生，因為臺灣現在的經濟發展要用電。

另外跟你討論一點，你說高特壓電網很難過，你們花了十年，我今天告訴你們，所有的抗爭都是民進黨帶隊的，通霄火力發電廠 345 kV 高壓電塔是我把它完成的，我本來是反對的，部長，署長，你們知道嗎？

**王部長美花：**我非常謝謝委員。

**陳委員超明：**當初是民進黨執政，不敢抗爭，叫我來抗爭。我說：「你有本事你來，我陪你抗爭。」，結果我一個人跳過去，他們不敢過來，第二天還不敢過來，我說：「台電你贏了。」，他們才敢設電塔。你們的民意代表都是在替地方製造紛爭，我今天說這句話，是很不客氣地說，你要真的想去解決問題。當初是我協調的，我希望繼任的董事長和總經理要去完成，我跟百姓承諾的要去完成，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好。

**陳委員超明：**寫得明明白白的。所以這些抗爭是你們執政者以前抗爭習慣了留下來的禍種，到最後是我幫你們牽成。所以大家觀念要改，不要一味地批評別人對我們臺灣人怎麼樣，你們做的就都對嗎？

召委，看到你起來，我就緊張，你稍微坐一下，我以前也給你很多時間。

還有，部長，我發覺你們報告不實在，我們是外行人，你現在要改用強韌的電網，但是你沒有把綠能放在裡面，分散式的電網和儲能很重要，你的報告裡面沒有，你說你有多努力，我不相信。

**王部長美花：**有、有……

**陳委員超明：**20%很重要！

**王部長美花：**綠能電網的併網，我們也有放進來。

**陳委員超明：**你放進來，但沒有在檢討裡面啊！

**王部長美花：**有，我們檢討……

**陳委員超明：**我沒有看到啊！你只是輕描淡寫。台電一般運轉的送電和產生電力大概沒有問題，現在有綠電進來，要調整支用，分散式的電網和儲能一定要放在裡面，不然連不起來。

**王部長美花：**是，沒有錯，儲能也是我們現在要加強去做的。

**陳委員超明：**你報告裡面都沒有寫啊！

我再問一個重點，2025 年綠電能不能達到 20%？

**王部長美花：**以現在的用電量，占比確實沒有達到 20%。

**陳委員超明：**核二、核三分別將在 2024 年和 2025 年除役，能不能照預定時程除役？我問董事長和總經理，他們都說得模模糊糊。部長，我給你一句話，核二、核三沒有延役的話，到了 2025 年，供電絕對會有很大的問題。我私底下和他們聊天、套情報，他們只提到一點，台電有很多人覺得能源政策改得實在很匆忙，但是為了你們的政策，他們全力以赴。我問你，會不會延役？

只有這一點，會不會？我現在問你，你不敢講，就表示你承認了。

我再問你，電價會不會上漲？次長，你要替部長講話，我不反對，你現在當董事長了。

**王部長美花：**我簡單回答，關於核二廠，現在我們都還拿不到新北市的執照，所以乾貯根本都還沒有蓋，乾貯沒有蓋，光講客觀的條件，燃料棒在裡面，都不要去談什麼延役、不延役的問題，這個就是非常客觀的事實。

**陳委員超明：**中央的力量很大，你可以給新北市政府……

**王部長美花：**沒有，執照確實是新北市核發。

**陳委員超明：**人家問你可不可以用，你現在說他們還沒有蓋章，我曉得這是一番說詞。

電價會不會漲？你們受得了嗎？

**王部長美花：**電價的部分，我們會根據現在的材料元素去審議，依照現在能源原料的情形，我們會去審議。

**陳委員超明：**我看，你們說會到 3 月底或 5 月，你們口口聲聲都這麼講，誠實一點、實在一點，好不好？謝謝。

**主席：**謝謝陳超明委員。現在休息 5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請呂委員玉玲發言。

**呂委員玉玲：**（11 時 3 分）部長好。部長、次長，本席在這邊不會再要求你們道歉，道歉也解決不了問題。最重要的是，我要跟部長說，您是事務官出身，現在來從事政務官，但是我也期盼你能夠做到政務官的風骨，能夠向上管理、向上進言，現在國家的能源政策出了狀況，你應該跟行政院長蘇貞昌、蔡英文總統建議趕快來召開會議，討論全國性的能源議題，好好來檢討，才能夠扭轉現在的能源問題，解決問題、穩定供電，這是非常重要的，部長，您做得到嗎？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謝謝委員，相關的議題，特別是這次衍生的議題，我們現在已經先找國內的專家在討論，我們也很快會找國外的專家來討論相關的議題。

**呂委員玉玲：**當然是要專業，說到專業，我就要請教曾次長，也就是代理董事長，更要問一下部長，為什麼台電的董事長代理一年多？你找不到專職、專業、可以專心來經營的人嗎？公司的經營治理這麼有風險性，而且他代理了一年多，到現在曾次長還是代理的，曾次長有電力的專業嗎？難道是找不到蔡英文總統喜歡的，也找不到王部長你信任的人嗎？

**王部長美花：**第一個，剛才委員講的可能是中油的代理部分，中油代理的部分，我們會再反映，讓中油趕快去決定。

**呂委員玉玲：**現在油、電都是用代理的。

**王部長美花：**是。第二個，因為在很短的時間內楊董和鍾總請辭下台了，我們要在第一時間找人，因為曾次長長期督導台電，對於台電的業務及同仁是非常熟稔的，所以可以趕快來無縫接軌。

**呂委員玉玲：**部長，你這麼講，本席不能接受，說到油、電的董事長，在場的台電人員這麼多人，找不到專業的人嗎？那你怎麼經營？這麼多專業的人，你都不能用？

**王部長美花：**我們很快就讓台電董事長、總經理上任。

**呂委員玉玲：**要專心來治理一個公司，不能用代理的，不然無心在這邊，是不是？

**王部長美花：**沒有無心，其實每個人都非常用心。

**呂委員玉玲：**看不到你們改革的決心，不能一直用代理，代理這麼久的時間，是不是？

**王部長美花：**這個我們會來檢討。

**呂委員玉玲：**部長，還是要用心一點。

**王部長美花：**是。

**呂委員玉玲：**包括你們今天送來的專報的資料，都是以前的抄一抄就拿來了。

**王部長美花：**完全不是。

**呂委員玉玲：**只有增加電網的韌性這部分有加強而已。

**王部長美花：**沒有、沒有。我們這次是針對這個事件，同仁在很短的時間就這個事件趕快把它弄出來，跟上次 513 的報告沒有任何抄襲的問題，完全沒有。

**呂委員玉玲：**電的問題、油的問題，都在這裡，每次專報、每次報告，都是這些問題，但是沒有改進、沒有改善，所以你改革在哪裡？你要好好來面對這個問題，這就是我們要的。我們現在提到的是，我們的備用電和運載的電力，照你們的能源政策是 5、3、2，有 20% 是綠電，到今年的綠電達成多少？你說政策有檢討政策，今年達成多少？你知道嗎？

**王部長美花：**今年度的太陽光電目前都陸續在併網……

**呂委員玉玲：**現在如果把全部的綠電加起來，綠電達到多少？照你的配比，綠電是 20%，今天達到多少？

**王部長美花：**離岸風電有 4 座，會陸續併網。

**呂委員玉玲：**你說 2025 年要達到非核家園、要穩定供電，所以儲能要夠。

**王部長美花：**是，這個我們都在努力執行。

**呂委員玉玲：**我擔心的是這個問題，達到了嗎？到今天是 2022 年了，好，到 2021 年達到多少？

**王部長美花：**因為現在才 3 月份，是一個……

**呂委員玉玲：**好，到 2021 年達到多少？

**王部長美花：**到 2022 年底，我們的離岸風電會再增加 2 個 Gigawatt 上來，太陽光電會有 3 點多個 Gigawatt 上來。

**呂委員玉玲：**所以你不講現在綠電只有達到 6%，你剛才強調大部分的配比還在太陽能，你知道這種太陽能已經從農田種到學校去了嗎？你現在還說班班教室都有冷氣，自己種電自己給電，現在都變成這樣了。

**王部長美花：**在學校的屋頂種太陽光電，又可以遮蔭、又可以發電給自己用，這是好處。

**呂委員玉玲：**所以我說是配比的問題嘛！要開能源會議來重新扭轉，去分配能源的配比，才會穩定供電。所以我想請問，2025 非核家園做得到嗎？

**王部長美花：**目前我們確實是朝這個方向在進行。

**呂委員玉玲：**在進行？所以你都不敢說做得到嗎？在場的台電人員，你們認為做得到嗎？做得到嗎？不敢講、不能說。

**王部長美花：**委員，關於核二廠，我們連要把用過的燃料棒拿出來，都拿不出來了，像一號機去年 12 月才到期，但是因為燃料棒拿不出來，所以 6 月就要提早停役。這不是一廂情願地說延不延役的問題，而是客觀上燃料棒拿不出來……

**呂委員玉玲：**核電不在你的綠能配比裡面啊！

**王部長美花：**不在，本來就不在。

**呂委員玉玲：**不在嘛！我在問你綠能，你在講核電，是不是？

**王部長美花：**因為委員在問核電，所以我有回答委員的意見。

**呂委員玉玲：**必須要穩定供電，你的非核才能夠去做，要不然你看看這次的跳電、停電家戶就有 500 萬戶了，造成我們的產業百億的損失。

**王部長美花：**這是電網的問題。

**呂委員玉玲：**所以你保證不會再停電、跳電了，那損失怎麼辦？不是電費打個折就可以解決的。

部長，我們真的是很希望你們趕快去瞭解整個能源政策，整個去調整、去扭轉、去改變，讓我們的供電能夠順利。你看看，連烏克蘭在戰爭，被人攻擊，電廠還在繼續供電；如果臺灣萬一有駭客、萬一有飛彈，我們要怎樣保住我們的電力和我們電網的韌性？這都是我們要準備好的，所以能源政策、能源會議重不重要？

**王部長美花：**我們都會請教相關各界來提供意見，這個沒有問題，我們都有請教，也有請專家來表示意見。

**呂委員玉玲：**部長，你作為政務官，除了管理好經濟部所屬單位，你也要向上管理，該建言的、該講的，你都要講，到底是你向上建言上面不肯聽，還是你們根本不敢講？問題要解決啊！水、電都是民生必需品，請你們重視，一定要解決問題。

**王部長美花：**是。

**呂委員玉玲：**你已經保證不再大停電了。

**王部長美花：**是，本來就不該有這樣的情形。

**呂委員玉玲：**不要再推給人為因素，除了電網的韌性要加強提升，還有人力的培訓，不要發生事情就全部推給員工，我知道底下的員工都非常辛苦，他們都很專業。所以，部長，用心一點，油、電的董事長還是要用專職、專業的人來專心管理，才會解決問題。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謝謝委員。

**主席：**非常謝謝呂委員。

請蘇委員治芬發言。

**蘇委員治芬：**（11 時 13 分）次長好。這幾天從媒體或今天的業務報告或專案報告，都讓我覺得台電公司做足了功課，次長今天接了代理董事長是臨危受命，次長，你覺得你代理董事長會代理多久？

**主席：**請台電公司曾代理董事長說明。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委員好。跟委員報告，我其實沒有想過這個問題，因為我這幾天想的都是短期之內有哪些不要再造成事故的做法可以做，風氣的部分可以怎麼改，比較短期可以做的保護措施先做，我跟我們同仁現在都在開會討論這些工作。

**蘇委員治芬：**從剛剛部長的答詢可知，部長也非常倚賴你，不管是代理 3 個月還是 6 個月，甚至有可能未來你就是台電公司的董事長，不管未來怎麼樣，在位的一天，就把事情做好。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是。

**蘇委員治芬：**如果以 3 個月或是半年來講，你當台電公司的代理董事長，首要工作是想要做什麼？我們一定要把近期的問題找出來，近期的問題我們都知道，從興達電廠到龍崎變電所這部分的問題，報章雜誌已經報導得很清楚，你也把問題講得非常清楚。不管是 3 個月或 6 個月，你要為未來中長期的計畫建立什麼樣的基礎，這是你作為代理董事長，也可能是為未來的新董事長儲備一些台電公司的良好基礎，我們從這個角度切進來談，好不好？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我們會盡全力來做。

**蘇委員治芬：**好。次長，在變電設備維護準則及維護的通則，你們訂定的目的有提到，為了使設備的使用年限最大化，維護費用最小化，是不是有這麼一則？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現在規則是這樣寫。

**蘇委員治芬：**對於這兩句話，你覺得怎樣？設備的使用年限要最大化，維護費用要最小化。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所有只看局部的問題，我們都要把尺度放寬，就是對於可能造成的外部效果費用要一併考慮。簡單來講，就是不能只用單一的元件來考慮費用，要看整個系統。

**蘇委員治芬：**好。意思就是說，等一下這一點可以跟你溝通，但是維護費用最小化的部分，我等一下回過頭來再跟次長請教。但是每次發生事故時，台電公司都說要總體檢，總統也說了，就是要總體檢，但是台電公司什麼時候進行過總體檢？我們看一下，在 2017 年 8 月 15 日大潭電廠發生大停電，李世光部長因而下台，我們就犧牲掉一個部長；2020 年，在第五次職安衛生委員會的會議紀錄裡，我們有看到一段話，有一位委員叫做陳興泉，他說工安的工作如果由上而下，推行成效只有 30%，如果由下而上，推行成效可以達到 70%。次長，這位陳興泉委員是什麼人？這個人是在民國 69 年 11 月 5 日進入台電公司，而這個會是在民國 109 年召開，所以他在台電已經 40 年了，他在工安衛生委員會中提到，要由下而上，推行成效才可能達到 70%，他在民國 69 年進入台電公司，他的年資已經超過 40 年，他目前的工作主要是電力事故的搶修，他過去在高雄區處的線路課局巡修的部門，他是基層，他是在第一線。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應該是在配電區處的。

**蘇委員治芬：**是，他在第一線，所以他最懂得問題，他也知道問題在哪裡。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是。

**蘇委員治芬：**你看看，在 2020 年的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的會議紀錄，他就講過這些話了，但是他講這些話，他的長官有聽進去嗎？再看到 2021 年 5 月，也就是去年的 5 月，5 月 21 日、22 日、24 日，我連續在我的臉書寫了三篇關於台電到底出了什麼問題的文章，我早就指出電力公司

到底出了什麼問題，我在去年就已經指出台電出現系統性的問題。為什麼我會特別注意到系統性的問題？因為早年台塑也是出了很大的系統性問題，所以代理董事長要把「系統性」這三個字記住，好不好？才不會出了問題以後，又延伸出更大的問題。去年 12 月 6 日經濟委員會的質詢，不曉得次長你記不記得，當時我就提到很多職安的場域或工安的場域，到底是界定為高風險還是低風險，高風險的話，就必須用高階來修補；低風險的話，就用低階來修補，所以就要分出什麼是高風險、什麼是低風險？但是如果是高風險的話，你們是用低階的修補去對待它，當然就會發生我剛剛一開始就講的，即成本最小化，所以這個工安文化要改，我希望代理董事長進去以後好好調整，好不好？

2021 年 12 月 10 日的停電，次長你記不記得？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我記得。

**蘇委員治芬：**當時雙北大停電，你怎麼說？你說全臺的變電所要全面體檢。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是，這一點確實有在做。

**蘇委員治芬：**從林全當行政院長時講到今天，還在講全面體檢。2022 年 2 月，監察院已經糾正過台電公司的工安問題，認為台電公司流於形式、怠於執行，所以工安總體檢的問題以後到底要怎麼處理？我們都知道工安總體檢沒有那麼簡單，講總體檢是比較快，但老實講要做到總體檢，如何循序漸進，要分輕重緩急，以及如何將關鍵性的設備及設施找出來，並找出臨界點到底在哪邊，這個都有很大的專業學問。代理董事長進去以後一定馬上面臨總體檢，屆時你一定要分層次來處理，所以我在這裡跟次長交換意見，這樣好不好？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是。

**蘇委員治芬：**所以設備的失靈早有徵兆，我們期許不要便宜行事，因為台電過去面對這些問題，沒有做工安總體檢，也太過便宜行事，造成今天這些問題。

我再請問一下，如果絕緣油已經外漏，算是關鍵性的設施嗎？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是。

**蘇委員治芬：**這算是一個臨界點的問題嗎？這算不算？我們現在界定什麼叫高階、什麼叫低階；什麼叫高風險、什麼叫低風險？以這張照片來說，你怎麼看？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是依電壓等級在分，通常是依電壓等級在分，如果電壓等級比較高，影響的範圍……

**蘇委員治芬：**不是，我請問你，像這種絕緣油，絕緣體需要絕緣油，如果一個變壓器裡面出現這樣的現象，它算不算一個關鍵性的設施？它算不算已經到了臨界點？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絕緣油是重要的。

**蘇委員治芬：**最重要的。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對。

**蘇委員治芬：**對，它就是最關鍵的。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是。

**蘇委員治芬：**次長，它就是最關鍵的。所以我希望台電對於已經到達臨界點的系統，應該要優先列

為趕快處理的項目。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是。

**蘇委員治芬：**次長，一個月內可以送交有關工安總體檢書面的報告給經濟委員會嗎？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應該是要看仔細的程度，我們當然會從上面的框架一個、一個把問題先理出來，但是仔細到什麼程度，我們可能沒有辦法在一個月之內把所有的設備元件重新處理一遍。

**蘇委員治芬：**次長，你知不知道你們去年在輸電的維護和管理系統編了多少維修費用？去年編了多少？今年匡了多少？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我查一下。

**蘇委員治芬：**你們去年匡了十八億多元，今年匡了二十多億元，意思就是說，你們維護的費用是逐年增加，今年匡了二十多億元，並不代表二十多億元一定夠用。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是。

**蘇委員治芬：**希望我可以看到你這個代理董事長有所作為，因為需要大修，所以今年匡的這二十億元一定會不夠用，我就請代理董事長要注意這個問題，好不好？我只是提醒你，好不好？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好的，我會跟單位的同仁交代，這些維修的工作絕對不要受到影響，我們來想辦法。

**蘇委員治芬：**工安總體檢要如何做、期程要多長、要把哪裡定為臨界點、要從哪裡的關鍵設施、設備做起，趕快開始進行體檢，一個月內把層次系統化地分出來，並送交經濟委員會，好不好？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好，這個我們可以做到。

**蘇委員治芬：**謝謝。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謝謝。

**主席：**謝謝蘇委員，蘇治芬委員對於時間的掌握，是本委員會的楷模。

請蘇委員震清發言。

**蘇委員震清：**（11 時 23 分）部長好。台電一年停電三次，不管是百姓也好、民意代表也好，大家都有一個很大的問題：台電的螺絲是不是鬆了？尤其是這一次 303 大停電，原因是所謂的人為操作不當，部長，對不對？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是。

**蘇委員震清：**造成 549 萬戶用戶的停電。

部長，我請你看這一張圖，這是你們經濟部做的，你看了以後有什麼感想？我請蘇委員和賴委員也看一下，裡面說電網跟電源對供電同等重要，還有一小行字，寫到水庫有水，但水管壞掉，水龍頭也沒有水，須正視輸送電網的高度重要性。部長，這是你們的解釋，意思很明顯，就是說其實不是缺電，是因為電網的問題，所以大家要重視。其實你不用去跟百姓講這個，你這樣講，人家看了以後，有一種啼笑皆非的感覺。坦白講，臺灣話有一句話叫做「雞屎的哥哥」，意思就是「多說的」，真的啊！你看了以後不會覺得很好笑嗎？水庫有水，但水管壞掉，水龍頭也沒有水。輸電和配電本來就是相契合的，電業法修改的時候也並沒有把兩者分開，這



本來就應該是台電的責任，沒有錯吧？

**王部長美花：**是。

**蘇委員震清：**現在又故意拿出來講，我是覺得講這些是多說的、多此一舉啦！

**王部長美花：**我們只是要讓大家知道，即使有電源，如果電網出了問題，電源也送不出去。

**蘇委員震清：**是。這個其實大家都知道，重點在於電網跟電源和水庫跟水管的關係都是一樣的道理，只是因為百姓質疑是不是缺電，所以你們就特別舉這個例子來解釋，但是今天你們這樣解釋，百姓就會接受嗎？縱然接受，我們要面對問題，就如同剛剛蘇治芬委員講的，我們都在跟時間賽跑，要趕快去檢討。代理董事長上任了，剛才蘇治芬委員也提到，當代理董事長要跟時間賽跑，台電有很多要去檢討的東西。你們的檢討報告書裡面提到，要責成台電公司設置風險管控專責單位，推行各項管控處理，落實風險管理。部長，現在台電沒有風險管控嗎？

**王部長美花：**我們要讓這樣的一個概念比較精準地讓大家知道。

**蘇委員震清：**現在有沒有？

**王部長美花：**現在沒有這樣的單位。

**蘇委員震清：**現在沒有這樣的單位？一個這麼大的公司，一個總經理、七個副總，沒有專責管控風險的嗎？

**王部長美花：**我們要做成專責，就是因為我們認為現在是兼辦……

**蘇委員震清：**那要怎麼樣？要再成立一個獨立單位嗎？

**王部長美花：**讓大家知道，對於這樣電網、電廠問題的風險管控是非常重要的。

**蘇委員震清：**當然很重要，不然就不會出現這麼大的問題。現在重點出來了，如果是內部自己做稽核，你覺得是請鬼拿藥單，還是會東隱瞞、西躲藏？還是要像運安會一樣，針對飛航安全，由各航空公司自行做報告、做監測，會不會有包庇的問題？

**王部長美花：**不管如何，自己內部要有一個這樣的單位來做。至於委員問的是外部還要不要成立一個獨立的單位。

**蘇委員震清：**你剛才講內部並沒有這樣一個單位。

**王部長美花：**沒有這樣一個獨立的單位，我們現在就是要成立這樣的單位。

**蘇委員震清：**沒有獨立的單位，那現在負責的是誰？是誰在處理？現在負責的層級是誰？這種風險是誰在處理？

**主席：**請台電公司王總經理說明。

**王總經理耀庭：**委員好。一般公司都有董事會的檢核室。

**蘇委員震清：**你們現在是副總在處理嘛？對不對？

**王總經理耀庭：**對，那個等於是全公司的，但是我們現在是針對整個電網和電廠這邊最重要的設備，要有一個專業技術的風險管控。

**蘇委員震清：**我知道，你們現在簡單地講重點，你們現在是副總在處理，對不對？

**王總經理耀庭：**是。

**蘇委員震清：**那你們現在要提高位階嘛！

**王總經理耀庭**：是。

**蘇委員震清**：那位階就剩下兩個，一個是總經理，一個就是董事長，對不對？

**主席**：請台電公司曾代理董事長說明。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委員好。我們昨天也為了這件事情開會，剛才您提到的是內控的部分，公司內部執行的落實是總經理負責，但不會只有台電公司自己來看這件事，我們會去邀請外部的委員一起來參與，做相關的風險排除工作。

**蘇委員震清**：董事長，我提出這個問題，只是希望你們加快腳步、更加落實，因為經不起再一次發生錯誤。

部長，我知道你們很用心，很想繼續更好，但是為什麼這麼多委員都希望你們加快腳步去處理？就像蘇貞昌院長說要給你們 6 個月的時間一樣，其實不管是多久，你們真的要徹頭徹尾地好好落實檢討，才可以改變一般鄉親百姓對台電的看法，我今天語重心長在這裡說這番話。當面臨停電的時候，你或許沒有辦法瞭解那一天我們民意代表接過多少通電話，尤其是屏東，從早上開始有間歇性的波動，到下午 4 點 20 分開始停，在你們的臉書上也有寫，到晚上 9 點半才全部恢復通電，在這 5 小時裡，我們的電話被打到快要燒起來。第一通電話打來，一開口就問：「委員，台電現在是在幹什麼？沒有電，你們執政是在幹什麼？」，我們被罵，我們能怎麼辦？我也知道大家很辛苦在處理。現在就是要跟時間賽跑，這一點已經強調好多次了，我們要看到成績。但是除了這個以外，我現在要跟部長和董事長說，屏東面臨長達 5 小時的停電，產業出問題，怎麼辦？不是只有電費打九折的問題，部長，你們有沒有想過這個問題？那天高雄早上停電，他們沒有下來屏東買櫻花蝦，因為櫻花蝦買了就是要烘乾，他們沒有辦法管控，結果那天都是屏東的人在買，屏東人買了以後，以為沒問題，而且因為那天櫻花蝦價格比較便宜，所以屏東在經營櫻花蝦加工的鄉親就買起來，屏東卻在下午四點多開始停電，他們兩點半去市場買，載回家後開始準備要加工，結果卻開始停電，櫻花蝦放到晚上全部都臭掉了，又沒有辦法冷藏，怎麼辦？所以產業就出問題。

還有一家屏東很有名的太陽光電面板公司也打電話來向我們陳情，說他們損失將近兩千萬元，現在不是九折的問題，兩件事情要分開，另外是不是應該要有獨立的單一窗口受理這些產業受損的問題，來進行溝通瞭解，看怎麼樣處理。部長，我個人認為，不應該只有打九折，你看看我展示的圖片，這些櫻花蝦真的都臭掉了，櫻花蝦不加工就不能存放，一停電，要冷凍也不行，停電停到晚上 9 點半，怎麼辦？我把問題先丟給你們，你們去思考一下。

中油董事長、總經理有沒有來？我跟部長報告，整個茄苳養殖專區都停電，他們備有發電機，因為以前停電停怕了，但是發生一個問題，他們不可能囤積油在那裡，為了發電，他們去加油，結果加油站也停電，他們沒有辦法加油，怎麼辦？不過我要跟部長說，我有跟中油反映，中油也從善如流，加油站裡也是要設立臨時的發電機，萬一發生像這樣的大停電或區域性停電，有備用發電機可以緊急調度。部長，我是覺得針對這點你要好好去跟中油進行瞭解。我講過了，第一時間我有跟中油反映，中油從善如流，他們也說要去設，不然連加油站都沒電可以加油，發電機有什麼用？畢竟百姓不可能囤積發電機用的油，尤其是像那天那樣連續 5 小時的停

電，所以我們都要未雨綢繆，這一點我要再次重申，這個都有連動的，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好。

**蘇委員震清：**部長，最後幾句話，我們都知道，我們都很用心地要把電的問題處理好，未來的儲電就是儲能的問題，我們要藉這個機會一起去面對。

**王部長美花：**是的。

**蘇委員震清：**台電一路走來也真的很辛苦，但是我們不允許再發生這樣的錯誤，百姓受不了。我們再一起繼續努力，做到最好，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謝謝委員支持。

**蘇委員震清：**謝謝。

**主席：**謝謝蘇委員。

請賴委員瑞隆發言。

**賴委員瑞隆：**（11 時 35 分）部長好。今天本席要問 2 個問題，一個是遷村的問題、一個是停電的問題。

首先談一下遷村的問題，去年 3 月 13 日舉辦第一場說明會，到現在已經一年了，部長，什麼時候再到大林蒲舉辦說明會？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詳細的細節，我們一直都有與高雄市政府聯繫。

**賴委員瑞隆：**部長，再積極催促一下，好不好？現在疫情也穩定了，本席希望能在這個月底之前舉辦說明會。

**王部長美花：**好，我們會與高雄市政府確認一下。

**賴委員瑞隆：**另外，本席也要確認一下，原先期程預計在今年度完成的相關事項，包括土地價購等等，這個程序在時間上有辦法順利完成嗎？

**王部長美花：**細節的部分，我再確認一下。

**賴委員瑞隆：**原本是預定在明年完成遷村的一些程序，包括土地的問題，本席希望在期程上不會延誤，如果真的有影響的話，也希望能在時程上加緊趕上，好嗎？

**王部長美花：**對，在方案儘快確定後就可以進行。

**賴委員瑞隆：**請部長加速盯緊所有的進度。

**王部長美花：**有，同仁都有做。

**賴委員瑞隆：**關於遷村的最後一個問題，原先的計畫是 1,045 億元，本席建議能否再做一些額度的調整，讓陳其邁市長以及整個市府團隊能有一些彈性去做處理，部長可以全力支持嗎？

**王部長美花：**我們會朝這個方向報院修改計畫。

**賴委員瑞隆：**希望能夠儘快完成，院長自始至終也非常支持整個遷村的計畫，給予民眾更好的條件，讓整個遷村能更順利進行，這個部分就請部長大力地爭取院長的支持。

**王部長美花：**是。

**賴委員瑞隆：**接下來就回歸到今天討論的停電問題，3 月 3 日的大停電，基本上是 4 個人的疏失造

成了將近六成、549 萬戶的停電，部長，這是不是一個低級的錯誤、非常不應該發生的錯誤？

**王部長美花：**我們覺得確實是嚴重的錯誤，這樣一個嚴重錯誤的背後原因，或者是人員的訓練不足、專業不足，又或者是人員沒有做好公司應有的訓練，為什麼沒有接收到這樣的訊息……

**賴委員瑞隆：**部長，第一張圖就出現了許多的問題，我們可以看到從負責的承辦人員到經理、到課長、到最後的值班主任都沒發現這樣的問題，對於有沒有跳電的風險，竟然全部都勾否，這個要如何改善？

**王部長美花：**沒有錯，針對這個部分我們已經同步要求各廠確認如何做更精進的改善，其實我們在 3 月 4 日之後就已經召集各廠開視訊會議，要求他們落實廠方的教育訓練。

**賴委員瑞隆：**部長，這個問題在一年內發生這麼多次，本席認為並不是單一電廠的問題，而是有一些結構性的問題，希望整個教育培訓的過程一定要強化。今天發生這樣的跳電問題，從負責人員到已經有經驗的課長、經理竟然都是核章勾否，很顯然的，要不就是教育訓練出了很大的問題、要不就是三年的時間並未真的落實整個程序，在這次發生之後，不知道下次還會不會在其他地方發生，本席擔心它是整個系統性、結構性的問題，希望你們能全面強化這一塊，因為這是不應該發生的事情。

**王部長美花：**是。

**賴委員瑞隆：**再者，照理說應該是在主任核章之後才能正式操作這件事情，現在竟然是在沒有核章前就已經開始進行操作，違反了標準作業程序。前面的教育不足、訓練不足而誤判，這是一件事情，而這個就顯然是輕忽、甚至是便宜行事，有很多人常常都是如此，事情先處理完之後，全部的章再一起蓋，這樣的模式就會出問題。你可以想想看，為什麼藥師有三讀五對的規定？為什麼？為什麼要重複的唸、重複的操作？為什麼高鐵的列車長要不斷地做那些動作？因為做這些動作的同時，是要再次提醒、再次確認是不是有按照程序進行。大企業台積電會不會允許這樣的事情發生？本席希望這些事情務必要落實，顯然過去以來有輕忽、甚至是便宜行事的作法，所以一定要落實，因為它一跳電就會造成 549 萬戶、六成的電力全部出問題。在高雄長達 12 個小時沒有電，這樣的問題非常嚴重，只因為一個輕忽的過程，針對這樣的結構問題，本席希望部長能做一個澈底的解決，好嗎？

**王部長美花：**是，沒有錯。

**賴委員瑞隆：**另外是關於處理的層級，當這件事情影響的層面這麼廣，本席不希望最後處理的層級只到值班主任，可能必須思考是否要有更高的層級負責整件事情？因為動輒出事就影響到 549 萬戶、動輒出事就是董事長、總經理下台，這麼重大的事情，最後核章的是值班主任，顯然在比例上並不符合，本席希望這件事情能夠做整體的檢討，好嗎？

**王部長美花：**是，有。

**賴委員瑞隆：**第二個，本席認為防呆機制也出了問題，照理說，出了事情之後，應該是只有興達電廠這個機組跳掉，部長剛才也提到了 5 秒論，如果這件事情是可接受的話，顯然就是防呆機制出了問題。

**王部長美花：**對，沒有錯。

**賴委員瑞隆：**所謂的防呆就是當出現狀況時可以即時阻斷，現在你的操作出了問題，未來恐怕也會涉及到我們擔憂的許多狀況，譬如國安上的思考，如果有人惡意要做這件事情，這個防呆機制根本就無法讓你操作。本來我們可以做到當興達電廠出狀況時仍能維持住其他電廠，但是因為這樣的防呆機制無法做到真正的防呆，甚至還衝擊出去了，導致南部全部都出問題，所以本席也希望能一併檢討這個部分。

**王部長美花：**第一時間已經都改掉了。

**賴委員瑞隆：**如果更早之前就能改掉的話，這個防呆就有了。

**王部長美花：**是。

**賴委員瑞隆：**原本頂多就只是興達電廠跳掉，在仍有 25% 備載容量的狀況下，根本就不會發生這件事情。

**王部長美花：**是。

**賴委員瑞隆：**所以原本頂多只是內部的疏失而已，不會釀成整個大停電的問題。

**王部長美花：**是，沒錯。

**賴委員瑞隆：**第三個，長久以來也是因為要支應中北部的供電，所以整個與龍崎那邊連網，當興達出問題之後，連龍崎也整個跳掉，包括南部的大林、核三及南部的火力發電廠等等，整個全部都跳掉了，後來連要加速復原的基本電力都沒有，才導致了 12 個小時的大停電。正常來說，如果只有興達的部分故障，還有其他電廠能去搶救它，應該不至於會發生這樣的狀況。本席認為中北部電力均衡也是部長與董事長、總經理接下來很重要的工作，加速完成中北部電廠的電力供應，才能讓南部不要在承載這麼大的壓力下，而必須不斷地想辦法，因為不敢不把電力送上去，在這樣的狀況下，很多的連動就會出問題。

**王部長美花：**對。

**賴委員瑞隆：**如果我們可以把區域的電網做好，南部出了問題，不會影響到中北部，也就不會造成南部這麼嚴重的跳電。

**王部長美花：**我們會朝分散電力與分散電源的方向努力。

**賴委員瑞隆：**這是一個必須加速進行的政策，也必須要加速與國人溝通，不然即使台電再怎麼拚命，還是會產生結構性的問題。

最後一個，本席還是要強調北部電力真的不應該長期依賴南電北送，臺灣是一體的，我們絕對支持國家的調整、調配，但應該是一個臨時性的做法，絕對不該是長期依賴由南部大量的發電往北送，這樣它會承擔非常多的風險。如果這次中北部的電力本來就有穩定的供應，南部大可用更多安全的方式去進行大修，也就不會輕易發生這樣的問題而連動到其他整個部分。本席還是希望部長及董事長能多多與社會溝通，中北部真的要加快電力的供應，除了因為大量的投資進來讓電力需求大增之外，其實也與整個電網的穩定性有很大的關係。電是夠用的、電是足夠的，問題是多數都由南往北供應，這樣並不是一個健全的好現象，希望能針對這一塊加速與所有的民眾、所有的縣市首長溝通，支持國家的電力穩定發展。

**王部長美花：**是。

**賴委員瑞隆**：好，謝謝部長，辛苦了。

**王部長美花**：謝謝委員。

**主席**：請孔委員文吉發言。

**孔委員文吉**：（11 時 45 分）部長，你好。303 大停電，當天有 549 萬戶停電長達 12 個小時，過去停電的時間大概都不曾這麼久，現在本席就回顧一下蔡英文總統上任後的五大停電事件。2017 年 8 月 15 日大潭電廠因為供氣不足造成 592 萬戶停電，李世光部長也因此事下台。在你上任之後有 3 次大停電，一次是 2021 年 5 月 13 日興達發電廠機組跳電造成 415 萬戶停電，另外一次是 2021 年 5 月 17 日興達電廠機組故障跳機造成 100 萬戶停電，還有一次是 2021 年 12 月 12 日萬隆變電所起火造成 30 萬 5,418 戶停電，這次又是興達電廠造成 549 萬戶停電。

早上我們國民黨黨團還提出部長應該要下台、應該要與李世光部長一樣，雖然你有做請辭的動作，但行政院長說你卓有成績，請問部長，院長誇獎你卓有成績是指哪一方面？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院長在行政院新聞稿中有提到幾項業務。

**孔委員文吉**：我們都看不懂什麼叫卓有成績，現在能夠直接聯想到的，可能是行政院要規劃你去選彰化縣長，希望你能在任內再好好表現一下，會不會是有這樣的意思？

**王部長美花**：不是。

**孔委員文吉**：應該不是吧！所以我們是不是應該要把檢討做好？你們經濟部在去年 5 月二度大停電之後就成立了電網強化改善小組，這個小組的召集人是誰？

**王部長美花**：召集人是我。

**孔委員文吉**：你擔任召集人。

**王部長美花**：是。

**孔委員文吉**：電網強化改善小組今天提出的四大檢討報告與上次的報告完全一模一樣，照抄的！

**王部長美花**：沒有，不一樣。

**孔委員文吉**：事故調查的原因當然是不一樣，但是改善對策的部分，以前是強化能源風險分析控管能力、提高電網管理層級，這些改善對策全部都照抄。

**王部長美花**：人員訓練的部分，因為 513 也是有人為的疏忽，確實是要在這方面加強，但是對其他一些事情的作法是有不一樣的地方，我們都是持續地在改善。

**孔委員文吉**：部長，真的要檢討改善的話，本席提出一個建議給新任總經理參考。現在有很多電廠、變電所都在密集維修，在電力專家看來，這個就是缺電、這個就是缺電，像興達電廠與龍崎電廠都在維修啊！

**王部長美花**：維修的部分在排程上確實可以再做調控，這個我們也要檢討改善。

**孔委員文吉**：第一個，五年來的歲修紀錄就應該在這次檢討報告中拿出來，像是五年的內部狀況處置、故障的排除及操作的範例，把確實的紀錄拿出來。此外，智慧電網的建置進度也拿出來，電網分析圖以及近五年來的電能配比圖等等，這些都應該拿出來，才能算是一份檢討報告。總經理，你上任之後真的是任重道遠！

**主席：**請台電公司王總經理說明。

**王總經理耀庭：**是。

**孔委員文吉：**台電人力疏忽，最後造成董事長與總經理下台。今天的重點應該是檢討國家的能源政策，部長，當你承認 2025 年再生能源達不到 20% 的時候就應該要下台了，因為你做不到嘛！2025 年達成 20%，你做不到，而且你也承認了。

**王部長美花：**很多委員都有看到，2016 年評估的用電量與現在的用電量相比，確實增加了 600 億度以上，臺灣現在的狀況並不是在 2016 年可以預見的，所以那個占比確實是因此而有變動，但是對於我們……

**孔委員文吉：**現在你要負責的是向全國公布 2025 年達不到預定目標，所以我們的能源配比該如何重新修改、重新調整，因為你已經承認 2025 年達不到 20%，所以能源政策配比就應該重新調整，這件事必須要誠實地向全國民眾說明。

**王部長美花：**是。

**孔委員文吉：**第二個，本席自己就是台電子弟，現在也不要責罵我們台電的員工，其實台電員工都非常負責、非常認真。上次是部長下台保了董事長及總經理，既然現在董事長及總經理都已經下台了，台電就應該要好好改革。部長的權力很大，但是管不到台電內部像是人員的管控及技術的操練等等，所以應該要鼓勵台電的員工。

接下來，如果供電不穩的話，我們的經濟就無法發展，沒有人敢來投資臺灣，美國商會也已經向我們發出警告，若真是如此，我們年輕人的未來在哪裡？台電總經理才剛上任，本席對你是語重心長，一定要好好地做，不要再有一次跳電。政府現在並不承認缺電，既然不承認缺電，部長就要拿出政策擔當，我們的能源政策配比要如何修改、我們的核能政策要如何重新檢討？每次都是因為缺電必須讓核三廠機組重啟，而且在重啟之前還必須先獲得原能會同意，很明顯就是缺電的問題。

最後一個，部長，你知不知道全國還有一個沒有電的部落？原住民鄉鎮還有一個部落沒有電，台電應該要檢討，現在是什麼世紀了，我們還有原住民部落沒有電，你知道那個部落在哪裡嗎？

**王總經理耀庭：**在太魯閣附近的大同大禮部落。

**孔委員文吉：**那邊是有電，沒電的是尖石鄉司馬庫斯的冷月部落，前年本席的服務團隊去過 3 次，為了農路還有電力供應，關於它的原由背景，本席現在沒那麼多時間說明，你們是不是能拿出誠意？只需要二十幾萬元的經費，是否可以幫助我們這個部落取得電力？那個地方現在是用燃油發電機發電，不是在司馬庫斯本部落，而是在司馬庫斯旁邊的冷月小部落，希望總經理能夠關心一下，全國最後一個沒有電的黑暗部落就是司馬庫斯的冷月部落，只需要二十多萬元的經費。

**王總經理耀庭：**會後再與委員研究如何達成委員的期待。

**孔委員文吉：**這些都是我們去會勘的照片，因為時間有限，會後我們再來討論，謝謝。

**王總經理耀庭：**是。

**主席：**報告委員會，我們中午繼續開會到 1 點休息。

請邱委員顯智發言。

**邱委員顯智：**（11 時 55 分）部長好。部長應該也認同 303 大停電的人為疏失只是其中一環，更為根本的原因應該是系統性的問題，任何系統會發生人為或意外的疏失都是在所難免，風險管理除了預防事故之外，最重要的還是控管事故造成的損害。從這張圖可以看到它有第一道保護、第二道保護，甚至有非常多的系統可以遮斷這樣的狀況，所以這個大停電不是單一的人為疏失，而是一連串的系統失能，造成保護措施無法發揮效果。

第一個問題，保護電驛為什麼失效？因為隔離開關 3541 的作用時間需要 7 秒，但是只要有 5 秒的洩漏電流就足以讓保護電驛失去功能、讓第一道保護機制失效。也就是說，一個需要 7 秒才能完全作動的開關，與它相連的保護機制竟然只撐 5 秒就失效了。部長，這裡就衍生出 2 個問題，第一個，這個系統設計的離譜錯誤是誰做的？誰驗收的？第二個，這個問題從 2016 年持續到現在，為什麼沒有任何的改正？這個系統的風險評估及監管完全失靈，誰該負責？

**主席：**請台電公司王總經理說明。

**王總經理耀庭：**事實上，這件事情牽涉到 2 個不同的單位，已經到比較遠的地方了，這些單位之間對於對方的業務熟悉度不夠、深度不足，所以我們發現這種系統性風險，也就是這次為什麼要成立風管小組的原因。

**邱委員顯智：**總經理，你說因為是台電內部各自負責，所以無法聯繫，是這樣嗎？

**王總經理耀庭：**不是，他們對彼此的業務瞭解度不夠。

**邱委員顯智：**對啊！怎麼會這樣呢？他們對彼此的業務無法熟悉？

**王總經理耀庭：**我舉個例子，這次的隔離開關動作時間為什麼是 7 秒？做電驛設定的是一個非常專業的單位，它負責的業務包含電廠、電網，必須要有深度的瞭解。

**邱委員顯智：**這個問題是不是從 2016 年持續到現在？如今都已經是 2022 年了。

**王總經理耀庭：**這次的事情發生後才知道有這樣的漏洞。

**邱委員顯智：**這個漏洞存在多久了？

**王總經理耀庭：**這個漏洞是……

**邱委員顯智：**你們都沒辦法發現這個漏洞，這是一個非常離譜的設計。

**王總經理耀庭：**沒有出現過，這個分段開關的特性要到幾秒鐘，與我們平常看到的分段開關投入的……

**邱委員顯智：**你們台電內部 2 組人對於自己的系統作業都無法熟悉，如何讓國人相信未來你們還有許多其他人彼此都無法熟悉的事情呢？

**王總經理耀庭：**所以這次就是我要做的事情，為什麼我要親自做風險管控，因為我瞭解到這個問題的嚴重度，因此我要親自跳下來，把這些漏洞一個、一個補起來，避免這樣的問題再次發生。

**邱委員顯智：**這個實在是太多問題了，第二個，第二道保護機制早在 1999 年 729 大停電與 921 大地震的時候就出現問題，當時地震比較嚴重的中寮開閉所受損而造成大停電，那時候就已經暴露出臺灣輸配電系統的脆弱性，二十多年過去了，為什麼到現在還沒有改善？理應發揮功能的



保護機制，卻因為電力失效而導致興達、龍崎該跳脫的未跳脫。

**王總經理耀庭：**二十多年前的電網系統相對單純很多，從當時二十、三十 Gigawatt 的量到現在的五十 Gigawatt，成長了一倍，但我們所有的電廠建設幾乎都還是在原來的廠址，沒有辦法分散，在這樣的情況之下，相對地所有保護機制要更複雜地去計算，才有辦法做得更好。因為我們先天有這樣條件比較不足的地方，這一次我們就是痛定思痛，絕對會針對這個部分，尤其在保護部分，要該投資的，我們絕對加強投資。

**邱委員顯智：**總經理，從二十多年前到現在，為什麼大家都說一樣？臺灣電網高度依賴龍崎、龍潭、中寮三大變電所，台電到底有沒有真正掌握樞紐變電所的系統風險和漏洞，這才是大家所擔心的。你不能說二十年前中寮發生地震之後，全臺灣都沒電，現在二十年後發生這種狀況，理論上你應該有第二道的保護機制。

**王總經理耀庭：**是。

**邱委員顯智：**應該是說興達如果出問題的話，它的範圍會在那裡面嘛！

**王總經理耀庭：**所以我們這次要把每一道的風險都降到最低，這是我上來要做第一要務，我們現在就是先針對短期的部分，在這半個月內一定要做一個成績出來。

**邱委員顯智：**應該要痛定思痛。

**王總經理耀庭：**是的。

**邱委員顯智：**徹底的去面對這個問題，這其實都是一些老問題嘛！

**王總經理耀庭：**是。

**邱委員顯智：**第三，風險管理體制到底出了什麼樣的問題？你看試驗工作聯絡書上記載「設備異常檢修，是否可能有跳機風險？」，但蓋了一個「否」，但事實上是不是真的是「否」，答案現在大家都看得出來了。我現在要問的就是，為什麼在興達南北開關廠線路合聯這種高度風險的情境之下，這個評估為什麼這麼草率？你們到底有沒有監看的 SOP，還是斷了就好？當然每個都是「否」，都沒有問題啊！你應該去看這個 SOP 是不是在第一線的時候如實落實、到底有沒有在監管。

**王總經理耀庭：**所以這部分的原因是在於操作的同仁對於整個系統的視野不夠寬，我們現在就是在 SOP 沒有訂到的部分，要求同仁在操作時對於附近的背景狀況必須要有充分的瞭解。有關這個部分，我們做了一個動作，就是最關鍵的，剛剛講的一邊有電一邊沒電的這種隔離開關，一定要風控長同意才可以操作。

**邱委員顯智：**總經理，上面也有哦！上面這個 SOP 是有的，但是它就是簡單寫一個「否」，實際上的狀況是不是如此？到底他寫的，然後 SOP 的進行，到底是虛應故事，還是他真的有去落實這樣的狀況？那你要去徹底的去第一線到底有沒有去落實你的 SOP 嘛！

**王總經理耀庭：**是，制度面我們會做改善，一定要從制度面先做統整，同仁依循制度面來做，我想這樣等於是雙管齊下，各個風險因子我們才能夠控制住。

**邱委員顯智：**現在看起來就是台電跟臺鐵的狀況差不多，每次出事情之後，相關的流程是一應俱全的，只是統統沒有落實，這次經濟部說要責成台電設置風險管控專責單位，我想要請教部長，

台電本來就有風險管理的流程，如果現在要責成它設立一個風險管控的專責單位，這是新瓶裝舊酒還是換湯不換藥？成立專責單位之後，到底在組織上、文化上、管理機制上會有什麼改變？否則，經濟部打算要怎麼去調整台電的體質？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謝謝，其實簡單講，像現在各個處還有各個副總督導單位就是把自己管好，但是因為有廠、有網，所以各個單位除了各自做好之外，還要注意做好之後有沒有影響到其他單位，或者跟其他單位的銜接做得好不好，這個要從風險的觀念來看。我們確實從這次事件和上次的事件發現，要對橫向聯繫造成的風險要加大力度，其他的電廠、國外的電廠應該也都有這樣的觀念，所以我們覺得要提升這樣的觀念，然後成立專責單位來做，總經理自己會擔任風控長來督導。

**邱委員顯智：**所以部長對於這個單位基本上的認知是，成立這個單位有助於公司內部的橫向連結可以順暢，是不是這樣？

**王部長美花：**可能我這個單位只想說我把我的做好就可以了。

**邱委員顯智：**所以他剛剛講的那個大家就會覺得很傻眼嘛！怎麼會兩組人對彼此之間的業務還不熟悉，然後彼此之間竟然會發生這樣的狀況？

**王部長美花：**就是說以前有，但是沒有這麼高層次的一個風險概念，所以我們覺得要提升這樣的一個概念。

**邱委員顯智：**好，希望能夠痛定思痛，徹底的改革，臺灣真的經不起這樣一而再、再而三的折騰。

**王部長美花：**是。

**主席：**請謝委員衣鳳發言。

**謝委員衣鳳：**（12 時 6 分）我看了一下台電的預算書，發現其實從 2020 年到 2034 年，台電匡列了 299 億元來改善北中南電網供電及輸配電的問題，是不是？董事長，有沒有？你都代理董事長了，你也要瞭解一下。

**主席：**請台電公司曾代理董事長說明。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這是台電公司將過去全國性的一輪、二輪、三輪一直到七輪的計畫變成北中南區域性的計畫。

**謝委員衣鳳：**那這跟你們去年的改善電網計畫應該是有配合性的吧？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這是做一些局部的疏散，比方說我們現在提到的是從電廠端直接拉電源線到可能用電密度比較高的區域，都開始逐步在這些計畫中實行。

**謝委員衣鳳：**你看 2020 年你們編列了 115 億元，2021 年是 119 億元，但都沒有辦法改善電網輸配電的問題，導致今天還是發生了供電不穩定、303 停電的狀況，而你們 2022 年編列的更少耶！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報告委員，今年 2022 年預算執行的部分，如果有需要，我想國營會有在配合台電公司提前動支。但我也要跟委員報告，我們很多電網建設預算雖然編了，但執行上有遇到種種困難，以致到現在為止沒有辦法完全的執行。

**謝委員衣鳳：**那你怎麼告訴我們未來如果行政院核可一千億元的改善電網韌性的預算，你們可以如

期完成？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所以我也要在這邊跟委員報告，接下來對於電網的推動，我們會跟國人做更多的說明，也希望大院能夠給我們支持，就是電網推動非常、非常重要，尤其是我們的電網韌性，最近也有一些題目社會在關注，我們會好好說明，不過我們真的需要支持、需要國會、各級的民意機關還有地方政府的支持。

**謝委員衣鳳：**國會當然會支持電力穩定的計畫。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謝謝。

**謝委員衣鳳：**但是你有沒有辦法執行？還有未來你們怎麼樣加強電網的韌性？不是我們編了預算，你們說沒有辦法執行就好。現在還不到夏天，而且此次 303 的報告裡面為什麼沒有檢討到夜間尖峰電力調度的問題？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報告委員，現在不是夜間尖峰電力的問題。

**謝委員衣鳳：**你從高雄來的吧？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我在高雄服務過。

**謝委員衣鳳：**那你為什麼沒有注意到這個問題？你們南部在這次停電之後，那天在復電的過程當中，晚上南部是不是還反覆的停電？就是因為太陽能電力在太陽下山之後掉了許多嘛！是不是？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委員，您剛才提到的夜尖峰調度是常態，它不是事故。

**謝委員衣鳳：**所以沒辦法改善？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夜尖峰調度我們本來就一直持續在改善。

**謝委員衣鳳：**但那天還是沒有辦法緊急的調度。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跟委員報告，那天我們的調度方式是有多餘電儘速讓用戶能夠復電，這跟我們平常調度會有備轉是完全不一樣的狀態。我手上有多少電源，我是拼了命把它給發出來，讓停電的用戶能夠儘速復電，中間只要有一點點供需不符，都會有這種……

**謝委員衣鳳：**我們目前太陽能光電只占了百分之二點多，就算到 2050 年之前我們要逐步提高，則夜間用電的問題呢？你們有沒有辦法改善呢？這是你要面對的問題欸！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委員，沒有錯，這個本來就是常態要去對待的問題，這跟南部這一次全黑、所有的電廠都跳機的狀況真的是不相同。

**謝委員衣鳳：**是，我是問這個部分你要怎麼改善？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至於太陽光電的部分應該要包含配合儲能設施等等，我們接下來已經開始在規劃，要在光電廠裝設儲能設備，讓光電恢復的速度能夠更快，這個工作我們都會陸續來推展。

**謝委員衣鳳：**儲能設施要怎麼推展？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這不是夜尖峰的問題，而是電源怎麼恢復的電力技術問題。

**謝委員衣鳳：**其實去年在 513、517 之後有一次停電，就是因為夜間電力調度不足，那時候你們有沒有開始進行整個儲能設備的規劃？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跟委員報告，其中有幾個事項，第一，儲能設施，其實台電公司開了電力交易市場，民間也都有在加速做一些投資的工作，因為這不是台電公司自己投資，它牽涉到很多空

間、電網、饋線的使用，這個市場開了以後，現在儲能的投資相對於過去是熱絡非常多。

**謝委員衣鳳：**投資熱絡不代表設備已經建立完成，是不是？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我應該這樣講，就是趕快完成投資，就可以有儲能的工作。

**謝委員衣鳳：**那你預計什麼時候會達成？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台電公司自己要做一個 Giga，我們預計民間的光電廠也會做一個 Giga，除了這個以外，如果有私人企業要來……

**謝委員衣鳳：**你是說今年嗎？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我們預計到 2025 年做完這兩個 Giga。

**謝委員衣鳳：**只有兩個 Giga？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兩個 Giga 有兩百萬。

**謝委員衣鳳：**你覺得兩百萬到時候夠嗎？可以改善再生能源供電穩定的問題嗎？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因為儲能不是再生能源……

**謝委員衣鳳：**我是說穩定，再生能源穩定供電的問題。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這個部分，當然我們為了要達成這個目標而……

**謝委員衣鳳：**我講的不是儲電不是再生能源，但是它可以協助再生能源穩定供電，是不是？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是，它可以對電網的穩定有貢獻。

**謝委員衣鳳：**還有你們這次 303 大停電之後，興達電廠廠長換人，結果新廠長就是去年興達電廠出包時的副廠長，去年你們把他調到協和電廠，現在再把他調回來，是不是代表你們在人為疏失的改善過程當中，並沒有辦法改善整體管理制度上面的問題？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跟委員報告，因為幾次事故都跟興達電廠有關，當然興達電廠我們會盡全力來跟同仁合作把問題找出來，但我也要告訴您，就是電廠連續三次發生這樣的事故，我們也要把電廠同仁的士氣帶起來。我們的副廠長雖然上一次是在興達服務，但基本上那是路北變電站震盪回來的狀況，並不是事故發生的主要地點，而這個副廠長是有經驗，我們也希望倚重他的經驗，把相關的工作做好。

**謝委員衣鳳：**我知道，可是他調到協和電廠，協和電廠現在面臨的是環評很多次都沒有過關的問題。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環評的部分是總公司會來負責，不是協和電廠。

**謝委員衣鳳：**那未來誰來處理這個問題？所以你們在人員調度上面有沒有辦法協助台電未來可以提供給全民穩定的電力？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我們一定會努力朝這個目標來做。

**謝委員衣鳳：**你擔負這個重責大任。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沒有錯。

**謝委員衣鳳：**你要解決這個問題啊！現在我們問你的，你有沒有辦法改善？不是今天這個檢討報告寫出來，明年還是同樣的原因啊！這就是沒有改善嘛！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跟委員報告，就是樣態不同，但是我們同仁工安意識等等的相關努力，我們一

定會來做。

**謝委員衣鳳**：好。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謝謝。

**主席**：請高委員嘉瑜發言。質詢時間 4 加 2 分鐘。

**高委員嘉瑜**：（12 時 15 分）部長好，我們現在已經確定要做分散式電網，這個預算大概是多少？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分散式電網不是一個預算，它是很多種，譬如興達要直接拉到南科，那就要一條、一條來算相關的經費。

**高委員嘉瑜**：所以現在有預估出來大概要多少錢嗎？

**王部長美花**：我們會在最近的時間來盤點哪一些要在第一時間來做。

**高委員嘉瑜**：所以有優先順序，會陸續的來做？

**王部長美花**：對。

**高委員嘉瑜**：大概要做幾年？大概整個方向跟計畫多久會出來？

**王部長美花**：分散式的電網一定是持續要做，那我們會把……

**高委員嘉瑜**：那你們是從什麼時候開始做？還是現在才要開始做？

**王部長美花**：本來就有小部分在做，但是大的電力的部分，譬如興達馬上會有兩個大的燃氣機組，我們就會思考從這個大燃氣機組趕快再拉一條直接到南科去，類似這樣的計畫。

**高委員嘉瑜**：趕快是多快會有？

**王部長美花**：現在在規劃，規劃之後算出相關的預算，如果院裡面支持，我們就會趕快來執行。

**高委員嘉瑜**：趕快大概是多久？因為從去年 513、517 大停電到這次的 303 大停電，已經過了 8 個月了，照理說這些預估、這些計畫，台電、經濟部在這 8 個月內早就應該有一個方案出來，可以在今天告訴我們，而不是現在問，然後還說要再來規劃。我們想要知道最主要的興達電廠，大家認為事發所在地，也就是南電北送最主要的地方，您說最快要趕快做這個，早就應該要規劃好，為什麼到現在還沒有辦法規劃好？

**王部長美花**：第一，如果不是涉及到很大的經費時，比較小的部分……

**高委員嘉瑜**：所以很大的經費大概是多大，你可以讓我們知道嗎？

**主席**：請台電公司曾代理董事長說明。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跟委員報告，我們現在是把過去興建電網的方式打掉，最近在討論，我們從比較長期的目標需求看回來重新做電網設計，那我們有一個粗估的數字其實都是以千億作單位的，但是具體數字多大，我們也沒辦法在這個時候就馬上跟你說。

**高委員嘉瑜**：好，所以這個數字是超級龐大的。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但是絕對千億級的。

**高委員嘉瑜**：千億以上的經費，所以這個經費也需要行政院的支持，現在看起來行政院也願意來支持，只是這個經費的爭取過程，我們就問，從去年檢討到現在已經 10 個月的時間了，難道要再次停電，我們才願意痛定思痛來做嗎？還是過去 10 個月不願意去做這件事情呢？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跟委員說明幾個事情，第一，就是短時間內也沒有辦法把這些分散式電網做好，但是工安的意識這個事情是我們可以快速來做的，保護的機制能夠建立起來……

**高委員嘉瑜：**因為我們發現台電在討論關於再生能源微電網的改善等等，從 105 年開始就有派員到德國等國家去考察，106 年我們立法院也有提出分散電力供應源降低停電風險的相關分析，也提出需要做這些事情，所以台電不是今天才知道，但是卻等到面對停電風險的時候才要開始做，大家認為為時已晚。

而且問題是從去年到現在，幾乎每次停電都停在我們內湖，昨天台電甚至還說臺北市停電是因為松湖變電所沒有蓋，不要每次出包就拿我們內湖人來開刀，我們認為把責任推給內湖，對我們內湖非常不公平，尤其是每次停電都停在內湖。現在松湖超高壓變電所，台電在去年 10 月 31 日開了一個說明會，當時我也從頭參與到尾，因為旁邊行善國宅的民眾大概有數千人，但是參與的民眾大概只有三十幾位，其實是非常少，所以這樣的說明會溝通明顯不足，民眾也不清楚。我們也一再建議松湖超高壓變電所未來應該要改造，成為一個多目標的使用，包括結合藝術、展演，還有公幼及民眾需求的停車場等等，因為那個地點非常的好，我們也希望台電把它打造成一個亮點，所以我們今天有拿一個圖出來，這些是位於東京六本木之丘的建物，我們看到其他國家的公共建物可以成為周圍的亮點，所以我們也希望未來台電施作松湖超高壓變電所時，除了與居民溝通取得同意之外，在設計上面、在多目標使用上面，也能夠多樣化考慮，這個部分能夠做得到嗎？

**王部長美花：**謝謝委員。所以委員就可以知道，在這麼繁華的地方還是可以蓋變電所。委員剛才講得非常好……

**高委員嘉瑜：**這不是變電所啦！我只是說可以參考這個設計喔！

**王部長美花：**我們台電本來就是想要把它做成多功能的，現在委員提出這個概念，我們確實是要朝這個概念來執行，這樣也可以得到居民的認同。

**高委員嘉瑜：**好，我們希望未來台電這個想像的圖示及多目標的使用能夠結合在地居民的需求，並多多溝通，因為去年這個說明會只有 30 幾人從頭到尾參與，溝通顯然是不足的，所以台電的說明和溝通還是有必要的，也希望台電朝這個方向去努力。

我這個圖示就是希望能夠讓大家發現未來這個可能成為一個亮點或樣板，在我們堤頂大道、舊宗路及捷運東環段附近的社宅也愈來愈多，如果這個能夠結合大家的需求，打造成一個新的亮點，我相信對台電也是一個非常好的事情。謝謝部長，謝謝主席。

**王部長美花：**好，我們朝這個方向。

**主席：**謝謝高嘉瑜委員，難得非常準時。

下一位請林委員楚茵發言。

**林委員楚茵：**（12 時 22 分）部長早安！303 停電事件的懲處是不是已經進行完畢了？除了之前台電董事長和總經理請辭，現由曾政次代理之外。其實今天早上第一線現場的監視錄影帶已經曝光，看得出來這確實如同報告說的是現場操作的失誤。請問現在懲處已經都完成了嗎？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因為他們需要有類似人評會的處理，所以還沒處理，但是目前都有在進行當中，很快就會處理了。

**林委員楚茵：**好，大概要多久？人評會什麼時候開？

**王部長美花：**他們現在預估星期五就會召開。

**林委員楚茵：**好，我會問這個問題的原因是其實前面有幾位經濟委員會的委員都已經提問過了，就是這一次停電造成廠商損失初估至少約 60 億元，而且現在電費要打折補償，我相信很多委員都質疑過，不只是在野黨委員，執政黨委員也說，這種理賠也是全民買單！對於這個，我們沒有辦法否認，關於這樣的損失，過去我們也曾經看過，包括 517 停電或之前的停電。過去我們處理這種事情總是拉高到政治責任，包括要求經濟部長都要下臺，這樣會不會變成第一線的執行錯誤除造成全民買單之外，董總也要下臺，一切完全不符合比例原則？我必須要講的是如果今天發生交通意外是因為車子的煞車失靈，駕駛無法踩煞車，所以撞車，相比因為駕駛完全不踩煞車，甚至把油門踩成煞車，所以撞車，部長，您是法律背景出來的，看這兩種案例的狀況，兩位駕駛必須負的法律責任是應該不一樣，是吧！

**王部長美花：**是。

**林委員楚茵：**所以既然這是因為第一線的操作失當，現在影片也已經曝光，我希望懲處能夠符合比例原則，我知道前面有委員提出我們的國營企業好像完全無法用最重的處罰，就是讓他離職，真是如此嗎？

**王部長美花：**現行相關的考核辦法確實會再去檢討。

**林委員楚茵：**我必須講，如果像這樣的狀況，就會變成上面的高層很容易丟飯碗，但是底下真正執行失當的人只要處以大過或申誡就可以了事。我們來回顧 513 大停電，當時確實是操作員記一大過；至於 517 大停電，因為它比較不是操作的問題，是機械的問題，所以是副總經理記申誡。我們來看看考核辦法第四條，當中提到平時考核和專案考核，我想就教部長或曾代理董事長，即將於星期五召開的人評會是平時考核，還是專案考核？

**主席：**請台電公司曾代理董事長說明。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是專案。

**林委員楚茵：**是專案，對不對？好，專案考核如果有問題，是記二大過，就可以免職或除名。我必須要講，我不希望現在台電變成是鐵打的衙門、流水的官，甚至於是鑽石的衙門，就是完全不用負任何責任，犯再大的錯誤，全國廠商損失 60 億元，549 萬戶停電，頂多只記一個大過。請看第 2 點，平時考核可以功過相抵，專案考核和平時考核不能功過相抵。但是重點來了，如果真的記二大過，到底有沒有可能可以免職？我想要質問的是一間好的企業如果要往正確的方向走，這樣的懲處辦法是不是某種程度保護了 60 億元的損失及 549 萬停電戶的公平性？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跟委員報告，其實不只是保護他們，也保護台電員工自己，誤操作那天是運氣好，同仁在旁邊施工有一定程度的距離，否則，那個電弧的擊穿像打雷一樣，如果我們台電的弟兄站在旁邊，可能會有生命危險，我非常清楚。我 3 月 8 日剛剛交接，昨天（9 日）我們就已經去拜訪同仁裡面的重要代表，還有工會，我都和工會說，我們做到工安、貫徹工安是在保護

自己和一起工作的弟兄，這次是運氣好，之後公司一定會訂出很清楚的標準，如果他們不遵守這個標準，造成任何損害，就是直接記二大過免職。

**林委員楚茵：**好。因為我覺得一個團隊的權責分明是非常重要的。我們並不希望打擊台電員工的士氣，我們也知道台電員工的辛苦，過去在媒體時，我們常常製作台電員工辛苦的專題，包括要登上高塔的維修員等等，他們是非常辛苦的，所以做得對、做得好，我們給予鼓勵，甚至於論功行賞，但是如果發生這種重大違失，不能因為現在大家討論過了，董事長及總經理也去職了，真正犯錯的人卻沒有得到該有的處罰，如果今天全部不論怎麼樣就是記一大過，我認為這樣的方法是不對的。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報告委員，我們會很快訂出標準，我們也會在最短的時間內徹底宣導，宣導後，我們就會開始執行，但是我也要跟委員報告，我覺得這一次彼此都要檢討，我們也希望標準訂清楚以後，所有同仁都做完整的教育訓練，我們一起努力把這個工安做好。

**林委員楚茵：**好，這個獎賞制度是不是也可以提供一個報告給經濟委員會和本席？因為我認為公職都已經不是鐵飯碗了，國營事業更不可以成為鑽石飯碗，賞罰必須分明，企業才能前進，謝謝。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謝謝。

**主席：**請陳委員椒華發言。

**陳委員椒華：**（12 時 29 分）部長好！市面上有一種活水機，售價很貴，一臺要 15 萬元，但是經過高科大學生的實驗發現，它裡面含有二氧化氯的致癌物質，我們有找經濟部標檢局及環保署、衛福部等相關單位，目前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是標檢局。之前標檢局有要求廠商針對已經賣出的立即通知消費者，但是有部分消費者一直都沒有接到通知，我這邊也不方便去要個資，而且因為這個不只賣給國內，也有賣到國外，所以都要通知，在通知國內消費者這個部分，拜託部長交代一下，一定要每一戶都確實通知到，不然他們還在喝這個有毒的水，因為這是生飲的。部長，可以嗎？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好，我瞭解一下，我也會交代檢驗局。

**陳委員椒華：**好，至於國外消費者的部分，既然政府已經知道這個廠商的貨品有問題，進去的水是安全的，過濾出來的水是毒水，也希望經濟部能夠通知，否則如果國外消費者知道我們政府知道這件事，卻沒有要求廠商通知更換或收回，對國家是一個很大的傷害，請部長能夠處理一下，可以嗎？

**王部長美花：**好，我會交代檢驗局。

**陳委員椒華：**好。再來關於用電的部分，我要先請問次長（代理董事長），次長，我們知道三接外推、電力開發、環評等等都是你親自去指揮，既然如此，你認為缺電、跳電的問題是經濟部最熟還是你最熟，應該做為主要負責？

**主席：**請台電公司曾代理董事長說明。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謝謝委員，所以我現在代理董事長。



**陳委員椒華：**對，經過檢討，這一次是不是因為之前你太忙，電力開發要耗費你非常多時間，所以指揮台電前董事長時，當他有一些指揮上的困難，你沒有去有效調解？會不會是這個原因？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跟委員說明，楊董事長其實非常盡責，他在任內對電源開發也是做了非常多貢獻。

**陳委員椒華：**我知道，我不是去否定他盡責，我是說這種跳電應該是屬於電力安全結構的問題，面對台電這麼龐大的組織架構，當他在指揮上有一些難以達成，次長是不是因為之前也忙碌，所以沒有辦法去有效指揮？我先不究責，次長也不用先保護自己，我是想要去瞭解……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沒有、沒有，我是在幫楊董事長說明。

**陳委員椒華：**我先簡單說明，2017 年 815 停電後做的電力系統總體檢報告一直都不公開，不公開的原因是不是當初檢討發生跳電的問題一直沒有解決？另外，電業法修法之後，我們要成立電業管制機關，但是一直到現在也沒有成立。我只是要提醒次長及部長，假如事情已經發生，問題卻還沒有解決，事情會一再發生；當時普悠瑪事件、太魯閣號事件發生後，交通部針對這個問題的解決有提出報告，也有公布；反觀台電，2017 年到現在，本席辦公室要了很多次，行政院還是不給這個報告，如果每次跳電，問題都沒有解決，這一次是不是真的能夠解決問題？至少剛剛所說電業的監督管理機制是不是要透過這次的事件趕快建立起來？請回答。

**王部長美花：**跟委員報告，現在可以做的是在台電裡面趕快成立一個風險管控機制，至於在台電之外要不要成立電業的管制機制，因為它涉及的相對比較複雜一點，所以我們在檢討的過程當中也會和國內外的學者專家一起來討論這樣的機制。

**陳委員椒華：**部長，現在的問題就是在監督管理啦！就像現在臺鐵的監督管理機關是鐵道局，未來臺鐵如果和台電一樣公司化，卻沒有一個監督管理的機關，以後臺鐵就更令人擔心了！所以我要和部長說，台電一定要有一個監理管制的機構，因為部長或董事長或次長絕對沒有辦法從上到下每一個環節都去管好，所以這個是很重要的。

**王部長美花：**好，謝謝委員的建議。

**陳委員椒華：**次長也回答一下，你認為呢？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這個是政策的部分，剛剛部長已經回答您了，謝謝。

**陳委員椒華：**好。最後，請問部長，2017 年 815 停電後做的這個報告什麼時候可以公開？這個電力系統總體檢報告到現在還不公開，是不是今天就可以公開呢？

**王部長美花：**因為 2017 年 815 停電後做的這個報告是我們給行政院報告，我回去跟同仁確認一下……

**陳委員椒華：**好，希望今天能夠公開，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我確認一下是怎麼回事。

**陳委員椒華：**好，謝謝。謝謝主席。

**主席：**請林委員奕華發言。

**林委員奕華：**（12 時 36 分）部長，發生三次大跳電，你還能夠保住官位！雖然我們有我們的想法，但是既然如此，我先質詢你，因為你還是站在這裡，所以還是要回答我們的相關問題。當然

今天我們是在立法院檢討，但是您知不知道 3 月 8 日經濟部就有發一個新聞稿，說明檢討的內容？不知道部長自己有沒有看過這個稿子？因為這裡面有兩點要提出來，就是我們是要你們檢討事故的狀況，可是你們第一個檢討民眾，怪民眾抗爭，造成電網的興建有困難度，再來提到你們不是以獲利最大化為目標，長期提供低廉電價。好像要大家感謝用電很便宜，不要有這麼多意見。請問部長有看過經濟部 3 月 8 日發出這個檢討報告的新聞稿內容嗎？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當然有。

**林委員奕華：**你同意這樣的寫法嗎？

**王部長美花：**我不同意委員這樣的評論，我們的意思只是讓大家知道，第一個，過往我們電網的建設確實也慢，從五輪到六輪、七輪確實都 delay，delay 的背後原因確實也是因為碰到這樣的困難；第二個，我們並不是要大家感恩，我們只是告訴大家，因為台電這樣的低電價，所以當台電要建設時，他們會以……

**林委員奕華：**你的意思是說這個錢不夠啊……

**王部長美花：**是……

**林委員奕華：**所以錢不夠，意思是說大家就要接受嘛！不是這個意思嗎？

**王部長美花：**我們不是這樣的結論，這個不是這樣的邏輯，我們只是說，今天要快速做電網建設時，不是只有以台電的相關經費，還需要政府來協助，我們只是講這樣的事情。

**林委員奕華：**所以你這個是不是預告？因為現在我們要電網，檢討報告裡面有很多興建工程，會需要經費，再來大家知道目前物價也漲，油價也漲得非常厲害，所以你是不是暗示接下來有可能會漲電價？有沒有這樣的暗示？就是透過這一次的檢討，同時暗示如果要有更好的供電穩定度，可能要漲電價？

**王部長美花：**我們在這裡是提到，我們要快速來做這個事情時，需要政府的資源挹注……

**林委員奕華：**所以你的意思是並不會漲電價？

**王部長美花：**我們這個不是和漲電價這件事情掛鉤……

**林委員奕華：**我要確定會不會漲電價？

**王部長美花：**我們當時想的不是委員想的這樣的意思。

**林委員奕華：**我要確定會不會漲電價？

**王部長美花：**電價的部分涉及相關的能源成本及整個政策的考量，這個會全盤考量進行審議。

**林委員奕華：**所以還是有可能會漲電價，我知道你的意思。再來就是有關再生能源，我們都知道沈榮津副院長在當經濟部長的時候說過，每次只要大停電都會馬上被拿出來，因為他說將臺商回臺各種的需求都考量進去之後，臺灣不缺電，到 2030 年前都供電穩定。部長，你會覺得這是一直在打臉經濟部嗎？因為每次都被拿出來，有沒有打臉打得臉很腫呢？

**王部長美花：**303 確實是因為操作上的疏忽而造成連鎖反應，但與這裡講的電源開發等確實是兩件不同的事情。

**林委員奕華：**你離人民太遠，你覺得只要是人為疏失，就不是缺電，只要一有人為疏失，電網就接

不起來，可是對民眾來說，不管你是跳電、停電還是缺電，他們知道的是有電或無電，所以大家不會去管你怎麼樣，而是覺得供電就是不穩定。其次，我要說的不是只有大停電，事實上，我也跟台電反映過，這幾年大安區無預警的小規模停電越來越多、越來越密集，所以這部分真的必須要好好檢討。

最後再問一個問題，有關於我們整個能源的配比，請問一下部長，110 年我們都達標了嗎？綠能差多少？12%？

**王部長美花：**確實有落後。

**林委員奕華：**落後多少？110 年 8 月是 5.5%，落後非常、非常多！

**王部長美花：**去年因為水力發電少了非常多，所以讓再生能源的占比……

**林委員奕華：**太陽下山或雨下得少，這不是穩定的 12% 啊！這應該是能穩定提供的 12%，你不能怪太陽沒出來而不夠，或是雨下得不夠多……

**王部長美花：**不能這樣講！

**林委員奕華：**綠能不是穩定的電力，而你敢不敢跟我們說能夠逐年——即到 2030 年能源都足夠？還說 2025 年的 532 目標，即燃氣 50%、燃煤 30%、再生能源 20%。抱歉！2025 年你們可能都已經不在這個位子上，我們沒有辦法好好監督啊！你願不願意讓我們逐年監督呢？111 年到了年底，我們就監督你的比例有沒有達標，部長願意接受這樣的監督嗎？反正你都不需要負政治責任，我們就用刪預算來表示你們沒有達標，也就是你們做得不夠好。

**王部長美花：**在 2017 年的時候，預估用電量跟現在的差距確實很大，我們有提到原來 20% 綠能的容量是一樣的，但是占比確實沒有達到 20%。

**林委員奕華：**現在你們說占比會是 15.2%，你們要不要重新調整？你們要給我們每年精確的比例，什麼時候可以給我們？否則我們現在沒有辦法監督你們啊！

**王部長美花：**我們會在國發會那個報告裡去呈現。

**林委員奕華：**大概是什麼時候？

**王部長美花：**國發會的報告在 3 月底會呈現。

**林委員奕華：**所以會把每年的配比告訴我們嗎？

**王部長美花：**至少 2025、2030、2040 年……

**林委員奕華：**2025、2030 年時，你們都不在位子上，我要 111、112、113 年的，有沒有問題？

**王部長美花：**那個不是在不在位子上，而是我們現在就在努力做的事情。

**林委員奕華：**你不能這樣講，你在這個位子上就要負責啊！

**主席：**發言時間到了。

**林委員奕華：**已經都換人執政了。

**王部長美花：**我們不會這樣想。

**林委員奕華：**你不能這樣說，到時候你也不用負責，沒達標你也不用負責，不是嗎？立法院要監督什麼呢？

**王部長美花：**在這裡我們會努力來做好所有的事情。

**林委員奕華：**針對 111、112、113 年的每年配比是怎樣，我們要求你必須告訴立法院，我們才能夠好好監督是不是有達標，否則怎麼樣對人民交代誰要對能源政策負責呢？

**王部長美花：**我們一定會把 2025 年修改後的讓大家來瞭解。

**林委員奕華：**又是 2025 年，我就說 2025 年已經換人執政了。

**王部長美花：**2025 年之前，我們會把它講清楚。

**主席：**謝謝林奕華委員。今天中午質詢到曾銘宗委員為止，然後休息到 2 點再繼續開會。

請李委員貴敏發言。

**李委員貴敏：**（12 時 45 分）謝謝主席，麻煩請部長。今天我要請教的問題，其實是很簡單、很務實的，就是我們的能源政策要不要重新考慮？我先提供給你一些資訊，美國商會的商業景氣調查報告裡面，他們已經提出民進黨政府應該優先關切能源問題，我在這上面框給你了，原文也在這個地方講了，我就不再唸了，我相信部長應該很清楚。

然後我們再來看下一頁，對於很多外商，這當然是美商提供給我們的報告，也是他們希望的，因為他們來這個地方投資。你看對於供電穩定性的部分，他們有顧慮的百分比是 77.9%。然後對於電壓穩定的部分，我們知道很多製造業，如果電壓不穩定的話，雖然你講有電，但是不能夠用不穩定的電。有關你的電力成本是 60%，而綠能進展是 73.7%，就他們統計的這些數字來講，希望我們臺灣的部分，其實就是能源的政策要變更。我想請問部長的第一件事情，就是對於外商這樣的一個報告，你會納入考量來修正你的能源政策，還是置之不理呢？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沒有這樣子，我們會再跟相關的美商做更詳細的溝通，然後很多的細節，我們可以來跟他們交換意見，讓他們瞭解現在的狀況是怎麼樣。

**李委員貴敏：**你認為他們的報告內容是依據錯誤的訊息而得出來的嗎？

**王部長美花：**我們會更深入來瞭解，然後來看看……

**李委員貴敏：**現在已經告訴你他們的 report，我認為部長懂英文，不需要我唸嘛！上面說 60% 的人認為你的能源政策必須擺進 2022 年的 agenda，即你在 2022 年一定要對能源政策的部分重新考慮。對於外商的要求，我的第一個問題很簡單，你會不會依據外商的要求去修正你的能源政策，還是說鐵板一塊，不管外商怎麼樣講，你認為你現在的能源政策就是沒問題，而是因為美僑商會的資訊錯誤嗎？所以才會有剛才我唸的供電穩定性，他們有顧慮等等百分比的差異性，你會修正嗎？還是你剛剛提到會先溝通，表示他們的 data 是錯誤的嗎？

**王部長美花：**我們沒有委員這樣講的意思，但是我們願意再跟各界，包括美商、包括我們國內企業再多交換意見，我們沒有說他們的資訊是有錯，還是沒有錯，我們沒有這個意思。

**李委員貴敏：**好，但是人家已經告訴你，他們實際上的評比就是這樣，所以希望你改嘛！我要再提到的一件事情，就是我們現在直接對內的投資，即 direct investment（直接投資）的部分，在現在的情況之下，又缺水、又缺電，我們講的五缺，我就不直接講了，缺土、缺工、缺投資等等，再加上接下來還會有碳稅，以及再生能源的部分，你全部都 delay 啦！以現在這樣的情況來講，你認為哪一個外商敢直接來臺灣投資呢？更何況我們又被列為臺海危機的高風險地帶，經濟

部職掌經濟執行的部分，怎麼樣對國人及臺灣未來的經濟發展能夠有所規劃或執行呢？如果你統統不變，即你還是要按照今天的方式而統統不變的話，到目前為止，我們沒有看到有任何重大的建設。今天我在財委會的時候，央行總裁也同意，即他同意許嘉棟前央行副總裁所講，就是我們臺灣目前資金儲蓄的部分很多，可是沒有投資，為什麼沒有投資呢？因為臺灣沒有重大建設投資啊！

當然部長就實際上而言，我們單純講一個能源政策的提出，在這樣的議題被引出來的時候，你的第一個反應就是 **defense**！你沒有想到在野黨提出來的問題，我們是真正善意的，希望臺灣能夠更好，而你第一個 **defense**，不管是你的老大哥——美僑商會提出來的，你也認為說這個東西要去跟他們溝通，你跟他們溝通是要讓他們覺得臺灣的投資環境很好，讓他們不用擔心，然後他們會加碼投資，還是你認為能源政策要改呢？你作為一個主管機關，在碰到這樣的情形就必須要去面對它，而不是單純在缺電的時候，就講你要 **convince** 他們這個不是缺電，這個是斷電或是跳電，也是因為人為的疏失，你認為他們會相信嗎？他們不會，就算他們嘴巴不講，他們也不會相信啦！

因為時間關係，我問部長下一個問題，上次我在這邊質詢你的時候，你有提到一點，你看我的助理想讓你看這個停電理由產生器，這在網路上很夯，部長有看到過停電理由產生器嗎？

**王部長美花**：我沒有細看，但我有看到這個報導。

**李委員貴敏**：你知道這件事情，這就很諷刺，你要理由還不容易嗎？部長是學法律的，我們到法院打官司，原告、被告也好，都有理由啦！真的，我覺得要務實做。因為時間關係，最重要的一點，上次我有問過天然氣，你說天然氣的配比是 50%，對不對？然後我也請教過你，萬一在被封鎖的情況之下，可以維持多久呢？你說可以維持 7 天。我說維持 7 天的話，萬一封鎖期間多過 7 天，這該怎麼辦呢？你回答那是國防部的事情。待會我要去外交及國防委員會請教一下國防部長，有關 7 天之後的議題，而你的能源政策還是完全都不動，在 7 天之後，你要依賴國防部，即他們一定要維持 7 天，到今天為止這還是你的解法嗎？

**王部長美花**：我不記得我有講那是國防部的問題。

**李委員貴敏**：有，我可以翻出來給你看。

**王部長美花**：或許我的記憶力不好。其次，天然氣的部分，我們現在的存量是 11 天到 12 天……

**李委員貴敏**：你上次是說 7 天，沒關係！你可以更正。

**王部長美花**：第三個，就是我們的再生能源，現在委員問的是，如果發生大規模戰事的時候，恐怕不是天然氣不足的問題，恐怕是臺灣整個安危的問題。

**李委員貴敏**：所以還是國防部的問題。謝謝。

**主席**：謝謝李貴敏委員。請曾委員銘宗發言。

**曾委員銘宗**：（12 時 52 分）謝謝召委，請王部長。有關 303 大停電造成 549 萬戶沒電可用，外界要求你下台，先請教你就這件事情道歉幾次了？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道歉幾次不是重點，我們確實是……

**曾委員銘宗**：今天到現在有沒有道歉？

**王部長美花**：我們有，剛才委員再提的時候，我也深刻表示歉意。

**曾委員銘宗**：我要求你很慎重地再道歉一次，有沒有問題？

**王部長美花**：沒有問題！沒有問題！我想對這樣一個人員操作的連鎖反應，而造成 549 萬戶的停電，確實是我們造成大家一個很大的不方便，我在此代表經濟部再跟各界表達最深的歉意。

**曾委員銘宗**：好，外界要求你比照李世光前部長下台，你覺得很無辜，還是覺得沒有必要，或是有不同的想法呢？

**王部長美花**：都不是這樣子，我想作為一個政務官，對相關的事情要不要負責等等，我自己已經有自請處分了，長官覺得我反而是留在這邊跟台電大家一起來努力，在 6 個月內至少提出應該有的一個短期，還有中、長期的作法，並把它做出來，而長官這樣的吩咐，我們就努力來做。

**曾委員銘宗**：部長，你有沒有自己想過要離開這個位子，或者有沒有跟院長提到你想離開這個位子？

**王部長美花**：我有跟院長表達，就是造成這麼大的一個不便，我有表達這樣的意思。

**曾委員銘宗**：有表達說要離開部長這個位子的意思，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是。

**曾委員銘宗**：好，謝謝。另外，今天的這個報告，尤其是改善對策，部長，經濟部真的是一點誠意都沒有，這裡面不管你分成五項或四項，我唸給你聽，即強化人員風險分析管控能力，包括兩項：設置風險管控專責單位、提高電網管理層級，還有強化電網韌性的設計。部長，這五項都是老生常談，我不要說你，我在立法院看台電的相關報告都提了多少次了，這些都不是新的，也都是日常應該做的。現在不要說經濟部，台電本身歷任的總經理、董事長都有責任，這都是日常要做的事情，怎麼到今天 3 月 7 日才提出這些改善對策呢？

**王部長美花**：我跟委員說明，我們發現 513 跟 303 都有一個問題，就是確實因為不同的單位有不同的專業、不同的分工，但是在單位的交接過程，或者是訊息的傳遞過程當中，怎麼樣做有效的一個落實，還有不落實的風險會有多大的問題，確實要大大提升。因此我們才覺得對此的意識及落實，真的要全面性來做這樣一個單位的設置。

**曾委員銘宗**：部長，這些都是 routine 要做的。

我請教您要提升電網的韌性，總投資要多少？

**王部長美花**：委員，確實問了一個難題，因為確實是龐大的金額，看哪一個要優先來做，這個部分我們也會在很快的時間內跟相關專家一起來討論，就是怎麼樣做分散式的電網，即在短期之內可以比較確實做到分散的效果，這確實有它的專業性要討論。

**曾委員銘宗**：對，大約的預估呢？你剛剛講的形容詞，我聽不懂，我意思是 3、5 年內大概要投資多少錢，總要有吧！不然你們提出來了……

**王部長美花**：因為分散式電網要在哪一個區域，或者是從哪個電廠直接到分散出去的部分，將會看要做哪幾個地方，也會跟它的經費有關，這個經費不是上千億，也都是要上百億的部分來執行。

**曾委員銘宗**：你有沒有預估呢？因為你提出的改善報告，並不是只有今天，到時候到院裡還要專案報告，你總要講要做到什麼程度？也總要有時間，如 3 年內你要做到什麼程度及經費要多少，總要講嘛！

**王部長美花**：今天其實台電就同步在作業，譬如比較聚焦的是哪一些可以先做，我們也會逐步拿出來討論。

**曾委員銘宗**：部長要講一下，我不騙人喔！假設這樣的話，到時候 3 月底專案報告，我不讓你、院長上去喔！

**王部長美花**：如果 3 月底有初步或比較具體的，我們一定會呈現。

**曾委員銘宗**：你不能到現在都沒有頭緒。

**王部長美花**：沒有，因為他們有在討論，我們也會邀請國內外的專家來做確認。在寫報告之後，就急著到立法院來說明，接著我們也會利用，包括非上班時間都會儘快來討論。

**曾委員銘宗**：你總要有一個大約的經費，大約多少總有吧？

**王部長美花**：因為還沒有開始討論，我覺得今天委員就要我提出答案，恐怕我沒有辦法今天就回答。

**曾委員銘宗**：好，我在這裡很正式跟你預告，到時候 3 月底，假設院長跟你到院會來做專案報告，你的專案報告像這樣都是形容詞的話，我保證不讓你上去！

**主席**：謝謝曾銘宗委員。現在休息，下午 2 點繼續開會。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繼續進行詢答。

請賴委員香伶發言。

**賴委員香伶**：（14 時 3 分）部長、董事長，我想今天大家都是針對 303 的跳電所衍生後續政策的精進及相關政治責任的釐清，針對這份報告裡面，本席有一個問題想要就教，現在台電公司有資源不足、人力青黃不接的問題，總體上來講，這一次看到這一位發生疏失的工作者到任的時間不長，然後在專業的訓練跟一般的經驗上面是不是也不太足？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就我的瞭解，那位值班主任擔任這個職務確實是一年多，總體上，台電未滿五年的人員高達三分之一。

**賴委員香伶**：不只是台電，中油上次來跟我報告的時候也有類似情況，就是資深者可能因年事已高退離了、不再做一線工作了，而基層的培訓跟專業度上面，也許你們有做，可是終究還是沒有師傅手把手的狀況，因此衍生出你們這裡寫的第一個分析，我相信你也知道這個會影響到所謂品質控管的專業性。你們這一次的檢討裡面有提到所謂加強人員的風險分析、管控能力，這個指的是那個值班主任的上一級嗎？

**王部長美花**：都有，包括值班的也好，還有相關的本來來申請維護的單位也好……

**賴委員香伶**：所以委外的人員也在同級的風險控管能力提升的對象內？

**王部長美花**：這個不是委外。

**賴委員香伶**：不會有承攬的人員？

**王部長美花**：這一次都是台電的人……

**賴委員香伶**：無論是台電所有的同仁或承攬人員都一樣，因為你們很多系統都有相關的委外關係，所以整體上希望能夠一起培訓，一起把能力精進起來，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沒有錯。

**賴委員香伶**：再來是關於部長您的責任，之前 2017 年的時候，李世光部長因為大潭電廠事情自請處分，也就離開了。部長這一次認為在政治上跟政策上的督導或者是您的責任分際是到哪邊？所謂自行處分是什麼意思？

**王部長美花**：謝謝委員，確實發生這麼大的一個跳電，讓 549 萬戶停電，我其實也有跟院長表達我應該負的責任，院長思考這件事情以後是覺得留下來其實是更大的責任……

**賴委員香伶**：給您 6 個月做改善、做一定程度的督導？

**王部長美花**：是，我們跟台電一起來把這件事情做改善。

**賴委員香伶**：之前本席雖然說你要知所進退，但我相信基於責任，無論是您跟曾代理董事長，大概沒有人會迴避，畢竟這件事情已經到了不可不改的地步。

**王部長美花**：是。

**賴委員香伶**：你們在洋洋灑灑的預算跟進程報告裡面有提到智慧電網，包括儲能、充電站、智慧電流，大家都看得懂這個數字跟文字，但是大家不知道具體到底多難推、到底怎麼做，所以我想就教的第一個就是，現有投入資源的 1,399 億元裡面，有關於智慧型電表基礎建設就占了 958 億元，形式上，這三個應該不是等比性的進度，一定有先後的問題，所以所謂配電饋線自動化這件事情跟這一次意外的發生是否有一點相關性？

**王部長美花**：應該沒有直接關係。

**主席**：請台電公司王總經理說明。

**王總經理耀庭**：委員，我來報告。這一次出問題是電網端的最上層出了問題，而現在所看到的智慧電網係為了因應未來的電網世界是屬於分散式的能源，包括像再生能源等等，都分散到各地，所以這些電源的穩定度比較不夠，所以需要透過 AMI 智慧電表去做分散。

**賴委員香伶**：所以，終究你們對於未來的這些新配套有信心，但是源頭那件事情跟龍崎這個地方所謂防呆斷電體系的這件事情都不在這個一千三百多億裡面，對不對？

**王總經理耀庭**：對。

**賴委員香伶**：所以這個核心跟根源，即這件事情的解決方案是什麼？

**王總經理耀庭**：現在最重要的是在於我們所看到的一些風險，每一個風險都是一塊、一塊、一塊的，這個風險都是一串、一串的，從源頭的人到第一道、第二道防線等，我們現在就要把每一道防線風險降到最低。

**賴委員香伶**：我今天聽到你們在回答高虹安委員時講到一個秒數差，一個 5 秒、一個 7 秒，所以要調整成一樣，這大概是第一步現在可以防止所謂防呆的精進版的第一件事，是嗎？



**王總經理耀庭：**是的。

**賴委員香伶：**謝謝。我想大家都辛苦了，這個事情對我們來講，沒有人希望發生，但是去年連續發生兩次，包含 12 月 12 日，總共三次，而現在才 3 月。所以不管是缺電或者是跳電，還好這一次沒有人員傷亡，不然的話，我相信大家追究責任會追究得更深，對你們的苛責也會更重。謝謝。

最後的一點時間，我想請教部長，因為現在俄烏戰爭影響，不管是國際原油或者是相關的物價通膨，國內暫時是有一些因應的措施，大概都還在你們風險的控管裡面，那我想要問的是，今年 1 月開始，我們有一個針對基本工資的補貼方案，這個部長還瞭解吧？

**王部長美花：**是。

**賴委員香伶：**基本上這個補貼方案會從 1 月到 6 月份給企業相關基本工資的補貼，因為今天工業局沒有人列席，你曉不曉得到目前為止大概申請的件數以及相關的行業中哪一些類別來申請得最多？

**王部長美花：**就我的理解大概有超過一萬多家來申請，比較多的還是零售餐飲。

**賴委員香伶：**當時你們是說 110 年跟 109 年的 10 月跟 11 月或者是 9 月跟 10 月同期相較衰退達 20% 以上的，所以現在大概有一萬多家來申請？

**王部長美花：**對。

**賴委員香伶：**所以，你覺得預估的 40 億元會夠還是不夠？

**王部長美花：**目前看起來是夠的。

**賴委員香伶：**這一萬多家有得補貼薪資的作法，其實它到 3 月底就不再受理了，是嗎？

**王部長美花：**對，它申請的時間是到 3 月底，因為必須要先跑出 1、2 月現有的人員，所以會等到 3 月中陸續確定，然後看它有多少的員工補多少的錢。

**賴委員香伶：**知道大概的人數嗎？

**王部長美花：**就是要等 3 月中截止，才知道 1、2 月還在職的人數，要以那個人數來算。

**賴委員香伶：**好，我想這個意見跟剛剛講通膨的概念一樣，今年因為行政院有核定公務員 4% 的調薪，一般民間有沒有，我們不曉得，但基本上政府當時的美意是給受疫情衝擊影響的行業，您剛剛說還是百貨零售偏服務業的勞工受影響，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是。

**賴委員香伶：**如果說核定、補助下去之後，希望能夠做一定程度的檢覈，才知道其效益如何，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好。

**賴委員香伶：**因為這畢竟是第二次採取薪資補貼的一個政策。

**王部長美花：**是。謝謝。

**賴委員香伶：**謝謝主席。

**主席：**謝謝賴委員。請葉委員毓蘭發言。

**葉委員毓蘭：**（14 時 12 分）部長好。今天很多委員都已經提到了，去年發生 513、517 兩次的大

停電，蔡英文總統說我們沒有缺電，而是輸配電的電網出了問題。這一次又說主要的原因是基層人員操作疏失？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操作錯誤。

**葉委員毓蘭：**部長也一再對外說我們是沒有缺電的問題，現在還繼續這麼講？

**王部長美花：**因為這個事件本來就不是缺電的問題。

**葉委員毓蘭：**但是，部長，不管是你電網出了問題，或是斷電，或是你們講的跳電，或是不小心有一隻白鼻心跑過來，或有個胖手指，或者是不小心有旋轉椅碰到了等等，這些東西都造成了人民沒有電可以用，對人民來講，只要沒有電就是缺電，這一點你可以認同嗎？

**王部長美花：**我比較不認同這樣的講法……

**葉委員毓蘭：**我知道你也不認同，其實最近這一個禮拜來，我相信您一定也很難過，因為被人家這樣子指著鼻子罵，或者是老百姓都在講：不然是要怎樣？今天的主席可以這麼快地就安排這個專案報告，事實上，因為他的選區也很可憐，昨天還在跳電、還是沒有電可以使用。所以，很多人都直指這是我們錯誤的能源政策，臺灣未來的電力使用只會上升，然後電費也只會一直漲。你們講了一大堆說是人為疏失，其實對於台電的員工來講，當然我們掛在嘴上的一句話是：「成功不必在我」，但是錯了，對不起！我不用下台，為什麼？都是下屬的錯，錯誤一定不是我。可是錯誤的政策遠大於基層員工的錯誤操作，因為臺灣這麼多年來的經濟發展，真的是靠非常多前仆後繼的台電員工努力才有的。能源局的數據說去年很不幸，因為去年前 10 個月跟同期相比，用電成長多了 4.3%，是過去我們預估值的 1.7 倍，主要的原因是因為擴大臺商回臺投資，尤其是耗電耗水的半導體產業。部長，他們這個報告，你有看過嘛？

**王部長美花：**能源局的報告，我都有看。

**葉委員毓蘭：**所以你也認同他們的分析？

**王部長美花：**我們去年用電增加有兩個原因，一個原因當然是我們的投資增加，這個我們很歡迎；另外一個是去年我們碰到了百年大旱，有一陣子大家都在家裡，所以家庭的低壓用電成長了非常多。

**葉委員毓蘭：**真的嗎？因為根據你們的評估是說，其實最嚴重的是工業部門的用電增加。

**王部長美花：**工業部門都有穩定的增加。

**葉委員毓蘭：**是，穩定的增加，照你這麼講的話，就是說臺商回來本來是鮭魚返鄉，但他們帶回來的都是高耗能的產業，所以才造成臺灣的電力負荷過重嗎？你們沒有準備好，怎麼去邀請臺商回來呢？

**王部長美花：**不是這樣講的，廠商要回來投資，他們投資所需用水用電部分，我們都是事先會準備好的。

**葉委員毓蘭：**都會準備好？

**王部長美花：**是。

**葉委員毓蘭：**顯然你們現在是還沒有準備好。其實現在不只是臺商回來，包括大家在家裡用電及現

在的整個極端性氣候，我們蘇院長去年的德政是未來要班班有冷氣，18 萬臺全數都完成裝設。但是，這一次 303 的停電讓大家嚇一跳的原因是我們還沒有真正進入用電尖峰期，部長，這樣的話，我們要怎麼辦？

**王部長美花：**所以這個是兩回事，就是不一樣的事情，因為這樣的一個操作錯誤影響了這麼大的電力，當然人員的訓練要改善，我們整個電網的韌性要改善，但是這個跟有沒有電確實是不一樣的事。

**葉委員毓蘭：**你每次都是切割的，非常聰明、完美的切割……

**王部長美花：**沒有，我只是依事實在說明。

**葉委員毓蘭：**因為上次我們在開專案會議的時候，我特別請教你們，我們很快就把俄羅斯列為制裁名單，我們當時就很擔心，因為國內很多的能源都是從俄羅斯進口的，比如我們大概 20% 的煤是從俄羅斯進口，將近一成的天然氣是從俄羅斯進來的，當時部長您跟我們說的是，好像我們有先見之明，我們從 3 月開始就會換約了，是不是？現在俄羅斯……

**王部長美花：**那個 5 年的約到今年 3 月底就到期了。

**葉委員毓蘭：**所以沒有準備？如果他們反制裁也無所謂？

**王部長美花：**沒有，因為我們幾年前就已經改跟別的國家買，而不是跟俄羅斯買。

**葉委員毓蘭：**所以，以後就算他們制裁我們也沒有問題？不會增加我們成本，造成我們將來用電更不穩？

**王部長美花：**這分成兩個部分，一個就是說我們就已經不是跟俄羅斯買，這個是確定的；第二個，全球的能源因為俄烏戰爭有這樣的波動，這個都是全球的議題。

**葉委員毓蘭：**我只是要幫今天的主席講點話，因為 3 月 8 日高雄岡山有 7,000 戶突然停電；臺南 6 天停電 5 次，如果未來的供電還繼續如此地不穩，民進黨今年年底真的不要選了，謝謝。

**主席：**謝謝葉毓蘭委員突然對我的選區那麼關心，等一下我會好好請教。

請洪委員孟楷發言。

**洪委員孟楷：**（14 時 19 分）部長好。303 停電一發生之後，本席就說這跟去年的 513 最雷同、有異曲同工之妙，因為去年的 513 跟今年的 303 都是發生在興達電廠，也都是因人為的疏失，也都是跳機之後降壓造成的狀況。沒想到，現在的報告出來之後，大家看到跟去年的 513 報告有多雷同跟相似的地方，到底你們有沒有深摯的檢討？去年 513 發生之後沒有檢討改正錯誤？還是今年 303 的報告又再抄一次 513 的報告？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絕對不是，大體上看起來都是人為的疏失，但是不一樣的操作方式，513 是因為興達電廠外面一個叫做路北的變電站裡面在操作上發生問題，確實當時也有外面包商，那就是不同單位聯繫上的一個問題；這一次則是在電廠裡面的操作，兩者不太一樣。

**洪委員孟楷：**都是人為操作疏失？

**王部長美花：**確實都是……

**洪委員孟楷：**部長，你身為一個經濟部部長，說實在話，本席很不喜歡叫任何人下台，如果說下台

能夠解決問題的話，難道把所有內閣官員換一遍，臺灣就風調雨順了？也不是這樣，但重點是我們也不能頭痛醫頭、腳痛醫腳啊！去年的 513 就是興達電廠的問題，不管是外部或內部，就是興達電廠而造成跳機，跳機之後，全臺電網串聯降載而造成整個臺灣三分之二的用戶全都沒有辦法用電。今年的 303 不也是發生在興達電廠嗎？結果你現在說去年是外部、今年是內部，那會不會下一次在大停電的時候是中部？

**王部長美花：**不論如何，我要講的是這個都是我們台電同仁訓練的問題，這個部分我們確實應該要深刻做檢討跟改善。

**洪委員孟楷：**部長，你這樣要把問題推給第一線的基層人員、台電人員，然後跟我們的領導階層、跟我們的管理階層沒有關係？反正就是台電比較衰、基層人員比較衰，是這樣嗎？

**王部長美花：**委員，這個不叫推，我們關切的是我們怎麼樣把我們的基層同仁訓練好……

**洪委員孟楷：**部長有沒有看到一個網路民調數字？高達 97% 的人對於政府一再掛保證臺灣不缺電沒信心，你有看到這個數字嗎？

**王部長美花：**沒有，沒有看到……

**洪委員孟楷：**這是這兩天做出來的網路民調。本席再告訴您，97% 的人對政府一再掛保證臺灣不缺電是沒信心的，您有沒有什麼樣的回應？

**王部長美花：**各方的意見，我們都虛心來檢討。

**洪委員孟楷：**美國商會今年公布調查報告，八成的受訪美商對於臺灣電網韌性表達憂慮，部長，請教您聽到這個有什麼樣的回應？

**王部長美花：**在電網韌性這個議題上，確實是我們應該去改善的地方。

**洪委員孟楷：**是，所以你認同八成的美商，也對於臺灣的電網是沒有信心的、是憂慮的？

**王部長美花：**我們這一次的問題，我們也發現到對電網做更好的一個風險跟韌性的管理，確實要趕快來做。

**洪委員孟楷：**所以部長到目前為止都還是認為臺灣不缺電，只是電網韌性不足，是這樣嗎？

**王部長美花：**電網韌性跟電源一樣的重要，所以要充足的供電，這兩個都要去兼顧。

**洪委員孟楷：**所以臺灣還是不缺電？

**王部長美花：**電源的部分，我們都有相關的……

**洪委員孟楷：**所以你到此時此刻，還是認為臺灣不缺電？

**王部長美花：**這個電我們是都有準備，但是我們對於……

**洪委員孟楷：**都有準備，但是夠不夠啊？

**王部長美花：**有，當然是夠，我們……

**洪委員孟楷：**部長，昨天本席聽到前行政院副院長杜紫軍的專題報告，他有講到現在是缺電進行式，因為未來兩年，2023 年到 2025 年才會是真正缺電更高峰，為什麼？因為核二廠的二號機開始要除役了、因為核三廠的一號機、二號機開始要除役了，當穩定的核能也都在蔡英文政府 2025 非核家園的規劃裡面陸續除役之後，2023 年到 2025 年才更是嚴重的時候，你有什麼回應？

**王部長美花：**第一個，電廠我們使用到期限滿，甚至像核二廠一號機根本還沒有滿，因為新北市政

府沒有給執照，所以我們連用過的燃料棒都拿不出來，所以它提早半年就退役了，這是第一個……

**洪委員孟楷：**是嘛！我現在沒有在講——那是過去嘛！

**王部長美花：**不是過去……

**洪委員孟楷：**現在核二廠一號機沒有在發電嘛！

**王部長美花：**是。

**洪委員孟楷：**現在有在發電的是核二廠的二號機以及核三廠的一號機、二號機嘛！現在總共三部機組在發電嘛！但 2023 年至 2025 年會陸續除役，所以陸續除役完，現在占 10% 左右的核能，也不發電了，那這 10% 的缺口要從哪裡來？這才是現在點出來的問題啊！

**王部長美花：**第一個，核能現在的占比也沒有到 10%；第二個，對於這樣的用電，我們其實都有準備，譬如到 2027 年之前，我們增加的太陽能相關機組就有一千一百多萬瓩，那退役的是九百多萬瓩，所以增加的比退役的多，再加上另外還有再生能源的增加……

**洪委員孟楷：**部長，說實在話，以前還沒有發生 513、517、303 的時候，你們也都一而再、再而三掛保證，但是事實就是臺灣幾次百萬戶以上的大停電，本席不是要唱衰臺灣，本席更不想要預言成功，不想以後還是隨時會大停電，但是現在既然點出了很科學的數據，你當然應該要超前部署。

最後，有工商團體也都在講說要召開能源會議，國民黨這邊也說要召開全國能源會議，到底有沒有打算要召開全國能源會議，來通盤檢討我們國內現在對於能源政策的相關問題？

**王部長美花：**對於各界的意見，我們都會虛心來檢討，相關的專家意見我們也……

**洪委員孟楷：**所以您認為有沒有必要召開全國能源會議？

**王部長美花：**我沒有說必要或者不必要，但是對於這樣的各方意見，我們會蒐集、瞭解，然後我們會在跨部會議裡面去做討論，然後後續會怎麼樣，再跟大家做報告。

**洪委員孟楷：**所以還是不願意面對，即便大家都覺得應該要有全國能源會議，但不開就是不開？

**王部長美花：**沒有，我沒有這樣講、我沒有這樣講，但是相關的……

**洪委員孟楷：**所以有可能會開？你會建議總統、你會建議行政院長、會建議政務委員來開？

**王部長美花：**我們其實是開放式的，但是我們會先檢討現在比較重要的一個議題。

**洪委員孟楷：**部長，真的能檢討再說啦！本席還是很語重心長講，我們不希望看到缺電的危機，但是如果錯誤的政策一而再、再而三發生，每一次都是推給地方的基層公務同仁的話，本席沒有辦法接受、台電的員工也沒有辦法接受、私企也沒有辦法接受，更重要的是全國的國人也沒有辦法接受，謝謝。

**主席：**請張委員其祿發言。

**張委員其祿：**（14 時 28 分）部長好，今天是談這個專報，坦白說我也覺得現在任何人來當經濟部長、次長，都好像抱一個炸彈在做一樣，其實也不是說換人就能夠解決問題，今天既然是講這個專報的問題，我們就希望檢討這件事。其他的衝擊我也不用多說了，其實臺灣社會真的是面臨一個所謂社會脆弱的問題，臺灣整個電網串在一起，倒一個電網可能我們就全臺沒電，加上

最近又有俄烏戰事，當然大家都會很緊張，因為說白一點，臺灣要是真的沒有電，也不瞞您說，那天停電的時候，我自己人在高雄，到最後連基地臺都是斷掉的，所以我只能打市話，後來真的是覺得這實在很誇張。

我今天的重點是，這個事情當然不是第一次，已經有 815、513、517，然後 303 等等這些事情，而且是越來越嚴重，這也是個事實。我們有調過去所有的報告，就是上次的 815、513、303 的檢討報告，我想同樣都提到了，就是電網韌性這個事情。應該是這樣講，從 2017 年開始，電網韌性這件事情就在談了，那我們現在的執行進度是什麼？因為你的報告都長一樣，部長，可否解釋一下？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電網韌性是最上位概念，那怎麼去執行，它確實有非常多的點可以去做，以這次來講，我們就發現在廠內的以及廠內到網端的部分，都要再去做更多的保護機制。

**張委員其祿：**我講的其實也是社會上的質疑，因為你這三個報告都在講同樣的事，大家就會好奇這不是 2017 年就開始講了嗎？韌性的問題是真的沒辦法解決，還是怎麼樣？是執行不動嗎？2017 年就是這樣子嘛！後來的 513 也是，現在又是這樣，等於 4 次都是這個問題。

**王部長美花：**應該是說韌性這件事情要做的事情多，面向也多，這個部分如何加速，包括短期可以做的、中長期可以做的，確實要做比較周全的規劃。

**張委員其祿：**部長這樣談就比較沒有真的談出差別是什麼。

其實你們的報告還有一個共通點，都是說員工訓練的問題，而且這三次都是一樣，即同樣的事件發生之後，結果我們的檢討其實還是一樣，現在也是一樣的問題，你們既然都指出員工專業訓練有問題，不管是前面委員質詢的像椅子碰到、誤觸、誤按或 SOP 不對等等，請問員工訓練這幾年來有什麼差別嗎？

**主席：**請台電公司王總經理說明。

**王總經理耀庭：**跟委員報告，現在的問題是在於員工訓練的面向還要再更廣一點，因為每個員工看的可能比較局部，我們必須要讓他 cover 的層面更廣一點，彼此之間的重疊業務要……

**張委員其祿：**你這樣解釋也不是很清楚，我直接再問下一個問題，報告的共同點還有什麼？我們整理你們歷次的報告發現，我們都要弄智慧電網，從 2017 年就在講智慧電網是解決方案，現在也還是沒有看到，現在全島唯一比較能夠到位的反而是金門，金門真的達成了，但我們島內為什麼沒有達成？我直白講，過去你們每一次的報告，包括人為的疏失、智慧電網或電網韌性不足，等於你們給我們的答案都一樣，我們現在當然就會好奇，你們 2017 年就發現這些問題，現在的成效是什麼？不能每次都抄一次，智慧電網這部分又是如何呢？

**王總經理耀庭：**智慧電網是因應很多的面向，包括電網韌性的部分，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是再生能源的量體越來越大，它的不穩定性就包括像是利用儲能，還有用戶端負載的管理，包括電動車，將來我們要管理它，還有利用費率的方案……

**張委員其祿：**島內現在的進度怎麼辦？

**王總經理耀庭：**目前我們已經推動類似相關的，例如大樓地下室如果要用電動車，那麼這個電動車

……

**張委員其祿：**你如果每個部分都做一點點，我當然也不能完全去否認，剛好部長在這裡，也讓部長很清楚知道，也就是歷次的檢討報告大概都長得一樣，指出的問題都接近，所以我覺得我們應該真的痛定思痛，不然的話，大家會說你只是把原來的報告再拿來抄一遍。

最後再請教部長，這一次涉及補償的問題，這次的方案是九五折，以前也有免 1 日電費，部長能否解釋一下你們到底是怎麼來決定該如何補償？九五折還是免電費決定的過程應該是什麼？你們是怎麼決定出來的？

**王部長美花：**第一，台電目前規章規定的方式也會拿來跟其他國家比較，模式都很類似，我們會補償的其實跟其他國家比起來也沒有比較不好，甚至還比較好，像這次停電的情形，我們補償的其實比現有的規章還高，就是用專案的方式來折價。

**張委員其祿：**因為時間到了，我最後就這一句話，說實話，每次問題來了，我們發現解決方案都一致，講的問題都一樣，但是國人的感受是「哇！怎麼又發生同樣的事情！」，坦白講，部長真正的責任在於既然過去這些都知道了，問題也在那裡，我們應該要有個痛定思痛的檢討及執行。

**王部長美花：**應該是說就電的專業是一樣的，但是要怎麼改善，因為電網密密麻麻，所以細節確實是比較複雜、比較多樣性，但是大的方向是對的。

**張委員其祿：**但是不能說我們都知道了問題，但是我們永遠解決不了。

**王部長美花：**沒有，我們確實要好好改善。

**張委員其祿：**麻煩部長加油了！

**王部長美花：**是，謝謝委員。

**主席：**請江委員啟臣發言。

**江委員啟臣：**（14 時 35 分）部長，好幾次的大停電，1 年 4 次，其中 3 次超過百萬戶，這已經相當嚴重了。請教部長，這麼嚴重的停電、跳電的問題，或者是電網不穩定的問題，我想大家都已經沒有信心了，沒有信心就算了，其實這件事跟國土安全有非常大的關係。行政院有一個國土安全辦公室，他們過去就針對這件事要求經濟部和台電要檢討，提出改善措施。去年的停電，當時他們就提出來了，你知不知道他們有這樣的要求？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我知道。

**江委員啟臣：**他們提出來的要求是什麼？

**王部長美花：**過往因為我們要集中，所以都到 345kV 上來，都是集中式的，這樣的融通性是好的，但是相對就太集中，所以他們主要是希望應該要多做分散式的電網。

**江委員啟臣：**今年行政院有個國土安全的政策會報，你有沒有參加？

**王部長美花：**我個人沒有參加。

**江委員啟臣：**你沒有參加？

**王部長美花：**我可能很多會議都沒有參加。

**江委員啟臣：**它 2 月 27 日其實也有開會，當時還擴編國土安全辦公室的人力來加強保護關鍵基礎設施的系統跟硬體，以及加強緊急事故的應變能力，同時導入維護核心關鍵基礎設施的雙備援概念，包括建置通訊、油水電等備援系統。老實講，這是滿關鍵的會議，2 月 27 日開完，你們 3 月 3 日就斷電了，我要告訴部長，你是這個政策會報的一員，你知道嗎？你們幾位關鍵的部長，從內政、國防、經濟，還有國發都在這個政策會報中，但是你沒有參加？

**王部長美花：**因為很多會議會撞期，但是委員問我，我就知道它要做的事情是什麼，其實同仁回來都有跟我回報。

**江委員啟臣：**問題就是開完會了又怎麼樣！他們去年就已經提出來了，你們跳電之後，他們就提出來了，從國土安全的概念，已經告訴你們要改善。

**王部長美花：**沒錯。

**江委員啟臣：**然後，2 月 27 日又開一次，因為這一年開一次而已，國土安全政策會報召集人是副院長，是你以前的上司，一年開一次，都有提到這些關鍵性的問題，所以停電、缺電或電網不穩不只是電力供應、民生問題，這實際上涉及到國土安全。

**王部長美花：**我很贊成。

**江委員啟臣：**我也覺得這麼重要的問題，你們一年跳 4 次，你要不要下臺已經不重要了，是這個政治責任沒有人負，沒有人負政治責任，這跟國土安全這麼有關係的事情，沒有人要負責任，沒有任何政治責任，什麼叫自請處分？自請處分是事務官講的，政務官沒有自請處分的啦！政務官只有辭職而已、只有下臺而已，哪有什麼自請處分！什麼叫政治責任和事務責任，你們要分清楚。所以我剛剛講的是這件事情的嚴重性，還有你們面對這件事情的態度，根本沒有把它當一回事，我已經講了，它不是一個單純的電力供應問題。

**王部長美花：**應該不是這樣講，我們其實很體認，所以從國土安全的……

**江委員啟臣：**從國土安全的角度，它就是一個涉及到國家安全、國土安全的事情。

**王部長美花：**沒有錯，我們完全贊成。

**江委員啟臣：**但是我看你們是把它當成一個位子來看待。

**王部長美花：**完全不是。

**江委員啟臣：**如果完全不是的話，為什麼我至今沒有看到任何一個決策官員來負這麼龐大的政治責任？

**王部長美花：**因為分散式的電源要做的部分是一個……

**江委員啟臣：**你們覺得這個政治責任不大嗎？不重要嗎？

**王部長美花：**不是，因為今天的問題是因為……

**江委員啟臣：**那我請教你，留下來 6 個月要做什麼事情？6 個月後你要保證什麼事情？這個是院長講的啦！

**王部長美花：**是。

**江委員啟臣：**我們的衝衝衝院長說你留下來 6 個月是要解決這個問題，那我想請教你，6 個月後你保證我們什麼？你是要跟我講 6 個月後如果又跳電你就下臺嗎？這種保證就不用了，當初李世



光部長也是一樣，跳電就下臺，林佳龍部長也是一樣，49 條人命，他處理完自己馬上下臺，這個叫做政治責任，任何一個政黨都一樣啦！你回去搞清楚政治責任，我知道你是事務官上來的，但是政黨政治、政治責任這件事情在民主政治裡面是態度的問題，而且供電、停電及整個電網的穩定，不只是涉及到民生，我剛講了，它涉及到整個國土安全，否則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和國土安全政策會報不會一而再、再而三提到這個問題，而且也講得很嚴重，它就是要穩定，而且要有備援系統，也可見你這次的備援系統等等並沒有辦法防止跳電、供電不穩這件事情。

**王部長美花：**應該不是這樣講。

**江委員啟臣：**那要怎麼講？

**王部長美花：**對於這樣的策略要如何去執行，把現在集中式的電網改成分散式需要去規劃，要怎麼一個、一個來做，所以不是一個、二個月可以做得成的。

**江委員啟臣：**部長，這件事情如果你做得到的話，不要說一個、二個月，已經給你好幾年了，光你們自己的辦公室跟你的會報都已經給你超過 1 年以上的時間，但還是發生了。我在這邊質詢一個部長如果不曉得什麼叫政治責任的時候，老實講，這個質詢也沒有意義，謝謝。

**主席：**請劉委員世芳發言。

**劉委員世芳：**（14 時 42 分）部長很辛苦，我問的問題比較不一樣，在停電發生之後，高雄市政府和臺南市政府分別聘請法務人員來處理接受民眾陳情有關補償或賠償的問題，剛剛部長在回答很多委員時提到電價打九五折的方式，這還是比其他國家更優渥，我想就這部分來請教部長。在這次停電的時候，報載大概有 549 萬戶受到影響，其中在工業損失的部分，你們的評估是多少金額？這有公營和民營的，滿多的，台電跳電之後，例如一些連續性製程的化工廠，不管是公營、民營都很慘，它要再重新啟動，不只是民生上的問題，我們在高雄跑基層聽到大家都在罵，最先跳電，然後最晚復電，臺南更淒慘，還有連續好幾次的狀況。我知道有委員曾經在院會請教過蘇院長，是不是可以比照天然災害的補償標準，我們現在的意思不是說因為人為的停電疏失就叫天然災害，不是這樣的定義，我的意思是說天然災害再怎麼大，它有一定的標準來處理，例如養殖育苗的部分，它可能需要溫室、需要電，因為臨時跳電的關係，所以它的補償可能是每坪 2,500 元，如果是養殖魚塢也是一樣，沒辦法打進氧氣時，每公頃是 11 萬 5,000 元，這個金額是另外的，我的意思是能不能有類似這樣的方式？我舉個例子，例如在這次發生跳電或停電的時候，全臺灣大概有 250 座或到 300 座電梯裡面有人受困，如果這裡面的人因為恐慌要送醫院的話，請問這些費用是自己來付嗎？此外，全臺各地的紅綠燈跳電了，有修理好了當然沒問題，但是萬一發生車禍呢？就是因為停電當成主要的原因而產生的災害，如果這樣的話，未來有律師要求償的話，則是沒完沒了。但是我們如果比照天然災害，例如跳電 1 小時或 2 小時，或者看電壓高低影響到的範圍，會給多少的補償，用電費回扣的方式來處理的話，是不是也是個可行的方向？我為什麼要這樣提？所有的委員都有提到跳電或停電絕對不會是最後一次，有可能在我們多元的電源開發或電源的轉換之間，常常會發生大小規模不一的狀況，每一次我們都把它當成不同的狀況來處理時，人家會對我們的國營事業或台電失掉信心，所以用這

樣的概念和方向，部長是不是要考慮一下，或者國營事業要一起來做？因為就我了解，在國營事業裡面，台電停電後，另一個受災戶叫中油，中油產生的損失也很慘重，只是因為都是國營事業，你們互相有簽 MOU 之類的，就不互相追償，那其他的民營事業呢？例如台塑，或者仁武、大社工業區，那怎麼辦？部長要不要考慮一下？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在這次的事件之後，我也跟台電再確認各個國家到底是怎麼處理這件事，還有就台電電業的性質是怎麼處理，因為台電是一個公用事業，它的電價裡面也沒有包括這樣的補償機制，各個國家在電業裡面也都有提到因為電業難免有停電的事件，就工業用戶的部分都有提到工業用戶要準備備用的電力，避免萬一遇到停電等等的問題等等。我們確實有找了一大輪，包括各個國家對於停電造成損失的部分，看起來亞洲國家臺灣、日本、韓國都是以類似的機制來處理。

**劉委員世芳：**對於部長的說法，我覺得你再考慮一下，因為我還是要強調，未來的停電或突然的跳電，有的時候並不一定有備用電源或備用電源不夠的問題，尤其臺灣越來越向高科技、精密科技發展的時候，你可能說台積電他們是小規模的沒有問題，或者其他的半導體，但是傳統的，尤其是用電量非常大的，他們來不及做轉換的過程時，只要能夠找出它的原因，確實是因為台電的停電或突然跳電受到影響的話，我不是說 1 間、2 間就這樣處理，而是屬於規模比較大的話，用這樣的方式也許可以撫慰一下這次受到停電、跳點影響的部分。我再講難聽一點，例如一般的店面或店家，大家都知道在準備學校營養午餐時突然沒電怎麼炒菜？路邊攤要插電開始做生意、賣陽春麵等等，又突然沒電了，整個食材都壞掉了，那找誰賠償？因為台電只可能跟用電大戶簽 MOU、簽互惠機制，但是台電不可能跟所有的小攤販簽說停電損失不算台電的，類似這樣的方式，我覺得部長可以再思考一下，因為未來在多元電源的轉換過程中，這樣的情形一定會再發生。謝謝。

**王部長美花：**是。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馬委員文君及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均不在場。

請邱委員臣遠發言。

**邱委員臣遠：**（14 時 49 分）部長午安。針對 0303 全臺大停電的相關檢討報告，非常多的在野黨立委還是非常不滿意，目前根據經濟部工業局的統計，0303 大停電全國共有 48 個工業區受到波及，我還比較關心產業的損失，而且有 521 家廠商的產能被迫中斷，光是經濟部管轄的工業區、科學園區和周遭波及的廠商損失，我剛聽到有委員詢問你相關產業損失的數字有多少，你剛才沒有正面回答，現在是不是針對經濟部管轄的 48 個工業區跟 521 家廠商的部分說明一下你現在所掌握到的數字，其損失的金額是多少？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廠商的損失也有可能是間接的損失等等。

**邱委員臣遠：**你告訴我們直接的損失是多少。

**王部長美花：**我不是很精準知道直接的損失。

**邱委員臣遠：**不是很精準？部長，上個禮拜總質詢的時候我還特別建議你，請你針對相關的產業損失設立單一窗口去了解他們目前所面臨的狀況和後續賠償的措施，對於相關後續的配套機制和單一窗口的建立，這部分進度做到哪裡了？

**王部長美花：**事實上就像剛才我向委員說明的，這個部分我們除了檢討相關事件外，針對這件事情，我們也有去確認各個國家對於……

**邱委員臣遠：**現在單一窗口是由哪個部會負責？

**王部長美花：**由台電的各個營業處來了解大家的意見。

**邱委員臣遠：**中央的單一窗口呢？後續的賠償、補償機制全部都透過台電嗎？經濟部不用另外負責嗎？因為除了電價的補償之外，很多的廠商是投料投到一半，甚至生產線跑到一半，整批料都報廢掉，更不要講目前南臺灣石化、鋼鐵，甚至是高雄，民進黨執政主要的南部縣市，這些都是重災區，你們對得起他們嗎？現在你如果連相關產業的損失都還盤點不出來，沒有從中央設立單一窗口讓他們可以求助，你真的也辜負前兩個禮拜蔡總統跟八大工商產業的領袖見面，後面就產生跳電，然後你們後面的補償機制跟配套的措施、應變的措施都沒有做好，現在看起來連進度都沒有。損失我可以告訴你，我這邊的數字，光是經濟部工業局統計的 0303 大停電的 48 個工業區損失就高達 60 億元，如果根據工總的評估，產業的損失是多少金額，部長知道嗎？工總有對外發表。

**主席：**請台電公司王總經理說明。

**王總經理耀庭：**跟委員報告，現在主要是因為台電公司跟企業用戶之間的關係通常都是建立在合約上，合約怎麼規定就怎麼做……

**邱委員臣遠：**你們什麼時候可以盤點完成？

**王總經理耀庭：**我們都有窗口可以提供用戶專案諮詢。

**邱委員臣遠：**資訊都沒有給我們，我們現在都不曉得，我們都掌握不到啊！現在工總跟我們說，據全國工業總會的評估產業損失高達上百億元，依目前台電公司針對工業及民生用電的賠償方案，只有電費打九折到九五折，這部分是杯水車薪，要怎樣補償廠商的損失？如果你現在沒有辦法認定直接的損失和間接的損失，這部分的盤點工作跟單一窗口建立的工作，部長上禮拜有承諾我，所以你們什麼時候可以做個初步的對外回應或對產業界的回應？

**王總經理耀庭：**跟委員報告……

**邱委員臣遠：**我現在是問部長，請部長回應一下。

**王部長美花：**就這個部分，台電也正在了解以前的情形和各國的情形，就這個部分目前都是由台電的營業處來做相關對應的窗口，來進行了解，但是就相關停電造成的情形，我們也很認真再去查各國規定的方式。

**邱委員臣遠：**部長說有參考各國的機制和經驗，我們也給你一些時間，你也向蘇院長自請處分，目前是再給 6 個月的時間來做後續的配套。針對產業損失的部分，你現在參考各國的機制，後續不管是盤點或建立相關賠償方案，可否給我們一個具體的時間表？

**王部長美花：**因為這個部分我們還在繼續找各國的情形，但是目前為止，各國處理的狀況，臺灣和

日本、韓國、亞洲國家比較有類似的方式，且相對的是比歐美國家還算優惠。

**邱委員臣遠：**2 個月夠不夠？給你 2 個月的時間來完成這個工作？

**王部長美花：**應該說這個方案我們可以持續找其他的情形，但是……

**邱委員臣遠：**而且你現在都說是由台電的各營業處去做相關的統計和工作規劃，可是這次的停電也都是台電的人為疏失，經濟部還是要善盡督導管理之責，針對現在整個產業的損失，其實經濟部應該要更強力介入相關的監督和進度的執行，否則你怎麼回應人民的聲音？

**王部長美花：**這個部分我再跟台電討論。

**邱委員臣遠：**COVID-19 這幾年大家已經非常辛苦了，又碰到這樣的事情，真的還是要努力來回應民意。

最後，我非常關心投資臺灣三大方案，因為這次的停電，其實也是滿多臺商朋友問我到底現在適不適合回臺投資，我們當然還是希望回來，但是在目前臺灣供電穩定性沒有辦法跟上的狀況下，其實對招商引資已達到信心摧毀的嚴重狀況，經濟部要如何達到招商和供電的平衡，就不穩定的供電品質的部分，要怎樣說服這些外資和海外的臺商繼續加碼投資臺灣的產業，這個部分我趁這個機會請部長在此說明一下，跟產業喊話一下。

**王部長美花：**謝謝，這次確實是因為操作的疏忽造成電網的連鎖反應而造成的情形，所以在電網的韌性部分，我們確實要去改善，但是這次的事件跟所謂的缺電是沒有關係的，所以在穩定供電的狀況下，電源的開發和電網的韌性確實要同步來做，電網的韌性部分，因為涉及到的技術比較複雜，我們也會就短期、中期、長期可以做的部分，趕快盤點出來，目前看到的缺點，我們能在一、二天內做的就做，一個禮拜內能做的就做，趕快來處理電網不穩造成停電的問題，總之，我們會積極來進行。

**邱委員臣遠：**謝謝部長的回應，其實目前不管是缺電或供電不穩，對廠商或一般民眾來講，電沒有到我家、沒有到我的公司，它就是一個電力供應不足的狀況，針對這次的情形，有兩件事情希望部長可以承諾，第一，建立單一窗口，協助相關產業後續的補償機制，你現在在進行盤點及統整各個國家的機制、數據，但我們希望這個部分儘快。第二，針對供電穩定度和後續經濟部的配套措施，我希望在這件事情處理告一段落時，應該要來跟相關的工業區舉行相關的說明會，不管北中南東，再來跟大家報告目前國內供電和後續能源政策的配套情形，包含海外的臺商要招商引資的部分，我們希望加強你們的論述和說明，以釋產業的疑慮，這有沒有問題？

**王部長美花：**是，這應該的，我們跟產業多做說明。

**主席：**請蔡委員壁如發言。

**蔡委員壁如：**（14 時 58 分）部長辛苦了，站了一整天，但是我覺得該檢討的就來檢討，2021 年 513 大停電的理由是變電所的匯流排單一開關誤操作，4 個防呆失靈，引起其他的機組跳機；這次 303 興達電廠又是單一開關設備防呆制度欠缺。部長，你覺得要幾個防呆才能夠不呆？因為第一線的人操作不按照 SOP，說真的，部長在這裡整天讓立法委員砲轟，我相信你也應該知道問題之所在，但是第一線的操作人員要如何的 SOP、多少的防呆才能讓他們下次不會再因為這些人為的因素，因為看起來不管是 513，其實 2017 年的 815，還有大家忘記了去年核二廠的神

奇椅子，都是因為人為的因素，人為的因素重複的發生，表示 SOP 沒有建立起來，沒有讓第一線的技術人員、操作人員建立這樣的防呆機制，不管你有幾個防呆，我覺得這已經不是個案了，這個系統性的風險，到底要如何去做在職教育，或者是第一線的操作人員的部分，因為你的防呆看起來並沒有辦法防他們。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確實是兩個部分，一個是人員的教育訓練要專業、要落實，這沒有錯。

**蔡委員壁如：**這一、二年來一直都是人員的操作問題。

**王部長美花：**看起來是訓練的部分要跨單位來做了解，他不能只管一個小單位，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所謂的防呆機制在廠內要做，廠內跟電網的聯通也要做，這個部分我們會重新來盤查。

**蔡委員壁如：**我們來看一下電網的韌性，第一道的防線是電廠端，2016 年新數位電驛和老舊電廠系統不吻合的部分，到底當初是怎麼驗收的？意思就是說，最近可能地方上陸陸續續會跳電，到底台電有沒有跟地方說呢？因為目前是新數位電驛和老舊電廠交接的時候，恐怕這樣的跳電還會時不時的發生。蘇院長說你留校察看 6 個月，萬一 6 個月內又來個大跳電呢？所以到底當初新數位電驛的驗收有沒有符合當初的規定？再者，因為它跟老舊的電廠系統上的吻合度，這個過渡時期要多久？要不要儘速來盤點一下全國電廠的設備？這是第一道防線。第二道防線就是電網端，興達電廠有 4 個 345kV 的迴路，雖然它兵分兩路，但是最後都匯流到南部的龍崎變電所，所以本席要問的是，分散式的電網目前進度為何？

**主席：**請台電公司王總經理說明。

**王總經理耀庭：**跟委員報告，第一道防線的部分，我們只是採購電驛進來，至於電驛裡面怎麼設定，是我們同仁要去設定的，只是說設定電驛是一項非常專門的工作。

**蔡委員壁如：**你們同仁要自己去設計？

**王總經理耀庭：**設定，例如設定 5 秒或 7 秒。

**蔡委員壁如：**有沒有標準的 SOP 讓他們每個人都按照那樣的步驟去操作？不然新的系統在轉換過程可能就會跳電，然後你的火力或備載機組又沒有補上來，這樣就會一直重複發生跳電的狀況。

**王總經理耀庭：**因為我們電網的結構偶爾會換一下，換完之後，整個電驛的設定必須做非常嚴謹的調整，因為他們這批人非常專業，即電驛的這一塊，只是現場的設備屬於比較老式的，它動作比較慢，他們沒有注意到這一點，所以在設定的時候是用標準的 5 秒鐘，事實上這個地方只要調整為 7 秒就沒有事了，所以就是對於介面了解程度不夠。另一部分，我們希望兩個單位之間都要互相提醒對方哪個地方可能會有什麼問題。

**蔡委員壁如：**看起來最近會一直跳電，像南部三不五時會跳電，是因為新的電驛系統和舊的之間…

**王總經理耀庭：**不是，那個跳電是小的、某一個環節故障，即設備故障的跳電，這次是整體系統上關於保護電驛的設定，保護電驛是一個設備來監視這個網路的狀況，就很像哨兵一樣，它去看這個系統有什麼問題，然後去做處理。所以這個部分的環節我們會做更深入的；一層、一層的

，然後不斷的由風控長去掌控這一塊。

**蔡委員壁如：**其實每一次都要精確的去做 RCA，像我在醫療上，我們常常要面對的是，一個失誤是失去一條生命，所以我們非常的謹慎，為什麼我們會非常強調 SOP？而且我們會非常強調第一線的每個人都一定要去演練。當然，跳電造成的是商業、工業的損失跟民眾的抱怨，但是我們在醫療上面只要稍微一個動作不照 SOP，恐怕我們面對的是失去一個生命，我想這是同樣的道理，所以台電這幾年來應該要痛定思痛，好好去思考第一線的 SOP，就算你有 10 個防呆，但是技術人員不按照這個去做，我覺得事故還是會一直發生。

接下來是給部長的建議，電網的改革不能光說不練，2020 年到 2030 年十年內要投入 785 億元，我覺得這個進度還是要儘快去做。另外，儲能是電網的基礎設施，臺泥董座張安平也說，跳電那天臺泥綠能彰濱廠 9 時 16 分就開始放電，但是因為不夠大，所以大概 30 分鐘內電就放完了，所以加速建置電網級的儲能系統是目前的重中之重。雖然我們再生能源達不到 2025 年的目標，即到 2025 年只有達到 15.3%，但還是比現在的 5.8% 成長了 3 倍，所以對電力系統的衝擊很大，一定要及早做好電力系統的轉型。

另外，上個會期我也有跟部長講過，我也是要稱讚一下台電，因為金門是智慧電網的試辦區，示範島也做得很好，我希望他們能夠好好去做，把整個臺灣的電力系統，再生能源加儲能加智慧電網，可以好好建置起來。

最後，還是送部長一個建議，面對問題，解決問題，再生能源的轉型應該是不分黨派，大家的共識，因為再生能源面臨的是穩定和儲能的挑戰，如何處理瞬間的升降頻和尖離峰的調度，還是要請台電、經濟部好好思考這件事。

**王部長美花：**好，謝謝委員。

**主席：**請劉委員建國發言。

**劉委員建國：**（15 時 7 分）部長好。部長辛苦了，我還是要給你加油打氣。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謝謝委員。

**劉委員建國：**但是剛才我聽到王總經理講得非常專業、非常嚴謹，只差別在 5 到 7 秒，差那個 2 秒，我就覺得有問題了，什麼叫嚴謹和專業？如果嚴謹和專業，連 0.02 秒都不能差，技術面的東西，我還是要再特別提醒部長，可能在這次整個調查報告的過程中，部長是不是有像總統一樣直接到現場，聆聽到他們整個 SOP 以及實際上發生狀況，還有他們的說明是不是符合邏輯？因為我剛聽到他所說的嚴謹、專業，那怎麼會還差 2 秒？這個我不清楚，部長可能還有印象，我在上個會期要善意提醒部長，人家講說今年就會有大停電的事件發生，部長還允諾我說不會發生。

**王部長美花：**這次不是停電的問題，沒有缺電的問題。

**劉委員建國：**它就是沒有電嘛！這是一個實際的狀況，它為什麼沒有電？我當時特別擔心的是因為有氣象預報說 2 月的時候可能會有極寒的氣溫，我們通常是熱的時候用電量大而擔心停電，我是未雨綢繆擔心很冷的時候還是會有停電之虞，所以善意提醒部長。你看今年 2 月真的是很冷

，部長應該很清楚，那些長照機構、老福機構、家中有長輩的，可能會需要熱暖氣、加溫的系統，突然沒有電了怎麼辦？還好我們這次是在 3 月 3 日，剛好氣溫回溫，所以我們遇到跳電的狀況，台電可以對一些營業單位做適度的酌減電費補償。萬一像這種狀況，家中有一老如有一寶，因為這樣而生命不見了，台電拿什麼去賠？所以我真的很懇切希望部長重視，我對部長的了解雖然不是很多，但是女性從政的過程中、在擔任閣員的過程中，或許有更細膩的思維，或許真的可以看出台電到底是人為的系統出問題，還是電氣、機械的系統出問題，還是整個磨合的系統出問題？所以這樣的報告，坦白講我是不敢恭維，因為外界有很多的說法，像去年 513 跳電也是因為興達，今年 303 停電也是因為興達，然後是因為人為的失當，剛才委員特別提到，每一個層次都應該有個防呆機制，到底是什麼地方出了問題？真的是 5-7 秒，差了兩秒的問題，還是什麼樣的問題呢？所以部長真的應有更積極、更細膩的思維去實地瞭解狀況是什麼樣，不然到時候又再來一次，不只你不能承受，我也沒有辦法承受，所以我真的會有期許、期待，是因為剛好王部長來擔任部長，台電不管是人為系統，不管是電氣、機械的系統，都會因為這樣達到某種程度的進展，不會再有這樣類似情況的發生，所以在此特別拜託部長。總之，若是你還沒有去實地瞭解，我建議你應該要去，雖然我不是這方面的專業，但我還是有台電的朋友，其實大家都還是議論紛紛的，即事情絕對沒有這麼單純，這是第一件事情。

第二件事情，蔡總統說我們需要有更韌性的電網，請問什麼是更韌性的電網？

**王部長美花：**這是有一點技術性的東西，比如說剛才委員講的，第一個，在廠內的驅動操作，委員提到了 5-7 分鐘不匹配的問題，這個就要進行改善；第二個，從廠出去到電網的那一段，其實保護機制要做得更好。另外，關於分流，也就是不要讓它一直合流的部分，這都是要從風險管控的觀點回過頭來做改善，這的確是有一點技術性，但是我們從這次的案子當中是有點釐清了這個問題要改善的點是哪些，所以現在我們會積極來進行相關的改善。

**劉委員建國：**部長剛才答復我是 5-7 分鐘，到底是 5-7 分鐘還是 5-7 秒？

**王部長美花：**抱歉，是 5-7 秒。

**劉委員建國：**也有人特別提到興達電廠是 1982 年啟用的，今年剛好滿 40 歲了，也進入一個所謂的 U 型浴缸理論，初期它可能會有一些狀況、有一些毛病；到了中期的時候，它就會持續穩定、比較穩定；到了期末要除役的時候，一些狀況可能又會發生，電廠不是不能出問題，而是出了問題應該要馬上解決，然後在瞭解相關的狀況後，很快速的進行相關的改善，這樣也不至於搞到全臺這麼多地方停電了，要是部長是臺灣的敵人，應該就知道要攻擊臺灣哪裡最快了，我想大家都會講這種話，但實際上 303 發生這樣的問題，凸顯出臺灣的脆弱，在這樣的情況之下，蔡總統又特別提到，我們要有堅韌的電網，剛才我請教部長何謂堅韌的電網，請問我們要如何建置，現在有無相關的準備？

**王部長美花：**以大方面來講，我們現在的電網都是把它集中到 345kV，譬如說把它叫做高速公路，而所有的電廠都會集中到三個大點去，然後再到全臺灣去做流通，但是看起來應該是分散式的，也就是說電廠裡面應該要有一條路直接去給大用戶區來使用，而不用直接上到高速公路，然後再回到大用戶區，如此一來，第一個，也可以有多一條路；第二個，也可以分散集中在那

三個點的壓力。

**劉委員建國**：細節還是可以再討論，而我一直在問，總統所提堅韌的電網是什麼，我覺得這要有具體的東西、具體的期程，還有提出很嚴謹的計畫，部長可否在一個月還是兩個月——即短期內提出來讓外界可以清楚知道堅韌的電網要如何建置？

最後，我要特別的肯定，台電現在正在實施一項實驗計畫，叫做 V2G 雙向回饋電池交換站，我覺得如果可以穩定運作的話，是不是可以就趕快普及、擴及？請簡單說明一下。

**主席**：請台電公司王總經理說明。

**王總經理耀庭**：這就是未來電動車裡面的電池，關於它裡面的電，當台電需要的時候，它就可以回送賣給台電，這個部分台電已經在準備了，即技術都好了，現在是等車子有這麼多功能出來的時候，我們就會做這樣的交易行為，即屆時這樣的交易行為就會出來。

**劉委員建國**：好。謝謝。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羅委員明才、林委員俊憲、何委員欣純、鄭委員麗文、廖委員國棟、李委員德維及廖委員婉汝均不在場。

請洪委員申翰發言。

**洪委員申翰**：（15 時 15 分）主席好、部長好、曾代理董事長好。這次 303 的停電，其實從一開始發生的原因到最後的結果，當然有其連鎖反應的過程，我們可以看到，從一開始電廠出問題，進而影響到電網，回過頭又讓很多的電廠解聯，甚至最後低頻卸載，這個過程大家都有看到，當然這次政府也跟大家說，這不是因為缺電等等的話，可是確實對一般小老百姓來說，對整個電力穩定的信心是有很大的衝擊，在這次的事件之後，不管是總統也好、經濟部也好、行政院也好，大家都一直講到，我們要有一個韌性的電力系統或是韌性的電網，我先問一下曾代理董事長，可否用比較簡單的方式來跟大家說明一下什麼叫做韌性的電力系統？

**主席**：請台電公司曾代理董事長說明。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原則在設計上風險應是分散的，然後遇到衝擊的時候，能夠有抵銷衝擊的一些機制。

**洪委員申翰**：但這樣講比較抽象，今天早上我聽了很多委員的質詢，也聽到國民黨幾個委員講到這是非核家園的錯誤等等的事情。接下來這張圖顯示的是 303 那天 9 時開始一些機組開始解聯跳機，到後來慢慢恢復的狀況，這是民間學者把它做了一個整理。

此外，我們可以看到燃氣的部分，相對回來的速度好像是比較快的，在跳機後大概幾個小時內就回來了；燃煤的部分好像慢一點，大概再延長幾個小時；核能的部分，應該指的就是核三，因為核二還在大修，我看了一下核三回來的時間，好像是 3 月 4 日的隔天 6 時才滿載，另外一部機組則是在 3 月 6 日凌晨時才滿載，剛剛講到韌性，英文就是 *resilience*，我就很直接的想到，剛才大家講到核能、非核的問題，而從圖上的 data、資訊來看，核能對於電網韌性跟電力系統的韌性是有幫助的嗎？

**主席**：請台電公司王總經理說明。

**王總經理耀庭**：跟委員報告，其實這張圖就是告訴我們，當一個電網遇到衝擊的時候，能夠迅速把



電產生出來的這種電廠的電，才是所謂比較有韌性的。

**洪委員申翰：**就我的理解，韌性（resilience）指的是快速的恢復，雖然核能看起來很穩定，大家都說核能是一個穩定的、可以長期定質的發電，但是它回來的時間幾乎搞到 3 天以後，則我們的系統裡面，假設有更大量的核能，很有可能大量的電力要回來的時間一樣是 3 天後才能夠回來，所以這 3 天的時間內，一樣需要其他的火力機組或其他更快速恢復的機組才能夠回來，我不是說核能對電力系統沒有貢獻，但是很明確的，如果今天談的是電力系統的韌性、電網的韌性，核能到底有沒有貢獻？甚至它看起來還有點負擔的影子在裡面，所以我覺得這個部分也許未來在描述時，應讓社會大眾瞭解，即電力系統整體在運作的時候，其實應該有更多、更清楚的說明，這次台電的確出了很大的問題，我們要針對問題、解決問題，但不要把問題給誤導了，或是導向一個錯誤的方向，不然我們要花費的力氣可能就非常、非常的辛苦了。

第二，接著請教部長，我現在有點擔心，因為 3 月就要討論電價的問題，我很擔憂我們現在進入一個相對負向的循環，就是我們發生了大停電，然後因為大停電，社會大眾對於電價要做合理性調整的時候，就會覺得不願意或是反感會更強，可是當這個電價越鎖死、越難動的時候，台電電力公司在電網的投資上，可能就越保守，可能本來一年就可以投資改善完畢的，可能就分成三、四年，而越保守的結果，就是電網持續脆弱，這又回到更頻繁、更容易發生大停電，變成是一個負向的循環，我現在不是說一定要漲電價，不是這個意思，但這是我的擔心，部長覺得我們要怎樣做，才不會落入這個負向或是惡性的循環中？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就電價的部分，要做合理的規劃，然後來投資電網，確實我們也認為現在更要加快來進行。

**洪委員申翰：**投資電網要成本啊！

**王部長美花：**所以除了台電原來的年度計畫之外，我們也覺得若是要腳步加快的話，勢必政府也要有資源投入，這個部分府院也都非常支持，其中短期之內需要政府支持的部分，我們經濟部也會替台電來爭取。

**洪委員申翰：**現在外界提到可能要有 1,000 億元以上的補強計畫，請問它是從台電公司原本的預算來編列，還是政府會另外再提供？

**王部長美花：**一定需要政府的經費來支援。

**洪委員申翰：**OK，所以不是台電公司原本的預算來編列。

**王部長美花：**對，台電自己的經費一定是不夠的。

**洪委員申翰：**在此我必須點出，坦白說這次的事情是一個長期的累積，我自己認為跟台電的財務狀況也有關係，我們都不用否認這件事情，不是說今天一定要漲電價或是如何，但我擔心越把電價的部分給鎖死，可能連帶的會是一個深遠而長期的影響，反而它會成為發生這類型事情孳生的土壤，所以這部分請經濟部跟台電再好好考慮，也應讓行政院還有更高的長官知道，儘量不要陷入到這種負向的循環裡面，如果掉進去這個螺旋結構裡面的話，要掙脫就非常、非常辛苦了。謝謝。

**王部長美花**：是的。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林委員思銘、賴委員士葆、鄭委員運鵬、吳委員怡玗、管委員碧玲及萬委員美玲均不在場。

**主席（洪委員申翰代）**：請邱委員志偉發言。

**邱委員志偉**：（15 時 23 分）303 上午我剛好在茄苳，所以第一時間我就到了現場，那時網路上有人提到爆炸，如果是爆炸，代誌就大條了，後來到了現場發現並不是爆炸，而是鍋爐正在降載，除了發出很大的聲音，也排出了很多煙。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那是水蒸氣。

**邱委員志偉**：確定不是爆炸，我就比較安心了，而且所有的狀況我都有掌握，當然那天是非常漫長、非常難熬的，畢竟停電的都在我的選區，而且復電也是最晚的。此外，在我的選區也有很多養殖漁業，也有很多中小企業，也有科學園區，所以廠商是苦不堪言，相關的電話我大概接了 100 多通，可說是非常辛苦，我的第一個問題是，為什麼是興達電廠？為什麼每次都是興達電廠？國內跟興達電廠相同的電廠大概有幾座？

**王部長美花**：像這種比較久的電廠，除了興達還有中火。

**邱委員志偉**：為什麼這幾次都是興達？停電的原因，第一個，電源供應不夠；第二個，運轉機制的問題；第三個，設備的問題；第四個，人員訓練不足的問題，還有管理的問題。我每天都會巡一下興達電廠，但是我沒有辦法巡到它的管理、設備、管線，就只能在週遭關心，這些電廠當中，為什麼只有興達比較容易發生事情？你們有沒有去查明原因呢？是管理的問題還是設備老舊的問題？還是管線的問題呢？這部分請曾代理董事長說明。

**主席**：請台電公司曾代理董事長說明。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興達電廠的燃煤機組幾乎都是快要除役的機組，相應的開關站設備的年限也都比較久了，所以就可能會發生當我們把它的保護電驛換成數位化，但隔離開關的操作跟這個數位化沒有匹配，這都是新舊在交替時會發生的一些問題，所以我們未來會針對興達電廠更 take care。

**邱委員志偉**：為什麼中火就不會？我們必須瞭解問題才能解決問題。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舉個例子來講，像第一道保護的保護電驛，在其他電廠就沒有發生這樣的狀況。

**邱委員志偉**：所以就是訓練不足的問題，或是風險意識管理的問題。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興達電廠的特殊性，在當時換這些電驛的時候並沒有被發掘出來。

**邱委員志偉**：不管是輿論，或是很多的立法院同事，或是在野黨的委員，都說這是電不足的問題，事實上，那天的備載容量是多少？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跳電的瞬間是 24.61。

**邱委員志偉**：24.61 這個數字代表什麼意涵？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就是我們有很多水火力機組都還沒有滿載發電。

**邱委員志偉：**對啊！所以這種情況是不會發生電源供應不足的問題。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不是電源問題。

**邱委員志偉：**那是因為操作的問題、人員訓練不夠的問題、風險管理不足的問題，所以我們必須瞭解這些問題之後，想辦法去改善。據了解，興達退休跟補進的人員，這幾年的落差相當大，其實興達電廠更需要補足人力，因為它系統性的風險比較高、設備比較老舊，對不對？如果人員不補足，在操作上就會有產生更大的風險，這十年來新進跟退休相比後缺了 100 名，這是你們提出的數據，基本上，人員不足，則操作的風險、壓力就會比較大，所以請你們去檢討，如果人力要精簡，則相關的受訓、傳承、銜接就一定要做好，其實很多都不是師父教徒弟，而是看線上教學、看錄影帶，會發生這種現象嗎？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跟委員說明，比方說這次一些匯流排相關設備的維修，其實它就是一次性的作業，過去維修的部分會有一個班在做相關的工作，但一些比較資深的人員，真的是因為退休的關係，所以有一些疏忽，但誠如委員所言，確實退休人員的部分，現在不只是電廠，就是各個領域退休人員的比例都很高，其實過去 5 年加起來，大概有三分之一的人員是新進人員，而委員剛才統計的時間則是以 10 年來計算，則它的比例就更高了。

**邱委員志偉：**每個電廠的狀況不一樣，需求也不一樣、強度也不一樣，所以人員若有不足，你就應多加招募。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是，風險比較高的地方，我們應該要著重來處理，這是完全正確的。

**邱委員志偉：**你說的改善對策中有提到針對風險管控能力的提升要設立一個專責單位，在還沒有設置這樣的單位前，過去是如何進行風險管控的？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其實它有一些工作流程表，比方說有些需要得到更高一層主管的同意，當然未來這個工作不是只侷限在這個開關站裡面，它的風險也不只是在這邊，所以未來我們會把整個風險的管理，還有聯結的系統確定下來，我們最近這兩天已經在進行討論，每個場站至少都應以它的副首長來擔任風控長這樣的角色，甚至比方說只要有線路在維修，如果要重新布電，就要跟中央的調度中心取得確認後才能夠執行。

**邱委員志偉：**董事長，所以這是人員管控的問題，要避免人為的疏失，對不對？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操作動作的管控。

**邱委員志偉：**人為的疏失能不能用更好的運轉機制，以防止發生類似的人為疏失？

**曾代理董事長文生：**剛好今天的報告裡面也提到了，包含保護電驛的重新檢視，然後還有廠跟網之間規劃設計一道新的保護機制。最後，現在因為電網的負載真的比較高，所以我們把很多該分散的匯流排都把排在一起，這時就有合聯的問題，在合聯的狀況下，就是任何的操作動作，必須要跟調度中心……

**邱委員志偉：**有很多專業的問題國人同胞不可能完全瞭解，所以你必須用比較淺顯易懂的方式，讓國人瞭解我們的供電沒有問題，這不是缺電問題，就像水庫有水，但水管維修的功能出現狀況，水管沒有處理好，當然水龍頭出不了水啊！就是這個原因啊！本席認為，每個電廠可能有它個別的問題，所以每個電廠應該要做總體檢，特別是興達電廠，我真的是苦不堪言，因為那是

位在我的選區，我對它有很多的感情在裡面，但事情發生了，我只能跟行政團隊一起面對、一起解決這些問題。此外，我還要安撫，還要跟我的選民說明，所以我覺得你們跟社會溝通的能量還有你們跟社會的溝通還是不夠，所以很多輿論導向這是水庫沒有水、電的部分沒有電，未來將會造成這樣的問題，這對很多外資或是要來臺灣投資的廠商，在信心面會潰散，此時可能就會形成這樣一個氛圍，所以我覺得行政部門，特別是經濟部，有這個責任跟社會、跟全民來做溝通、說明。對於未來本席建議，針對興達電廠，包括設備老舊的問題、人員不足的問題，來做一個全盤的總體檢，我覺得這些風險管控的專責單位或是管理層級，這是屬於技術層面的問題，追根究底發生原因在哪裡，可能是每個電廠所存在的結構性問題，即這是有一些深層的原因，所以本席建議針對每個電廠去做一個澈底、全盤的體檢，可以嗎？

**王部長美花：**可以，而且我們可能會改變過往的訓練模式，比如說過往是正面的訓練，就是第一步、第二步要怎麼做，但這樣的訓練模式，我是覺得可以思考一下，萬一其中哪一個錯誤了，接下來如何去做相關的下一步，剛才委員講得很好，要以白話的方式跟人家說明，就是水庫是有水的，但是當水管壞了，可能水也流不出來，今天這個問題就是這樣，即電是有的，但是因為網路線造成的問題，讓電送不出來，所以這個部分，我們確實要跟國人多做澄清。

**邱委員志偉：**好。其實我還有很多問題，但我必須遵守會議的時間。

**王部長美花：**是。謝謝委員。

**主席（邱委員志偉）：**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委員廖婉汝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書面質詢及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一週之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

**委員廖婉汝書面質詢：**

題一：近年台電常態性降壓供電的原因為何？是否代表我國燃氣、燃煤、再生能源 5：3：2 的能源配比失衡？數次大停電是否是降壓供電造成的惡果？

說明：

一、根據台電「電源不足時期限制用電辦法」，當尖峰備轉容量率低於 6%，即供電警戒的橘燈，可視情況啟動降壓運轉，降壓 3% 因應。

二、303 停電後，雖然台電馬上保證隔天供電無虞，但 3/4 即下達降壓 3% 供電的指令。

三、近年台電常以降壓供電掩蓋電不夠的問題，去年底甚至罕見在非夏季的 11 月對民生及工業用戶降壓供電。如果不是供電不足，又何必降壓供電？

四、頻繁的降壓供電短期內對於家電或機具不至於產生問題，但長久下來仍會減短設備壽命。同樣的道理，幾次大停電，原因有設備也有人為，但背後的原因到底是什麼？台電以「常態」的方式做這種「非常態」的操作，難道不會對供電設備和台電員工造成額外的負擔？

**主席：**所列議程處理完竣。散會。

**散會（15 時 33 分）**

## 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交通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9 日（星期三）9 時至 15 時 36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201 會議室

**主 席** 林委員俊憲

**主席：**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開會。

進行報告事項。

### 報 告 事 項

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

### 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交通委員會第 1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7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14 分至 9 時 16 分

**地 點：**本院紅樓 2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劉世芳 林俊憲 洪孟楷 魯明哲 許智傑 陳素月 陳雪生 趙正宇  
陳椒華 蔡易餘 李昆澤 劉權豪 傅崐其 許淑華

委員出席 14 人

**主 席：**林委員俊憲

**專門委員：**蘇純淑

**主任秘書：**金允成

**紀 錄：**簡任秘書 陳淑玫

簡任編審 黃彩鳳

科 長 江建逸

### 報 告 事 項

一、本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各委員會召集委員選舉時間及地點表，業經本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第 1 次會議決定照案通過在案。

二、宣讀本會期本會召集委員選舉人名冊。

### 選 舉 事 項

選舉本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本會召集委員。

（第 10 屆第 5 會期本會召集委員，經各黨團書面同意以推選方式行之。）

選舉結果

推選林委員俊憲、洪委員孟楷擔任本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交通委員會召集委員。

**散會**

---

**主席：**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無）無錯誤，確定。

繼續報告。

## 邀請交通部部長王國材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主席：**本日進行交通部業務報告。現在請交通部王部長報告。

**王部長國材：**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先生。下面就本部主要的業務提出報告，口頭報告這一本很厚，我僅就其中重要的部分跟大家報告。我們現在有八項主要的工作：

### 一、執行臺鐵改革

#### (一)安全改革重點作為

安全第一是臺鐵改革的最重要目標，這個目標是一個現在進行式，所以所有的工作都在進行中，包括我們過去對於 204 件臨軌工程全面停工檢查，確認施工安全管制到位，完成查核以後，目前有 203 件復工，剩 1 件最後在做招標的工作。風險路段的改善部分，包括 26 處邊坡落石告警系統，在去年已經完成 11 處，最後的 15 處在今年會完成；邊坡防護包括 28 處 B 級的邊坡改善，在去年有 14 處、今年也會有 14 處的改善。

另外，對於司機員的考核以及增加限速備援的系統，我們跟中山科學研究院已經研發出車速備援管理系統，現在在太魯閣跟普悠瑪總共 52 套系統已經進行安裝跟測試，在 112 年會有 400 套。

我們覺得臺鐵不只是針對問題來做改革，對於安全的部分，必須要有更積極的項目，所以我們也推動整個安全管理系統（SMS），現在持續在進行中。在 111 年的第一季，就是這一季，會完成臺鐵安全改革 1.0 版的建置，我們希望把 SMS 內化到我們以後的組織裡面。

#### (二)強化鐵道監理制度與執行

我們在鐵路法修正裡面，包括鐵道局的法定監理的權責，以及增訂安全監理的檢查員制度，另外也鬆綁國營鐵路機構不動產開發跟經營機構，以利觀光鐵路推動，這個部分在去年 9 月已經送立法院審查。

我們也借鏡民航監理的制度，檢討現行鐵道的管理作為，推動國家鐵路安全計畫，這個部分我們也已經做一些討論，預定在今（111）年第 1 季來實施。

此外，我們由鐵道局跟中華顧問工程司合作委託第三方評鑑，這個是一個安全的評鑑，來辦理臺鐵安全改革系統，督導他們執行的情形。

鐵路檢查員的部分，參照民航局他們過去透過監理檢查員，讓整個飛安事故完全下降，現在行政院核定的鐵路監理檢查員有 42 名，我們在第 1 階段會招考 16 名。過去談到普悠瑪的 144 項改善事項，本部目前審查同意解除管制 109 項，餘 35 項持續列管。

#### (三)推動臺鐵組織轉型

臺鐵改革的第二項，就是組織的改革，組織改革是安全改革、營運改革的基礎，如果組織僵化、欠缺彈性，就無法落實各項改革工作。我也知道這個工作我必須盡力，也可能力盡，但是我必須堅持、用心地去執行。

現在在整個組織改革，臺鐵局已經辦了 68 場員工溝通的會議，我們有 3 場跨部會的臺鐵轉型改革諮詢會議，我本人在今年 1、2 月間也到全省各地跟員工座談。目前「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

限公司設置條例」(草案)在 3 月 3 日由行政院院會通過,現在已經轉請立法院審議。

## 二、便捷鐵公路網

### (一)軌道建設

施工中的鐵道建設包括集集支線基礎設施的改善、桃園都會區地下化的計畫,還有嘉義市鐵路高架化、臺南鐵路地下化的部分,尤其臺南鐵路地下化過去有非常多的爭議,現在都落幕了,全部都在我們的進度當中。規劃中的包括高鐵延伸宜蘭、高鐵延伸屏東,還有臺鐵海線雙軌化(從談文到追分),也有新竹大車站的計畫,另外彰化鐵路高架化、斗六鐵路立體化等等都在規劃中。

地方的捷運也是我們覺得非常重要的部分,施工中的包括臺北捷運的北環、南環,在 3 月 1 日已經動工了,還有萬大、中和、樹林及三鶯線,三鶯線在 112 年底會完工,安坑輕軌在今年底就會完工。規劃中包括基隆捷運、汐東捷運,過去的爭議也告一段落,還有臺北捷運的環狀東環段、臺中捷運的綠線延伸、高雄捷運的黃線及小港林園線等等。

另外就是臺鐵 23 種車種的簡化,來提升行車效率跟安全,這是我們重要的一個目標。我們的購車計畫包括在 113 年以前購置城際列車 600 輛、區間電聯車 520 輛、機車 127 輛、支線觀光列車 60 輛,都持續在進行。目前區間電聯車(EMU900)的部分,在去年年底有 12 組(12 列)120 輛投入營運,預計在 112 年 7 月交車完畢;城際列車(EMU3000)目前有 5 列 60 輛投入營運,預計在 113 年 8 月交車完畢。

### (二)公路建設

施工中的國道包括國 4 臺中環線豐原潭子段,在今年年底會完工,還有國 2 甲工程、國 1 銜接台 74 等。省道的部分,台 20 線南橫公路,從八八風災到現在都已經封閉的路線,最後一段預計在今年 4 月會通車;金門大橋在今年 8 月會通車;南方澳大橋的重建在今年 9 月;淡江大橋跟連絡道則是 113 年完工。

## 三、完善機廠建設

最重要的幾項,第一個是桃園國際機場第三航站的計畫在 115 年會完工,第三跑道在 119 年會完工;松山機場的部分,我們也持續辦理停機坪跟滑行道等道面的整建工程,預定在今年年底會完工;其他像臺中、高雄、馬祖等等也有相關的建設。

## 四、強化港埠建設

國際商港是我們臺灣貿易的門戶,因應大型化的靠泊需求,我們也做了各項的建設。基隆港東岸旅運設施在去年 4 月已經完成,西岸旅運設施在今年這個(3)月底會完成。臺北港的部分,物流倉儲區第 1 期造地已經完成了,正在進行第 2 期;南碼頭的圍堤造地工程在今(111)年年底也會完成。臺中港是我們整個離岸風電很重要的基地,現在已經完成 6 座離岸風電的重件碼頭,並規劃 2 座碼頭作為未來的備用,另外也辦理 42 號散雜貨碼頭的新建工程,在 6 月會完成。高雄港的部分,最重要的就是貨運專區港埠營運大樓在今年 6 月會開始使用;高雄港的貨櫃營運跟基礎工程設施在 112 年 6 月也全部都會完成。其他包括安平港、蘇澳港、花蓮港等等都有各項建設,其中南方澳大橋今(111)年的 9 月會完工。

#### 五、實現交通平權

我們覺得偏鄉的正義是交通部必須持續加強的一個部分，1 公里捷運造價 50 億元，事實上在偏鄉建設可以做非常多的事情，所以我們到今年 2 月底，已經輔導及協助 120 個鄉鎮推動幸福巴士。其中幸福巴士跟幸福小黃各有 60 個鄉鎮通車，現在整個偏鄉地區的公共運輸涵蓋率近九成，我們希望那一成的部分是用嘍嘍共乘最後一哩路的方式來做，所以我們在新竹縣的尖石、花蓮縣的萬隆、卓溪、富里以及臺東縣的延平也提供嘍嘍共乘的服務。

#### 六、優化觀光體質

我們在這段時間推動包括特色團體的旅遊補助、鼓勵旅行業整合跨部門的資源，我們跟各部會，包括文化部、客委會等等，也推出各種創新的產品，等於是挖掘我們內需的優質遊程。從去年開始，我們也進行打造國際魅力景區的計畫，包括東北角、北觀、日月潭、阿里山、東海岸跟澎湖等 6 個國家風管處。我們打造 6 個國際魅力景區計畫的重點是過去可能重遊率不高，覺得一次就把它玩完了，打造更多的國際魅力景區後，重遊率就會提升。我們去年底也成功地打造 16 條多元自行車的路線，總共有 849.3 公里，希望能推動這種比較健康、休閒、環保的旅遊。

#### 七、精進智慧運輸

我們推動智慧運輸已經有 2 期 4 年的計畫，透過資料的建立、數位的治理、生活應用跟產業的合作，讓創新的服務走入民眾真實的生活中，我們建立 TDX 平臺，以標準化的 API 對外提供每天 500 萬以上的加值介接服務。

另外，自駕車的發展，我們在淡海新市鎮建立了一個智慧交通場域的專案計畫，這個是跟台灣車聯網協會及國際第三方認證的德國萊因共同研建相關的產業技術標準、認證流程等等，我們希望促進車聯網的相關產業進一步提升技術能力，並成功地輸出國際。

有鑑於在整個交通安全裡面，大概有近 6 成都是機車族，所以我們也推動聯網智慧機車安全的計畫，我們在國立的東華大學、佛光大學、中山大學及高雄科技大學導入新型態的智慧機車服務，希望能夠提升安全，在今年進一步會擴大場區到淡水地區。

#### 八、落實交通安全

交通安全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工作，我們從 106 年開始，整個死亡車禍一直在增加，到去年第 1 次下降一點點、10 個人，我們非常地不滿意。本部已經提出七大重點工作、21 項跨部會道安的改善作為，包括：第一個，酒駕零容忍，貴會在 1 月 12 日審查通過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35 條及第 35 條之 1，本次修法特別加重酒駕的罰則，包括初犯肇事致人重傷或死亡沒入車輛、酒駕及拒絕酒測再犯的累計時間從 5 年延長為 10 年等等，我們相關的道安工作都持續進行加強。另外，我們從去年 12 月開始，每個月揭露各縣市道安工作的績效跟死傷的資訊，大家也看到，事實上今年 1、2 月整個道安的 A1（24 小時內死亡）已經降了 60 幾人。我們覺得這個揭露的工作也讓各縣市的首長都重視這樣的一個工作，他們也會在他們的道安平臺裡面，結合各個局處來做各種改善。

另外，我們跟內政部營建署也透過交通工程設施的方式，進行路口安全改善，現在持續進行



1,322 處路口的改善，推動人本道路的設計，我們希望從以往以車輛為主的道路空間觀念，轉變為以人為主。

執法提升的部分，包括持續推動科技執法，現在有很多縣市已經用科技執法，在路口推動違規取締的工作；另外恢復區間測速照相，區間測速照相過去的績效可以讓整個事故減少五成以上，但是因為過去有度量衡檢定的資安疑慮，現在這個都已經解決了，所以我們 45 處的地點已經有 33 處恢復執法。

最後我想說，整個交通建設的服務範圍非常地廣，與民眾生活密切地相關，我們會盡我們的力量，也善用智慧運輸的科技，以及順應各種情勢，來做我們改善的調整。以上為本部重要業務報告，敬請指教，謝謝。

**主席：**謝謝王國材部長。

現在進行詢答，先宣告以下事項：詢答時間本會出席委員 8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2 分鐘，列席委員 6 分鐘；暫定 10 時 30 分休息 10 分鐘；委員發言登記於 10 時 30 分截止。各委員如有提案，請於 10 時前提出，以便議事人員彙整。中午原則上不休息。

現在請登記第一位洪委員孟楷發言。

**洪委員孟楷：**（9 時 22 分）部長早。剛剛您的業務報告，我聆聽得非常仔細，您其中講到第一點臺鐵的改革，您說「要盡力，也可能力盡」，滿悲壯的！部長，怎麼會有這樣的心情？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洪委員早。我是說我當時的情形，要推動這個……

**洪委員孟楷：**現在沒了？

**王部長國材：**現在我覺得比較順暢，尤其在我們交委會的支持下，我覺得這個工作有看到亮光。

**洪委員孟楷：**部長，我先請教一下，是不是總統、院長也都支持臺鐵一定要改革、一定要公司化不可？

**王部長國材：**是，他們都非常地支持。

**洪委員孟楷：**他們都非常地支持。

**王部長國材：**是。

**洪委員孟楷：**我們就要問，為什麼一定要公司化？

**王部長國材：**我跟洪委員報告，普悠瑪事件以後，我們做了總體檢，有 114 項改革，在這個總體檢裡面，各種標準作業程序都做了，包括工地管理，可是在去年的 4 月 2 日太魯閣事件中發覺沒有遵照 SOP、假日偷施工，我們感覺到整個組織的改造是很重要的一部分，安全改造在現在僵化的組織下沒辦法落實。臺鐵公司化也不是從我開始談的，二十、三十年前就開始談了，每一次都談到一個程度，大家也都知道它的重要性，但是後來都沒有執行。

我覺得這一次真的謝謝各位委員的支持，還有包括臺鐵同仁、很多人也願意面對這個改變，所以我覺得這是一個機會。大家談說公司化條例出來就是公司化，不對！它下面還有 16 個子法，這 16 個子法裡面牽涉到它組織未來變成怎麼樣，包括它的安全管理要怎麼做、員工的處理等等。事實上，公司化條例是一個母法，我想說在整個公司化條例通過以後，後面還有很艱辛的

工作要做，這部分要積極來做。

**洪委員孟楷：**部長，我們比較好奇的是，因為今天在你的業務報告當中，開宗明義的第一點就是臺鐵的改革，其中你又講臺鐵改革的第一點是安全的改革，強化工地監督、風險路段改善、強化司機員考核等等，但是你現在也在做安全的改革，而你現在告訴我們非得公司化不可，否則無法徹底執行，所以你是承認現在不管是臺鐵局局長或是相關部會就是拿臺鐵沒輒，是這樣嗎？

**王部長國材：**就是效率的部分，如果你的組織沒辦法動，很多該做的事你沒有辦法去督導跟執行……

**洪委員孟楷：**所以現在確實該做的事沒有辦法督導跟執行？

**王部長國材：**對啊！就是你看到的啦！過去……

**洪委員孟楷：**好。再請教部長，您在報告中說跟工會溝通及達成共識，昨天工會也提出臺鐵公司化的版本，他們認為溝通的時候，部長根本沒有跟他們溝通草案的內容，所以根本沒有達成共識，甚至行政院要通過政院版的時候，工會也說不知道，到底中間有何落差？

**王部長國材：**跟委員報告，我到每個地方去，第一站從基隆開始，談完以後，他們工會可能是碰到一些來自會員的壓力，所以從第一場以後就變成工會的成員沒有參加，但是我在後續的報告……

**洪委員孟楷：**第一場之後，工會的成員就沒有參加了？

**王部長國材：**工會的幹部沒有參加，因為員工跟工會的成員是重疊的。在後面的報告中，雖然沒有把條文列出來，但是針對公司的每一項重要事項都有做說明。

**洪委員孟楷：**部長，我想確認一下，現在要推動臺鐵公司化，你認為最困難的點在哪裡？

**王部長國材：**我覺得目前以我看起來，第一個，當然工會這邊是為了員工的薪資、福利著想，這部分我們也都考慮進去了……

**洪委員孟楷：**所以最困難的就是現有員工的薪資、福利？

**王部長國材：**對，因為我們採雙軌制，如果你不改變就繼續走公務人員體系，如果要改變再轉為從業人員。

**洪委員孟楷：**好。再請教部長，我們也看到國外有很多這種案例，談到薪資、福利，確實每個人都希望自己的薪資、福利受影響，如果後續臺鐵員工以發動罷工的方式來爭取權益，包括即將到來的清明連假，如果有罷工之類的行為，交通部有因應的作法嗎？

**王部長國材：**跟洪委員報告，目前臺鐵工會已對外表達，他們不反對公司化，重點是公司化的條件，其爭點主要在於債務跟資產的部分，債務、資產這部分，我過去也做了非常多的說明，4,000多億元的債務中事實上只有 1,400 億元才是真正的負債，資產 7,000 多億元我們希望……

**洪委員孟楷：**對，部長，現在你的方案已經出來了，工會的方案也出來了，你說最困難的點就是員工的薪資、福利的部分。

**王部長國材：**這部分我已經承諾，現有員工的薪資、福利不會改變，這個已經承諾了。

**洪委員孟楷：**所以還會再持續跟工會溝通？

**王部長國材：**會溝通，我希望整個改革的過程是大家一起參與，並不是說一個部長要推動，尤其後

面還涉及 16 個子法，我覺得每一項員工都可以參與。我剛才有談到……

**洪委員孟楷：**好，但是我要確認現在總統、院長都支持，所以公司化絕對會做、不可能不做？

**王部長國材：**我們是有決心要做。

**洪委員孟楷：**好，有決心要做，就是不可能不做，不會因為任何事情而改變，是不是？

**王部長國材：**是。

**洪委員孟楷：**好，後續本席以及交通委員會會持續監督，公司化相關版本送進交通委員會之後，我們會持續來督促。

**王部長國材：**是，謝謝洪委員。

**洪委員孟楷：**再請教部長，今天報章雜誌的頭版頭條都講到美國開始禁運俄國的石油、天然氣等等，臺灣現在油價也都上漲，已經創下 7 年來的新高，高油價將連帶導致交通成本上升，公路總局主管的客運車業的費率等等可能需要調整，當然目前似乎還未收到客運公會全聯會的申請，可能業者要自行吸收油價上升的成本，但是會不會馬上也要申請？會不會馬上也將面臨客運相關票價將調漲的問題？

**王部長國材：**現在我們對於客運係採虧損補貼的方式處理，意思就是如果業者因為油價讓收入減少、虧損增加，這部分就由我們透過虧損補貼的方式幫他補齊，目前在公路客運上大概就是這樣執行。

**洪委員孟楷：**有多少額度可以做油價補貼？

**王部長國材：**不是油價補貼，是虧損補貼，比如說有些路線每一年某個公司編多少，如果因為油價成本提高，然後它的虧損擴大，我們就增加這部分的補貼……

**洪委員孟楷：**是。現在看起來油價勢必會節節上升，因為整個國際環境的變動，所以本席要確認的是，交通部都會提供虧損補貼，所以不會反映到消費者購買的價格上？

**王部長國材：**對，這個部分我們是用這種方式來處理，目前是這樣。

**洪委員孟楷：**好。有沒有承諾一個時間，今年也絕對不會同意客運業者調整票價，虧損的部分會做補貼，不會讓消費者負擔？

**王部長國材：**目前是這樣。

**洪委員孟楷：**好。本席再請教，因為現在什麼都漲，所以很多人提議希望牌照稅等相關支出能夠減免，此事財政部、交通部都相關，您認同或是考慮過這樣的想法嗎？你認為可不可行？

**王部長國材：**這部分主要是財政部的業務，過去曾經針對公共運輸產業採汽燃費減半的措施，所以交通部能夠掌握的是汽燃費的部分。至於牌照稅的部分，就我了解，牌照稅是地方稅，牽涉到每一個縣市政府的收入，所以這部分要考慮的層面可能多一點，但是汽燃費的部分，我們可以有一些調整的空間。

**洪委員孟楷：**所以什麼時候會做？因為現在開始成本慢慢上升，我們什麼時候會討論並且告訴國人？現在通膨致物價上漲，能夠減輕國人負擔的措施，我們都需要做努力。

**王部長國材：**是，這個我們會持續討論。我覺得整體而言，第一個，包括疫情、包括油價調整的部分，我想可能會在一個大架構下討論，比如是從公共運輸還是從哪裡開始，但是這個機制過去

都已經執行過，如果要啟動是很快，只要簽核就好了。

**洪委員孟楷：**好。部長，最後請教國旅券加碼券的問題，昨天我也在總質詢時提出，國旅券算是最多人使用、最多人領的，不是使用，是領，為什麼？因為一張 1,000 元，金額最大，發出了 240 萬張，但是現在累積使用數量只有 88 萬張，使用率只有 37%。交通部之前講 228 連假之後會檢討，昨天國發會主委講有可能使用期限延長到 6 月底，不然本來只有到 4 月底。請教第一個，國旅券要不要延長？如果不延長有不延長的 push 方法，可能希望大家趕快集中消費；如果要延長的話，可能有些人就覺得不然我就留到暑假的時候，再帶大人、小孩出去玩。所以第一個，國旅券的使用期限要不要延長？

**王部長國材：**事實上加碼券當時就是以國發會為主討論出來的，所以如果昨天國發會提及延到 6 月 30 日，剛好跟整個振興條例實施一樣的日期……

**洪委員孟楷：**對，就是到今年 6 月 30 日。

**王部長國材：**另外就是這一次我們……

**洪委員孟楷：**所以我們考慮的方向也是延長到 6 月 30 日？

**王部長國材：**就跟各類的加碼券一起做。

**洪委員孟楷：**好。第二，我們還有沒有什麼辦法？因為現在民眾已經領到了，但是春節也沒有拿來用，現在只有用了 37%。

**王部長國材：**現在使用率已經達到 45% 了，事實上觀光局有推出各種促銷的方案，請局長簡單說明一下。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張局長說明。

**張局長錫聰：**我們的促銷方案在 228 連假已經做第一波，下一波還有 4 月初的清明連假……

**洪委員孟楷：**重點是清明連假，然後再來 6 月，是不是？

**張局長錫聰：**對，之前因為氣候因素還有一些疫情的波動，我相信 4 月是關鍵時期，我們會把握這段時間再推出三波的行銷……

**洪委員孟楷：**還會再推三波行銷？

**張局長錫聰：**對，結合 13 個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我們一起來做好行銷。

**洪委員孟楷：**好。是不是也給本席一個書面報告，針對這 13 個國家風景區管理處還有這三波的行銷？

**張局長錫聰：**好。

**王部長國材：**沒有問題。

**洪委員孟楷：**謝謝。

**主席：**請陳委員椒華發言。

**陳委員椒華：**（9 時 35 分）部長好。今天我們看到針對太魯閣案、普悠瑪案，交通部所提出來的有關臺鐵的轉型，希望朝公司化的方向去經營，這個設置條例從沒有開過公聽會，請問部長，這個條例實施之後，臺鐵的經營就能夠提供安全行駛的服務嗎？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陳委員好。跟委員報告，我剛才談到安全改革是一個現在進行式，今天我報告的只是一部分，組織改革是讓安全改革更能落實的一個方式，這兩者並不互斥，並非做公司化就不做安全改革，安全改革一直是進行式，縱然尚未公司化之前，現在都在做，它是現在進行式。

**陳委員椒華：**對，我要跟部長說的是，我從這部條例裡面找不到讓我們可以了解臺鐵轉型成為公司之後可以提供我們更安全的運輸服務的保證，這是我找不到的。譬如說監理部分，或是未來怎樣做相關的嚴謹的公司管理，在條例裡面並沒有看到，我覺得有點不足，先跟部長表達一下。

再來我今天先針對第九條來請問部長。第九條是有關土地的部分，到底臺鐵為什麼要公司化？是不是因為臺鐵負債很多，所以要利用公司化來做？不好意思，可能講「斂財」不太適合，不過感覺就是公司化以後，董事會的職權可以做土地、房屋處分的審議、投資、轉投資的審議或是用財產做擔保或是借款的審議，所以這個公司化到底是不是為了未來臺鐵可以方便做土地的利用，根據第九條，可以不受土地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國產法第二十八條及第六十條的種種限制，解除鬆綁現存的限制之後，未來在轉投資或是投資的時候更方便？譬如我們看設置條例第九條第二項第三款規定「其餘以作價投資、贈與、補助、出租或設定地上權方式辦理。」的這些投資，都可以不受國產法第二十八條的限制。所以請部長回答我，公司化的主要目的與方向是不是為了要賺錢以彌補並先做負債部分的處置？是不是這樣呢？

**王部長國材：**跟陳委員報告，我舉例說明，JR 九州的副業收入占其總收入的八成，臺鐵的土地開發是占 17.5%，兩者相差非常多。過去各國的鐵路副業開發，以臺鐵來看，我常常講它是一堆的金雞母，現在看起來只有直轄市幾個車站有開發，其他並沒有開發。所以剛才你說到的，譬如土地法第十四條主要是規定不能私有，因為它要公司化，公司化一定要變私有；國有財產法第二十八條規定不得為任何處分或擅為收益……

**陳委員椒華：**我知道你現在就可以做收入的限制解套是沒錯啦！但是如果你們想要作價的就可以依設置條例草案第九條去處理，所以我要提醒部長，這個部分其實還有很大的爭議，你要告訴我，到底這樣的方式有沒有成功的案例？我可以告訴你，有非常多不成功的案例，譬如說之前退輔會的一些國有地用作價的方式去投資，後來連土地都沒有了，對方錢也沒給，連土地都沒有了！你在這個條例裡面到底有沒有辦法給我們一個保證？目前看不到。還有，就是剛剛所說的這些，我們認為大家最主要的訴求就是要安全，結果我們看到這個條例之後卻擔心你只是要來賺錢而已。

**王部長國材：**不會，陳委員，你讓我說明一下。作價投資是政府作價投資臺鐵，不是臺鐵作價去投資別人，作價投資是讓它的資產變成它的股本，所以這個作價投資的主詞是政府。

**陳委員椒華：**是啊！我知道啊！所以我要提醒部長，這個部分的風險很大啦！風險很大，所以在目前我們看到的這個條例，目前看到的條文的確讓人擔心。

**王部長國材：**可否再讓我簡單地說明，如果不排除國有財產法第二十八條，現在的臺鐵是什麼呢？標租或是等都市更新或是 ROT，就是促參的 ROT。如果排除以後，它可以合建分坪，包括設定地上權，也就是說讓它的鐵路……

**陳委員椒華：**你的合建分坪就像現在有些投資看到的，就是讓一些建設公司賺大錢嘛！目前看到的

就是土地到時候合資，人家就是用這個再來做一些販售……

**王部長國材：**那當然要考慮臺鐵最大的利益，這個當然是他們未來資產開發的部門要去處理的。

**陳委員椒華：**這個部分目前風險很大，你不要到時候轉投資變成財團在獲利。

**王部長國材：**執行面我們會特別注意，這個沒問題，我們也會注意這一點。

**陳委員椒華：**先提醒部長第九條的部分。

**王部長國材：**是。

**陳委員椒華：**再來要談的是兩個道路開發案，我們都記得之前部長在針對宜蘭高鐵的時候，你說有土地徵收的問題，所以希望能夠達到徵收最小化，現在我跟部長說，礁溪外環道好像也是用這樣的理由去做開發的規劃，但是它沒有做生態檢核，另外，又捨安全把道路轉到接近山崩地滑、接近土石流潛勢的地區，我自己也親自去看過，我覺得非常危險，而且有圖利之嫌，本來好好的路就突然轉上去，還要多做兩座橋，然後坡度又很陡，地質一看就是脆弱，然後再轉下來又經過遠雄的土地，又為了不要去動到遠雄公司的土地，你又去做 S 形的大坡度規劃。部長，這個案子以後出事就是你要負責，但是做好了可能你也不在位置上了。關於這個案子，我接到的訊息是你們的國公局一定要做，這個案子很危險，我希望部長能夠了解。

**王部長國材：**好。陳委員，的確你想想看宜蘭要做一個外環道，它的確是往山區，的確碰到剛才委員說的這些問題，局長剛才告訴我，上次您去踏勘以後，他們會在兩個月內提出替代方案來跟委員討論，也很謝謝委員對生態這方面的關切，因為的確它為了避過一些建築物，它的路形可能比較不好，這部分我們會在兩個月內做一個檢討。

**陳委員椒華：**部長，希望不要像我接到的訊息，說他們只是在呼嚨你，到時候真的就會做，這個案子真的是危險。

再來針對國道 7 號的部分，如果交通部的道路開發是要規避土地徵收的爭議，但是現在國道 7 號要徵收的土地很多，土地成本又增加了，所以目前執政黨的議員也提出一個替代方案。當初交通部把路線劃在人口多的地方，所以林園當地是反對的，但是現在有一個替代方案就是走高屏溪西側，依照他們的建議，這部分的經費可以便宜 400 億元以上。因為當初 10 年前規劃的是 600 億元，現在不知道要多少，應該是天價，現在交通部說是 700 億元、800 億元，這個我是不太相信，因為 10 年前規劃要 600 多億元，為什麼現在規劃只要 700、800 億元而已？所以本席希望部長能去瞭解有關土地徵收或者是爭議的部分。

還有，本來國 7 是要讓重車行駛，是為了減少重車對於沿海道路的衝擊及安全的問題，所以本來是重車要行駛的，但你們現在又做了 7、8 個交流道，明顯是要做土地開發的樣子，這個我不知道，但是我要提醒交通部，你們當初在規劃的時候是說這條道路只有重車可以走，現在完全改變了，然後又要徵收那麼多民宅及土地。部長，雖然這個還在環評中，但是這個案子的問題很大啊！

**王部長國材：**我跟陳委員報告，我出自高雄，國 7 是因應 6、7 貨櫃中心未來會有一堆的貨櫃車，剛剛有講之前是走沿海路嘛！但是如果國道只有重車通行那就太浪費了，如果從高雄的發展來看，當然有一些是地區可以使用的。我是覺得，比如說到高屏溪，那個服務幾乎沒有服務，就

是你講的，變成重車的專用道一樣啦！這個部分如果從效益來講，當然也要有些車流能夠上去……

**陳委員椒華：**部長，再做評估一下，好嗎？

**王部長國材：**好，我們再評估。

**主席：**部長，你再跟陳委員說明一下。

**陳委員椒華：**我是希望再做評估，本人也沒有說你一定要怎樣。謝謝。

**王部長國材：**好，謝謝陳委員。

**陳委員椒華：**請問評估什麼時候可以完成？

**王部長國材：**他們現在在做環評……

**陳委員椒華：**我是說這個替代的評估。

**王部長國材：**環保署會討論，環保署過去針對替代方案也有討論過……

**陳委員椒華：**請部長給個時間，好嗎？這跟環保署的環評無關喔！

**王部長國材：**因為我們現在已經送到環評了，主要都是卡在環評啦！現在環評……

**陳委員椒華：**部長，對於這個評估你需要多少時間？

**王部長國材：**評估現在已經做好了，你說的評估……

**陳委員椒華：**我是說這個替代方案，也就是高屏溪西側岸的修正案。

**主席：**部長，你再找時間去跟陳委員說明清楚啦！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好，我請局長去跟您說明，過去曾經有這個方案。

**陳委員椒華：**我知道，我是耍部長押個時間，這個評估你需要多久時間才能提供給我？

**主席：**請交通部高公局趙局長說明。

**趙局長興華：**跟委員報告，這應該不是去做評估啦！應該是替代方案的一個處理而已……

**陳委員椒華：**對，多久時間要給我？

**趙局長興華：**這個替代方案在環保署的環評審查大會裡面會去做討論。

**王部長國材：**因為這個方案已經有了。

**趙局長興華：**現在可行性評估階段已經過了，現在……

**陳委員椒華：**不是！交通部應該要去評估這個替代方案到底可不可行嘛！

**趙局長興華：**現在是有局部路段的處理，環保署會去做討論。

**陳委員椒華：**我請教部長的是，對於這個替代方案，交通部總要評估一下，給我……

**趙局長興華：**這只是路廊的一個改變。

**王部長國材：**這樣好不好，我請局長兩個禮拜過去跟委員做個說明。

**陳委員椒華：**提出評估的說明？

**王部長國材：**是，兩個禮拜內。

**陳委員椒華：**好，謝謝。謝謝主席。

**主席：**接下來請李委員昆澤發言。

**李委員昆澤：**（9 時 48 分）部長，高鐵環島不是交通部目前的重要工作目標，我認為交通部目前

最重要的挑戰工作是兩個升級及一個轉型，兩個升級就是觀光局升格為觀光署以及氣象局升格為氣象署；一個轉型就是臺鐵的公司化。觀光局升格為觀光署可以提升觀光產業的有效推動；氣象局升格為氣象署可以讓整個預警功能大幅提升，保障人民的生命財產安全；而臺鐵公司化則有助於臺鐵提升其服務效率以及安全改革的落實。

部長，現在極端氣候對於全球都產生影響，尤其是使交通系統性風險增加，因為氣候變遷造成相關氣象預報、預警的難度增加，預警的難度增加就會造成相關交通系統風險的增加。在這邊本席首先要提醒部長，在做未來重要交通建設規劃評估的時候，必須要納入氣候變遷的因素，要將氣候跟地質的因素來納入。有關這個部分，請部長簡單說明。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是，這個沒有問題，我們現在都是這樣，就是提升基礎設施的抗災能力或是韌性，這部分在我們做設計時都有考慮。

**李委員昆澤：**有關氣象局要升格為氣象署，最主要就是氣候預警的相關準確性要提升，尤其是颱風、突發性暴雨造成土石流，尤其是對鐵、公路的衝擊。另外，地震預報的精確度也要提升。局長，我們在之前發生了 2 次的漏報，還有 14 次的連發狀況，當然這跟我們國家級警報預警系統的設置是有相當的關聯。日本是以第一報為主，臺灣是經過第一報、第二報，到第三報才整理出相關的細胞廣播系統來發放國家級警報，日本是在第一報的時候就發出，所以日本的民眾大概是 7 秒內就會收到警報，當然誤報的狀況也會較多。但是像我們臺灣如果要整理到第三報才發出，這樣的作法對於人民生命財產的保障程度又會降低。

有關這個部分，我們來看相關的規劃，我們的媽祖計畫，也就是我們國家級警報必須要有的海底電纜，在東部的海底電纜現在是從東北到恆春半島，在枋山登陸，這個系統的一期、二期都已經完成，現在最重要的是第三期要往南、往菲律賓的方向延伸 800 公里，但因為受到疫情的衝擊，國際原物料上漲以及海運的貨運成本提升，大概又要增加 7 億元以上的成本，我知道這個已經 4 次流標、1 次廢標了，接下來的狀況會如何？這個問題非常重要，請鄭局長說明一下。

**主席：**請交通部氣象局鄭局長說明。

**鄭局長明典：**報告委員，這個分為兩部分，一部分是檢討是不是將我們的規格改變，以降低成本；另外一部分就是修改計畫，希望能夠繼續爭取更多的經費。

**李委員昆澤：**增加的 7 億元部分呢？要往南延伸的這個部分什麼時候會報行政院？

**鄭局長明典：**我們的計畫書已經準備好。

**李委員昆澤：**這個要加強，地震的預報是不能延誤的，不能拖啊！

另外，有關都會區地震的偵測預報時間，我先請教一下局長，目前我們大概是 10 秒，到第三報會收到國家級的警報，能不能縮減到 7 秒？

**鄭局長明典：**是，這是我們努力的目標，以前叫做區域型，現在是區域型加上現地型，兩個並行。

**李委員昆澤：**之前我有跟你討論過，我們要在都會區的邊緣增設井下觀測站，這個對於目前的地震預報，除了東部海域，因為我們知道有七成的地震是來自於東部海域，其實本島內陸也有相關



的斷層帶，增設都會區的井下觀測站對於都會區民眾的生命財產保障以及內陸在本島的預警程度都會大幅的提升，請問目前這個工作的狀況如何？

**鄭局長明典：**是，我們預期在兩年內可以全部完成，現在大概有一半的人口密集區已經可以做試預報，所以今年某些地方的預警時間已經可以提前。

**李委員昆澤：**現在是 10 秒，大概什麼時候可以提升到 7 秒？

**鄭局長明典：**今年會測試並行，然後我們到年底會把成果向委員報告。

**李委員昆澤：**相關的地震預警參數也要去做調整，讓它更精確，如果不精確，有誤差或者有延誤，都會造成人民生命財產的損失。

**鄭局長明典：**是，這一部分我們會小心。

**李委員昆澤：**1 秒、2 秒都可以增加大家的基本安全保障。

**鄭局長明典：**是。

**李委員昆澤：**部長，氣象局升格為氣象署是一項重要工作，也要加強各單位的跨單位合作，目前是高公局跟公路總局，接下來農委會及海委會的跨部會合作也必須要加強。

**王部長國材：**是。

**李委員昆澤：**另外，我們來談觀光局升格為觀光署這部分。國旅券目前的使用率達 45%，4 月 30 日即將到期，在本次的疫情衝擊之前，大家對於國旅券期待非常高，本來預計發放 120 萬份，本席跟部長一起向蘇院長請託，因為民眾的參與非常踴躍，所以將 120 萬份提升為 240 萬份。

**王部長國材：**是，謝謝委員。

**李委員昆澤：**受到疫情的影響，目前的使用率大概是 45%，我認為清明連假是一個很重要的推廣時期，但就我初步的估計，清明連假的使用率頂多七成而已，政府必須有更積極的方案，甚至國旅券的使用期限也要延長，請局長說明一下。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張局長說明。

**張局長錫聰：**使用期限到 4 月 30 日就截止了，所以這段時間除了之前的行銷以外，我們最近要做衝刺型的行銷，也就是每個禮拜都有活動，還有記者會，然後也輔導業者包裝並推出優惠產品，然後我們也舉辦抽獎活動，在觀光局所屬的 13 個國家風景管理處同步進行行銷，希望能夠再推升使用率。

**李委員昆澤：**部長，在目前疫情比較和緩的狀況下，要大力督促觀光局，讓國旅券能夠促進國內觀光旅遊的發展。

**王部長國材：**是。

**李委員昆澤：**因為新冠肺炎的影響，國外來臺觀光的旅客人數減少了 88%，2019 年的旅客人數達 1,186 萬人次，2020 年的旅客人數已經降到 137 萬人，旅遊業的從業人員這麼多，都需要觀光局甚至是提升為觀光署來幫助相關的從業人員。旅遊業的員工大概有 21 萬人，間接影響也高達 25 萬人，局長跟部長責任非常重大。國旅券是一個重要的刺激觀光旅遊推動的措施，當然要結合地方創生、區域旅遊品牌的建立以及觀光景點的串連、套裝路線等等，都是觀光局很重要的工作。

**王部長國材：**是。跟委員報告，我希望能夠再加一點碼，如果現在國發會認為加碼券要到 6 月 30 日，那這段時間，尤其連續假日必須再去促銷，這部分一定要進行。

**李委員昆澤：**好，觀光局升格為觀光署是一個很重要的工作，能夠提升相關的能量來推展國內旅遊、國際旅遊；另外，強化它的分工組織、功能，大幅提昇觀光產業對民眾的服務，這是很重要的工作，部長都要督促，不管是氣象局或是觀光局升格為署，都是很重要的工作。

**王部長國材：**是。跟李委員報告，我去拜訪了新的人事長，氣象署確定留在交通部，還有觀光署，所以兩個升格然後留在交通部……

**李委員昆澤：**氣象局也是升格為氣象署？

**王部長國材：**升格為氣象署，對，我跟人事長討論，現在就用這個方案，如果送進立法院……

**李委員昆澤：**這個已經討論很多年了。

**王部長國材：**是。

**李委員昆澤：**另外，目前臺鐵的員工是 1 萬 5,000 人，2019 年每日搭車人次為 64 萬人次，因為疫情的衝擊，2022 年 1 月平均每天搭車人次則降為 44 萬人次。部長，我們推動臺鐵公司化最主要的目的就是讓原本老舊僵化的政府體制能夠轉型為一個在營運、效能、安全改革能夠更有效的落實，達到永續經營的組織。世界上很多國家的鐵路幾乎都公司化了，除了少數兩、三個比較集權的國家之外，大部分都已經公司化。我認為員工對於公司化沒有安全感的原因，在於我們對於公司的資產、債務未能向員工及社會大眾說明清楚，因為沒有說明清楚，他們未來的薪資、未來的權利就無法有明確的保障，這是一個最主要的原因，請部長說明一下。

**王部長國材：**謝謝委員，委員的建議的確非常好。第一個，當然資產怎麼估算變成股本的問題，這個也在討論，此處所談的負債 4,208 億元，我們看起來真正的負債是 1,484 億元，委員這邊也整理出我們的說明了……

**李委員昆澤：**部長，時間的關係，最重要的是，工會目前也提出相關的公司化的版本，部長這邊必須要跟臺鐵工會對話……

**王部長國材：**好，我們會持續跟他們對話、溝通。

**李委員昆澤：**以尋求共識、減少誤會，讓大家對於公司化的未來，對於臺鐵未來資產、負債的處理方式、員工權益的保障等方向能夠有明確的認識。對於員工權益的保障，我最後有三個基本的要求：第一個，員工要有選擇權，他們對於他們工作的選擇權，無論他們是要繼續維持公務員的身分還是轉為從業人員，是不是有優退的方案，必須要明確的說明。

**王部長國材：**好。

**李委員昆澤：**另外，公司化之後，相關的勞動條件要比過去更好，要有明確的薪資計算方式，薪資的水準不能低於目前的狀況，而且要有明確的升遷管道。另外，政府的決策或是政府對於社會的責任，不管是優待票或是小站等等政策性所造成的虧損，不能影響員工的權益；或是目前臺鐵的資產、負債等等，也不能影響員工的權益。來，部長，最後讓你說明一下。

**王部長國材：**是，謝謝。剛剛委員所提的選擇權，就是採取雙軌制，如果對於公司化轉換有疑慮，他可以選擇維持公務員身分到底。勞動條件提高這部分，之前我已經談到現職員工不會因為公

司化導致其薪資、福利受到一點影響；另外，無論選擇原來的制度或是未來的從業人員制度，這兩套制度在任何比如說該加薪的時候，兩邊都會加，不會只有加一邊，然後虧損這部分，現在的公司化條例當中已經談到政策性的虧損由政府編列，辦法由交通部訂定。

**李委員昆澤：**當然有分短債跟長債，長債的部分，政府有相關的處理機制；短債的部分有償債基金或是作價投資等，另外還有政府預算的撥補，這些都要明確的向員工及社會大眾說明清楚。

**王部長國材：**再跟委員報告一下，關於歷史的虧損或稱作歷史的債務 1,400 多億元就是用償債基金，未來可能因為諸如小站等政策因素導致的虧損，政府也會補貼，所以這部分有分過去式跟未來式，兩者都會補貼。

**李委員昆澤：**臺鐵公司化的重點是服務效能的提升、車輛班次的準點，最重要的是安全的改革以及勞工權益的保障，都需要部長全力地督促。

**王部長國材：**好。謝謝李委員。

**主席：**請趙委員正宇發言。

**趙委員正宇：**（10 時 3 分）部長早。今天是本會期第一天開會，我來質詢一個最重要的議題，即每個委員都會提到的臺鐵公司化。交通部提出的草案我已經看完了，看得出來交通部有誠意還有改革的決心，不過這個草案的內容，我有幾點想請教一下部長。第一個，臺鐵公司化之後有高達 4,200 億元的負債要處理，對不對？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趙委員好。是。

**趙委員正宇：**其中 1,400 億元左右是臺鐵已經向銀行借款的債務，這個債務剛才部長也講叫做歷史債務，是不是？

**王部長國材：**是，歷史債務。

**趙委員正宇：**交通部成立基金來承擔，是不是？

**王部長國材：**是。

**趙委員正宇：**這個基金會將臺鐵部分固有的資產納入，是不是這樣？

**王部長國材：**對，目前是這樣。事實上這個基金未來我們會再訂一個收支辦法，我們初步是拿它三塊地，一個就是臺北機廠，另外是高雄港站，以及臺北在做都更的 E1、E2，大概……

**趙委員正宇：**都缺乏比較大的，對不對？

**王部長國材：**是這第一個，第二個，事實上行政院也承諾部分款項會撥入公務預算，所以未來基金除了土地的租金收入以外，行政院公務預算也可能會進來。第一步就是 1,484 億元，如果以公司來看，它在公司化那一年就清零了，它就是沒有借款，這個借款就撥到我的基金那裡。

**趙委員正宇：**撥到基金裡面？

**王部長國材：**是。

**趙委員正宇：**工會是不是反對？

**王部長國材：**這個它不反對。

**趙委員正宇：**所以它不反對嗎？

**王部長國材**：它是針對那個土地，它認為土地都不能撥。

**趙委員正宇**：對啊！它不是反對嗎？所以你們要處理這個問題，是不是？

**王部長國材**：我跟趙委員報告，我覺得針對公司化，我們所有的單位都在幫忙，但是也要合理，我的意思是已經幫這麼多忙，把它清零了。我跟委員報告，這三塊地，前面兩塊地是很難處理的，第一個是臺北機廠被指定為古蹟，完全沒有辦法開工。

**趙委員正宇**：沒有辦法動的。

**王部長國材**：對，現在是租文化部，大概一年 3 億的收入這樣而已。高雄港站現在是還沒有動，未來也不可能把它變成什麼，它一定也是標租等等的處理，至於 E1、E2，這部分我們要透過跟臺北市政府討論，所以等於這三塊地短期之內不會是類似金雞母一樣的，這個部分要透過我們的努力。

**趙委員正宇**：所以這個比例很重要，要怎麼分割，比例是非常重要的。

**王部長國材**：是。

**趙委員正宇**：第二個，4,200 億當中，有 1,900 億有重大的遞延負債，是不是？

**王部長國材**：是。

**趙委員正宇**：交通部認為我們工程完工之後，撥入臺鐵局使用就變成它使用的財產，收支對列嘛？

**王部長國材**：是，委員很清楚。

**趙委員正宇**：所以不算是臺鐵負債？

**王部長國材**：不是它去跟銀行借錢，這是資產跟負債的……

**趙委員正宇**：我知道，收支對列，對不對？

**王部長國材**：是。

**趙委員正宇**：不過完工之後，是不是真的如帳面上所說回收對應的款項？是不是很有疑義？

**王部長國材**：它是這樣，比如鐵路立體化，我列資產，這是借方，我另外在貸方列一個遞延負債，那麼它的折舊費用就跟這個……

**趙委員正宇**：我知道你們要收支對列。我問你一個問題，你認為認列補助的支付由交通部來辦，那麼你們是 10%、20% 或 30%？你們每年認列補助讓交通部來支付，是不是？到底你們是補助多少錢？

**王部長國材**：不是，它的意思是我給你以後，資產跟遞延負債，資產變折舊費用，遞延負債就變收入了，這是在講這個。

**趙委員正宇**：不是，我是說交通部也有補助，認列補助啊！你要認列補助。請問副局長，百分之多少？

**主席**：請交通部臺鐵局馮副局長說明。

**馮副局長輝昇**：報告委員，這是按照折舊費用來攤提，所以如果這是 30 年，30 年每年折舊費用大概是 20 億至 30 億，要看不同的建設，因為鐵路高架的部分，有臺中鐵路高架 500 億……

**趙委員正宇**：你們是這樣分的。

**馮副局長輝昇**：對，依這樣來分，不是全部。個別的工程……

**王部長國材：**個別的就看資產的折舊。

**馮副局長輝昇：**沒有現金的流量在裡面，它其實是一個……

**趙委員正宇：**好，這樣我瞭解了。

另外一個問題，上個禮拜 3 月 3 日大停電，很多紅綠燈都停止運作了，導致交通大亂，我知道重要路口都有設置一個電力備援系統，一旦斷電就可以馬上啟動，在斷電時，我們也要感謝員警，尤其是南部的員警，北部也有，各地都有，員警真的都非常辛苦，我看了好幾天了，重要道路路口都有警員指揮交通，這樣是非常好的。關於設備，部長，是不是應該針對一些比較重大十字路口的電力備援系統來提升安裝率？部長認為如何？

**王部長國材：**第一個，紅綠燈的部分，大部分權責都在地方政府。第二個，事實上有些有不斷電的一些備援系統，有些已經有裝了。

**趙委員正宇：**但是臺北市才多，其他縣市根本都沒有，是不是？

**王部長國材：**是。

**趙委員正宇：**所以這很重要，你是交通部，你要補助地方，我知道紅綠燈是地方做的，但交通部不是要有一個方案來補助費用，針對斷電的備援電力系統？萬一停電的時候可以使用，才不會造成交通混亂，我的建議有沒有道理？我想你們可以研究一下。

**王部長國材：**好，我們來研究。

**趙委員正宇：**再請問部長，有關桃園的建設，每個部長都來看過，只有你還沒去，因為你最近比較忙，每個部長上任，我都會請他來看國道 3 號，就是八德進出國道 3 號的問題，北側有大湳交流道，趙局長也非常清楚，他已經去了不知道多少次了。南側有大溪交流道，上下班時間車流非常龐大，民眾飽受塞車之苦。

我每天幾點到立法院，部長知道嗎？6 點 20 分。這個時間你起床了沒？還沒有？

**王部長國材：**我 5 點半起床。

**趙委員正宇：**我是 5 點起床，比你還早。因為我年紀比你大，老人家睡不著。其實不是我睡不著，我也想睡，就是因為塞車，你知道我要上交流道的時間要多久嗎？從我家上交流道，只要超過 6 點半，光是塞車就要超過半個小時以上，只是要上交流道而已，不是我老人家睡不著，我是沒辦法，因為塞車之苦，我自己本身也是，當了六年多的立委，每天都是這樣。我請我秘書開車，開了兩天，他說他不要幹了，他不要那麼早起來，他不要做了，乾脆從頭到尾都是我一個人，到現在也是一樣，所以這是非常重要的。

我們八德有一個擴大都市計畫，我們常稱為八擴，很多年輕人來這邊住，大部分都是新北市以及附近週遭的人，我認為這對他們上下班是非常重要的。我看一下進度，豐德交流道在 113 年 4 月才正式施工。局長，要這麼久嗎？我們每天講，叫你要快，快到現在還是這樣。116 年 6 月才完工。

**主席：**請交通部高公局趙局長說明。

**趙局長興華：**跟委員報告，目前都是朝這個方向進行當中，目前有一些比較有問題是……

**趙委員正宇：**有問題的是什麼？你現在趕快講。

**趙局長興華**：原來是環境差異分析，因為它位於鳶山堰水庫集水區的範圍內，所以依照規定它要做環境說明書，當然我們現在也是朝這方向，還是按照期程之內處理。有關環差說明書的部分，按照進度，預計這個月底，它也會提出環境說明書，我們審查後，可能在下個月 4 月，最慢 5 月初，我們會把它送交通部，然後送到環保署去審查，我們也是期望在今年底能審查過，我們按照期程一直在推動。

**趙委員正宇**：如果都很順利，能不能提早？

**趙局長興華**：如果都很順利，有可能提早，就是我們看後面用地取得的時程。

**趙委員正宇**：我想用地取得應該沒什麼問題，因為那個地方你也去過，並不是你們那些重要的地方。

**趙局長興華**：因為還要搭配桃園市政府的聯絡道路，所以這個部分是兩邊的進度要一致。

**趙委員正宇**：我想這些都要排除，至於地方的部分，我會請桃園市政府加速來辦理。中央的部分，請部長快一點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好，沒問題。

**趙委員正宇**：還要請局長也快一點。

**趙局長興華**：好。

**趙委員正宇**：另外一個部分，公總陳局長，我們新屋的建設也要做，舊的建設要好好維護。你看台 66 線這個道路，還有西濱台 61 線，最近下雨，局長也很清楚路面損壞得非常嚴重，你們每次都是補、修，你拜訪我時，我也有講過這件事。局長，這要如何改善？

**主席**：請交通部公路總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文瑞**：跟委員報告，台 61 跟台 66 在桃園路段相關路側龜裂的情形，其實我們都瞭解，我們目前已經調集相關的養護經費，包括台 61，我們從大概 34 公里到 54 公里的這 20 公里路段，包括觀音、草漯、新屋等，針對相關的路段，我們先調集大概兩億元的經費做相關……

**趙委員正宇**：2 億 6,000 萬元嘛！我看了一下……

**陳局長文瑞**：6,000 萬元大概會放在台 66。

**趙委員正宇**：台 66？

**陳局長文瑞**：對，台 61 我們大概先……

**趙委員正宇**：我的意思是說，我看今年的預算，這兩個地方你們花了 2 億 6,000 萬元。

**陳局長文瑞**：是。

**趙委員正宇**：你們又爭取了 28 億元去優化對不對？

**陳局長文瑞**：對，目前還在國發會審查，我們希望……

**趙委員正宇**：你覺得這樣做會更好嗎？2.6 億元夠嗎？

**陳局長文瑞**：跟委員報告，因為整體養護的經費確實比較龐大，所以我們就提報了一個計畫到行政院，目前正在國發會審查，希望能夠爭取到專案的經費。

**趙委員正宇**：西濱的用路人非常多，這要特別注意一下好嗎？

**陳局長文瑞**：是。

**趙委員正宇：**謝謝。

**主席：**謝謝趙正宇委員。現場還有兩位委員，在陳素月委員和莊瑞雄委員發言後就休息。

接下來請陳委員素月發言。

**陳委員素月：**（10 時 16 分）部長早安，我們知道這兩年受到疫情的衝擊，不僅整個國際經濟都受到影響，民眾的生活習慣也受到影響和改變，尤其是國內的觀光產業更是受到了很大的衝擊。看到過去交通部針對臺灣的觀光政策和觀光發展定有主題旅遊年，但王部長去年上任之後就將它取消了，此舉當然也引起觀光業界出現不同的聲音，也有很大的抱怨。對於臺灣觀光政策的發展，部長取消了主題旅遊年的規劃，請問您有更好的想法嗎？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感謝陳委員給我說明的機會。我並不是取消，比如去年是自行車旅遊年，這是不是代表去年做完今年就不要做了？前年是小鎮旅遊，現在彰化的小鎮旅遊還做不做？我的想法是，今年鐵道旅遊還是要做，但所有的旅遊都必須延續，因此我認為定出主題旅遊年很怪。比如 2023 年或 2024 年是跳島旅遊年，但是跳島就已經在做了，像探索夢號於去年、前年就已經在做了，所以觀光應該不限於今年推什麼、明年推什麼，而且主題旅遊年定到後來就已經想不出名字了，最後都還定出了博物館旅遊年。

我的想法是，過去的小站、小島、自行車等旅遊都要推，這些必須要有延續性，所以我覺得主題旅遊年可以當作今年新開發的重點，但舊的仍要繼續做，我的建議是這樣，並不是取消。

**陳委員素月：**部長的說明是「並不是取消」，你的想法當然也很好，應該要朝多元、全面化去發展。

**王部長國材：**就是要延續，比如像去年做了自行車旅遊年，但去年因為疫情，使得自行車旅遊年沒有得到很多推展，這項旅遊今年仍要繼續推，明年、後年都要推。

**陳委員素月：**因為我們知道，僧多粥少經費畢竟有限，你取消了主題旅遊年，一般業界的看法是，如果每一年有一個主題的話，至少可以聚焦在那個主題以檢視相關的設備，比如在鐵道旅遊年的時候，就可以針對這個主題檢視所有相關的設施。有時候觀光發展也不一定侷限是觀光局的業務，因為鐵道旅遊年也會牽涉到鐵路局。在這樣的狀況下，又說要延續的話，沒有重點之後會不會變成力道不夠？

**王部長國材：**今年的鐵道旅遊，包括鳴日號和藍皮解憂號，都會被當成今年的重點，而且我們還把自行車和鐵道都放在今年推動的重點中。也就是說，旅遊業可能有點誤解，不必特別規定今年就是什麼，因為有時候一強調，其他的諸如自行車及跳島旅遊就全都不見了，所以我的想法是，比如今年新開發的重點是鐵道旅遊，所以鐵道旅遊要做，但其他的像是自行車、十大島嶼、小鎮旅遊等都還是要繼續。

**陳委員素月：**我當然認同部長講的，今年做過的主題，明年也還是要延續。

**王部長國材：**要延續，重點是在延續，而不是取消。

**陳委員素月：**可是你要怎樣讓它延續或是讓特別強調的主題真的能夠被看到，我指的是那個強化的力道。

**王部長國材**：瞭解。

**陳委員素月**：我們看到世界經濟論壇在 2019 年 9 月 4 日發布了 2019 年全球觀光競爭力指數評比，臺灣整體的觀光競爭力指數在 140 個參與評比的國家裡，名列第三十七名，與 2017 年相比下降了 7 名。對於這樣的評比報告，裡面有臺灣較具優勢的項目和比較弱勢的項目，其中包括健康和衛生、觀光發展優先程度、國際開放、價格競爭力、環境永續、航空運輸基礎設施、旅遊服務基礎設施及自然資源等。我想請教的是，針對臺灣旅遊弱勢的項目，我們該如何推動改善？疫情還是會過去，我們也期待觀光業可以趕快恢復過去的榮景，在這樣的狀況下，我們要迎接疫情後觀光業的復甦，對於弱勢的項目要怎樣去強化？

**王部長國材**：跟委員報告，這些指標我的確都有看，比如「觀光發展優先程度」，很多的比較都在講觀光局的層級，有些國家是到觀光部，我們現在則是將它提到觀光署的層級。至於「航空運輸基礎設施」，委員也知道，當時到四千八百多萬人準備跳到五千萬人的時候，我們都覺得桃園機場會塞到爆，所以第三航廈、第三跑道的建設現在都在如期進行。另外，我覺得比較重要的還有「旅遊服務基礎設施」，剛才我在報告的時候也談到，我們現在要打造六大魅力景區，希望具國際水準的魅力景點能讓很多人願意重遊，這些事我們也都有做，所以這幾個部分目前都有進行，當然，不足的地方我們也會繼續努力。

**陳委員素月**：在這些弱勢項目裡面，我覺得有一項是非常基本、非常重要、也會讓觀光客留下深刻印象的，那就是健康與衛生。其實這也是我們長期以來一直在講的廁所，公共廁所不管是數量還是清潔的維護，這些都還不夠，不知道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再行加強？

**王部長國材**：廁所的部分會涉及各部會，交通部也請總務司針對廁所制定監督管理機制，我們會對剛才談到的部分繼續加強。

**陳委員素月**：有關觀光局轄下觀光景點的廁所，我的希望與要求就是一定要確實落實清潔的程度。

**王部長國材**：我請局長跟委員說明一下。

**陳委員素月**：沒關係，我也要感謝觀光局都能順應民意在地方上一些比較熱門的登山景點興建廁所，我覺得這是非常需要的，在此先感謝觀光局。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張局長說明。

**張局長錫聰**：謝謝委員，有關廁所的部分，也跟委員報告一下。我們最主要是從國家風景區率先做起，並輔導地方政府公所的廁所能夠跟進，要求國家風景區的廁所必須有 80% 以上達到特優等，而這個等第則是由環保單位評鑑，目前大概都可以達到，所以接著就是廁所改革計畫，對此我們編有預算，對於委員的指教，我們會努力。

**陳委員素月**：之前在本席的建議和爭取之下，位於本席選區的藤山步道興建了廁所，開放使用後因為使用率非常高，所以清潔程度馬上遭到民眾詬病，認為清潔人員沒有密集地去打掃。因為這部分我們是請公所配合管理，但公所又礙於經費的問題以致人力不足，所以我建議你們可以思考一下該如何支援地方公所的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在經費上予以支援？

**王部長國材**：我會請風管處和市公所討論一下。

**陳委員素月**：謝謝。接下來我想這個會期的重點是在臺鐵公司化的部分，其實這個部分也談論了非



常久，尤其在太魯閣號事件發生之後，整個社會的期待越來越強烈，也希望能夠透過臺鐵公司化提升整個臺鐵的服務。我們看到 3 月 8 日的新聞，臺鐵公司化公聽會在會場上的溝通好像沒有什麼效果，當然我們也希望、期待臺鐵局還是要多做溝通。臺鐵公司化是大家的期待，也是社會的期待，可是我們要去思考公司化之後，我們要的目的到底是什麼，我們要達到什麼樣的效果，我想大家期待的應該是臺鐵的服務水準以及安全性，請教部長，臺鐵公司化後對於安全性及服務的部分能夠確實提升嗎？可以做到嗎？

**王部長國材：**我剛才談到臺鐵安全改革是現在進行式，一直持續在進行中，包括我剛才談到的安全管理系統（SMS）、第三方評鑑、鐵道監理員，這些都是在做的新措施。公司化是讓我的安全改革可以落實，因為我發覺在尾端的組織僵化，造成很多的標準作業程序沒辦法落實，很多的執行沒辦法被監管，所以我希望透過一個好的組織來執行安全跟營運。

**陳委員素月：**事實上，剛剛部長講到組織僵化，不管是要怎麼讓組織僵化能夠更活絡起來，或是整個營運安全性的提升、效率的提升，其實歸結到一個重點就是人的問題、員工的問題。所以本席在這個部分要請教一下，因為臺鐵最近幾年人力上也出現了一些斷層，你們也有辦理招考、特考進用新進人員，但最近本席接到一個陳情反映，我聽了之後也覺得不是很合理，就是最近有一個特考錄取了 40 名人員，但在分發之後又增額錄取，結果讓這些正取已經填寫分發志願的人非常反彈，他們覺得不公平，因為他們在正取分發志願的時候沒有辦法選擇留在中部，但是後來中部又開出 10 個缺額，由後面的備取人員來填這些增額名額，我覺得這樣實在不公平，所以這部分你們是不是應該做一個檢討？

**王部長國材：**我請副局長向委員說明一下。

**主席：**請交通部臺鐵局馮副局長說明。

**馮副局長輝昇：**報告委員，主要是因為臺鐵以往的報到率都會比較低一些，所以我們在錄取的時候是分為三階段辦理，第一階段是正額錄取，沒有報到的部分還有第二階段的增額，再把我們需要的人力補足。也跟委員報告，其實受到現在環境的影響，我們這一次特考的報到率，工、電部分大概三成左右，機的部分大概六成，運務部分是比較高，這是我們目前的狀況。

**陳委員素月：**我先打斷一下，這次的增額錄取不是沒有報到的增額錄取，而是多出缺來的增額錄取，你懂我的意思嗎？本來的缺分發完了之後又冒出了好幾個缺，讓備取的人可以填，前面的正取生都已經分發完了，你覺得這樣對正取生來說公平嗎？

**主席：**請交通部臺鐵局人事室卓副主任說明。

**卓副主任有章：**跟委員報告，我們是在特考先提了正額錄取名額，這些缺額都是現缺，增額錄取是考完以後還沒有分發之前，我們會再去調查有沒有空缺需要再補充的部分，陸陸續續調查出來以後，我們才會提增額錄取的部分，正額錄取是我們已經提缺在公告裡面，所以那個部分要先分發完以後，增額的部分才會繼續分發，而且分發的時間點有落差，不是同一時間。

**陳委員素月：**是有落差沒錯，可是我覺得你用增額錄取就有問題，我建議應該……

**馮副局長輝昇：**我們再跟委員私下……

**主席：**這部分一定要跟陳素月委員說明清楚。

**陳委員素月：**我覺得這部分應該在下個年度辦理正式特考的時候再去招考，這樣才會公平。

**馮副局長輝昇：**好，謝謝委員。

**陳委員素月：**在同一個年度做增額，我覺得這樣會造成大家的疑慮。

**王部長國材：**我請他們在一個禮拜內去向委員說明。

**陳委員素月：**謝謝。

**主席：**請莊委員瑞雄發言。

**莊委員瑞雄：**（10 時 31 分）部長，謝謝你，上一次你跟我到屏東大鵬灣去考察，也決定對整個大鵬灣進行清淤，這些工作陸續都在進行當中，為什麼我今天要特別提這個問題？這兩年因為疫情讓全球觀光業陷入慘況，2019 年到臺灣的國際觀光客有 1,186 萬人次，前年是 138 萬人次，到了去年剩下 15 萬人次，全世界遇到疫情真的沒辦法。但重點是我們的防疫做得很好，國際上、歐美開始慢慢解封，接下來我相信會有很多人進來臺灣，我們準備好了沒有？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上次我們去考察整個大鵬灣的清淤，我為什麼會感受特別深刻？因為我每天都要經過那裡，我就住在附近而已，屏東東港、大鵬灣也好，或是墾丁、國家公園風景區的一草一木，每一處我都知道。但重點是我們現在把它清淤完以後，部長當初還是次長，我們都很支持這個政策，現在清淤完後已經出現 U 型了，然後慢慢形成開口了，還算不錯，但重點是其實那個水質還是糟，為什麼會糟？我可以點出問題，第一個，南平養殖區的廢水沒有截流，我知道你們還要編列預算，我拜託你們要加速。第二個，每當大雨或颱風時，林邊大排如果沒有擴大截流的話，一部分的水會跑到濕地，大部分的水還是沖到大鵬灣裡面去。所以剛剛部長提到的旅遊基礎設施弄好了沒，是我比較在意的地方，這兩個問題要拜託局長大力幫忙處理，因為林邊大排可能還有跨部會的問題，部長，這個地方可以具體承諾嗎？照理講，因為我們上次去的時候，我們兩個已經講好「2020520」，部長，你還記得嗎？

**王部長國材：**莊委員的確非常關心大鵬灣，上次談到的一些清淤部分也在進行了，林邊大排的確是最根本的問題，這個部分我還要跟縣政府溝通。第二，剛才談到跨部會，因為它是一個區域排水，這個部分我們這邊再來跟相關部會，比如水利署或地方政府好好討論，因為不處理，水還是會進去，所以沒有用。

**莊委員瑞雄：**枉費我們在清淤，所以要拜託部長，因為這是國家風景區。第二個讓我心裡頭滴血的地方，你上次去的時候我就跟你講過了，大鵬灣本來有幾千人在那個地方生活，也有水上 7-11，你要維士比，我就送去給你；你要便當，我就幫你送過去；你要喝啤酒、買香菸，一通電話，我就幫你送到大鵬灣，有多少人在做水上 7-11，結果現在大家都在喝酒，因為沒生意，所以很可惜。整個 BOT 解約以後，那些基礎設施不是很多都有鑑價了，鑑價沒有爭議的部分，你們是不是趕快編錢去把它買回來？再採用短期出租的方式或是其他的營運方式，不然就像你講的基礎旅遊設施沒有弄好，你要我去大鵬灣做什麼？他們去了之後，你們也要提供他們住的地方啊！

**王部長國材：**解約有在進行，其實我後來也去了很多趟，尤其像「遊一」那邊的旅館，在國際賽車場後面的旅館……

**莊委員瑞雄**：對，「遊一」。

**王部長國材**：我看那些旅館都保持得非常好，裡面設備都還很好……

**莊委員瑞雄**：怎麼辦？是啊！你看都保持的很好。

**王部長國材**：所以我的想法是 BOT 解約，下一個可能就是 OT，這部分就要照做。目前整個解約的部分，局長剛才才有說明現在已經要報行政院，就是在沒有爭議的部分……

**莊委員瑞雄**：你們現在的爭議是到底要用基金，還是要用公務預算嘛！差在這裡而已嘛！

**王部長國材**：對！對！現在要儘快處理，你要說明一下嗎？

**莊委員瑞雄**：所以代表你們是選擇的問題啊！你不能把我們整個大鵬灣稱為國家風景區，大家沒有飯吃就算了，但是至少也要帶來人潮，把整個地方的生機發揮出來，這樣才對啊！

**王部長國材**：好，在這一塊他們還沒有交回來的部分，現在在處理，事實上在其他的部分，大鵬灣風管處也都有在進行。但是那個部分最重要，幾個精華區都在 BOT 的合約裡面，這部分我請局長再說明一下。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張局長說明。

**張局長錫聰**：是不是重點跟委員報告一下，在大鵬灣比較當務之急的是先處理「遊一」區因為仲裁、解約之後的後續事項，現在比較重要的是先把資產取回，就像剛剛部長講的要進行 OT。這部分的資金已經報到院裡面，院裡面昨天也開過會議，原則是同意支持，所以近期內可能先簽協議以後，就開始進行，然後再來……

**王部長國材**：先拿回來處理啦！

**莊委員瑞雄**：我總質詢要來追問這一個問題。我真的看不下去，我看到一個國家風景區被你們搞成這樣，本來那個地方可以生活的，現在你們把它弄成國家風景區，大家變成沒有飯可以吃，而且又沒有人要去。

青洲遊憩區經營得還可以，你們經營得好的，我會跟你們說好，但問題是大鵬灣整個生機不見了、腦死了嘛！你們沒有做基礎設施嘛！我問你：「部長，我們一起去大鵬灣，好嗎？」，你一定會回問我：「那我今天要住哪裡？」，不是會這樣說嗎？可惜啦！好不好？加速啦！

**王部長國材**：好，我知道。

**張局長錫聰**：會加速進行，會有活路……

**莊委員瑞雄**：好，你們把它處理好就好，可以嗎？不然我在總質詢還要再次詢問你們。

我想請教部長，我從毛治國問到張善政、問到林全、問到賴清德，現在問到蘇貞昌，對於屏南快速道路，你們都有進行可行性評估，本來你們是要做高架，但你們說這會破千億元，而且還有落山風的問題；當初本來要從國道三號延至屏南快速道路，現在是要重啟可行性評估囉！請你具體回答我，可行性評估多久能出來？差不多需要幾年的時間？

**主席**：請交通部公路總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文瑞**：跟委員報告，可行性評估部分我們確實有在做相關的發包，去年 5 月就已經開始啟動了。我們在今年 1 月開始有做相關的期中審查，確實因為整個路線，包括從潮州到楓港再到恆春，路線是滿長的，其中裡面還有一些軍區的禁、限建……

**莊委員瑞雄**：我當然知道是土地的問題啦！

**陳局長文瑞**：所以大概在可行性評估的部分……

**莊委員瑞雄**：多久能做出來？

**陳局長文瑞**：跟委員報告，因為它的路線長，也有一些……

**莊委員瑞雄**：兩年？

**陳局長文瑞**：其他的快速公路可行性評估大概要做快三年。

**莊委員瑞雄**：三年。

**陳局長文瑞**：我們在 110 年 5 月左右就發包，所以最快……

**莊委員瑞雄**：就算是三年，莊瑞雄還不會在政壇消失啦！我還是會繼續追問你們，我先跟你講啦！

**陳局長文瑞**：是！是！

**莊委員瑞雄**：我的意思就是拜託啦！部長，像這種重大建設其實都是政治決定，你們都不用再騙我了，這都是政治決定啦！

**王部長國材**：不要這樣說，我們也是要評估看看……

**莊委員瑞雄**：不，你們一直在講效益不足嘛！之前說高鐵南延的時候，我也和你們說過當初日本在做新幹線時經濟效益不足、上海高鐵效益不足、香港的赤鱗角機捷也效益不足；最後我向賴清德院長說日本人、中國人和香港人在旁邊設置迪士尼，賴院長還問我是不是要跟他討設置迪士尼？我說如果能這樣最好。重點就是你們從以前一直這樣做可行性評估，若是用同樣的標準，就算做一百次也不會通過，到最後還是政治決定啦！請給予我們支持，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我們會將可行性評估做出來，可行性還包括它以後的交流道位置、經過的路線、環評的敏感度會不會太高等，所以這是一定要做的。

**莊委員瑞雄**：如果能通過，花三年也沒關係，我們會等你們……

**王部長國材**：好，我們加速……

**莊委員瑞雄**：要給我們支持啦！

**王部長國材**：我們會加速，好。

**莊委員瑞雄**：大鵬灣部分再拜託你們喔！

**王部長國材**：OK，謝謝。

**主席**：謝謝莊委員瑞雄。

現在休息 10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請陳委員雪生發言。

**陳委員雪生**：（10 時 51 分）部長好。昨天我邀請航港局局長到我的辦公室說明四鄉五島港埠建設建置的狀況，我非常滿意，拜託部長跟葉局長說謝謝他。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陳委員好。他就在旁邊，委員要不要直接謝謝他就好了？

**陳委員雪生：**你謝謝他啦！他幫你做事嘛！對不對？

**王部長國材：**是。

**陳委員雪生：**四鄉五島的港埠建設都建置地非常周延，甚至臺北港也協助很多，我也拜託部長給予航港局支持。

**王部長國材：**好。

**陳委員雪生：**預算、經費大概全部都到位了，能夠如期、如質執行，部長可以嗎？

**王部長國材：**我是一定支持，請局長說可不可以……

**陳委員雪生：**局長，你不用回答，等到改天航港局業務報告的時候，我再來請教您，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OK，我們支持啦！

**陳委員雪生：**葉局長您請回。部長，南北竿大橋（即馬祖大橋）的進度怎麼樣？

**王部長國材：**現在國發會還在蒐集一些意見。

**陳委員雪生：**還在蒐集意見？好。

**王部長國材：**我也表達了委員這邊很急……

**陳委員雪生：**部長有機會碰到總統跟院長時再報告一下，好不好？我也有跟總統府聯絡，蔡總統因為現在國務比較忙，最近他大概會找我就財務、工程技術等各部分商量一下，看看是怎麼回事。我想謝謝公路總局及局長，局長您請回。

北竿機場的改善，目前環評的進度如何？

**主席：**請交通部民航局林局長說明。

**林局長國顯：**報告委員，環評在進行中、還在討論。

**陳委員雪生：**進行中。

**林局長國顯：**建設計畫也在國發會，還在審查。

**陳委員雪生：**環評沒過，建設計畫先送喔？

**林局長國顯：**兩個同步。

**陳委員雪生：**北竿機場的改善已經匡列 198 億元嘛？

**林局長國顯：**局裡面有匡列。

**陳委員雪生：**有保留了。部長，你支持吧？

**王部長國材：**支持！

**陳委員雪生：**部長支持。另外，有兩家航空公司進駐，最近網路一直批評我跳票，一直在詛咒我，進度是年底對不對？年底好像要完成，華航旗下的華信也在做周延的準備，請局長回答我一下。

**林局長國顯：**華信的部分，我們在 1 月有一起到馬祖會勘，總經理跟飛航主管都有到場，目前他們積極在籌備中。我剛剛請教謝董，他們需要 42 位正駕駛，現在已經有 35 位，另外有 2 位 ERJ 機型的機師轉過來，所以在機組員的部分正在積極籌劃。但是它有一個問題，就是去年、前年因為國內疫情的狀況，所以事實上是虧損的，而且虧損還滿……

**陳委員雪生**：我知道，立榮本業國內線的部分虧損了 6 億元，華信可能還會超過這個數字。

**林局長國顯**：華信可能比較高。

**陳委員雪生**：華信可能還不只這個數字，就是本業虧損 6 億元的部分。

**林局長國顯**：所以針對這個部分，公司大概需要有一點規劃，請大家給他們一點時間。

**陳委員雪生**：好。接著請謝總回答我一下，年底華信進駐馬祖一事，請你們不要讓我漏氣，請問屆時會跳票嗎？他們一直詛咒我會跳票，因為明年立委選舉要舉行了。

**主席**：請中華航空公司謝董事長說明。

**謝董事長世謙**：飛馬祖的部分，是有一些程序要做，目前我們的風險計畫事實上已經提出了；另外，有關機組員的招募，前艙正駕駛的部分已經有進度了，因為有一些也過來轉訓 ATR72，原則上我們希望年底可以完成，當然這裡面一定是安全第一，所以民航局還要再做一些審查，總之，希望在年底之前可以完成。

**陳委員雪生**：我這些話不只是要問你，也是要講給那些一直酸我的酸民聽！畢竟這個事情都還沒完成，不應該先詛咒我啊！難道要去詛咒這件事情嗎？

**謝董事長世謙**：跟委員報告，華信針對這件事情都是按照進度在進行，但因為這中間有疫情，所以有一點推遲了。

**陳委員雪生**：我知道，我知道部長、局長跟董事長給我很大的面子，我也希望你們不要給我漏氣，不管怎麼樣，今年年底就把這個事情完成，好不好？畢竟這是一件很重要的事情。

接著請教林局長，關於高雄到馬祖的航線，為什麼立榮航空不能飛？為什麼高雄到金門的航線可以飛？我有問過立榮航空，因為金門有加油站，而這個就扯到中油了，事實上，其航程比較遠，就是金門飛高雄，落地後要加油，即使有狀況也可以轉飛澎湖加油，但馬祖的情況就不是這樣子了。

立榮高雄飛馬祖的航線以前是有飛過，但後來就停飛了，因為在技術上有一些困難，而且後來乘客人數有降載，比如說一般飛機可以載 72 人，它就只能載 54 人，所以這方面局長能不能跟立榮協調一下，看看要如何來努力，否則高雄觀光客要從哪裡去馬祖呢？先到金門，接著到廈門、福州，然後再到馬祖，這條線還可能比較快，所以高雄的人曾經說，連臺中都能飛了，為什麼高雄不能飛？事實上，現在馬祖的觀光非常夯，我們 5-8 月份的旅館訂房全部都客滿，像我高中同學要去馬祖觀光，還是因為人家退房，所以那個旅館才給了我 4 間房，當然連江縣政府的部分我這邊也在努力，希望民宿的數量能夠再多一點，所以請局長回答我關於高雄航線的事情。

**林局長國顯**：跟委員報告，您剛剛提到了重點，馬祖地區的旅館數確實不足，大概 5、6 月以後大多是訂不到的，所以旅行社在這邊的操作也是非常困難，針對這點真的要拜託委員，就縣府的方面，希望可以擴充旅館的數量。

第二個，關於高雄航線的問題，以前是開過高雄航線，目前立榮是有跟我們提到，該航線票價相當高，來回大概超過 3,500 元，所以目前旅行社在服務鄉親時，大部分就是先用遊覽車載到臺中，然後併臺中的團一起到馬祖。基本上，我相信如果相關費用能夠降低，然後頻次高的話

，或許有機會可以來鼓勵這個部分。

**陳委員雪生：**設法請中油公司在馬祖設置加油站。

**林局長國顯：**當然我們在北竿新機場的部分也有進行規劃，短期的部分，就請中油先來幫忙。

**陳委員雪生：**這個屬於公共事務，因為中油在其他各離島都設有加油站，為什麼馬祖沒有呢？這個問題我們是可以有所突破的，所以我們共同來努力。

**林局長國顯：**是。

**陳委員雪生：**另外，早上我也有找立榮來討論客服的問題，現在有一些老先生並不曉得如何使用取票機，所以我有跟立榮提到，請他們客服的部分要加強。

**林局長國顯：**報告委員，松山機場這一端應該服務得很清楚，至於馬祖那一端，我們會再來要求。

**陳委員雪生：**其實那位取票的老先生是我們的楊前縣長，當然他也很自責，但是網路上有人說，立榮很像是老大，因為我在那邊，也有人會說我是老大，所以都是選舉惹的禍，可是我又沒選縣長，但矛頭一直針對我。針對客服一事，我想沒有一件事情是十全十美的，若是有一些小缺點，我也告訴立榮，除了你們督導一下外，若有客服、客訴的事情，他們應該馬上回應，然後將缺點改進。

**林局長國顯：**立榮在國內的服務很好，但是在馬祖的部分，最近可能有調整組織，若是服務能夠更進一步提高會更好。

**陳委員雪生：**好，沒關係。還有就是狗的問題，狗的部分最近也有客訴，就是狗不能上飛機，的確，狗當然會有情緒、會叫，我去瞭解後發現，狗若是在後面叫會影響、干擾到飛行教官的飛行，會有飛安上的顧慮。基本上，狗主人應該把狗情緒安撫好或是給牠吃一點鎮定劑，立榮說狗不能上飛機，是因為有的狗可能叫得太兇，當然也會影響到乘客的安寧，所以我覺得大家就互相讓一步，就像我跟立榮說，你們是獨家經營航線，要以客為尊，要虛心接受民眾對你們的投訴，對此立榮也是 OK 的，所以民航局對這方面再加強一下，好不好？

**林局長國顯：**是，我們會要求立榮來處理。

**陳委員雪生：**目前立榮在南竿的地勤缺了 5 位，北竿機場則是缺了 1 位，基本上，應該要多僱用在地民眾，所以關於這 6 個職缺的部分，請局長督促一下，也請連江縣政府協助一下，好不好？

**林局長國顯：**好。

**陳委員雪生：**我們很多鄉親都在待業中，所以可以輔導一下，畢竟地勤都還要再進行相關的訓練，關於這部分，你幫我記錄下來好不好？

**林局長國顯：**沒問題。

**陳委員雪生：**接著請教觀光局，關於國際藝術島，因為蔡總統有兼任文化總會長，然後林信任副局長有到馬祖參加國際藝術島活動的啟動，中華文化總會的林秘書長也有去，我上次有跟部長提到，辦活動總是需要錢，除了文化部、文化總會的支持之外，交通部觀光局每年要補助 3,000 萬元，對此我也有跟局長談過，包括這 3,000 萬元的補助款要怎麼給，還有縣政府的配合款等等，因為我們的自有財源真的很少，在不要使用自有財源來補助的狀況之下，是不是可以透過馬祖

風景管理處，然後再請縣政府委辦、代辦？以這種方式來進行，局長覺得可以嗎？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張局長說明。

**張局長錫聰：**可以，上個禮拜我們也找了連江縣政府還有馬管處到局裡進行協調，原則上儘量配合這個政策目標，還有儘量讓這個活動能夠辦出比較好的效果，然後連江縣政府那邊的負擔也儘量不要那麼多，所以會以比較適當的方式來做處理，的確代辦的方式是其中一個選項，應該是朝這個方式來做。

**陳委員雪生：**局長支持，部長也會支持嗎？

**王部長國材：**我覺得由風管處來辦也是一個辦法，這樣就沒有配合款的問題了，總之，我們會來研究一下。

**陳委員雪生：**還要研究？不要研究了啦！風管處的人力一定沒辦法做到，一定要縣政府結合四鄉五島的鄉長及各種的社團來配合，才能完成這項任務，所以部長不要再研究了，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好，瞭解。

**陳委員雪生：**我想交通部在部長的領導之下，經過各個局處對馬祖這幾年的交通業務、空中或海上的推動，馬祖已經變成很漂亮的一個海上桃花源。我在此還是感謝部長，我也支持部長，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好，謝謝。

**陳委員雪生：**謝謝召委。

**主席：**請傅委員崐其發言。

**傅委員崐其：**（11 時 5 分）部長好。現在全國國人都在關心臺鐵到底要何去何從，目前所有行政院拋出來的球，包括部長對外宣布，都是希望臺鐵能夠公司化。部長，你確定臺鐵的改革、公司化是萬靈丹，可以處理所有的問題嗎？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傅委員好。跟委員報告，亞洲地區這種傳統鐵路，剩下臺灣、北韓、斯里蘭卡沒有公司化，而全世界是非洲跟南美洲某些國家沒有公司化。第一，這是一個趨勢。第二，傅委員在東部更能瞭解，上次也跟罹難者家屬——這麼多事故發生在東部，我們看出整個臺鐵組織的僵化，標準作業程序在很多地方都沒辦法執行。

事實上，從普悠瑪來了以後，我們花了大概 2 年的時間做各種標準作業程序，可是到地方以後都沒辦法執行。所以我的感覺是，公司方面必須動一下，就是整個組織。我們的想法是，比方說未來應該有一個責任中心在東部，負責運工機電，類似這樣的想法。這個責任中心的首長可能是處長，他就要負責，比如臺東和花蓮都是他在看，他每天的重點可能就是去看臺東和花蓮，不是像現在的運務段段長是對臺北的運務處處長負責，工務段的段長向工務處處長負責，一條鞭。所以組織改革如果沒有做，包括它的安全改革，甚至您講的營運改革，我是覺得都非常困難，沒辦法落實。而且公司化是從 92 年就開始談到現在，很多的時間點，要送出來……

**傅委員崐其：**92 年談到現在嗎？

**王部長國材：**對，而且版本從當時一直談到現在。以我們臺灣來講，營運的機構全部都公司化了，



剩下它是最後一個了。

**傅委員崐萁**：部長，臺鐵的公司化從 92 年談到現在，蘇貞昌先生在前一次擔任行政院長的時候，也負責臺鐵整改計畫，最後無疾而終。現在部長您願意來做臺鐵的改革，本席有期待。

**王部長國材**：謝謝。

**傅委員崐萁**：臺灣的人民也有高度的期待。92 年談到現在，行政院、交通部希望臺鐵公司化，到現在已經前後將近 20 年，蘇貞昌院長回鍋之後，還是要面對同樣的問題。部長，既然說除了北韓和斯里蘭卡以外，只有臺灣的傳統鐵路還沒有公司化，那如果臺鐵公司化，是不是能夠解決現在所有的問題？我們現在開始來檢視。

過去交通部在 92 年就發函給臺鐵局，這裡面寫得很清楚。有關臺鐵工會相關的問題，行政院 92 年 12 月 11 日院台字第〇〇號辦理。本案行政院原則同意下列政策訴求，就是貴局（鐵路局）改制為國營公司的基本條件，所有鐵路局的債務、員工退撫金等歷史包袱，由政府全部承受。這個還有沒有算數？

**王部長國材**：現在也是這樣。

**傅委員崐萁**：現在經費有多少？

**王部長國材**：現在歷史債務是 1,480 餘億元，這部分我們會成立一個基金來承受。

**傅委員崐萁**：這是短期債務。

**王部長國材**：對。

**傅委員崐萁**：那其他的呢？

**王部長國材**：其他都不是債務。比如說裡面有一個叫「遞延負債」，大概 2,000 億元。遞延負債是在鐵路立體化或是譬如東部鐵路改善的時候，列一個資產項，我怕它以後會有折舊費用，就列一個叫做「遞延負債」。以後折舊費用和遞延負債之間，一個收、一個借、一個貸，所以這個不是……

**傅委員崐萁**：這只是會計帳目的問題？

**王部長國材**：那是會計帳。

**傅委員崐萁**：那沒有問題。未來整個退撫金的負擔，有 654 億元，這個部分怎麼處理？

**王部長國材**：我們有 57.8 億元，今年就開始給了。就是裡面有一部分是舊制退撫金，也有……

**傅委員崐萁**：部長，你只要告訴本席……

**王部長國材**：這已經處理了。

**傅委員崐萁**：應付的退撫負債 654 億元，這個部分是政府概括承受是嗎？

**王部長國材**：對，現在是每年編預算來處理。

**傅委員崐萁**：只要告訴我概括承受就好。應付的貸款 159 億元？

**王部長國材**：應付貸款很簡單，編年度預算時，比方說有一個車站是有 3,000 萬元要付款，那年度預算已經有了……

**傅委員崐萁**：部長，很簡單啦！你只要告訴我，這個部分政府編列預算，由政府負責是嗎？

**王部長國材**：這個本來是它年度該付的。

**傅委員崐萇：**就是政府編列預算負責？

**王部長國材：**對，這已經編了。

**傅委員崐萇：**好。部長，今天幾個很重要的宣示。短期負債 1,484 億元由政府概括承受？

**王部長國材：**成立基金承受。

**傅委員崐萇：**其他包括舊制退撫的部分，654 億元也是政府概括承受？

**王部長國材：**對，每年……

**傅委員崐萇：**逐年編列。包括遞延負債會計帳的部分，我們就自己把它 balance？

**王部長國材：**對。

**傅委員崐萇：**應付貨款 159 億元的部分，由政府編列預算執行？

**王部長國材：**這個就是它每一年的預算要給的錢。

**傅委員崐萇：**好。這裡面有一個問題要請教部長，有關 1,484 億元的短期負債，現在要由交通部設立基金，處理原機構既存之短期負債。要怎麼樣成立這個基金？

**王部長國材：**現在我們的想法是分成 2 個部分，第一，我們希望從臺鐵拿到相當的資產，所以我們現在大概會有包括臺北機廠、高雄港站，以及車站的 E1、E2 等 3 塊地。第二，主計總處也同意可編預算來償這個基金的債。所以等於是現在把 1,480 億元變成一個償債基金，臺鐵在公司化的時候，它的負債就零了。但是我的 1,484 億元怎麼處理？臺鐵的 3 塊地跟政府編入某一些預算進去，現在主計總處同意大概可幫忙處理負債 200 億元。

**傅委員崐萇：**部長，有關這個部分，本席可以跟你互相交換意見。如果要拿臺鐵的土地來標售，然後來挹注基金……

**王部長國材：**沒有要標售哦！出租。

**傅委員崐萇：**出租是嗎？

**王部長國材：**對。

**傅委員崐萇：**那就要講清楚，因為你上面是寫移入價值相當之資產，到底資產要什麼樣的運作？現在是只租不售，對嗎？

**王部長國材：**對。

**傅委員崐萇：**標租可以。在這個情況之下，我們現在的營運資產或是非營運資產，這個部分可能要請部長把它釐清好不好？因為會影響到我們整體營運的部分。

**王部長國材：**是。

**傅委員崐萇：**部長，閒置營運資產要怎麼樣活化，來增加它的收益，挹注在基金裡面？這部分跟工會溝通的時候講要清楚，也讓社會大眾能夠瞭解。

**王部長國材：**我們就是拿這 3 塊地，比如說未來有類似基金的管理委員會去談怎麼處理，但是不會賣。像臺北機廠已經被列為古蹟了。

**傅委員崐萇：**這沒有問題，本席只是瞭解你們處理的方式是如何，能不能做一個永續的發展。所以部長必須要精算，就是我們這一些非營運資產要拿來活化的時候，大概預估有多少收益可以挹注到基金裡面？這個部分都必須要宣示清楚。不足 1,484 億元的部分，由政府編列預算來挹注。

**王部長國材：**跟委員報告，如果以臺鐵員工來看，這個已經是交通部的事了，因為 1,484 億元已經零負債了，負債變成是在交通部的基金。所以他根本不用擔心，這是我自己要怎麼處理的方式。當然現在對這 3 塊地有一些意見，這個還可以討論。

**傅委員崐萁：**因為各種意見都會有，所以部裡怎麼樣來處置這個部分的態度也要很清楚，才能夠降低大家的疑慮。

**王部長國材：**瞭解。

**傅委員崐萁：**就是讓整個臺鐵不只是處理現在的問題，公司化以後，未來營運的問題，我們也必須面對。

**王部長國材：**好，瞭解。

**傅委員崐萁：**所以當時行政院發函的第 3 點是「配合國家發展，有關鐵路基礎設施之建設、維修費用與機車、車輛購置費用，由政府負擔」。

**王部長國材：**這是在我們的公司條例第 19 條，就是臺鐵公司營業所需鐵路基礎設施之建設、重置、車輛購置、維護等所需費用之處理，在第 19 條有做這方面的規定。

**傅委員崐萁：**部長，所以我們現在很明確，包括未來的一些政治任務上所要做的政策性優惠或建置等，有可能也是由部裡編預算來執行是嗎？

**王部長國材：**是。

**傅委員崐萁：**好。我想這個部分我們就比較明確了，就是過去政府所承諾的事項，已經經過 20 年了，現在既然要明確來執行的時候，這個部分必須讓所有的人能夠瞭解清楚。

另外，關於整個退撫制度，無論未來是照現制的準公務員，還是未來公司化以後的聘任人員，這個部分本席在這裡跟你分享一下。那天我們開公聽會的時候，部長也在場。以現在臺鐵員工每月平均薪資所得大概是 6 萬多元者來講，一次領的退休金結算大概是多少錢？

**王部長國材：**這要算一下。

**傅委員崐萁：**沒關係，我們大約估算一下，就算 600 萬元，可以嗎？

**王部長國材：**好，OK。

**傅委員崐萁：**我們高估一點。600 萬元，一年的利息多少錢？我們先不談活期儲蓄，也不要講活期存款，我們直接講 3 年期的定期存款。

**王部長國材：**1% 就是 6 萬元，但可能不到 1%，我猜是 0.8%。

**傅委員崐萁：**好，謝謝部長。所以現在如果一次結算領退休金的話，一年就算領 600 萬元的退休金，在銀行定存，一年領不到 6 萬元，一個月 5,000 元要怎麼生存？一定會把母金拿出來用。所以，這個部分到底要怎麼樣讓所有的同仁能夠安心，退休一樣可以照準公務員可以持續領月退？

**王部長國材：**有關月退的部分，我請臺鐵局說明一下。有月退的話，就比較不會把錢都花掉。

**傅委員崐萁：**對。

**主席：**請交通部臺鐵局馮副局長說明。

**馮副局長輝昇：**報告委員，委員應該瞭解，我們現在臺鐵局大部分的員工都是領月退。

**傅委員崐萁：**對。如果改新制了以後？

**王部長國材**：那個不會變。

**傅委員崐萇**：這個承諾是多久，要講清楚。多少年內不會變？還是公司化的制度就是照這樣來執行？

**馮副局長輝昇**：我們是雙軌制，所以選擇原身分的，他還是適用我們原來的月退。

**傅委員崐萇**：所以本席瞭解你們是選雙軌制。

**王部長國材**：雙軌，他可以保持。

**傅委員崐萇**：我們跟工會談的時候，都有聽過。

**王部長國材**：瞭解。

**傅委員崐萇**：你們現在這個部分的承諾是多久，要講清楚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就承諾到他退休、適用。

**傅委員崐萇**：好。部長有誠意要做這件事情，我希望儘快跟鐵路工會協商，能夠開開心心把這個事情完成，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是，謝謝委員。

**主席**：請魯委員明哲發言。

**魯委員明哲**：（11 時 20 分）首先我要在這裡特別感謝，因為去年 11 月 12 日我在總質詢交通組的時候，那時候也是王部長，特別提出來我的憂心。那時候剛好高鐵桃園站前將近 10 公頃的廣場正在招商，當然招商是地方的期待，但中間的「銹銹角角」，一些小問題如果不處理，這一招標出去是 70 年，坦白講我的孫子可能都用不到，大概是曾孫級。但是我們現在不把一些事情講清楚，到時候會有一些問題，所以那時候本席提了幾個問題。

但是本席先問一下，聽說已經完成招標手續了，什麼時候簽約？可否講一下正式的程序？預估什麼時候會完成正式的簽約？

**主席**：請交通部鐵道局伍局長說明。

**伍局長勝園**：跟委員報告，我們大概在前 2 天才整個決標，算是一個最優的申請人已經找到了，後面我們還要再看他的執行計畫。這樣大概要 2 個月以上，最後才會做一個簽約，因為他現在 proposal 提出來，當然是不錯，可以得到最優申請人，但是後面的部分，我們還要看他提的執行計畫。我們確認沒有問題以後，才會來進行簽約。

**魯委員明哲**：伍局長在這裡，事實上在總質詢之後，我也跟你們大概開了 4 次會議，希望能夠釐清一些重點，這個部長也知道。

我再強調 3 個重點，因為現在還有 2 個月完成正式簽約，正式簽約之後，在一定的期間，至少第一期就開工。地方發展是我們民眾的期待，但是剛開始看到你們的招標文上寫的，本席有些擔心，想說來招標的廠商要不要考慮到區外的停車位？結果你們原本是說不用，你的基地以後要商業空間，你就考慮你自己的法定相關的車位就好了。對面是高鐵站，未來 70 年、50 年發展到什麼地步，跟你沒關係。

坦白講，嚇一跳啦！不過後面你們也特別來說明到底應該增加多少，我們也徵詢地方的想法。如果二十、三十年之後一個站區停車位不夠，它自己要蓋一個立體停車場，我想至少有四百

、五百個停車位。我也知道你們有去溝通，但是這個部分確定沒有，是不是可以增加？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魯委員好。跟魯委員報告，這部分很謝謝魯委員的提醒。現在就是 500 個停車位，也讓投資廠商知道這個事了，所以會把它納進去，當做我們招標的一部分。保留廣場是確定了，聯絡通道也留了。局長是不是再說明一下？

**伍局長勝園：**跟委員報告，我們那時候的招標條件，就是希望跟高鐵站以地下聯絡道的方式來聯通，這部分他也承諾沒有問題。剛剛提到的停車空間，我們是依照原來它載明大概多少，另外在廣場底下再增設 500 個停車位。這是上次跟委員報告我們的承諾，他也同意會去做。

**魯委員明哲：**好，這個請在簽約前最後檢查。當然我首先謝謝你們這 4 個月有朝這個目標努力，讓我們未來有多一點停車空間。但是我不希望的結果是，因為如果順利簽約的話，目前前後站都是國泰人壽，那它有比照組！它後面建築的強度，對照你們現在前站剛標出去的，後站的建築面積反而比較少哦！就現在已經完成的部分而言。可是它現在已經有 3,300 多個汽車停車位，假日都還在堵。

我要再提醒一次，你們原本跟我說它前站的強度是 30 萬坪的建築面積，但是它原本提出來的法定停車位才一千多個，法定停車位是永遠不夠停的。我真的是希望這 500 個不要加回去，而減到它自己應該要的。

**王部長國材：**額外加的。

**魯委員明哲：**這個部分，我想院長也非常關心，這一定要夠。聯絡通道就直接貫穿到高鐵站下，不要走平面道路，直接穿到機捷的 18 站，再到後站的廣場，現在的規劃都是這樣吧？寬度一定要夠，因為它不是進站去坐高鐵的，而且貫穿前後站 2 個商業區、娛樂區，這個很重要。當然原本 2 公頃的廣場除了是避難空間，未來勢必是整個桃園休閒的重心，麻煩你在簽約的時候再次確認，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是。

**魯委員明哲：**第二點，大家都提到臺鐵公司化，目前你們簡稱臺鐵公司化的設置條例也送到立法院了，可能不久的將來，就會在委員會審議。現在我們有看到，在今年 3 月 3 日行政院召開的會議，特別要求公司化要達到提高效能及競爭力，以及財務健全、永續經營的目標，部長對此有沒有信心？

**王部長國材：**有。這個公司化條例是母法，它下面還有 16 個子法，其中最重要的是它的組織章程。我在上個禮拜或是這個禮拜已經開過第一次會，把整個組織章程做一個討論了，還會開很多次會。這意思是說，公司化有 16 個子法，組織是一個最重要的部分，我們現在是朝比較扁平、責任中心那種觀念來做。我會找一些學者專家繼續討論，包括日本在鐵路安全做得非常好的部分，也把它丟進來。

**魯委員明哲：**部長跟副局長都在這裡，今天我們也聽到工會本身有很多想法，我們希望你們要去多溝通、多瞭解。特別有看到一句話，大家都覺得發生幾次重大的意外、車禍之後，全民包括臺鐵公司的夥伴都覺得需要做一些變化。所以我們聽到的一個說法是，他們也沒有要反對公司化

，只是不贊成不清不楚的公司化。其實站在立委的角度，我也擔心不清不楚。你隨便跟我講幾個目標，我就當真了，後面結果是假的，5、6 年之後才知道很假。我也不想不清不楚地被騙嘛！

什麼意思呢？今天我通過了這個母法之後，後面有 16 個子法，關於到底人事怎麼安排？最終推論到財務到底能不能落實？這個我們都不知道。所以我們希望在主法要通過的過程中，關於這 16 個辦法或章程的方向，你們都要跟立委講清楚。就很多委員來講，如果到最後訂出來的不是這麼一回事，這樣也不行。

我就請問一件事，其實要公司化、企業化的主要目標就是會有競爭和淘汰，企業生存大概就這兩個機制，然後透過這樣，大家都會緊張，才會有效率地往前衝。我想請問馮副局長，如果新的公司成立了，反正是雙軌制，你要延續用原本的交通專業考試或公務人員，這個沒問題；或者你要進公司做從業人員，有新的規劃，你可以做一個選擇，這個我理解。

那天我也請教了杜局長，這不是猜謎遊戲，我請他自己預估大概有多少原來的公務人員會選擇移過來的？他說大約超過一半，有可能接近三分之二。這是他說的，實際狀況不知道。如果超過二分之一移過來的話，我就請教一下，人員過來，你可以比照，但組織的層級是不是也比照？你們現在初步的概念是什麼？就是說，我是組長、班長，移過來之後，我一樣是班長，也許換個名字，叫做科長、組長或是企業化組織的名字？層級是不是共同地移過來？

**主席：**請交通部臺鐵局馮副局長說明。

**馮副局長輝昇：**報告委員，剛才……

**魯委員明哲：**你要小心講，工會也在聽哦！人移過來，目前組織的主管層級是不是一併移過來？

**馮副局長輝昇：**報告委員，院長已經有宣示了，工作、薪資、福利、待遇都會不減損。剛才……

**魯委員明哲：**不是不減損，你是不懂我的意思嗎？我是問組長、班長移過來，是不是一樣是組長、班長而已！這個很難答嗎？

**馮副局長輝昇：**因為現在還在討論整個公司化的組織架構……

**魯委員明哲：**所以還沒有確定？

**王部長國材：**我來說明好了。

**魯委員明哲：**是不是還沒有確定？

**王部長國材：**委員，他不一定用原來的職稱，因為公司化之後，組織會變。

**魯委員明哲：**我知道，他是個 leader，管 10 個人，大約就是這樣的 leader，是這樣嗎？

**王部長國材：**但是我承諾一件事情，就是他的薪資過來會找到一個對等的薪資，瞭解嗎？

**魯委員明哲：**所有的民眾在期待一件事情，就是更有效率、更安全、不要誤點的臺鐵，這是民眾的需求。你們做這麼多事情，也是希望回應民意。我今天再跟你講一個部分，所有的政府機構，或者類政府機構，在公司化、企業化的過程中，最關鍵就是人的問題。人的部分對了，問題就解決了八成。如果你是原封不動移過來，包括組織層級改個名字，你們的問題也會順便移過來。

**王部長國材：**我跟委員報告，它的精神不在這裡。移過來是因為要確保現職員工的福利，我的重點

是未來……

**魯委員明哲**：我知道，你們回答不出我這個問題。

**王部長國材**：我回答了啊！

**魯委員明哲**：現在的班長、組長移過來是不是主管？我再問最後一個問題。

**王部長國材**：過來之後，可能就是一個薪資差不多的位置，不一定是原來的位置。

**魯委員明哲**：我問最後一個問題，其他小問題就不問了。拜託再給我 2 分鐘。部長，現在外界廣告都出來了，這個未來委員恐怕不能判斷哦！這算很有效率哦！113 年啟動公司化，大概 3 年後，也就是 116 年就轉虧為盈。請問臺鐵副局長，這應該是經過計算的是嗎？有精算吧？

**馮副局長輝昇**：我們試算過了。

**魯委員明哲**：有整個精算過了嗎？

**馮副局長輝昇**：對，有。

**魯委員明哲**：所以你剛剛精算過的邏輯之下，連哪些是組長、有多少是科級、哪些是幹部、要不要加級，你都不知道，所以你是精算嗎？請問你們公司化之後，所有的員工員額多少人？

**馮副局長輝昇**：報告委員，我們現在財務還是以目前 1 萬 5,800 多人來計算整個用人費用成本。其他有相關的，因為我們還有一些資產的處理，有一些折舊費用會減少，也會把我們政府的虧損補貼納進來。

**魯委員明哲**：所以你們移過來的，是你們現在法定編制的 1 萬 6,330 人？還是按照你們預算的員額 1 萬 7,000 多人？還是弄到現在也不清不楚，正式的員額只有 1,300 多人，人家叫你用 1 萬 6,000 多人的正式職員，你卻只有用 1 萬 3,061 個正式職員，加上二千七百、八百個臨時人員。所以你的數字到底是什麼？你確定是用這樣去算的嗎？

**馮副局長輝昇**：我們現在在財務試算，就是用目前的員額數目 1 萬 5,800 人來算用人費用。

**魯委員明哲**：所以你們在人事上面的制度，是不會多也不會少？下次再跟你們問清楚，謝謝。

**主席**：請劉委員權豪發言。

**劉委員權豪**：（11 時 34 分）部長好！現在大家都在關心臺鐵的改革方案，就交通部現在所提出的臺鐵公司化設置條例草案的架構，當然相關的子法還在訂定當中，這是一個母法，大概就分組織、營運、治理及建設等等來保障。當然就臺鐵員工而言，我們的保障最主要是身分、薪資，這個是非常重要的，以及他工作權的保障。當然院長已經有提出對現任人員的整體權利及福利絕不會受到影響。另外，工會還有外界關心的是臺鐵過去所累積的債務，當然這分為好幾種說法，算法也不太一樣，不過我們外界都說總體是四千八百多億元，分成四大項目，現在交通部把它歸類為實際跟銀行借貸或發行本票或債券等等是一千四百多億元，針對這個債務如何處理，行政院也提出要設立一個清償基金來處理這些事情。我相信後續包括子法的訂定以及在討論臺鐵公司化設置條例的時候，我們會做充分的討論。

但是本席今天要提出外界非常關心的一件事情，無論是現在的鐵路局，或是將來的臺鐵公司，或者要採用什麼形式出現，外界最關心的就是安全要百分之百、要買得到車票、火車要準時。在臺鐵發生這幾次不幸事件之後，我們在討論的公司化對一般民眾來講，債務要如何處理，

無論是成立另外一個基金也好，行政院處理或是臺鐵資產的處理也好，反正都是政府在處理。民眾最關心的事情是公司化之後，當初外部的呼聲及要求是，包括罹難者家屬提出外部監督的力量要進入你們將來的組織裡面，但是現在看起來，將來改制之後，其實還是現有的人在處理，只是換一個架構在管理臺鐵。現在你們的架構裡面，或是將來設立的子法裡面，你要如何把外部監督、督促的力量引進臺鐵，這是民眾或社會大眾非常關心的一件事情。部長，我們將來會有很長的時間來討論這幾個相關議題，無論財務或是員工保障，請問部長，外部認為還是現有的人員，董事長還是由政府派任，還是原有的這一群人，那麼外部的督促力量要如何進來臺鐵裡面？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委員好。跟委員報告，我們現在同時進行的有幾個部分，第一個是安全管理系統（SMS）。第二個，我們現在在做安全評鑑，包括鐵道監理員的監理制度，這些都是關於安全的部分。另外，現在它的精神是這樣，現在一個叫做資位人員，一個叫做從業人員，但是資位人員的任用非常沒有彈性，比如，他要從基層做起……

**劉委員權豪：**部長，資位制的部分我知道啦！我的意思是一方面我們絕對要保障現有的臺鐵同仁，但是坦白講，我也可以預測將來公司化之後，你也不可能大量地進用新進人員，原有的人員還是要保障，所以一定會有一段期間。

**王部長國材：**沒錯！

**劉委員權豪：**這段期間也許是 10 年或 20 年，就算將來公司化之後，人員的總額還是會被管制，人事單位還是會管制你的總額，所以是一個蘿蔔一個坑，除了原有的人員之外，再去增加招考 5,000 人，也不可能嘛！我的意思是外界一定會有這樣訴求和疑慮，公司化之後，其實還是……

**王部長國材：**有一個不一樣的地方，比如對於安全和資產的處理的這些專業人才……

**劉委員權豪：**資產是另外一個議題。安全這件事情……

**王部長國材：**對於安全，因為我的任用是比較有彈性的，我可以找專業的人員進來。

**劉委員權豪：**部長，今天因為時間的關係，我還有另外一個議題要談，可是你要先把它想好，因為所謂的彈性這件事情一定要幾年之後，才會慢慢看到效果。

**王部長國材：**有個轉換期，但是我們可以縮短。

**劉委員權豪：**一開始沒有那麼容易嘛！因為你們一定要先保障現在的臺鐵同仁，這是一定要的，也是你們對外的宣示，所以這是一定要去做。你要如何讓外界相信你們一定會保障你們的同仁，但是又讓外界有信心，因為你們有新的方向、新的人員、新的改革等等，對安全確實有更加的提升，營運也更加提升。你們在訂定子法或者對外說明的時候，我現在是在要求和提醒你們做到這一點，不然你講的人員彈性可能要一段時間，其實也可以算出大概需要多少時間。

**王部長國材：**現在臺鐵每年有 2% 的人員退休。

**劉委員權豪：**這需要一段時間，況且退休人員是分別在不同的職務上，我覺得外界一定會有這樣的疑慮，到時候在討論的時候，外界一定會要求和詢問。

**王部長國材：**我們會說明清楚。



**劉委員權豪：**這一點要說明清楚。第二個，請教副局長，因為今天局長沒有來，現在新採購的 EMU3000 從去年 12 月底上路以來，我先講正面的，大家對它的肯定是整體的設計新穎與明亮，這是大家非常肯定的，有 12 節車廂，座位多又平穩，做得好的部分我們要給予稱讚。但是現在還是有一個問題，就是花了這麼多錢去買，但在座椅的部分，我知道座椅有設計的要求等等，關於座椅的角度部分，臺鐵一定要費心，當然每個人坐椅子的習慣也不盡相同，但是我們一定可以取得一個比較大的公約數，我相信現在臺鐵應該也有接到反映，因為我接到很多反映，好的部分大家都會稱讚，但是他們都會講到座椅的問題。

**主席：**請交通部臺鐵局馮副局長說明。

**馮副局長輝昇：**報告委員，感謝委員的關心，我們也有收到一些旅客的反映，目前我們針對座椅已經跟日立開了三次會，現在已經有兩個編組，我們會把座椅調 3 度，讓它可以傾斜多一些，因為考慮到像花東的民眾來北部區域或是西部區域，路程比較長，所以我們現在先調 3 度來試行，如果民眾沒有意見……

**劉委員權豪：**我實際搭乘過至少兩、三趟來回，一趟差不多是 4 個鐘頭的車程，整體的設計都不錯，但是座椅部分你們要趕快去做調整，我相信也不是只有我反映，其他人都有反映這件事情。

**馮副局長輝昇：**委員，當初座椅這樣設計是考慮避免……

**劉委員權豪：**我知道是為了不要干擾到後座人員，但實際上對於長途乘坐 4 個鐘頭的旅客來講，我相信應該很多的旅客也會反映。

**馮副局長輝昇：**我們現在已經在做調整，有兩個編組已經在試行，我們會調查旅客的意見，再來做最後決定。

**劉委員權豪：**另外也是跟火車有關的，有一些我們傳統上認為小的火車站，這幾年因為國內旅遊很夯，上下旅客的需求是遠遠超乎我們原本交通設定的需求。以臺東的金崙站為例，2020 年因為疫情關係人數下降，不然它的上下車人數其實是逐年上升，但是這個上升其實是因為我們還沒有提高供給，如果供給面增加，其實它的需求還會再跑出來。所以本席在這裡要求，因為受限南迴鐵路目前還是單軌化，我知道你們要整體安排車輛，但是應該要搭配我們現在已經採購的 EMU900 區間列車，因為區間列車目前還沒有投入南迴或東線的營運，EMU900 號稱目前臺鐵採購最舒適、最漂亮的區間列車，應該要讓區間列車投入這樣的運輸，從高雄到臺東金崙的車程不會太久，所以應該優先投入，也讓我們有觀光需求的旅客能夠有搭乘這樣一個區間列車的機會。

**馮副局長輝昇：**謝謝委員的建議，我們目前 3 月底的小改點也會針對 EMU900 來取代南迴線的莒光號，所以也會提供更好的服務。

**劉委員權豪：**主席，再給我一分鐘就好。本席要再跟臺鐵討論一個與火車有關的議題，火車安全實在太多要注意了，這件事情有登在報紙上，發生在嘉義站，簡單講，鐵道局幫你們設計施工的號誌是速限 45 公里，但是你們另外那一段其實是速限 35 公里，你有看過這則新聞嗎？

**馮副局長輝昇：**有。報告委員，這個我們瞭解。

**劉委員權豪：**我覺得這件事情最重要的重點是，報紙上登的是陳副局長的回應，他說你們的駕駛守

則裡面規定，如果同一個路段有出現兩個不同的指示，黃燈本來是速限 45 公里，另外你們的標示是 35 公里，你們會教導司機員遵守最嚴格的指示，也就是時速 35 公里。我覺得最嚴重的問題就在這裡，同一路段有不同的指示這件事情，基層的司機同仁已經發現了，據報載，他們已經反映了將近兩個月，但是你們沒有去處理，任由這兩個不同的指示存在同一個路段裡面，讓開車的司機自己判斷要遵守比較嚴格的指示。本席認為最嚴重的就是這件事情，已經兩個月了！難怪人家會說臺鐵的螺絲鬆了，司機員已經向你們反映兩個月了，以開車為例，我經過忠孝東路一段的時候，這邊寫 20、那邊寫 30，我到底要遵守哪一個？

**馮副局長輝昇：**這個工程事實上是鐵道局中工處協助來做的，我們兩局其實都有在做聯繫，針對這個問題也做了處理。

**劉委員權豪：**你們的聯繫上就是出錯了，就是兩個不同的指示，你們是管理單位，鐵道局是把東西做好交給你們，你們要驗收，要看這些指示對不對，不對的話就要趕快修改。

**馮副局長輝昇：**我們在 3 月 5 日已經調整了。

**劉委員權豪：**但是報紙已經登了，在報紙登之前有兩個月的時間，這是最嚴重的問題，部長？

**王部長國材：**我覺得限速沒有一致是很奇怪的，也滿危險的。

**劉委員權豪：**而且據報載，已經反映兩個月了，我覺得這是最嚴重的問題，如果報紙沒有登，搞不好現在還存在。

**王部長國材：**瞭解。

**主席：**請部長、臺鐵要好好檢討。

**劉委員權豪：**這是最大的問題。

**主席：**請劉委員世芳發言。

**劉委員世芳：**（11 時 47 分）部長，辛苦了！我終於等到你了，雖然我們以前曾經共事過，你對交通非常熟悉，也很專業，所以獲得院長的肯定，來主掌交通部，但是我覺得南部地區還是有很多需要改善的部分。今天除了幾位交通部的首長之外，其實我很希望臺南市的交通局長或是高雄市的交通局長可以一起來，為什麼呢？現在南部地區除了南科以外，整個科技廊帶建立得非常好，我想部長都非常清楚，包括北高雄有橋頭科學園區，在我的選區裡面除了楠梓科技園區，就是原來的楠梓加工出口區以外，台積電也要在這個地方設廠。

其實高雄市政府也把仁大工業區建構起來了，再往南延到高雄國際機場或國際貨櫃中心，其實是整個廊帶裡面非常重要的交通運輸命脈。但是這樣的都市規劃及方向，臺灣是以經貿、對外貿易為主，有這麼多好的高科技產業，如果我們的交通建設沒有跟著起來的話，恐怕沒有辦法達到很好的效率，建構臺灣成為一個科技大國。我要直接請教一下，在你們的報告裡面有特別提到國 7，關於現在國 7 的進度，你們告訴我 2022 年 1 月環保署有召開環評，請問現在的進度如何？部長也知道……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委員好。是，很久了，一直在講。

**劉委員世芳：**國 7 在你服務高雄市政府的時候也是在進行，我們也知道可能有一部分的生態在鳳鼻

頭出了狀況，請問現在國 7 的最後進度是什麼？可不可以補充報告一下？

**主席：**請交通部高公局趙局長說明。

**趙局長興華：**跟委員報告，我們在去年年終的時候把環評報告書送到環保署，經過……

**劉委員世芳：**你不用告訴我進度，進度我都有掌握，我現在想要知道 2022 年 1 月……

**趙局長興華：**去年的 11 月和 1 月大概都有一些審查意見。

**劉委員世芳：**下一次是 4 月開會，對不對？

**趙局長興華：**他現在要求我們 4 月底以前要按照委員的意見……

**劉委員世芳：**4 月的會議是不是最後一次會議？

**趙局長興華：**4 月底我們會把修正後的報告書送到環保署審查，我們現在就看環保署的審查。還有沒有其他意見。

**劉委員世芳：**我們當然據理力爭，現在有很多不管是環保的議題，或者是交通路線的問題，或是規劃的問題，其實都有很快的進度，我確定一下，4 月的時候是環保署最後一次召開環評的初審嗎？

**趙局長興華：**對，我們希望是最後一次。

**劉委員世芳：**我們一起來爭取。部長，雖然國 7 是直的，而橫的部分的連結，包括高速公路或是平面道路，甚至是生活圈道路上，其實也要有比較好的銜接。因應高雄的橋科跟台積電的進駐，道路的部分，現在岡山第二交流道的部分除了可行性評估以外，是不是已經有開闢的可能性？

**趙局長興華：**跟委員報告，岡山二的可行性行政院已經核定了，現在在做整個規劃，目前來講，我們預計大概 5 月份的時候會提出建設計畫，因為這裡面還涉及到地方的大莊路的拓寬，旁邊緊鄰著嘉興國中，高雄市政府在協調一些相關的細節問題，我們希望大概 5 月的時候把整個建設計畫報院核定。

**劉委員世芳：**報院核定？如果核定完的話，可以馬上在……

**趙局長興華：**就會進入設計跟用地問題。

**劉委員世芳：**岡山第二交流道如果沒有馬上配合的話，未來橋科會有大的困擾。

**趙局長興華：**橋科的部分有增加一個交流道，這個部分行政院已經核定了。

**劉委員世芳：**同時燕巢交流道的部分也已經在建設了，對不對？

**趙局長興華：**在設計中。

**劉委員世芳：**第二個是臺 39 高鐵路橋下的部分，臺南段其實進行得還不錯，請問高雄段阿蓮延伸到仁武的部分呢？

**主席：**請交通部公路總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文瑞：**跟委員報告，目前臺 39 高鐵路橋下的路段，有一個部分我們有做阿蓮到仁武相關的研究案，不過……

**劉委員世芳：**什麼是相關的研究案？

**陳局長文瑞：**就是阿蓮到……

**劉委員世芳：**可行性評估嗎？公路總局只有在做可行性評估，還沒有報到交通部，也還沒有報到國

發會或行政院？

**陳局長文瑞**：還沒有，我們目前是……

**劉委員世芳**：這個進度是比較慢，因為臺南段的部分幾乎已經完成了。

**陳局長文瑞**：跟委員報告，橋科的優先路段會先做，但因為阿蓮到仁武這一段有 21 公里，所以目前在做可行性。

**劉委員世芳**：什麼時候可以完成可行性的部分？

**陳局長文瑞**：今年的期中報告剛審完，期末報告我們是要求顧問公司要在 4 月份提出。

**劉委員世芳**：今年的 4 月份期中報告要出來？

**陳局長文瑞**：期末報告。

**劉委員世芳**：為什麼我會強調阿蓮延伸到仁武的部分，我剛才已經提過了，國 7 也好，或是橫的道路上面，一定要能夠好好銜接，現在從國道的部分，還有一般所謂的省道、縣道都要好好銜接清楚，否則未來貨櫃車會亂走，會搞不清楚狀況，也會產生交通上面很多的阻礙。

**王部長國材**：因為臺 39 阿蓮到橋科的部分是南北向，所以會優先做，這件事情已經是確定的，剛才講到仁武的那一段，這一段也已經確定，是為了配合橋科的發展。岡山第二交流道雖然要到 2026 年，但是橋科有一個聯絡道到現在的岡山交流道，所以短期也沒有問題，但是為了因應長期，岡山第二交流道在 2026 年可以澈底解決剛才談到的科技廊帶的這個課題。所以剛才所提的橋科部分……

**劉委員世芳**：我很高興聽到部長說臺 39 高鐵橋下的部分，有一部分可能會先完成。

**王部長國材**：對，橋科這一段會先做。

**劉委員世芳**：橋科那一段到底是多少公里，我比較不清楚。

**王部長國材**：我請他們把資料提供給委員。

**劉委員世芳**：對，會後再把資料給我。我希望它的進度可以再往前，因為現在橋科的進度也非常快，部長也非常清楚。

再來有關新臺 17 線，交通部公路總局和臺南市政府好像已經做好路廊的協調，往北延伸到臺 61 線，這件事情是否是真的？如果是真的的話，大概是什麼時候？在你們的想法裡面，因為可行性評估的報告已經出來了，也跟臺南市政府在研商所謂的路廊方案，可不可以跟我講一下現在的進度如何？這個問題要問公路總局嗎？

**陳局長文瑞**：對。

**劉委員世芳**：雖然一般叫生活圈道路，新臺 17 線被交通部踢出來到內政部，所以我到內政部營建署去要求很多經費，在楠梓段和左營段全部都是內政部營建署出錢，結果臺 61 線到了臺南就變成交通部出錢，你們對臺南比較好，可能因為召委是臺南人，請部長回答一下。

**王部長國材**：謝謝劉委員對於新臺 17 線過去從市政府到現在的關心，但是這個已經確定了，也不是我們不出錢，最後是行政院裁定由營建署出錢。

**劉委員世芳**：協商的過程我都知道。

**王部長國材**：臺 61 是到曾文溪橋，往南的部分牽涉幾個課題……

**劉委員世芳：**往南？是往北還是往南？

**王部長國材：**往南，往南要接新臺 17。第一個是安平港要怎麼過去，另外一個是四草的保護區，這個部分現在在談，理論上應該是直線下來，現在會變成稍微轉彎，這個路線現在還在跟臺南市政府在協調，如果銜接以後，高雄市市民到新臺 17 線就可以走西濱。

**劉委員世芳：**針對這兩個比較關鍵的路段，麻煩你們再提出報告的時候，再做一下清楚的表述，好嗎？

**王部長國材：**是。

**劉委員世芳：**另外，我最在乎的還是楠梓的百慕達，我快要昏倒了，這是一個瘤，我好幾次跟部長反映，結果都是這樣子，就是給運研所 100 萬元，再來給 500 萬元，在座有很多人曾經服務過高雄市政府，包括吳宏謀董事長或是李賢義，這件事情要怎麼處理？結果交通部是用顏色來導標，我已經跟你講過了，楠梓的百慕達不管是從上面或是從下面，總共有 21 個出入口，在地居民都會迷路了，更何況是外面來的人？請問這個問題要怎麼處理？地方上希望的處理方式是乾脆把楠梓火車站全部鐵路地下化，左營鐵路地下化有沒有可能往北延？為什麼呢？因為現在中油五輕已經關廠，所以在這次台積電整建的過程當中，下面的大型油管也可能會被抽掉，如果已經沒有碰觸到大型油管的系統的話，有沒有可能試試看？因為旁邊那一塊其實是都市計畫比較模糊的地帶，所以沒辦法做得很好。我剛剛提到的問題綜合起來，旁邊有國 7，靠近沿海的地方有新臺 17 線或接到臺南的臺 61 線部分，所以這個部分如果沒有處理的話，永遠會是一個瘤，請部長說明一下，我都沒有講難聽的話，我連公文都拿給你看了。

**王部長國材：**的確，這是一個從我那時候當局長到現在都還沒有處理的問題，其實重點在於為了跨鐵路的問題，遠一點就是左營的鐵路繼續往北移，這大概是最……

**劉委員世芳：**你不用告訴我困難點在什麼地方，我的意思是運研所從來沒有研究過。

**王部長國材：**有。

**劉委員世芳：**從來沒有研究過怎麼提出好的方案？我們跟運研所聯絡過很多次，我再重新講一下，可不可以安排再過去那個地方做一下會勘？我把真正的原因告訴你，好嗎？

**王部長國材：**好。

**劉委員世芳：**爭取經費是次之的，但是你們沒有完整的規劃，而且以前高雄縣市沒有合併，楠梓再往北就是高雄縣，所以這個地方如果沒有好好處理的話，對於未來的高科技廊道永遠是一個交通的瘤。

**王部長國材：**好，劉委員安排，我親自去看一下。

**劉委員世芳：**謝謝。

**主席：**請許委員智傑發言。

**許委員智傑：**（11 時 59 分）部長，辛苦了。先請教部長，觀光局什麼時候要變成觀光署？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歡迎許委員又回到交委會。因為新的人事長上任，我有去拜訪他，那天我把觀光署、氣象署的處務規程也做一點修正，初步規劃已經送過去，但是整部組改的優先順序要由行政院

來確定。

**許委員智傑**：所以這個會期有沒有機會？

**王部長國材**：要看怎麼安排，我們都已經準備好了，也送到行政院了。

**許委員智傑**：那要趕快去 push。

**王部長國材**：好。

**許委員智傑**：如果交通部 push 需要我們協助，就跟我們講一下。

**王部長國材**：因為它還牽涉到是不是這會期的優先法案，如果委員能夠多 push 一下，我們樂觀其成。

**許委員智傑**：我們一起來要求。

**王部長國材**：是。

**許委員智傑**：那天我有跟部長提到臺灣未來 20 年後到底年輕人要做什麼工作，我想大概至少有兩個方向，一個叫做高科技產業國，一個叫做觀光文化國，高科技產業國當然包括現在的護國神山台積電，臺灣的生技產業也相當的強，也有可能變成我們的第二座護國神山，當然會有很多的工作機會，但是高科技會比較集中，不是那麼普遍，不是所有的人都有機會去上班，所以我一直在思考，觀光業、服務業等也都是下一代年輕人希望有工作做的相當重要的方向，就是觀光文化國。事實上每個人都一樣，休閒的時候就想去觀光，所以交通部應該要提升格局，不只是觀光局，甚至不只是觀光署，未來有可能是觀光文化部，類似這樣的思考，當然現在觀光局在交通部底下，我們也知道交通是一切發展的根本，如果交通部可以規劃觀光文化國的概念，也就是步步都是觀光部，處處都是打卡點，臺灣的旅遊業、觀光業、服務業各方面才會連動起來。我是希望部長以這樣的格局來思考，替 20 年後我們的孩子來思考。你看現在疫情重創觀光，來臺的旅客數字，106 年、107 年、108 年都是七百、八百萬，109 年疫情剛開始時還沒有封鎖，還有 69.4 萬，去年 110 年是 156 人，因為全部封鎖了，今年到底會有多少人？坦白說旅遊業都苦哈哈地撐著，到底什麼時候有機會開放觀光？業者呼籲作 357 的鬆綁，也就是說 3 月開放商務客，這個已經 OK 了，5 月開放入境旅遊，7 月開放出境旅遊，像這樣的規劃，交通部跟防疫指揮中心有沒有什麼樣的默契，或已經討論到什麼樣的程度？

**王部長國材**：這個部分我也有跟陳指揮官提過，但是他現在要先看 3 月的商務旅遊狀況，然後朝入境先行，因為入境對於國內的觀光比較有用，所以 357 這個方向，他現在是說可以考慮，但是不是 5 月、7 月，還要看疫情的發展。

**許委員智傑**：就是這個階梯的方向是不變的？

**王部長國材**：因為入境先開放對觀光業比較有幫助。

**許委員智傑**：我們是預期這麼做，那時間還不確定？

**王部長國材**：對。

**許委員智傑**：我想交通部應該再跟防疫指揮中心討論，其實全世界各國現在都把 Omicron 當作是流感。

**王部長國材**：是，流感化。

**許委員智傑：**所以如果全世界都開放，臺灣不開放，在防疫跟觀光兩個角度自然會有衝突點，沒錯，但是到底要拿捏到什麼程度，就是說完全從防疫的觀點，我知道防疫指揮中心的想法是這樣，不過在歐美，他們國內差不多有一半的人感冒了，所以他們開放也無所謂，反正感冒就是傳來傳去，而臺灣很少人得到這種感冒，雖然已經沒有重症跟死亡，如果我們把它當作感冒，貿然開放太大，變成臺灣有一半的人感冒，我們當然承受不了，所以對於入境以後的隔離措施，防疫指揮中心當然有他們的思考。但在全國未來不管是觀光文化國或旅遊業、服務業的布局，這個起點不能慢太多。商務客來臺原來是 14+7，現在改為 10+7，交通部跟防疫指揮中心應該達到一個默契或平衡點，也就是其實 Omicron 發病比較快，全面開放會使全部的人都可能得到感冒，這樣是不妥的，但是如果隔離太久，國內的動能又被這個隔離阻斷，好像也不太恰當，那是不是有可能改成 7+3？這個部分當然需要專業跟務實的衡量，我只是提出這個意見，希望交通部跟觀光局也能夠適當的提出意見，才能夠振興國內的旅遊。

**王部長國材：**這部分事實上陳時中部長也瞭解，因為觀光業除了跟教育部陳情，也跟他陳情過，但是的確現在 10+7 要不要再往下降，涉及兩劑疫苗的接種問題。

**許委員智傑：**我知道，這個我都曉得，兩劑、三劑……

**王部長國材：**不過我覺得未來一定會往這邊降。

**許委員智傑：**也就是說指揮中心的步調，我都有去瞭解，大概都能夠掌握那邊的情況，也知道他們設計、規劃的目的是什麼，那你今天要去找平衡點，當然就是從他們的目的跟我們的目的去找平衡點，完全照他的，如果他的思考純粹就防疫的角度，當然全部都很嚴格是最好，但是在其他的考慮來講，我是建議交通部也應該適當地表達意見。

**王部長國材：**有，我們有表達。

**許委員智傑：**好，這個是空的部分，陸的部分，我簡單的講，觀光文化國有很多概念，這次高雄燈會在高雄其實辦得還不錯，先表達對交通部跟觀光局感謝，對我們高雄有很大的幫助。為什麼這次會有這麼多人來？我們可以看到每一個活動、每個風景點的特色是什麼，比如無人機虎爺的形象，民眾都覺得非常新鮮，所以高雄市陳其邁市長跟市府團隊在這部分的確有很用心的去思考要找出什麼亮點，會讓全世界的人都覺得這是新鮮的，包括寶可夢、皮卡丘從大的到小的、到販賣，因為觀光一定要加上商業才能活絡地方產業。

這是我們臺鐵的 Hello Kitty 列車，其實這個觀光列車已經算是有進步，但是它的型態，你先看左下角這一張，它的座椅上有做一個小變化，上面的扶手那邊有一個小變化，接著它多了一個餐車；再看日本那一張，讓部長跟局長做比較，你可以看到它包括座椅、布簾、把手都有寶貝蛋，包括整個電燈都是整套的設計，包括每個不同的車站有不同的照相打卡點，甚至還用樹作成寶可夢寶物的形象，就是整個配套。因為我在思考的是，今天外國人來臺灣一次、兩次、三次 OK，如果來十次、二十次、三十次，他要來玩什麼？他憑什麼要來？

我希望交通部作這樣的規劃，20 年後我們臺灣的觀光旅遊人口非常多，用這個角度來思考，有很多不同的點，今天沒有辦法講得很完整，只能先破題，以後再陸陸續續討論，希望交通部這樣思考，為 20 年後的孩子的工作思考，為臺灣的觀光在世界冒出頭來努力，謝謝。

**王部長國材**：好，謝謝。

**主席**：請許委員淑華發言。

**許委員淑華**：（12 時 11 分）部長好，最近因為疫情慢慢地得到控制，我們可以看到世界各國開始逐步在解封當中，國人也非常期待能夠早日解封，特別是國內的觀光業者嗷嗷待哺已經非常久了，所以我想瞭解一下交通部有沒有跟指揮中心研商國境可能解封的時間。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委員好，現在是這樣，業者有提 357，3 月商務、5 月入境、7 月出境，現在 3 月的商務已經開始在做了，但是指揮中心認為這個時間不要去訂什麼 5、7。初步我們從交通部或觀光局的立場來看，入境的確是現在嗷嗷待哺的觀光業最需要的，因為真正的觀光收入是在國內，所以我們滿樂觀其成的，如果疫情獲得控制，我們期待就從入境先開始。

**許委員淑華**：好，當然我們也希望下半年如果可以整體的開放是最好的，但是我看昨天指揮中心陳部長提到沒有看到觀光局的案子，他也認為 6 月份要完全解封可能太過樂觀，但我知道每個部門的專業評估有各自的考量跟立場，有的是當剎車，有的是當油門。我現在要講的是，陳部長在 2 月份接受媒體專訪時有提到開放旅遊涉及三個層面，首先要促銷臺灣的觀光，要讓旅客來購買臺灣的行程，現在沒有相關的宣傳。我要跟部長、局長討論的是，不論在委員會或總質詢，我一直不斷的提醒交通部國際宣傳是相當重要的，如果等到完全解封之後再來宣傳是來不及的，所以我一直要求現在就要提早規劃全臺各個特色景點，並且要特別請外交部來幫忙行銷。但是目前從部長的說法看起來，幾乎是沒有準備的狀態。

**王部長國材**：沒有，您說是哪一個部長說？

**許委員淑華**：陳時中部長。

**王部長國材**：那要不要聽觀光局局長說一下？

**許委員淑華**：好。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張局長說明。

**張局長錫聰**：跟委員報告，因為指揮中心陳時中部長的確上個月有找過觀光產業代表座談。

**許委員淑華**：那你有沒有參加？

**張局長錫聰**：我有參加，我在場，我有聽到他也有善意的回應，他說 3 月初會先開放商務，至於旅遊部分，他說再等一等，因為比較後面，所以要我們先準備。在準備的部分，我們已經兩次找業者蒐集相關的資料。

**許委員淑華**：好，我剛剛的第一個問題是國際宣傳的部分，之前我很早就……

**張局長錫聰**：國際宣傳我們從去年開始就在準備了。

**王部長國材**：國際宣傳都有在做。

**許委員淑華**：你們說有在做，但是從陳部長這邊的說法聽起來，其實他就不太瞭解你們的整個狀況。

**王部長國材**：好，我來跟他講。

**許委員淑華**：剛剛講到陳部長有提到幾個問題，他說現在我們的觀光，包括導遊、旅行社和遊覽車



都出現了嚴重的人力流失問題，因此需要培訓期，指揮中心要請業者遵循指引準備，這是他講的準備沒錯。好，我現在要問什麼叫做培訓期？培訓期是再培訓，要多少人力？錢是要由中央再支出嗎？然後他所謂的遵循指引是什麼？業者要遵循什麼？

**張局長錫聰：**跟委員報告，所謂遵循指引就是接待出境、入境旅客的 SOP，我們在 3 月 6 日交換過意見。

**許委員淑華：**是他們準備還是你們準備？

**張局長錫聰：**他是要我們先準備，所以我們也在準備開會中。3 月 6 日那一天業者也提供了不少意見，我們已經整理了一個草案出來，將來還要再找相關機關包括疾病管制署來開會，大家有共識以後再提報到部裡轉指揮中心審議。有關業者的部分，教育訓練也是一個問題，因為受疫情影響，接待國際旅客的不管是出境的導遊或入境的領隊，還有設計遊程的操作人員，都要重新作講習訓練，所以我們現在也規劃編列了預算經費，今年會來執行。時間大概要兩個月到三個月左右，這部分也在規劃中。

**許委員淑華：**所以，他講的立場其實是跟你們是一致的就對了，是嗎？

**張局長錫聰：**是一致的，因為他有講旅遊部分交通部要先準備，那我們也遵循他的指示在準備中。

**許委員淑華：**好，其實在疫情期間，很多旅遊從業人員處於休息的狀態，他會再去找一個臨時的工作，當然有一些轉行了，可是實際上大多數的從業人員還是希望在疫情之後能夠回歸本業，所以在這方面，如果你們的立場跟指揮中心是一致的話，那你要讓我們看到到底這段期間準備了什麼，包括特別提到的培訓期，所謂的培訓期間、多少錢，都要讓一般業者非常的清楚，否則我們現在只看到防疫指揮中心單方面的說法，卻不清楚主責單位交通部是不是同步，我想在跨部會的平台，希望部長跟局長儘快的把這個訊息讓相關業者知道。

接下來要請問有關公路總局、運研所的問題，部長，公路總局從去年中秋連假開始取消了相關的公共運輸優惠，今年春節恢復了 86 條客運的優惠，但 228 的時候就取消了，取消的理由是運量不足，訂票率比較低，包括在春節之後等等，可是實際上我們看到在這次 228 連假有很多的觀光景點還是人滿為患，所以是不是公總一開始在評估上有點錯誤？若有點錯誤沒關係，接下來我要講的是，後續我們還有連假，我們是不是要繼續實施這個客運轉乘優惠？

**主席：**請交通部公路總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文瑞：**跟委員報告，目前包括清明節、端午節、中秋節搭乘國道客運、臺鐵、高鐵，轉乘當地的客運或市區客運，我們都有規劃相關的轉乘優惠。

**許委員淑華：**所以接下來的清明連假會不會繼續採取優惠？

**陳局長文瑞：**目前有規劃。

**許委員淑華：**我在這裡提醒部長一下，其實優惠的本意是要鼓勵民眾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並不是考量人多不多才來決定是否給予優惠，這個基準點我覺得部裡面要掌握到。

**王部長國材：**我支持利用公共運輸來旅遊。

**許委員淑華：**另外公總有針對公共客運的運量提升提出一些補助的方向，現在正在跟運研所研商當中，請教局長跟運研所所長，目前我們規劃的方向如何？

**陳局長文瑞：**跟委員報告，以往我們鼓勵地方政府努力提升當地的公共運輸運量，如果跟以前年度相比有提升的話，就會給予一些激勵性的補助。這兩年因為疫情對於公共藝術的影響滿大的，所以我們大概就是針對於屬於公路總局所主管的公路客運及國道客運，規劃疫情之後的相關獎勵或補助。

**許委員淑華：**謝謝部長，我先前曾經在這邊一直跟你提到，整個交通部針對全臺都有重大建設，唯獨南投沒有。又因為南投沒有重大建設，所以我要求以其他交通計畫去支持。當然除了地方政府所提出的計畫之外，現在中央也有一些積極的事情可做，比方說我們現在針對東部地區，就有東部地區公共運輸轉乘優惠的專案，也已經實施好幾年了，所以部長能不能請公路總局跟運研所也研擬中部地區的專案？先請教部長能不能支持這個案子？

**王部長國材：**跟許委員報告，對於偏鄉或中部很多地區我會去談，像現在發展的幸福巴士我就非常支持，我覺得南投地區有很多算是比較偏鄉的……

**許委員淑華：**我要講的其實就是部長講的，過去講到中部地區都會以臺中作為軸線，再從臺中延發到整個中彰投地區。可是現在應該要反過來從偏鄉開始看需求，否則的話每一次都是以觀光的角度來看，所以這次我們要採以偏鄉為中心，而不是以都市為中心的概念。

**王部長國材：**我非常支持。我上任後本來就跟他們講，要多分一些資源到偏鄉，如果這個公共運輸對偏鄉觀光有發展，能讓當地的產業發展起來，這部分我會請他們用……

**許委員淑華：**請問部長，這個專案大概需要多久的時間才可以提出來呢？

**陳局長文瑞：**跟委員報告，偏鄉的部分其實是一直在推動的。

**許委員淑華：**我知道有在推動，不過我現在講的是，因為每一次都是地方政府提出來，而你們給予支持，但你們可以做得更多，像東部就有一個專案，而剛剛部長也提到，現在要以偏鄉為主軸。

我先講一個數據好了，如果部長去看我們的交通事故，交通事故的發生很多都是駕駛人自己駕車造成死亡的，且年齡都在 75 歲以上，可以看到這樣的比例在南投縣非常高，這代表高齡駕駛在偏鄉的比例是非常高的。也就是說，如果可以改善偏鄉對這些道路跟運輸的需求的話，對於公共安全和生命安全還有降低死亡是相對有關聯的。所以我現在再講一次，如果部長也同樣支持這個中部計畫，或者是南投偏鄉的需求的話，請問什麼時候可以讓運研所把這個計畫提出來？

**王部長國材：**我是想就全國偏鄉，特別針對安全跟觀光的部分來做，是不是可以給我一個月跟公總和運研所共同討論一下？

**許委員淑華：**好。

**王部長國材：**我覺得應該要給偏鄉一些正義。

**許委員淑華：**好，一個月之後就看部長的計畫，我們再來檢討。

**主席：**謝謝許淑華委員。接下來請范委員雲發言。

**范委員雲：**（12 時 23 分）部長好，我想請問是交通部部長比較大，還是高鐵的董事長比較大？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我跟同仁都差不多。

**范委員雲**：都差不多？請問是中華電信的董事長比較大，還是高鐵的董事長比較大？兩個董事長哪一個比較大？

**王部長國材**：一樣大，都是董事長。

**范委員雲**：為什麼董事長可以 11 時就離開？請問是不是有得到召委的同意？請問他是什麼時候跟您說……

**主席**：他前兩天就請假了，他是有請假的。

**范委員雲**：他有請假我知道，但是 12 時要先離開。

**主席**：對，但他又要提早……

**范委員雲**：他是什麼時候改成 11 時先離開的？

**主席**：他有寫請假單來。

**范委員雲**：我知道他原來的請假單是寫會到 12 時。

**主席**：後來他說要提早到 11 時。

**范委員雲**：請問是今天說的嗎？從 12 時改成 11 時是今天改的？

**主席**：對，是今天。

**范委員雲**：好，可以請總經理過來一下嗎？我有理由懷疑，因為高鐵的國會聯絡人非常關心我，昨天下午 3 時 50 分打電話到我辦公室問我今天會不會質詢高鐵。我是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的委員，雖然有來過交通委員會，但我從來沒有質詢過高鐵，不知道高鐵的國會聯絡人為什麼這麼關心我今天要不要質詢高鐵？我辦公室昨天問過交通委員會，得知高鐵董事長會留到 12 時，所以我今天早上 7 點多就來排隊，我是其他委員會來登記發言的第一位委員，所以我有理由懷疑，是不是因為我今天要質詢而董事長並不想被我質詢？因為我有理由懷疑，所以總經理是不是可以告訴我們，你們董事長是有什麼這麼重要的事，以致難得來一趟交通委員會卻必須要先離開？中華航空、中華電信、中華郵政的董事長都還在場，雖然中華電信董事長也請假，但他會待到下午 3 時，他有什麼事會比民意的監督還重要，可不可以告訴大家？

**主席**：請台灣高鐵公司鄭總經理說明。

**鄭總經理光遠**：委員剛才提到，為什麼我們同仁會去請示，看看今天有沒有……

**范委員雲**：對，是誰請高鐵的國會聯絡人來問我今天要不要質詢高鐵的？

**鄭總經理光遠**：因為我也不曉得他們有沒有這樣……

**范委員雲**：國會聯絡人這麼主動？我在立法院兩年，他從來沒有關心過我！

**鄭總經理光遠**：因為委員曾經關切過我們高鐵的一些事情。

**范委員雲**：是哪些事？我關心過高鐵哪件事？

**鄭總經理光遠**：有關於我們對同仁的申訴……

**范委員雲**：什麼申訴？為什麼你講話會這麼不清不楚呢？

**鄭總經理光遠**：就是關於性騷擾的申訴。

**范委員雲**：你認為你們把性騷擾的申訴處理好了嗎？

**鄭總經理光遠**：跟委員報告，因為您也知道這件事情的複雜性，我們今天已經安排……

**范委員雲**：有複雜性，所以董事長無法面對我今天要問的這件事情而請你出席嗎？

**鄭總經理光遠**：不是這個意思，董事長本來就有事情。

**范委員雲**：對於這麼重要的事，原本答應召委留到 12 時的，為什麼今天又臨時變成 11 時？昨天上午還說會待到 12 時。其實他今天就算待到 12 時，也許我還是問不到他，但他為什麼需要提早一小時走？為什麼昨天要問我辦公室我今天要不要質詢？

謝謝總經理，從你剛剛講的，我已經感受到了。因為我的合理懷疑，所以是不是可以請召委再請他來一次，請他跟別人一樣，至少待到下午 3 時？召委，好不好？

**主席**：好。

**范委員雲**：謝謝召委。為什麼我被斷電了？

**主席**：如果你先跟我講要特別質詢他的話……

**范委員雲**：好，我現在就跟您公開講，我特別要江董事長來接受我的質詢，好不好？我從來沒有關心過高鐵，我本來有給高鐵機會。

各位，對於這個性騷擾案，我開過記者會，記者會前一天晚上 10 時高鐵又跟我聯絡，問早上開記者會前可不可以跟我溝通？在開記者會前，我 7 點多到辦公室跟你們溝通，我說如果溝通得好就不用開記者會了。溝通完之後我非常失望，所以記者會還是得開，我說要給高鐵一點社會壓力。我辦公室對蒐證的要求都是要有非常完整的資料，不會亂罵高鐵，結果你們在記者會之後的回應非常讓我失望，所以我今天才會再來質詢，否則記者會開完，你們好好回應就沒有今天的質詢了，然而今天江董事長又提早離開，讓我也對他很失望，所以我要跟大家報告一下這件事。

首先請教部長，部長一定懂法律，江董事長待過這麼多政府職位，不可能不懂法。請問法律有沒有不溯及既往的原則？

**王部長國材**：都會有訂不溯及既往……

**范委員雲**：公司內部的法規是不是也一樣，應該要有不溯及既往原則？

**王部長國材**：對。

**范委員雲**：有沒有一種事情叫做內部性騷擾法規，在個案已經審查確定之後，還指示要改規則以適用這個已經定案的個案？

**王部長國材**：如果是已經發生後才改就不應該。

**范委員雲**：部長說「不應該」，請總經理先反省一下。昨天是三八婦女節，我去外交部辦的活動時親耳聽到蔡總統說，我們的性平是全世界第六名，亞洲第一名，但高鐵在江董事長的領導下卻讓臺灣蒙羞。在世界上，高鐵是一個這麼重要且能代表臺灣的交通指標事業，而且你們也在自己的網站上宣稱，高鐵是員工的幸福企業，但所有的女性員工看到這個案子後，還會認為這是一個幸福企業嗎？

投影片上所示者為我的簡單流程。王部長，如果您今天有個姊妹或女兒在提起性騷擾申訴之後被調查了 4 次，你認為這樣對他公平嗎？大家知道很多被性騷擾的都不會出來申訴，會申訴

出來通常代表事情很大條了。

2021 年 3 月這位高鐵的女員工第一次申訴不成立，但他非常有勇氣，又去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再申訴。各位要知道這個難度很高，因為我跑過社會局的流程，申訴要有證據，他有證據所以性騷擾成立。高鐵在知道社會局認定性騷擾成立之後跟他講，上次說不成立，現在要邀請他表示要處理內部申訴，所以這位女性又配合高鐵進行申訴。

這個性平申訴在去年 8 月性騷擾成立，但高鐵高層居然下指令改變規則，說是該次的成立不算，必須新增所謂的複評機制。但所訂規則要溯及既往也應該是適用下一個案吧！人家的申訴就已經成立了，但高鐵卻要改變規則並溯及既往，結果這位女士已經受不了了，因為他被糾纏折磨到現在。到現在為止，此事都已經過多少時間了？去年 3 月的案子到今天都還沒有結果，直到今天下午才要開複評。

我辦公室很認真地去瞭解這件事，如果是一般的陳情案，對於不確定的事實，我們不會瞭解。高鐵這麼重要，是我們國家的重要企業，但高鐵在這裡其實犯了兩個問題，第一個問題是程序不正義傷害被害人，並違反法律不溯及既往原則，而且性騷擾案很特別，反覆審議會對當事人造成很多傷害。畢竟性騷擾這種事情，即使再講一次都會覺得受傷害，而且他還講到第四次。

第二個，你們沒有落實性工法第十三條有效糾正的補救措施，這位受害人今年 2 月還在工作大樓內遇見行為人，臺北市社會局決議性騷擾成立之後，你們才暫時把行為人稍微調一下。今年 2 月初被害人又於工作大樓遇見行為人，但他在反映之後還是沒有得到結果，所以高鐵已經違反性別工作平等法第十二條和第十三條。

最讓我失望的事情是，就我辦公室所知，其實 2017 年就已出現過一個很嚴重的性騷擾案，媒體也有報導過，高階主管連續性騷擾超過 10 個人，因為其中一位外包的護理師出面申訴之後，他才被記兩大過，之前據說還想要私了。

我查了一下，我以為 2017 年是發生在前一位董事長任內，結果發現一樣是發生在江董事長任內。今年是 2021 年，這又是一件大的事情。我辦公室去索資，要調民國 108 年到 110 年 3 年間高鐵內部的性騷擾申訴機制，結果收到 5 個案子，非常有趣的是，這 5 案都不成立，所以我有理由懷疑你們的性騷擾機制出了很嚴重的問題。

今天高鐵的官股占了超過六成，算是有公共性也有指標性的大企業，臺灣是有法律的，有性工法第十二條和第十三條，難道要這名女性去向外面的社會局申訴嗎？而且 2017 年的案子有多少都是在江董事長任內發生的？我們要的應該不只是一會賺錢的高鐵吧！對員工守法不是基本的社會責任嗎？我們對私人企業都要求社會責任，所以是不是也請高鐵公司承諾，請就高鐵內部性騷擾事件處理機制進行完整的調查，瞭解是那裡出問題？高鐵從 2017 年就被指控在私了，據說擔心員工跟媒體爆料之後，才發文讓加害人記兩大過，結果到 2021 年，在同一個董事長任內又出現了這件事。

過去 3 年內 5 個案子站出來申訴統統都不成立，我要求高鐵對這名被害人提供性工法規定的必要保護措施。部長是高鐵的董事對不對？不是。您有監督高鐵的責任，對不對？

**王部長國材**：我們是有派次長擔任董事，我以前也是董事，但現在不是了。

**范委員雲**：部長，我已經給你公文了，請你認真監督好嗎？高鐵是一個指標性的企業，負有社會責任，也對員工守法有應盡的責任。所有的女性員工看到這個案子以後，誰還敢申訴？難道要找立委、找媒體爆料才能處理嗎？這不是性工法的規定，我們並沒有要大家去找立委、找媒體爆料嘛！

**主席**：謝謝范雲委員。高鐵對這件事要徹查清楚，因為這已重傷了高鐵的形象。

**范委員雲**：謝謝召委。

**鄭總經理光遠**：我跟委員報告，第二次審議申訴的時候，在同樣的事證之下，在進展上有非常大的差異，所以我們覺得……

**范委員雲**：你跟媒體講的事情就不用再講了，臺北市政府社會局的公文都在我的手上，包括你們內部給他的公文。第一個，這是你們臨時改變的規則，是在社會局認定它成立之後，你們才增加這個複評的機制。你們是在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判定性騷擾成立之後，才邀請他跑內部的流程，等性騷又確定之後才改規則，結果現在你還在講那個新規則。總經理，你們有沒有一點反省啊？而且你們在記者會被媒體訪問時居然還說，可能是這位受害女員工沒有瞭解高鐵的用心。

**鄭總經理光遠**：報告委員，我們現在是全面在檢討您所提的這個原則。

**主席**：請鄭總經理儘快做一個完整的調查。

**王部長國材**：我剛才請我們的人事處處長處理，就由我們交通部介入瞭解，對於委員剛剛所提的，我會一一釐清。

**范委員雲**：好，請部長釐清。

**王部長國材**：對於這個問題，一定要給這名員工一個交代。

**范委員雲**：對，人本交通基本上是不是就會要求公司內部守法？請給員工一個平等的環境好嗎？謝謝召委。

**主席**：請部長要重視這件事。

**范委員雲**：謝謝召委承諾，請江董事長下次至少要待到下午 3 時。

**主席**：謝謝范委員。接下來請林委員德福發言。

**林委員德福**：（12 時 35 分）王部長好，臺鐵部分自強號有親子車廂，第 12 車北上位在車頭，南下則在車尾。回顧 0402 太魯閣號意外，火車頭受到撞擊後，待在前幾節車廂持站票的民眾是傷亡最嚴重的。有民眾向本席反映，希望親子車廂避免設在車頭，因為小朋友會在親子車廂內走動玩耍。如果再發生像 0402 太魯閣號事件的撞擊，小孩沒有待在座位上，可能就會有很嚴重的傷亡。交通部與臺鐵是不是可將民眾的意見帶回去研究？本席與民眾都認為親子車廂是個好的政策，但車廂順序的安排是不是可以再考慮一下？讓小朋友搭乘時能夠更安全。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對於委員的這項提議，我會請臺鐵局研究一下，尤其是親子車廂要不要設在車頭或車尾的部分。

**林委員德福**：對啦！

**王部長國材：**我是覺得這部分應該……

**林委員德福：**要好好地去做研究好不好？安全第一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瞭解。

**林委員德福：**接下來我再請教，看到基隆捷運獲得行政院定案，講實在話本席是非常羨慕，因為本席一直關心新北市捷運整體路網納入中和—公館線一案，而本案也被卡關多次。這本來是南北線的第一段，本席是希望交通部也能儘速核定這個路網的報告，因為近來新冠疫情已導致全國公共建設成本增加，缺工、缺料非常嚴重，像新北的三環六線也有同樣的困擾。

本席認為為避免重大公共工程出現進度落後的危機，希望中央跟地方可以共同合作，尤其是希望部長不要因顏色的不同，中央就不給地方政府資源而處處卡關，我認為這樣是既不妥又不宜。請問部長的看法是什麼？

**王部長國材：**這是泛中和及永和的環狀線。

**林委員德福：**對。

**王部長國材：**這部分就我的瞭解，新北市政府對整體路網所提出的圖是有這一段，當初是叫高潛力。

**林委員德福：**對。

**王部長國材：**因為現在捷運經費的補助是由新北市政府向交通部申請的，所以我也會再瞭解一下，但新北市的這個案子要先有一個可行性的報告送交通部。

**林委員德福：**這個案子其實已經醞釀很久，對於這一段，我是希望部長能加快速度、加緊腳步，因為講實在話，我也開過好幾次會，而且最近我又在財委會，也請召委再安排到現場一次，請你們再做個簡報。當地的民眾和里長都非常關心，這個案子的經濟效益評估百分之百是夠的，因為那裡人口很密集，本院其實也有好幾位同仁在關心。它原來是南北線的第一段，如果本案的進行能夠很順利的話，也能有效紓解當地的交通。

**王部長國材：**我跟你報告，現在一定要新北市政府提出可行性報告給交通部，至於委員安排的現場踏勘，我們會參加。

**林委員德福：**好。其實新北很早就有提過……

**王部長國材：**沒有可行性報告，因為新北可能也有它的優先順序，我知道中和、永和這個路廊很多人在搭。

**林委員德福：**對啦！好不好？因為那裡人口很密集。另外據媒體 3 月的報導，高雄烏松有員警查獲酒駕累犯，鄭嫌在 108 年已經有兩次酒駕紀錄，駕照已經註銷，當天為第三次酒駕。有關酒駕累犯，上次我們也提案希望政府可以公布其姓名跟照片，針對累犯予以處罰，這個問題本席也問過蘇院長，既然相關法案已經通過了，那麼就應該公布酒駕累犯的姓名、照片，請問部長，什麼時候可以正式以專區來公布？

**王部長國材：**這個月底就可以，我請司長跟委員說明。

**主席：**請交通部路政司林司長說明。

**林司長福山：**跟委員報告，這是第三十五條及第三十五條之一的修正條文，行政院已經核定 3 月

31 日實施。

**林委員德福**：3 月 31 日？確定？

**林司長福山**：對。有關六都跟公總等裁罰機關公布的專區，目前公總已經安排在 3 月 11 日邀請六都的裁罰機關，大家共同來討論爾後要公布在哪裡、要怎麼公布，相關內容公總還在討論。

**林委員德福**：這個一定要做，要積極啦！最後一個問題，觀光發展基金的主要財源除了政府預算外，以機場服務費占最大宗，但因為疫情影響，航班大幅減少，觀光發展基金嚴重縮水，開始向銀行借錢舉債。以環保署主管的環境教育基金及衛福部的食品安全保護基金為例，基金財源有部分來自於環境教育與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的罰款，2021 年全臺非法旅宿查獲 1,873 家，罰款一共 1 億 0,461 萬，請問部長及觀光局張局長，上述罰款金額有多少比例可以挹注觀光發展基金？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張局長說明。

**張局長錫聰**：罰款依照規定是歸入公庫，不會到基金，就是依規定由各縣市政府收取，收取後就歸入縣庫或市庫。

**林委員德福**：為了提升觀光服務品質，俾利觀光資源永續經營，根據發展觀光條例訂定的觀光保育費收取辦法，從 107 年度公告後，觀光局有認真在推動嗎？

**張局長錫聰**：保育費的部分，有一部分是地方政府，還有管理處，程序上大概有幾個地方在推，譬如屏東，目前大概有三個地方在推。

**林委員德福**：你們要積極推動。

**張局長錫聰**：好。謝謝。

**主席**：謝謝！感謝林德福委員。

接下來請邱委員臣遠發言。

**邱委員臣遠**：（12 時 43 分）部長午安，辛苦了！今天時間不多，我們就直接切入重點。第一個要就教的是基隆捷運問題。基隆捷運第一階段已經在 2 月 22 日由蘇貞昌院長拍板定案，目前規劃臺北到八堵總共有 13 站，但外界還是有質疑，認為目前新的路線脫離臺鐵後深入社區，相關車程部分，會不會影響到基隆到臺北通勤族的搭乘意願？我們都知道第一階段只做到八堵，包含後續轉乘問題，還有通勤的問題，也就是針對第二階段，之前部長說 10 年後再做評估，但那天我們有去聽報告，目前行政院版本並沒有針對八堵周遭，不管是接駁、轉乘或是後續工期規劃有具體的指標跟期程，這個部分是不是請部長說明？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我上次講 10 年是因為它的施工期到 121 年。

**邱委員臣遠**：那是第一階段的施工期，但我現在問的是，第二階段什麼時候要做？

**王部長國材**：評估現在就可以做……

**邱委員臣遠**：現在就可以做？

**王部長國材**：但不要因為這部分而等待，所以第一階段是到八堵。

**邱委員臣遠**：所以是可以並行的？



**王部長國材**：對！然後那個所謂 10 年是我在談通車是 121 年，剛好 10 年。

**邱委員臣遠**：目前八堵這一段有沒有開始進行可行性評估？

**王部長國材**：現在沒有。

**邱委員臣遠**：什麼時候可以開始進行？

**王部長國材**：跟委員報告，事實上我們已經有初步評估三坑車站的拆遷問題。

**邱委員臣遠**：這個部分現在進度如何？有沒有透過市政府跟當地居民溝通？

**王部長國材**：當時分析如果不用臺鐵路權，就有拆遷課題，所以我們把這個課題當作是第二階段。

**邱委員臣遠**：有沒有設定一個時程？

**王部長國材**：我們可以研究，我是建議第一階段先跑，尤其八堵要設轉運，先跑一跑以後，再看未來狀況，但是我們的……

**邱委員臣遠**：這樣時間拉太長了。

**王部長國材**：可能某一個時間點可以開始啟動。

**邱委員臣遠**：具體是什麼時間？

**王部長國材**：我希望至少是在動工以後。

**邱委員臣遠**：現在是預計今年年底動工？

**王部長國材**：我們是希望明年年底。

**邱委員臣遠**：明年年底？哇！那麼久！那可行性評估能不能先做？

**王部長國材**：我是希望明年年底再開始啟動。因為現在做環評……

**邱委員臣遠**：其實這兩個路線並沒有干擾，如果以基隆的通勤來講，第二階段是一定要再繼續進行的，否則現在只是八堵到臺北，是不符需求的。以目前臺鐵區間車從基隆火車站到臺北計算，票價 41 元，約 45 分鐘車程，但如果以目前捷運 13 站來看，大概也差不多在 40 元到 45 元區間，而速度並沒有比較快，但一般基隆市區，包含中正、仁愛，還是相關的信義區，民眾都還要再坐接駁車或摩托車到八堵站才能轉乘捷運，相對來講，民眾的搭乘意願會很低，因為相同的價格，甚至時間也不會比較長，但是他到南港車站還要再轉一次車，這就是我們最擔心基隆捷運會變成蚊子線的一個最大問題。

**王部長國材**：現在主要是臺鐵基隆段的離峰班次很少。的確，剛才委員也有談到，鐵路的速度是每小時 130 公里，捷運是 80 公里，怎麼比都是鐵路比較快，但基隆捷運有個特色，就是兼具地方捷運跟通勤鐵路特色，所以我的想法是未來有可能循機捷模式，有快車……

**邱委員臣遠**：我提供你一個建議，這也是我要問的第二個問題，未來為了提升基隆捷運的使用率，本席建議應該比照桃園機場捷運，增加規劃直達車，而這個建議只要增設待避車道就可以達成，有效縮短通車時間，並提升使用意願，我想這個可以針對時間及人流來分流，請問部長同不同意這個建議？

**王部長國材**：我很同意，因為剛才談到，它是傳統的地方捷運跟……

**邱委員臣遠**：那你是不是可以具體承諾納入本席建議，請鐵道局增加這項規劃？

**王部長國材**：OK，它的待避車道可能在某些車站，就是以車站做待避。

**邱委員臣遠：**好，針對這部分，第一點，請納入本席增設待避車道及直達車的具體建議，要求鐵道局增設相關規劃。第二點，第二階段基隆到八堵部分的相關可行性評估，希望可以儘速在半年內啟動……

**王部長國材：**我是建議動工以後，因為我們要先專心把第一階段做好。

**邱委員臣遠：**好，我希望相關進度至少每半年要跟交通委員會和本席辦公室以書面回覆，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OK，邱委員很重視，我們就隨時跟邱委員報告。

**邱委員臣遠：**好。第二個問題，有關臺鐵改革，我知道部長近期要推出相關法案，相關母法也都已經提出來了，包括國營臺鐵股份有限公司設置條例也已經送立法院，當然院長也作出幾項承諾，但我們知道跟工會的溝通上還有一些不同看法，昨天我也召開相關公聽會，具體反映幾個工會的意見給部長。在工會部分，他們提出民國 92 年，當時的林陵三部長承諾臺鐵公司化一定要先經過工會同意，這個承諾希望部長可以繼續履行。現在工會也提出相對應的版本及 36 項建議，這部分希望部長要加強跟工會之間的溝通。我想改革很難一次到位，但這中間的溝通應該顧及員工權益，員工權益有時候不只是薪資及工作權問題，還有他的榮譽感。

最後我再提出一個問題，主席，不好意思，我再耽誤 1 分鐘。現在公司化是臺鐵改革的第一要務，也是全民共識，目前全世界除了臺灣外，還剩下 4 個國家鐵路維持政府營運型態，包括古巴、北韓、緬甸 3 個極權國家，還有斯里蘭卡，所以我覺得這個大方向大家應該可以接受，只是相關的細節溝通，工會要求要公開透明，以及有更細緻的溝通。現在母法出來了，請問攸關權益的 16 個子法是什麼？將來訂定子法時，是不是能夠跟員工充分溝通？第二點，臺鐵公司化後，在土地資產活化部分，大家比較擔心的是會不會變成炒地皮或造成官商勾結？所以土地等資產在公司化之後，如何轉移也是目前大家非常高度關注跟質疑的問題。根據昨天在公聽會上的瞭解，臺鐵目前有七千多億資產，請問其中有多少是公共使用可以留給臺鐵開發的？哪些要收歸基金？哪些是非公用土地，要收回國有，再低價放租給臺鐵？請問什麼時候可以把相關的資源盤點出來，包括相關債務後續的還款來源？我們知道現在四千多億的債務，大概有一千四百多億是初步要先解決的……

**王部長國材：**用基金。

**邱委員臣遠：**要透過基金解決，但目前資產後續配置跟相關財務規劃，我們都還沒有看到，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在一個月內先提供初步報告給交委會和本席辦公室？

**王部長國材：**好，我們初步規劃大概是這樣，即七千三百六十億的資產……

**主席：**因為時間關係，針對委員要求，請部長提供資料，好不好？這個問題我想大家都非常關心……

**邱委員臣遠：**對啦！讓部長回答一下啦！

**王部長國材：**大概有一半非常有價值的資產會留給公司，大概是這樣。

**邱委員臣遠：**我覺得這要趕快盤點出來，至少大項的科目要先讓外界瞭解，好不好？請在一個月內處理，謝謝。

**王部長國材：**好。

主席：請李委員貴敏發言。

李委員貴敏：（12 時 52 分）謝謝主席。部長辛苦了，我直接切入重點。從 97 年到 111 年，交通事故死傷人數的趨勢是持續飆升，從這張曲線圖可以清楚看到，對不對？請教部長，這樣的情形，到底是什麼原因造成的？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委員的這張圖表，可以看到 110 年是已經往下降，去年是稍微降低一點點。

李委員貴敏：這難道不是因為疫情關係，大家沒有出門嗎？

王部長國材：沒有！疫情很多人更會開車。

李委員貴敏：好，請問部長是什麼時候進入交通部的？

王部長國材：105 年。

李委員貴敏：105 年，好，那我們就不看 97 年到 111 年，我們看 105 年到 110 年，整個趨勢還是直接上去，只有 110 年有下來，既然部長 105 年就在交通部，請問原因是什麼？

王部長國材：現在主要是機老酒，一個是機車，第二是老人，第三是酒駕，去年酒駕特別多。

李委員貴敏：去年酒駕特別多？好，請看下一張圖，你剛剛說酒駕的部分很多，對不對？

王部長國材：比較多。

李委員貴敏：對！這張圖表你也看到了，106 年到 110 年移送法辦的案件反而變少，可是死亡人數幾乎快到兩倍，以你在交通部任職這麼久的認知，你認為原因是什麼？

王部長國材：現在酒駕在刑法第八十五條……

李委員貴敏：不要！不要！你不要浪費時間，因為我時間很有限，你就回答為什麼移送案件變少，但死亡人數變多？

王部長國材：現在是這樣，如果關的話，他們最怕關嘛……

李委員貴敏：不是！不是！你是知道還是不知道？如果不知道，我就要問下面的問題，你是知道還是不知道？

王部長國材：沒有，就是移送……

李委員貴敏：什麼原因讓移送案件變少，而死亡人數變多？部長是第一次看到這個數據嗎？

王部長國材：不是！處理的件數變多，當然就是處理上如果不會讓他覺得會被判刑或被關，數字可能就會增加……

李委員貴敏：那死亡人數變多是什麼原因？你不知道？不知道就不要浪費時間，好不好？會後瞭解一下，因為這是你執掌的業務，拜託會後瞭解一下再來說明。

王部長國材：我說明一下，現在 6 個月以下……

李委員貴敏：部長，容我打岔，因為時間關係，時間一到主席會站起來。我記得當初審查酒駕修法時，我有提出修法提案，可是你們反對，但你們反對之後，認為……

王部長國材：什麼反對？

李委員貴敏：針對修法部分，我建議要有道路安全教育，但你說不用修、不用入法，你們自己會做，那我就請問你，道路安全教育做了嗎？你說不用入法，那你們做了嗎？

**王部長國材**：我們做了。

**李委員貴敏**：什麼時候做的？

**王部長國材**：針對道路安全教育，我們編了五階段教材，也交給了教育部……

**李委員貴敏**：所以是教育部的事情？當初修法時我就提過為什麼要要求酒駕當事人去上課，我是用國外的經驗跟你分享，憑良心講，有錢的人，你再怎樣把罰金拉高，他反正就是付錢，也不在乎，我當時已經講過，今天就不要再浪費時間講這個部分，還包括車輛沒收，其實當時我就講了，只要讓他去上課，不管有錢或沒錢的人都一樣，為什麼？因為大家都怕要去上課，因為如果要上課，一般員工就要請假等等，對他或對公司來講，可能形象都不好，部長你是知道這個原因還是不知道？不知道沒關係，你就告訴我不知道，我就再給你一次機會，讓你回去研究後再回來告訴我，因為……

**王部長國材**：等一下，你每次都說我不知道……

**李委員貴敏**：不是！不是！我是說如果你不知道，我沒有說你不知道……

**王部長國材**：有關道路交通安全教育，委員現在說的是道安講習，是不是？講習的部分在子法調整就好……

**李委員貴敏**：不是！那你調整了沒有？我就問你調整了沒有？你不告訴我，然後告訴我說你是……

**王部長國材**：在調整中啊！

**李委員貴敏**：調整中是什麼意思？是已經調整？還是沒調整？還是準備調整？你用英文的進行式，真的不要這樣子啦！我再跟你報告一次，上次我在這個地方問你蔡丁貴在哪裡感染的問題，但到今天為止，我都沒有收到答案，很奇怪耶！你在質詢時回答不了，我都沒有關係，我就請你會後再告知我，結果也沒有，就是船過水無痕，只要混過質詢時間就可以了。

下一個問題請教你，拜託還是要給我回覆。請問我們的觀光產業何時可以走出這個夢魘？我認為現在的觀光產業是在加護病房，部長認同不認同？有沒有在加護病房？

**王部長國材**：現在透過內需，還不到加護病房……

**李委員貴敏**：所以是在一般病房嗎？

**王部長國材**：有傷害，有傷害，還沒有復甦。

**李委員貴敏**：是在一般病房嗎？

**王部長國材**：可能沒辦法這樣說，就是……

**李委員貴敏**：還是連住院都沒有，就是在家裡，只是去看病而已？你認為現在的狀態是這樣嗎？

**王部長國材**：比以前差一點。

**李委員貴敏**：只有差一點點？部長，你很不務實耶！你現在有什麼樣的作為？你說商務客可能會開放嘛！你看你非常成功的把時間拖過去了！我覺得行政官員最厲害的一點就是拖時間。時間拖過了，但我的問題你還是要回答……

**王部長國材**：我都沒有在看時間喔！

**李委員貴敏**：你沒看時間，但是你知道、你有感覺，就是委員怎麼樣問問題，你怎麼樣不知道，然後時間就會經過。我尊重主席，但拜託主席裁示，所有相關書面資料，請交通部一定要提供，

好不好？跟主席報告，有關蔡丁貴的事情，我們從上個會期到現在為止還沒有收到他的答復，拜託！

**主席：**請交通部針對李貴敏委員的意見……

**王部長國材：**好，我瞭解一下，如果沒有回覆，上次那個應該要書面回覆，我再確定。

**李委員貴敏：**是啊！你沒有辦法在質詢台上回答，最起碼書面也要回覆，謝謝。

**主席：**好，謝謝。非常感謝李貴敏委員。

接下來請林委員奕華發言。

**林委員奕華：**（12 時 59 分）部長好！這次總質詢時，我特別再次針對大安區電信協會 4,240 坪大的土地就教蘇院長，這筆土地就在通化街一帶，能不能請部長回答一下，交通部的態度是電信協會到底可否處分這 4,240 坪的土地？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因為電信協會及郵政協會過去在立法院的討論都是收歸國家，資產要給國家，所以林委員上次提到這件事，我覺得不應該，不應該標售。

**林委員奕華：**所以之前你不知道這件事，對不對？因為你知道上次有標售已經是 7 年前了。

**王部長國材：**對。

**林委員奕華：**之前有標售過 3 次，都是 7 年以前，就是等於隔了 7 年了。

**王部長國材：**瞭解。

**林委員奕華：**我看了一下過去在立法院的歷史紀錄，在 104 年審預算的決議有提到禁售土地，我記得那時候行政院有一個決定，即所有財產要返還，就是協會存在，但財產要返還，是以這樣為原則。不過在 106 年時，交通委員會提了一個臨時提案做專案放寬。但我覺得一個是三讀通過，而一個是在委員會，這是給您參考在立法院的狀況。

現在回過頭來講，其實王部長您剛才的回答，我覺得非常務實。我先請問一個問題，這終究是一個多年未解決的問題，我不知道部長您有沒有自己去過那個地方，看過他們的生活環境？雖然賣的爭議性很大，但這個問題也要處理，當我們決議所有財產都應該要返回給政府部門的時候，為什麼這 4,240 坪的部分交通部不願意接手呢？我覺得交通部不願意接手是這個問題遲遲未能解決的一個很大關鍵，雖然其中有 116 戶可能在產權上有一些要釐清的部分，可是就因為這 116 戶，政府部門好像就不願意接，但按照國產法，並沒有說你們一定不能接。而且這是歷史因素所留下來的問題，所以我反而覺得交通部如果要擔起這個責任，第一個，我誠懇地建議，交通部能否讓電信協會將這塊土地返還給政府，如我剛才所說可以用公辦都更的方法，你們跟住都中心商量，以公辦都更方式來解決，我是非常務實去建議政府部門一個解決的方法，這個等一下請你回應一下。

可是這個問題已經幾十年都解決不了，我剛才為什麼會問部長有沒有去過？事實上那個地方大概就是一輛車可以走的寬度，我們當然是希望什麼事都不要發生，但當我們看到有公共安全疑慮的時候，能不能請交通部先做一件事？即檢視他們整個生活環境，先改善公共安全的問題，先做這件事。後續到底是否要接回來做都更，我們可以花一點時間來討論，可是現在能不能

先做這一件事？因為是那裏連消防車都進不去，救護車雖然可以進得去，但可能也是很卡。在這樣的狀況下，部長在這邊，我知道你大概有很多問題要處理，可能以前也沒有關注到這件事，可是透過上次的總質詢讓您知道還有這樣一個陳年未解的問題，並且這裡也很早就被臺北市政府劃為都更的範圍。能否請部長先回應一下剛才我所訴求的部分，有沒有辦法往這個方向來做？

**王部長國材：**我非常支持還給國產署，但一般在交地的時候，國產署是希望能夠搞清楚產權再交，這也是一個政策。

第二個，土地是屬於電信協會，房屋產權是屬於 116 個住戶，據我瞭解，有些住戶是沒有交租金的、有些有交，所以這個意思是如果要做一些消防、安全的改革，就會牽涉到權責關係，這個部分我請電信協會研究一下。

**林委員奕華：**部長，我覺得公安問題講到權責就很沉重了，因為如我剛才所講，電信協會的預算是需要經過交通委員會審議，所以公共安全的部分交通部責無旁貸，你一定要先跟電信協會聯繫，最起碼在公安的部分可以整體做評估，看是否可能先做一些改善。這是第一個比較近期的訴求，我希望交通部能夠找他們來討論。

**王部長國材：**林委員，我跟你報告一下，如果他沒有交租金，那他應該用一些錢自己改善，是不是這樣？如果有交租金……

**林委員奕華：**沒有，我講得不只是自己本身，包括馬路寬度有沒有地方拓寬，可能現在已經有空的地方可以稍微拓寬一點。我覺得這需要整體做討論，有些搞不好已經可以拓寬，所以……

**王部長國材：**好，我請電信協會研究一下。還是像我剛才講的，如果沒有交租金是屬於占用，我再幫他做很多改善，花國家的錢，這樣對不對？如果有交租金，等於他是地主……

**林委員奕華：**我現在講得是改善公共空間的部分……

**王部長國材：**同樣問題啊！

**林委員奕華：**不是改善他的住宿條件，我的意思是改善公共安全，是屬於你們公家或電信協會可以處理的範圍。

不好意思，主席再讓我講一下，因為這牽涉到公共安全，我希望有一個比較明確的答案。

**王部長國材：**好，我請電協研究一下，好不好？

**林委員奕華：**是不是能夠看多久之內給我一個答案，這個部分是否能夠去瞭解？並且起碼看如何做一些改善，這是第一個訴求，部長應該沒有問題嘛？

**王部長國材：**方向就是讓環境安全，我知道，但最後的支出要怎麼處理……

**林委員奕華：**要怎麼做，細節我們可以再討論。

**王部長國材：**好，瞭解。

**林委員奕華：**第二個就是我剛才講的，看是要交回國產署，或是直接找住都中心建立一個平臺，往公辦都更來做，不能說因為產權不清，就一直擱著沒有進度，我覺得這也不對。這件事情我一定持續來這邊跟您關心，我會定期找相關同仁瞭解進度，所以在這邊跟部長拜託一下，這件事情還是要花一些時間做處理。謝謝。

**王部長國材**：好，謝謝。

**主席**：請廖委員國棟發言。

**廖委員國棟**：（13 時 7 分）部長，最近在原住民地區非常「夯」在討論的事情，你知道有幾件？

其中一個叫做「卑南空拍機案」，你知不知道這件事？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我知道，我完全知道。

**廖委員國棟**：民航局清楚嘛！

**王部長國材**：瞭解，我知道。

**廖委員國棟**：如果大家都非常清楚，我就要跟你檢討這件事情，這是在 2020 年的 1 月 28 日，因為卑南族在卑南文化公園辦了一個年祭，後來也請了一些年輕人幫他們空拍，沒想到這一拍不得了了，有人檢舉，8 秒鐘的畫面，民航局罰了 30 萬元，你們清楚這個法源或罰則是從哪裡來嗎？民航局規範的這個航區幾乎跟原住民的傳統領域是重疊的，大部分都重疊！所以你們這個罰則沒有一點點人情味、沒有一點點文化，你們明明知道這個活動是有關文化的、是有關部落的，罰則是 6 萬元到 30 萬元，結果你們偏偏要罰 30 萬元，是什麼意思？

**主席**：請交通部民航局林局長說明。

**林局長國顯**：委員，給我一點時間先說明一下好不好？

**廖委員國棟**：簡單一點。

**林局長國顯**：是。報告委員，這個法規是很早就公布的，90 年就已經公布了，是以飛航安全為考量，基本上是在機場進出航路的過程中有設定紅色的禁航區，他如果要辦理活動，應該可以以法人來申請，但如果沒有申請而違規的話，罰款是罰 30 萬元到 150 萬元，我們是罰最低了。

**廖委員國棟**：局長，我沒有很多時間跟你聊這件事。但我要提三個跟法有關的事情，原住民基本法第二十三條規定「政府應尊重原住民族選擇生活方式、……」，依上述規定，政府本來就應該尊重原住民的傳統習俗，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大法官釋字第 803 號解釋，肯認原住民族文化權是受憲法第二十二條保障，你們都沒有在看這些啊！

第三個，105 年度原訴字第 74 號判決特別提到，我一定要唸給你們聽，民航局局長及交通部，好好聽一下人家是怎麼看待事情：「法律是社會生活的產物，執法人員自須體察社會脈動，秉持立法精神和整體法律秩序理念，與時俱進，法律生命於焉豐富而有活力，司法裁判因此適於社會正義，符合人民法律感情……」。但這件事情，不管是科技、教育等資源之機會，對於原住民來講是相對弱勢的，你們從來沒有從這個角度來看這件事情嘛！死板板地就罰了 30 萬元，部落怎麼付得起呢？

**林局長國顯**：報告委員，其實他如果依照程序申請空拍，我們管制飛機就不會有飛安問題，所以這個其實是他沒有依照程序。

**廖委員國棟**：我知道。這件事情你們有沒有跟原民會討論過？

**林局長國顯**：這個我們有發函給原住民委員會，原民會看有無您所提這幾項法規的適用，可是原住

民委員會回給我們的文是說這個跟原民法無關，請我們依法處理。

**廖委員國棟：**怎麼會沒有關呢？我剛才唸的這三個要件就是一個依據、重要的背景嘛！

**林局長國顯：**是，我們是不是把相關公文拿來給委員看一下？

**廖委員國棟：**好，事到如今，還有什麼可解？

**林局長國顯：**跟委員報告，這個確實比較為難，這有點像交通違規闖紅燈一樣，不因為他是……

**廖委員國棟：**你這個比喻不倫不類啦！不能用交通違規……

**林局長國顯：**這個法規本來就已經在了。

**廖委員國棟：**傳統領域是原住民的區域，我今天在我的傳統領域做相關的文化活動是應該被尊重的，怎麼可以輕易地……

**林局長國顯：**是，其實他只要依照法規來申請就可以排除，但因為沒有依照法規申請。

**廖委員國棟：**所以我現在問你嘛！有什麼可以重新再思考？這是要被檢討的，整個從開始到結束，原住民要檢討、你們也要檢討。

部長，換你講了。

**王部長國材：**我跟委員報告，機場的飛安是無關對於原住民的不尊重，如果豐年機場已經做完了，旁邊的禁航區是為了安全考量，除非是當時蓋機場的時候他們反對，除非是這樣，否則蓋了之後，機場的法規就是這樣處理，不然會影響飛安的安全。

**廖委員國棟：**我再問一個感情的事，罰則從 6 萬元到 30 萬元，你為什麼不罰 6 萬元，要罰 30 萬元？

**林局長國顯：**報告委員，法規是 30 萬元到 150 萬元，我是罰最低限。

**廖委員國棟：**我看到的是 6 萬元到 30 萬元啊！

**林局長國顯：**他違反的這一條是 30 萬元到 150 萬元。

**廖委員國棟：**好啦！我已經沒有時間了。再檢討可不可以？

**林局長國顯：**我們再回來看看有沒有空間，好不好？但是這條法規確實是 30 萬元到 150 萬元，我們是罰最低的。

**廖委員國棟：**所以大家都誤解嗎？

**林局長國顯：**30 萬元到 150 萬元。

**廖委員國棟：**但是我們看到得是 6 萬元到 30 萬元啊！

**林局長國顯：**因為這已經不是第一次，從施行以來有八十幾個案例，罰了兩千多萬元，不是只有這個案子。

**廖委員國棟：**我們不得不認為你們是有針對性啦！

**林局長國顯：**沒有、沒有，報告委員，絕對沒有。這是全臺灣各地機場都有這個規定，這個法規從 90 年就跟國防部及內政部共同公告的，所以不是針對原住民……

**廖委員國棟：**在我們看起來根本就是輕微的事情嘛！你動輒就這樣罰，我覺得非常沒有道理。

**林局長國顯：**對不起。

**廖委員國棟：**你們再檢討好不好？



**林局長國顯：**是，我們再跟委員報告，我們把原民會的相關問題……

**主席：**請陳委員歐珀發言。

**陳委員歐珀：**（13 時 14 分）部長好。疫情趨緩，陳時中指揮官也鬆口了，有國境解封的規畫。請問部長，我們下半年有可能解封國境嗎？國人何時能夠出國？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陳委員好。我跟委員一樣，我期待早點解封，但要疫情中心針對整個疫情來判斷及處理，所以這一塊我們是尊重指揮中心的決定。我知道陳時中指揮官也接見過很多觀光業的代表，雖然他們現在訂了一個「357」，我覺得陳指揮官也思考到開放的這個課題，但這個答案要由陳指揮官來說明。

**陳委員歐珀：**從新冠肺炎疫情爆發之後，各項數據看起來，我們整個觀光產業包括運輸產業受到嚴重的衝擊，入境人數從一千一百多萬的人次降到一百五十萬人次，觀光產值從 4,000 億元降到 500 億元，現在很多國家沒辦法再承受因為防疫限制所造成的經濟損失，因此歐美、澳洲、新加坡等國家陸續都有開放國境；日本是 3 月份就開放邊境，居家隔離縮減為 3 天；新加坡 3 月準備開放國際旅客入境，入境人數提高到 1 萬 5,000 人；以色列 3 月也將開放國境，還准許未接種的旅客入境，以上就是多國近期的解封規畫。

剛才部長提到旅行業有提出「357」的鬆綁建議，你個人支不支持這樣的鬆綁建議？

**王部長國材：**我支持他的順序，即商務、入境、出境，但時間上的確沒辦法訂在 5 月及 7 月，比如說下一個可能就是入境，因為入境對國內的觀光收入比較有幫助，出境比較沒幫助。

**陳委員歐珀：**這段期間大家都在關心這件事情，尤其是觀光業者很期待，因為他們必須規劃未來解封後的行程安排，或是人員布建等各方面，行程的套裝旅遊不是那麼容易規劃，所以如果能夠明確化的話，儘量早一點明確，用最大的誠意讓業者知道政府在這方面的思考。請觀光局長跟觀光業者及旅行業者保持密切的面對面溝通，我想這個很需要大家彼此間共同瞭解國際情勢、臺灣經濟環境及整個防疫的思考。是不是請局長談一下？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張局長說明。

**張局長錫聰：**我們在 3 月 6 日已經找了各旅行公會代表來討論過，他們提出很多建議，現在我們的順序會先從商務開始，再來是入境旅遊、出境旅遊，但是的確沒辦法講出很精準的時間，我也理解。後續我們第二波會再找相關行政部門，包括疾病管制署、移民署這些境管單位再來探討，且包括一些保險機制等新興課題都會出現，如旅遊機制包括旅客資格、旅行社資格以及保險機制。另外還有相關的教育訓練，因為經過疫情的一番衝擊之後，需要新的接待技能，如導遊領隊及設計遊程的 OP 操作者，將這些人統統找來再接受講學訓練，這樣比較能夠貼近需求。另外資訊的收集很重要，因為開放過境旅遊必須是雙向、雙邊的，只有別的國家開放、我們不開放，或是我們開放、別的國家沒有開放的話，沒有辦法形成旅遊，所以我們也隨時在收集別的國家最新疫情開放邊境的資訊。

**陳委員歐珀：**謝謝局長、部長。提醒兩位，因為他們已經虧損很多，很多在營業上都已經是極其危急的狀況，倒店的倒店……

**王部長國材**：瞭解。

**陳委員歐珀**：所以相關的措施要盡量能夠貼心來協助他們。

**王部長國材**：好。

**張局長錫聰**：是。

**陳委員歐珀**：第二點，部長，我們都知道過去長期以來，政府重北輕南、重西輕東，東部的建設一直都是遲緩的。我們經過很多年的爭取，有的進入可行性評估、有的已經進入綜合規劃及環評、有的馬上要發包建設了，我統計一下，在蔡英文總統上任之後，確實是會做事的政府，有很多計畫在過去是我想都不敢想的，現在都已經陸續有眉目了。有的近期內就要發包動工了，有的還在可行性評估，我計算起來如果順利的話，未來幾年會很多的建設在宜蘭縣發展，部長這個職位很辛苦、做多久不曉得，所以我們每天跟時間賽跑，我會後把現在很迫切的幾個重大建設提供給你，我們來列管，我自己也列管、你們交通部那邊也列管，讓整個宜蘭能夠動起來。

因為限於時間，我先提一點就好了，我們那個台 2 庚線的可行性評估做了 16 年了，我已經講到不想再講了，下次我要去問國發會，還有請問你們的交通運輸研究所，因為意見很多然後不同批人，導致整個可行性評估未能完成，我沒聽說過有超過 16 年的，能不能提供給我是哪一個建設計畫？16 年了還沒有評估出來。

部長，會後我提供資料給你，我們一起來大力推動宜蘭縣、讓宜蘭縣的建設動起來，謝謝。

**王部長國材**：謝謝。

**主席**：請高委員虹安發言。

**高委員虹安**：（13 時 21 分）謝謝主席。部長好，我其實有關注意到部長在去年 10 月的時候曾到新竹市參加我們的光臨藝術節，同時也當著新竹市民的面前承諾要幫新竹市推動三大交通建設，包括新竹大車站、新竹輕軌還有五楊高架延伸頭份段的部分。大家都知道其實在新竹最困擾的問題當中，交通壅塞應該可以排到前幾名了，那我在這部分想要先請教部長，您當時霸氣承諾統統買單，當然我們都感覺很感動，可是我也想要問一下，您要怎麼樣具體實現這個承諾？

首先，像新竹大車站目前總經費是規劃 65.3 億元，我們目前看到只有行政院的前瞻計畫是 5.5 億元的經費支持，想先請教一下部長，中央還有再加碼其他的部分嗎？因為你都霸氣統統買單了，那 65.3 億元裡面只有 5.5 億元嗎？還是有加其他的呢？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高委員好。跟高委員報告，這個算是全面的費用、經費，後面當然隨著整個火車站的大平臺做起來，只要這個通過就會有相關的建設費用；再跟高委員報告，因為新竹大車站跟新竹輕軌已經談很久了，也不是我無中生有。

**高委員虹安**：我不是說您無中生有，我只是想請教一下目前的經費，您上次講到是霸氣買單嘛！那我想說問一下買單的部分，除了原本就有的 5.5 億元，還有要再加其他的費用嗎？

**王部長國材**：會、會，就是後面的經費，包括輕軌它後面……

**高委員虹安**：我們現在講的是車站，我們一個、一個來，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車站應該是六十幾億元吧？會！後面只要……

**高委員虹安：**我們不要買菜送蔥，我們先一個、一個來。所以新竹大車站的部分您剛剛還是沒有回答我，65.3 億元裡面目前只有 5.5 億元，這是之前前瞻核定的嘛！

**王部長國材：**是。

**高委員虹安：**那您的意思是有要再加碼？

**王部長國材：**如果確定的話，後面會繼續……

**高委員虹安：**確定什麼？

**王部長國材：**就是這整個大車站的計畫經過……

**高委員虹安：**有呀！它已經 8 度流標，終於在第 9 次標出去了，目前應該是在年底或明年初會動工，所以您的意思是哪個地方要確定？

**王部長國材：**不是，因為我們在跟行政院申請經費是有一個程序，這個通過以後，他每年就會編預算。

**高委員虹安：**所以你的意思是目前還是只有 5.5 億元？

**王部長國材：**對。

**高委員虹安：**你不是霸氣買單了嗎？那現在程序到哪裡了？你的意思是你買單，但還是要家裡的爸爸同意一下才可以買單嗎？

**王部長國材：**現在在綜規、綜規，綜規就是建設計畫已經到尾端了，綜合規劃啦！

**高委員虹安：**所以你爭取到的機率有多少？你已經當著新竹市民面前承諾了，而且你還要再回來看新竹光臨藝術節，若沒有爭取到，你下次回來的時候會被大家罵。

**王部長國材：**我跟高委員報告，我非常支持大車站，因為大車站是日本的模式。

**高委員虹安：**像 JR 的方式、用平臺式的方式。

**王部長國材：**我非常支持。

**高委員虹安：**你支持嘛！但這個部分只是想關注一下，你 10 月支持完之後，回來有沒有再好好的努力爭取？

**王部長國材：**這都在進行中。

**高委員虹安：**那大概什麼時候會有一個比較明朗的結果？你剛剛說綜規，那什麼時候會出現？

**王部長國材：**等他們現在……

**高委員虹安：**剛剛前面那個 16 年可行性評估，我有嚇到啦！

**王部長國材：**現在在綜合規劃，要看它的進度，我們希望加速、趕快加速。

**高委員虹安：**希望加速？

**王部長國材：**我最近也會召開一場這兩個案子的會議。

**高委員虹安：**可否一個月內給本席辦公室一個大概的進度規劃？

**王部長國材：**可以。

**高委員虹安：**不用到已經確定拿得到啦！因為我聽起來好像您還是要家裡爸爸買單嘛！也不是你出去買單就買單了。

**王部長國材：**我支持啦！

**高委員虹安：**還有一個問題，我們都很支持大新竹車站這樣一個新式的方式，但是這個車站的工期，目前我看到新聞是有寫 10 年的、也有寫到 2029 年可以完工，但是在過程當中，不知道部長來光臨藝術節的時候有沒有順便在新竹走走，其實站前的交通在上、下班還有上、下課的時候真的非常地壅塞，所以如果工期如此的長，會不會更加造成交通黑暗期的問題，這個部分部長有沒有事先規劃一下？

**王部長國材：**這個當然，未來施工時會有交維計畫、交通維持計畫。

**高委員虹安：**現在其實已經開始在規劃了，不是嗎？他們不是已經送計畫了？

**王部長國材：**我說的是施工的時候會有交通維持計畫。

**高委員虹安：**我說施工之前是不是就應該先來做一些考慮了？

**王部長國材：**會！

**高委員虹安：**因為現在的交通就已經不是很好了，你預知到接下來的狀況，我先說我其實是認同重大建設的交通黑暗期這件事情，大家還是要有陣痛，可是在這之前，你都已經知道這件事會發生而且會越加惡化，那你事前怎麼避免？

**王部長國材：**高委員，我再講一次，我們任何一個建設，包括你現在講的輕軌、大車站，交維計畫統統要在施工前就通過新竹市政府審查，它有可能變成未來某一個地方要改道，那這個東西在動工前一定要有一個交通維持計畫，所以這個本來在施工前就會有這樣的一個計畫。

**高委員虹安：**所以您的意思應該是說，基本上，其實中央也還沒有正式核定預算；第二個，比如說交通黑暗期這件預想一定會發生的事情，也還沒有把交通的一些相關配套先跟你們這邊做討論。

**王部長國材：**高委員，你不要這麼悲觀，覺得不一定會買單，我們這邊都支持。

**高委員虹安：**我沒有悲觀，我說不一定買單是合理的一個論述呀！非常實際。

**王部長國材：**我們都支持啦！

**高委員虹安：**你心理支持啦！但是還要努力爭取。

**王部長國材：**對，我們努力。

**高委員虹安：**下一個問題是你的第二個禮物，關於五楊高架延伸工程，這部分其實是當時 2016 年柯總召去參選新竹立委的政見，到現在我瞭解的是剛完成了可行性評估、目前在環評的階段，2019 年蘇貞昌院長有提到 2027 年要通車，請問這個進度是 OK 的嗎？目前就您瞭解，這個應該就沒有什麼新竹市政府的問題了吧！

**王部長國材：**沒有、沒有問題。

**主席：**請交通部高公局趙局長說明。

**趙局長興華：**跟委員報告，這部分我們現在在做整個規劃，環境影響評估說明書我們已經做完、準備要送到交通部了；另外一個規劃的部分是已經做完，但現在竹北有一些抗爭的問題，我們還在跟他們做一些協調；另外銜接台 68 線的部分，在新竹市也有一些小意見，所以我們必須要跟他做一個協調，協調之後就會來做後續……

**高委員虹安：**請記得蘇院長是說 2027 年要通車，所以其實現在這個時間點，從 2016 年柯總召說的

時候開始，這已經算第二屆了，這個部分還沒有開始開工，其實需要你們好好地把一些相關問題釐清。

當然我必須要提醒，雖然當時柯總召說這可以解決竹科的交通問題，但是竹科的交通問題，最多的還是在縣市間通勤，還有上、下學及上、下班的短程車流，所以這件事情可以解決的壅塞問題其實是有限的。包含我自己從新竹跟臺北的通勤狀況中，其實也看到很大的問題是塞在新竹到湖口段，這個問題有沒有辦法解決？這可能也要好好地來處理。

不好意思，主席，我再講最後一個小禮物，就是剛剛部長一直想跟我聊的輕軌，我就很快地問一下，您給基隆捷運預算 425 億元，那輕軌呢？

**王部長國材：**輕軌就是按它申請的金額。

**高委員虹安：**目前新竹輕軌 2021 年已經送中央備查，那你 2021 年備查之後到現在的進度如何？

**王部長國材：**本來這個輕軌是到新竹縣，後來新竹縣在配合款上面有一些問題，我們最近也已經把先期的部分分出來，所以這部分目前我們也是支持。

**高委員虹安：**所以你的意思是說，新竹市的部分先做，新竹縣的配合款到時候再第二階段，是這樣的意思嗎？

**王部長國材：**他在修報告了，上次我有碰到林智堅市長，他也覺得不要都卡在那邊，所以有稍微調整一下，那我現在還在等他的報告出來。

**高委員虹安：**所以我問的問題很簡單嘛！因為主席都站起來了。

**主席：**好，高委員。

**高委員虹安：**預算大概多少？你都已經開始在評估了。

**王部長國材：**我好像記得是三百多億元，460 億元。

**高委員虹安：**看起來部長霸氣買單送禮物，但還不知道禮物的價格是多少。

**王部長國材：**因為他後來修改了。

**高委員虹安：**好，剛剛幾個問題都麻煩部長會後再跟本席辦公室做細部的溝通，謝謝部長。

**主席：**請部長再跟高委員詳細報告。

**王部長國材：**謝謝。

**高委員虹安：**你講了要送禮物，就要說到做到，謝謝！謝謝主席。

**主席：**請呂委員玉玲發言。

**呂委員玉玲：**（13 時 30 分）謝謝主席。部長好，辛苦了。部長，本席每次到交通委員會來，我都關心著桃園鐵路地下化的進度，我是在立法院第一個開鐵路地下化公聽會的委員，我在地方也開了很多座談會，這攸關著桃園數十年之後的整體交通發展，會讓桃園的交通更加優質，所以我想請問一下這個進度。

我在鐵道局的官網上看到截至一月底，我們的進度大概完成了 12.89%，這個進度大概就是從綜規計畫一直到現在的細部設計已經在收尾階段。我想討論的是，現在我們看到很多的國際原物料都在上漲，鐵路地下化最重要的材料也就是鋼材，你有沒有瞭解鋼材的漲價情形？有關漲價的幅度跟整體經費的問題，這都要交通部跟地方政府共同討論，所以我想請問一下，如果這

種情形包括鋼材上漲了、其他原物料上漲了，包括缺工的問題。

因為鐵路地下化的工程是經過很多次的工法調整，我看到鐵道局的伍局長也上台了，我們之間討論很多次，我們非常關心、也討論很多次了，這個工法調整過後，當然實質面是技術的問題，有關技術的問題，我們也讓很多的用地取得都縮小了，可是最重要的鋼材材料跟預算都是問題。我不曉得交通部還是鐵道局對於未來細部設計收尾之後的看法，這個發包會不會如期跟順利？

**主席：**請交通部鐵道局伍局長說明。

**伍局長勝園：**謝謝委員的關心，剛剛提到現在的原物料確實上漲很多，不管是鋼筋、混凝土這些，還包括另外一個缺工。整個桃園計畫當中，像平鎮臨時站那邊都已經發包了，那接下來主要的 2 個主體標案包含南段、北段，也就是平鎮那段還有鳳鳴這一段，我們會有 2 個標段，應該在下個月可以上網公告。

**呂委員玉玲：**上網公告，什麼時候？

**伍局長勝園：**這個金額大概都滿大的，後續剩下另外幾個標案會陸陸續續進行，我們目前在檢討剛剛提到這些預算，但是這 2 個主體標案的部分我們會先讓它上去。

**呂委員玉玲：**所以本席關心的就是進度問題，我們從高架改地下之後經過了 8 年！伍局長，經過了 8 年的時間，在地方上經過很多的動土、開工，但是 8 年過去了，我們沒有看到實質的績效出來，不知道我們的鄉親還要等多久！更擔心未來的發包是否順利？這都要給我們一個保證，不然工期往後延宕，現在細部規劃出來已經 2 年過去了，那後面的工期是 8 年，8 年的時間可不可以如質、如期完成？

**伍局長勝園：**到目前為止，進行都很順利、沒有問題，到目前都沒有問題。剛剛提到我們 2 個主體標案要發包，都是在我們目前的計畫……

**呂委員玉玲：**所以你有信心會順利發包？

**伍局長勝園：**我相信我們會努力，我們下一步會進行訪價的部分……

**呂委員玉玲：**所以 5 月份你會公告，那 5 月份公告之後會在什麼時候招標？

**伍局長勝園：**我們最慢希望能夠在下個月底上網公告。

**呂委員玉玲：**是，公告就要招標嘛！要順利啦！我在前面有先提到，萬一所有的原物料上漲，在價格、成本會提高的情形之下，交通部要協助我們一起把經費找到位，才能夠如期地把這個標案順利發包出去，因為現在太多同質性的工程，廠商的選擇性會更多，所以我們會擔心招標不順利，而且又缺工，在這種情形之下，我們整個工期將再被延宕，我們鄉親等太久、太久了。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呂委員好，謝謝呂委員對於桃園鐵路地下化的關心，這個都在談未來的，你操心的是未來、還沒有發生；如果發生的話，我們會來處理。

**呂委員玉玲：**所以就是要未雨綢繆先準備啊！現在原物料上漲是大家都知道的情形、又有缺工的情形。

**王部長國材：**這方面鐵道局很有經驗，很多地方的確因為這些因素可能會調整一點預算，但是現在

還沒有發生、還沒有標。

**呂委員玉玲：**部長在這邊、鐵道局局長也在這裡，我希望你們要關心這些問題，這整個社會局勢跟國際原物料上漲都會息息相關，所以整個工程的進度都要未雨綢繆先安排好。

還有就是在我們地方上，沿路從鶯歌、鳳鳴過來，一直到平鎮、楊梅這個地方，有一些土地是經濟部跟國防部的，這些部分你們都已經簽好約了，但是這中間橫跨的還有私人土地、有民宅及大樓的部分，這些有沒有在共同討論呢？進度如何？

**伍局長勝園：**就這個土地的部分，因為有部分是市政府的都市計畫，它發布以後我們會去進行，在……

**呂委員玉玲：**有在進行嗎？很多民眾跟我反映你們都沒有來談啊！

**伍局長勝園：**沒有、沒有。

**呂委員玉玲：**你們找誰談了？

**伍局長勝園：**都市計畫部分是市政府辦的，辦完之後……

**呂委員玉玲：**所以你們兩個都有責任，對不對？交通部跟地方政府嘛！

**伍局長勝園：**有跟他溝通、有跟他很順暢地溝通。

**主席：**好，謝謝呂委員。

**呂委員玉玲：**我希望部長跟局長都要關心所有的進度，因為我們鄉親看不到你們的進度在哪裡，8年過去了，我們要等到什麼時候？

**王部長國材：**有進度啦！現在已經到招標了嘛！那就看後續的結果。

**呂委員玉玲：**還有用地取得這個部分，也請你們大力協助，好不好？

**主席：**請交通部加油啦！謝謝呂玉玲委員。

請蔡委員易餘發言。

**蔡委員易餘：**（13 時 37 分）謝謝召委。部長，臺鐵在這個會期要走向公司化，交通部看起來有一個很大的決心，請部長說一下未來臺鐵公司化後會有怎樣嶄新的面貌給我們國人看呢？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蔡委員好。公司化在世界都是趨勢，亞洲國家就是我們、北韓跟斯里蘭卡，然後其他都是小國家，像非洲的小國家或是南美洲的小國家，這些本身沒有公司化，第一個是趨勢。

第二個，現在整個行政法規束縛它的自主性，比如說嘉義站的一些工務建設、軌道建設或是這個車站，它就要層層報到臺鐵的總局，例如運務就由運務處長再往上簽，有很多這種情況；然後它有很多東西必須要報交通部跟行政院，因此就要將行政法規的束縛鬆綁，雖然不能百分之百，可能大部分在董事會以下可以決定的事項，就由公司去處理。

**蔡委員易餘：**所以部長說起來，第一個就是效率的問題，效率會提升啦！

**王部長國材：**對，第二個，臺鐵現在一直累積、一直在虧損，去年虧損了一百多億元，假如這個體質不改變，它就是永遠這樣，你可以想像明年變成怎麼樣，現在是 1,400 億元，明年可能就會 1,500 億元、1,600 億元一直上去。所以我們認為這一次事實上也是幫它在短期負債部分清零，讓它重新開始。

**蔡委員易餘**：所以等於是體質也要調整。

**王部長國材**：第三個更重要，現在它每一個車站的開發彈性不足，在國有財產法跟都市計畫法的限制下，很多車站都不能開發，它只能標租，標租的結果就是直轄市的大站標得出去、其他都變成小小的標租；未來如果在國有財產法跟都市計畫法上鬆綁以後，它可以跟人家合建分坪及設定地上權等等的，所有車站的收益都會增加。

我用日本九州舉例，它的副業觀光跟自然開發占總收入的八成，臺鐵現在是 17.5%，差了非常多。公共運輸部分的場站是很重要的，臺鐵是沿線的資產，但是很多都沒開發。

**蔡委員易餘**：部長現在說的這三點中，我覺得第三點最重要，因為過去的人說車站邊就是最熱鬧的地方，當然這幾年隨著高鐵替代化之後，現在車站邊繁榮的景象都不見了。所以除了這是臺鐵未來要經營的之外，第二個就是如何將火車站周邊發展起來。現在部長的意思是公司化之後法令會鬆綁，但還是有很多議題，譬如你們未來在開發車站的時候，可以跟周邊民間的土地共同開發嗎？可以做一些權利的移轉嗎？

**王部長國材**：可以。

**蔡委員易餘**：這些有沒有討論？

**王部長國材**：有。

**蔡委員易餘**：我覺得既然要公司化了，就要讓它更具有彈性，事實上還是有很多法令要與時俱進的。

**王部長國材**：是，譬如可以跟旁邊採合建分坪的方式來做，除了臺鐵公司以外，可能附近也可以發展起來。開發方式更多元的話，地方政府跟臺鐵就可以進行更多的合作。

**蔡委員易餘**：這個我很期待。不過還有一點也是很重要的，隨著公司化之後，請問整個臺鐵的服務品質會不會提高？

**王部長國材**：這是我們認為一定要提高的部分，所以在組織改造的架構中，第一個，如果能讓臺鐵公司的員工有光榮感，這是一個正向的循環，他就會提供好的服務，大家可以看到臺鐵跟高鐵的站上服務情形就能知道，所以我們認為要從一個正向的循環出發，並提升旅客服務的品質，這都是公司化必須要做的，但是……

**蔡委員易餘**：我想民眾最有感的一定是來自於服務品質。

**王部長國材**：如果員工本身沒有未來，他會覺得他每天跟公務員上班打卡一樣，但是如果他有光榮感，公司也賺錢、福利也提高，這時候我覺得會是一個正向循環。

**蔡委員易餘**：我覺得這是可以期待的，所以基本上我很支持這一次要推向公司化，相對應地應該要怎麼做以及未來要怎麼拉高職員的光榮感，我覺得這部分要繼續努力，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是。

**蔡委員易餘**：第二個我想跟部長討論一下，因為我在關心台 61 線，我說過很多次台 61 線號稱是窮人的高速公路，也是很多沿海地方的重要運輸方式。我也多次去考察布袋的新塢，他們這裡是需要一個交流道，我不管是去考察或是在立法院提出質詢已經不下 N 次了，我有點不能理解到底現在的問題是出在縣政府的報告不足？還是交通部公路總局對於分流道有意見？縣政府在 110



年 3 月 17 日、7 月 15 日、10 月 24 日都已經函請公路總局核定分流道，怎麼兩邊到現在還在文書往來，一直沒有一個好的定案呢？

**王部長國材：**我請局長跟你說明。

**主席：**請交通部公路總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文瑞：**跟委員報告，因為增設交流道有一些相關的檢核要件及一些必備的資料，嘉義縣政府委託顧問公司辦理的過程中，其實我們也有提供一些意見，針對他們修正的部分，我們有請當地的工程處給予協助。因為他們在 3 月 2 日已經提報了修正報告，如果意見檢核沒有問題的話，快速公路要增設交流道有一個審議委員會，我們就來提審議委員會，儘速地進行這個程序。

**蔡委員易餘：**因為縣政府目前在新塭發展水產加值園區，未來是一個超過 30 公頃的產業聚落，所以這樣一個分流道確實是有其必要，如果現在是卡在設置分流道的規劃還有不足的地方，我覺得我們一次就把話說清楚，這樣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好。

**蔡委員易餘：**大家把話說清楚，不要把時間浪費在公文往返上，如果效率不好的話，會讓人覺得一項建設要拖這麼久，政府要建設地方的美意會被大打折扣，這樣是不好的。

**王部長國材：**我請他們加速，我想整個布袋地區在蔡委員的大力爭取下，發展非常快速，尤其是附近的地區，這個部分我請公總這邊儘速跟嘉義縣政府討論，看有什麼問題就趕快請他修正。

**蔡委員易餘：**好，那就麻煩部長了，這部分再幫我們催一下。

最後一個我要講的是東西向快速道路台 82 線，如果以台 82 線來說，雲林的台 78 線直接接到台 61 線，但很可惜的是當年在設計把台 82 線接到台 61 線的時候，可能因為地方當時有一些意見，讓整個台 82 線在東石這一段下來就變成平面的，所以要接到台 61 線這件事情就沒有完成，我覺得很可惜，整個網路的四通八達就因為東石這一段恢復成平面，從台 61 線接到台 82 線的這一段快速公路就不見了。所以我要直接跟部長提出一個比較大膽的建設，台 82 線能不能在東石這一段跟 168 這一段，然後就往北部開上去？直接開到東石漁人碼頭，因為東石漁人碼頭也是我們嘉義一個很重要的觀光景點，如果台 82 線可以直接用高架的方式往北開到東石漁人碼頭那一段的話，整個東石的交通也可以打開。當然要再請部長花一點時間跟公路總局到現場會勘，因為東石漁人碼頭只要每逢禮拜六、日就一定會塞車。

**王部長國材：**我初步看起來，有一個是要往北到東石碼頭……

**蔡委員易餘：**沒有，是接到東石碼頭的台 61 線，一樣是接台 61 線。

**王部長國材：**對，剛才有談到一種方式，如果台 82 線跟台 61 線有接起來的話，我們一般稱為系統交流道，事實上它一轉就往北走了，所以我們要看……

**蔡委員易餘：**目前沒有辦法接起來，因為台 82 線這一段就變成平面了。

**王部長國材：**對，這就是我們剛才在講的……

**蔡委員易餘：**這樣接不起來。

**王部長國材：**這要再研究看看，看要不要轉彎過去，這個我們再研究一下。

**蔡委員易餘：**我的意思是還有一個方式，就是讓它轉彎嘛！然後直接切到北部去。

**王部長國材**：好，我們來研究一下。

**蔡委員易餘**：研究一下啦！因為那是當時的決定，說實在的，地方那邊也有責任，原本就是要做高架，結果他們不讓人做，到現在大家才在後悔，因為車速這麼快，但卻忽然變成平面的，所以交通事故也發生了好幾件。地方當然有責任，不過畢竟也過去將近 15 年的時間。

**王部長國材**：瞭解。

**蔡委員易餘**：我覺得把交通系統網建構起來，台 82 線接台 61 線有其絕對必要性，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我請公總這邊再研究一下。

**蔡委員易餘**：研究看看要怎麼接，好不好？謝謝。

**主席（蔡委員易餘代）**：請林委員俊憲發言。

**林委員俊憲**：（13 時 49 分）部長辛苦了。今天要特別再跟部長關心交通安全，其實我非常關心一件事情，你也有大力推動，交通部也有做了，但是我覺得效果沒有達到我們所預期的，就是大車的行車視野輔助系統，因為大車出車禍造成的死傷都非常嚴重。2020 年完成了加裝全部大型車輛的視野輔助系統，在更早之前我們發現大車每一次行車轉彎有很多死角，有時候會不小心碰撞到機車或是行人，往往都會造成很慘重的悲劇，所以我們大力推動以後，大車在 109 年就全部完成加裝，但是其實從 107 年就開始推動了，部長你知道嗎？107 年就開始推動了大型車輛視野輔助系統。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這算是比較被動式的……

**林委員俊憲**：裝上去以後反而更嚴重，交通事故不減反增，你看發生的件數、死傷人數，可見大車視野輔助系統完全達不到我們所期待的效果，你注意到這件事情了嗎？現在交通部要做一個更進步的，叫做行車預警輔助系統。

**王部長國材**：主動預警系統，是主動式的。

**林委員俊憲**：是主動式的。你們檢討的結果是因為它是被動式的，所以沒效，現在這個是一種主動式的預警，預先對駕駛提出警告的系統，是不是這樣？

**王部長國材**：是。

**林委員俊憲**：這個花了很多錢喔！部長知道多少嗎？

**王部長國材**：3.3 億元。

**林委員俊憲**：編了 3 億 3,000 萬元要自己去研究，研究哪些東西要花這麼大筆錢？部長知道研究一個東西花費 3 億多元是很可怕的事情嗎？

**主席**：請交通部路政司林司長說明。

**林司長福山**：跟委員報告，委員說的第一個是現行的行車視野輔助系統的部分，從早期的看後照鏡，到現在強制安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有一個鏡頭，裡面有影像可以看……

**林委員俊憲**：對啦！我們知道啦！

**林司長福山**：單一的部分原則上還是有一些效果，但是剛剛委員提到……

**林委員俊憲**：什麼效果？投入更多死傷還更慘重，這是什麼效果？

**林司長福山：**另外一個現在講的是我們有跟科技基金申請到三年期 3.3 億元的部分，就是要把這 8 項功能，包括車道防偏移、緊急煞車系統、環景……

**林委員俊憲：**我知道。

**林司長福山：**三個 all in one 在這個系統裡面，原則上主要的經費是希望補助國內的業者開發這樣的系統，因為 8 個 all in one 的部分……

**林委員俊憲：**8 項預警系統包括車前防撞、車道偏移它會警示，大車要是沒有行駛在車道內，它會警示車主，以及 360 度環景、胎壓偵測、數位行車紀錄、防瞌睡偵測、盲點偵測、酒精鎖，沒有一個是新的東西，這些配件很多國產汽車都是送的，都是標準配備，你們還要自己花 3.3 億元去研究，沒有關係啦！趕快花錢去做研究，你知道政府補助研究武漢肺炎 COVID-19 的疫苗，差不多花多少？一家廠商補助 1 億 5,000 萬元。只是研究這 8 個早就滿街跑的標準配備，就給 3 億 3,000 萬元，我希望你真的要做出東西來。

**林司長福山：**跟委員報告，現在都是單項功能的單品，在這個計畫裡面是希望把 8 項功能……

**林委員俊憲：**你不會去線材行買？你去買來裝在大車上面就好了，部長知不知道？

**王部長國材：**我瞭解。

**林委員俊憲：**車前防撞啦！你如果靠前車太近，它會主動警示你，車道偏離了它會告訴你沒有開在車道裡面，這每台車都有，還有 360 度環景，對不對？胎壓偵測還更簡單，數位行車紀錄器，這有困難嗎？這還要去研究嗎？防瞌睡裝置、盲點偵測跟酒精鎖，3.3 億元只是研究費用，你們亂花錢，政府當然會出弊案，貪污舞弊都是這樣來的，你知不知道！3.3 億元要研究什麼東西？沒有關係，我再給你看看現有的市場，這個不是置入行銷，Isuzu 它全部都有、都送啦！另外一個是 Hino 跟中華汽車，剛剛你們說要研究的那些東西，這幾個品牌的新車都送給你，都包含在裡面了，這些都是標準配備，部長知道嗎？

**王部長國材：**我知道。

**林委員俊憲：**部長看到沒有，中華汽車、Hino 跟 Isuzu，幾乎所有新出廠的大車都有包含你們剛剛說要再花 3.3 億元研究的東西，這些車廠都做為他們的標準安全配備，而且產品都很好用，都是成熟的產品，交通部還在自己研發，那也沒有關係啦！我問你，你們什麼時候要研究出來？部長，什麼時候做的出來？市面上都有的東西你要自己做研發？多久做得出來？

**王部長國材：**這樣好了，我等一下再說明，因為這是跟科研計畫要了 3.3 億元，有 8 項主動安全整合的系統，我覺得這個在……

**林委員俊憲：**市場上每一個大牌車都有！新市場上的車款幾乎都是有這樣的配備。

**林司長福山：**跟委員報告，確實誠如委員所提的部分，那些功能現在都有，但是要如何把它整合在一個 box 裡面……

**林委員俊憲：**花 3 億多元來整合一些舊的東西？

**林司長福山：**這個案子裡面有說今年底跟明年要提供 2,000 套的產品，我們會遴選一些優先的車隊來安裝……

**林委員俊憲：**我們三年前開始推動視野輔助系統，交通部後來一共補助 4 億 8,000 多萬元，都快 5

億元了，因為你要鼓勵舊車，已經在路上跑的那些車子因為沒有那個設備，我們要讓他裝上去，現在你把這些東西研究出來以後，你對於這些沒有配備的車子要怎麼去補助？他們可以安裝嗎？你這是只有新車要用的嗎？

**林司長福山：**剛剛委員有提到一個重點，其實新車出廠的部分，有些法規已經強制安裝……

**林委員俊憲：**對嘛！那補助舊車的錢在哪裡？

**林司長福山：**現在整合性的部分，剛剛委員有提到……

**林委員俊憲：**你光是研究費就花了 3 億 3,000 萬元。

**林司長福山：**這裡面還有包括今年跟明年他要提供 2,000 套的產品，這些 2,400 套的產品要……

**林委員俊憲：**需要安裝的大車有幾台？

**林司長福山：**如果是大型車的話，總共有 22 萬輛。

**林委員俊憲：**22 萬臺你只補助 2,000 套是怎樣？其他的呢？

**林司長福山：**這個是從……

**林委員俊憲：**一套大概多少錢？

**林司長福山：**以剛剛委員提到單套的部分大概都是 3 萬、4 萬元。

**林委員俊憲：**舊車的車主會裝嗎？你要叫他自己出嗎？

**林司長福山：**現在是希望整合起來，如果是剛剛講要裝 8 個單項的話，個別價格會非常高，希望能把它整合在一起，透過比較有規模的方式去降低價格，讓大家之後……

**林委員俊憲：**部長，我們不僅支持也認為必須要裝這些先進的主動式預警功能，只是這些是市場普遍都有的東西，交通部還自己花費 3 億多元去研究。這樣也沒有關係啦！但你不要發生弊案，貪污都是這樣來的，錢都亂花。

**王部長國材：**好。

**林委員俊憲：**但是現在所有的 22 萬輛大車要怎麼把新的產品裝上去？要如何鼓勵他們？或是政府補助他們？舊的系統政府已經編 4 億 8,000 多萬元去補助他們了，剩下那些系統有要補助嗎？

**王部長國材：**的確，因為……

**林委員俊憲：**照你們司長剛剛說的，一套大概就 3 萬、4 萬元，我認為你未來在推動的時候，政府還是要補助才會有一定的鼓勵效果。

**林司長福山：**跟委員報告，就是現在單套的部分就這麼貴，如果這些功能全部……

**林委員俊憲：**你也沒有把握量大可以降多少，你也不知道。

**林司長福山：**現在是希望有這個規模……

**林委員俊憲：**而且當時為什麼不要一步到位？其實當時大概就有這樣的技術了，大車很危險又有死角，肇事就會很嚴重，你要改善行車安全不一次做到位，還要分兩段，視野輔助系統做完之後結果效果很差，現在換成要做主動式預警警報系統，如果做的不好還有沒有第三步？真的是亂來！你看這段期間，從你開始 107 年到現在，每一年有死傷人數的交通案件，這些人有多冤枉？因為時間的關係，你們這件事情要好好做，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好。

**林委員俊憲**：我會來追蹤這件事情，謝謝部長及司長。

**主席（林委員俊憲）**：現在休息 30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請張委員其祿發言。

**張委員其祿**：（14 時 31 分）部長好。今天我們是列席，所以時間比較有限，其實我要問的問題也比較直接，大概就一個問題左右。

首先，說實話我是非常肯定部長，能夠真的去推動臺鐵公司化這件事，認真地說這真的是不容易的工程，也謝謝部長有這樣的魄力，這件事真的已經談了非常多年。昨天我們黨團有開了一個公聽會，大家可能在媒體上有看到，最後好像也算是不歡而散，因為那個時候胡政次也在，還有杜局長都在。說實話，我覺得中間卡著比較大的爭議就是這個，我簡報的第一頁其實就是個重點，關於現在這個條例裡面，當然我們知道大概公司化就是走一個概念上的「車路分離」模式，讓我們未來在基礎建設這部分，因為它本身是自然獨占產業，讓基礎建設的負債回歸由國家幫忙處理；另外讓臺鐵公司自己變成一個專業的營運及管理單位就好了。這個方向絕對是正確，事實上全世界也沒有能夠超越這個方法的想像。

當然工會那邊的爭點在哪裡？其實就在所謂的償債基金，我直白地說，即償債基金的來源到底該從哪邊來。我們也知道現在比較大的爭議是臺鐵主要的資產，其實對於現在既有的臺鐵，不管是他們的工會或人員是希望乾脆全部由政府買單來處理這些債務，但這部分可能也是有一些爭議，認真講，全部買單也就是全民買單。另外一個看法，即現在這個條例的想法，有一個部分是要成立所謂的償債基金，基金的來源可能又是原來臺鐵自己的資產，尤其是它的場站、土地，而且是比較精華的部分，大概這就是爭點。

坦白說，這件事情跟很多私校退場滿接近的，那個問題應該在教文委員會提問，不過，這是接近的概念。怎麼說？很多私立學校因為辦不好、快不行了，但他們手中是握有金雞母的，所以董事會就不想把它的金雞母拿出來；有時候我們也知道私立學校當時能夠成立，也是有公共的概念，有挹注才能夠如此。所以我們直接就問部長，還是這個老問題，你也可以藉這個機會講清楚，我們為什麼現在要設計這樣的償債基金？財源的來源是怎麼樣來？怎麼樣讓既有的員工也能很安心？即現在的臺鐵人，因為他們覺得你把他們的金雞母都拿走了，未來他們自己要如何營運呢？這部分是不是請部長直接解釋一下？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我跟張委員報告，它所謂的金雞母，現在我們初估是三塊地，第一塊張委員您也清楚，是高雄港站。

**張委員其祿**：是。

**王部長國材**：高雄港站沒辦法出售，那是租人家使用。第二塊是臺北機廠，臺北機廠的市值可以到四百億、五百億元，但是它被指定為古蹟也不能開發，現在它是文化部一年大概三億多的租金

收入。唯一就剩下 E1、E2，就是在臺北車站特定區，配合臺北市的整體都更有兩塊地，可是現在這個還沒有收益，他們還在找相關的參與者。

我的想法是這樣，如果從臺鐵公司成立，我常常講是 113 年的 1 月，從那天開始它的 1,400 億元都變零了，銀行已經是零；那一千四百多億元由交通部設立一個償債基金承接，現在的來源就是這三塊土地，我們不可能把它們變賣，像剛才的高雄港站，你都不知道能賣什麼，沒有辦法賣……

**張委員其祿：**是。

**王部長國材：**另外一個是我們過去這段時間跟行政院主計總處討論，他們願意從公務預算中拿 206 億元出來。我認為的償債基金應該是 1,400 億元，然後在公務項有一部分，三塊地的租金或是 E1、E2 的開發效益把它作為償債。但是有一個叫收支管理辦法，必須去精算，這個我們還在想，因為我們算一算 1,400 億元，如果靠這個，可能需要很多年才能夠還清。

**張委員其祿：**部長能不能這樣，因為我們時間非常有限，您是不是能夠讓臺鐵工會或員工更安心？他們覺得這個地方的資產開發，也是未來他想要做的事，所以這個地方您是不是能夠更確保他們未來也可以……

**王部長國材：**我舉個例子，如果它的精華地，在高雄就是高雄車站，怎麼可能是高雄港站？機廠都列為古蹟了，所以我都沒有動它金雞母的每一個站。

**張委員其祿：**我想這個地方勢必要跟臺鐵方能夠溝通好，坦白講，在「車路分離」之後也不是靠票軌，我們也很清楚，它靠的還是 TOD、場站的開發，它還是要靠這些事情才能活下去。

因為我們也知道臺鐵大概也靠這些，坦白說，以前我們受制於公務單位，也沒有辦法鬆綁，所以我們做這些管理、經營也做得很不好，才導致今天的虧損。我們也知道過去政府有協助做了一些，其實效益並不好，我們現在是要這樣講，新的公司化方向到時候可能盈虧更多是自負，這部分如何讓 TOD 的精神能發揮，在場站、觀光路線，也就是周邊的部分都比它的本業還要重要，這一套可能也是要溝通好、達成一個默契，才能夠往前走公司化的路線。

**王部長國材：**我很簡單的說明，土地開發的鬆綁，包括國有財產法及都市計畫法的鬆綁，委員應該知道……

**張委員其祿：**對。

**王部長國材：**這部分就是把它現在車站的這些地，我是覺得它現在七千多億元的資產未來要乘以好幾倍，我覺得不只是這樣。

**張委員其祿：**當然。最終就是在償債基金的部分，我覺得要做很好的溝通。

**王部長國材：**好，謝謝。

**主席：**請邱委員顯智發言。

**邱委員顯智：**（14 時 38 分）部長好。部長，過去引起重大爭議的區間測速，今年開始各路段的區間測速又陸續開啟，引起很大的反彈，民眾最在意、最根本的問題是速限到底合不合理？

以北宜公路來說，部長可以看一下，北宜公路 56K 到 68K 為例，全線區間測速速限 40 公里，部長認為這樣的速限合理嗎？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因為北宜公路的九彎十八拐，你知道嘛！所以它本來就不容易開快，一般這種速限都是按照道路的設計狀況來訂，當然你說速限 40 公里要不要檢討，這是可以討論，但是目前以它的九彎十八拐，很難開快。

**邱委員顯智：**部長可以看一下簡報中左邊這張圖，大轉彎處紅色圈出來的地方，就是剛剛部長談到的轉彎處……

**王部長國材：**九彎十八拐。

**邱委員顯智：**如果這部分的速限訂為 40K，我可以接受；問題是右邊黑色部分——絕大多數的直線路段，曲率沒有那麼大的路段，統統都以區間測速 40 來取締，這是合理的嗎？這樣的取締作業完全犧牲了公路運輸的交通效率，根本沒辦法讓人接受！

**王部長國材：**邱委員，速度的確是道安裡面最嚴肅的問題，我們剛剛提到  $mv$  平方——質量乘上速度的平方，也就是說我的速度 2 倍，結果我的衝擊力達到 4 倍。我想在新北所設置的這個區間測速的部分，他們有當然有他的考量……

**邱委員顯智：**部長，我們回到這一題，現在是 56K 到 68K 這麼長的路線裡面，速限統統是 40 公里的區間測速。本席剛剛也提到了，你把它劃開之後會發現——除了轉彎處之外有一大堆是直線，所以在這種情況下，你的標準何在？大家現在關切的是用這樣的速限，然後要區間測速，交通部的標準何在？

對於部長剛剛提到的速限問題，我們看左邊這張圖，這是超速 60 公里以下的取締件數節節上升！部長，加強取締超速對減少嚴重交通事故到底是不是有幫助？我們看 101 年到 109 年，不論是左邊這張超速 60 公里以下的取締件數，還是右邊這張超速 60 公里以上危險駕車取締的件數，綠色部分一直是穩定上升的，也就是取締超速從來沒有少過；黃色這條線是死亡的人數，你可以看到每一年的死亡人數都沒有顯著的下降，反而是 106 年處理之後，開始大幅度的反彈。交通部一直認為取締超速能夠降低嚴重的交通事故，其依據到底在哪裡？從這個圖表所顯示出來的，是真的有幫助嗎？如果你們把交通罰單收到的錢，又再去增加更多的超速取締，是否真能達到你所要的目的？

**王部長國材：**跟委員報告，您這張表所提到的死亡人數，它有許多的綜合因素，不能只抓其中一個因素，比如酒駕執行得怎麼樣，比如騎機車可能在路口發生什麼狀況，你用這兩個來做 XY 也很怪……

**邱委員顯智：**你認為死亡人數不能做為這樣的依據……

**王部長國材：**超速不是唯一的因素，但死亡是綜合因素，所以不能只提其中一個出來……

**邱委員顯智：**是啊！所以大家要問，如果你認為取締超速對交通事故的減少有幫助的話，問題是完全看不出來啊！

**王部長國材：**委員現在看到的是整體的，也就是 106 年一直增加到 109 年的這個部分，是由綜合因素所產生的死亡，我們不能只拿其中一、兩個出來對，因為它的因素太多，你了解我的意思嗎？

**邱委員顯智**：部長，本席現在要跟你討論區間測速的問題，它不是不能夠用，大家認為應該是要用得精準，速限要合理！不合理的速限，不僅會犧牲公路運輸的效率，還會造成額外的事務。第二點，交通部是道安政策的主管機關，你們不能雙手一攤地推給警政署，推給地方政府。第三點，其實就是大家要問的——交通部應該制定區間測速劃設的評估機制——為什麼要放在這個路段？為什麼全路段都需要速限 40 公里？到底要用什麼樣的速限，才是一個合理的速限，它是如何去決定的？

**王部長國材**：我覺得合理速限這件事情是可以考慮的；但速限不是只在區間測速裡面去做，現在到處都有速限，它是按照道路的標準——高速公路或地區公路等等。如果大家對速限這部分有意見，我願意在我們的道安委員會來討論，比如剛才談到的北宜路段，要不要區間測速這麼長的路段，是不是可以抓短一點……

**邱委員顯智**：可否請交通部於一個月提出一個制定區間測速劃設的評估機制？你們要有一個明確的規範出來，什麼樣的路段適合劃設，速限要如何決定，訂定一個評估機制，讓大家可以有規範來依循。而且你們是依這樣的規範，有這樣的依據，然後去制定，比如剛剛提到的北宜公路，在這麼長的一條道路裡面……

**王部長國材**：要分段……

**邱委員顯智**：對啊！問題是你現在的劃設已經流於恣意性，大家不知道原因何在，所以是不是一個月可以提出一個明確的區間測速劃設評估機制？

**王部長國材**：跟邱委員報告，速度不是由我們來劃準則，速度是根據道路的設計標準在對應的。

**邱委員顯智**：交通部是道安政策的主管機關，今天你要去查這個區間測速，而且是這麼長的一段路，總要有一個依據嘛！為什麼要放在那個地方？為什麼速限是 40 不是 50？為什麼是直線也一再劃在這裡？

**王部長國材**：跟委員報告，我們的道路在設計的時候，有一個設計速度，減一點設計速度變成我們的速限，我先就這部分跟委員說明……

**邱委員顯智**：你不是跟我說明，你應該制定這樣的一個評估機制來跟社會大眾說明，你們是怎麼樣把它設計出來的？怎麼樣去決定應該要設 40，而不是 50、60？

**主席**：部長，邱委員關心的這個問題也是很多人所關心的，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好，我們再跟委員說明，事實上這也不叫作區間測速，這是一個速限的制定原則……

**邱委員顯智**：對，它是怎麼訂定出來的，應該讓大家瞭解，一個月內……

**主席**：謝謝邱委員……

**王部長國材**：委員，我再講一句，我們對道安很努力，速度是其中一個很重要因素……

**邱委員顯智**：沒有關係，你們劃設的依據是什麼，可以讓大家公評，一個月內提出。

**王部長國材**：了解。

**主席**：謝謝部長。接下來請高委員嘉瑜發言。

**高委員嘉瑜**：（14 時 48 分）謝謝主席。剛剛邱委員提到道安問題，部長您說很重視道安，但是根據交通部最新的數據顯示，109 年的死亡事故達 3,000 人，超過日本，其中特別提到酒駕死亡人



數高達 318 人，也在 109 年度增加 10%。該最新數據也凸顯出一點，即臺灣的人口大概是日本的五分之一，日本大概有 1.25 億人，可是我們的交通事故上死亡人數卻遠超過日本。尤其酒駕部分是人民最不能接受，也最厭惡的，相信部長也很痛恨；可是我們的酒駕死亡人數竟然還不斷地增加，這代表什麼？代表我們所說的道安，所謂的速限——您一再強調我們重視道安，所以我們要用速限去防止，事實證明根本沒有效果啊！所以過去民間團體不斷的陳情，認為我們的速限管制有很大的問題，原因在於你用的速限只是為了開罰，真正要協助改善交通事故，其實幫助有限。所以多數人認為，你應該用道路設計的改善方式或其他方式，來減少交通事故的發生，而不是一味的降低道路的速限，這也一直是交通部引起民怨很重要的一點。針對這部分，部長可以簡單回應一下嗎？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有關道路工程的改善，現在大概有一千三百多個設計不好的路口，當然我們會做改善；另外我們最近也在做一件事，就是學校的部分，尤其郊區學校出來的道路，車流很多，我們也都在做。有關速度的部分，我們有一個數據，即  $mv$  的平方， $v$  是速度，兩倍的速度就是 4 倍的衝撞力，4 倍的速度就是 16 倍的衝撞力；一般來講，造成死亡最嚴重是在速度方面。有關區間測速這件事情，包括新北及各縣市之前的經驗都減少了一半的事故跟死亡率，所以我是覺得雖然有一些抱怨……

**高委員嘉瑜：**對於我國的交通死亡事故不斷增加，甚至超過日本，這個原因到底是什麼？

**王部長國材：**你這裡有一個數據，110 年首度降下 10 個人，是過去五年來第一次下降，今年 1、2 月減少了 66 個人；現在整個道安裡面，我們有道安記者會直接公布各縣市的道安狀況，行政院這邊現在有 21 項……

**高委員嘉瑜：**因為我的發言時間有限……

**王部長國材：**等於從去年開始，我們把道安當成最重要……

**高委員嘉瑜：**針對這一點，尤其是酒駕的部分，因為人數有增加，我覺得這個是大家不能接受的。另外，對於高齡者駕車的部分，也有人特別提到日本年滿 70 歲、新加坡 65 歲、香港 60 歲的人就要重新做駕照的審核，臺灣目前是 75 歲才需要換照查驗，交通部對此部分有沒有去研議，要不要降低年齡？

**王部長國材：**過去我們的確是訂在 75 歲，甚至過去的法規如果你那時候已經超過 75 歲，也是既往不咎；的確當時也有提出高齡者有沒有差別、歧視等等的議題。我們現在除了 75 歲要換照，換照時要經過一定的檢查，包括他的辨識能力等等都已經在做；但如果現在要降到 70 歲，也有 70 歲到 75 歲的人覺得他現在身體很好，為什麼要他們每隔多少時間就要去做那些檢查？所以過去在整個制定過程中，尤其像臺灣有很多 70……

**高委員嘉瑜：**這部分應該不是民粹的問題，而是一個科學跟實際數據所做的衡量，還有其他各國為什麼作出這樣的數據，請交通部也去研議、瞭解一下。我們從數據上來看，最近高齡者的車禍也非常多，原因到底是什麼，也請部長去瞭解。

另外，內湖的交通問題，也是我最關心的。內湖交通一直都沒有改善，交通部在這個部分曾

推出 UMAJI 的 app，當時還信誓旦旦跟我們承諾，說這個 UMAJI 可以改善舒緩內湖塞車問題；本席也在 2020 年 5 月質詢時表示，這個 UMAJI 的適用成效不如預期，你們說要回去改善，重新上線處理。而交通部在 2021 年 11 月也說有試驗企業共乘，七成有意願，八成認同，有助改善內湖交通壅塞，結果 UMAJI 竟然無疾而終的消失，本來告訴我們 110 年度會上線，後來再去瞭解，去年也悄悄地下架，UMAJI 到現在花了 1.5 億元，結果卻消失在這個世界上。請問部長這要如何解釋？

**王部長國材：**謝謝高委員，高委員上次質詢之後，我在去年也跟他們做了一些討論。交通部過去對這個 app 是政府直接對消費者，也就是 g-c……

**高委員嘉瑜：**當時我們就質詢說 UMAJI 所做的事，google maps 就能做，而其他的 app 也有做，UMAJI 到底跟其他的 app 有什麼不一樣？為什麼我們要用 UMAJI，不用 google maps 或其他 app？當時交通部說這個要特別去整合所有的交通系統、票券等等，同時還可以改善內湖的交通問題。本席聽到可以改善內湖交通問題，眼睛就亮了，既然這麼好，就一定要趕快來做。而且你們還找了內科的員工，找了遠傳去做企業共乘的問卷，回收 800 份問卷說有八成的人願意共乘，說可以改善交通問題，我也期待這個 app 未來可以加入共乘系統，讓進出內湖的車輛可以少一點，大家共乘，結果也沒有！一切都在畫大餅，根本沒有要做這些事情！當時說改善內湖交通要靠這個 app，結果現在說不做了，請問我們內湖交通要怎麼處理？

**王部長國材：**現在是這樣，過去是 g-c，現在是 g-b-c，也就是說，他們現在從 app 變成 api，所以我想這部分，要不要政府自己來做一個……

**高委員嘉瑜：**那是因為你失敗了，你的只有兩萬多人下載，你們本來說重新上線之後，目標要 10 萬人使用，現在改成 api，請問誰要來介接你這個 api？有人要用嗎？

**王部長國材：**就是一般交通服務業者的部分……

**高委員嘉瑜：**所以誰在使用呢？你花 1.5 億元來做所謂的 api，實際上有沒有符合這個效益？這是第一點。第二，捷運東環段現在有一個爭議，即基隆捷運要花 425 億元去做，請部長評估一下，基隆捷運做好之後，基隆到臺北的票價要多少錢？

**王部長國材：**應該跟淡水到臺北差不多。

**高委員嘉瑜：**那是多少錢？80 元？

**王部長國材：**現在是 60 元，上限……

**高委員嘉瑜：**如果是這樣的狀況，你覺得基隆人會搭乘嗎？因為現在搭國光號、搭火車大概都是 40 元到 50 元。從基隆到臺北坐基隆捷運大概要花多久時間？

**王部長國材：**票價的部分，基隆捷運要到 121 年才建好，到時候會不會有類似臺北過去吃到飽的月票制度，也都不知道。重點是這一條捷運線，除了基隆、汐止，未來也跟委員提到的內湖有關係。

**高委員嘉瑜：**對，所以我們要問的是，這條捷運的成本效益跟它的時間，對基隆人來講，有沒有符合效益？另外就是這條線連接到我們的東環段，也就是汐東線要連接到舊宗路，那麼東環段的銜接才有意義。目前侯友宜送出的版本只有汐止到東湖，現在有爭議的是，光是東湖站要去承

接文湖線，得先出站，走 280 公尺之後再重新入站，會對年長的民眾造成不便，如果是這樣的話，未來東湖站延伸到舊宗站的這一段究竟誰要來做？目前是無主，無人認領。

**王部長國材：**對，高委員問了一個好問題，過去從大稻埕一直到東湖是臺北市要做，東湖到汐止是新北市，最後汐東線也就是汐止到東湖這一段是新北市比較想做的，所以它現在做好了。

**高委員嘉瑜：**新北只管從汐止做到東湖，其他就不管了，因為已經完成侯友宜的政見——汐止已經有捷運了；但這條捷運會不會變成盲腸線？它要跟東環段銜接才有意義。

**王部長國材：**高委員，現在加入基隆捷運線之後，它就是不是盲腸線……

**高委員嘉瑜：**基隆捷運就是一邊往南港，一邊往東湖，汐止往東湖這段一定要銜接舊宗，所以我問部長汐止到東湖段之外——東湖到舊宗的部分，究竟誰要來做？

**王部長國材：**現在是這樣，我知道新北是希望做到東湖就結束，所以我當時提到，如果要做的話，就納入民生汐止線的先期工程先做。

**主席：**好啦！高委員……

**高委員嘉瑜：**重點是東湖到舊宗這一段，如果納入民生汐止線，可能就遙遙無期，因為民生汐止線目前幾乎完全任何的動作。

**主席：**部長，你們把相關資料準備好，因為時間的關係……

**王部長國材：**這個只能問臺北市政府。

**高委員嘉瑜：**你不能再把球踢給臺北市政府。我的意思是，這個部分需要交通部來整合，新北市的汐止跟臺北市這中間，到底要怎麼銜接？

**王部長國材：**好，我們願意來扮演這個角色，但因為民生汐止線現在新北這一段跟臺北市這一段有兩個不同看法……

**高委員嘉瑜：**對汐止的民眾來說，他們也希望能夠銜接東環段，所以這段一定要有人來做，究竟由誰來做，我們希望能夠提早確定，不要讓民眾覺得這一段未來是一個空缺，而變成一個盲腸線。

**王部長國材：**我們願意來扮演這個角色。

**高委員嘉瑜：**謝謝部長。

**主席：**請部長再跟高委員報告。接下來請何委員欣純發言。（不在場）何委員不在場。  
請江委員啟臣發言。

**江委員啟臣：**（14 時 59 分）部長好。之前我安排幾次到臺中考察，你有公務沒辦法來，我不怪你，我今天很務實，就是盯進度，你們答應的事，就看你們有沒有做。第一個，國道四號豐潭段的工程進度是不是今年一定可以完工？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年底就會……

**江委員啟臣：**完工通車，對不對？

**王部長國材：**對。

**江委員啟臣：**就是四號道的主線嘛？

**王部長國材**：是。

**江委員啟臣**：過年前潭子交流道和豐原聯絡道通車了，現在使用的人越來越多，但這部分出現一個問題，就是涉及到中央和地方的管轄、維護負責的問題，感覺上還沒有非常順，比如說剛開放之後有一些路標好像都還沒有做好，切換上面，是市政府該做的還是你們該做的，這部分可能你們還是要去檢視一下。

**王部長國材**：好。

**江委員啟臣**：我比較在意的還是整條線，你們已經說過在年底通車，請部長在這邊要再度承諾，這張票是不能跳的。

**王部長國材**：對，現在目標是這樣。

**江委員啟臣**：沒問題吧？

**王部長國材**：沒問題。

請局長說明。

**主席**：請交通部高公局趙局長說明。

**趙局長興華**：跟委員說明沒有問題。目前指標的部分涉及到臺中市政府對潭子聯絡道和豐原聯絡道的道路命名一直沒有出來。

**江委員啟臣**：這個你們要趕快去協調，好不好？我看有些用路人還不是很清楚。

第二個就是有些標誌及一些號誌的連貫，你們可能要去調整一下。

**趙局長興華**：號誌部分我們把權給臺中市政府。

**江委員啟臣**：我知道，但是你們可能要去跟他們講一下，很多事你們中央要和地方協調一下。

第二個，剛才說國道四號，現在說國道一號，之前我們有去看了一下國道一號，關於豐原端壅塞及交流道改善的問題，那次考察時你們也有提到有一個拓寬計畫，是不是已經在 1 月 10 日核定了，經費是 94.7 億？

**趙局長興華**：是。

**江委員啟臣**：從后里到大雅這段拓寬，雙邊各增加一個車道，是不是？

**趙局長興華**：是，行政院核定的。

**江委員啟臣**：有涉及到后豐橋的拓寬，但是你們提到前後要 9 年的時間，你說是因為后豐橋會卡到比較長的時間，我還是希望能夠儘快完成，因為這麼長的時間我們實在沒辦法等，如果還要再等 9 年，等於那裡還要塞車再塞 9 年，真的是很痛苦，所以豐原端前後先改善這個部分你們可能要優先進行，那天你們也有同意。

**趙局長興華**：未來這個計畫執行會從豐原交流道先處理。

**江委員啟臣**：從這段先做嘛？

**趙局長興華**：是。

**江委員啟臣**：這段請你們優先施做，因為那個橋要拓寬，或許需要長一點的時間，但是其他的道路拓寬，你們應該趕快，拓寬的用地有沒有問題？

**趙局長興華**：目前看來豐原交流道北邊有比較多房子，我們會再仔細地處理。

**江委員啟臣：**這個部分你們也應該優先處理。

**趙局長興華：**是。

**江委員啟臣：**否則到時候很多都是卡到徵收的問題。

**趙局長興華：**我們會謹慎處理。

**江委員啟臣：**部長，豐原端優先處理，整個后豐到大雅這段的拓寬，將來銜接 74 號那部分，那麼 74 號銜接國道一號那部分什麼時候可以完工？

**趙局長興華：**大概是後年年初就可以完成。

**江委員啟臣：**我希望能夠如期完工，如果那邊在年初完成，那邊湧過來的車會更多，所以一號的拓寬速度就很重要。

**趙局長興華：**跟委員報告，國道四號在今年年底通車以後會有一些分流。

**江委員啟臣：**當然，可是你想想，74 號相關的大臺中環線，那一圈的車輛，繞到一號這邊的也會變多，因為方便，繞過來會更快、更直接，本來塞車是塞在平面，現在可能變成塞到國道上面。

**趙局長興華：**我們會盡量利用交控系統來導引，讓用路人來選擇。

**江委員啟臣：**這個你們要事先做好規劃。

**趙局長興華：**是。

**江委員啟臣：**關於台 8 線的復建，就是中橫公路的復建，已經太久了，你們研擬的規畫、計畫、可行性研究計畫，也是我一再要求提早，你們才開始做，現在說 3 月份可以提出修正報告，有三個方案，現在 3 月了，那個修正報告提到行政院了沒有？提到部裡面了沒有？

**主席：**請交通部公路總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文瑞：**跟委員報告，目前台 8 線復建的中長期計畫，有些是關於隧道的計畫，有些是關於橋梁的計畫，目前在我們公路總局在做相關的……

**江委員啟臣：**還在做啊？

**陳局長文瑞：**因為經費也滿高的，還有期程上面有一些問題，所以我們做一些檢討，我們會儘速檢討完畢及報交通委員會。

**江委員啟臣：**你們一拖再拖，上次跟我講 3 月，現在又要再拖了嗎？

**陳局長文瑞：**這部分局裡面正在做相關的討論。

**江委員啟臣：**這個月可以送出來嗎？

**陳局長文瑞：**我們儘快。

**江委員啟臣：**你們時間到了就說儘快，之前就說到哪個月要提出來，這樣拖不是辦法，因為你們其實已經有方案了嘛！有三個路廊方案可以選擇，你選擇哪一個是最可行，經費最合理，報給交通部，交通部再報給行政院，不要再拖了。921 大地震到現在已經超過 20 年了，台 8 線本來是省道，後來一直用便道，到現在已經 20 年了，其他的橫貫公路你們都在做，甚至是蘇花改你們都在做，而這一條是臺灣最重要的橫貫公路，你們卻一直拖著？你們都說要復建、要復建，不然就乾脆不要復建，既然說要復建，就不要只是用嘴巴復建，真正拿出具體的行動。當初我也

講 8,800 億的前瞻計畫，如果你們用在中橫的復建，我舉雙手贊成。

**王部長國材**：江委員，公路的修養這部分的復建，過去的確需要一些時間，過去先做臨時便道，就是青山下線那一段。

**江委員啟臣**：可是你們現在都只是在規劃，如果你們在規劃的態度都是這種要拖的態度，那我實在看不出來你們想做。如果你們規劃都好了，是因為地理環境條件不成熟，那還情有可原。

**王部長國材**：江委員，如果地形地貌都還在變，現在規劃也沒有用，一定要等到穩定之後才能規劃。

**江委員啟臣**：地形、地貌每天都在變。

**王部長國材**：有的是變化很大，就是還沒有安定。

**江委員啟臣**：那你們預計什麼時候安定？你們的預計、規劃和專業的評估是什麼時候？

**王部長國材**：委員剛才說我們在拖，我們沒有在拖，現在報告已經完成了，就要開始來進行。

**江委員啟臣**：好，我會再繼續追。

**主席**：江委員，後面還有很多委員在等……

**江委員啟臣**：主席，最後一個問題。在沒有完成之前，前面有答應的便道強化，林林總總的經費加起來大約有 10 億 8,000 萬元左右，在下線部分的強化工程有 4 個，這 10 億元的經費編好了沒有？有 4 個工程，在 0k 到 24k 有復建工程，在 5k 有明隧道，還有 4 座橋梁的改善工程，還有 6k 的興建隧道，這些錢編了沒？

**王部長國材**：這種比較小額的在我們的省道改善計畫裡面來處理。

**江委員啟臣**：有沒有？那加起來也快 10 億，那 4 個計畫的錢有沒有著落？給我一個報告。

**主席**：你們再向江委員啟臣清楚答復。江委員，不好意思！

**王部長國材**：好，OK。

**江委員啟臣**：謝謝。

**主席**：請孔委員文吉發言。

**孔委員文吉**：（15 時 9 分）部長好。我和江啟臣委員都最關心中部橫貫公路，我們每次來這裡都談中橫公路和南橫公路，我剛才聽你答復江委員，說中橫公路什麼都還沒做好，經費也沒編好，你們花了一千、兩千億元預算，要把高鐵延伸到宜蘭，幾千億元的預算擺在那裡，中橫公路你們始終不做，二十多年了，還在等地質穩定，還在評估調整。至於南橫公路，我覺得政府還是有點良心，沒有放棄南橫公路，我想請教部長，南橫公路什麼時候通車？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委員好。大概今年 4 月……

**孔委員文吉**：你說 4 月底通車，交通部長講了好幾次，不管是林佳龍部長還是什麼部長，全部都跳票，希望這次南橫公路通車這個承諾在王國材部長任內能夠兌現，不要再跳票了。

**王部長國材**：現在就 4 月，4 月會邀委員去開通。

**孔委員文吉**：4 月底嘛！前面部長講的都跳票了，在這裡的幾位交通部官員都知道，每次我來質詢都會問這個問題。

現在南橫公路將在 4 月底通車，也是有條件的通車，也不是全面開放，像向陽段到天池段的雪峰橋你還沒做，所以只能走削山便道，但如果有大雨，還是沒有辦法讓車子經過。雖然說是有條件通車，但是基本上是全線可以通車。

**王部長國材：**是。

**孔委員文吉：**部長，我拜託你，我們高雄桃源區的布農族部落，本來預計在去年 10 月通車，因為台 20 線的明霸克露橋被沖毀而一直延後。我在 2 月 17 日去了高雄桃源區，我給你看一下明霸克露橋最新的狀況，現在架設了鋼板橋，是可以通過，因為玉穗溪上面的山還沒整個垮下來，所以這部分先暫時這樣，但是基本上明霸克露橋車子可以通，謝代表視察時落水失蹤了，到現在還沒有找到。我希望政府拿出良心，你們現在規劃復建中橫公路，規劃了二十多年，而對南橫公路，政府還算有點良心，有在做，但是這次不要再跳票了，這座橋是從高雄桃源區通到臺東海端鄉，經過向陽、摩天嶺，一直到海端鄉的利稻村，這是現在鋼板橋的進度。

部長，南橫公路第三區養護工程處現在全力在施工，再加把勁，不要再跳票了，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好。就在 4 月。

**孔委員文吉：**公路總局局長是新上任的，如果南橫公路能在 4 月底完工的話，我們族人是希望有一些慶祝活動，這也是應該的，讓臺東海端和高雄桃源的布農族能夠有一個慶祝儀式，拜託部長，辦一個慶祝活動。

**王部長國材：**這我們來安排。

**孔委員文吉：**還有力行產業道路，這也是本席關心的議題之一，部長，上次我質詢的時候你不在，你先走了，當時我有建議高山公路用高架橋的方式來連接起來，像力行產業道路，政府也花了不少錢，但是土質脆弱，如果能像貴州用高架的方式來造橋，有人說，我們技術沒問題，為什麼不跟大陸這邊來學習呢？貴州那些五百、六百公尺的橋，一樣做成拱形，全部用高架的方式，通到四川的涼山彝族自治州，我覺得可以參考，你們有沒有在規劃？你們上次說要規劃，力行產業道路有沒有在規劃用高架橋的方式？

**王部長國材：**跟委員報告，雖然用最高等級來做是 OK 的，但是以那邊的使用要不要花這麼多錢去做高架道路？依我的看法，整個力行產業道路崩塌的地方一定要花更大力氣去處理，如果臺灣很多地方都要做高架道路……

**孔委員文吉：**我們都還沒有試過，在原鄉都還沒有試過，因為我們都是依山做公路，有沒有辦法做高架的道路？

**王部長國材：**當然可以，但是經費非常高，真的是這樣子。

**孔委員文吉：**你們在平地都花了這麼多經費，像國道五號、國道六號、國道四號，在原鄉地區花一點錢有什麼關係？前瞻嘛！

**王部長國材：**孔委員，我跟你報告，例如南橫就有很多高架，因為它是一條東西向很重要的道路，但是一般的產業道路要不要做這麼高等級，這要評估。

**孔委員文吉：**不要因為我們是少數民族，你們就不花一筆錢。

**王部長國材：**不是這樣。

**孔委員文吉**：你們也答應要研議，研議有沒有可能？做可行性評估嘛！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好。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蘇委員震清及邱委員志偉均不在場。

請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發言。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15 時 16 分）部長好。在你的報告裡，我之前也一直提到的花東地區鐵路雙軌電氣化的計畫，這個計畫在 110 年 4 月 8 日奉行政院核定，總經費為 456.27 億，臺鐵花蓮站到知本站間現有單軌路段長約 112.6 公里，擴建為雙軌。110 年 4 月 8 日行政院就核定了，但是你們預定發包施工要到 111 年年底，這太久了吧？

**主席**：請交通部鐵道局伍局長說明。

**伍局長勝園**：跟委員報告，剛剛提到我們在前年核定，目前在進行設計，現在在送經費審議，我們希望在年底趕快進行發包，這都是依照原來既定的期程，沒有落後。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前面已經做了很多預定可行性評估，正式的計畫也核定了，經費審議也不用那麼久啊！因為前面已經評估過，也審查過了，這部分要加快。局長，你是新上任的，事實上在花東鐵路電氣化的時候就已經都做好了，幾乎大部分都是公有的。

**伍局長勝園**：對，結構體的部分那時候是已經做了雙軌，現在是剩下的部分要補上。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對，所以這部分應該很快，這樣太久了，110 年 4 月 8 日行政院就核定了，到今年年底就超過一年了。

**伍局長勝園**：主要是設計，因為核定完之後要做設計。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太久了。

**伍局長勝園**：我們再努力。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請加快，鐵道局要加油。

**伍局長勝園**：是。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部長，我要第三次質詢同一個議題，卑南族在 2020 年 1 月 28 日聯合年祭，部落請鄉親去拍攝聯合年祭非常美的畫面，結果被民航局在 110 年 8 月 23 日函送查處，本席分別在 110 年 9 月 27 日、110 年 11 月 3 日在這裡針對這件事向部長及民航局提出質詢，我特別提到，民用航空法第三十四條第二項授權交通部劃定一定距離範圍的公告，因為早期法令不夠健全，所以你們訂定一個要點，即執行機場四周禁止施放有礙飛航安全的物體，你們一直認為這部分跟第三十四條的法律有關，事實上你們是用要點。你們要限制人民的權利義務，當限制不符比例原則的時候，你們最起碼要用法規命令，但是你們是用要點。

同樣是不符比例原則，對於禁止限制建築物的高度，你們是用法規命令；而施放有礙飛航安全的物品，你們是用要點。蓋房子可以蓋到 118.69 公尺，而飛行物品只要一起飛，就要被處罰 30 萬，不管高度是多少，這非常不合理。你看娜路彎飯店這麼高，再看公家的建築，也是這麼高。

尤其是民用航空法在 108 年 6 月已經由立法院修正，在 109 年 3 月 31 日施行，立法院在 107 年 4 月 24 日針對遙控無人機定一個專章，而這個專章規定得很清楚。雖然那時候還沒有開始生



效，但是你已經知道有這個專章，而這個專章是先制止、勸導，再取締，現在的規定是這樣。以前你們是用要點，沒有先勸導，發生這個事情的時候，民用航空法的專章已經三讀通過了，只不過是生效日期給行政院另定。依照 107 年通過的現行法律，是先制止，不是沒有可以好好處理的空間，是有。

在今年 2 月 19 日，我們卑南族的鄉親到臺東航空站抗議，也送了陳述意見書，結果你們很快地就開罰了。針對這個部分，部長、局長，不是不能再考量、再檢討，可以再考量、再檢討，部落提出相關的陳述，是部落決定請一個鄉親去拍攝，結果那個鄉親受處罰。例如觀光局辦一場活動，鄉親去拍攝，難道你要罰那個公務員、罰觀光局？部落決定請一個鄉親去拍攝，結果你們罰那個鄉親，這樣也不對。這個部分請民航局協助，公務員要有擔當，好不好？

**主席：**感謝鄭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他都不吭聲，要有擔當啊！

**主席：**請交通部民航局林局長說明。

**林局長國顯：**跟委員報告，因為這是舊的法規，已經施行了快二十年，從 90 年就公告了，這位同仁是受部落的委託，可是他應該依法先申請，他沒有申請以後，被檢舉，他自己也承認他違法。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部落的人說他們都不知道。

**主席：**好，你好好去跟鄭委員報告清楚。

**林局長國顯：**是，謝謝。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好，加油！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楊委員瓊瓔、賴委員瑞隆、羅委員明才及陳委員明文均不在場。

請劉委員建國發言。

**劉委員建國：**（15 時 26 分）部長好。部長辛苦了，我有一個感謝和兩個提醒，第一個感謝是斗六鐵路高架化的事情，因為部長的重視和交辦，讓臺鐵局長在去年 11 月 22 日到我辦公室來，經過討論之後，隔天馬上率臺鐵局相關同仁到雲林縣政府直接溝通，溝通相當順暢，沒過多久，可行性評估就已經送出來，不過到現在又隔了三個多月，等於過了一百多天。在這個過程，我特別感謝部長的重視，也知道臺鐵局、鐵道局都非常辛苦，是不是可以用更快、更周延的方式，讓這樣的案子可以推行得更順利一點？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委員好。因為 3 月 17 日要開會，我請鐵道局局長向委員報告。

**主席：**請交通部鐵道局伍局長說明。

**伍局長勝園：**謝謝委員關心這個案子，我們報告之前請雲林縣政府修正，現在各單位的意見也過來了，我們在 3 月 17 日會開促成會議，由鐵道局來開，後面我們會加速辦理。

**劉委員建國：**簡單講，局長，他不會就教他，就不要讓他拖就對了，可不可以？

**伍局長勝園：**沒問題。

**劉委員建國：**好，謝謝。

還要提醒部長，交通部 108 年 6 月發布第 13 期院頒的「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期程是 108 年到 111 年，總共 4 年，是在部長擔任次長的任內。

**王部長國材：**是。

**劉委員建國：**該方案內容提到，這一份是跨中央部會及各級政府的道安整合實施策略性的計畫行動方案，透過反省近年我國道安事故發展的特性，發現交通事故死亡人數雖有逐年下降，唯有受傷仍高居不下，為了有效降低交通事故死傷人數，也參考了聯合國、歐盟、日本等先進國家新的潮流趨勢、作法，尋找我國道安在世界先進國家的水平位置，研擬這一套有別於以往院頒的工作項目，提供各部會及地方政府參考。

實際上 2021 年因為疫情的關係，百姓出外的頻率就已經降低了，但是 2021 年對照於 2020 年，雖然受傷人數有下降，但是死亡人數又往上提高，顯然這個院頒的「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有很大的再討論及修正的空間才對，我的看法是這樣子，給部長提醒。

**王部長國材：**跟林委員報告，到年底為止，死亡人數少了 10 個。

**劉委員建國：**2021 的年底嗎？

**王部長國材：**對，2021 年比 2020 年少 10 個。

**劉委員建國：**少 10 個，沒有增加？

**王部長國材：**是，沒有增加。

**劉委員建國：**那你覺得這樣的結果如何？

**王部長國材：**不滿意。

**劉委員建國：**還不滿意？應該是這麼說才對。

在業務報告裡有特別提出，行政院指導，交通部提出七大重點工作 21 項跨部會道路交通安全改善作為，並增加道路安全預算，結合相關部會的力量全部投入，逆轉逐年攀升交通事故死亡人數趨勢，這是你寫的嘛？

**王部長國材：**是。

**劉委員建國：**這不是我講的嘛？

**王部長國材：**是。

**劉委員建國：**你一下子這樣、一下子那樣，我也不知道你的數字哪一個是正確的，沒關係！但是部長你有講過一句話，我覺得有點奇怪，我要特別提醒一下，你說我們離死亡還很遠，可能要自動駕駛才能達標。

**王部長國材：**我的意思是，全世界談到人類什麼時候達到零車禍死亡，談到最後，說透過我們的努力，車禍死亡人數可以一直降低，但是要達到零，除非都是自動駕駛，人都不要開車，比較不會發生車禍。我在講的是國外是這樣在談這件事，但是不代表我們要等到那時候，我們現在就要做；像你剛才談到 108 年到 111 年，這是第 13 期，我們現在要走到下一期了，就是 112 年到 115 年，從明年開始，現在在編這一期了。

**劉委員建國：**就變成在部長任內來編了，對不對？

**王部長國材：**是。

**劉委員建國：**你講那句話，我非常驚訝。

**王部長國材：**那是在談零車禍死亡，死亡人數可以降低，但是變成零，要在那種狀況。

**劉委員建國：**這個要很多面向去討論，有時間問題，還有科技進步的問題，不是現在有辦法可以去處理的問題。

**王部長國材：**對，很遙遠、很遙遠。

**劉委員建國：**也可能是部長任內絕對不能達標的事情。

**王部長國材：**不可能、不可能。

**劉委員建國：**但是我手裡的數字顯示，車禍死亡人數已經創下歷年來的新高。

**王部長國材：**去年是 2,990 人，前一年是 3,000，所以稍微降一點點，降了 10 人。

**劉委員建國：**但是你們 4 年前提出這本計畫，期待降為 2,300 人，對不對？

**王部長國材：**是。

**劉委員建國：**顯然沒有達標，所以我才說你們說這個計畫有修改，但是今天你們業務報告中的七項重點工作，其實跟這份報告是一模一樣的，你可以看一下對照表，紅色字體是院頒的，左邊這邊的是你們業務報告的七大重點工作。

**王部長國材：**這是行政院列管的七大重點工作，這是院長列管的。

**劉委員建國：**院長列管的跟你們的一模一樣，他不曉得，還是你們提供給院長的，是從你們的報告跑到院長列管的項目來？

**王部長國材：**很類似，但是……

**劉委員建國：**可是你給我們看的東西都是一樣的。

**王部長國材：**院頒要更細，我們做下一期的話，要更細一點。

**劉委員建國：**好，給部長提醒，如果是這種東西給我們看，我覺得會不能過，我要不要拿到總質詢去給院長看，跟院長說這是院長頒的，和你的報告一模一樣？我看院長會發瘋，他會抓狂，他已經沒什麼頭髮了，你把他氣得更加沒頭髮。

**王部長國材：**我不知道是拿什麼給委員，是七大工作和 21 項那個？

**劉委員建國：**七大工作是在你們的業務報告裡面，而你們這本說要耗時 4 年降低死亡率的七項，也是跟你們業務報告裡的七大工作是一模一樣。

**王部長國材：**大方向差不多，但是很多細節還要……

**劉委員建國：**4 年前制訂的目標是死亡人數低於 2,300 人，現在是 2,990 人，哪怕 2021 年對照 2020 年減少了 10 人，還是差四百多個，如果你還是用這一份，把七大工作項目對起來，統統是一模一樣的話，就是不可能有辦法達成嘛！簡單來說就是這樣，對不對？

**王部長國材：**七大重點和 21 項是最近才擬訂的，你手上拿的是最新的。

**劉委員建國：**我手上拿的是最新的嗎？這不是啊！這是 107 年 10 月拿到的，螢幕上這張表是你們最新的，可是對照 107 年的，顯示從 108 年到 111 年，4 年來，這七項是一模一樣。

**王部長國材：**這裡面不應該一樣。我請吳執行秘書跟您說明。

**主席：**請交通部道安會吳執行秘書說明。

**吳執行秘書木富：**跟委員報告，大標題大概是大同小異，因為改善交通安全都是工程、教育、執法這幾個構面，但是細項、執行細節就不太一樣。因為現在路口改善了，我們叫做工程提升，所以裡面包括一千三百多個路口，都不在運安方案裡，兩個是不太一樣，所以要深入到那個細節，如果需要，我們可以提供給委員。

**劉委員建國：**非常需要，我可以用兩個禮拜好好跟你討論。

**吳執行秘書木富：**是。

**劉委員建國：**看你的細項到底差異在什麼地方。

**吳執行秘書木富：**是。

**劉委員建國：**我的總質詢時間還沒有到，如果統統是一樣……

**王部長國材：**應該不會一樣，因為這是 108 年的，跟現在最新的……

**劉委員建國：**部長，你要講這麼快嗎？如果我對照起來統統是一樣的話……

**吳執行秘書木富：**不會一樣。跟委員報告，就是……

**劉委員建國：**如果差異非常少，你跟我講不一樣呢？

**吳執行秘書木富：**裡面有些不一樣，包括修法，酒駕方面的法律修正也是最近出來的。

**劉委員建國：**你就把它整理出來，好不好？

**吳執行秘書木富：**是。

**劉委員建國：**法律修正之後，是要去遵循的，基本上像這樣說明，我是很難接受的。

**吳執行秘書木富：**我們會提供給委員參考。

**劉委員建國：**最後要提醒部長一句話，部長應該知道大南方計畫吧？

**王部長國材：**知道。

**劉委員建國：**在我印象裡，大南方計畫是總統非常重視的，而且大南方計畫是從濁水溪開始，但是我到現在完全沒有看到大南方計畫的執行狀態，預期的效益、執行的進度也看不到，我特地跟部長拜託，這件事情你真的要很重視，好不好？我知道這不只是交通部的事情，這是到行政院、到總統都非常重視的大計畫，這個大計畫不能只喊口號，完全看不到相關的進度及預期的目標及效益，因為這對部來講是非常重要的事情。

**王部長國材：**我知道。本來是國發會有這樣一個跨部會的計畫，我們在交通部分會努力來推動。

**劉委員建國：**因為我的時間到了，再問下去，可能部長也不曉得怎麼答復。

**王部長國材：**雲林的交通部分我們會持續做，關於這個計畫，可能國發會還在做一些其他的考量，但是我們交通部的部分還是要做。

**劉委員建國：**對，沒有錯。謝謝部長。

**主席：**好，非常感謝劉建國委員。謝謝部長。

登記發言委員均已發言完畢，作以下決定：一、報告及詢答完畢。二、委員廖婉汝、陳明文、廖國棟、楊瓊瓔及李貴敏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並刊登公報。

三、委員於質詢中要求提供相關書面資料或未及答復部分，請交通部儘速以書面答復。

**委員廖婉汝書面質詢：**

題一：枋寮鄉水底寮匯集台 1 線、台 17 線及沿山公路車潮，為全台公路 4 大壅塞熱點之一。交通部公路總局規畫闢建外環道打通交通瓶頸，日前會勘後經評估可望提前至 2025 年底完工，隔年春節前通車。本席對此樂觀其成，然最根本解決問題之屏南快速道路，目前規劃進度為何？預估何時可進入相關規劃時程？

題二：農曆年前本土疫情再起，衝擊屏東地區春節連假住房，更造成寒假和 228 連假的住房持續低迷。我國防疫管制措施自 3 月起適度放寬，預估將能提升國內旅遊意願與狀況。交通部是否繼續規劃國旅補助等相關措施，以刺激國內旅遊，帶動國旅產業？

題三：除短期補助措施外，疫情前國內旅遊產業蓬勃發展，然不少旅遊地區特色卻逐漸趨同。偽出國多主打江戶風、巴洛克，旅遊景點、夜市不是賣大魷魚就是臭豆腐，缺乏地區特色，甚至更傳出交易爭議狀況。交通部是否整體盤點國內旅遊狀況，規劃各地區由建築、地景、人文風俗打造自身特色，健全台灣旅遊產業？

**委員陳明文書面質詢：**

王部長，針對交通部本年度推動的主要業務，有幾個問題請教，希望部長能作明確的答覆：

一、關於「電動大客車示範計劃」的補助，蘇貞昌院長在院會總質詢答覆這個問題時，曾經很明確的表示，人民納稅錢不得補助中國車，中國車更不得進入補助計劃。

但是據本席瞭解，事實上是兩家中國車加入補助計劃的申請，且在資格審查時並沒有被拒絕，這跟蘇院長之前指示的政策方向，明顯違背。交通部的理由是，具名申請者是國內公司，這是似是而非的。

一輛車最重要的是引擎，由引擎編號就可識別出產國，所謂中國車當然不僅僅指中國完全製造，也應包含使用中國製引擎的車輛，希望交通部能嚴格把關，不要對蘇院長的指示陽奉陰違。

二、再者，近年交通部推動多元計程車不遺餘力，也有顯著成績，這當然是符合市場趨勢；但在此同時交通部也要注意要計程車業者的權益平衡，尤其在一些管理政策上，不能厚此薄彼。以跳表鬆綁來講，在長途車程上，就可能造成漫天喊價的情形。雖然消費者當下可以選擇不坐，另外叫車，但很多時候因為各種因素，譬如趕時間或地方不易及時叫到車等等，而不得不接受。對於類似情形，本席建議，交通部還是應該研擬一個管理的機制。

三、最後是台鐵公司化的問題。

這是陳年的老問題。部長剛上任面對質詢的時候，曾宣示把台鐵公司化列為主要推動的工作，但我們在交通部今天所提的書面報告中，似乎看不到關於台鐵公司化交通部的工作項目和進度目標。

我們希望部長不要忘了初衷，能把台鐵公司化推動工具擬定出具體的工作進程，這樣才能進行工作追蹤和管控，進而得出成效。我們希望這項不易的工作，能在部長任內完成，如此，部長也將獲得歷史定位。

**委員廖國棟書面質詢：**

2020 年 1 月 28 日，卑南文化公園舉辦聯合年祭，由南王部落青年會長協助空拍，記錄部落聯

合影像，在台東卑南公園上空使用空拍機，因人檢舉這八秒畫面遭民航局罰 30 萬。

本案遭到原住民族間的重視，是因為民航區規範的禁航區幾乎全部都是原住民族的傳統領域區域，在土地上跟原住民有所連結。從原住民族基本法第 23 條規定：「政府應尊重原住民族選擇生活方式、習俗、服飾、社會經濟組織型態、資源利用方式、土地擁有利用與管理模式之權利。」，依上述規定，政府本有就有尊重原住民習俗的義務。

再者，105 年度原訴字第 74 號判決中亦有提到：「法律是社會生活的產物，執法人員自須體察社會脈動，秉持立法精神和整體法律秩序理念，與時俱進，法律生命於焉豐富而有活力，司法裁判（含檢察官之處分）因此適於社會正義，符合人民法律感情……世界各原住民族多處偏遠地區，接觸、利用現代物質、經濟、科技、教育等資源之機會，相對缺乏，形成弱勢族群，乃不爭之實情，司法官追求個案正義，允宜深思……」

從原住民族文化權角度，以及相關原住民族文化權的判決也說了，原住民族多處偏遠地區利用現代物質、經濟、科技、教育等資源之機會，相對缺乏，形成弱勢族群。請問修法以及本法修正通過後，有徵詢原民會的意見或者到原住民族部落辦理相關說明會嗎？

再來，這次裁罰的問題。

民用航空法類似這次裁罰條文的（6 萬至 30 萬的條文）有：

· 第 111 條：「航空人員有下列情事之一者，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一、無故在航空站或飛行場以外地區降落或起飛。七、航空器發生飛航安全相關事件後，故意隱匿不報……」

· 第 112-5 條：「從事自用航空器飛航活動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得予以警告或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四、違反第四十條第一項規定之航空器維護作業。五、違反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未遵守飛航管制或飛航管制機構指示。」

· 第 118-2 條：「遙控無人機之所有人或操作人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禁止其活動，並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情節重大者，並得沒入遙控無人機：一、違反第九十九條之第十第二項規定，未領有操作證而操作遙控無人機……」

相較於前兩條皆是嚴重影響空安跟公眾生命安全的事情。這一次卑南空拍機事屬輕微，為什麼也是同樣的額度。究竟有什麼嚴重的狀況，讓本案直接裁罰到三十萬元。本席很想了解處分的過程跟背景。

請交通部於一周內以書面提供上述質詢的相關報告：

1. 民用航空法針對無人機的新增章節條文，修法以及本法修正通過後，徵詢原民會的意見以及原住民族部落辦理相關說明會的歷程跟相關會議資料與紀錄。

2. 本案之裁罰背景與相類似案件的裁罰額度與判斷基準。

**委員楊瓊瓔書面質詢：**

一、邀請交通部。據監察院 2 月 15 日公布之調查報告指出：獅子山籍「米達斯」貨船民國 108 年 12 月 6 日在濁水溪出海口擱淺，6 名船員因受不了薪資遭扣、欠缺飲用水及食物與被要求必須留在船上看守貨物及協助拖救擱淺的船舶和限制不許下船等情事，不得已在 109 年 11 月

13 日自行下船。然交通部航港局為處理該事故共召開 18 次應變會議，卻不清楚船舶所有人的國籍身分，讓該貨船的船務代理公司一再更換，並同意一再展延拖救期限，遲至去年 4 月 30 日才脫困，擱淺期間約長達 1 年 4 個月，顯見緊急應變作為有所延宕。請問部長，航港局未落實 2006 年海事勞工公約之規定實施檢查，也欠缺行政調查作業流程，交通部未來如何落實督導，避免類似事件再次發生？

二、根據媒體 3 月 7 日報導：「有民眾透過臉書社團爆怨公社發文並附上罰單照片指出，日前騎車行經台北市文山區因遭遇下雨，在畫有紅線處臨停穿雨衣，遭民眾拍照檢舉、警方開罰，引發爭議」。交通部於 3 月 8 日回應該民眾是基於不得已的行為將會免罰。然立法院去年 12 月三讀通過《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限縮檢舉達人檢舉權限，明定非對交通安全有危害性的違規，警察機關可不再受理，卻超過 2 個月未公告施行日期，致使新修正的法律至今未有效力，造成有民眾只是紅線停車穿雨衣卻仍遭到檢舉受罰，不僅藐視國會，更嚴重影響民眾權益！請問部長，交通部是否在 4 月 30 日法規上路前，民眾騎車遇到下雨得先找到機車停車格才能穿雨衣？

三、根據交通部道安委員會最新統計，高齡銀髮族（65 歲以上）在車禍事故中是死傷高危險群，自 107 年至 110 年以來，每年高齡者道路交通事故死亡數均破千人，107 年 1,067 人、108 年 1,158 人、109 年 1,235 人、110 年 1,151 人，顯見高齡者的道路安全亟待政府加強宣導。請問部長，交通部是否有針對高齡者研議落實道安宣導計畫，以降低事故率？

委員李貴敏書面質詢：

## 去年下半年交通事故死亡人數為何節節攀升？

- 交通部長任內有注意到交通事故問題？
- 110年從8月開始，發生交通事故30日內死亡人數，節節攀升，主要原因？
- 從交通事故造成死傷人數來看，從106年以來每年創新高，110年因為受到疫情影響而數量下滑，但是近5年的死傷數呈現明顯成長趨勢。



李貴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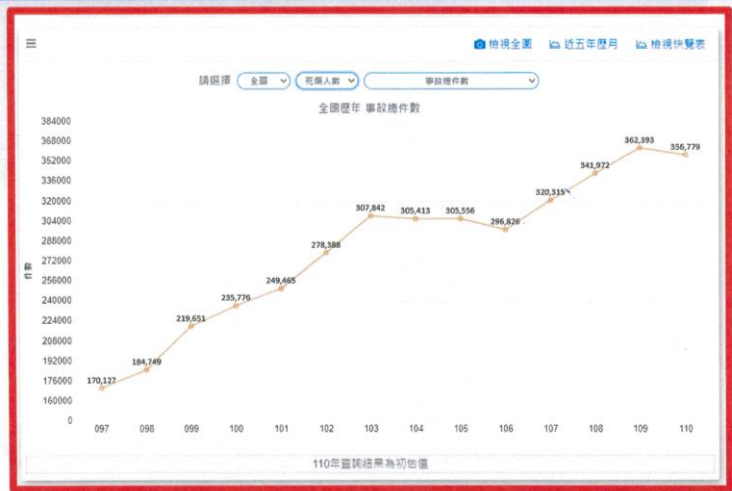


Legislator.stacey



立法委員 李貴敏

## 民國97-110年每年交通事故死傷人數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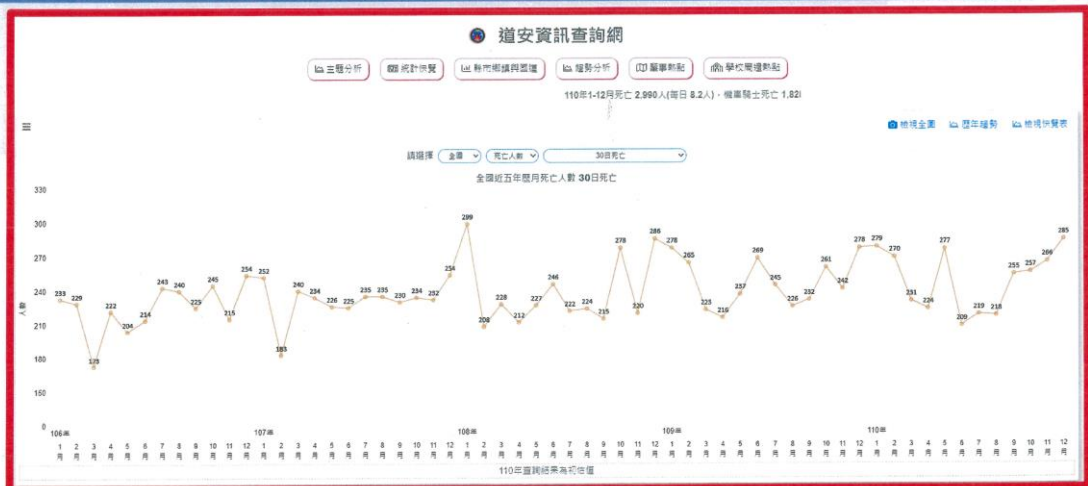


Facebook 李貴敏

Legislator.stacey

立法委員 李貴敏

## 近五年每月交通事故30日內死亡人數



Facebook 李貴敏

Legislator.stacey

立法委員 李貴敏



## 舉發案件歷年增加 交通更安全？

- 105年度以來交通舉發案件年年增加
- 但歷年交通死傷人數並未遞減

年度	總件數
105年	10,111,591
106年	10,530,571
107年	11,253,311
108年	12,701,516
109年	14,641,050
110年	13,857,211

資料來源:警政統計查詢網

## 酒駕傷亡人數

- 移送變少
- 死亡變多



酒駕違規取締、移送法辦件數及交通事故造成死傷人數

年別	取締違規件數	移送法辦件數	任一駕駛人酒駕且酒精濃度達0.15mg/L以上死傷件數	第1當事人主要肇因 [註1]		任一駕駛人酒駕且酒精濃度達0.15mg/L以上 [註2]	
				24小時內死亡人數 (A1)	受傷人數 (A1+A2)	30日內死亡人數	受傷人數
106	103,670	61,060	10,054	87	6,160	332	12,829
107	101,202	57,834	9,718	100	5,595	316	12,384
108	91,620	53,365	9,122	149	4,991	294	11,607
109	82,626	48,054	8,893	151	4,983	289	11,225
110	59,454	36,248	8,608	163	4,814	318	10,832



李貴敬



Legislator.stacey

## 道路愈來愈危險？

- 歷年死傷人數增加的原因？
- 現階段的道交安全教育需調整？
- 道路規劃與基礎建設如何改善？
- 外送員成高風險行業，交通部對應的道交安全策略為何？



## 觀光產業何時走出夢魘？身處加護病房？

- 今年國際旅遊有機會慢慢開放？
- 開放商務客後旅遊可期？政府準備狀況？
- 一般評估，疫後國際觀光須至2023年才有望明顯回溫，即使開放邊境管制措施，預估全球商務客恐仍將較疫情前減少25%
- 台灣實施了全球最嚴格的邊境管制，是犧牲國際觀光產業來確保國內的經濟發展

逐步開放觀光客來台 旅行業建議先做這些事

2022-03-07 11:22 聯合報 / 記者邱佳瑜／台北即時報導



隨著各國邊境陸續鬆綁，旅遊業者爭取五月開放入境旅遊，七月開放出境旅遊。本報資料照片



## 觀光產業何時走出夢魘？身處加護病房？

- 「老掉牙」的財政支援只能幫旅遊業「吊命」無法「激活」。但商務客可能結構式減少，如有必要，政府還是要先幫產業自救、度過難關。
- 例如延長薪資補貼，開放商務簽證，或相應的補助配套應與邊境管制措施一致。政府應有一致性政策考量。

晶華潘思亮：國際觀光2023年才有望回溫 產業只能先自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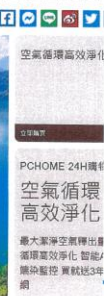
旅遊觀光業待搶救 賴正鎰：建議7月開放外國遊客來台

20:54 2022/03/04 中時 何麗潔



晶華酒店地景與寧靜心湖以吸引國際觀光客，吸引許多業者關注。(何麗潔攝)

【中時專訊】晶華酒店APP上推維修進度



▲晶華國際酒店集團董事長潘思亮(圖左)出席鳴日廚房發佈記者會，表示晶華今年業績主力仍在觀光市場。(圖/記者林麗君攝)

facebook 李貴敏

主席：現在休息，明天早上9時繼續開會。

休息（15時36分）



## 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交通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星期四）9 時至 10 時 48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201 會議室

**主 席** 林委員俊憲

###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進行討論事項。

### 討 論 事 項

繼續審查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管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預算。

**主席**：今天進行 111 年度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非營業預算的處理，請議事人員宣讀以上的預算數及委員提案，同時進行協商。

### 壹、預算數部分：

中華民國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管一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預算數

(一)業務計畫：第 2~3 頁業務計畫。

(二)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

1.基金來源：2 億 2,163 萬 7 千元。

2.基金用途：5 億 3,873 萬 6 千元。

3.本期短絀：3 億 1,709 萬 9 千元。

(三)解繳公庫：無列數。

(四)補辦預算：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辦理 109 年度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項下  
790 萬 8 千元（詳見第 47 頁補辦預算明細表）。

### 貳、委員提案部分：

基金來源 其他收入

111 年度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刪減提案

歲計別：歲入  
計畫名稱：「其他收入」  
預算書頁次：第 25 頁  
本年度預算：104 萬 4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於 111 年度預算「其他收入」項下編列 104 萬 4 千元，該項目主要為防制各種考試電子舞弊協助收入。經查，該項目 108-110 年預算分別為 106 萬 7 千元、104 萬 7 千元、105 萬 2 千元；108-109 年決算分別為 395 萬 1 千元(高於預算 270%)、306 萬(高於預算 192%)，均遠高於原先編列之預算，為避免預算編列過於保守、影響政府施政效能，故建議增列該項預算 100 萬元。

	108 年	109 年
預算	106.7 萬	104.7 萬
決算	395.1 萬	306.0 萬
預決算差額比率	決算超出 270%	決算超出 192%

提案人：林俊憲

林俊憲

陳素月 李品仔 趙建祥

2

## 基金用途 通案 - 旅運

111 年度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刪減提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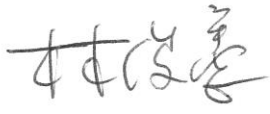
歲計別：歲出  
計畫名稱：「通案-旅運費」  
預算書頁次：第 45 頁  
本年度預算：1,380 萬 1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預算案於「旅運費」項下編列 1,380 萬 1 千元，為辦理計畫之評估、驗收等差旅程所編列之經費。經查，該項近三年(108-110 年)預算分別編列 1,375 萬 1 千元、1,385 萬 1 千元、1,394 萬 1 千元，惟 108、109 年度之決算依序為 1,134 萬 5 千元、715 萬 9 千元(執行率 51.7%)，均未足額使用，且大環境仍受 COVID-19 疫情影響，許多國際會議可能取消或是改為線上會議。為確保預算核實編列，應比照 108 年度的決算進行編列。故建議刪減該預算 200 萬元，並凍結 1/5，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旅運費重新檢討確認後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108 年	109 年
預算	1375.1 萬	1385.1 萬
決算	1134.5 萬	715.9 萬
執行率	82.5%	51.7%

提案人：林俊憲





13

基金用途 監理-服-旅運

3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6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減列數：100 萬元  凍結數：二 分 之 一 (或 %) 萬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用途別：旅運費 本年度預算數：524 萬 6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基金用途「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項下「服務費用-旅運費」編列 524 萬 6 千元，其中推動國際通訊傳播業務交流與合作所需國外旅費 414 萬 2 千元，及大陸地區旅費 58 萬元，合計國外及大陸旅費 472 萬 2 千元。惟 109 年度 COVID-19 疫情爆發影響，各機關 109 及 110 年度派員出國多數皆未能執行，或改以線上視訊會議替代，展望明年度國際仍持續受疫情影響，派員出國計畫恐無法順利進行，另兩岸關係情勢緊張，雙邊交流停滯，各機關大陸旅費多未能執行。綜上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基金用途「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項下「服務費用-旅運費」編列 524 萬 6 千元，其中國外及大陸旅運費 472 萬 2 千元應減列 100 萬元，其餘凍結二分之一，俟疫情狀況檢討後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劉耀豪

李昆博 鍾琦

41



基金用途 監理-般-旅費-國外

4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6 頁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 歲出— [\*] 減列數：20 萬元 [ ] 凍結數：

\_\_\_\_\_萬\_\_千元

通案-國外旅費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項下「國外旅費」預算編列 414 萬 2 千元，考量受到 COVID-19 疫情影響，109 年、110 年相關預算幾無執行，相關預算應有撙節空間，爰此，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項下「國外旅費」預算編列 414 萬 2 千元，應予減列 20 萬元。

提案人：李昆洋

劉耀豪 鍾

25

基金用途 監理一服一卷運一大陸

5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6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15 萬元  凍結數：

\_\_\_\_\_萬\_\_千元

通案-大陸地區旅費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項下「大陸地區旅費」預算編列 58 萬元，考量受到 COVID-19 疫情影響，109 年、110 年相關預算幾無執行，且兩岸關係不明，相關計畫能否成行尚未可知，相關預算應有撙節空間，爰此，通訊傳播監督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項下「大陸地區旅費」預算編列 58 萬元，應予減列 15 萬元。

提案人：

李忠信

劉耀豪

鍾祥

26

6

基金用途 通案服-水電

111 年度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刪減提案

歲計別：歲出  
計畫名稱：「通案-水電費」  
預算書頁次：第 44 頁  
本年度預算：757 萬 9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預算案於「水電費」項下合計編列 757 萬 9 千元。經查，該項預算近三年(108-110 年)分別編列 725 萬 3 千元、725 萬 3 千元、757 萬 9 千元，惟 108、109 年度之決算依序為 599 萬 5 千元、648 萬 4 千元，均未足額使用，為響應政府推動節約能源政策，且為確保預算能核實編列，故建議刪減該預算 100 萬元。

	108 年	109 年
預算	725.3 萬	725.3 萬
決算	599.5 萬	648.4 萬
執行率	82.7%	89.4%

提案人：林俊憲

林俊憲

魏啟 陳素月

14

### 基金用途 通 案 服 - 修理

7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45 頁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 萬 千元

[ ] 歲出— [ ] 減列數： 500 萬元 [ ] 凍結數： 分之 (或 %)

萬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

用途別：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本年度預算數：4238 萬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基金用途「修理保養及保固費」合計編列 4238 萬元，較 110 年度預算數 2798 萬 5 千元，增加 1439 萬 5 千元，亦較 109 年度決算數 3663 萬 2 千元，增加 574 萬 8 千元，而主要為「地區監理計畫」項下編列 4054 萬 5 千元，較 110 年度 2724 萬元，增加 1330 萬 5 千元。通傳會應依樽節原則規劃辦理各項支出，為避免浪費公帑，爰此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基金用途「修理保養及保固費」合計編列 4238 萬元，應予減列 500 萬元。

提案人：

劉耀豪

蔡昇 盛

8

### 基金用途 通案-修理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45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 歲出— [ ] 減列數： [ \* ] 凍結數：10%

\_\_\_\_\_萬\_\_千元

#### 通案-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專業服務費有關「修理保養及保固費」預算共編列 4238 萬元，較 110 年預算增加 1439 萬 5 千元，較 109 年決算增加 574 萬 8 千元，相關預算增列的主因為北區監理業務有關新世代電波監測系統維護費編列 2864 萬元，較 110 年編列之 1741 萬元增加 1123 萬元，考量相關預算縱然有需要，然而增列超過 1000 萬元，應給予更充分之說明，爰此，通訊傳播監督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專業服務費有關「修理保養及保固費」預算共編列 4238 萬元，應予凍結 10%，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1 個月內就新世代電波監測系統辦理及維護狀況提出詳盡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28

9

### 基金用途通案版-專業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45 頁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 萬 千元

[ ] 歲出— [ ] 減列數： 500 萬元 [ ] 凍結數： 分之 (或 %) 萬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

用途別：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3 億 1619 萬 1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基金用途「專業服務費」合計編列 3 億 1619 萬 1 千元，其中「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項下委辦 5 項研究計畫 2719 萬元、「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項下委辦 1 項研究計畫 1700 萬元、「平台事業監理計畫」項下委辦 1 項研究計畫 350 萬元、「通訊傳播射頻與資源業務監理計畫」項下委辦 2 項研究計畫 710 萬元、「傳播事務監理計畫」項下委辦 3 項研究計畫 465 萬元以及 3 項委辦節目廣告監測統計及公民培力計畫等 1500 萬元、「地區監理計畫」項下委辦 2 項研究計畫 650 萬元，合計委辦經費 8094 萬元。由於委辦計畫循政府採購程序辦理，應有樽節空間。爰此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基金用途「專業服務費」合計編列 3 億 1619 萬 1 千元，應予減列 500 萬元。

提案人：

劉權豪

李昆洋 鍾祥

43

基金用途通 案服-專業-委託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10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 歲出— [\*] 減列數：300 萬元 [\*] 凍結數：10%

\_\_\_\_\_萬\_\_千元

通案-委託研究計畫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專業服務費有關「委託研究計畫」預算共編列 6594 萬元，其用途為辦理委託研究共 14 項計畫，然而預算書中針對相關研究案之計畫、內容、目標付之闕如，難以觀察研究計畫之全貌，且相關委託案件應以撙節支出為目標，爰此，通訊傳播監督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專業服務費有關「委託研究計畫」預算共編列 6594 萬元，應予減列 300 萬元，另凍結 10%，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1 個月內，就 109 年度委託研究計畫參採辦理情形、110 年度委託研究計畫辦理狀況以及 111 年度委託研究計畫詳細計畫內容以及需求評估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劉耀豪 李錫

111

>4

## 基金用途 通案材料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11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45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50 萬元  凍結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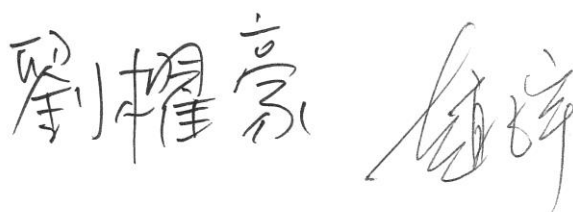
\_\_\_\_\_萬\_\_千元

#### 通案-材料及用品費

#####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專業服務費有關「材料及用品費」預算共編列 904 萬 4 千元，較 109 年決算增加 279 萬 4 千元，考量相關材料用品支出應為固定支出，應以過去決算、預算作為編列基礎，爰此，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專業服務費有關「材料及用品費」預算共編列 904 萬 4 千元，應予減列 50 萬元。

提案人：



29



12

### 基金用途 監理

111 年度總預算分組預算審查提案(交通委員會)

單位：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科目：111 年度預算案「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P.26

案由：「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項下之委託研究計畫經費占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總額比率超逾 6 成，且金額較前 2 年度增加，鑒於通傳基金 111 年度預算案編列短絀 3 億餘元，近年度短絀擴大，顯見未能審慎評估相關委託研究計畫之急迫性並擲節支出，爰建請「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減列 8%。

說明：通傳基金 111 年度預算案「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編列 4,498 萬 5 千元，較 110 年度預算案 4,165 萬 4 千元增加 8%，較 109 年度決算 3,044 萬 6 千元增加 47.75%。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傅崐萁

洪錫

洪錫

13

### 基金用途 監理

111 年度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刪減提案

歲計別：歲出

計畫名稱：「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預算書頁次：第 26 頁

本年度預算：4,498 萬 5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預算案於「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項下編列 4,498 萬 5 千元。經查，該項預算近三年(108-110 年)分別編列 3,393 萬 7 千元、3,665 萬 5 千元、4,165 萬 4 千元；108、109 年度之決算依序為 3,403 萬 8 千元、3,044 萬 6 千元。過往年度之決算皆未曾高於 3500 萬元。鑑於 111 年度預算較去年預算經費增加逾 300 萬元(卻較 108 年預算增幅 33%)，卻未見有特殊事項說明，恐有浮編之嫌。故建議刪減該預算 200 萬元，並凍結 1/10，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費用增加之原因，包括企劃內容、用途及效益等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預算	3393.7 萬	3665.5 萬	4165.4 萬	4498.5 萬 (較 108 年 增加 33%)
決算	3403.8 萬	3044.6 萬		

提案人：林俊憲

林俊憲  
陳素月 張

### 基金用途 監理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14 1/2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6 頁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         萬          千元  
 [  ] 歲出— [  ] 減列數：200 萬          千元 [ ] 凍結數：         分之          (或          %)  
         萬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4498 萬 5 千元

**案由：**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111 年度於基金用途-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科目下編列 4498 萬 5 千元。然查該計畫內容說明，其中涉有國際事務交流合作之相關國際旅費 414 萬 2 千元，與中國大陸旅費 58 萬元的預算編列。目前新冠肺炎疫情雖然趨緩，然而疫情仍存在風險，外派交流仍有變數。加上委託研究計畫 2,719 萬元，占該計畫 111 年度預算案數 4,498 萬 5 千元之 60.44%，109 年度決算所占比率甚達 71.64%。「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111 年度預算案編列委託研究計畫經費卻較前 2 年度增加，且所占業務計畫比率超逾 6 成，明顯有檢討空間，建議本筆預算數 4498 萬 5 千元刪減 200 萬元。

**「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項下委託研究計畫經費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委託研究計畫名稱	委託研究計畫經費(A)	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經費(B)	占比(A/B)
109年度決算	21,810	30,446	71.64
(1)109年度通訊傳播市場發展概況與趨勢調查分析	6,652		
(2)國際通傳產業動態觀測	6,450		
(3)特定電信服務市場界定及市場顯著地位者認定研析暨相應競爭政策、法規調適與革新建議	5,808		
(4)因應數位通訊傳播服務發展之規管趨勢與法制革新研析委託研究採購案	2,900		
110年度預算	23,100	41,654	55.46
(1)特定電信服務市場界定及市場顯著地位者認定研究暨相應競爭政策、法規調適與革新建議	3,000		
(2)數位科技應用發展暨我國匯流法制	3,000		

-0-

委託研究計畫名稱	委託研究計畫經費(A)	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經費(B)	占比(A/B)
革新規劃研究			
(3)5G 匯流技術發展下之我國數位無線電視頻譜資源規劃與產業轉型振興先期研究	3,000		
(4)110年度通訊傳播市場發展概況與趨勢調查	7,500		
(5)國際通傳產業動態觀測	6,600		
111年度預算案	27,190	44,985	60.44
(1)電信資費管制政策暨規管機制之研究	7,590		
(2)新興視訊市場競爭政策與法制轉型研究	4,000		
(3)因應國際數位匯流發展趨勢之法制研究	3,000		
(4)111年度通訊傳播市場發展概況與趨勢調查	6,800		
(5)國際通傳產業動態觀測	5,800		

14 1/2

提案人：陳素月 林煇堯

孫水

20-2

基金用途暨理

15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6 頁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 ● ] 歲出— [ ● ] 減列數：200 萬元 [ ] 凍結數：\_\_分之\_\_(或\_\_%)  
\_\_\_\_\_ 萬 \_\_\_\_\_ 千元

第\_\_款\_\_項\_\_目\_\_節-0\_\_-\_\_ 科目(計畫)名稱：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用途別：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4498 萬 5 千元

案由：通傳基金 111 年度預算案「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編列 4,498 萬 5 千元，較 110 年度預算數增加 333 萬 1 千元，增幅約 8%，更較 109 年度決算數增加 1453 萬 9 千元，增幅 47.75%，而其中近七成預算為專業服務費，包括辦理委託研究計畫 2719 萬元；惟查該基金 111 年度預算案短絀 3 億 1,709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短絀擴大 49.78%，更較前年度決算短絀倍增 8.76 倍，應審慎評估相關委託研究計畫必要性與急迫性，合理撙節支出，爰提案酌予減列 200 萬元。

提案人：游愛清  
連署人：陳明之 陳素月  
劉櫛豪 林政則

16

## 基金用途 監理

###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預算提案

案由：通傳基金 111 年度預算案「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編列 4,498 萬 5 千元，較前 2 年度增加，且占業務計畫比率超逾 6 成，然而通傳基金 111 年度預算案編列短絀 3 億 1,709 萬 9 千元，較 110 年度預算案短絀 2 億 1,171 萬 1 千元及 109 年度決算短絀 3,249 萬 1 千元，增加短絀甚多。有鑒於此，宜審慎評估相關委託研究計畫之急迫性，擲節支出。爰提案凍結「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500 萬元，俟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改進方案，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明文

陳明文

陳若清 陳朝

劉楷豪 批意

8

基金用途 監理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17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6 頁

基金來源—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_\_千元

基金用途—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44,985 千元

案由：

有鑑於監理政策影響之大，動輒影響全體民眾使用通訊傳播，考量 111 年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之預算編列，內容多屬政策企劃執行之經費，然卻欠缺政策企劃能力本身之精進，復以 111 年預算數又相較前一年度為多。考量是項預算編列與執行，存有高度徒勞可能，爰提案凍結「基金用途-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111 年度預算數 10%，俟後經向本院交通委員會提交「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辦理政策企劃效能提升規劃與評定」書面報告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洪孟楷

18

### 基金用途 監理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26 頁

2 款 13 項 2 目

歲入— 增列：       減列：       凍結：  
 歲出— 減列：       凍結：400 萬元

案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編列「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4498 萬 5 千元，用以辦理辦理通訊傳播監理政策規劃、發照及競爭政策之研擬、委託研究等工作，惟其項下「專業服務費」即編列相關委外研究計畫經費 2719 萬元，占「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總體經費之 60.44%。爰此，凍結「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400 萬元，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於 111 年度短絀 3 億 1709 萬 9 千元的情況下仍然增加相關委外研究計畫經費，向本院提出檢討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張亞中 陳歐陽

李忠清

許發清

陳素月

張俊雄

劉世榮

劉得榮

21



基金用途 監政

18-1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6 頁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歲出— [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凍結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_\_\_\_\_ 分之 \_\_\_\_\_ (或 10%)

第 \_\_\_\_\_ 款 \_\_\_\_\_ 項 \_\_\_\_\_ 目 \_\_\_\_\_ 節-0 (分支計畫名稱) 科目(計畫)名稱：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1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2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4,498 萬 5 千元

案由：

- 「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係為辦理政策規劃、發照及競爭政策之研擬、委託研究等，111 年度編列 4,498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 333 萬 1 千元。
- 然就通訊傳播產業競爭方面，原五大電信業者，經去年 12 月底台灣大併台灣之星、今年二月遠傳換股併亞太，電信市場從五大成為三雄。依據 NCC 2022 年 1 月之用戶數統計，中華電 1,065 萬 9,510 戶、合併後之台哥大為 975 萬 8,392 戶、合併後之遠傳為 914 萬 8,608 戶。電信市場結構轉變，消費者權益(如合約、資費)，恐受影響。對此，就消費者關心的資費而言，NCC 主張須由電信業者推出多元資費方案。換言之，高度受政府管制的電信市場之整併，NCC 角色在自由市場放任主義與監理者之間，似無一致態度。
- 根據立法院預算中心 111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指出，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項下委託研究計畫經費占計畫總額超過 6 成(111 年度委外研究編列 2,719 萬，占總計畫經費之 60.44%)。此外，根據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110 年度之決算執行率為 80.19% (預算 3,615 萬 4 千元、決算 2,899 萬 8 千 535 元)。預算編列容有調整空間。
- 爰此，「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原編列 4,498 萬 5 千元，提案凍結 10%，俟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於三個月內提交書面報告至立法院交通委員會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陳素月

3/9  
64

19

### 基金用途 監理 - 服 - 專 養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6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千元  凍結數：300 萬元

科目(計畫)名稱：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用途別：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3,132 萬 2 千元

#### 案由：

「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編列 4,498 萬 5 千元，較 110 年度預算案 4,165 萬 4 千元增加 8%，更較 109 年度決算 3,044 萬 6 千元大幅增加 47.75%。經查本基金連年短絀，本年度短絀 (3 億 1,709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 (2 億 1,171 萬 1 千元) 增加將近 50%。

「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之「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其中編列 2,719 萬元用於委託辦理「電信資費管制政策暨規管機制之研究」、「新興視訊市場競爭政策與法制轉型研究」等 5 項研究計畫，佔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預算之 6 成以上。

為遵守財政紀律，避免短絀持續擴大，基金之運用應審時度勢。爰提案凍結「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之「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300 萬元，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說明該 5 項委託研究計畫確有必要於今年度啟動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邱百遠

陳椒華

連署人：

陳俊

張益增

45

基金用途 監政-服-專

19-1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26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31,322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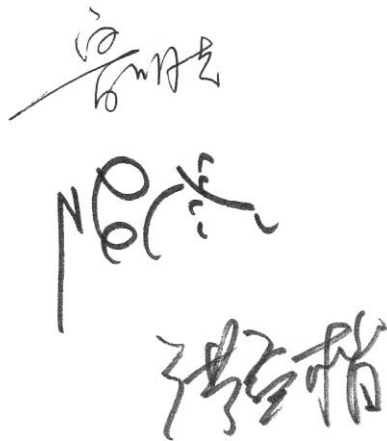
建議：【  】減列數：

          【】凍結數：10%

案由：

經查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預算案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較 110 年度預算案 2,819 萬 8 千元增加 11.08%，較 109 年度決算 2,242 萬元增加 39.71%，且所占業務計畫比率超逾 6 成，故應審慎評估相關委託研究計畫之必要性。爰此，提案凍結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歲出預算「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10%，俟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51 3/19

基金用途 監理-服-專服-委託研究

20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6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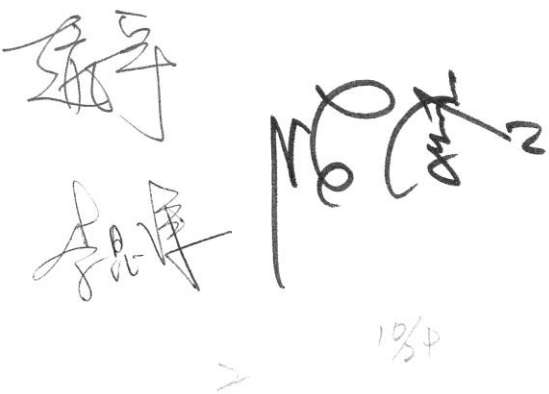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歲出— [ ] 減列數：\_\_\_\_\_ [v] 凍結數：10 分之 1 (或 10%)  
\_\_\_\_\_ 萬 \_\_\_\_\_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用途別：委託研究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2719 萬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預算「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下專業服務費內編列 5 項委託研究計畫 27190 千元，佔通訊傳播監理企劃計畫預算逾 6 成，鑒於通傳基金 111 年度預算持續短絀，建議凍結委託研究計畫預算 10%，俟通傳基金就相關委託計畫之急迫性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趙正宇



21

### 基金用途 基礎

111 年度總預算分組預算審查提案(交通委員會)

單位：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科目：「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

P.27

案由：本院曾決議要求各級政府機關(構)網站新設及改版時，應於上線前取得 AA 等級以上標章，故政府機關(構)申請及取得認證標章數量占總量比率較高，惟非政府機關(構)申請檢測及通過之數量仍落後政府機關(構)甚多，且非政府機關(構)網站有效標章數及等級 AA 以上有效標章數亦相對偏低，顯見無障礙網站有效認證未能積極推動，爰建請通傳基金 111 年度預算案「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減列 3%。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傅崑萁

洪子怡

31

22

## 基金用途 基礎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歲計別：歲出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款\_項\_目：  
預算書頁次：P 27  
業務計畫：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7978 萬 1 千元

主旨：通傳基金 111 年度預算案於「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編列 1 億 7,978 萬 1 千元，作為辦理通訊傳播基礎設施設立及網路建設之監督管理等相關費用。本年度編列數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7187 萬 5 千元，預算呈現增加態勢。但行動通訊連線品質向為消費申訴主要項目，而公有建物及土地同意建置基地臺之比率偏低；本院於審議 104 年度、105 年度、107 年度及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通傳會或通傳基金部分作成決議，要求積極推動公務機關(構)開放建置基地臺，然成效不彰，亟待徹底檢討原因並積極建立完善之跨機關協調機制。爰擬凍結該項計畫編列經費 1 億 7978 萬 1 千元其中之十分之一，俟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改善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歐珀

陳歐珀

陳素月  
柯煥章  
柯煥章

23

### 基金用途 基礎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27 頁

2 款 13 項 2 目

歲入— 增列：       減列：       凍結：  
 歲出— 減列：       凍結：1700 萬元

案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編列「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1 億 7978 萬 1 千元，辦理通訊傳播基礎設施規劃及建設之監督管理等工作。經查，行政院為掌握 5G 蓬勃發展及其所帶來龐大商機的契機，於 108 年推動「台灣 5G 行動計畫」(108 年至 111 年)，並於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編列相關經費補助業者建置 5G 基地台等相關基礎建設。其中，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於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編列有補助業者於偏鄉地區建置行動寬頻基地台計畫之經費，以期偏鄉之基地台電波人口涵蓋率於 114 年達到 50%，與規劃一般地區之基地台電波人口涵蓋率於 114 年達到 85%、今(110)年即可達到 76%的目標值相比，對於原(偏)鄉行動寬頻基地台之設置較於消極，且依現行「行動寬頻業務管理規則」第 66 條規定業者只要在業者只要在極小的區域內設置 5G 基地台就可以達到法令的要求，並不利原(偏)鄉通訊傳播及相關諸如經濟、教育、醫療、交通及防災等相關基礎設施的建設。爰此，凍結「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1700 萬元，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就原鄉通訊傳播基礎設施建設，暨其相配合之預算規劃，向本院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劉博恩

提案人：

張正堂

陳啟瑜

林慶

劉世勇

張正堂

陳啟瑜

陳素月

基金用途 基礎

23-1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7 頁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歲出— [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凍結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_\_\_\_\_ 分之 \_\_\_\_\_ (或 5%)

第    款    項    目    節-0 (分支計畫名稱) 科目(計畫)名稱：通訊傳播基礎設施  
事務監理計畫

1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2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7,978 萬 1 千元

案由：

1. 「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係為辦理基礎設施設立及網路建設之監管等，111 年度編列 1 億 7,978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 790 萬 6 千元。
2. 「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去年主要執行業務係促進 5G 行動通信基礎建設之補助(垂直與非垂直場域)，然根據去年 10 月 NCC 於交通委員會 5G 專題報告所述：「5G 用戶計約 363.9 萬門，占整體行動寬頻用戶數 12.3%，尚屬發展初期階段。」而至 2021 年 8 月，5G 基地台共建有 20,369 臺，人口覆蓋率為 77.93%，預計於 2025 年達到 85%；然而，偏鄉 5G 人口覆蓋率則在前瞻基礎建設挹注下，預計於 2025 年達到 50% 覆蓋率。又根據 NCC 統計，5G 服務消費爭議類型以「通訊連線品質不佳」最高，將近 7 成。其中關鍵亦為基地台建設之數量與覆蓋率。
3. 此外，此計畫亦需執行通傳事業資通安全管理，需進行電信事業機房盤點與查核(抽查)。5G 時代因結合物聯網等，資安風險更高，無論基地台、核心網路、傳輸網路，更需加強資安防範措施。
4. 爰此，「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原編列 1 億 7,978 萬 1 千元，提案凍結 5%，俟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於三個月內提交書面報告至立法院交通委員會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65



基金用途基礎 <sup>-01</sup>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24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7 頁

[ ] 基金來源— [ ] 增列 [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基金用途—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01 基礎設施事務監理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08,103 千元

案由：

查 111 年度「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01 基礎設施事務監理」科目中編列有子計畫「補助數位改善站維護費」計 17,894 千元預算數，然說明欄位(P. 27)中卻全然沒有內容，形同一字未說就要花費近二千萬經費，實在誇張。爰提案凍結「基金用途-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01 基礎設施事務監理」111 年度預算數 10%，俟後經向本院交通委員會提交「111 年度補助數位改善站維護費預算籌編過程、執行規劃、成效評定以及如何惠及我國基層數位發展」書面報告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洪孟楷

洪孟楷

邱吉遠

鄭天財

陳其南

高志宏

50 %

25

基金用途 基礎-0/-服-專服,

111 年度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刪減提案

歲計別：歲出

計畫名稱：「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劃-基礎設施事務監理 - 專業服務費」

預算書頁次：第 27 頁

本年度預算：8,710 萬 1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預算案於「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劃 01 基礎設施事務監理」編列 1 億 810 萬 3 千元，其中，專業服務費用項下編列 8,710 萬 1 千元(佔基礎設施事務監理經費 81%)，且辦理「5G 網路效能量測暨量測數據分析平台開發」委託研究計畫經費為 1700 萬元(佔專業服務費經費 20%)。經查，5G 至今已經開台超過一年，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仍未公布測速報告。故建議刪減該預算 300 萬元，並凍結 1/5，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公佈各家電信業者的 5G 服務品質、監理內容以及時程等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劃 01 基礎設施事務監理	專業服務費用	5G 網路效能量測暨量測數據分析平台開發
111 年預算	1 億 810.3 萬	8710.1 萬	1700 萬
佔前項編列預算比例	-	81%	20%

提案人：林俊憲

林俊憲 魏子  
陳素月

基金用途 基礎 - 01 - 服 - 專業

26

111 年度總預算分組預算審查提案(交通委員會)

單位：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科目：「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之「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P.31

案由：通傳基金 111 年度預算案「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  
之「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項下編列 3,937 萬 1 千元，辦理  
委託電信專業機構辦理建築物電信設備設計圖說審查及完工  
審驗所需經費，惟 111 年度預計「光纖入戶」審查及審驗件數  
目標值過於寬鬆，爰建請「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  
之「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減列 3%。

說明：委託電信專業機構辦理建築物光纖入戶審查及審驗件數，111  
年度預計較 110 年度增加 500 件(增幅 4.80%)，而 109 年度執  
行審查及審驗件數合計 9,912 件，較 108 年度 8,161 件增加  
1,751 件(增幅 21.46%)，108 年度亦較 107 年度增幅 52.51%。  
惟 111 年度預計僅較 110 年度增加 500 件，與 109 年度以前每  
年均增加上千件相較，預計目標值過於寬鬆。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傅崐萁

陳亭妃  
洪孟楷

基金用途 基礎 - 01 - 服 - 專業

27

立法委員邱臣遠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 02-23586418；傳真號碼：02-2358641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117 室 B1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管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7 頁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  
[ V ] 歲出— [ ] 減列數： [ V ] 凍結數：500 萬元

科目(計畫)名稱：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

用途別：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8,710 萬 1 千元

案由：

111 年度預算案「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之「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項目共編列 8,710 萬 1 千元，其中 3,937 萬 1 千元作為委託電信專業機構辦理建築物電信設備設計圖說審查及完工審驗所需經費。

為保障民眾通訊傳播之權利，提升通訊傳播基礎設施品質，政府應積極推動光纖網路普及到戶之政策目標。然 111 年度委託電信專業機構辦理建築物電信設備設計圖說審查及完工審驗目標件數，僅預計較 110 年度增加 500 件，遠不及 109 年度之案件數較 108 年度增加 1,751 件，108 年度較 107 年度增加 2,810 件，顯然未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推動數位發展之決心。

爰此，提案凍結本基金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500 萬元，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此預算執行之目標重新評估，並說明具體規劃，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

邱臣遠

陳淑華

連署人：

陳怡宏

洪益楨

28

基金用途 基礎-服-專業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預算提案

案由：通傳基金 111 年度預算案「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之「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項下編列 3,937 萬 1 千元，係辦理委託電信專業機構辦理建築物電信設備設計圖說審查及完工審驗所需經費。費用係按業者所繳建築物業務審查費及審驗費歲入之九成估計。然而審查及審驗件數，111 年度預計較 110 年度增加 500 件(增幅 4.80%)，而 109 年度較 108 年度 8,161 件增加 1,751 件(增幅 21.46%)，108 年度亦較 107 年度增加 2,810 件(增幅 52.51%)。111 年度預計僅較 110 年度增加 500 件，與 109 年度以前每年均增加上千件相較，預計目標值過於寬鬆。爰提案凍結「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之「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200 萬元，俟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改進方案，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明文

陳明文 謝安慶

陳素月

劉博豪

9

基金用途 基礎-01-服-專-5G網路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29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7 頁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 萬 千元

[ ] 歲出— [ ] 減列數： 萬 千元 [ ] 凍結數：五 分 之 一 ( 或 % )  
萬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  
用途別：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8710 萬 1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基金用途「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項下「專業服務費」編列 8710 萬 1 千元，其中辦理 5G 網路效能量測暨量測數據分析平台開發委託研究計畫 1700 萬元。由於政府 5G 釋照後各家業者已陸續開台營運滿 1 年，而目前因為城鄉區域建設數位落差，始得偏鄉地區的 5G 電波人口涵蓋率大幅落後都會地區，過去 4G 建置後，通傳會透過 4G 行動寬頻量測計畫，促進業者間良性競爭，使 4G 行動寬頻得以區域均衡發展，因此通傳會委辦 5G 量測之研究，需優先考量市場需求及區域均衡之因素，透過量測計畫，誘使業者良性競爭。爰此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辦理 5G 網路效能量測暨量測數據分析平台開發委託研究計畫 1700 萬元，應凍結五分之一，俟通傳會就 5G 量測研究規劃提出發展方向書面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邱月樺 豪  
魏祥 廷

40

基金用途基礎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30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8 頁

[ ] 基金來源— [ ] 增列 [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基金用途—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02 資訊管理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sup>71,678</sup>71,619 千元

案由：

有鑑於資訊管理預算經費中，編列有資訊應用系統功能維護與更新子計畫計有 48,875 千元之多，然考量經費過高允宜撙節，以及另有汰換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計畫然卻於數量上未盡說明之責，爰提案凍結「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02 資訊管理」111 年度預算數 10%，俟後經向本院交通委員會提交「111 年度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辦理資訊管理預算籌編過程、執行規劃、成效評定及落實社會所感良好資訊服務效能」書面報告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洪孟楷

洪孟楷

邱百遠 蔡天財

邱百遠

蔡天財

55

基金用途 基礎 -02-服務

31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8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減列數：300 萬          千元  凍結數：         分之          (或          %)  
         萬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資訊管理

用途別：服務費用 本年度預算數：5150 萬 5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於 111 年度編列資訊管理項下服務費用共計 5150 萬 5 千元，相較 110 年度編列 4395 萬 3 千元，109 年度編列服務費用 4181 萬 5 千元，實際上增加超過 700 萬元，但是該項目實際內容包括資訊應用服務業務通信費，以及資訊系統主機維護費，還有委外服務費用等，前年度決算數只有 3906 萬元，相差超過一千多萬元，明顯有浮編情形，應適當酌予刪減，預期可在不影響正常業務發展情形下，維持相關運作，建議本筆預算數刪減 300 萬元。

提案人：陳素月 林德盛  
張乃



基金用途平台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32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9頁

基金來源—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基金用途—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平臺事業監理計畫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6,118 千元

案由：

有鑑於 111 年度之「平臺事業監理計畫」對比前一年度相同計畫，在預算數上縮減近六成規模，查主要原因乃計畫中之專業服務費辦理委託研究案之規劃所致。再查，111 年度「平臺事業監理計畫」擬對僅一研究計畫案「電信服務與非電信增值服務結合契約之研析」所委託執行，然卻存有研究之內容性質與平臺事業監理本質落差疑慮；因為電信服務之內容本非平臺事業所經營，監理平臺事業之業務落實也與研究電信服務無關，即便是委託研究也應當考量與辦理業務間的切合程度，是以本項業務計畫存有預算籌編檢討需求。爰提案凍結「基金用途-平臺事業監理計畫」111 年度預算數 10%，俟後經向本院交通委員會提交「平臺事業監理業務計畫近五年(106-110 年)執行成效概況」書面報告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洪孟楷

洪孟楷

邱國遠 鄭天財 吳明忠  
陳志



基金用途 射頻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34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0 頁

[ ] 基金來源— [ ] 增列 [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基金用途—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通訊傳播射頻與資源業務監理計畫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95,283 千元

案由：

有鑑於「通訊傳播射頻與資源業務監理計畫」擬辦理 111 年度委託研究「參與 IETF 網際網路通訊作業標準及協定之先導研究計畫」，具備有先導研訂結果產出後，再於後續年度追加進行進階研訂之牽連影響，乃具備跨年度階段性先行性質，允宜妥適考量再編列。爰提案凍結「基金用途-通訊傳播射頻與資源業務監理計畫」111 年度預算數 10%，俟後經向本院交通委員會提交「IETF 網際網路通訊作業標準及協定之參與規劃及落實與預期成效進而惠及我國基層資訊發展」書面報告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洪孟楷

洪孟楷

邱國遠 鄭天財

陳春生

白明乙

35

基金用途 射頻-服-專業-電信終端

111 年度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刪減提案

歲計別：歲出

計畫名稱：「通訊傳播射頻與資源業務監理計畫-專業服務費-委託民間驗證機構辦理電信終端設備及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審驗」

預算書頁次：第 30 頁

本年度預算：8,300 萬 1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預算案於「通訊傳播射頻與資源業務監理計畫」編列 9,467 萬 7 千元，其中委託民間驗證機構辦理電信終端設備及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審驗編列 8,300 萬 1 千元，佔該計畫總經費比率高達 87.67%，為近年來最高；且較 107 年預算 (6,058 萬 6 千元) 高出 37%。電信管制射頻器材需經審驗合格使得販賣，惟抽查不合格率 107 年為 19%、108 年為 24%、109 年為 44%，抽查件數並無增加，不合格率逐年提升。鑑於過往增列之預算並未反映在成效，且未見該會提出檢討改善之說明，故建議刪減該預算 500 萬元，並凍結 1/10，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計畫執行改善辦法及抽審件數規範等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預算	6058.6 萬	6433.6 萬	6099.5 萬
抽驗不合格比率	66/344 =19%	86/360 =24%	146/334 =44%

提案人：林俊憲

林俊憲 總政  
陳素月

15

36

基金用途 射頻-服-專業-電信終端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預算提案

案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通訊傳播射頻與資源業務監  
理計畫」於專業服務費項下,編列委託民間驗證機構辦理電  
信終端設備及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審驗所需經費 8,300 萬 1 千  
元,為近年度最高。依電信管理法規定,電信管制射頻器材  
應經核准始得製造、輸入,經審驗合格始得販賣,射頻器材  
之使用,不得干擾合法通信或影響飛航安全。而近年電信管  
制射頻器材審驗皆合格,惟抽驗不合格比率上升,顯然非法  
製造、輸入的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同樣增加,爰凍結「通訊傳  
播射頻與資源業務監理計畫」專業服務費項下,委託民間驗  
證機構辦理電信終端設備及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審驗經費 500  
萬元,俟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改  
進方案,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明文

陳明文

徐慶堃

陳素月

林啟慶

劉櫛豪

基金用途 傳播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37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1 頁

基金來源—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基金用途—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50,917 千元

案由：

有鑑於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中，於「傳播事務監理計畫」於 109 年之預算數為 57,360,000 元，決算數 46,749,513 元，較預算數減少 10,610,487 元；又見到 111 年度是項計畫 49,032 千元相較前一年度增加有 6,904 千元之多，爰考量常態重要業務計畫之穩定必須，特提案凍結「基金用途-傳播事務監理計畫」111 年度預算數 10%，俟後經向本院交通委員會提交「111 年度傳播事務監理落實規劃與預算經費籌編概要」書面報告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洪孟楷

洪孟楷

邱廷遠

鄭天財

白

陳亭妃

37

38

基金用途 傳播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31 頁

2 款 13 項 2 目

【 】歲入—【 】增列： 【 】減列： 【 】凍結：  
【✓】歲出—【 】減列： 【✓】凍結：200 萬元

案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編列「傳播事務監理計畫」5091 萬 7 千元，辦理傳播事務監理及網路內容安全推動工作。惟經查，相關網路申訴案件①109 年度總計 3878 件，較 108 年度 3139 件增加 23.54%；②申訴內容類型以「色情」1391 件(36%)最多，其次為「有害兒少物品」1150 件(30%)，而「網路霸凌」345 件更較 107 年度 180 件成長 92%；③特別是在網路霸凌逐年增加的情況下，受害民眾尤其是在學學生大都是自己或與同學討論解決而未求助專責機構，顯見無法是從總體申訴案件及個別申訴項目來看，都呈現逐年增加的趨勢，且未能得到專業、專責機構的協助。而另外一方面，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對於類似申訴多以「轉黑名單」(34%)、「通知業者改善」(31%)等方式處理，恐不利台灣網路內容健全發展。爰此，凍結「傳播事務監理計畫」500 萬元，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就如何加強網路內容防護，向本院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陳歐昕  
陳素卿  
李昆承  
劉樹豪  
郭世芳  
許發情  
林文慶

### 基金用途 傳播

39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1 頁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 ● ] 歲出— [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 ● ] 凍結數： 5%  
(254 萬 6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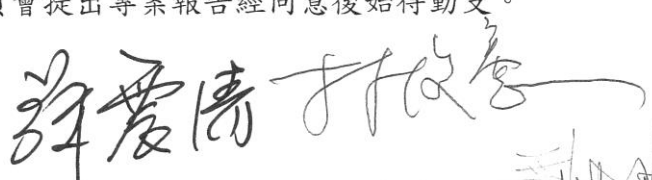
科目(計畫)名稱：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用途別：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5091 萬 7 千元

案由：通傳基金 111 年度預算案編列「傳播事務監理計畫」5,091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增加 522 萬 4 千元，增幅 11.43%，惟查近年網路申訴內容色情或有害兒少物品之件數眾多，且網路霸凌逐年增加，然申訴案件之處理多遭詬病並無實益，如 109 年度結案件數共 2,525 件，結案比率僅 65%，且結案案件中 34% 案件係以「轉黑名單」處理、31% 案件係以「通知業者改善」處理，未見過阻違法之成效，顯見網路內容防護機制有待強化，網際網路平臺提供者自律機制亦未能落實檢討，爰提案凍結本目計畫預算 5%，俟其檢討修正網路申訴案件處理方式與執行成效，確實建立網路內容合理防護機制，並向本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28



基金用途 傳播

39-1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1 頁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歲出— [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凍結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_\_\_\_\_ 分之 \_\_\_\_\_ (或 5%)

第    款    項    目    節-0 (分支計畫名稱) 科目(計畫)名稱：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1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2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5,091 萬 7 千元

案由：


-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係為辦理傳播事務監理及網路安全內容推動業務，111 年度編列 5,091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 522 萬 4 千元。
-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項下編列 300 萬元，執行網路內容防護機構 iWIN。iWIN 是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46 條：「為防止兒童及少年接觸有害其身心發展之網際網路內容，由通訊傳播主管機關召集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委託民間團體成立內容防護機構」成立。然而，近年 iWIN 網路申訴案件，處理方式多為轉黑名單或轉知業者改善（見下圖立法院預算中心統計），難以有效防制網路色情、暴力、甚或如所謂南韓「N 號房」或深偽（deepfake）影片等情事。

表 2 網路申訴案件處理分析表

單位：件

處理方式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1 至 7 月
結案-通知業者改善	1,328	1,316	1,184	939
結案-轉案權責機關	53	62	7	6
結案-轉黑名單	2,968	524	1,334	671

- 爰此，「傳播事務監理計畫」原編列 5,091 萬 7 千元，提案凍結 5%，俟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於三個月內提交書面報告至立法院交通委員會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陳素月

66

基金用途 傳播-服-專業

40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1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減列數：200萬        千元  凍結數：        分之        (或        %)  
        萬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用途別：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3366萬2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於 111 年度在傳播事務監理計畫科目中的專業服務費編列 3366 萬 2 千元，110 年度編列共計 2897 萬 9 千元。該項目實際內容包括多項委託辦理費用，包含無限及衛星電視頻道節目廣告監測，以及新聞頻道播送情形觀測統計報告等，年年委外執行辦理計畫，都沒有說明相關研究成果，經費卻年年照編，實在有必要檢討，建議本筆預算數刪減 200 萬元。

提案人：陳素月 林啟善  
魏序

24

基金用途 傳播 - 服 - 專業

41

立法委員邱臣遠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 02-23586418：傳真號碼：02-2358641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117 室 B1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管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1-32 頁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千元

[ V ] 歲出— [ ] 減列數：千元 [ V ] 凍結數：300 萬元

科目(計畫)名稱：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用途別：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3,366 萬 2 千元

案由：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之「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編列 3,366 萬 2 千元，包含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46 條規定，委託民間團體成立網際網路內容防護機構（即 iWIN）經費，與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共同編列籌設。

經查 iWIN 之設立目的在於防止兒少接觸有害其身心發展之網路內容，包括受理並處理網路申訴案件。近年，網路申訴案件內容以「色情」、「有害兒少物品」為大宗，「網路霸凌」有逐年增加的趨勢。然 2020 年曾涉入網路霸凌之兒少比例為 47.0%，較 2016 年之比例 22.2% 高出 2 倍有餘；遭遇網路問題時，多數兒少不會尋求正確管道之協助。由此可見 iWIN 設立至今，仍未能有效發揮實質功能。

爰提案凍結 300 萬元，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針對 iWIN 重點工作項目如推動網路平台建立自律機制、強化兒少上網安全教育宣導及檢討申訴機制之暢通等，以書面報告形式向交通委員會提出具體改善措施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邱臣遠

連署人：

邱臣遠  
48

陳淑華  
洪孟楷

基金用途 傳播-服-專業-研

42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1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 歲出— [ ] 減列數： [ \* ] 凍結數：10%

\_\_\_\_\_萬\_\_千元

科目：傳播事務監理計畫-專業服務費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傳播事務監理計畫-專業服務費有關編列 465 萬元辦理 3 項調查研究：「111 年度電視使用行為及滿意度調查」、「111 年度廣播電臺收聽行為調查研究」、「電視新聞節目涉及與民眾互動之製播參考準則」，考量相關調查研究固然有其必要性，然而相關調查研究對於政策規劃影響應清楚說明，爰此，通訊傳播監督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傳播事務監理計畫-專業服務費有關編列 465 萬元辦理 3 項調查研究相關預算應予凍結 10%，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1 個月內，就相關調查研究於調查完成後如何作為政策參採依據提出報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37

基金用途 傳播 - 服 - 專業 - 內容防護

43

111 年度總預算分組預算審查提案(交通委員會)

單位：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科目：「傳播事務監理計畫-專業服務費」項下「委託民間團體成立網際網路內容防護機構」

P.31

案由：政府成立網路內容防護機構 iWIN，有助保障兒少網路安全，惟網路平臺之交友軟體對註冊者年齡認證管控機制鬆散，顯見 iWIN 之重點工作項目未能發揮實質防護功能，爰建請通傳基金委託民間團體成立網際網路內容防護機構經費減列 3%。

說明：網路內容申訴以色情或有害兒少物品之件數眾多，且網路霸凌逐年增加，學生遭網路霸凌多自己或與同學討論解決，並未求助專責機構，顯見網路內容防護機構之功能尚待加強，要求應具體落實推動網際網路平臺提供者建立自律機制，並加強兒童及少年上網安全教育宣導，檢討並完備 iWIN 申訴機制之執行等，以確實建立及推動各項網路內容防護機制，發揮實質功能。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傅崑萁

傅崑萁

1/1  
29

基金用途 傳播-服-專責-內容防護

44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預算提案

案由：據兒福聯盟公布之「2020 台灣學生網路霸凌現況調查」，近半數(47.0%)兒少曾涉入網路霸凌事件，近三分之一兒少曾網路霸凌別人，36.3%之兒少曾被網路霸凌，當兒少遇到網路問題時，求助對象多數選擇自己想辦法解決(62.8%)以及跟同學朋友討論(62.7%)。審計部於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政府成立網路內容防護機構 iWIN，有助保障兒少網路安全，惟網路平臺之交友軟體對註冊者年齡認證管控機制鬆散，允宜研議強化業者管理方式，並加強宣導 iWIN 申訴管道。鑒於學生遭網路霸凌，並未求助專責機構，顯見 iWIN 之網路反霸凌工作尚待加強，爰凍結「傳播事務監理計畫」，其中專業服務費項下委託民間團體成立網際網路內容防護機構 iWIN 經費 100 萬元，俟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改進方案，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明文

陳明文

許愛清

陳素月

郭世榮

林政憲

邱繼祥

基金用途 法制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45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3 頁

基金來源—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基金用途—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法制業務計畫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3,463 千元

案由：

有鑑於 111 年度法制業務計畫中編列有通訊傳播法規解釋函令查詢系統功能增修及維護費用，疑與「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02 資訊管理」計畫內容及經費用途重疊，考量明確性與撙節原則，特提案凍結「基金用途-法制業務計畫」111 年度預算數 10%，俟後經向本院交通委員會提交「111 年度法制業務計畫籌編過程記錄與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進用人員法制知能提升規劃」書面報告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洪孟楷

洪孟楷

邱臣遠

鄭天財

白明

陳

58

46

### 基金用途 地區

####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預算提案

案由：通傳基金 111 年度預算案「地區監理計畫」編列 1 億 4,818 萬 9 千元，辦理通訊傳播相關查驗、監測、違規取締及證照發放等監理業務，以及推動公有土地及建物設置基地臺、辦理基地臺電磁波知識宣導與推廣等。為促進電信基礎設施之建設，電信管理法第 46 條明定，使用或通行公有之土地、建築物設置公眾電信網路基礎設施時，其管理機關(構)無正當理由不得拒絕；然而根據通傳會統計部會組(各中央部會)及地方組(市縣政府)推動公有建物及土地設置基地臺辦理情形，自 105 年度至 109 年度，地方組之業者申請總件數由 1,078 件劇降至 81 件，同意建置件數由 21 件降至 4 件，累計建置數 138 件，低於部會組之 521 件。顯見縣市政府同意業者於公有土地建物設置基地臺之件數及累計建置數遠低於中央部會，實應積極提升，以改善各地區行動通訊連線品質。爰提案凍結「地區監理計畫」500 萬元，俟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改進方案，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明文

陳明文

邱俊偉

陳素月

丁俊豪

劉釋豪

7



基金用途 地區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47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4 頁

基金來源—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基金用途—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地區監理計畫-01 北區監理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72,748 千元

案由：

有鑑於北區監理業務計畫，乃相異於地區監理計畫中之中區監理、南區監理，而單獨在 111 年度基金預算中較前一年度編列增加，並增逾 23%。查當中存有預算編列不合理處，如辦理便捷貿 E 網一年編列 1,800 千元脫離常理行情之過高情形，且已逾越該便捷貿 E 網乃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推動及所屬其業務權掌；另外，亦有辦理基地臺電磁波知識及安全媒體業務宣導及推廣 14,400 千元一項目，然卻毫無用途規劃與編列合理說明。爰此，特提案凍結「基金用途-地區監理計畫-01 北區監理」111 年度預算數 10%，俟後經向本院交通委員會提交「地區監理計畫北區監理業務便捷貿 E 網預算編列必要及執行規劃」與「基地臺電磁波知識及安全媒體業務宣導及推廣作業及執行規劃」書面報告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洪孟楷

洪孟楷

邱夏遠 鄭天財 宗明

陳登

基金用途 地區-01-服-修理

48

111 年度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刪減提案

歲計別：歲出

計畫名稱：「地區監理計畫 01 北區監理-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預算書頁次：第 34 頁

本年度預算：3,334 萬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預算案於「地區監理計畫-北區監理」之修理保養及保固費用項下編列 3,334 萬元，較去年編列之預算增幅達 71%。經查，該項預算近三年(108-110 年)分別編列 2,040 萬 7 千元、955 萬 8 千元、1,949 萬 1 千元，惟 108、109 年度之決算依序為 1,535 萬 6 千元(執行率 75.2%)、822 萬 4 千元(執行率 86%)。鑑於預算大幅增加且前年度執行效率不佳，為確保預算核實編列，故建議刪減該預算 500 萬元，並凍結 1/5，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費用之增加原因及相關內容明細，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預算	2040.7 萬	955.8 萬	1949.1 萬	3334.0 萬
決算	1535.6 萬	822.4 萬		
執行率	75.2%	86%		
預算增幅			+103.9%	+71.1%

提案人：林俊憲

林俊憲

陳素月 魏海

16

基金用途 地區-01-服-媒

49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4 頁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萬 千元

[ V ] 歲出— [ V ] 減列數：10,000 千元 [ V ] 凍結數：100 萬元

科目(計畫)名稱：地區監理計畫

用途別：01 北區監理-服務費用-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本年度預算數：1440 萬元

案由：

本基金擬透過平面、廣播、網路及電視等媒體管道進行宣傳，俾使民眾了解電磁波安全知識，同時宣導 112 緊急救難專線及災防預警細胞廣播，以利基地臺建設之推動。

惟經檢視往年執行成效，發現其委外執行方式成效欠佳，所成立之臉書發文，扣除抽獎文外，2020 年文章平均點閱率只有 0.8 次；另外，109 年宣導電磁波安全比賽影片得獎作品共 9 部，兩年來總閱覽次數亦不足 1,400 次，顯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查核及監督標案執行能力欠佳，實有浪費公帑情形。大眾對基地臺及電磁波的疑慮仍未消除，花大錢宣傳顯然未見成效。

爰減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000 萬元，並凍結 100 萬元，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應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清楚說明歷年媒體宣傳及業務推廣成效，以及未來預計改善作為，並經交通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邱臣遠

連署人：

46

基金用途 地區-01-服-媒體 50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44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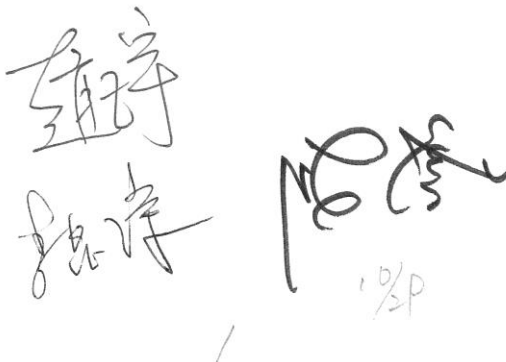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歲出— [v] 減列數：10% [ ] 凍結數：分之 (或 %)  
\_\_\_\_\_ 萬 \_\_\_\_\_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地區監理計畫  
用途別：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本年度預算數：990 萬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預算「地區監理計畫」下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9900 千元，惟 111 年度通傳基金來源 2 億 2163 萬 7 千元，基金用途 5 億 3873 萬 6 千元，在基金短絀達 3 億 1709 萬 9 千元之下，應檢討此預算之必要及急迫性，建議刪除 10%。

提案人：趙正宇



基金用途 <sup>02</sup> 地區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51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5 頁

[ ] 基金來源— [ ] 增列 [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基金用途—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地區監理計畫-02 中區監理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1,938 千元

案由：

有鑑於 02 中區監理計畫當中「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業務計畫 111 年編列數較前一年度僅 10% 預算規模，計有 440 千元之多；然考量 111 年中區監理中服務費用編列數卻同樣較前一年度預算規模更少，致使存有固定資產、無形資產於 111 年度維護困難疑慮。爰提案凍結「基金用途-地區監理計畫-02 中區監理」111 年度預算數 10%，俟後經向本院交通委員會提交「中區監理業務落實之規劃及 111 年度所屬資產清查與維運概況」書面報告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洪孟楷

洪孟楷

邱國遠 鄭天財

高明志

陳春

基金用途 <sup>-03</sup> 地區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52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6 頁

[ ] 基金來源— [ ] 增列 [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V] 基金用途—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地區監理計畫-03 南區監理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23,481 千元

案由：

有鑑於北區監理業務編列 111 年度協助電信管制射頻器材之追蹤列管、業餘無線電證照業務 2 人 991 千元，換算 1 人為 49 萬 5,500 元；然南區監理業務編列 111 年度協助電信管制射頻器材之追蹤列管、業餘無線電證照業務 3 人 1,558 千元，換算 1 人為 51 萬 9,333 元，顯有落差。考量南區監理業務計畫預算編列作業有再檢討必要，爰提案凍結「基金用途-地區監理計畫-03 南區監理」111 年度預算數 10%，俟後經向本院交通委員會提交「南區監理業務落實之規劃及 111 年度執行績效精進」書面報告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洪孟楷

洪孟楷  
邱吉遠 鄭天財  
[Signature]

基金用途 地區 <sup>-04</sup>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53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7 頁

[ ] 基金來源— [ ] 增列 [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基金用途—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地區監理計畫-04 電信警察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40,022 千元

案由：

查行政院台 86 內字第 47696 號函核定成立之刑事警察局電信偵查大隊內文略以，水電費及其餘必要之設備費等，則由各派駐單位編列年度預算支應之。復以所見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內電信警察業務計畫，乃屬地區監理計畫預算項目，然而電信警察預算數卻單獨較前一年度增逾 19% 之多，當中尤以「購建故動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資產」科目較前一年度增有 379% 預算數為主。考量欠缺進一步說明，實令外界不解，爰提案凍結「基金用途-地區監理計畫-04 電信警察」111 年度預算數 10%，俟後經向本院交通委員會提交「電信警察 111 年度預算經費編列說明暨電信犯罪偵防與查緝作為精進」書面報告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洪孟楷

洪孟楷

邱國遠

劉天財

陳水扁

白雲

## 決議

54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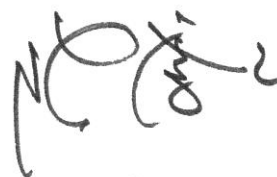
單位名稱：\_\_\_\_\_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主決議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推動「無障礙網路空間」，111 年度編列 2256 萬 2 千元辦理無障礙網頁認證專業服務案。經查，目前網站無障礙標章檢測以政府機關為主，非政府機關之無障礙網站有效認證標章數僅佔 7.06%。爰提案要求通傳基金加強推廣與輔導，協助非政府機關取得有效認證標章，限期一個月向本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趙正宇



10/8



55

### 決議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主決議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預算中，「通訊傳播射頻與資源業務監理計畫」編列委託民間驗證機構辦理電信終端設備及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審驗經費 8,300 萬 1 千元。而依電信管理法規定，電信管制射頻器材應經核准始得製造、輸入，經審驗合格始得販賣，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干擾合法通信或影響飛航安全。而近年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審驗皆合格，但抽驗不合格比率上升，111 年度預計審驗 6,690 件，自 108 年度至 109 年度，審驗件數由 6,555 件至 6,116 件，審驗結果均合格；惟抽驗情形，109 年度從審驗合格產品中抽驗 334 件，其中不合格 146 件，不合格比率 44%，而 108 年度抽驗不合格者 86 件，占抽驗總數 360 件之 24%，抽驗不合格比率逐年增加，應依法就未經核准而輸入、未經審驗而販賣、未定期申報電信管制射頻器材之流向、用途或狀態，違反申報作業程序、管理或限制，以維護通信與飛航安全。爰此，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應將違反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審驗合格標籤之標貼、印鑄或使用等情事，加強查處與宣導，以維持適當之電波秩序。

提案人：傅崐萁

許水暉  
張益楷

連署人：蔡天財

4/11

### 決議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56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主決議

案由：有鑑於通傳基金於 111 年度預算案「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編列 4,498 萬 5 千元，其中「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編列 3,132 萬 2 千元，項下的委託研究計畫 2,719 萬元，占該計畫 111 年度預算案數 4,498 萬 5 千元的 60.44%。經查通傳基金 111 年度預算案編列短絀 3 億 1,709 萬 9 千元，較 110 年度預算案短絀 2 億 1,171 萬 1 千元及 109 年度決算短絀 3,249 萬 1 千元，增加短絀甚多。爰要求通傳會應於兩周內，檢討「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項下委託研究計畫之必要性及急迫性，並提出檢討報告，以撙節預算支出。

提案人：

傅崐萁

許水榮

連署人：

鄭天財

洪孟楷

10

決議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57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主決議

案由：有鑑於通傳基金於 111 年度預算案編列「傳播事務監理計畫」5,091 萬 7 千元，其中專業服務費項下委託民間團體成立網際網路內容防護機構(iWIN)經費 300 萬元。係為防止兒童及少年接觸有害其身心發展之網際網路內容，由通傳會召集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共同籌設，提供申訴平台。而針對網路申訴案件處理方式中，以「通知業者改善」或「轉黑名單」居多。經查歷年申訴案件類型以「色情」最多，108 年度有 951 件、109 年度 1391 件、110 年 1 至 7 月已達 1445 件；此外，網路霸凌案件亦有逐年增加之趨勢，107 年度 180 件、108 年度有 242 件、109 年度更達 345 件，另據兒福聯盟統計 2020 年曾受網路霸凌之學生中有高達六成以上選擇自己想辦法解決。顯見該網路防護機構的功能與宣傳有待加強。爰要求通傳會應於兩周內，督促該機構完備申訴機制執行與宣導，以確保家長與兒少取得申訴管道，讓兒少身心健康得以保障。

提案人：

傅崐萁

評外筆

連署人：

鄭天財

洪益柏

11

58

### 決議

111 年度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主決議

案由：

有鑑於民眾通訊連線品質申訴占比偏高，而根據通傳會統計 105 年度至 109 年度申請基地臺辦理情形，合計業者向「中央部會」申請總件數 1,186 件，經同意建置總數 243 件，平均建置率僅約 20.5%。另合計業者向「地方市縣政府」申請總件數 2,615 件，經同意建置總數為 72 件，平均建置率僅約 2.8%，顯見各層級公務機關(構)開放公有土地建物建置基地臺所占比率仍未盡理想，尤以地方市縣政府同意建置率更為低落。為加速推動行動寬頻基礎建設，故建議通傳會應強化與各公有建物土地管理機關(構)之溝通，呼籲其適度開放建置基地臺，以建構完整行動寬頻網絡。

	105-109 年度業者申請總建數	同意申請總建數	同意建置率
中央部會	1186 件	243 件	20.5%
地方市縣政府	2615 件	72 件	2.8%

提案人：林俊憲



59

決議

111 年度總預算分組預算審查提案(交通委員會)

單位：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主決議

P.30

案由：依電信管理法規定，電信管制射頻器材應經核准始得製造、輸入，經審驗合格始得販賣，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干擾合法通信或影響飛航安全。而近年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審驗皆合格，惟抽驗不合格比率上升，要求主管機關應積極依法就未經核准而輸入、未經審驗而販賣、未定期申報電信管制射頻器材之流向、用途或狀態，違反申報作業程序、管理或限制，違反有關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審驗合格標籤之標貼、印鑄或使用等情事，加強查處與宣導，以維持適當之電波秩序。

說明：通傳基金 111 年度預算案「通訊傳播射頻與資源業務監理計畫」於專業服務費項下，編列委託民間驗證機構辦理電信終端設備及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審驗所需經費 8,300 萬 1 千元，為近年度最高。

提案人：許淑華

47  
30

## 決議

60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主決議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1 年度預算數短絀 3 億 1709 萬 9 千元，110 年度預算數短絀 2 億 1171 萬 1 千元，109 年度決算數短絀 3249 萬 1 千元，短絀逐年增加，至 111 年期末基金餘額僅剩 5 億 6439 萬元，依目前基金收入及支用情形，113 年度基金餘額將用罄。而主要短絀原因為基金收入逐年遞減，109 年度決算數基金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5 億 8101 萬 6 千元、110 年度預算數 3 億 2273 萬 9 千元、111 年度預算數僅剩 2 億 1806 萬 4 千元，爰為督促通傳基金能永續經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應於 3 個月內提出財務檢討改善方案。

提案人：

劉耀臺

李品津 鍾祥

40

## 決議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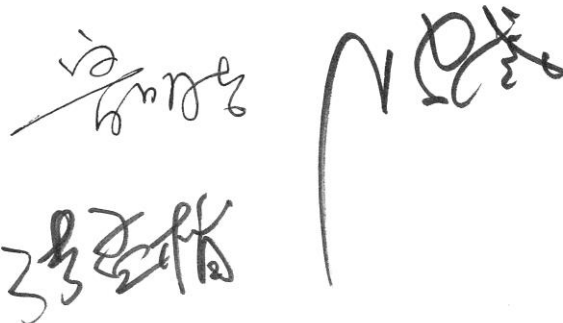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 主決議

據兒福聯盟公布之「2020 台灣學生網路霸凌現況調查」指出，近半數(47.0%)兒少曾涉入網路霸凌事件，且近三分之一兒少曾網路霸凌他人，或遭他人霸凌，而當兒少遇到網路問題時，多數選擇自己解決(62.8%)，而非求助師長或相關監管機構。此外，109 年度網路申訴案件總計 3,878 件，較 108 年度 3,139 件增加 23.54%，申訴內容類型又以「色情」1,391 件(36%)最多，其次為「有害兒少物品」1,150 件(30%)，而「網路霸凌」345 件，則較 107 年度 180 件成長近九成，呈現逐年增加趨勢，顯見網路內容防護機構之功能實有改善空間。綜上，政府應推動網際網路平台之自律機制，以及兒少網路安全之相關教育宣導，積極實踐 IWIN 之功能與願景，用以保障國人使用網路之安全。

提案人：



62

## 決議

62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 主決議

111 年度預算案委託電信專業機構辦理建築物電信設備設計圖說審查及完工審驗共編列 3,937 萬餘元，該預算是以業者所繳建築物業務審查費及審驗費歲入之九成估計，包含受理申請建築物電信設備如電纜窄頻、電纜寬頻及光纖等。

經查 109 年度執行審查及審驗件數合計 9,912 件，較 108 年度 8,161 件增加 1,751 件(增幅 21.46%)，108 年度亦較 107 年度增幅 52.51%，惟 111 年度預計僅較 110 年度僅增加 500 件，與 109 年度以前每年均增加上千件相較，111 年度預計增加之目標值略顯不足，故應積極推動光纖入戶政策，以達成光纖網路普及之政策目標，並確實保障民眾通訊傳播品質。

提案人：

李俊卿

陳建興

張亞中

63



63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歲入—增列

【】歲出—【】減列： 【V】凍結：10%

案由：

在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傳播事務監理計畫」項目，在「委託辦理新聞頻道播送情形觀測統計報告」中，共編列 8,500 千元作為相關委託辦理費用。

隨年底選舉時程日趨接近，新聞播送內容對於選舉影響程度更是加深，依照涵化理論，閱聽眾對於外在世界的構建，與新聞媒體報導有密切相關。

為維持選舉中立，並保持監管單位之公正性，故提案凍結該預算之 10%，要求主管機關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需提出該統計報告之詳細研究方法（含分類建構項目，以及分類原則）、完整統計報告供參對象，以及該統計報告對我國相關政策法規形塑所扮演之角色。

迨報告送至交通委員會並通過審查後，始得解凍。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陳樞華 李思凡  
村俊志

67 3/10

64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歲入—增列

歲出— 減列： 凍結：20%

案由：

在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地區監理計畫\_01 北區監理」項目，在「修理保養及保固費」部分，於 111 年度預算共編列 33,340 千元，較之 110 年度預算 19,491 千元，增加 13,849 千元，增幅達 41.54%。

然就計畫內容說明部分，並未就此項目為何需要增加原因提出解釋，加之前年度決算數僅有 8,224 千元，對於突然增加預算，實有說明之必要。故提案凍結 20%，並於三個月內提出逐年增加預算之必要，以及編列該預算之因，迨報告送至委員會後，始得解凍。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陳椒華  
李俊卿  
林俊豪

68

65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管 ~~通訊傳播監聲管理~~ 基金附

屬單位預算

主決議

案由：

台灣是個多語社會，具有豐富多樣的南島語（原住民族語）、閩南語、客家語、華語以及東南亞語言，但語言流失的問題十分嚴重。

經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之廣電事業播出臺語、客語及原住民族語言等節目時數統計資料，現下媒體多以華語為主要語言，而臺語、客語及原住民族語等本土語言的播放比例並未明顯提升。為避免本土語言持續流失，建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邀集各廣電業者，一同研擬提升本土語言播放比例之可行性。

提案人：陳椒華

陳椒華  
蔡昌雄

洪登楷

69

( 進行協商 )

**主席：**現在開始協商。我們先看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預算部分，第 1 案有關基金來源「其他收入」部分，這是本席的提案，請 NCC 說明一下，這個預算過去幾年從 108 年到 110 年，每一年的預算數跟最後的決算數都差很多，是不是編列有一點保守？108 年到 110 年每一年的預算分別是 106 萬元、104 萬元跟 105 萬元，結果最後收入都是預算數的幾乎兩倍，甚至超過兩倍，有實收達 395 萬元將近 400 萬元，也有實收 306 萬元的，所以這部分本席建議增列 100 萬元，請 NCC 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主席、各位委員，早安。關於這部分，基本上 NCC 的收入，尤其在通傳基金的部分，未來的趨勢是它的收入會比較減少，因為有些業務將來可能要提撥到數發部去，像有些頻率或是各方面相關的收入會減少，所以建議這部分免予增列，基本上就未來的業務趨勢，我們的收入是減少的。謝謝。

**主席：**好，沒有意見，所以現在業務還不穩定就對了？好。有人要發言嗎？

第 2 案到第 5 案併案處理，現在處理第 2 案到第 5 案基金用途部分，請昆澤委員發言。

**李委員昆澤：**相關的國外旅費這部分，要請召委裁示依照上會期通案處理的方式處理，第 4 案、第 5 案都一樣。

**主席：**好，旅運費就依照我們的處理原則通案處理，凍結十分之一，提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接下來看第 6 案，第 6 案就是水電費，也是本席所提。水電費部分請 NCC 說明一下，你們現在是不是要節省一點？以前的執行率大部分都是八成，是否酌予刪減 100 萬元？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召委及各位委員，基本上就水電這部分來講，當然以往我們在執行上有委員剛才所提的現象，不過現在因為包括 NCCSC（國家通訊暨網際安全中心）的關鍵基礎設施、監理平台及分析、通報等平台，還有 5G 實驗室等等備援，未來水跟電的使用只會增加而不會減少。另外就水電這部分來講，當然現在價格凍漲，我們預設未來來講的話，還是希望這部分可否儘量免予減列，請委員酌參。

**主席：**好，沒有意見，那就不減列。

第 7 案到第 8 案是基金用途，提案委員是權豪委員跟昆澤委員，請昆澤委員發言。

**李委員昆澤：**通傳基金 111 年度「修理保養及保固費」預算共編列 4,238 萬元，較 110 年度預算增加 1,439 萬元，也比 109 年的決算增加了 574 萬元。相關預算增列的主因是北區監理業務有關新世代電波監測系統維護費編列 2,864 萬元，比 110 年度增加了 1,741 萬元，這部分請 NCC 說明一下。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委員，關於電波偵測預算編列增加的部分，我請北區處處長詳細說明。

**溫處長俊瑜：**報告委員，我們新世代電波監測系統的保固是從 107 年的 7 月到 110 年的 6 月，所以我們在 110 年編列半年的維護合約預算，111 年就變成要編一整年的預算，增加的原因就是這部分。

**李委員昆澤：**好，這個部分就凍結預算 10%，然後提出書面報告後解凍。

**陳主任委員耀祥：**好，謝謝委員。

**主席：**好。各位委員還有沒有意見？若沒有意見，第 7 案至第 8 案併案處理凍結 10%，然後請

NCC 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請看第 9 案到第 10 案，第 9 案跟第 10 案併案處理，提案委員權豪委員還沒有到，請昆澤委員發言。

**李委員昆澤：**好，謝謝召委。通傳基金 111 年度「委託研究費」共編列 6,594 萬元，辦理 14 項委託研究案，我認為相關的委託研究案還是要重新整理一下，該擰節的還是要擰節。這部分我提案刪減 300 萬元，凍結的部分我可以同意不凍結。

**主席：**請 NCC 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謝謝委員的指教。剛才委員所指教的關於委託研究計畫這部分，我們會很仔細地去檢討每個委託研究計畫的成果及相關費用的擰節，基本上當然如果可以，我們建議免予減列，不過剛才委員好像對於我們這個委託研究計畫這部分，可否請我們主秘就這個部分先跟委員再做一個報告。以上。

**陳主任秘書崇樹：**跟主席、各位委員報告，委託研究部分，111 年度也是依據我們的施政計畫來編列，配合數位匯流的時代，不管是未來相關的匯流法制的研析、市場的追蹤管理，我們都有把它列入計畫，如果委員覺得還可以再適度調整，那我們也會盡可能遵照委員的指示就相關計畫做一些調整。

**主席：**好，第 9 案至第 10 案就基金用途的專業服務費有關「委託研究計畫」預算刪減 300 萬元，其餘不凍結。

各位沒有意見的話，接下來請看第 11 案有關基金用途之「材料及用品費」，請昆澤委員發言。

**李委員昆澤：**111 年度有關「材料及用品費」預算編列 904 萬元，比 109 年的決算增加 279 萬元，考量相關材料用品支出應為固定支出，我認為應以過去的決算、預算作為編列的基礎。NCC 有說明表示其中有關燃料費的部分係依據油料編列標準編列，109 年度因為油價調降及疫情的影響，相關作業改採視訊書面審驗的方式為之，公務車的使用降低，現在疫情趨緩，逐步恢復原本作業的方式。這個說明我接受，我就同意不刪減。

**陳主任委員耀祥：**謝謝委員。

**主席：**各位委員沒有意見的話，第 11 案就不刪除。

接著第 12 案到第 20 案併案處理，有沒有委員要發言？請素月委員發言。

**陳委員素月：**謝謝主席。本席的提案是第 14 案，還有第 15 案、第 16 案都是一樣的，就是針對「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科目下所編列的 4,498 萬 5,000 元，其中有一部分是國際事務交流合作之相關國際旅費，另外一部分是委託研究計畫。有關國際交流這部分，因為目前疫情雖然趨緩，但仍存在變數，所以我覺得這部分還可以做一些考量。另外，委託研究計畫的部分，從 109 年的決算數以及 110 年、111 年編列的預算數來看是逐年在增加，我們也看到執行的研究計畫裡面有些都是重複的，其中包括國際通傳產業動態觀測。我們真的不清楚這些委託研究案的具體成果到底是什麼？本席希望相關的預算案要擰節開支，所以建議刪減 200 萬元。謝謝。

**主席：**請邱委員臣遠發言。

**邱委員臣遠：**本席提的是第 19 案，本項預算比 110 年度增加 8%，也比 109 年度的決算增加 47.75%。經查本基金連年短絀，本年度短絀 3 億 1,709 萬 9,000 元，較上年度增加將近 50%，為遵守財政紀律原則，避免短絀持續擴大，因此本席提案凍結相關預算 300 萬元，請 NCC 提出相關的書面報告。這部分尊重主席併案處理，也尊重現場的決議。

另外，主席，不好意思，我有一個問題想請教陳耀祥主委，因為這幾天大家高度關注《鏡電視》事件，本席辦公室也接到非常多的陳情，有幾個問題就教主委。第一個，《鏡電視》在 2019 年 12 月 12 日向 NCC 提出新聞台的經營申請，是不是能夠申請通過，當時 NCC 有要求兩個重點：第一個，《鏡電視》跟《鏡週刊》集團必須各自獨立營運；第二個，裴偉應該辭去《鏡電視》董事長的職務，不得再擔任《鏡電視》有給職務及參與經營。本席這邊收到相關的陳情，第一個，在 2019 年 9 月到 11 月，《鏡週刊》跟《鏡電視》這兩家公司仍有部分勞工相互調任，甚至有大量解僱的情形，最近一次調動大概在今年 2 月到 3 月，從《鏡電視》調動到《鏡週刊》，想就教主委是否了解這部分的狀況。另外，裴偉擔任董事長職務的時候，《鏡電視》在 2021 年 7 月 9 日表示，裴偉當時已經辭去董事長職務，也沒有影響該公司的營運決策。雖然對外聲明 5 月已經辭去董事長職務，但是我們實際去查，發現變更登記直到 8 月才做調整，根據此一狀況，裴偉辭去《鏡電視》職務的時間上顯然有落差。

其實包含昨天今週刊的報導，裴偉自己也對外聲明，提到停雲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和《鏡電視》簽約的費用，包含董事長的薪資，從 2019 年 8 月籌設規劃《鏡電視》到 2020 年 4 月正式成立，一直到 2021 年 5 月，《鏡電視》一共支付給停雲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1,340 萬元。這個停雲管理顧問公司也是裴偉的公司。他又說陳建平董事長上任之後，公司「依約」仍然持續支付，這個「依約」的「約」到底是什麼約？為什麼他已經辭職了，《鏡電視》還持續支付他相關的顧問費用？這個就是現在媒體報導的「每月持續領 150 萬顧問費」的部分，所以這其中有非常多的問題。

請問陳主委，第一個，就你了解，《鏡電視》的說明跟裴偉的承諾是否屬實？第二個，如果裴偉本身是《鏡電視》的董事長，同時也是停雲公司的董事長，為什麼可以自己跟自己簽約？是否已嚴重違反公司治理原則？第三個，有沒有勞工大量解僱的問題？這兩個機構是不是有相互經營權干擾的問題？就 NCC 審查相關的經營權來說，這是一個非常大的疏失。第四個，我們還是希望 NCC 具備獨立性，我們不希望被外界解讀說 NCC 就是有政治力的介入，也不希望收到相關的陳情後就草草地打發。

《鏡電視》這次新聞台的申請案，據我們得知，7 位 NCC 委員係採表決方式做最後的決定，最後表決結果是 4 比 3 通過，但其中 2 位專業媒體出身的委員，包括王維菁委員、林麗雲委員都提出不同意的意見書，特別點出「該頻道之實質控制人隱晦不明，公司治理有潛在風險」。我想藉由這個機會讓主委澄清一下，是不是有政治力的介入？是不是有上層的壓力？請你說明一下。

**主席：**還有其他委員要發言嗎？請陳委員椒華發言。

**陳委員椒華：**誠如剛剛邱委員所提的，包括王維菁委員、林麗雲委員都表達反對，為什麼主委還是

繼續支持、護航，沒有釐清相關的爭議？我也要問一下，到底是不是有綠營的高層向主委關說，為什麼明知有違法還要繼續護航？誠如剛剛邱委員說的，《鏡電視》的說明或者裴偉的承諾是否屬實？大家還是非常關注這個事件，也跟主委有明顯的關係，所以要請主委說明清楚。

**主席：**回到預算案，本席提的是第 13 案，跟陳素月委員的提案一樣，我們關心「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的預算，明年的預算突然暴增至將近 4,500 萬元，相較於 108 年的預算，大概增加了 33%，多了三成的預算。過往幾年，從 108 年至 110 年，預算規模大概每一年都很穩定維持在差不多三千多萬元，為何突然間今年的預算會暴增到 4,500 萬元？所以本席建議酌予刪減 200 萬元，凍結十分之一，請 NCC 提出說明後再動支。就剛剛幾位委員對預算所提的問題，請 NCC 提出說明。

另外，針對剛才兩位委員關心的議題，雖然這在審預算的時候似有變相質詢之嫌，但是因為他們一大早就來關心，也請陳主委擇要予以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召委及各位委員，先請主秘把預算部分說明完以後，我再來回答《鏡電視》的議題。謝謝。

**陳主任秘書崇樹：**跟主席、各位委員報告，這個案子的預算其實跟第 9 案、第 10 案有一部分是隸屬關係，第 9 案、第 10 案的委託專業服務費就是我們這邊第 12 案至第 20 案的預算裡頭的一個子項，前面第 10 案剛剛已經刪了 300 萬元，是不是建議這個案子就予以凍結，提書面報告？在我們的預算書裡面第 26 頁有說明。

**主席：**請素月委員發言。

**陳委員素月：**那你執行的委託計畫是一樣的嗎？

**陳主任秘書崇樹：**對，它是同一個預算科目，都是綜規處的一些計畫，它的下頭有專業服務，專業服務費有三千多萬元，專業服務費的三千多萬元裡頭有二千七百多萬元是委託研究，委託研究的部分，剛剛第 10 案已經刪了 300 萬元了。

**主席：**不然你也讓我們加減刪一些。

**陳主任秘書崇樹：**已經刪了 300 萬元了。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剛才是刪了 300 萬元。

**主席：**好，那就刪減 300 萬元嘍？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沒有，剛才……

**陳主任秘書崇樹：**第 9 案、第 10 案已經刪了。

**主席：**那是一樣嗎？好啦！看素月委員有沒有意見。那第 12 案到第 20 案就不刪減了。

**陳主任委員耀祥：**謝謝。

**主席：**那要不要凍結？

**陳主任秘書崇樹：**另外跟委員補充報告，昨天新的提案第 18-1 案及第 19-1 案是同一個性質、同一個範圍內的，是不是就併案處理？

**主席：**第 18-1 案及第 19-1 案，有、有，可是我們剛剛講的是第 12 案到第 20 案，有包括第 19 案及第 19-1 案。

**陳主任秘書崇樹**：有。

**主席**：這個部分我們就不刪。

**陳主任秘書崇樹**：就是凍結，提書面報告。

**主席**：你說的是……

**陳主任秘書崇樹**：第 18-1 案及第 19-1 案。

**主席**：剛才李委員昆澤所刪減的是第 9 案、第 10 案嘛！

**陳主任秘書崇樹**：是。

**主席**：你現在是哪裡要？第 18-1 案及第 19 案就併入第 9 案及第 10 案的刪減，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剩下的第 12 案到第 20 案一樣併第 9 案及第 10 案，是一樣的意思，第 9 案及第 10 案，我們有沒有凍結？就不凍結，刪減 300 萬元，各位有沒有意見？

請陳主委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謝謝，今天諸多委員關心鏡電視這個事情，我在此先簡要地回應一下。第一個，本人絕對沒有所謂護航，也沒有所謂違法的問題，我個人跟裴偉也不認識，這些都可以去查證的。本會本來就是獨立機關，每個委員有各自的想法，剛才兩位委員有提到我們委員有提不同意見書，我們都予以尊重，本來就是本著合議制的精神，對於新聞臺增設是不是要通過，本會也從來沒有說不可以有新的新聞臺，如果照我們不同意見書的話，臺灣大概將來很難會有新的新聞臺出現，我們最重要是考量專業性以及合法等個別要件去處理，我想鏡電視的申請是經得起考驗的。至於委員提到我們在整個審議過程裡面有一些檢舉的案件，其實我們都有去查過，剛才我們內容處的說明有提到，其實並不是大量解僱，我們後來去查過，它是一個歸建的過程，也就是因應 NCC 對於鏡週刊和鏡電視，希望不論在經營上或是員工方面，鏡電視要保持一定的獨立性，所以當時是這樣的處理。至於其他公司治理方面……

**邱委員臣遠**：所以確實有一百多人勞權的移轉？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是從投保去判斷確實有雇主的變動，基本上……

**邱委員臣遠**：這個有沒有去實際查核？有沒有跟相關的勞工談過相關的權益？比如他們的勞保年資或是個人的意願。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有去查過。我請內容處黃處長說明。

**黃處長文哲**：因為這部分是在公司治理的範圍內，前天我也有問過陳建平董事長，他上任之後對於這 130 人，他認為這部分是屬於鏡電視，而鏡週刊去支援鏡電視，也有要求他們做歸建，同時對於這段支援期間的薪資，他們會向鏡週刊做追索。

**邱委員臣遠**：主委剛剛有提到有實際去查核，如果裴偉已經離開董事長職務，那為什麼還要持續付相關的顧問費？甚至還有相關的費用？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個當時來講，比如鏡電視……

**邱委員臣遠**：這個你們有沒有實際落實到你們查核的責任義務？有一些是明顯違反你們當時的要求。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我們是要求當時裴偉不能擔任鏡電視的董事長，至於他們內部公司股東如



何做安排，我們尊重他們的公司治理，坦白說，我個人也是看到媒體才知道突然撤換董事長的事情。

**邱委員臣遠：**這個你們要再去深入瞭解。

**陳主任委員耀祥：**是，我們會繼續追查。

**邱委員臣遠：**對啊！他雖然是掛顧問，這還是會實質影響到公司的經營，等於只是換個牌，這樣也不對嘛！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昨天下午我們也收到他們董事長的申請案，我們會以正式的行政程序去調查。

**邱委員臣遠：**所以這次的經營權確實是四比三表決通過？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個人看到會議紀錄是有這個部分，好像是三比二，不是四比三，他們只有五個董事。這個部分來講，我們會進一步去調查是否合法，相關的法律程序我們都會去處理。

**邱委員臣遠：**全國都非常關心這個案子。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也非常關心。

**邱委員臣遠：**我們對這個部分都會持續關注，我對你們相關的說明並不是很滿意，你們還是要針對大家檢舉的事證去實際的介入調查，好不好？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委員，這個事情發生到現在大概一個禮拜而已，對於相關的人和事的資料，我們都還在掌握當中。

**邱委員臣遠：**有沒有機會邀請這七位委員到國會備詢，針對這個案子做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委員，依照憲法規定，我們委員是不能到立法院，只有正副主委可以到立法院備詢，所以沒有辦法七個委員到立法院，正副主委是要到立法院備詢。

**邱委員臣遠：**請提出一個相關的書面報告。

**陳主任委員耀祥：**如果委員需要的話，我們可以提供相關的報告，因為有時候個案在審查當中……

**邱委員臣遠：**先就目前的進度嘛！

**陳主任委員耀祥：**獨立機關在調查過程中，對於國會的要求，我們會提出一個報告，但是因為這個案子還在進行當中，有些東西可能目前沒有辦法很快地提出說明。再者，這個案子可能隨時在變化當中，所以這個資料是什麼？有什麼新的資料出來？就像剛剛委員有說接到檢舉函或是媒體的爆料，我想他們在公司治理上可能董事之間有經營權鬥爭的問題。其實這也不是鏡電視才有的，媒體裡面也有股東爭奪經營權的情況，我們會持續掌握資料，我們是希望再過一段時間以後，比較完整的跟國會提出報告，這樣會比較好。

**主席：**請陳委員椒華發言。

**陳委員椒華：**剛剛主委有提到，你所知道的内容是沒有違法，你剛剛有特別提到沒有違法。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到目前為止沒有講合法或不合法的問題……

**陳委員椒華：**你剛才在第一次回答的時候是說，你目前是沒有……

**陳主任委員耀祥：**因為剛才委員說我護航違法，我說沒有違法，我們在審查過程裡面沒有違法的問題。

**陳委員椒華：**鏡電視申請的資料裡面有陳情他們在聘用勞工的部分，在去年 10 月 31 日有高達 113 人退出勞保，這些人為什麼會退出勞保？到底他們從事什麼工作？鏡電視是不是有大量解僱的情形？有沒有違反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另外，為什麼有這麼多人是領鏡電視的薪水，卻是做鏡週刊的工作？所以我要問的是，這個部分有涉及鏡電視有違反公司治理、刑事背信，或者是侵害鏡電視股東及員工權益情事，到底有沒有釐清？如果沒有釐清的話，在還是有委員反對的情況之下，雖然是採委員制表決，但是明顯還是有涉嫌牴觸法規的部分，所以我是覺得既然 NCC 有接獲這樣的陳情，但是在處理陳情的內容時明顯沒有去確認這個事實，因為我們這邊也接到了陳情。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委員，我想委員所接獲的資料可能都是一部分而已，其實剛剛委員所提的案子，我們都有調查過，我們剛才也回答過，這個所謂被解職的陳建平董事也回答這是他們歸建，如果有大量解僱的情形，我相信今天這些員工不會是用這樣的陳情方式，這只是一個所謂的投保單位的變動，我們有去調查過，有一百三十幾個，那所以說……

**邱委員臣遠：**主委，我覺得你現在這樣都是自己先定義，都沒有再實際去瞭解。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是，報告委員，我們有調查過。

**邱委員臣遠：**等於都在幫他講話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我們沒有幫誰講話，只是剛才委員一直質疑一百三十幾個這個部分，我們當時的確有去調查過這個問題，現在問題不在這一百三十幾個，而是他們的董事長……

**陳委員椒華：**主委，現在就是你們去調查，然後你們問鏡電視，鏡電視說沒有，那你就說這樣就沒有，你到底是怎麼做調查的？

**主席：**請李委員昆澤發言。

**李委員昆澤：**這個部分有關勞工的工作權益，所以是很重要的議題，那請 NCC 回去確實的核查一遍，然後再向兩位委員報告，對於委員今天所提的相關疑問，也必須請相關官員到委員的研究室做說明，並提出相關的資料及書面報告，那我們現在還是來進行相關預算的處理。

**陳主任委員耀祥：**好，謝謝。

**主席：**好。

**邱委員臣遠：**主席，我尊重，但是我真的還是要跟陳主委講，我想社會對這件事情都非常關注，我覺得 NCC 真的還是要站在你們獨立經營的角度，而且你們身為主管機關，卻造成這麼大的風波，輿論的壓力也很大，我覺得你對這件事情不可以輕忽。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我們不敢輕忽。

**邱委員臣遠：**而且你的態度要公正，你不能鏡電視講怎麼樣你就說怎麼樣，不可以事先就用這樣的態度。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我剛才有跟委員報告……

**邱委員臣遠：**在調查中有很多事情你不願意公開或你認為現在還沒有到公開的時機，可是你就是沒有跟國會說明清楚啊！對不對？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委員，因為在一開始發展的時候，雙方都有資料，所以我們是要等到有一個

比較完整的 whole picture……

**邱委員臣遠：**陳主委，全國都在看你的態度是怎麼樣，我希望你還是要公正。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就是要公正的來做調查。

**陳委員椒華：**主席、李委員，這件事情受到大眾的關注，所以我在這裡要提一個臨時提案，就是由本會邀請通傳會 NCC 全體委員就鏡電視審查爭議到本會說明，請大家支持這個提案。

**李委員昆澤：**報告陳委員，這個還是有相關的憲政體制，並不是我們邀請誰來然後誰就要來。

**主席：**如果本會提議邀請 NCC 的委員，這些委員不會到這裡來備詢，所以我們有事情找主委就對了。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召委，各位可以看大法官釋字第 461 號解釋的內容，我們獨立機關是獨立行使職權，基本上來講，就是正副主委要到立法院備詢，但是委員是不行的，因為這有憲政的問題。

**主席：**我們在 NCC 進行業務報告的時候還有時間。

**李委員昆澤：**不過最重要的就是，邱委員跟陳委員提到有關員工工作權益的問題，這當然是我們大家共同關心的議題，也請陳主委確實要求相關官員和勞動部去審核相關的資料，看這些員工的工作權益有沒有受到侵害，必須要立即去處理這個部分，並且向委員回報，那我們現在還是回到預算的審查。

**主席：**請陳委員雪生發言。

**陳委員雪生：**主委，關於剛才邱委員和陳主委所講的問題，你不要一直提什麼憲法、大法官解釋等，如果委員不能來，你起碼代表他們，或是由副主委代表他們，是不是？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剛剛是說正副主委本來就要來立法院說明。

**陳委員雪生：**你看中時的社論說現在媒體綠油油的一片，外界已經在質疑 NCC 了，即使你不能保持中立，但是在你不能保持中立裡面，起碼也要中立一點，是不是這樣？我瞭解你當然會有政策上的壓力，我對你們的態度已經很緩和了，我覺得兩位委員所提的不是沒有道理，今天如果我們國會不能夠監督 NCC 的話，甚至你還一直講憲法、大法官解釋，我覺得這是一件不好的事情。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委員，你現在就是在監督我們。

**陳委員雪生：**我們是不是通過一個臨時提案，就是由本會邀請通傳會全體委員就鏡電視審查的爭議向本會說明，好不好？

**陳委員椒華：**我們還是希望他們能夠來說明。

**李委員昆澤：**對於 NCC 相關的業務，主委、副主委以及相關的官員都必須列席報告並且接受監督。但是我要跟陳委員說明一下，我們不能要求他們個別的委員列席接受我們的質詢，就像我們也不能要求大法官、法官、檢察官來這邊接受我們的質詢。

**陳委員雪生：**那不然我們就這樣，就是我們天天找主委來，你看怎麼樣？

**李委員昆澤：**如果召委有安排的話，他也必須來接受我們的質詢。

**主席：**陳委員是交通委員會的老委員，你很內行，所以你應該知道，今天主委、副主委等 NCC 所

有的主管都在這裡，他們就是要負責，我們就是在監督 NCC 了，我們現在正在監督 NCC，好不好？

**陳委員雪生：**是他們要負責沒有錯。

**陳委員椒華：**要他們進行專報好不好？

**主席：**在本會期還會有 NCC 的業務報告，到時候我們就有時間可以質詢。但是我很希望 NCC 就剛剛幾位委員所關心的鏡電視這個問題能夠找時間到委員的辦公室做詳細的說明。

**陳委員雪生：**我們在野黨三黨的委員都已經提出質疑了，我覺得陳主委要表示尊重，好不好？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當然表示尊重。

**陳委員雪生：**你不能一直以大法官解釋或憲法為理由。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是跟委員會報告有憲法、大法官解釋的問題。

**主席：**主委，我還是要提醒你，我們今天先做該做的事情，我們先把預算處理好，好不好？

**陳委員雪生：**可以啦！

**主席：**我們現在請許委員智傑發言，然後我們就回來進行預算的審查。

**許委員智傑：**關於在野黨提到的這個問題，我認為就是照程序，坦白講，我一直對 NCC 有一些意見，什麼是理想跟方向？什麼是該做的程序跟步驟？事實上你就照著這樣處理嘛！在之前有一些你想做的事情，比如說本來你在 6 月要完成萬年頻道表的改變，那你就照程序做，公開、透明，做給人家看，如果你覺得這個方向是對的，你看你們 NCC 委員一開始在就職的時候，每個人都覺得這是理想跟方向，可是都已經 2 年了卻一直沒有動。現在既然你們決定要做，那就提早做，你們把程序、步驟、時間定好，大家就沒話講，包括那個鏡電視的問題也是一樣，如果在野黨有意見，你就把那個程序、步驟統統定出來，讓大家很清楚，一目瞭然，公平、公正、公開，這樣不就可以了？我希望 NCC 從這個會期開始可以有比較多讓人讚許的作為，謝謝。

**主席：**你們應該有聽到了。

**陳主任委員耀祥：**感謝。

**主席：**各位委員，我們現在處理第 21 案到第 31 案，第 21 案到第 31 案併案處理，包括了第 23-1 案，請問各位委員有意見嗎？

**李委員昆澤：**沒有。

**主席：**請陳委員素月發言。

**陳委員素月：**謝謝主席，你們在 111 年度有編列資訊管理項下服務費用共計 5,150 萬 5,000 元，我們看到前年度的決算數只有 3,906 萬元，比較起來相差超過一千多萬元。我們看到服務費用實際的內容包括資訊應用服務業務通信費以及資訊系統主機維護費，還有委外服務費，看起來執行的內容應該都是大同小異，可以不曉得為什麼這樣的預算編列會差了一千多萬元。在擲節開支的原則下，我們還是主張刪減預算 300 萬元，謝謝。

**主席：**謝謝陳素月委員。第 23 案就是我們幾位委員關心在原鄉、偏鄉地區行動寬頻基地台經費執行的狀況，尤其是伍麗華委員等幾位原住民的委員也都很關心 5G 基地台的建設，他們希望 NCC 對基礎設施的監理計畫能夠更落實，所以提案凍結，第 23 案就是要凍結 1,700 萬元。

本席有提出第 25 案，在 NCC 的專業服務費 8,710 萬元裡面，有 1,700 萬元是專門辦理「5G 網路效能量測暨量測數據分析平台開發」的委託經費，5G 開台已經超過 1 年了，可是 NCC 從來沒有公布測速報告。現在正在做嗎？都已經 1 年了，現在 5G 的速度到底是好還是不好？它的速度還有涵蓋範圍怎麼樣？讓消費者付比較高的價錢，他們能不能得到該有的服務？所以我們既然有這樣的委託分析平台，應該要落實地執行，這樣才能對 5G 建置及服務加以監督。所以本席建議這 1,700 萬應酌予刪減 300 萬元，並凍結五分之一，再請 NCC 提報告。

請陳委員椒華發言。

**陳委員椒華：**針對基地台的設置及布建，本席也曾質詢過 NCC 有關距離及安全的部分，並表示能夠共構的部分就盡量共構，且設置的高度不要太接近住宅的高度，所以也希望 NCC 能夠提醒相關的公司去注意這些事情，謝謝。

**主席：**請劉委員世芳發言。

**劉委員世芳：**有關 5G 的部分，其實大家的意見都一樣，首先，現在的動作太慢，使用的覆蓋率也相當少，好像目前為止並沒有講到真正的原因到底為何，是執行上的困難，還是覺得 5G 基地台不需要建構那麼多？因為我記得以前我們要把 5G 的預算給 NCC 時，就有提到偏鄉的人口及覆蓋率等問題，但目前看不出到 2025 年是不是能夠真正達到 85%，甚至會更高，好像也看不出真正執行的方向。所以不管是要提凍結或是刪減預算，我們大概都可以支持，因為 NCC 必須要講出到底原因出在哪裡。

當然大家都知道如果沒有 5G 的建設，未來我們要橫跨到 6G 或是結合其他目前的物聯網都會有困擾，如果這方面不管是技術上的問題或是執行層面上的問題沒有說清楚、講明白的話，恐怕未來在我們的數位科技的能量上會打折很多。所以我建議不是只有提書面報告，我甚至覺得交通委員會應該排個專案特別來講一下目前發展的狀況，因為其他歐美國家的速度越來越快，如果我們現在連 5G 的覆蓋率都沒有辦法達到一定程度的話，我們希望數位科技以後會變成另外一個護國神山的可行性就會一直下降，謝謝。

**主席：**謝謝各位委員。請 NCC 報告。

**陳主任委員耀祥：**跟委員報告，關於 5G 的建設，從 5G 開台以來，在我們本會的政策及前瞻預算的支持之下，目前全國已經鋪設兩萬七千六百多台的 5G 基地台，其實以全世界來講，建設速度算是非常快的，我們可以提供資料給委員看，不管是上傳或是下載速率，我們在全世界都是名列前茅，即便不是第一、第二，至少也是前三名。所以剛剛有委員提到歐美的部分，坦白說，在 5G 建設來講，全世界現在最領先的當然是東亞的南韓和臺灣，這個資料我們可以提供給委員來參考，所以我們也很全力地在建設 5G。至於偏鄉的部分，我們會繼續努力，因為一開始布建時，的確很多是設在都會地區及我們補助的關鍵戰略地區，這個部分我們會全心全力去處理。

另外，剛才委員有關心到 5G 速率量測的部分，我們一直有在進行，因為剛開台不久，經過一年以後，未來 NCC 主要量測的重點就在 5G 的部分。剛才委員指教的非常多，包括 5G 建設關係到未來相關物聯網或各種 AI 的應用，還有整個數位經濟的發展，這個我們會繼續加強。此外，剛才陳椒華委員關心的部分，我們會依相關規定去辦理，這個我們都有關注到，也有督促業者

確實去落實。至於其他的部分，我就請主秘來向各位委員報告我們預算的編列和執行的狀況。

**主席：**好，請主秘說明。

**陳主任秘書崇樹：**跟主席及各位委員報告，首先主席提到的 5G 部分，因為 5G 有兩個面向——NSA 和 SA，SA 最近兩年 3GPP 的國際規格才定案，所以 SA 的問世大概也是去年才開始，我們開台後，誠如主委所報告、說明的，後續才會真正比較到位。其實我們去年已經有 survey 5G 的量測要怎麼量測，今年就會有正式的量測，這是第一點報告。第二點補充報告，素月委員有提到第 31 案的部分，為什麼資訊費會那麼多？主要是因為 IE 的改版，就是 Microsoft、我們公文系統改版，那個不是一次性的，大概好幾年才會一次改版。另外椒華委員提到的基地台距離的部分，我們已經在技術規範中有訂定嚴格的規範。整體而言，像基礎處的預算，在眾多項目當中，審驗費大概就占了四千多萬元，審驗費就是審建築物、圖說那一塊，那是收支併列的，這邊我們付錢出去，在單位預算會收錢進來。另外，無障礙網站部分是因為法規上並不是強制非政府機關、非學校部分，但是我們都有持續辦理，特別是民間單位，像銀行等等，我們都一直鼓勵他們持續在做，這個我們會繼續努力，所以建請召委及委員支持第 21 案到第 31 案就凍結 10%，提書面報告。

**主席：**好，各位委員還有沒有意見？

請劉委員世芳發言。

**劉委員世芳：**剛剛你沒有提到垂直和非垂直場域裡面現在的執行比例，可不可以特別再補充？就是通訊基礎建設的補助，麻煩說明一下。

**主席：**請說明。

**陳主任秘書崇樹：**跟劉委員報告，這塊基礎建設的部分，在我們前瞻預算第三期、第四期，不管是垂直、非垂直部分都有持續編列，去年第三期是編一百多億元，至於第四期，今年度就有五十多億元，我們都會持續辦理，未來第四期部分，目前正在申請當中。

**劉委員世芳：**不是，我剛剛問的是在垂直和非垂直場域的執行比例，不是你們要了多少錢、現在用了多少錢，我現在是問你們現在分配和處理的比例是多高，不是補助的錢用了多少錢。

**陳主任秘書崇樹：**大概 97% 是非垂直，垂直部分大概 3%，這個在行政院有確認過。

**劉委員世芳：**非垂直場域是 97%，垂直場域是 3%，那未來呢？照你這樣講，你現在補助的款項也是還沒處理完畢嘛，還是都已經處理完畢了？

**陳主任秘書崇樹：**今年度的執行率是 99%，將近 100%，未來的比例大概都是固定這種比例。

**劉委員世芳：**會固定用 3 比 97 的比例？

**陳主任秘書崇樹：**是。

**劉委員世芳：**OK，也是可以在 2025 年之前完成嗎？還是會更早？

**陳主任秘書崇樹：**當初我們沒有前瞻補助時，要加速加量，在院長指示之下，委員會提早了將近 3 年完成，所以這個目標也可以達成。

**劉委員世芳：**不是，提早 3 年是哪一年？你每次都給我閃，我問你是不是 2025 年，你跟我講提早 3 年，從哪裡開始算叫提早 3 年？

**陳主任秘書崇樹：**是，沒錯。

**劉委員世芳：**就是 2025 年會把院裡給你的前瞻基礎建設經費中有關於通訊基礎建設的補助全部執行完畢？

**陳主任秘書崇樹：**對。

**劉委員世芳：**這樣子我們才會聽得懂。

**陳主任秘書崇樹：**是。

**劉委員世芳：**好，謝謝。提早 3 年是今年嗎？不是？

**陳主任秘書崇樹：**前瞻預算第四期就是到 114 年。

**主席：**各位委員，凍結 10%，我們就不刪減，請 NCC 提計畫，請問大家有沒有意見？都沒有刪耶！這樣沒關係嗎？

**陳主任秘書崇樹：**其實委託研究費在前面第 9 案、第 10 案已經刪 300 萬元了。

**主席：**好，我們就凍結 10%，請 NCC 提計畫。

處理第 32 案「平臺事業監理計畫」，因提案委員洪孟楷委員不在，本案就不處理。

第 33 案到第 36 案併案處理，「通訊傳播射頻與資源業務監理計畫」，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請陳委員素月發言。

**陳委員素月：**本席提的是第 33 案，「通訊傳播射頻與資源業務監理計畫」明年度是編列了 9,528 萬 3,000 元，但前年度的決算數只有 8,110 萬元，兩者相差超過一千多萬元，其中也有很多是委外辦理的經費，但是對於 NCC 這個委外執行計畫的實際成效或結果到底如何，我們真的是不得而知，所以本席主張這個部分預算刪減 1,000 萬元，謝謝。

**主席：**本席的提案是第 35 案，請 NCC 說明射頻與資源業務監理計畫，其不合格率高是好的，表示你們有在抓？還是不合格率高，表示市面上產品有問題？這到底要怎麼看？你們的不合格比率，最近幾年的比率跳躍差很多，2018 年是 19%，2019 年是 24%，到 2020 年就抓到 44%，是因為市面上不良產品很多，所以不合格率高？還是你們很認真做，才會抓到這麼多？問題是我看你們的抽驗比率並沒有什麼變化啊！你們這全部都委外嘛！所以本席建議刪減 500 萬元，凍結十分之一。

**陳主任委員耀祥：**召委，讓我們說明一下……

**主席：**各位委員還有沒有意見？請李委員昆澤發言。

**李委員昆澤：**這個最主要是他們前年度的決算只有 8,110 萬元，但現在新編的預算，即 111 年度是 9,528 萬元，相差 1,000 多萬元，基此，相關計畫成效你們必須說明，為什麼要增加 1,000 萬元？另外，剛才召委也說的非常清楚，你們抽查的件數並沒有增加，但不合格率卻逐年提升，這到底是什麼樣的情形，你們也必須說明清楚。以上。

**主席：**請劉委員世芳發言。

**劉委員世芳：**雖然我沒有連署，但我的問題面向是現在你們處理電信管制射頻相關器材，雖然都是委外，但針對參與招標或得標的廠商，有沒有限制其中資比例？或者是針對有些比較敏感的器材，是不是也不希望有 made in China 的部分？剛剛我們第 21 案提到的是有關基地台部分，以前

我們也是大力要求交通部在基地台部分必須注意這個面向，這是從 3G、4G 開始時就有的要求，5G 的部分我們就不再問了，但現在有關射頻相關硬體器材設備，你們有沒有這方面的限制？

**主席：**請 NCC 說明。

**陳主任秘書崇樹：**跟各位委員補充報告，這個案子大部分費用是用在專業服務費，就是它其實是收支並列，基本上來講，像手機使用藍芽設備，我們是花錢請代驗機構去審驗，然後民間業者就會付出費用，所以是收支並列。收的部分是放在我們的單位預算裡，至於為什麼 109 年的量相對比較少，是因為 109 年疫情有三級警戒，當時的經濟活動比較緩慢，所以那時候的案子比較少，但現在疫情趨緩，從去年開始以來，經濟慢慢復甦，投件量也多了，像 iPhone 等相關手機申請案件也增加，所以需求是慢慢上來，整體而言，在 ICT 世代，射頻器材審驗的需求都是緩步在成長。

剛剛委員提到為什麼抽驗比率提高，那是因為配合相關智財保護，像 OTT 奈米盒子部分，我們是加強抽驗，比照資安熱點的概念，針對某些部分特別加強後市場的抽查、抽驗，如果沒有通過就可能廢證。整體而言，所有的射頻器材不合格比率是相對很平均，但 OTT 盒子那一塊是有比較提高，因為我們有特別針對智財保護部分做後市場稽核。

另外，有關中資議題部分，如果是看認證實驗室，這在經濟部體系是有一些規範，我們都是根據經濟部認證體系配合辦理。至於 NCC 所主管的部分，大概 4G 以後電信業者用的系統設備，就都不允許有中資了。

**主席：**請劉委員世芳發言。

**劉委員世芳：**我有兩個方向，因為你們是委託民間驗證機構，但現在如果按照經濟部的標準，可能過於寬鬆，包括最近調查局也是查出一些在臺灣找人頭、獵人頭的公司，但這部分的民間驗證機構，可能涉及到的是屬於終端設備跟電信管制射頻的審驗。我們也知道臺灣有一些手機製造廠商也是中國大陸的，這部分我們並沒有禁止，譬如 OPPO 或小米機，我的意思是針對這部分，對於中資的認定或民間驗證機構的認定，建議還是要再做清查。因為臺灣每天有兩萬個新公司登記，每天也有兩萬個舊公司，我們也搞不清楚到底是怎麼一回事，所以你必須把這個等級弄出來，尤其他們現在是屬於 NCC 委託的民間驗證機構，我最擔心的就是會有資安的疑慮，所以不管是在支援設備上面，或委託的軟體設備驗證，還包括硬體部分，我剛剛有特別提到射頻的相關器材，有沒有限制一定的比例？就是不能涉及到任何資安問題或一定的關鍵基礎軟、硬體，這些一定要排除在外，這個部分好像沒有聽到主秘做比較詳盡的說明，我是用這樣的角度切入。

**陳主任委員耀祥：**謝謝委員的指教，我們回去……

**主席：**稍等一下，我們請許委員智傑先發言，然後再請 NCC 統一說明。

**許委員智傑：**其實資安真的非常重要，像最近我們看到俄羅斯一個少將參謀長在烏克蘭被擊殺，就是因為用了 sim 卡，就這樣一個通訊設備就被定位了，所以這個真的非常重要，應該比經濟部一般在考慮中資的角度要更仔細，包括中方的技術。我想 NCC 你們是技術單位出身，技術方面要互相瞭解，如何防止中資，甚至中方技術有機會截取到我們的資訊，這個你們應該都比我們專



業，所以這個部分你們是不是有特別注意？

**主席：**好，請 NCC 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請主秘說明。

**陳主任秘書崇樹：**跟委員報告，像手機這種終端設備的資安部分我們是跟國際接軌，目前資安檢測在國際上並沒有一個標準規格，但我們很早就推展產業標準，目前是鼓勵業者自己送測，NCC 也會主動每年抽測，並將結果公布，這是關於終端設備部分。至於資安部分，其實行政體系也有分工，出廠級距是 NCC 負責，就是剛剛跟委員報告的，我們都有抽測，另外事後下載的，目前是工業局負責，未來整體資安的一些協作、處理，大概會跟未來的數發部有連帶關係，因為數發部的職掌可以 cover 這邊的比例應該比較重，但 NCC 現階段一定會做好自己的本分，持續積極辦理。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再補充說明，剛才委員提到資安即國安，這個我們非常贊同，許委員提到透過 sim 卡定位，或者是透過手機暗殺，這在過去都有，不是只有在這次烏克蘭發生，不過這是涉及到國安層次問題，針對這個部分，NCC 不管是在所謂射頻器材審驗的標準，或者是剛才劉委員所關心的所謂驗證機構資格，這個我們都會再去清查，以標準來講，我們都是跟國際接軌，因為手機不管是設計、製造，都是跨國性的，所以我們都是依照國際標準來接軌，和產業標準合作來處理這個議題。資安議題本來就是我們向來關心的議題，所以 NCC 才會設一個 NCCSC，但那個最主要是根據關鍵基礎設施，就如剛才委員所關注的，這次烏克蘭跟俄羅斯的戰爭中，第一時間關鍵基礎測試的倖存者存活率有多高，這個本來在國安議題裡我們就都有參與討論，也是一個非常重要的議題，我們會秉持我們的職權好好努力。

**主席：**好，我們來處理預算。

其實剛剛關心都是委外檢測的預算，你說要加強檢測、用力地檢測，可是我看你抽的母數，每一年抽樣都抽三百多件，你也沒有比較忙，那為什麼多花一千多萬元？剛剛昆澤委員也是關心這個方向嘛！所以我們是不是酌予刪除？主委，刪減 200 萬元，那我們就不凍結。

**陳主任委員耀祥：**跟委員說明一下……

**主席：**你就每年都抽三百多件，你這些都給外面做的，這樣也太好賺了吧？

**陳處長春木：**跟交通委員會報告，我們抽的比例照規定要抽 5%，我們每年審驗件數抽的比例，從 107 年的 5.3%，一直到 110 年已經抽到 6%，去年因為疫情的關係數量有減，所以數量會少一些。這個費用是因為有人來申請審驗的時候，我們要支付委託費用，他來申請審驗的時候也有規費收入；所以如果這邊一刪減，到時候會造成他來申請、規費繳了，但是我們這邊沒有錢來付委託費。以上。

**主席：**但是你多一千多萬元耶！你說有疫情影響，2018 年你抽 344 件、2019 年抽 360 件，這兩年又沒有疫情，2020 年有疫情你也抽 334 件，那你都抽一樣多呀！疫情有什麼影響？

**陳主任委員耀祥：**那是審驗的……

**主席：**請劉委員世芳發言。

**劉委員世芳：**有一些比較瞭解這部分的人跟我陳情，他說我們現在對於機上盒的審驗其實是非常地

低度，所謂的低度不是只有檢驗的次數，包括其中相關的部分都很跟不上時代。現在機上盒除了沒有智慧財產權以外，它其實還有盜版、國安問題的狀況，所以 NCC 並沒有真正深入對這方面把關，請問這部分要如何回答？

因為這不是只有刪預算、凍結預算的部分，你們都委託民間，民間給你們的報告都說：好，這樣沒問題。但你看現在委員提到委託民間次數也沒有增加，結果不合格率就逐年攀升，到底怎麼解決這個問題？你不能只把這個報告丟給委員參考就好了。

**主席：**請 NCC 說明。

**陳主任秘書崇樹：**跟委員報告，機上盒的部分確實因為我們涉及審驗的職能上，只在檢測它的射頻功能而已，那很多侵犯智慧財產的情況是透過教學然後下載的，我們跟智慧局及相關檢調機關都持續在精進。

**劉委員世芳：**你的意思是說，這個不是 NCC 管。

**陳主任秘書崇樹：**這不在檢測範圍。

**劉委員世芳：**這是由經濟部的智財局權管，或者是由法院的制裁法庭來管，這樣不對吧！你前端的行政把關如果沒做好的話，後面才會有這種屬於司法的訴訟案件發生。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委員，我們跟文化部、智財局及檢調單位有一個共同平臺就在處理這個議題，因為以一個機上盒來講，我們負責射頻的部分，那有一些東西會涉及到所謂的下載，然後有一些軟體可能會涉及到侵權的問題，所以這需要整體去處理，我們都有定期開會去處理這個議題。

以我們 NCC 目前來講，權限上我們的確只能做射頻，但是因為這個問題，所以我們剛剛同仁有報告為什麼要提升抽測的比例？就是為了因應類似安博盒子這個議題，它不只是打擊內容產業、也打擊到很多有線電視的收入，所以我們會增加抽測、經費支出也是跟這個原因相關。

**劉委員世芳：**這個跨部會的聯席委員會叫什麼名字？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是一個平臺，我們沒有一個……

**劉委員世芳：**有一個平臺？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 NCC 跟文化部輪流召集。

**劉委員世芳：**經濟部應該也有吧？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經濟部智財局，還有檢調單位。

**劉委員世芳：**還有法務部。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比如說法務部高檢署有一個智財分署。

**劉委員世芳：**因為我覺得委員恐怕還……

**陳主任委員耀祥：**還有刑事警察局。

**劉委員世芳：**沒關係，這都是跟司法單位有關的。我很不滿意的就是這邊 107 年 19%、108 年 24%、109 年 44%，到目前為止就只有提供數字，並沒有提供如何有效降低不合格率的方式，我們只能說這些民間驗證機構很厲害，把不合格率越弄越高，但這個要幹嘛？這個表示我們的行政機關並沒有好的作為可以降低不合格率，你瞭解我的意思嗎？所以我才會越問越多，現在越問越

多才知道你們就強調說：不是，你們只有處理射頻而已，其他不是你們管的。

**陳主任秘書崇樹：**剛剛有跟委員報告，這是資安熱點的概念，我們加強抽驗侵犯智慧財產權的機上盒，所以那一部分、那個區塊、那個類型的機上盒的不合格率會提高，等同於我們協力保護智慧財產，讓那一塊的盒子退出市場，是這個用意；另外我們主委剛剛說明的那個平臺，其實在兩年前也促使智慧局修正智財保護法第八十幾條後面那些細項，也讓這個構成要件更容易來懲治這些智財侵犯者，這些都是我們共同努力的成果。

**劉委員世芳：**那這樣好不好，可不可以把你們那個平臺裡面曾經如何共同促成降低業者正常權益受損的相關書面資料，包括一些數據提供給我們參考一下。

對不起，我同時再問一下，有關這方面的智財權問題處理，當然 NCC 只有一部分的責任，未來有沒有跟我們要申請參加 CPTPP 有相關的會納進去？還是沒相關？還是 CPTPP 全部都是處理製造業而已，有沒有通訊傳播相關的？

**陳主任委員耀祥：**智財的議題本來在國際談判裡面都是一個重要的議題。

**劉委員世芳：**都是一個重要的部分嘛！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過因為智財議題是經濟部的議題，因為智財是經濟部在主管。

**劉委員世芳：**我知道。

**陳主任委員耀祥：**所以這部分可能要請經濟部來說明。

**劉委員世芳：**好，那就麻煩你把那個平臺裡面曾經處理過的相關情形提供一份報告。

**陳主任委員耀祥：**好，謝謝。

**主席：**那我們回來處理預算，主委，這有要刪除嗎？不用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個的是加強幫人民把關。

**主席：**因為委員有提議凍結案，我們就凍結 10%，請 NCC 提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各位委員，我們現在繼續處理預算第 37 案到第 44 案，還有一個第 39-1 案也合併在裡面、還有一個新增的第 63 案，就是第 37 案到第 44 案，然後再加上第 39-1 案、第 63 案。

請李委員昆澤發言。

**李委員昆澤：**第 42 案，通傳基金 111 年度編列了 465 萬元辦理 3 項調查研究，就是電視使用行為及滿意度調查、廣播電臺收聽行為調查研究、電視新聞節目涉及與民眾互動之製播參考準則，這些相關調查當然有它的必要性，但是相關調查研究對於政策的規劃影響，請 NCC 說明一下，研究做了對政策有沒有影響？還是只是為了要做研究、為了要付錢而做研究而已？

**主席：**請許委員智傑發言。

**許委員智傑：**我看你們第 38 案的報告，最後也都是轉黑名單、通知業者改善，好像你們很多事情都委外，委外出去有什麼結果、效果？看起來都不見得有特殊的效果。所以你看網路申訴色情案件增加，在 108 年、109 年到 110 年，從九百多件到一千四百多件；網路霸凌從八十幾件到 165 件；兒少私密照從 47 件到 107 件，你們現在的狀況是越來越多、越來越亂。

當然，我知道現在網路上有很多狀況、很自主，但是你們都外包，外包出去究竟效果如何？我們看到的都是數字越來越多、情形越來越差，你們到底如何改善的？有什麼方法能改善？還

是又照常委外？

**主席：**第 39 案是蘇震清委員跟本席提的，當然也是同樣關心這件事情，就是在網路上的內容涉及色情、有害兒少的件數，其實結案比例只有六成多，其他都是轉黑名單、通知業者改善等，這樣的執行績效如何？我們請 NCC 也說明一下。

**陳主任委員耀祥：**召委、各位委員好。基本上對於網路這個問題，我們必須說在數位時代來臨以後，諸如網路這種所謂的霸凌、兒少保護議題層出不窮，而且越來越多，這些相關的費用會有一定的成果，有一些委外的部分跟公私協力有關，因為網路方面到目前為止，除了像兒少法或是一些相關法令以外，並沒有一般性的網絡去規範，我們很多都是透過 iWIN 機制去處理，詳細的部分我請內容處處長跟各位委員報告。

**黃處長文哲：**我先就 iWIN 的部分報告。iWIN 因為是依照兒少法第四十六條的規定，關於兒少的保護在第四十六條中有 7 項任務，這 7 項任務其實都是透過業者自律以及透過私部門公私協力的方式來進行。因為這些網路業者不是只有國內還有國外的，所以在自律先行的概念下，由業者在第一時間把這些違法的兒少私密照或是一些霸凌行為，能夠立即的透過業者自律辦理，所以目前在數據上面所呈現的似乎是只有轉黑名單跟自律，可是國內目前以 iWIN 的績效來看，他們去年確實在第一時間很有效地阻止這些兒少案件，甚至能夠第一時間阻止成人透過網路的一些違法行為，過去我們其實也有陸續提供給各位委員後續的報告，就 iWIN 的績效提出一些報告，在今年以及明年計畫的部分，我們會再陸續提出報告。

**許委員智傑：**我再提出兩個要求，第一個是到底 iWIN 宣傳的如何？要普遍讓人民知道，人家不知道的話就不會去申訴……

**黃處長文哲：**目前的話 iWIN 都有網站……

**許委員智傑：**因為宣傳的部分可能要讓更多人知道，第二個是你說效果都不錯，如何證明效果不錯？是不是能給我書面瞭解一下，你們為什麼可以說不錯？

**黃處長文哲：**是，了解。

**主席：**請劉委員世芳發言。

**劉委員世芳：**我的部分是第 39-1 案，跟伍麗華委員以及幾位委員都非常相近，就是有關數位內容的部分，看起來 107 年度好像還有非常積極地處理網路申訴的案件，到 110 年的時候，它的下降的比例非常高，只剩下不到一半，最主要大概是因為大家覺得功能不彰，就算去申訴的話也是沒有用的，我覺得這個對 NCC 的公信力打擊非常大。

請教陳主委，你在院會裡面大概都知道，不管是兒少的霸凌或是性騷擾等等，法務部是不是已經有提供部分修正的法條方案？比較多是放在刑法裡面，為什麼沒有放在跟 NCC 相關的部分？因為我們認為這些有關網路霸凌最後的執行機構不能全部推給法務單位，就是檢警調的法務單位，其實 NCC 也是可以站在第一線的，譬如說發生好多案件，不管是深偽或是未來如果有元宇宙的話，恐怕類似的也會越來越多，這個部分到底要怎麼處理會比較好？剛剛我們的同仁提到 iWIN，看不出來 iWIN 到底有沒有站在第一線幫忙人民處理有關自己在網路受到霸凌、色情或是有危害兒少的部分，這些一定是越來越多的，不可能越來越少，所以我覺得 NCC 提供傳播

監理的部分是不夠的，不是只用凍結預算就可以好好處理。

對不起，我再加一個，剛剛我有講到機上盒，NCC 其實做了一件不錯的事，就是小米機，你們查到小米機可能會有資安的問題，也會把若干特殊的文字，譬如蔡英文或者是獨立傳回去中國，所以未來的機上盒要不要比照這個方式做管理，是不是可以回應一下？謝謝。

**主席：**待會再一起回答，請洪委員孟楷發言。

**洪委員孟楷：**感謝主席。本席提的第 37 案凍結 10%，等一下請 NCC 再做說明。其實最主要是因為本席注意到在傳播事務監理計畫的大項內，109 年的預算是 5,700 萬元，但是這一個大項的決算數只有 4,600 萬元，換言之，109 年的預算數跟最後決算數其實沒有完全的執行，現在 111 年的計畫又有再增加預算的部分，所以我們也要問了，給你那麼多錢，到底有沒有確實的執行？有沒有辦法執行？如果沒有辦法執行的話，還是要先說明我們要執行項目的部分，我們先予以凍結，有說明之後再適時的放寬，不然給那麼多錢到最後都沒有辦法執行，也沒有辦法幫人民把關。以上，謝謝。

**主席：**請陳委員素月發言。

**陳委員素月：**謝謝主席。本席提的是第 40 案，就是針對傳播事務監理計畫項下的專業服務費，在 111 年度編列了 3,366 萬 2,000 元，執行的內容主要也是委託辦理的費用，包括無線及衛星電視頻道節目的廣告監測以及新聞頻道播送情形觀測統計報告，這部分本席有個疑問啦！NCC 對於新聞頻道播送情形觀測也好，或是電視頻道節目廣告監測也好，你們對於監測或是統計之後的結果，可以做什麼處置？如果是新聞頻道播送觀測來看，如果你認為它的新聞頻道播放的內容有問題，你會不會被它質疑認為你是在妨礙新聞自由或是公平性？我們也回想一下，在 2018 年選舉的時候，事實上就有某候選人在某個新聞頻道，幾乎每個時段都是他的新聞，幾乎可以說是占了四分之三的時間，可是這樣的情形你們有做什麼樣的處理嗎？我想請主委回答一下。

**主席：**請 NCC 陳主委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剛剛委員說的我逐一報告。關於新聞觀測的部分，因為尊重言論自由跟新聞自由的關係，所以我們是沒有辦法去事先審查所謂的新聞言論內容，但是全世界對於言論自由還是有事後追懲的問題，如果內容有違反法令的話，還是有可能會構成處分，所以調查證據就有賴很多這些新聞觀測所側錄的這些資料。另外一個是剛才委員關心到的，譬如某些頻道對於某些政治人物的播放比例會不會過高或是其他現象，我們都有去調查，而且這個本來就是依照衛廣法裡的事實查證及公平原則去落實，我們如果要執行事實查證跟公平原則，最重要的基礎事實是依靠這些新聞觀測及統計的資料，所以這個都是我們在執行日常監理業務裡一個非常重要的工作，經費都是用在這個部分。

剛剛好幾個委員包括洪孟楷委員或是各位委員關心的網絡議題，坦白說，iWIN 這個機制這兩年在臺北電腦公會的努力之下，其實它發揮了很大的功能。基本上，大家都知道網路平臺業者都是跨國性的大業者，很多資料沒有辦法第一時間去處理，所以 iWIN 這個機制發揮很多即時處理的功能，也降低了很多的損害，當然我們必須說很多損害沒有辦法完全處理，因為最後還是造成了，而且在網路世界裡，你上了網以後要完全移除是非常困難的，這個部分我請我們內容

處的處長跟各位說明一下。

**黃處長文哲：**誠如剛才主委跟各位報告的，iWIN 在這塊功能確實是因為它有即時性跟跨國性的問題，所以目前大致上是由民眾向 iWIN 或是當地的警察先做申告之後，iWIN 在第一時間就會啟動平臺，並要求各個業者就散布在各個平臺或是網頁上面一些違法的內容，能夠利用他們技術功能來協助與予以移除或遮蔽，這一塊是我們目前實務上在做的，至於剛才劉委員有提到，除了法務部規定有關於性私密影像處理的部分，衛福部也訂了相關法律。至於未來在通傳法裡是否會有相關機制予以配合，可以說是的。因為誠如各位委員所說的，目前在兒少部分，我們已經做了這樣的處理，根據兒少法第四十六條第三項、第四項規定，業者有配合的義務。在其他法律裡，各法令都要求平臺業者以及網路服務提供者有配合移除的義務，但是移除義務的課予是一回事，如何找到境外業者、如何建立起快速聯繫管道，以及什麼樣的方式算是符合比例原則的移除或遮蔽等等，都還有賴我們在技術上以及實務上逐步推展，所以我們未來會在數通法裡就這部分建立快速聯繫管道以及快速仲裁機制。

**陳主任委員耀祥：**在劉委員關心的網路申訴案件部分，提案第 39-1 案所顯示的包含 109 年度與 110 年度，但 110 年度只統計半年，也就是 1 月到 7 月的數量，所以以統計學來講，這個數字應該絕對比 109 年度高，網路上不管是違法或不當內容的傳播行為，數量是愈來愈多。未來除了法務部與衛福部所提法案，我們自己所提的數位通訊傳播法草案基本上也課予兩大方向，一是平臺責任，另一是涉及網路執行。網路議題是必須跨部會聯防、共同處理的，NCC 會全力以赴。

**主席：**處理預算。

請陳委員素月發言。

**陳委員素月：**我提第 40 案，本來主張刪減 200 萬元，但主委剛才已說明廣告監測與新聞播送觀測的必要性，本席可以接受，所以這部分我就改提凍結案，希望通傳會提出書面報告，因為你們也有觀測統計報告，也希望 NCC 讓本委員會委員知道你們的執行成效到底在哪裡。

**主席：**請劉委員世芳發言。

**劉委員世芳：**我補充一下。剛才陳主委提到第 39-1 案的部分，我還不是很清楚。主委提到，在網路申訴案件的處理分析表中，去年的統計時間只有一半。但是你看網路申訴內容統計表，數字雖然是逐年降低，但你有沒有看到，不實訊息是從 109 年度才開始處理，包括兒少私密照在內，問題是這些東西如果流出，其實都相當嚴重。這裡只列出案件，並未把案件的嚴重程度呈現出來，加上現在網路通訊傳播不管是什麼樣的社群網路或社群媒體，其實都愈來愈多元，NCC 到底能不能全面掌握住這些內容？而且不是只發生在國內社群網路，國外也非常多，像是 TikTok 或 Instagram，純粹只要眼睛看到就知道是怎麼回事，是色情、暴力、血腥或恐怖，所以問題不只內容。

你們雖然與臺北市電腦公會一起合作，但在合作效度上是否可以再加強一點？因為他們只是純粹從電腦專業技術上協助，但在內容部分，無論未來有沒有數位發展部，主要方向還是由 NCC 主導嘛！雖然有一些法律案尚未經過立法院同意，還被批評為東廠等等，可是網路霸凌愈

來愈嚴重，而且我要提醒一下，現在使用手機或社群網路的年齡層一直在下降當中，這是我們沒辦法處理的，也不是只要看件數降低與否，恐怕要拜託 NCC，才能發揮更強的效果。

我剛才也特別提到小米機，這部分可以一起說明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請主秘說明。

**劉委員世芳：**如果因為時間關係，會後再跟我講沒關係。

**主席：**各位委員還要不要發言？沒有，處理預算。

綜合剛才各位委員的意見，第 37 案至第 44 案，含第 39-1 案與第 63 案，凍結 10%，請 NCC 提出書面報告後再行動支。

處理第 45 案。請提案委員洪孟楷委員發言。

**洪委員孟楷：**請業務單位先說明一下。這兩者的計畫內容與經費用途感覺上是重疊的啊！

**主席：**請 NCC 說明第 45 案。

**詹處長文旭：**其實，這項計畫內容是通訊傳播法規解釋函令查詢系統，這個系統的主要目的是便民查詢，包括業者與無線電玩家，都可以很輕易地查到通訊傳播法令，不需要到全國法規資料庫查詢。全國法規資料庫的法規只包含法規命令，不包括行政規則，我們這個系統的建置真的是為了便民。這個系統的預算用途與資訊管理預算其實是不一樣的，這項經費是用在系統的建置與維護，資訊管理預算的用途其實是在硬體上。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向委員報告，這兩筆預算中，資訊管理用在我們內部的資訊系統，另一項用在法規查詢。以法規查詢來講，每年大概有 2,000 萬人次查詢，產業界與人民對這個查詢的使用程度其實滿高的。這是兩筆不同用途的預算。

**洪委員孟楷：**所以這筆三百多萬元主要是內部使用？

**陳主任委員耀祥：**針對資訊管理部分，我請主秘向您報告。

**陳主任秘書崇樹：**跟委員報告，掛在一般資訊管理項下的是會外網站等其他功能，放在我們法務單位下的則是剛才提到的法規查詢系統。法規查詢系統是新建的，可查相關法律、法規命令、行政規則等，系統建置之後需要維護。剛才本會主委也報告，其效能非常好，因為不管是業者、一般民眾，查訪本系統者一年有兩千多萬人次。

**洪委員孟楷：**抱歉，關於這一點，各位委員也都會看其他部會預算，在其他部會中，沒有一個部會自己做法規查詢系統啊！NCC 有什麼特殊業務？當然，我不懷疑主委提到的一年有兩千萬人次，但是否可以說明 NCC 有什麼特殊業務？否則，我怎麼沒看到農委會也建置一個自己的法規查詢系統、經濟部有自己的法規查詢系統？照理講，這些部會也都與民間有相關來往。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委員，基本上，本會有很多法規命令與行政規則，其中例如技術規範等，算是很專業的，基本上在一般法律系統比較少有這種內容；最主要是從實務經驗來講，很多業者在申請等各方面使用得會比較多。對各部會的情況我不很清楚，但至少就專業法令來講，這是很需要的。

**洪委員孟楷：**對，大家都很專業啦！主委，我只是要確認一下，這筆三百多萬元經費是每年都要，還是只有今年？建置完之後，是否每年都要花三百多萬元維護？

**詹處長文旭**：我們是分年，每年大概需要六十萬、七十萬元維護費，三百多萬元也不完全是查詢系統費用。純粹法令查詢系統的維護費大概六十萬、七十萬元，這是每年，也就是建置完成之後，每年的維護費大概六十萬、七十萬元。

**主席**：請劉委員世芳發言。

**劉委員世芳**：關於洪孟楷委員的提案，請問一下，這樣的查詢系統是免費的嗎？

**詹處長文旭**：免費。

**劉委員世芳**：免費的？那我建議洪委員考慮一下，現在若要從網路上下載任何法規，因為涉及智財權問題，其實是要付費的。站在 NCC 的立場，除了相關法律以外，如同主委剛才提到的，甚至還有很多非常細的行政規範、辦法或命令，該資料庫可以提供查詢的範圍愈來愈多、愈來愈大，我倒覺得應特別加強。尤其對於已在尾端的使用者，比如說電腦、手機使用者、各地電腦公會，希望他們可以多多查詢，因為這些行政命令與法規辦法其實常常改變，雖然不會大量調整，但微調會常常出現，所以我倒覺得應予支持，所以洪委員是否考慮一下？總共也只有三百多萬元，能不能不凍結？這樣比較好。

**李委員昆澤**：經濟部也有類似的法令查詢系統，其實各部會都有類似這樣的查詢法令系統。

主委，我另有一個問題，請你督促。關於亞太之星與臺灣之星被合併，其員工以及相關加盟商、小加盟商的權益必須在整個合併過程中獲得基本的保障，這點請主委督促。

**陳主任委員耀祥**：遵照辦理。

**主席**：洪孟楷委員還有意見嗎？

**洪委員孟楷**：這樣好了，請 NCC 針對這三百多萬元的使用給我書面報告，那我不堅持一定要凍結。

**主席**：好，那就不凍結，請 NCC 再特別向洪孟楷委員說明。

處理第 46 案至第 53 案，合併陳椒華委員所提第 64 案，也就是第 46 案至第 53 案，加上第 64 案。各位委員對於第 46 案至第 53 案有沒有意見？

**陳委員椒華**：主席，我先談一下第 64 案。110 年只編列一千九百多萬元，為什麼今年的預算增加了一千三百多萬元？去年決算也只有八百多萬元，所以需要 NCC 說明。這是提案說明，請在三個月內提出增加預算的必要性與原因，並送報告。

**主席**：還有其他委員要發言嗎？

本席提出第 48 案。今年北區監理計畫預算為什麼突然間暴增那麼多？以原本的預算來看，去年不到 2,000 萬元，今年就暴增到三千三百多萬元，所以本席提案刪減 500 萬元，並凍結 5 分之 1，須提出書面報告，也請 NCC 說明。

沒有其他委員要發言，請 NCC 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第 48 案與通案第 7 案、第 8 案都是針對修理保養與保固費用，這部分我請本會北區處溫處長向各位委員報告。

**溫處長俊瑜**：陳委員的提案與召委的提案大概就是針對維護費，我們剛才討論的第 7 案與第 8 案也討論到一樣的保養維護費。而我們剛才的說明是新世代電波監測系統保固期到了，所以去年的



保固維護費是編列半年、今年編列一年，這是增加這麼多的原因。

**主席：**好，本席沒有意見。陳椒華委員有沒有意見？

**陳委員椒華：**雖然是這樣，但還是麻煩提個報告寫清楚，就可以解凍。

**主席：**所以陳椒華委員還是要凍結嗎？

請洪委員孟楷發言。

**洪委員孟楷：**我提的是第 47 案，其實主要是針對 2 個部分，第一就如同主席提到的，北區監理業務預算暴增 23%，當然要說明。而且，是否有疊床架屋的狀況？其中「便捷貿 E 網」部分是否應為經濟部下所推動的範圍？還有，北區監理項下有一項 1,400 萬元的電磁波知識及安全媒體業務宣導預算，難道現在大家不知道電磁波安全還是不安全？還有需要用 1,400 萬元大動作媒體宣導？不好意思，我並不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但是現在看到「安全宣導」這種內宣費用，我們都很敏感。NCC 作好自己身為行政獨立機關應有的業務，這就是最好的宣傳，並不需要再編這項費用宣傳啊！所以本席強烈主張凍結 10%，我也支持陳椒華委員的提案，刪減 1,000 萬元。

**主席：**洪孟楷委員，陳椒華委員改為凍結案喔！

**洪委員孟楷：**沒有，她剛才沒講。陳委員，你沒有講吧？

**主席：**有，她剛才有一——陳椒華委員，你剛才是……

**陳委員椒華：**我剛才是談第 64 案，現在談的則是第 49 案。

**主席：**不同喔？

**陳委員椒華：**第 49 案是邱臣遠委員提案，要求凍結，也要求減列 1,000 萬元，請支持。

**主席：**請 NCC 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先說明電磁波宣導這個部分。關於電磁波宣導，我想各位委員也都很清楚，不管是在 4G、5G 基地臺建置過程中，電磁波的安全都是各界與人民所關注的，我們是從科學上的角度就興建過程這個部分向人民說明。

除了電磁波以外，也包含本會相關業務的宣導，最重要的是 112 的宣導，這是立法院作成決議的。基本上，112 是宣導在手機不通時，不管用哪一家電信打 112，都是求救訊號。請委員支持，這些宣導費用，尤其 112 更是保命的宣導，所以我們不只希望可以增加業務，更希望增加經費。我們也擴大了宣導範圍，尤其不是只有登山的問題，除了現在開放山林，人民到戶外活動的時候也很容易出現手機不通這種現象，求助這個部分尤其重要，所以大院交委會也作過決議，希望 112 的宣導加強，再配合電磁波的宣導，這是我們目前重要的政策行銷工作。

本會整個宣導過程最主要是在技術上、在整個營運服務上，並沒有涉及政治相關議題，所以請委員放心。以上先就這部分向各位委員說明，接下來請本會北區處向委員報告。

**溫處長俊瑜：**針對第 47 案中洪委員提的便捷貿 E 網，我向大家報告一下。便捷貿 E 網是經濟部國貿局配合所有通關作業相關部會所設計的大系統，這個大系統設計完成之後，每年都需要維護費，這筆維護費是要求相關部會按年度編列，撥給國貿局。便捷貿 E 網主要大概就是讓射頻器材在通關時可以電子通關，尤其過年期間也可以透過電腦處理，同仁在家就可以幫忙將這些通

關業務審查通過，這也是便民措施，這部分請委員支持。

關於電磁波安全宣導部分，主委大概也說明過，我補充報告。目前電磁波宣導從 108 年以來已經做了 3 年，績效是有了，可是還是有很多 TA 沒辦法接受，尤其是一些原住民部落與客家部落，也有很多「信者恆信，不信者恆不信」這樣的問題，所以我們覺得持續宣導還是有必要，請委員支持。

另外，除了剛才主委提到 112 需要宣導之外，還有大家剛才一直在討論的手機資安問題，這部分也可以納入我們的宣導過程，尤其在地方宣導時，會內同仁也會前往宣導，所以這部分請委員支持。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再補充一下，其中還有災防告警訊息與手機資安醫師。其實這筆錢有很多用在災防告警及資安訊息提供，把關於生命維護與資安的訊息傳播給人民大眾，所以拜託委員，這筆費用可以支持啦！謝謝。

**主席：**請陳委員椒華發言。

**陳委員椒華：**以微波爐來講，其功率當然比基地臺小，而我們在家使用微波爐時會有警語，如有洩漏也要檢查。但基地臺是沒有防護的，因為訊號要傳播出去，基地臺的功率又比微波爐高，為什麼我們對於微波爐就要小心、就有安全問題，對基地臺為什麼不需要小心？當然，我希望 NCC 在宣傳時能把正確的電磁波資訊傳播出去，但我們看到的訊息常常會誤導，或者不正確、或者部分不正確等等。這是邱委員之前的提案，而我現在進入本委員會之後協助發言，我也希望 NCC 把你們要做的、如同剛才所說明的，除了安全是務必要做的重要部分之外，大家也會覺得如果只是誤導，那就根本不需要。所以本案要求凍結、減列，還是希望大家支持。

**主席：**請劉委員世芳發言。

**劉委員世芳：**如果凍結，我不會反對，但刪減部分是否可以考慮？因為剛才 NCC 已經報告了。我覺得預算項目寫得不是太好，是「基地臺電磁波知識及安全媒體業務宣導」，而陳椒華委員平常又非常注重環保業務或工業安全等，才會讓她覺得 NCC 好像是在為電磁波安全做嫁。事實上，看得出 NCC 的主要方式就是針對手機持有者提出相關作法，包括是在內建資料裡就 112 強力宣導，這當然對緊急狀況或人身安全有很大的幫忙。所以是否可以請業務單位再說清楚，而委員儘量採凍結方式，不要用刪減方式處理？現在手機持有比例愈來愈高，而且就如同我剛才所說的，愈來愈多元化，在多元化之下，如果沒有人從事基本的把關業務或盡到告知責任，到時社會大眾也會質疑我們自己的 NCC 沒有做好保護民眾使用手機或電腦的相關知識安全。

**主席：**請洪委員孟楷發言。

**洪委員孟楷：**剛才主委已說明，但我覺得這番說明反而更讓我質疑包山包海。NCC 編了 1,400 萬元的媒體政策業務宣導費，那我就問，NCC 的政策到底是什麼、NCC 的業務到底是什麼？NCC 又說要宣導電磁波、又說要宣導資安、又說要宣導災防，包山包海。資安應該算是警政相關，若涉及詐欺，則可能屬於金管會、財政部相關。如果是災防，應該是救援相關，結果 NCC 全包，1,400 萬元什麼都要做，電磁波安全要宣導、資安也要宣導、災防也要宣導，我真的不知道，若是這樣，所謂媒體政策與業務宣導的焦點到底在哪？一筆錢這麼大，你們什麼都想做，

但什麼都不一定做得好，而且這是不是 NCC 主要業務？

本席具體建議，也與在場委員討論。我具體建議第 46 案至第 53 案併案處理，我也要求第 46 案至第 53 案涉及的地區監理計畫總預算一億四千八百多萬元凍結 10%。因為我的提案除了第 47 案北區監理以外，還有第 51 案、第 52 案與第 53 案中區、南區與電信警察監理，都要求凍結 10%，所以建議整個大項凍結 10%，預算科目自行調整，NCC 提出相關書面報告之後，我們再考慮解凍。

**主席：**洪孟楷委員的意見就是不刪減，統一凍結 10%，請 NCC 提出專案報告。NCC 有沒有意見？是不是這樣？洪孟楷委員？

**洪委員孟楷：**對。如果 NCC 不同意，我們也可以一案、一案慢慢看，等一下再討論第 51 案、第 52 案與第 53 案。我是想方便大家、快速處理，如果大家不願意，要一案、一案看，我也沒有意見，就慢慢談第 51 案、第 52 案與第 53 案，但等一下再談，現在先聚焦第 47 案。

**主席：**如果大家沒有意見，針對第 46 案至第 53 案，還有第 64 案涉及的地區監理計畫凍結 10%，NCC 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沒有意見的話，修正通過。

處理決議案，有第 54 案至第 62 案，再加一案第 65 案。

請問各位，對第 54 案有沒有意見？

**陳主任委員耀祥：**遵照辦理。

**主席：**第 54 案遵照辦理？照案通過。

處理第 55 案。

**陳主任委員耀祥：**遵照辦理。

**主席：**處理第 56 案。

**陳主任委員耀祥：**建議修正文字，將「兩周」改為「一個月」，以及改為「提出書面檢討報告」。

**主席：**請問各位有沒有意見，「兩周」改為「一個月」以及改為「提出書面檢討報告」？

**洪委員孟楷：**可以。

**主席：**修正通過。

處理第 57 案。

**陳主任委員耀祥：**遵照辦理。

**主席：**處理第 58 案。

**陳主任委員耀祥：**遵照辦理。

**主席：**處理第 59 案。

**陳主任委員耀祥：**遵照辦理。

**主席：**處理第 60 案。

**陳主任委員耀祥：**遵照辦理。

**主席：**以上都照案通過。

處理第 61 案。

**陳主任委員耀祥：**遵照辦理。

**主席：**照案通過。

處理第 62 案。

**陳主任委員耀祥：**遵照辦理。

**主席：**照案通過。

處理第 65 案。

**陳主任委員耀祥：**遵照辦理。

**陳委員椒華：**第 63 案呢？

**主席：**都審過了。

**( 協商結束 )**

**主席：**針對本日會議作以下結論：

協商完成，作以下宣告：今日協商結論免予宣讀，授權議事人員整理作為決議，列入紀錄。

各位委員要求提供的書面報告及相關資料，請 NCC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儘速以書面答復。如有委員要補簽提案，列入紀錄並刊登公報。

各位委員，針對本日會議作如下結論：

本日預算審查結果照列或照協商結論通過。

本日通過之決議文字授權主席及議事人員調整。

111 年 NCC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非營業預算審查完畢，散會。

**散會 ( 10 時 48 分 )**

## 本期委員發言紀錄索引

立法院第10屆第5會期內政委員會第2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一、邀請客家委員會主任委員及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董事長率同所屬列席報告業務概況（含上會期臨時提案辦理情形），並備質詢；二、審查關於客家委員會函送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111年度預算書案  
(頁次：1 - 72)

發 言 者	張宏陸（主席）、湯蕙禎、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王美惠、羅美玲、翁重鈞、管碧玲、鄭天財 Sra Kacaw、賴香伶、鄭麗文、李德維、林文瑞、吳琪銘、廖婉汝、呂玉玲、李昆澤、莊瑞雄
-------	------------------------------------------------------------------------------------------------------

立法院第10屆第5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2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邀請國防部部長、外交部部長、國家安全局局長、僑務委員會委員長、大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經濟部次長、國家發展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報告「俄烏戰爭暨近期台海周遭情勢研析與因應」，並備質詢 (頁次：73 - 156)

發 言 者	江啟臣（主席）、林昶佐、溫玉霞、羅致政、邱臣遠、馬文君、王定宇、何志偉、趙天麟、廖婉汝、蔡適應、林淑芬、葉毓蘭、洪孟楷、林德福、林靜儀、陳椒華、陳明文、邱顯智、李貴敏、吳斯懷、高嘉瑜、楊瓊瓔、江永昌、李德維、張其祿、劉世芳、劉建國、邱志偉
-------	-------------------------------------------------------------------------------------------------------------------------

立法院第10屆第5會期經濟委員會第3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邀請經濟部部長就「303興達電廠事故之細部調查、改善研擬、電力設施運轉維護機制精進、人員風險分析管控能力強化及電網韌性提升」進行報告，並備質詢

(頁次：157 - 234)

發 言 者	邱志偉（主席）、曾銘宗、賴士葆、謝衣鳳、林岱樺、陳亭妃、高虹安、陳明文、邱議瑩、楊瓊瓔、陳超明、呂玉玲、蘇治芬、蘇震清、賴瑞隆、孔文吉、邱顯智、高嘉瑜、林楚茵、陳椒華、林奕華、李貴敏、賴香伶、葉毓蘭、洪孟楷、張其祿、江啟臣、劉世芳、邱臣遠、蔡壁如、劉建國、洪申翰、廖婉汝
-------	-----------------------------------------------------------------------------------------------------------------------------------------

邀請交通部部長王國材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 頁次：235 - 330 )

發 言 者	林俊憲（主席）、洪孟楷、陳椒華、李昆澤、趙正宇、陳素月、莊瑞雄、陳雪生、傅崐萁、魯明哲、劉權豪、劉世芳、許智傑、許淑華、范 雲、林德福、邱臣遠、李貴敏、林奕華、廖國棟、陳歐珀、高虹安、呂玉玲、蔡易餘、張其祿、邱顯智、高嘉瑜、江啟臣、孔文吉、鄭天財 Sra Kacaw、劉建國、廖婉汝、陳明文、楊瓊瓔
-------	-------------------------------------------------------------------------------------------------------------------------------------------------------



立法院第10屆第5會期交通委員會第2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繼續審查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管通訊  
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預算 (頁次：331 - 426)

發 言 者	林俊憲（主席）、李昆澤、陳素月、邱臣遠、陳椒華、陳雪生、許智傑、劉世芳、 洪孟楷
-------	---------------------------------------------



其他：

懲戒法院判決

109年度清字第13442號

移送機關	立法院	
代表人	游錫堃	
代理人	高佳伶	
	吳欣宜	
被付懲戒人	林耀庭	立法院科員

上列被付懲戒人因懲戒案件，經立法院移送審理，本院判決如下：

主 文

林耀庭休職，期間貳年。

事 實

壹、立法院移送意旨：

被付懲戒人林耀庭因有公務員懲戒法第2條第2款所定事由，並有懲戒之必要，應受懲戒，爰移送懲戒。其應受懲戒之事實及證據，分述如下：

- 一、本院總務處科員林耀庭涉犯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經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下稱臺南地檢署)偵查終結提起公訴，林耀庭於本院考績委員會中自陳於3個民間團體(財團法人新北市瑞三鑛業公司社會福利基金會、中華東盟經濟技術促進會、臺灣弘久社會關懷協會)擔任理事職務，並受領交通費之報酬，惟其並未曾向本院報准；另查內政部合作及人民團體司籌備處網站資料，林耀庭於中華東盟經濟技術促進會(107年3月10日成立，現已解散)係擔任理事長一職，並非如其陳述僅擔任理事。林耀庭並陳述奕智博數位娛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奕智博公司)曾於107年匯款新臺幣(下同)100多萬元至中華東盟經濟技術促進會帳戶，有關該筆款

項之用途及該促進會解散後之相關帳目資料等均不明確，林耀庭擔任該協會理事長，除未向本院報准，復於調查時隱瞞其身分，且對於涉及刑事案件相關之金錢流向未能清楚交代，亦涉有違失。

二、公務員除法令所規定外，不得兼任他項公職或業務。其依法令兼職者，不得兼薪及兼領公費，公務員服務法第14條第1項定有明文。查林耀庭未經本院許可，擔任民間團體理事長而受領報酬之行為，顯已違反公務員服務法第14條第1項之規定，其應受懲戒之事實，甚為明確。另據本案檢察官起訴書所載，林耀庭藉其於立法院工作之身分，透過不詳管道向移民署及相關政府機關部門承辦公務員施壓、要求提前辦理，使該等單位誤認申請入臺之大陸地區人民符合資格，而以較快速度審核通過並由移民署核發入境許可證，並藉此向奕智博數位集團收取費用，涉嫌違反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等案件一節，亦與公務員懲戒法第2條第2款規定有涉，併依公務員懲戒法第24條第1項但書規定，移請貴院審理。

三、附件證據（均影本）：

- 1、臺南地檢署檢察官109年度偵字第8504號、第14122號、第15709號、第17040號起訴書。
- 2、本院109年度考績委員會第1次會議紀錄。
- 3、內政部合作及人民團體司籌備處網站查詢「中華東盟經濟技術促進會」頁面。
- 4、林耀庭有關涉及臺灣地區及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案件報告。
- 5、林耀庭參與之民間團體清單。

貳、被付懲戒人答辯意旨略以：

- 一、被付懲戒人於考績委員會自陳參加3個民間團體，中華東盟經濟技術促進會（擔任理事長107年3月10日起至109年2月23日解散）、財團法人新北市瑞三鑛業公司社會福利基金會、臺灣弘久社會關懷協會擔任理事（108年1月1日至110年1月1

日)，皆為非營利為目的之團體，皆未支領所任職務之「報酬」。惟財團法人新北市瑞三鑛業公司社會福利基金會支給會議一次津貼3,000元。被付懲戒人誤解公務員服務法第14條第1項後段「參加社團兼薪及兼領公費領有報酬」才需陳報核准，深覺歉疚懺悔並自責。

- 二、中華東盟經濟技術促進會係協助有意至東南亞發展事務的個人或法人，非以營利為目的之社團，自107年3月10日內政部核發證書至109年2月解散前，接受外界捐款共計130萬元（奕智博公司以個人名義捐款90萬元），捐款金錢流向使用於協會辦公室租金、員工薪資、協會應用事務費等，被付懲戒人並未領有酬勞。被付懲戒人於協會2年多期間亦多次捐款支持協會，維持運作。
- 三、奕智博公司申辦股市上興櫃應具備合法要件，請託大陸人員來臺之商務履約簽證事務時咸認皆應無違法才是，開始請協會員工陳○娟同仁協助檢視該公司所送移民署申請人員身分證件及附件（學歷證件、商務合約及其他等）有無齊全，並不會檢視其內文，其申請文件真偽及有無違法並無法查證，後因陳○娟受奕智博公司邀請擔任顧問（108年5月至108年9月）並為其公司申請簽證之申請人，陳○娟擔任顧問期間，被付懲戒人因與她有同僚之信任關係接受其請託，並以隨機人民案件方式請託了解所給的申請案件有否缺件，請託乃可以儘速得知再轉知陳○娟補齊，移民署是任何國家人士申請來臺商務履約簽證的申請窗口並無准駁之權，其檢視所送申請文件後如有缺件才會通知申辦公司或人員，補件齊全後再轉呈給主管單位審核檢視，再層送陸委會召開聯合審查會，給予核准或駁回，皆依正常程序流程辦理，據知並無施壓移民署之情形。
- 四、臺南地方法院審理109年度訴字第1197號案判決被付懲戒人有期徒刑3年6月，其他多位涉案人實際親自參與而受判緩刑，被付懲戒人事前不知情，亦從未參與其他涉案人起訴所犯法條之不法，事後調查才被告知，竟未受同樣待遇，相形

冤屈。刑事判決容有諸多判決違背法令之處，事涉清白，業於提出第二審上訴，求為無罪之諭知，以維權益。請予以不受懲戒或從輕懲戒之處分。

五、聲請調查之證據及待證事實為：被付懲戒人有無領有中華東盟經濟技術促進會酬勞，聲請陳○璇作證。

參、被付懲戒人於本院言詞辯論時所為陳述要旨：

一、被付懲戒人有於中華東盟經濟技術促進會解散後擔任清算人，但清算程序進行情形其不知情，亦未向主管機關陳報清算程序終結。

二、被付懲戒人不知申請資料有不實，周○姍於刑事案件審理中作證時，說不出被付懲戒人參與會議之時間、地點，其所為證述(被付懲戒人有參與簽證相關會議而知情資料不實)，與事實不符。

三、被付懲戒人領取之1百萬元係借款，並非代辦費用，因相關證人均病逝，其會在刑事案件第二審中請求查明。

肆、立法院補充意旨略以：

一、被付懲戒人已坦承違反公務員服務法明定非依法令不得兼職規定，雖辯稱未領有報酬，惟依據「公務員兼任非營利事業或團體受有報酬職務許可辦法」第3條第2項規定，受有報酬係包括金錢給與及非金錢之其他利益，自不得僅以其未支領金錢酬勞論斷是否受有報酬；又縱未受有報酬，仍與公務員服務法第14條之3規定有違。

二、被付懲戒人因涉犯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之案件，前經臺灣臺南地方法院109年度訴字第1197號刑事判決有罪，並處有期徒刑3年6月，爰請併審酌，作為應否受懲戒及處分輕重之依據。

#### 理 由

一、被付懲戒人林耀庭於民國95年3月1日起至98年1月6日止為改制前臺北縣平溪鄉鄉長，於103年1月2日起任宜蘭縣礁溪鄉公所佐理員，嗣於105年11月1日起至立法院任科員，其於上開任公職期間，有下列違法行為：

- (一)被付懲戒人未經服務機關許可，自95年3月1日起至110年2月28日止擔任財團法人新北市瑞三鑛業公司社會福利基金會董事，並於每年2次開會時領取出席費新臺幣(下同)2,000元或3,000元；又未經服務機關許可，自107年3月10日起擔任中華東盟經濟技術促進會理事長，嗣該協會於109年2月23日解散，被付懲戒人仍未經許可，擔任清算人；另未經服務機關許可，自108年1月1日起至110年1月1日止，任臺灣弘久社會關懷協會理事。
- (二)1、莊○飛為奕智博數位娛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等7家公司(下稱奕智博集團)實際負責人，並以奕智博集團所屬公司名義租用新北市○○區、臺北市○○區、新竹市等地之商辦大樓，提供欲前來臺灣地區設置機房之外籍或中國大陸地區客戶(奕智博集團稱之為「運營商」)設置據點、協助引進外籍或中國大陸地區人力服務事項，並以辦理簽證業務為集團營收項目。潘○頤、周○和、潘○臻、周○姍等人為執行長等職，林○穎、吳○妮、顏○玗均係商務部之員工，負責替運營商辦理大陸地區人民來臺之簽證業務，曾○萍係出納(下稱潘○頤等人)。另黃○昌係春雨旅行社有限公司(下稱春雨旅行社)副總經理、李○源、趙○茜、呂○麟、侯○萱、黃○琇均係員工(下稱黃○昌等人)，負責代辦外籍人士簽證業務，春雨旅行社並與奕智博集團之商務部員工成立LINE通訊軟體群組，俾利聯繫簽證業務。被付懲戒人於107年5月間與陳○娟均受莊○飛等人指示，辦理奕智博集團所屬公司申請大陸地區人民來臺簽證事宜。
- 2、104年至109年間因運營商之客戶欲引進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工作，莊○飛認有利可圖，向運營商表示，以每件收費18,000元至138,000元，莊○飛、潘○頤等人、黃○昌等人、被付懲戒人及陳○娟，均明知奕智博集團所屬公司並無與大陸地區公司或人民進行商務履約服務、短期商務交流活動等需求，竟共同基於意圖營利，使大陸地區人民非法進入臺灣地區之犯意聯絡，先由運營商將要辦理簽證之大陸地區人民資

料整理傳送，商務部人員再傳送報價單，待確認運營商付款後，即由周○姍、林○穎、吳○妮、顏○容等人，以群組與黃○昌等人，及奕智博集團辦理簽證業務之陳○娟等人聯繫，協調將大陸地區人民分配何間大陸地區公司名下、決定學歷、職務後，在其等業務文書內虛偽填載大陸地區人民至奕智博集團所屬公司欲進行商務履約服務或商務交流計畫及行程等不實事項，另依申請所需，自行製作大陸地區人民之在職證明；如欲申請入境之大陸地區人民學經歷與申請目的不符時，則在大陸人士來台-商務交流申請資料之「教育程度」、「職業職稱」欄內，填載虛偽不實之學歷與職稱，並連同邀請函、委託書、團體名冊、大陸地區專案（商務）人士申請進入臺灣地區保證書等文書，委由春雨旅行社職員、陳○娟等上傳向移民署申請，致不知情之移民署及後續進行審查之政府機關部門（如經濟部工業局、文化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等）承辦人誤認申請案符合資格，而審核通過並由移民署核發入境臺灣之許可證。如遇運營商客戶有較急迫、須早於預定時程取得大陸地區人民入臺簽證，或遲遲無法獲得入臺簽證之情形，即由陳○娟聯繫任職於立法院之被付懲戒人，由其向主管機關陳情，使申請之入境案件得以順利進行。陸續使大陸地區人民得非法進入臺灣地區（詳如臺灣臺南地方法院109年度訴字第1197號刑事判決附表一、二、三所示，被付懲戒人部分，如該附表三即自2018年9月14日至2020年1月17日止共215人，其獲利1,986,000元）。

## 二、違法兼職部分：

- (一)上開一、(一)之事實，有財團法人新北市瑞三鑛業公司社會福利基金會111年1月5日(111)瑞福發字第003號函及附件，臺灣弘久社會關懷協會111年1月4日弘久字第202201040001號函、內政部111年1月18日台內團字第1110000657號函可稽；且為被付懲戒人於言詞辯論時所不爭，此部分事實，堪以認定。
- (二)「公務員兼任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或團體之職務，受有報



酬者，應經服務機關許可。」、「公務員兼任教學或研究工作或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或團體之職務，應經服務機關許可。」公務員服務法第14條之2第1項、第14條之3前段定有明文。又公務員未經許可，亦不得兼任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或團體之清算人，有銓敘部109年8月18日部法一字第10949605491號令影本可稽。另「公務員兼任非營利事業或團體受有報酬職務許可辦法」第3條第2項規定，本辦法所稱受有報酬，指兼任前項職務受有金錢給與或非金錢之其他利益而言。被付懲戒人於上開任職公務員期間(95年3月1日起至98年1月6日止，103年1月2日起)，未經服務機關許可，而兼任上開3個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或團體之理事長、理事、董事、清算人之職務，於兼任財團法人新北市瑞三鑛業公司社會福利基金會時，於每年2次開會時各領取出席費；核其所為係違反公務員服務法第14條之2第1項、第14條之3前段規定。

### 三、違反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部分：

(一)上開一、(二)事實，被付懲戒人業經臺灣臺南地方法院109年度訴字第1197號刑事判決判處共同違反上開條例第79條第2項之圖利使大陸地區人民非法進入臺灣地區罪，處有期徒刑3年6月。經核上開刑事判決，係以：

- 1、被付懲戒人於刑事審理中坦承曾協助奕智博集團所屬公司申請大陸地區人民來臺事宜，又有其於偵查中之供述(107年5、6月份莊○飛來協會找我；我協助方式就是打電話給立法委員辦公室人員，告知團號他們再聯繫審查機關)、(有得報酬，一年簽證的是4000元，半年以下的是1500元；我每一件都會去陳情，有通過就有報酬；我請陳○璇幫我領報酬46000元，領完後再拿給我；曾○萍於2019/11/1傳2張明細表給莊○飛，該表載100萬元是借款，22萬1000元是給我的代辦費)；堪信被付懲戒人曾參與並藉此獲取報酬。
- 2、證人陳○娟於刑事審理中就其與被付懲戒人有參與附表三部分為自白，又其於偵查中之證述(我107年的時候，勞健保是

掛在中華東盟經濟技術促進會，莊○飛叫我去奕智博公司，林耀庭有同意)；於審理時之證述(所有的案件送完資料後我下載明細表，會給林耀庭幫忙確認沒有結案的進度；超過太久或是周○姍、莊○飛跟我說哪一團很急的，我會另外框起來，每個禮拜我至少會給林耀庭一次這週的進度表；林耀庭說他會去處理，會告訴我大概什麼時候案子會下證、會結束)，參以被付懲戒人之公務電腦中亦擷取出其請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立法委員國會辦公室協助之信件等。堪認陳○娟證述為可信。

- 3、證人周○姍於審理時之證述(因為林耀庭有來開簽證會，知道文件係不實在)。
- 4、依證人即為警查獲之林○毓、高○豪之證述(來臺後就至臺南及高雄從事博奕網站當客服人員)。
- 5、要來臺之人就其任職公司之地址、營運項目、其任職工作內容、期間、來臺目的、工作項目等事項，則要求根據「履約細節內容」回答等情，有「出入境海關人員與移民署專勤隊常見問答」附於刑事案卷。
- 6、收費遠高於移民署所需規費，甚至達於數十倍。
- 7、證人曾○萍於審理時之證述(對話內容寫『10/18-11/1總計取了1940000』，是這段期間林耀庭總共取了1940000；對話紀錄表格中『10月29日』、『費用-代辦費』、『林先生』，後面金額為「100萬」，這100萬元是奕智博公司付給林耀庭代辦費)，及奕智博商務部存根聯之記載(載明「事由：林代辦費」、「明細：黃○宗、王○能單次180天共2人23000/人」)。

(二)上開刑事判決，已詳敘其調查、取捨證據之結果及憑以認定事實之心證理由。並就被付懲戒人否認上開犯行所為辯解：不知奕智博集團以非法手段申請大陸人民入境、其在偵查中自承曾收取該46,000元之代辦費與事實不符、向奕智博集團所屬公司拿取之1百萬元，並非代辦費用，係其向莊○飛借貸之款項，並持張○明簽立之證明書為據云云。如何俱不足

採，予以論述及指駁。被付懲戒人此部分犯行，業經上開判決有罪，而綜核前揭證據資料，已足認被付懲戒人有前揭違法行為，其於本院所為不知申請文件有不實，周○姍證言不實，1百萬元並非代辦費等等之辯解，無非係猶執已為刑事判決不採之證據，對該判決採證認事再為指摘，均無足取。被付懲戒人前揭違法事實，堪以認定。

- 四、按移送機關移送之多數違法行為，依法本應整體評價合而為一個懲戒處分。本件被付懲戒人最後違法兼職行為係自103年1月2日起至110年2月28日止，其違反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部分之違法行為係自107年5月、6月間至109年1月17日間；其違法行為跨越公務員懲戒法105年5月2日、109年7月17日2次修正施行，但最後違法行為在109年7月17日公務員懲戒法修正施行後，自應逕適用裁判時法。
- 五、核被付懲戒人所為，除觸犯刑罰法律外，又違反公務員服務法第5條所定公務員應誠實清廉，謹慎之旨；另違反同法第14條之2第1項及第14條之3前段公務員不得兼任他項業務之規定；所為係屬公務員懲戒法第2條第2款之非執行職務之違法行為，其行為戕害人民對公務員信賴，為維護公務紀律，自有予以懲戒之必要。本件移送本院之日係109年11月30日有本院總收件章可稽，而被付懲戒人之違法兼職行為分2階段，即95年3月1日起至98年1月6日止、103年1月2日起至110年2月28日止，其兼職行為有中斷，並非接續，就前階段兼職行為(95年3月1日至98年1月6日)全部已逾行為時之10年追懲時效，此部分即不得予以懲戒。本件依移送機關提供之資料、本院調查所得，及被付懲戒人提出之答辯狀等，已足認事證明確。審酌被付懲戒人兼職之期間、所獲之報酬，其觸犯刑罰法律之情節，及此部分所獲取之利益，暨公務員懲戒法第10條所定各款事項等一切情狀，判決如主文所示之懲戒處分。
- 六、至移送意旨依起訴書指(一)、被付懲戒人於申請附表一、二、三所示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時，為求審查順利，推由周○

姍等商務部員工，自行製作大陸地區人民不實之在職證明或購買不實學歷等偽造之特種文書，並提交予移民署等主管機關查核，另涉刑法第216條、第212條之行使偽造特種文書罪嫌；(二)、被付懲戒人就附表一、二所示奕智博集團非法申請大陸地區人民入境臺灣案件等犯行，亦有參與等語。惟上開部分，經刑事第一審判決認查無積極證據證明被付懲戒人有上開部分犯行，而為不另為無罪之諭知，有上開刑事判決可稽。本院亦查無被付懲戒人有上開部分行為，爰就此部分不併付懲戒，併予敘明。

據上論結，依公務員懲戒法第46條第1項前段、第55條前段、第2條第2款、第9條第1項第4款，判決如主文。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 日

懲戒法院懲戒法庭第一審第三庭

審判長法 官 蘇振堂

法 官 吳三龍

法 官 吳光釗

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

如不服本判決，應於送達後20日內，以判決違背法令為理由，向本院提出上訴狀並表明上訴理由（上訴理由應記載原判決所違背之法令及其具體內容、依訴訟資料可認為原判決有違背法令之具體事實）。其未表明上訴理由者，應於提出上訴後20日內向本院補提理由書，如逾期未提出上訴理由書者，本院毋庸再命補正，由本院逕以裁定駁回上訴。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 日

書記官 李佳穎

本期冊別	全一冊
本期期數	5009
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7 日 (星期四)
發行	立法院公報處
地址	臺北市中山南路一號
電話	(02)23585127 (02)23585858 轉 1367、1389
網址	<a href="http://lci.ly.gov.tw">http://lci.ly.gov.tw</a>